百年中国穆斯林

CHINESE MUSLIM IN THE 20TH CENTURY

丁 宏 张国杰 编著

宁夏人民出版社

100

CHINESE MUSLIM
IN THE 20TH CENTURY



ISBN 7-227-02490-3/B·83
定价:28.00 元

百年中国穆斯林

CHINESE MUSLIM IN THE 20TH CENTURY

丁 宏 张国杰 编著

宁 夏 人 民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百年中国穆斯林／丁宏，张国杰编著．—银川：宁夏人民出版社，2002.9
ISBN 7-227-02490-3

Ⅰ.百… Ⅱ.①丁…②张… Ⅲ.①伊斯兰教-概况-中国-20世纪②穆斯林-概况-中国-20世纪
Ⅳ.B96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73776 号

百年中国穆斯林　　丁　宏　张国杰　编著

责任编辑	何志明
封面设计	胡国旺
责任印制	来学军
出版发行	宁夏人民出版社
邮购电话	(0951)5044614
地　　址	银川市解放西街 47 号
网　　址	www.nx-cb.com
电子信箱	nrs @ public.yc.nx.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宁夏华地彩色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14.375
插　　页	2
字　　数	340 千
版　　次	2002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4000 册
书　　号	ISBN 7-227-02490-3/B·83
定　　价	28.00 元

序

20世纪初，饱经沧桑的中国穆斯林顺应社会进步的潮流，奏响了民族觉醒的号角。此后的一百年，中国穆斯林的命运与自己祖国的命运息息相关。在推翻帝制、结束二千多年封建统治的辛亥革命中，穆斯林仁人志士血洒大江南北。在中国共产党领导各族人民推翻压在自己头上的三座大山的血与火的洗礼中，中国穆斯林的英雄儿女们，用无畏的奋斗精神，甚至宝贵的生命，谱写了中国革命胜利的交响曲。在长征路上，在抗日战争中，在反对民族分裂、维护祖国统一的征程中，中国穆斯林始终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高举爱国爱教的旗帜，使自己牢牢扎根在中华民族的土地上，迎来了一个崭新的时代。

新中国成立后，各族穆斯林获得新生。党和政府在穆斯林聚居区实行民族区域自治，成立各级人民政府，穆斯林获得平等权利。他们行使当家做主人的权利，在政治、经济、文化、科学技术等各方面都有了长足的发展。进入新的历史时期，中国各族穆斯林积极投身于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全面推进各族穆斯林的整体发展，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党的民族宗教政策的贯彻落实，使广大穆斯林群众深切感受到，没有国家的现代化和繁荣富强，也就谈不上各族穆斯林自身的发展，国家的利益和各族穆斯林的利益是相同的。中国穆斯林的历史也雄辩地证

明：凡国家安定，经济繁荣，各民族和睦相处的时期，自身同样也得以发展；反之，则对国家和本民族都带来损失。

当前国家实施的西部大开发战略，为主要聚居在西部的中国各族穆斯林自身的发展提供了千载难逢的机遇。无论是从经济角度，还是从政治角度来讲，都完全符合广大穆斯林群众的愿望。积极参与西部大开发，充分发挥自己的聪明才智，不仅是广大穆斯林爱国爱教的一种体现，在教义上也符合“两世吉庆”的思想。而通过西部大开发，使西部地区的经济与社会发展有一个大的飞跃，无疑对中国穆斯林的发展同样是有益的。

《百年中国穆斯林》对一百年来大量的穆斯林历史资料进行全方位、多角度透视的基础上，从纷繁无序的历史资料中，梳经理纬，把20世纪一百年中国穆斯林所经历的风风雨雨和自强不息的历史，特别是把新中国成立以来，中国穆斯林在党的领导下发生的巨大变化，比较系统地展现在人们面前，这的确有非常重要的意义。我们希望这本书的出版能给广大穆斯林“以史为鉴，继往开来”的启示，并进一步总结和弘扬中国穆斯林优秀的历史传统，坚持和发扬已经取得的成就，不断激励各族穆斯林，努力加强穆斯林之间和各兄弟民族之间的团结，积极推进各民族穆斯林经济文化等各项社会事业的发展，使各民族穆斯林不断走向进步和繁荣。

中国伊斯兰教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　余振贵

2002年6月28日

前　言

中国共有56个民族，其中10个民族信仰伊斯兰教：回族、维吾尔族、哈萨克族、东乡族、柯尔克孜族、撒拉族、塔吉克族、乌孜别克族、保安族和塔塔尔族。穆斯林是伊斯兰教信仰者的通称。

据1990年第四次人口普查统计，中国各族穆斯林共计人口1759.73万，占全国少数民族人口总数的19.3%。从分布上来看，中国穆斯林人口主要分布在西北五省区（占全国穆斯林人口的75%）。五省区又以新疆为多，其中有六个民族穆斯林主要分布在新疆，新疆穆斯林人口占全国穆斯林人口总数的52.4%，在新疆少数民族中96.99%的人口信仰伊斯兰教。

从理论上讲，宗教和民族是两个不同的概念，但二者之间又有难以割舍的紧密联系，这种联系在伊斯兰教与中国各族穆斯林之间表现得尤为明显。然而由于中国各族穆斯林分布地域辽阔，社会文化背景和生活环境不同，各民族来源和形成以及接受伊斯兰信仰的时间、途径也不一样，因而中国各族穆斯林文化又呈现出多种形态和地区、民族特色。一些学者在研究中国各族穆斯林时，往往将其划分为内地和新疆两大系统进行分析比较研究。内地各族穆斯林包括回族、东乡族、撒拉族和保安族；新疆各族穆斯林包括维吾尔族、哈萨克族、柯尔克孜族、塔吉克族、乌孜别克族和塔塔尔族。当然，这种划分并没有绝对意义，比如在新疆同样生活着几十

万回族，内地也生活着众多的维吾尔族、哈萨克族等。但民族文化的形成和发展，是民族的历史产物。从文化的功能，即文化的效用和价值作用说，它又反过来塑造了这些民族，塑造了这些民族的人。作为伊斯兰教的信仰者，无论在内地，还是新疆地区，广大穆斯林的基本信仰相同：都诵读《古兰经》、遵从"逊奈"，赞颂万念归一的安拉，都程度不同地履行着念、礼、斋、课、朝五项宗教功课。然而，由于地域不同，民族不同，中国各族穆斯林在各自的具体社会实践过程中，形成了共同信仰制度下的差异性。内地各族穆斯林受中国传统文化影响较大，其作为信仰的伊斯兰教自唐代传入中国后，注意和中国传统文化的协调，表现出极大的适应性。从清朝初年起，西北开始出现了教派和门宦，这标志着信仰制度差异的形式。清朝中后期，由于政治腐败、社会动荡、经济萧条，人们要求解除危机的希望自然倾注于各种宗教。在统治阶级的民族压迫政策下，保卫民族利益和生存成为回、东乡、保安、撒拉等族人民斗争的目标，由于伊斯兰教与这些民族的密切关系，这个目标往往以保卫宗教的形式出现，故曾有过"舍命不舍教"和"为教而战"的口号。这里所要注意的是，他们的民族感情和宗教情感往往交织在一起，互为表里，所以也很难分清其中什么是民族的，什么是宗教的；相比而言，新疆各族穆斯林更重视民族情感的培养。这一方面与这一地区民族居住的相对集中有关，另一方面，也与伊斯兰教传入的形式、时间等有一定关系。与内地相比，这一地区接受伊斯兰教相对较晚，而且在伊斯兰教传入之前，这里不仅存在原始崇拜，也有较发达的佛教。伊斯兰教在传播过程中，经过数世纪在这里的民族中建立起伊斯兰教信仰的统治地位，这和内地伊斯兰教信仰民族中的先有宗教并在宗教纽带下建立起民族的情形是存在很大差别的。如果说内地伊斯兰文化深受中国传统文化的熏陶，那么，新疆伊斯兰文化则是与突厥文化有密切联系。内地与新疆穆斯林文化的差异我们可以从中国穆斯林的生活方式及外在的艺术风格中

表现出来。如在内地穆斯林的传统观念中，鼓乐歌舞一般不被提倡。而在新疆，吹拉弹奏、行歌起舞却是一项十分大众化的文娱活动，构成其文化生活的一个十分重要的组成部分。每逢开斋节和古尔邦节，或在喜庆的日子里，难以计数的穆斯林男女们兴高采烈，在悠扬的乐声中载歌载舞，与内地各族穆斯林形成强烈的反差。之所以如此，是因为在新疆穆斯林民族文化中保存着突厥民族文化的深厚底蕴；清真寺是穆斯林宗教生活的重要场所。在内地，穆斯林的礼拜寺建筑在结合伊斯兰教信仰实践的同时，采纳了中国传统的建筑方式，其结构及外形多呈传统的殿宇式——重檐或单檐起脊勾连搭式结构，并配有四合院或三合院的平面布局特点。如著名的陕西西安化觉巷清真寺、北京牛街礼拜寺、东四清真寺等都属此类建筑布局。这种建筑风格是明清中国伊斯兰教与传统儒家理学思想相结合的物化形式，它形成了世界伊斯兰建筑的一大特色而与其他地区的礼拜寺建筑相区别；在新疆地区，结合戈壁绿洲农区干旱少雨、缺木乏林的生态环境及其与中亚文化的某种相似性，其建筑风格更接近波斯—伊斯兰建筑，建筑中广泛使用土坯，这无疑与当地缺少林木有直接关系。如位于南疆喀什市中心的艾提尕尔清真寺，与麦加禁寺、麦地那先知寺和耶路撒冷远寺相比较，虽然彼此之间在某些地方的表现有所不同，然而也有许多相同之处，如圆形的拱顶、高耸的尖塔、绿色或蓝色的廊柱、藻井图案等，都是阿拉伯伊斯兰礼拜寺的常用形制。这种建筑制度，也是中亚、新疆一带建筑中所共同流行的风格。再从清真寺的装饰图案及色彩的使用来看，新疆地区清真寺一般五彩遍装，且外部色彩对比强烈，多见黄、白、绿、蓝，其用来装饰的图案明显受到新疆地区背景文化及周围环境的强烈影响，喜欢采用当地出产的石榴、葡萄、忍冬唐草、巴旦木等各种植物图案；内地清真寺内除阿拉伯文书法以外，一般不施油饰彩绘，着意于传统的木雕和砖雕，其使用图案多为牡丹、荷花、梅花、石榴等图案。这些图案，在内地汉族中

也很流行。[1]

总而言之，由于地域的差异及文化历史的因素，从文化研究角度将中国各族穆斯林划分为内地与新疆两部分是符合中国穆斯林社会实际的。我们在从事本书写作过程中，也采纳了这种分类方法来加以阐述，全书分为上下两编，上编叙述内地各族穆斯林，下编叙述新疆各族穆斯林。应该说，中国伊斯兰文化是由多元文化元素组成的集合体，当它植根于中国大地后，就成为中国各族穆斯林世代确认和传承的一种传统文化，在中华民族文化史上占有重要地位。随着周围环境的变化，许多新鲜而富有活力的文化元素不断渗入其中，从而发生一些时代性的变化。这是符合文化发展规律的。如果一种文化抱守残缺，就会像一潭没有活源注入的死水，最终会消失在生活的舞台而成为历史的陈迹。这就是说，文化必须具有强烈的时代性和对各种环境的适应性，才能传承万代。事实上，中国伊斯兰文化的形成和发展，就充分而绝妙地体现了文化发展的这一属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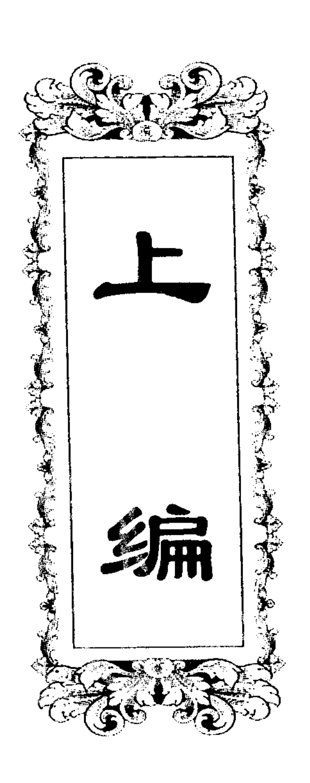
在历史的长河中，中国穆斯林与我国各民族人民一道，共同为创建中华文化作出了不朽的贡献，写下了光辉灿烂的历史篇章。同时，他们也以千百年的物质和精神积淀，创造了独具特色的中国穆斯林文明。认真地研究和真实地了解这一文明史，思索历史的经验和教训，弘扬民族的文化和传统，可以使一个民族在历史和文明的激励中站得更高，看得更远，走得更快。我们这里把眼光放在20世纪这一百年，是因为过去的一百年，是中国穆斯林充满悲哀、痛苦、抗争与崛起的一百年。他们在压迫与反压迫、专制与民主、封闭与开放、贫穷与强盛的风云兴迭之中，经历了坎坷曲折、沧桑巨变，其间有多少波澜壮阔的事件，气吞山河的壮举，浴血奋战的场面，舍身取义的英雄……

[1] 参阅马中平：《中国伊斯兰文化两大系统比较研究》，打印本，1993年。

前事不忘,后事之师。我们怀着虔敬的心,捧出这样一部中国穆斯林百年史。我们深信,读者会用自己的眼光去思考与评判,这对于全面了解中国穆斯林历史与文化,一定会大有裨益。

目　录

下　编


上编

内地各族穆斯林概述

回族、东乡族、撒拉族、保安族是我国多民族大家庭中的重要成员。长期以来,他们与各民族人民共同创造、生活、劳动,为中华文明的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回族 我国民族大家庭中人口比较多的一个少数民族。据1990年全国人口普查统计,回族人口为8,602,978人,其总数仅次于汉族、壮族和满族,居第四位。

回族人口遍及全国,而以宁夏、甘肃、青海、新疆、河南、河北、山东、云南等省区人数较多,并有大小不等的聚居区,因而形成一种"大分散、小集中"的分布格局。由于回族散居各地,回族自治地方也分布全国。宁夏是省级的回族自治区,地区级的回族自治地方有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和甘肃临夏回族自治州,此外,还有新疆焉耆,甘肃张家川,青海化隆、门源,河北大厂、孟村等六个回族自治县,在云南西部,有巍山彝族回族自治县,东部有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贵州有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青海有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与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

回族多以农业为经济生活的主要来源。然而,由于回族分散居住于全国各地,所以其经济状况又与我国地域辽阔、自然环境和经济条件多种多样的客观实际相适应,而呈现出多层次、多结构的显著特点。历史上甘肃、宁夏、青海地区的回族以农业为主,兼营

畜牧业;新疆和内蒙古地区的回族却是农牧结合,或以牧为主;河南、河北、山东等地的回族除务农外,多兼营季节性的小商业、小手工业;云南及西南各省的回族,多为农商兼营,或以商业、运输业为主;海南省等东南沿海地区的一些回族则从事航海和渔业;散居全国城镇的回族多从事商业和各种服务业。

回族散居全国,与我国众多民族杂居的情况相当突出。在新疆和内蒙古地区,回族多与维吾尔、哈萨克、蒙古等民族杂居;在甘宁青地区,回族多与东乡、保安、撒拉、裕固、土等民族杂居;在云贵高原,回族多与彝、苗、布依、白、傣、景颇等民族杂居;在青藏高原,回族多和藏族杂居。但从全国来看,回族和汉族杂居的情况是最普遍的,且回族与汉族一样,主要使用汉语文,这一点在中国少数民族中是较特殊的。

在我国,回族属于形成较晚的一个民族。她不是由中国古代的某个氏族、部落的融合、发展而形成的民族,而基本上是由来自域内域外信仰伊斯兰教的各族人为主,在长期历史发展中吸收和融合了多种民族成分而逐渐形成的民族。因此,回族族源在种族、民族成分的构成上是中外土著和非土著的多元结合,而且多种来源的出现在时间上也是有先有后。同时,伊斯兰教在中国的传入和发展,对回族的形成也起了重要的纽带作用。

回族族源,最早可追溯到唐宋时期在华侨居的穆斯林"蕃客"。唐宋时期是中国封建社会高度发展和对外开放的重要时期之一。那时,西亚的阿拉伯人以伊斯兰教为旗帜,曾建立了西濒大西洋、东至中国西部边陲的"大食国"(中国自唐朝以后对阿拉伯帝国的称谓,系波斯文 Tazi 或 Taziks 的音译,原为一部族的名称)。唐代中国与大食国一东一西,在政治、经济和文化等方面保持着频繁往来。据《旧唐书·西域传》等记载,唐高宗永徽二年(651 年),大食国第三任哈里发奥斯曼(644~656 年在位)首次遣使来华。唐代中国与大食国正式缔交后,大食使节和"贡使"来往不断,有时一年一

次,有时一年两次。见于我国史书记载者,唐代大食使臣来华达37次之多。一批批阿拉伯、波斯等地的穆斯林商人、宗教学者更是络绎不绝。他们来华后,多集中在中国东南沿海的广州、泉州、扬州、杭州,并深入内地的长安、开封等地,从事香料、象牙、珠宝、药材和犀角等类物品的贩卖,并带回中国的丝绸、茶叶、瓷器和其他商品。由于以经商为主,中国人称他们为“蕃客”、“蕃商”和“胡商”等。

大食国的各族人来华通商贸易,一般多在冬季归国。但由于商业频繁,有利可图,加上唐宋政府鼓励商业贸易,因而有不少人便留居中国不归,称之为“住唐”。这是当时唐代中国与大食国友好往来的显著特点,同时也是早期阿拉伯人和波斯人迁居中国的原因所在。他们到中国后,娶妻生子,学习汉语,逐渐融入中国社会。同时,为了自己宗教生活的需要,在居住区修建礼拜寺,并建有墓地,保持了独特的文化个性。应该说,这一时期的“蕃客”还是属于侨居性质,也没有被称作“回回”,更没有构成中国境内的一个民族。只是到了元代,由于大量回回人的东迁,他们才开始有了身份上的改变而被称为“回回蕃客”、“南蕃回回”,成为回回民族来源的组成部分。

如果说回族先民最早可追溯到唐宋时期的“蕃客”,那么元代的回回人则是回族的最主要来源。元代的回回人泛指信仰伊斯兰教的中亚突厥语族各族人及西亚的阿拉伯人、波斯人等。回回人的东迁,是与当时中国北方蒙古汗国的兴起以及由此而引起的重大政治、军事和社会变动密切联系在一起的。

南宋末年,蒙古汗国兴起,在归附葱岭东西的畏兀儿、哈剌鲁诸族和攻灭西辽的基础上,成吉思汗及其继承者发动了三次大规模的对外西征,在近半个世纪内,征服了中亚和西亚广大地区,包括葱岭以西、黑海以东和以南信仰伊斯兰教的各个国家和民族。蒙古西征中,每克一城一地都要掠取工匠和俘掠妇孺为奴,并签发

征调青壮年充军。这样，随着每次战争的胜利，一批批中亚突厥语族的各族人和西亚的波斯人、阿拉伯人作为战俘而被迁徙到东方来，参加灭西夏、金朝和南宋的战争，转战南北。其中有被签发的军士、工匠和被俘掠的妇孺，也有一些学术人士和上层社会人士，总数大约在几十万之多。同时，由于蒙古西征，中西交通大开，自愿而来的商人盛于以前。这些来自不同地域、不同民族，使用着各自不同语言文字的伊斯兰教信仰者，在“回回”这个共同名称下，以驻军屯牧和以工匠、商人、官吏、学者、掌教等不同社会身份，散处在黄河上下、长城内外以及大江南北各地。直到明代还有中亚等地信仰伊斯兰教的各族人民入附中原，他们被安插在西起甘肃，东极海表，北自辽东，南至滇桂的大部分省份中，成为回族族源的一部分；此外，还有南洋的穆斯林来中国而定居下来的。例如山东德州市北营村之回族温、安二姓，祖先原系苏禄国（今属菲律宾）人。明永乐十五年（1417 年），苏禄国东王巴都噶·叭答剌率领庞大使团到北京访问，归途中病逝于山东德州附近。永乐皇帝命按王礼将其厚葬于北营村，留下王妃和次子温答剌、三子安都鲁等守墓，因而定居下来，娶妻生子，人丁繁衍，后来遂取温、安二姓，成为德州回回之大姓。

除东来的穆斯林外，回族族源中，还有汉、蒙古、维吾尔等族的成分，甚至还有犹太人的成分。这些人的加入，促进了回回民族的形成。

东来的穆斯林，特别是元代的回回人，绝大多数由于交通遥远或是战时条件的限制，是无法携带家眷的。当他们在中国各地定居下来以后，势必要和当地的各族妇女通婚。这些和穆斯林成家立业的妇女，在夫权为中心的中国封建社会，也就很自然信仰了伊斯兰教，成为回族来源的一部分。又由于东来的穆斯林进入内地后，多与人口众多的汉族杂居在一起，因而与汉族通婚就更为普遍。特别是明初，朱元璋曾在洪武五年（1372 年）下诏说过：蒙古

色目人现居中国，许与中国人结婚，不许与本类自相嫁娶。这一诏令，实际上不一定能完全执行，但却为回汉通婚增加了便利，有利于回回人口的增长。

在回回民族形成的过程中，还融合了蒙古人和维吾尔人的成分。元代，蒙古人从宗王贵族到所属军民，有因接受伊斯兰教而日益融合到回回人中的。如据《多桑蒙古史》记载，元世祖忽必烈之孙阿难答，自幼为一穆斯林抚养长大，笃信伊斯兰教并潜心研究《古兰经》和攻读阿拉伯文，年长继安西王位之后，在其辖地及所部蒙古军民中广布伊斯兰教，"所部士卒十五万人，闻而信教者，居其大半"。以八万计，为数就相当可观。除此之外，元明两代归附伊斯兰教的蒙古人还有不少，如瓦剌部中不少信仰伊斯兰教的蒙古人归附中原后被安插在中原和江南而逐渐变为回回人。此外，明代文献中曾提到，明初哈密地区有三种人杂居，"一是回回，一是畏兀儿，一是哈喇灰"。"哈喇"一词在蒙古语和阿尔泰语系诸语族中，均为"黑"或"黑色"之意，"灰"即"回"的译音。"哈喇灰"原为蒙古人，明正德年间(1506～1521年)，他们曾两次迁至肃州(今甘肃酒泉)，由于受到周围穆斯林的影响，他们逐渐"不食猪肉，与回回同俗"，后来也就融于回族之中。

明代维吾尔人已逐渐信仰伊斯兰教。由于种种机缘，其迁入内地的人也不少。他们在内地多自称"回回"或回族。15世纪30年代，明英宗先后迁徙肃州的"归属回回"七百零二人于浙江。这此人原来都是维吾尔人；明初哈八世在常德驻军，也是以维吾尔人为主，这些人后来都融于回族中，只有少数人从历史上考证，其族属出自维吾尔族。

犹太人迁居我国开封等地的时间较早，一般认为在北宋徽宗年间(1100～1125年)由印度孟买经海路而来，元代称他们为"术忽回回"等。由于其信"一赐教"(亦称"挑筋教"，即犹太教)，用于宗教仪式之缠头及靴皆青蓝色，与回回人不食猪肉、行割礼、每日礼

拜等习俗略同，因而明清时外人混视为一，称之为"蓝帽回回"或"青帽回回"，他们有的与当地回族通婚，有的也自称"回回"，逐渐融合于回族中的也不少。

以上对融合为回族的多种族源做了介绍，从中可以了解到这样一个事实，即回族的来源在时间上有先有后，回族形成为一个族体是经过了相当长的时期的。在伊斯兰教纽带的凝结下，这些来自不同地区、不同民族的人们逐渐形成为一个新的民族共同体并扎根于华夏大地。他们在中国地域上形成了"大分散、小集中"的分布特点。这种特点是元明两代随着回回军士的到处屯田、垦牧，经商者的贸易往来，官吏学者的宦游，宗教人士的传教活动而逐渐形成的，而且随着时间的推移，回族在中国的分布呈愈来愈分散的居住特点。但尽管如此，回族还是有自己较集中的居住地区。西北和云南是回回民族主要的居住地区，在其他地区，回回居住的情况虽然分散，但与汉族或其他民族居住地区仍然有明显界限：在农村他们往往自成村落，在城镇则自成街道或居住在某个关厢。而且在内地的回民居住区，多分布在交通线上或靠近交通线，保持着与邻近地区的联系；在经济上，回族建立了以农业为主的社会生产，同时兼营手工业、牧业，且以善于经商著名，这是回族形成和发展的物质条件；语言是民族文化诸因素中最重要因素。多种来源的回回人，当初使用的语言多种多样：来自中亚、西亚的穆斯林使用突厥语族各支语言、波斯语、阿拉伯语，中国境内的民族成分，使用汉语或其他语言。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回回人在全国与汉族杂居，经济生活与汉族有密切联系，加上回汉通婚而汉族的成分日渐增多等原因，使原来的各种语言已不能运用于日常生活，因而势必要使用汉语。事实上汉语已成了回回民族的共同语言。共同语言的形成，是一个族体内部联结和发展的重要因素，而回族使用汉语，也是这个民族在发展水平和文化风格上与汉族比较接近的一个重要条件。

综上所述,从元代到明代,各种不同来源的人们形成一个新的族体——回族。伴随着回族的形成,具有本民族特点的回族文化扎根于中华大地,成为华夏文化之中的一个新类型:她既非是华夏大地上土生土长的固有民族,又非纯粹的外来民族,而是凭借着伊斯兰教巨大的凝聚力,将不同国度、不同民族的人们融于一体,在广袤万里的中华大地上繁衍生息,成为中华大家庭中不可分割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并以其勤劳、智慧及富有牺牲的精神,在抗击外侮、发展经济、繁荣文化等方面,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东乡族 我国甘肃省南部洮河以西、大夏河以东和黄河以南这一山麓地带形成和发展起来的一个民族。据 1990 年统计,东乡族有人口 373,872 人。其中大多数聚居在临夏回族自治州的东乡族自治县和临近的广河县、和政县、康乐县及临夏县、积石山等地。另外,在甘肃兰州市、定西专区及宁夏回族自治区等地也有少数散居人口。新疆地区的东乡族人口多数都是新中国成立前后从甘肃迁去定居下来的。

东乡族之族名,以其居住临夏东乡而得名。临夏古称河州,明代初年被称为河州卫,管辖范围包括今临夏回族自治州的 7 个县及临近的循化、贵德、夏河、临潭等地。按当时行政区划,河州卫分为东南西北四乡。南乡相当于现今的和政、康乐两县;西乡相当于现在临夏县以西地区;北乡相当于现在的永靖县;东乡就是现在的东乡族自治县。新中国成立前,东乡族并不被承认是单一的民族,而被称为"东乡回"、"东乡蒙古"等。新中国成立后,根据东乡族人民的意愿以"东乡族"为其族名。

东乡族以农业为生,农业人口占总人口的 90% 以上,建国前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占绝对优势。农作物有小麦、洋芋、青稞、大麦、谷子、玉米等。春小麦占粮食作物的 70% 之多。畜牧业在东乡族的社会经济生活中也占有重要地位。牲畜主要有骡、马、牛、羊等。其中以羊为最多。近几年引进的宁夏滩羊发展很快。这种

羊适合在这一带干旱山地饲养，毛长皮薄，是制裘、制革、毛纺和制毯的好原料。

东乡族有本民族的语言而无文字，语言属阿尔泰语系蒙古语族。单元音少，复元音较多，没有长短元音的对立。东乡语中有40%～50%的词汇与蒙古语相同或相似。东乡族还能同青海同仁县的土族、积石山大河家地区的保安族以及与操恩格语的裕固族通话。东乡族语言中有一部分突厥语的借词，语音也受到突厥语的影响。另外，汉语的借词也占相当比重。大多数东乡人都兼通汉语，汉文也成为东乡族的通用文字。

东乡族是13世纪初到14世纪初叶由定居在东乡这一地区的不同民族成分的人融合而成的，至今已有700多年的历史。关于东乡族族源问题，由于东乡族没有文字，汉文又缺乏记载，所以众说纷纭。有人认为东乡族来源于蒙古人；有人则认为来自蒙古西征时期从中亚迁入东乡的中亚各族人和阿拉伯人、波斯人等；还有第三种说法，即以当地的回回人为主，吸收了蒙古族、汉族、藏族等民族成分而形成。

东乡族自称"撒尔塔"。据《蒙古秘史》和一些史书记载，"撒尔塔"的含义泛指中亚一带的穆斯林。根据东乡族自称及近些年学者的研究成果，有关东乡族族源问题有了大体一致的结论，即认为东乡族源可追溯到13世纪20年代，当时成吉思汗征服中亚，战争使撒尔塔解体，大量的撒尔塔人被编入蒙古军或被"签发"东迁，来到东乡地区，融合了一部分蒙古族、汉族及藏族等而逐渐形成东乡族。

自元明以来，东乡地区作为河州的一部分是各种色目人和蒙古人的主要屯田区之一。他们共同组成屯戍军，过着"上马则备战斗，下马则屯聚牧养"的生活，逐渐纳入当地社会生活的行程。其首领一般由蒙古人担任。蒙古人当时在政治、经济上都具有优越地位，享有免役、免赋等优厚待遇。这种特权地位，反映在语言方面，蒙古语就成为屯戍军中通用的语言。东乡族在形成过程中逐

渐学会使用蒙古语,并接受一些蒙古的风俗习惯。

东乡族的另一个重要来源是蒙古人,这在语言方面表现最明显。语言是构成一个民族共同体中最稳定的因素,也是确定新的民族的重要根据。东乡语与现代蒙古语都属阿尔泰语系蒙古语族,语法结构相同,这反映了东乡族形成过程中,除了受到蒙古文化的影响外,还有蒙古人的加入。从历史文献记载来看,东乡地区在元代就有蒙古人驻扎。如《元史》卷一记载,公元1226年,成吉思汗率部进攻西夏首府兴庆府(今银川)后,曾接着攻下河州、洮州和西宁等地,便有不少蒙古军队留守当地屯戍;《元史》卷三、卷四中又记载,1253~1254年,蒙哥汗为绕道四川灭南宋,曾派忽必烈驻军于临洮一带,指挥蒙古军进军西南。为保证后方的军备充足,有的蒙古人也就留居在河州;《元史》卷三十四也记载,1330年,元朝政府还曾命陕西行省"赈河州蒙古屯田卫士粮两月",这进一步说明河州有不少蒙古人。以上几条史料记载证明,关于东乡族来源中有蒙古人的传说,并非捕风捉影,而是有历史根据的。

东乡族中所以有汉族、藏族的成分,是因为这两个民族是当地的老住户。他们在东乡地区生活的时间,要比回回人、蒙古人更早。东乡语中有40%的词汇是汉语借词,这一方面说明东乡族与汉族在政治、经济和文化上曾发生了密切联系,同时也说明汉族人也有融合到了东乡族中的。如居住在锁南坝地区的汪家、康家、张王家和居住在汪家集的高家、黄家,都说自己的祖先是汉族,他们有的来自陕西,有的来自四川或甘肃;藏族在唐代已移居河州,元代曾设吐蕃宣尉使都元帅府于河州,任命藏族人担任都元帅。东乡族在形成的过程中,也吸收了当地藏族人的成分。

东乡族形成时间大约在元末至明中叶。因元明时期中国早已是封建社会,所以东乡族的社会结构自然是以封建生产关系为基础的封建制度。不论是元代的屯田制还是明代的土司制或是清代的会社制,都是封建的生产关系。元末明初,直接统治东乡族地区

的是何土司及其所属的千户、百户。第一代土司名锁南普，他是藏族人，元末任吐蕃宣慰司都元帅，驻河州。明洪武三年（1370年）附归明朝以后，授河州卫指挥同知，世代世袭，并赐姓何，东乡地区成为其辖地。洪武末年，何土司的势力逐渐衰落，明朝开始在东乡地区推行里甲制度，改土归流。所谓里甲制度，它是明朝政府在甘宁青地区设置的一种基层形式。明初河州地区辖45个里，后合并为31个，里下设甲，分置里长、书手、甲首各一人，均为地方豪强充任。东乡地区划9个里，90甲。里长、甲首把持地方，武断乡里，包揽词讼，维持治安。书手掌一里之赋税、文案。这种制度加强了明朝在东乡族地区的统治。

到清代康熙后期，河州知州王全臣废除了里甲制度，在东乡地区清理田亩，厘定税例，建立会社制度。每会辖若干社，社下有七八个自然村不等。会置练总一人，社置社长一人，均由地方豪强充任，但不世袭。其职责仅为"稽察盗贼，巡警地方"，不得包揽词讼，假手赋税。会社制度的建立，加强了清廷对这一地区的直接统治。到清中叶以后，又改会社制为乡约制度。乡约制度是清朝利用伊斯兰教寺坊组织和教内关系推行的一种统治制度，乡是一种社会行政单位，乡约则为一乡首脑。乡约又分为"寺约"和"回约"两种，凡建有清真寺的地方，"由官府择立该地公正之人充当寺约，责令约束回教"；无寺的地方，"按乡里人数择老者为回约"，并给印。他们的职责是："分段管理"，"互相箴规约束。"三年期限，届时更换。发现有"不法之徒、滋事行凶以及私立邪教等事，即由该寺约、回约妥为秉公处理，违则禀官提究。"这样，清政府就巧妙地把清真寺作为统治回族、东乡族的工具。乡约名义上是3年一换，但实际上连任十年甚至终身的也不少。辛亥革命以后，甘肃处于军阀割据。1921年起，在东乡地区推行保甲制度，10户为一甲，10甲为一保，由当地地主及宗教上层担任。

历史上，东乡族人民具有反帝反封建的斗争传统。清代历次

西北回民反清斗争中，东乡族人民都广泛参加。此外，在中日甲午战争、反抗八国联军侵略中国的战争及抗日战争、解放战争中，东乡族人民都曾积极参加，许多人贡献出自己的生命，为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作出了贡献。[①]

撒拉族 我国青海省东南部黄河两岸形成和发展起来的一个少数民族。据 1990 年统计，撒拉族有人口 87,697 人，主要分布在青海省循化撒拉族自治县和化隆回族自治县的甘都乡。另外，还有一部分分布在循化县东邻的甘肃积石山保安族东乡族撒拉族自治县，是清朝同治年间从循化迁去的；新疆的乌鲁木齐、伊宁等地也有部分撒拉族，他们是清朝末年迁去的。

撒拉族人自称"撒拉尔"，意为领兵官，简称撒拉。元明以来各种汉文历史文献上有多种写法，即撒剌、撒剌儿、沙剌、撒拉、萨拉儿等等。清代称为"撒拉回"、"撒拉番回"等。附近藏、汉等民族称他们为"撒拉"，土族称他们为"撒勒昆"。新中国成立后根据民族平等原则和本民族的意愿正式定为撒拉族。

撒拉族有本民族的语言，使用汉文。撒拉语属阿尔泰语系突厥语族西匈语支，与同一语族的乌孜别克语、维吾尔语、哈萨克语一样，都属于粘着语类型，语言内部较一致，无方言的差别。由于撒拉族长期和汉、回、藏等族杂居，所以不少撒拉族人兼通汉语或藏语，而且撒拉语中吸收了不少汉语借词。另外，在宗教和日常生活中，还保留了一些阿拉伯语、波斯语的词汇。

撒拉族是以农业为主的民族，粮食作物有小麦、青稞、荞麦、玉米、豆类等，油料作物有油菜、胡麻。循化撒拉族自治县盛产瓜果，是青海省的瓜果之乡。撒拉族人家都有自己的果园，种植各类果木和蔬菜。循化撒拉族自治县的孟达乡和积石山保安族东乡族撒

① 东乡族部分主要参阅《东乡族简史》编写组：《东乡族简史》，民族出版社，1984 年；李德洙主编：《中国少数民族文化史》，辽宁人民出版社，1994 年。

拉族自治县的大河家地区所产核桃皮薄个大，驰名远近。循化的东部和西南部有一些山区，分布着茂密的森林，出产各种木材和药材，地下资源十分丰富，出产黄金、铜、云母。

撒拉族的来源缺乏直接的文字记载材料，根据本民族的说法，他们的先民大约在元代从中亚撒马尔罕地方迁来今循化地区，至今已有700年左右的历史。其传说的内容是：中亚撒马尔罕地方，有尕勒莽、阿合莽兄弟二人，在当地群众中威望很高，因此引起国王的忌恨，便设法陷害他们。尕勒莽和阿合莽为躲避迫害，率领同部落的人，牵着骆驼离开故乡向东迁徙。在他们离开后，又有数十名同情者也随之跟来。但两拨人不是走的一条路：阿合莽兄弟是沿着天山北路进嘉峪关，经甘肃甘州、宁夏到了秦州（天水），然后又往西折回到了今甘肃夏河的甘家滩；另一拨人是经天山南路进入青海后，沿着青海湖东行，在甘家滩与尕勒莽等人相遇，又一起进入循化境内。

以上是有关撒拉族族源的历史传说。此外，在《伊斯兰大百科全书》（英文版）卷四综合中亚的历史资料及东方学者们的研究成果后指出，撒拉尔原名撒鲁尔，是古代西突厥乌古斯部落（突厥族）的一支，最早游牧在塞浑河、伊犁河流域一带，后来迁入中亚河中地区（即今伊朗东北部和巴勒斯坦西部），10世纪与当地突厥人后裔塞尔柱人一起建立了塞尔柱帝国。由于受到塞尔柱人的排斥，在公元1370～1424年之间，一部分人经过撒马尔罕到了今青海循化，成为今天中国的撒拉族祖先；另外还有《多桑蒙古史》、《突厥语大辞典》、《突厥民族的来源及其移动》等著作，也都记述了乌古斯—撒鲁尔的历史迁徙；还有一本《回族源流考》（土耳其文）也曾叙述撒拉族的先民原来居住在中亚撒拉克（今土库曼）内的尕勒莽和阿合莽兄弟二人，带领本氏族共170户离开此地迁到了今天的西宁附近定居下来。

以上情况，说明撒拉族先民是从中亚撒马尔罕一带迁来的说

法，基本能肯定下来。这一点，还可以从以下方面得到证明：在语言方面，撒拉语在基本词汇和语法结构上，与周围的汉、藏等族语言都不相同，而与中亚土库曼人及今撒马尔罕一带的乌孜别克人的语言相近，同属阿尔泰语系突厥语族西匈语支的乌古斯语组；从体格外形来看，撒拉族人体形高大，且有多须、鼻高、眼窝较深等中亚一带民族的特征，显示出与周围汉、藏等民族的不同；在撒拉族的婚俗中，曾流传着一种叫做“对委奥依纳”（骆驼戏）的表演游戏，即由两人翻穿皮袄装扮骆驼，另外两人一个牵着骆驼，身穿长袍，扮成穆斯林的样子，另一个扮成本地人。整个表演采取本地人与穆斯林问答的形式，追述撒拉族先民迁徙到循化的经过以及他们在路途上的见闻。这种表演形式世代相传，使撒拉族人不忘其祖先的来源，成为人口皆碑的故事；再从迁徙的条件看，自汉唐以来，我国和中亚一带有著名的“丝绸之路”相通。特别是蒙古西征以后，东西交通大开，中亚各族东迁中国不乏其人，撒拉族祖先随着迁徙浪潮而来，也是可能的。

总之，无论从民间传说、文献记载、历史条件来追溯，还是从撒拉族人的语言、体格外形、风俗习惯方面来探究，都可证明撒拉族的先民是从中亚地区东迁而来的。那么，他们是如何形成为一个民族的呢？

撒拉族的先民初来中国时，人数不多，且男多女少。他们在与周围藏、回、汉等民族长期的交往中，不断吸收了新的成分而繁衍壮大。特别是在撒拉族形成的过程中，由于其宗教信仰和风俗习惯与回族相同，相当一部分回族人融入了撒拉族中。如现在撒拉族有韩、马、冶、何、沈等五大姓，其中马、沈两姓，其祖先原来就是河州地区的回族。这样，到了明朝嘉靖年间，撒拉族人口已达一万余人，约2千余户，逐渐形成为一个民族。到清朝雍正年间，其居住地进一步扩大，进而形成八工。所谓工，相当于后来乡一级的行政单位，下属若干村。到清朝乾隆时期，随着封建经济的发展，撒

拉族的居住地这时已扩大到毗邻的化隆县，其人口达到三万余，六千余户。

撒拉族是在我国封建社会历史条件下形成发展起来的一个民族，其社会结构是封建生产关系为基础的封建制度。早在撒拉族先民东来之初，其首领尕勒莽就被册封为积石州的达鲁花赤，传至二世。明朝洪武三年(1370年)其首领韩宝附明以后，曾被封为世袭百户，属河州卫积石州千户管辖。从此开始，在撒拉族地区形成土司制度。明代主要通过土司制度对撒拉族进行统治。土司除了统治本族外，还统其部落，以听从朝廷的调遣，到各地戍守。土司除政治上有特权外，在经济上占有大量土地、牲畜等生产资料，对属下各族人民实行无偿劳役剥削。

清朝初年，仍然沿袭明朝的制度。到雍正年间，随着中央集权制的巩固，为加强对撒拉族地区的统治，于雍正八年(1730年)在循化设立了循化营，并修建了循化城堡。乾隆二十七年(1762年)，又把河州同知移住循化，改营为厅。这样，清朝便于撒拉族地区建立了流官统治。但撒拉族地区的土司制度仍然保留着，一直延续到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才被彻底废除。[1]

保安族　我国少数民族中人口较少的一个民族。据1990年人口普查资料，保安族共有人口12,212人，主要分布在甘肃省积石山保安族东乡族撒拉族自治县，还有少数散居青海河东地区和新疆等地。

保安族自称“保安人”。历史上，历代统治者不承认保安族是一个民族，一直称其为“保安回”。新中国成立以后，正式命名为“保安族”。

保安族有本民族的语言而无文字。保安语属阿尔泰语系蒙古

① 撒拉族部分参阅陈云芳、樊祥森著：《撒拉族》，民族出版社，1988年；张碧波主编：《中国古代北方民族文化史》，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93年。

语族，与同一语族的蒙古语、达斡尔语以及裕固族的恩格尔语有一定的亲属关系，同土族、东乡族的语言也比较接近，很多词汇相同，语法结构也大体相同。由于和汉、回等族交往密切，所以保安语中大约有40%左右的汉语借词。

保安族人民主要经营农业生产，农作物有小麦、大麦、玉米、豆类、荞麦、大麻、甜菜等。除此而外，保安族还从事副业和手工业生产，尤以制作多种多样的"保安腰刀"而闻名。

保安族的来源问题，是保安族历史文化研究首先遇到的重要问题。由于可供参考的资料特别是历史资料很少，该问题目前尚无定论。在学术界，主要有这样几种说法：

1. 蒙古人为主说。这种观点认为，保安族的来源，可能是在长期历史发展中，以蒙古民族为主，和一部分当时在保安地区活动的汉、土、回、藏等族人民长期交往，自然融合逐渐形成的一个民族；或者是信仰伊斯兰教的一部分蒙古人和藏、汉、土、回等民族融合发展而形成的一个民族。

2. 回族为主说。保安族与回族同为信仰伊斯兰教的民族，且在社会文化生活中均与伊斯兰教联系密切，历史上又有"保安回"的说法，民间也有同回族有关的追溯保安族族源的传说，所以有人主回族为主说。这种说法又分为以下几种意见：一是保安族是从四川保宁府（今阆中市）或南京等地迁来的回民，他们在青海同仁一带与其他民族结亲落户发展而成保安族；二是保安族原是从陕西、甘肃临夏等地派往保安地方屯垦守边的回、汉"营伍人"（即戍边部队），最后落户定居发展而形成保安族；三是保安族原系临夏大河家地方的"回回"，因长期在同仁等地经商、落户便发展成为保安族。

3. 色目人为主说。这种观点认为，保安族是以信仰伊斯兰教的色目人为主，在历史发展过程中，与回、藏、土等民族相互交融发展，逐渐融合而形成的一个民族。

以上几种说法，都不否认保安族族源的多元性及伊斯兰教的因素。从保安族的历史发展来看，保安族原居住在青海省的同仁县。13世纪时，这里是蒙古人进入西北藏区的交通要道。明代，封建王朝为了加强边防，也先后派兵驻守，并在同仁隆务镇附近修筑了保安城堡，设置了保安营。在漫长的岁月中，由于贸易往来，军民屯田等原因，在隆务镇附近，逐渐形成了多民族杂居的分布状况。他们聚居在保安城附近的下庄、尕撒尔、保安三个地方，所以当时就有"保安三庄"之称，住在三庄的人也被称为"保安人"。这种居住环境，是保安族族源多元化形成的重要条件。

保安族人后来从同仁迁到了现在居住的地区。如今在积石山境内大河家乡的大墩、梅坡、干河滩三村为保安族最为集中的地区。保安族虽然人口很少，但在历史上不仅以辛勤的劳动开辟了生活的田园，而且还以不同形式参加了反抗封建压迫的斗争，为中华文明的发展作出了自己的贡献。[1]

---

① 保安族部分参阅了马少青著：《保安族》，民族出版社，1989年；《保安族简史》编写组：《保安族简史》，甘肃人民出版社，1984年；李德洙主编，《中国少数民族文化史》，辽宁人民出版社，1994年。

第一章　20世纪初回族等各族穆斯林的发展

20世纪初期的中国风云变幻。清政府的日益腐败，使各种矛盾更加激化。在历史转折的重要关头，中国穆斯林以国家前途、民族命运为重，努力探求新的发展之路，从而开始了中国穆斯林觉醒的新时期。

第一节　开展新文化运动

1900年，英勇的义和团以其前所未有的悲壮与惨烈，敲响了世纪的晨钟，中国社会开始步入风云变幻的20世纪。

灾难深重的中国人民在国破家亡的痛楚中发出改革社会现实的呼唤。一些先进的知识分子投身于新文化运动。他们翻译、出版了大量西方的科学、哲学著作，介绍其民主、自由思想，批判中国的封建礼教及黑暗政治，倡导新式教育。一批有志青年走出国门，到日本、欧美留学，以寻求强国救民之道。

中国社会的巨大变革，为中国穆斯林的宗教革新与文化自觉提供了社会基础。然而，中国穆斯林的新文化运动，又与世界伊斯兰文化复兴运动有一定联系。从19世纪中后期，伊斯兰各国在反帝反封建主义的斗争中先后觉醒，努力以文化自救而自强自立，掀

起了波澜壮阔的文化复兴运动。这场运动通过中国穆斯林的朝觐者、伊斯兰世界的中国求学者及新闻媒体介绍到中国,成为中国穆斯林新文化运动开展的外部因素。

中国穆斯林新文化运动是由一批献身于民族与宗教事业、主张改革的穆斯林知识分子为挽救国家、振兴民族、弘扬伊斯兰教而发起的一场文化革新运动。它是20世纪初中国新文化运动和伊斯兰世界文化复兴运动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这场运动以革新宗教、发展教育、普及知识、振兴民族文化为己任,科学救国,放眼世界,不仅推动了中国各族穆斯林的觉醒,使他们更进一步关注祖国与世界命运,投身于社会革命的浪潮之中,而且在弘扬传统文化的前提下推进了中国伊斯兰教的复兴和重建,使其走向更加理性、更加健康发展的道路。

改革经堂教育,兴办新式学校 经堂教育是中国穆斯林传统的宗教教育。在回族等内地各族穆斯林中,这种教育是在明代中叶以后在各地逐渐展开的,一般学者多认为16世纪陕西的胡登洲(1522~1597年)为其在中国内地最早的创办人。

胡登洲是一位著名的伊斯兰教经师,早年研习儒学,后学习伊斯兰教经典,成为一位"经汉兼通"的伊斯兰教学者。他曾朝觐麦加,回国后,立志兴学,培养伊斯兰教人才。最初他是在家中招收学员,后改为在清真寺内办学,负籍来学者接踵而至。在他及其弟子的影响下,各地清真寺相继仿效,经堂教育扩展到全国,並逐渐形成一种制度。其一般情况是:由清真寺阿訇招收本地或外地学生若干名,从教阿拉伯字母、拼音起,授以初级伊斯兰教知识,然后转入"大学",系统讲习阿拉伯文或波斯文语法、修辞学、《古兰经》、《圣训》、教法学等。学生修业年限不等,期间衣食住行由清真寺所在地穆斯林群众供给,结业后取得当阿訇资格。

经堂教育是一种宗教教育,其来源可追溯于伊斯兰国家的宗教寺院教育。但它在中国发展过程中,曾超出宗教的范畴,一度成

为回族等内地穆斯林教育的主要形式，这势必与散居中国并主要使用汉语的内地穆斯林社会发生矛盾。随着社会的发展，经堂教育的消极作用日趋明显。首先是其形式、内容、制度等方面经数百年而无所改进，学习进度视学生情况而定，计划性、组织性都很差，且时间过长，耗费大，效率低。这种教育虽对增进各族穆斯林的民族感情及形成共同心理起了一定的作用，但反过来却加深了排斥学习汉族文化的心理，从而使一些人固步自封，禁锢了人们的思想。经堂教育培养出来的学生，一般只会“经文”(阿拉伯文或波斯文)而不会汉文，有的经过十余年的学习，既不能精通“经文”，更没有透彻了解伊斯兰经典和教义。由于这种教育耗资大，培养人员数量不多，面不广，所以绝大多数穆斯林子弟一般只能经过初级阶段的学习，即学一些阿拉伯文字母，会诵读《古兰经》的部分章节，获得一些宗教知识，成为一个能适应宗教生活的普通穆斯林；其次，经堂教育也加深了内地各族穆斯林教育的保守性。如回族，众所周知，在其形成过程中，选择了汉语作为本民族的共同语言，这既是为了使融合成回族的国内外各族成员语言得以互通，也是为了适应其所居住、生活的汉族地区这一特定环境的需要。就是说，如果没有汉语作为拥有多元族源的回族的共同语言，回族是不可能形成的。而这种以研习阿拉伯文、波斯文及宗教知识为主的经堂教育后来延续了几百年，并逐渐成为回族教育的主要形式，这对于通用汉语的回回民族，无疑超出了它的范围，成为回民用自己的语言接受知识的障碍。这样做的结果，使一般从小接受经堂教育的回民只会讲汉语却不认识汉字，不利于回族同整个中国社会的联系，势必要造成民族的自我封闭和保守。说明回族教育要适应回族使用汉语的实际，适应中国社会的发展，必须要进行自身的改革。

到了20世纪初，在近代教育救国、科学救国的思潮影响下，中国穆斯林的进步人士认识到，传统的经堂教育已经越来越不能适应不断发展的社会。各族穆斯林要振兴，必须从改革教育入手。

他们纷起兴办新式普通中小学校和兼学文化知识的宗教学校。这种新式教育,就是学校式文化科学知识教育,在教育内容和课程设置上,虽然也开设一些宗教性课程,但以讲授自然、社会科学知识(如史地、中文、数理化等课程)为主,同社会上其他学校没有什么区别,培养的人才遍及社会各界。也就是说,新式学校开始重视穆斯林子弟的普通教育问题,为他们学习科学文化知识创造了条件,使他们获得了比经堂教育更为广泛、更为实用的知识,成为真正社会上所需要的人才。各族穆斯林教育开始走上了自我改造、自我创新之路。

最早的回族新式学校是由江苏童琮于 1906 年在镇江创办的穆原学堂,同年,安铭在北京创办了宛平民立初级小学;翌年,王宽在北京创办回文师范学堂,马邻翼在邵阳创办清真偕进小学;1908年,王宽、马邻翼等人创办京师公立清真第一两等小学堂;1913年,马邻翼、蔡大愚等人及回族开明人士在甘肃创办"甘肃回教劝学所"(后改名为"兰州回教教育促进会"),设立多所小学,从事民族教育;马福祥在宁夏主政期间,非常关注宁夏回族教育事业,1918 年在银川创办宁夏蒙回师范学校,附设"蒙回教育劝导所",并派员下县,提倡督促各县回族聚居地方成立清真小学,劝导回族子弟入校学习。在马福祥倡导、资助和支持下,从 1918 年到 1920年间,宁夏各县办起新式回民小学 59 所。除小学外,还建立了一批中学及伊斯兰师范学校。如西北公学,原名清真中学,由孙绳武、马天英、王月川等人发起筹建,得到了马福祥、马鸿逵父子及白崇禧等国民政府军政上层人物的支持,于 1928 年在北京回族聚居区牛街开学上课。1931 年,学校更名为西北公学;1928 年,杭州孙忠伟等创办穆兴中学;1930 年,云南明德中学在昆明正式开学,其校长为杨文波,董事长为马伯安;1935 年由杨新民、陈永年、赵振武、马松亭、王梦扬等共同在北京发起筹建了新月女子中学,这是回族第一所女子中学,在回族教育史上占有重要地位;1925 年,马

松亭、唐柯三等人在济南创办成达师范学校,后因战乱迁到北京;1928年,哈德成、达浦生在上海创办伊斯兰回文师范学校;同年周级三、李仁山在四川创立万县伊斯兰师范学校。当时全国所办穆斯林学堂达几百处,除成达师范、上海回文伊斯兰师范、万县伊斯兰师范等少数学校属于宗教学校外,其余多为普通学校。即使在宗教学校中,也一改过去经堂教育忽视汉文及普通科学文化知识的教育传统,主张宗教知识与科学知识兼顾的宗旨。如以著名的成达师范学校为例,该校的办学宗旨是造就"中阿兼能"的中国伊斯兰教教职人员,弘扬中国及世界伊斯兰文化,并在穆斯林中培养社会上所需要的相关人才。在课程设置上,除阿拉伯文和伊斯兰教宗教课程外,对中文课程(含自然和社会科学知识课程),成达师范学校有如下八条要求:(1)要培养学生具备直接阅读中文及用中文写作的能力;(2)要培养学生对中国史地、外国史地有概要性的了解;(3)要培养学生对公民法律常识有整体性的认识,并特重公民意识之养成;(4)要培养学生具备对自然知识以及数学、逻辑学、心理学等进行初步研究的能力;(5)要培养学生具备对国学典籍进行初步研究的能力;(6)要培养学生对教育学、教育史、教学法、学校行政有整体性的认识;(7)要培养学生具备对师范技能各科进行教授的能力;(8)要培养学生具备对应用文函牍进行实际运用的能力。[①]

综观之,回族穆斯林新式教育形式以其对时代的适应性和进步性而获得迅速发展,为国家、为社会、为各族穆斯林培养了大批知识分子,这在穆斯林文化教育史上是空前的。

宗教学术团体的创建 新文化运动时期的伊斯兰教学术研究呈现出一派新的景象。与以往相比,该时期中国穆斯林学者在研

---

① 参阅马松亭:《中国回教与成达师范学校》,载《中国伊斯兰教史参考资料选编(1911—1949)》下册,第1033~1054页,宁夏人民出版社,1985年。

究伊斯兰教时已经不再局限于就宗教本身谈论宗教问题，而是把宗教问题和社会问题联系起来，将“救国、救教、救族”合为一体，研究工作带有明显的社会性和政治性。这一时期，伊斯兰教研究的一个重要特点是研究工作的组织化和社团化，建立了一批具有一定规模的研究机构。

东亚清真教育总会　清末(光绪三十二年，公历1906年)由童琮在镇江发起组建，并受到留日穆斯林青年的支持和赞助。1908年秋，在江苏镇江穆源学堂召开的第一次大会上，选举了湖北补用道金印鼎(南京人)为会长，杨正龄、哈礼堂、金恒义等人襄助其事，自后邻近各地相继设立分会。该会的宗旨是：“盖欲为中国全体回教谋教育普及也”；其任务是：先成立总会，“集合教门之精粹，立一教育之标准，劝各处同教设立分会，则而效之，务使教门聚落之区皆有学堂，凡教中子弟俱入学受业。其间附编辑一部，凡诸学科，精选纂述，以供学堂需要；并辑时事及关于宗教诸说，随时发刊，以为同教开通智识一助”。这是中国穆斯林历史上第一个“为全国之同教提倡公益”的组织，并对以后各地伊斯兰教社团的成立起了先驱作用。

留东清真教育会　成立于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由中国留学日本的回族青年发起组织。当时，中国驻日公使杨星垣是回族，在他的积极支持和赞助下，1907年11月在江户川亭召开了第一次全体大会。会上选举了保廷梁为会长，另设书记、庶务、会计、调查等员各两名，以执行具体会务。该会的宗旨是联络同教情谊，提倡教育普及及宗教改良。1908年正月和七月，先后召开了第二次、第三次全体会员大会，决定在东京设立编辑部，由保廷梁兼任编辑长，随时编辑关于教育普及和宗教改良的相关论文，印送国内穆斯林，以提倡劝导之。出版刊物初名《劝告清真同教书》，后改名为《醒回篇》，是回族穆斯林所办的最早刊物，但仅出版一期。留东清真教育会会员人数虽不多，但他们热心公益，从爱国、爱族、爱教的

愿望出发,试图通过普及教育和改良宗教,以改变中国穆斯林经济、文化的贫穷落后面貌,进而振兴中国各族穆斯林。留东清真教育会随着留学生纷纷毕业回国,遂自形解散。

清真学社　1917 年由京师公立第一两等小学堂学生张德明等人发起组织,经京师警察厅批准立案后正式成立。其宗旨为"专在研究学术、阐明教理"。社址设在牛街礼拜寺。凡成年穆斯林具有研究能力者,均可加入成为社员。据《社员规约》,其工作义务有:(1)对于教务之利弊,有以文字提倡之责,但不得攻击个人私德;(2)对于非穆斯林关于伊斯兰教教理教务之误解及抵侮,有以文字驳正分辨之责,但不得涉及挑衅辞意;(3)对于同教人及非同教人宗教之疑问,有解释之责;(4)对于教理教法之争执,有引经据典以调解之责。清真学社自成立起,一般每周集会一次,研讨学术,并向宗教界公布研究所得。1921 年以后,由于社员南北分散,社务乃陷停顿,但该社的主导思想和学风对以后的中国伊斯兰教研究产生过一定的影响。

穆友社　1923 年由李廷弼、刘屹夫倡议发起,其宗旨为"砥砺言行、联络感情、研究时务、切磋学术、交流心得"。该社每月集会一次,并油印出版《穆友月刊》。1925 年,穆友社停止活动。

追求学会　穆友社停办后,1925 年,由刘屹夫及部分穆友社成员又发起组织成立追求学会。该会宗旨是"砥砺言行,追求伊斯兰教真理,研究伊斯兰教,交流文化学习心得,锻炼身体,为本街(指牛街)服务"。该会每月活动一次,其会员经常在报刊上发表文章,介绍穆斯林世界情况,并出版了《和平的宗教》、《穆罕默德传》等书。

中国回教学会　1925 年 6 月由哈德成、马刚侯、沙善余、伍特公、金子云等发起成立于上海,其宗旨是阐明伊斯兰教义,提倡回民教育,联络穆斯林情谊,开展中外伊斯兰文化交流,扶助同教公益事业。学会成立后所做的主要工作有:(1)资助哈德成、沙善余、

伍特公等人翻译汉文《古兰经》;(2)出资刊行清代马复初《汉译宝命真经》五卷;(3)创办《中国回教学会月刊》(后改为季刊),宣传伊斯兰教义、教理;(4)创办上海伊斯兰师范学校及敦化小学,组织派遣学生赴埃及留学;(5)设立宗教图书馆,传播伊斯兰文化知识;(6)设立中学奖学金,选送优秀青年升学;(7)开办阿拉伯文补习学校,讲授宗教学科。该会发展为当时中国较大的伊斯兰学术文化组织,在中国伊斯兰教界颇有影响。

伊斯兰学友会　1929年创立,参加者多为北京各大中学的回族青年。其基本宗旨是"将尽其能力之所及,以研究教义、迻译经籍,发扬伊斯兰之文化,光大伊斯兰之精神,使教内教外,对伊斯兰得到真正之认识,一洗从前之误解及轻蔑"。对于穆斯林的教育问题、生计问题等,也"莫不留意研究之,设计之"。该会自成立以后,主要工作包括举办学术讲演会,发行《伊斯兰学友会丛刊》,创办伊斯兰学生招待所,开办国际通讯业务等,并对当时社会上发生的侮教事件予以关注。

中国回族青年会　1930年成立于北京,并曾出版《回族青年》,在创刊号提出了"民族自治"的主张,倡导回回是一个信仰伊斯兰教的民族,在当时社会背景下具有政治意义。该会一直到"七七事变"北平沦陷后,因大部分成员离开才停止活动。

中国回教青年学会　1931年由王曾善等人在南京发起成立,曾得到唐柯三、孙燕翼、鲁忠翔、艾沙、石觉民、马继周等人的赞助和支持,会员多为受过中等以上教育的穆斯林青年。该会的宗旨是:"联络感情,研究学术,促进教务,服务社会。"其工作纲领是:(1)联络穆斯林青年之情谊;(2)研究有关伊斯兰教之各种学术;(3)为回族青年介绍职业;(4)征集、介绍有关伊斯兰教之书报;(5)编译伊斯兰教著作;(6)研究三民主义,俾使之与伊斯兰教教义互相参照,并行不悖;(7)筹办民众教育;(8)改进回民生活。学会成立后,曾编辑出版《中国回教青年学会会刊》,刊登伊斯兰教基本知

识、教义,并聘请著名阿訇和穆斯林学者举办学术讲演,讨论伊斯兰教问题,在当时穆斯林社会上有一定影响。

回民教育促进会　1933年5月经国民政府教育部批准在南京成立,选举马鸿逵、邵力子、马麟、褚民谊、方觉慧、金世和、唐柯三、孙绳武、马邻翼、虎臣、王曾善、时子周、伍特公等13人为委员。该会宗旨是"促进回民教育之普及与健全",其工作大纲是:(1)普及义务教育;(2)提倡人才教育;(3)力促各地回民学校的改进和发展;(4)在回民众多的地区计划筹建回民学校;(5)建议政府提倡边远地区穆斯林与汉族子弟相互勾通,并树为政策;(6)奖励边疆穆斯林学生升学以求深造。因经费困难等原因,以上计划多未能完全付诸实践。

中国伊斯兰布道会　1933年由马君图、尹光宇、马子静、马淳夷等人发起成立于太原,会长马君图。其宗旨是:"固在布道……以扬伊斯兰教之真理,而维世界之和平"。具体工作方法是:(1)译印标准本《古兰经》;(2)在《太原日报》上刊登宣传教义之广告;(3)选印古今伊斯兰教之名著;(4)对外宣传伊斯兰教义。布道会曾派尹光宇出席耶路撒冷世界伊斯兰教大会、赴麦加朝觐并发表宣言,在国内穆斯林中有一定影响。

中国回教文化协会　1934年由马天英、鲁忠翔、王义、马辅国、傅统先等在上海发起成立。协会宗旨为提高中国伊斯兰教学术文化水平。拟定进行的主要工作有:发行伊斯兰教学术研究刊物,编辑伊斯兰文化丛书,沟通各伊斯兰国家的文化交流。其成果主要有傅统先的《中国回教史》。

中国回教文化学会　1938年由白寿彝、杨敬之、谢澄波等人发起成立于广西桂林。其宗旨是弘扬伊斯兰教学术文化,翻译或介绍伊斯兰教著作。负责人为白寿彝、马坚、杨敬之。1941年改名为"伊斯兰文化学会"。会员有白寿彝、马坚、纳忠、张秉铎、哈德成、庞士谦、穆广文、马宗融、马继高、薛文波、马汝邻等。该会成立

后，曾分别在中央大学、云南大学开设伊斯兰文化讲座，由白寿彝、纳忠分别讲授；出版伊斯兰文化丛书10余种，其中包括马坚译著的《回教哲学》、《回教教育史》，白寿彝的《中国回教史纲要》，杨敬之的《日本之回教政策》等，在中国伊斯兰文化事业中有重要影响。

以上宗教学术社团均大力提倡举办新式回民教育，主张社会与宗教变革，弘扬民族文化，提高民族意识，因而在增强回族爱国主义热情、提高民族自觉意识和促进民族团结等方面，起了一定的积极作用。

创办报刊，出版书籍，开展学术研究　为了寻求救国救族的道理，穆斯林中的先进分子意识到创办报刊的重要性。他们纷纷办起有关民族、宗教的报刊杂志，以期“阐发教义、提倡教育、沟通文化、传达消息”。

北平人丁宝臣、丁竹园是回族报刊最早的创办人。1906年，丁宝臣在北平创办《正宗爱国报》；次年，其兄丁竹园在天津创办《天津白话报》，1908年10月改为《天津竹园报》，1910年停刊。丁氏兄弟所办报刊均以时论为主，同时关心穆斯林世界的发展状况，特别关注回族的文化教育。此外，河北通县人张子歧于1909年在沈阳创办《醒时白话报》。以上报刊不仅是中国穆斯林所创办的最早的报纸，也是我国最早的现代白话报之一。

清末最具影响的回族期刊是《醒回篇》，由“留东清真教育会”创办，东京秀光社初版。该刊宗旨为“改良宗教，普及教育”，目的是唤醒回回民族，以图发展。其中所载文章阐述了清末回族爱国人士对民族关系、宗教改良和普及教育的看法和见解，号召穆斯林在国家处于列强瓜分，危急存亡之时，应与各民族风雨同舟，担负起中国国民之责任，奋起图强；主张学习先进思想和文化，改良宗教，以教育振兴国家和民族。《醒回篇》虽然只出版一期，但却集中反映了清末中国穆斯林知识分子的进步思想，被后人誉为“吹响了近代回民思想文化的号角”。

20世纪二三十年代是中国报刊业的发展时期，近代中国穆斯林报刊业最兴旺阶段也是在这一时期，出现了近百种报刊。1915年1月，中国回教俱进会云南支部下属的文化机构"振学社"创办了《清真月报》。该报遵循"阐扬伊斯兰教义，宣传伊斯兰文化，消除回汉隔阂，促进回汉团结，改良伊斯兰教育，提高穆斯林文化水平"的宗旨，紧密结合伊斯兰教特别是中国伊斯兰教的历史文化传统理论，并能与当时的形势相配合，在云南地区乃至全国都有一定的影响；1929年由云南回教俱进会白孟愚等发起创办《清真铎报》，马适卿、马慕青任主编，纳忠实际负责。关于刊名，据该刊载文称"吾教清真"，"俨然天下古今之一大木铎也。然经本阿文，与中国文教学理同而字殊，以致习经者墨守陈篇、罔思振作；习儒者囿于中俗，不识来源，天道之不明天下，匪伊朝夕矣"。"苟非急起直追"，"其将何以醒迷梦而正人心"，"此清真铎报之出，之所以名也"。《清真铎报》每期内容有社论、伊斯兰消息、通讯报导及学术文章等，内容丰富多彩，学术性较强。其后由于纳忠赴埃及留学，由纳训主办，1934年出版34期后停刊。

京津地区是我国新文化运动的发祥地，也是回族文化运动比较活跃的地区。1916年，北平成立清真学理译著社，编辑出版《清真学理译著》；1921年，北平清真书报社成立。该社除出版伊斯兰书籍外，还于1921年出版了《清真周刊》、1931年出版了《正道》杂志。二三十年代，北平出版的回族期刊还有《穆声》、《月华》、《穆光》、《伊斯兰青年》、《北平伊斯兰》、《醒民》、《回族青年》、《西北》、《成师月刊》、《西北周刊》、《回教周刊》、《回族文化》等。其中《月华》是回族报刊中历时最久且有较高学术水平的刊物。该刊于1927年创刊，原为旬刊，1947年改为月刊，由设在成达师范学校的月华报社编辑出版，主编赵振武。在内容上，《月华》主要登载伊斯兰学术文化方面的论文和资料，包括中国伊斯兰文化之演进、伊斯兰学术思想之研究、中国各地穆斯林情况之调查、中国伊斯兰教史

料、伊斯兰国家的历史和现状、回民教育问题等，是国内探讨伊斯兰学术文化的重要论坛；天津的主要穆斯林刊物是《伊光》，于1927年由著名伊斯兰学者王静斋阿訇创办，其宗旨是“愿作国人耳目，按期将本教各国近闻，介绍给大家”，“作各方穆民同胞研讨学问，互换智识的小机关”。该报内容丰富，有经训、教义、教法、教史及伊斯兰国家的现状等译文，也有评述、游记、人物介绍、专访、问题讨论、新闻报道、各地教务活动、答记者问等。抗日战争期间，《伊光》和其他回族刊物一起积极开展爱国宣传，以唤起穆斯林同胞投身于抗战的神圣事业，同日伪反动舆论和制造民族分裂的阴谋进行针锋相对的斗争，并很快成为回族了解抗日动态的重要消息来源。《伊光》共出版140余期[①]，读者遍及全国，在海外穆斯林华侨中颇有影响。后因战乱，社址曾迁到武汉、重庆、宁夏等地，于1943年停刊。

南京地区出版的回族报刊当时在国内穆斯林中也有一定的影响。早在1920年，马哀陆在南京创办《南方日报》（又名《江南日报》），旨在阐扬回族文化、介绍世界形势、提倡爱国思想。以后国民政府定都南京后，南京地区的回族报刊出版更多，如《灿烂》、《呐喊》、《突崛》、《文化周报》、《边铎》、《天山月刊》、《晨熹》、《回族青年月报》、《中国回教青年学会会报》等，其中《突崛》较著名。该刊1933年创刊，由南京中央政治学校附设的蒙藏班（后改为蒙藏学校）回族青年学生创办，其宗旨是“唤醒中国回民，阐扬回教教义，倡导回民教育，联络回教民族。”该刊登载有关回族社会经济调查及文化论著，有一定学术价值。

在上海，1921年由尹光宇创办《清真月刊》，由寰球清真青年会发行。其后，中国回教学会于1926年出版《中国回教学会月刊》

---

① 余振贵：《殷殷学子情，拳拳爱国心——缅怀著名伊斯兰学者王静斋》，载中国伊斯兰教协会编印《王静斋阿訇纪念文集》，第1页。

(1929年改为季刊),由傅统先、鲁忠辅等组织的上海回教青年研究社于1929年出版《回教青年月刊》。其他期刊还有《伊斯兰学生杂志》、《人道》、《伊斯兰妇女杂志》等。特别是由上海伊斯兰妇女协会何玉芬、陈云彩等创办的《伊斯兰妇女杂志》,主张"给予回教妇女以一种新的认识,并打破历来妇女所受一切缚束"。这是回族历史上第一份妇女杂志,标志着回族妇女开始觉醒。

全国其他各地也纷纷创办回族刊物。如1921年6月童诒平、童仁辅在镇江创办《三山日报》,在阐扬回族文化的同时,提倡民主与科学,传达各地回族信息,唤醒回族爱国热情;1928年,云南伊斯兰学者马联元之子马瑞图在广州主编《天方学理月刊》,这是我国东南地区最早、最有影响的伊斯兰刊物之一;香港中华回教博爱社于1930年发行《穆士林》季刊,以阐扬教义、提倡教育、服务穆民为宗旨;1931年1月,《穆民》在广州出版,其宗旨为"阐扬教理,振兴教育,提倡实业,研究学术,指导穆民爱教爱国"。此外,湖南常德于1931年由马斌创办《回民》月刊、1933年由马大伦创办《穆音》月刊;广西桂林于1933年出版《醒蒙》月刊;山东泰安回教青年学友会于1933年出版《东光》月刊;广西南宁于1933年创办《广西回教》;河南开封于1935年出版白寿彝主编的《伊斯兰》月刊;湖北汉口中华回教公会汉口分会于1935年创办《华族周报》;青海回族促进会1935年于西宁出版《昆仑》月刊;青海回教青年学会于1936年创办《回族青年》;镇江著名回族人士法捷三、童仁甫、戴百川等于1936年创办《回民报》;广西柳州回教堂于1937年创办《柳州回教特刊》,等等。[1]

伊斯兰文化是广大中国穆斯林信仰的核心,阐扬伊斯兰文化是新文化运动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这一时期内地穆斯林在创办报刊的同时,还从事出版伊斯兰经籍的工作。1921年杨敬修的

① 邱树森主编:《中国回族史》(下),第950~953页,宁夏人民出版社,1996年。

《亥帖注解》,1924年李廷相的《天经译解》是对《古兰经》经文的选译和解译。1927年铁铮根据日译本参照英译本译出全文本《古兰经》,此后四年姬觉弥在犹太人哈同的资助下汉译全文本《古兰经》并得以出版。以上两位非穆斯林学者的译经活动引发许多饱读经书、学识深厚的穆斯林学者投身于汉译《古兰经》的活动中,王静斋、时子周、杨仲明、虎嵩山、哈德成、马坚等学者或集体协作,或独立译经。尤其是王静斋(1879～1949年)阿訇的《古兰经译解》,分别用文言文、经堂语、白话文三种文本刊印出版,深受穆斯林好评。王静斋曾求学于埃及艾资哈尔大学,回国后主持回教俱进会所属之中国回教典籍编译社。他学识渊博,除阿拉伯文外,还精通波斯文及英文,1943年将波斯诗人沙赫·穆斯列赫丁·阿布杜拉·萨迪(约1203～1292年)的《真境花园》译成中文。除译著外,王静斋还编有《中亚字典》、《中阿新字典》等;马坚(1906～1978年)也曾在艾资哈尔大学求学。在埃及期间,他将《论语》译成阿文,又用阿文撰写《中国回教概况》。回国后主要从事《古兰经》汉译及其他译经活动,1944年任云南大学教授,1946年任北京大学教授,并创办东方语言学系。马坚一生从事翻译及阿拉伯语教学与研究工作,译著等身,享誉中外。

1923年,河南水子立出版《世界回教史略》,揭开了中国学者系统研究伊斯兰教史的序幕。1926年史学家陈汉章在《文学与地理》第一期上发表论文《中国回教史》,两年后陈垣先生在《东方杂志》第25卷第1号上发表了《回回教入中国史略》。史学界这两篇阐述中国伊斯兰教史的著述,对于研究中国伊斯兰教史有着极其重要的参考价值。此后不久,穆斯林学者相继推出一批学术著作,如马邻翼的《伊斯兰教概论》、金吉堂的《中国回教史研究》、马良骏的《考证回教历史》、马以愚的《中国回教史鉴》、白寿彝的《中国回教小史》、《中国伊斯兰史纲要》等,使得中国伊斯兰教史研究初具规模。与此同时,学者们还翻译了大量伊斯兰宗教、哲学、文学著

作，如《天方大化历史》、《回教基督教与学术文化》、《教义学大纲》、《伊斯兰哲学史》、《中国阿拉伯海上交通史》、《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等。其中《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一书的译者纳忠（1910 ~）是著名的翻译家。他于 1931 年考入艾资哈尔大学，1936 年该大学最高委员会授予他“学者学位”，旋入研究生部，1940 年结业。回国后曾受聘于原中央大学首创阿拉伯语专业，后任云南大学历史系教授。1958 年奉调北京外交学院（后并入北京外语学院）任教授。纳忠一生著述颇丰，有《回教诸国文化史》、《伊朗巴布教派运动》、《埃及近现代史》、《阿拉伯史》等，译著有《伊斯兰教》、《伊斯兰教与阿拉伯文明》、《回教学术思想史》、《也门社会发展一瞥》、《伊拉克美术史略》、《阿拉伯古典史料选译》等，并编写了《阿拉伯语》、《阿拉伯基础语法》等教科书。另一位著名的翻译家是纳训（1911 ~ 1989 年）。他 1934 年入艾资哈尔大学学习，期间翻译《一千零一夜》（前 2 卷）、《古兰经的故事》，并将中国文学作品介绍到阿拉伯国家，主要有柳宗元的《捕蛇者说》、朱自清的《背影》、鲁迅的《风筝》、曹禺的《雷雨》等。回国后翻译出版全译本《一千零一夜》。此外，民国时期，在马福祥等社会名流资助下，明清时期著名穆斯林学者王岱舆、刘智、马注、马复初、马联元等人的著作《清真指南》、《四典要会》、《大化总归》等优秀古籍也得以再版发行。

民国时期发表回族史论著最多的是白寿彝。白寿彝（1909 ~ 2000 年），河南开封人。早年就读于上海文治大学、河南中州大学。1928 主编《晨星》半月刊，开始学术活动。1929 年考入北平燕京大学国学研究所攻读中国哲学史。毕业后在禹贡学会、北平研究院历史研究所任编辑。抗战开始后来到大后方，任楼弗成达师范教师，之后在昆明云南大学、重庆中央大学任教授。抗战胜利后到南京中央大学任教授。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到北京师范大学任教直至去世。白寿彝的许多研究成果至今仍具有重要学术价值。他以雄厚的史学功底，发表了大量有关回族及伊斯兰

教研究著作(白寿彝在民国期间有关回族伊斯兰史方面的主要著作收入《中国伊斯兰史存稿》,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3 年出版)。除了回族史以外,白寿彝还从事中国交通史、史学史研究,1937 年他的《中国交通史》出版,第二年被日本历史学家牛岛俊译成日文在日本出版。

另一位享誉国内外史坛的回族史家是杨志玖。杨志玖(1915~2002 年),字佩之,山东长山人。1934 年入北京大学史学系就学,1938 年考入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研究生,1941 年起历任西南联大、南开大学教员、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后在南开大学任副教授、教授。杨志玖研究回族史是从 30 年代末开始的,其主要论著有《关于赛典赤》(1939 年)、《元世祖时代"汉法"与"回回法"之冲突》绪言(1941 年)、《元代回汉通婚举例》(1942 年)、《回回一词的起源与演变》(1941 年)、《咸阳王赛典赤赡思丁的生年问题》(1942 年)、《〈新元史·阿剌浅传〉证误》(1948 年)等论文,已收入《元史三论》,1985 年人民出版社出版。

自 30 年代起,撒拉族引起国内学者和民族工作者的关注,报刊上出现了一些调查报告和研究文章。1936 年任美锷在《地理教育》上发表《循化撒拉回回》一文,何守仁、胡鉴明于 1938 年在《政治学报》创刊号上分别发表了《青海的撒拉族》、《青海的撒拉族附考》。到了 40 年代,杨涤新(即杨兆均)发表了一组论文,有《撒拉人的语文习俗之调查》(《西北学术》1943 年 1 卷 2 期)、《撒拉之习俗》(《西北学术》1944 年 1 卷 2 期)、《青海撒拉人之来源考证及传说》(《正报》1945 年 4 月 8 日)、《青海撒拉人之习俗与语言》(《新西北》1945 年 8 卷 1 期)和《青海撒拉人之家庭组织》(《正报》1945 年 5 月 8 日)。此后,顾颉刚于 1947 年在《西北通讯》上发表了《关于撒拉回》、在 1948 年 8 月 1 日《和平日报》上发表了《撒拉族移青经过》等文章。1948 年,王树民在《西北通讯》3 卷 2 期和 5 期上发表了《乾隆四十六年河州事迹歌》、《乾隆四十六年撒喇事迹与西北回

教新旧派分立之由来》两篇文章,对乾隆四十六年回、撒拉等民族起义进行了详细介绍及客观评价,同时还对撒拉族宗教进行了较深刻的分析。[①]

与全国新闻事业发展形势相同,在内地穆斯林报刊书籍出版发行中起主导作用的当推穆斯林知识分子。广大学者、教师、学生充当了这一时期报刊书籍的编者、撰稿人和发行者。他们主办发行及编写的刊物书籍、研究著作,推进了穆斯林文化的发展,标志着中国穆斯林的觉醒和进步,产生了广泛的影响。

文学艺术与科学技术同时代共进 辛亥革命推翻了腐朽、没落、封建的清王朝后,在民国时期短短的三十余年中,伴随着激烈的反帝反封建斗争、抗日战争和推翻国民党统治的斗争,中国穆斯林的文学艺术与科学技术充满着时代的气息和新文化的色彩。

在我国新文化运动蓬勃开展的过程中,新诗逐渐成为诗坛主流。许多穆斯林青年诗人用新诗来表达他们对社会、对人生、对事业的心声。沙蕾(1912~1986年),江苏苏州人,小学时模仿唐诗习作,后改写新诗,13岁时即出版了诗集,收入其少年时代诗作20多首。1932年任上海《金城》月刊文艺主编,翌年出版了《心跳进行曲》、《夜巡者》两本诗集。1938年任《回族大众》半月刊社社长兼主编、中国回教青年抗敌协会主席,用沙蕾和笔名月群在《抗战文艺》、《大公报》、《文艺复兴》和《新华日报》等报刊上发表大量抗战诗篇,强烈控诉日寇的侵略行径。抗战胜利后,他又用诗篇揭露国民党反动派迫害爱国进步人士的罪恶,《警告》、《控诉者和凶手》等是当时影响很大的诗篇。

回族诗人木斧原名杨莆,字馨甫,本籍固原。他很早就接触鲁迅、茅盾、巴金等人的进步作品,深受影响。抗战胜利后,他先后在

① 政协青海省委员会学习和文史委员会、政协循化撒拉族自治县委员会编:《兴旺之路——撒拉族变迁与发展史料选辑》,《青海文史资料选辑》第28辑。

成都、重庆、武汉、香港等地发表作品159篇之多，其中《疯孩》、《东天》、《我们的路》等诗，被许多进步报纸转载。

从30年代开始，回族作家创作的小说开始问世。沙蕾于1934年由上海现代书局出版了中篇小说《热情交响曲》。1946年，他在《文讯》月刊上发表了童话《小莎文的遭遇》和中篇小说《幼小的灵魂们》。另一位回族作家沙陆墟擅长古典文学小说。1938年秋，他离开家乡江苏无锡到闽北参加革命活动，担任《闽北日报》、《南方日报》、《民主报》的编辑、主编和总编辑工作。他的第一部小说《岳传新编》在《闽北日报》连载，通过岳飞抗金的事迹鼓舞人们的抗战爱国热情，在当时具有很大的意义。1946年春，沙陆墟的中篇小说结集《水浒二妇人》在福州大江出版社出版。是年9月，他来到江苏，先后任苏州《大江南报》和《江东日报》总编辑，又创作了长篇小说《潘巧云》和《舞女方珍》。

在报告文学方面最有成就的回族作家当推穆青。他于1937年参加八路军，从事报纸编辑、文艺等宣传活动。1940年到延安参加八路军总政治部办的艺术干部训练班学习，半年后转入鲁迅艺术学院学习，1942年9月到《解放日报》当记者、编辑。他深入敌后进行采访，1943年8月22日在《解放日报》上发表了《雁翎队》一文。抗日战争胜利后，穆青派往东北参加创办《东北日报》工作，于1947年发表了《新劳动态度的模范》，歌颂解放区创造新中国的情景。[①]

20世纪初穆斯林绘画艺术获得新的发展。著名回族画家马骀(1886—1938年)，字子骤，号企周，别号环中子，四川西昌人。马骀于1912年赴成都以卖画为生，不久创办《神州画报》，任主编，后因触犯当权，出游全国各地。1921年左右到上海，拜书法家曾农髯为师，与张善弱、张大千兄弟同学书法、文学、诗词，国画技艺日

① 《中国回族史》(下)，第902～905页，宁夏人民出版社，1996年。

精，有“画学博士”之称。其画曾在日本、伦敦、巴拿马、新加坡等地展出。著作有《马骀画宝》、《企周画集》一集、《企周画剩》一集，均为其本人作品选。此外还有《马骀画问》四卷及《四言画诀》一卷是其绘画理论和总结。马骀与元代高克恭、清代改琦并称回族三大画家。①

随着回回民族整个民族素质的提高，尤其是文学、书画等方面基本上与汉族水平接近，因而在金石、碑刻、古器物鉴赏方面，回族中也出现了许多专家。如哈少夫(1856～1935年)是著名的金石、书画、古器物的收藏和鉴赏家，曾在上海组织清真寺董事会，热衷于回族文化教育和公益事业。他善于鉴别金石、古玩、书画，也注意收藏，所藏“忠毅公铁砚”和“东坡公铁如意”曾获巴拿马万国博览会二等奖章和金奖章，著有《宝铁斋书画》五卷。浙江嘉兴人郭墨林(1906～1986年)，也是一位金石书画家，幼学经、史、子、集，有良好的文史基础，早年在上海开设“听涛山房”古董店，对古文字、陶器、书画进行钻研，郭沫若曾为他收藏的《樊季氏铜鼎拓文》题句注释。

在其他艺术形式方面负有盛名的回族穆斯林专家还有天津人穆云谷(1875～1938年)，他精于篆刻，其技术纯熟，刀法千变万化，布局得体，金石界有“南有吴硕昌，北有穆寿山”之誉，著有《寿山印谱》。内画壶专家马少宣(1867～1939年)，名先甲，以字行，北京人。内画壶艺术需极为深厚的国画和书法功底，马少宣具有良好的人物画技巧，特别善于表现人物的精神状态。他改变过去的传统，创造了内画壶内一面绘画，另一面题诗的新形式。1915年在美国旧金山巴拿马万国博览会上，他的16件参赛作品被誉为“时流之冠”。美国人鲍勃、斯提芬斯在《鼻烟壶收藏手册》中称：“马少宣是内画壶艺术家当中的毕加索。”1933年马松亭大阿訇到沙特

---

① 《中国回族史》(下)，第920页，宁夏人民出版社，1996年。

朝觐时将一对马少宣在玻璃大瓶内画着沙特国王伊宾沙特和王后像的精美礼品献给国王，受到高度赞赏。[1]

清代乾隆年间四大徽班进京演出，以后逐步吸收汉剧、昆曲、秦腔部分剧目、曲调和表演方法，逐渐形成相当完整的京剧艺术风格和表演体系，成为我国传统戏剧中最有影响的剧种。从晚清时起，许多回族献身京剧艺术，产生了一批京剧表演艺术家。如王庚生、马连良、哈宝山、侯喜瑞、雪艳琴等，他们为中国京剧事业的改革与发展作出了非常重要的贡献。特别是马连良（1901～1966年）幼年即开始学戏，十岁开始登台演出《定军山》、《打棍出箱》等剧目，以后名声大振，30年代与谭富英、奚啸伯、杨宝森并称“四大须生”。马连良对京剧生角传统技术进行改革，形成了京剧马派艺术。他不仅是回族中杰出的京剧演员，也是我国京剧史上名声最大的演员之一。

自从明后期西方传教士进入中国以来，西方医疗技术开始在一些士大夫中传播，但当时影响不大。19世纪前后，自然科学在欧洲获得很大进展，欧洲医学在临床和基础理论方面都取得了重大革新。19世纪前期，澳门、广州等地已有西方医院开设。鸦片战争后，国门大开，欧美国家在华开办医院、医校，翻译西洋医书，创办西医刊物，开办药厂，吸收中国留学生。西方医术在中国逐渐发展起来。

在这样的浪潮下，一些回族青年也开始转而学习西医。其中最著名有山东泰安人金茂岳（1906～1987年）。他于1935年毕业于齐鲁大学医学院，获博士学位，精于妇科。抗日战争开始后参加抗日救护队，任外科医生，辗转安庄、汉口、西安等地为前线将士治病。1938年赴延安，在边区医院、中央医院任外科、妇科医生，还任教于延安中国医大，充任白求恩大夫的助手，担任中央首长的保

---

[1] 《中国回族史》（下）第922页，宁夏人民出版社，1996年。

健医生，受到毛泽东、朱德、周恩来等同志赞扬。

20世纪上半叶，新式的回民医院开始出现，其中有马步芳于1937年开设的芳惠医院，设于青海西宁；1947年由中国回教协会北平分会开设的“中国回教协会普慈施医院”为半营业半慈善的医院，名医赵炳南等义务服务，免费开方施药；1949年初，著名回族医生杨绍祥在沈阳创办沈阳回民保健所，门诊部设于北清真寺院内，义务诊断，低价收取药费。

近代以来，由于西方先进科学技术和自然科学知识在我国逐渐推广，在回族中也涌现了不少科技人才。马鹤卿是我国磨钻工业的创始人。他于1925年与英商合作筹建磨钻厂，1927年正式建成中国磨钻厂，自任经理。30年代曾赴香港、新加坡、马来亚等地考察钻石产销和加工技术，回国后奔走各地探寻我国磨石原料产地，自绘标有钻石产地标记的图纸，并用国内矿石加工磨制成我国第一颗首饰钻石。新中国成立后，将其珍藏多年的钻石产地图纸奉献给国务院。地质学家马以思(1919～1944年)，女，祖籍四川，后籍黑龙江。1939年入重庆中央大学理学院地质学系攻读，毕业后考入中央地质调查所，致力于古生物学研究。1944年在野外考察时不幸被土匪杀害。同年，中国地质学会为纪念这位献身于我国地质事业的女科学家，特设“马以思奖学金”，奖励有志于地质事业的青年学者。马以思业务精，通英、德、法、日、俄等国语言，撰有《黔北之下三迭纪动物群》等论文。[①]

中国伊斯兰教教派的进一步发展 中国伊斯兰教同世界各国的伊斯兰教一样，也有众多的教派及其支派。按照传统说法，中国穆斯林的绝大多数属伊斯兰教的逊尼派，即承认早期“四大哈里发”阿布·伯克尔(632～634年在位)、欧麦尔(634～644年在位)、奥斯曼(644～656年在位)、阿里(656～661年在位)都是穆罕默德

① 《中国回族史》(下)第969～971页，宁夏人民出版社，1996年。

的合法继承人，尊称他们为“四大贤配”。在教法教律方面，他们遵行该派四大学派之一的哈乃斐派的学说，同时对其他三位伊玛目（即马立克、沙斐仪、伊本·罕百里）创立的学理也予以尊重。中国伊斯兰教逊尼派，由于受什叶派及苏非派的影响，并吸收中国文化的内容，内部又分离为不同的派别：以回族（含东乡族、撒拉族、保安族）为代表的内地伊斯兰教有格底目、伊赫瓦尼、西道堂三派和虎非耶、哲合忍耶、嘎德林耶、库布忍耶四个大的“门宦”教派及其众多支派；以维吾尔族（含哈萨克、柯尔克孜、乌孜别克、塔塔尔等族）为代表的新疆伊斯兰教除逊尼派外，还有伊禅派、瓦哈比派。另外，塔吉克族信奉十叶派的支派伊斯玛仪勒派（亦称七伊玛目派）。以上派别多产生于20世纪以前，但伊赫瓦尼、西道堂两个派别则形成于20世纪初叶。

伊赫瓦尼派　伊赫瓦尼，阿拉伯文原意为“兄弟”。这是其倡导者根据《古兰经》中“凡穆斯林皆兄弟”的经文而起的名字。该派是近代阿拉伯瓦哈比教派[①] 的思想学说和中国近代伊斯兰革新运动影响下产生的一个新兴教派。它风靡西北，流传全国，教徒近百万人。由于它产生时间较晚，也被称为“新教”、“崭新教”。伊赫瓦尼派的创始人为马万福（1853～1934年）。他是甘肃河州（今临夏）东乡果园村人，因朝觐麦加，人们也称他为“果园哈只”。马万福宗教世家出身，原为虎非耶教派的一位阿訇。清光绪十四年（1888年）曾赴麦加朝觐，目睹瓦哈比派蓬勃发展的情景，抱着追本溯源的态度，入该派海力巴氏道堂学习，历时四年。1892年回国后，他根据瓦哈比教派纯正伊斯兰信仰的思想学说，结合中国伊

---

① 18世纪中叶由阿拉伯学者穆罕默德·伊本·阿卜杜勒·瓦哈卜（1703—1792年）创立，主张恢复到穆罕默德时代的教义中去，宣称回到《古兰经》中去，强调“圣训”的作用，反对崇拜圣徒及其陵墓，严格奉行“认主独一”的教义，清除不符合伊斯兰教律的礼仪习俗，反抗外来侵略。

斯兰教的实际和社会民情，联合当时朝觐陆续回国的其他阿訇，共同提出了“尊经革俗”的10条纲领，其中包括反对信奉朝拜拱北（先贤陵墓）和对门宦教主的崇拜；不聚众念《古兰经》而强调一人念众人听；不赞成高声颂念赞主词；严守“五大天命”功课，不干副功；强调穆斯林“皆兄弟”，反对宗教人士借给穆斯林诵经牟利；反对人去世后为他披麻戴孝，行“执绋”礼、嚎啕大哭；强调“中阿（文）并重”的经堂教育，等等。同时，提出“废除门宦”的口号。从此，他们以宗教革新者的姿态，在甘肃东乡、临夏一带传教。马万福的宗教改革主张，具有纯正信仰，清除封建文化和简化宗教仪式之特点，因而赢得不少穆斯林的支持，在以他为首的十大阿訇大力宣传和推动下，伊赫瓦尼派的思想主张迅速传播，但也引起了当地一些宗教上层的不满而遭到控告。马万福由此辗转陕西、新疆等地，也难以立足。一直到1918年由于得到青海统治者马麟和马步芳父子的支持、扶植，马万福才从新疆返回西宁。从此，伊赫瓦尼派便迅速由西北各地传播到了全国许多地方。

伊赫瓦尼派作为中国伊斯兰教最年轻的教派，在宗教思想上最主要的特征是“遵经革俗”、“凭经立教”，强调“认主尊圣”，严格实践念、礼、斋、课、朝“五大天命”。在各项宗教礼仪上严格遵守“圣行”的传统习俗，反对宗教职业者利用诵经等活动获取报酬或从中牟利；诵读《古兰经》要求严格按阿拉伯语；礼拜打座念到作证词时要求举起右手食指，以示对真主独一的信仰，等等。该派实行互不隶属的教坊制，内部没有统一的宗教组织和共同的宗教领袖。在清真寺的管理上实行以“学董”为首的“董事会”制，其成员由教众推举。

伊赫瓦尼派在其发展过程中也分为两派。1937年马万福去世后，甘肃和政县白庄人马得宝，与一部分信奉者从伊赫瓦尼中分离出来，自称“赛来非耶”，意为“遵祖派”。主张对原宗旨加以修改；以尕苏个为首的一派，仍奉行马万福时期的宗教主张。这两派

在教义、教律的一些解释上有所不同，但共同点是反对任何形式的个人崇拜。①

西道堂　甘肃省临潭西道堂，是清末民初形成的一个伊斯兰教派，也是一个穆斯林公社。西道堂的创始人马启西，字慈祥，号公惠，经名叶海亚，生于清咸丰七年（1857年）阴历7月12日，世居临潭。父马元，是为有学问的阿訇。马启西幼时即受到伊斯兰教的启蒙教育。11岁在旧城上私塾，中秀才，其后潜心攻读回族经学大师刘智关于伊斯兰教的汉文译著，形成自己的宗教思想，先后在达子沟、西凤山设帐讲学，宣讲《天方性理》、《天方典礼》、《天方至圣实录》、《五功释义》及《清真大学》、《清真指南》等汉文经典，主张以儒家哲学发扬伊斯兰教义，特别推崇刘智及其学说，提倡以中国文化发扬伊斯兰教学理。

清末同治光绪年间，甘肃的回族处境艰难，他们的土地房屋被没收，劫后余生者四处流散，当此之际马启西先生创立西道堂。他把宗教信仰和世俗生活结合一体，效法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地那建立“稳麦”（穆斯林公社、社团）的“圣行”，把困境中的回民组织起来集体生活，共同经营商、农、牧、林、副业，共求生存温饱，称作“大家庭生活”。堂内分集体户和个体户两部分。集体户约400户，千余人，在临潭旧城道堂内过集体生活；个体户约万余人，散居甘肃、青海、新疆、四川等地。堂内设总经理，其下各行各业设经理，下又设专门负责人，统一管理，统一分配。

西道堂把文化教育事业看得很重，先后建有小学、中学、女子学校，培养了一批文化水平较高的知识分子，为本地区、为回族作出了贡献，受到广大穆斯林的欢迎。

马启西于19世纪末20世纪初在西北边陲之地建立穆斯林公

---

① 马启成、丁宏：《中国伊斯兰文化类型与民族特色》，第112～114页，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8年。

社的创举,在中国伊斯兰教史上是件前所未有的新事。这惹起地方军阀马安良的忌恨,他便派人于1914年的阴历闰5月19日,将马启西枪杀,从之死者弟启晋、启化、子隆德、侄希隆及生徒多人。马启西虽死,道堂事业后继有人,继续发展他的事业,西道堂成为中国伊斯兰教中有较大影响的教派。1938年,马启西归真24周年纪念日,著名历史学家顾颉刚先生到临潭做学术考察,为启西先生赠写挽联云:

立教化民为天下法,
以身殉道作百世师。[①]

第二节　积极投入辛亥革命

早在1905年,孙中山先生在日本东京成立革命政党——同盟会时,刘庆恩、赵钟奇、保梃梁、马邻翼、杨光灿、龚选廉、孙永安、王廷治等许多回族留日学生加入该会,成为民主革命的中坚力量。辛亥革命前后,中国回族穆斯林有志人士,又积极投身于推翻清朝统治、建立共和、保护宪法的政治运动,在武昌起义、护国运动及护法运动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参加武昌起义　同盟会成立后,在海外及国内各地相继建立支部,河南回族马骥云、湖北回族马刚侯、江苏回族底奇峰等分别加入湖北、上海等地的同盟会分会支部;云南回族罗汉彩(字云五)在海外经商,在南洋华侨中声望较高。他后来与孙中山有所接触,并受其影响参加同盟会,将大部分资本捐赠给孙中山作为革命经

① 《中国伊斯兰文化类型与民族特色》,第114~116页,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8年。

费。他还遍历南洋群岛、泰国等地,“为总理孙公宣传革命”[1]。1908年河口起义前,罗云五与黄兴接触,黄兴命令他首先在中缅边境麻栗坝举行武装起义。罗云武即秘密押运枪弹从缅甸回国,不期半路上被英国政府检查出后被没收,随行人员被遣送,罗云五成为英方通辑的对象。但他在躲避通辑之时,仍继续战斗,参加了黄兴领导的的河口起义,继而又参加了滇西独立军;广西回族宋尧明在蔡锷入桂期间与之建立了密切的关系。在革命党人的帮助下,宋尧明在桂林加入同盟会,后随黄兴赴越南河内,又转赴广州,参加了著名的广州之役,不幸牺牲,为黄花岗七十二烈士之一。

1911年5月,清政府为了换取帝国主义的支持,宣布将川汉、粤汉铁路收归国有,接着又同美、英、法、德四国银行签订了这两条铁路借款合同。这样,就在“国有”的名义下,清政府没收了由各省集资筹办的两条铁路干线的资金,并且将铁路权出卖给帝国主义。清政府的这一劫掠和卖国罪行,激起大规模的保路风潮。成都回民出于爱国义愤而积极投入。他们坚决反对清朝政府“送路权于异族”的误国殃民政策,成立了“成都清真保路同志协会”以作为“四川保路同志会”的“指臂之助”。此外,四川其他地区还成立清真保路协会二十余处。四川各界保路同志会对于回族群众在保路斗争中的激情给以很高的评价,誉为“清真同志之爱国热”。清真保路同志协会成立后,积极投入保路运动。他们揭露清政府的卖国罪行,并散发传单,号召罢市罢课,停缴捐税,以示抗议。清政府派赵尔丰担任四川总督,阴谋镇压四川人民的保路风潮,于9月7日,枪杀群众数十人,造成骇人听闻的“成都血案”。清政府的血腥屠杀,激起人民反抗斗争的更大风暴。同盟会和哥老会组成保路同志军,进围成都,把保路运动发展为武装起义。四川回族也组织了保路武装,并有回族群众为保路运动而英勇献身。

---

① 《永平县立简易师范学校碑铭》

1911 年(旧历辛亥年)10 月 10 日,在保路风潮中,武昌点燃革命火炬,震惊中外的辛亥革命爆发了。这是中国历史上第一次具有完全意义的资产阶级民族民主革命。它推翻了清王朝,结束了中国二千年来的君主专制制度,建立了共和国,沉重打击了帝国主义,创造了值得纪念的功绩。在起义中心地区的湖北,回族人民积极投入了战斗。起义的首要任务是要迅速攻占敌人的首脑机关、指挥中枢湖广总督衙门,以确保起义胜利。在这关键时刻,曾留学日本陆军士官学校学习炮兵、回国后“历充陆军特别学堂教员及讲武堂监学”的回族马祖全等人建议,立即派人出中和门迎接炮队八标等部入城,并将他们派往蛇山、凤凰山等武昌各制高点,一齐开炮向总督衙门进攻;同时,派出步兵分三路向总督衙门进攻。马骥云、马骥才、马祖树、魏文霖、李全兴等回族志士参与了进攻总督衙门署的战斗,其中魏文霖为敢死队队员,马骥云参加了战斗最为激烈的进攻总督衙门正面的战斗。

马骥云,又名马少清,河南固始人,湖北新军第八镇十五协二十九标士兵。1905 年加入日知会,1906 年在汉口加入同盟会,为湖北早期同盟会员之一,积极参加同盟会的反清活动。后日知会被查封,马骥云与陈人杰等组织振武尊心社,继续坚持革命斗争。1909 年加入孙武等人在汉口成立的共进会。1911 年随着全国革命形势的急剧发展,马骥云全力投身于革命活动。他在武昌县华林的住处奇英学舍,成为进行秘密活动的机关之一。起义前夕,他作为二十九标共进会的代表,多次参加革命前的筹备工作。9 月 24 日在武昌胭脂巷召开的共进会与文学社联合大会上,马骥云当时被推举为军政府的司勋和军事筹备员。10 月 9 日,孙武在汉口俄租界的秘密机关被破坏,清军大肆搜捕革命党人,马骥云当即在汉阳召集紧急会议,商讨对策,并及时将情况通报于武昌革命党。武昌起义胜利后,马骥云参加了军政府的领导工作。

沙金海是为辛亥起义成功建立了功勋的又一位回族义士。沙

金海为湖北襄阳人，1905年应募加入湖北常备军马队，后由正目堂考入讲武学堂。1905年，他结识孙武，加入共进会，被委任为马队第八标代表，参加了筹划武昌起义的组织领导工作。10日零晨，他和祁国钧等统率马队随炮队行动，由中和门攻进武昌。武汉光复后，沙金海率部参加保卫汉口、汉阳的战斗，从战于刘金庙，取得胜利。19日，他被军政府委任为武汉战斗区独立机关队队长，率兵在汉口奋勇作战，后奉命驻兵汉阳梅子山、黑干山一带，与清军展开激战，为保卫汉阳，立下了功勋。

武昌起义胜利后，平时作威作福欺压民众的汉口官吏逃匿一空，民军尚未渡江，匪徒乘机滋扰。在这种情况下，同盟会会员、汉口各团联合会总干事、回民马刚侯召开各团联席会议，确定“以保卫地方协助民军”为宗旨，组织各团维持地方治安。民军渡江后，各团联合会在马刚侯的领导下担负起接待民军的工作。此外，由回族组成的清真自治公益会、清和保安会在战乱之时积极维护社会治安，同时协助民军保卫汉口，并以其卓著成绩，受到各界好评。

民国建立后，在邓玉麟《致北京稽勋局公函》中，马骥云、沙金海、马祖全等回族志士被列入辛亥首义有功之士甲等名单之内，这也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回族人民在武昌起义中所做的贡献之大。

陕西辛亥大都督马玉贵　武昌起义后，各地革命党人纷纷响应，陕西是响应起义最早的省份，而回族志士马玉贵是光复陕西的杰出领袖。

马玉贵（1885～1957年），字青山，湖北省谷城县城关人。光绪末年因生活所迫入伍为新军，并加入秘密反清组织哥老会，后由湖北分到西安，任陕西新军二标一营左队正目，不久升为什长。1919年7月9日，马玉贵参加了由新军、哥老会、同盟会三方首领在西安大雁塔举行的歃血结盟仪式，宣誓“同心同德，共同反清”。结盟者称作“三十六弟兄”，正式接受孙中山“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建立民国，平均地权”的革命思想。

大雁塔结盟后，马玉贵在新军和回民中积极从事秘密联系和动员组织工作，为新军和回民参加起义作了准备。起义前夕，他与麦苋街回民杨三等人多方联系，由回民青年500余人组成一个营，随时准备和革命军一起行动。

武昌起义的消息传来后，西安的局势极为紧张。马玉贵会同革命党人召开紧急会议，决定于10月22日立即发动起义。起义军强攻西安的"城内火城"——满城，城中数千名守兵拼死抵抗。马玉贵率新军和城内回民挖开后墙，率先冲进城，经过激烈巷战，为起义军拿下满城，光复西安，立下了第一战功。

西安光复，陕西革命军政府成立，马玉贵被推举为"秦陇复汉军总理粮饷兼管军务大都督"。他十分重视陕西回汉民族间的团结。复汉军政府的安民告示中也提到"汉回等人，一视同仁"。但还是有一些坏人制造谣言，说什么"杀完旗人杀回回"、"回回要造反"等等，离间回汉民族之间的关系。为了稳定民心，马玉贵以粮饷都督的名义，发布《严禁挑拨回汉关系》告示，指出"此次兴兵举义，宗旨复汉灭清。回汉不分畛域，早经宣布分明，近有无赖之徒，竟敢捏造凭空，扬言回汉不和，是非拨弄于中……倘再造谣生事，拿获立正典型。"马玉贵的禁令使坏人受到威慑，人心也逐渐安定。

起义军占领省城西安不久，清军就分东西两路进攻复汉军政府，加上当时革命势力内部权位之争及军需困难，给革命带来严重危机。马玉贵作为秦陇复汉军总理粮饷兼管军务都督，并兼任秦陇复汉军第二协协统，力主和衷同济，团结合作。他还以粮饷都督名义先后发表了《严禁偷运满城草料和私藏军械告示》、《收缴枪械子弹公告》、《劝民捐助粮饷公告》、《谕民踊跃交纳粮草白话告示》等布告，严明军纪，号召人民踊跃交纳粮草支援前线。他组织数百名回民组成的卫队参加了抗击清军反扑潼关之役，并亲自参加保卫乾州的战斗，为保卫陕西辛亥革命胜利果实而屡建战功。

民国元年(1912年)，甘肃宣布拥护共和，但陕甘之间局部还

有磨擦。马玉贵代表陕西革命军政府亲自去兰州，与甘肃方面达成停战和议。他多次在兰州的群众大会上和甘肃各界人士的欢迎会上发表演讲，揭露清政府统治的黑暗、腐朽和对各族人民的压迫屠杀，热情歌颂创建中华民国与五族共和的伟大意义，呼吁西北回汉各族人民加强团结，建设国家。作为一名革命志士，马玉贵不仅在反清起义、建立中华民国立下了卓越的功勋，而且对于加强民族团结，特别是对于联络西北回族上层人士投向共和方面，起了促进作用。

各地回民拥护共和　1911 年 10 月 10 日武昌起义，以孙中山为首的同盟会革命党人推翻了清王朝的统治，建立了中国历史上第一个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国——中华民国，取得了辛亥革命的伟大胜利。各地穆斯林纷纷投入这一伟大的斗争，欢呼"五族共和"，并积极参加革命活动。

1911 年 10 月 30 日，蔡锷、李根源、罗佩金、唐继尧等起而响应武昌起义，发动了著名的"重九起义"。同盟会会员、清军第十九镇所属炮队队官、回族陆锦先率部炮轰督署。云南讲武堂科长、回族张永安、王廷治等率步、炮、工各科学生，攻破昆明小西门，占领西南城垣一带作警戒。马聪(字伯安，回族)与唐继尧受命率部围攻督署。他们为云南光复立下了不朽的战功。"重九起义"成功后，成立了"辛亥云南军都督府"，蔡锷任都督，聘请回族马观政为军政府谘议官、马殿选为军务部参议官、保梃梁为法制局参事。

河南毗邻湖北。武昌起义后，河南革命党人经过积极准备，决定 12 月 22 日举义响应，开封回民丹鹏晏被委任为民军敢死队队长，任务是率敢死队埋伏在新法学校院内，待火起后立即率部攻打巡抚衙门。由于叛徒告密，丹鹏晏在起义前被捕。就义前他大义凛然地对群众说："本欲推翻满清，建革新大业。事败而死，乃吾

分,无所恨"[1],表现了视死如归的英雄气概。丹鹏晏是河南辛亥革命十一位烈士之一。

1911年4月,上海回族在回族同盟会员的支持和影响下,成立了"以推翻清廷为宗旨"的清真商团,并加入了上海商团的联合组织——商团工会。清真商团在团长沙余善、副团长伍特公的领导下,参加了上海响应武昌起义的斗争。上海光复以后,清真商团又参加了进攻南京的战斗,在江南地区颇具影响,荣获"中华民国光复"奖章。

辛亥革命时,宁夏是甘肃的一个府。武昌起义前夕,同盟会员刘先质等人,先后发展了宁夏各界人士及哥老会头领、回民马四虎等百余人加入同盟会,成立了宁夏支部,由刘先质负责。武昌首义后,革命党人和会党首领召开会议,决定于11月19日晚起义。根据会议部署,各地哥老会众纷纷起义。11月19日晚,刘华堂、马四虎等攻占宁夏府城,第二天,王之滨、马二虎(回民)领导平罗哥老会众,回族哈明、哈八虎兄弟领导宝丰、黄渠桥的哥老会回族民众,也同时举义,光复平罗。之后成立了"顺南"政权以示接受南方孙中山先生的领导,哈明任守备。随即组织了两千多人的队伍,由哈明和周祥率领,开往宁夏府城支援刘华堂攻打满城(今银川新城)。由于敌强我弱,满城久攻不下,马四虎牺牲,哈明在撤退时因内讧身亡。宁夏辛亥之役遂告失败。

武昌起义后,北方革命党人曾策动滦州兵变,以吴禄贞的被刺而失败。革命党人还策划在北京近郊的通州发动起义,进军北京,以期造成更大的革命声势,也因为泄密而失败。通州张家湾回族商人王汝川,就是密谋策动通州起义的一位重要革命党人、同盟会员。武昌起义后,他与一些革命党人共同计议,出清廷不意,在通州倡举义旗,联系滦军和同志,直捣北京。王汝川倾其全部家资,

① 《河南文史资料》第六辑。

供给革命之需。革命党人以张家湾王宅为反清秘密活动总机关，密制旗帜、印信及购买枪械等物件，准备大举。由于事机不密被人告发，王汝川在自己的家中与另外几位革命党人同时被捕，后慷慨就义。

辛亥革命时期，从武昌起义到各地光复，都有回族人民的踊跃参加，他们为推翻帝制、建立共和作出了可贵的牺牲。

护国运动再立新功 由于中外反动势力的勾结，辛亥革命虽然推翻了清王朝封建统治，而反帝、反封建的民主革命任务没有完成。特别是袁世凯篡夺了辛亥革命的胜利果实之后，复辟帝制，倒行逆施，激起了全国人民的反袁浪潮。1915年在全国掀起了称为“二次革命”的护国运动，各地回族志士继续参加了对窃国大盗的讨伐。

12月25日，云南宣布独立，通电全国，公开反袁，维护国会，并建立护国军，出师川、桂、黔，发动了著名的“护国首义”。不久，全国各省纷纷响应，宣布独立，导致了“帝国”的迅速灭亡，袁世凯也在人民的唾骂声中死去。在云南护国首义中，赵钟奇、孙永安、马伯安等回族爱国将领和进步人士，旗帜鲜明地跟随蔡锷、唐继尧，讨伐袁世凯，立下了赫赫战功。赵钟奇辛亥年11月在南京曾参加驱逐提督张勋、将军铁良的战役。护国之役，赵钟奇先后担任蔡锷护国军第一军第三梯团长和第三军第三梯团长，1916年跟随蔡锷出师贵州、四川。他智勇兼备，与顾品珍部配合攻占成都，以功升任督署参谋长；孙永安当时担任炮兵团长，以经营多年的炮兵精锐分调给护国军的两个军。不久升任第一师第一旅旅长；马伯安辛亥年参加云南重九起义，率七十四标第一营猛攻督署衙门，立下战功，护国之役时任一支队长(相当一个团)，参加讨伐四川军阀的战争，后升任为陆军中将，曾代理过督军。在护国战争中出过力的还有云南籍回族马秀廷、马一等一批人。马秀廷曾在清末中法战争中建立卓越功勋，民国时授陆军中将。护国战争中，马秀廷任

普洱防殖连统领，驻军罗平三江口，扼滇、黔、桂三省要冲。云南出师讨袁，广东军阀龙济光与广西军阀陆荣廷会师进攻云南，欲由罗平直窥省垣。在这种情况下，马秀廷率部"截隘堵险"扼其进路。其后粤军改道扰滇，个旧、弥勒、邱北相继失守。马秀廷督师截击，克服邱北城，粤军败窜。唐继尧于1916年委充开广游击统领，并授予二等纪念章；马一，字伦元，护国起义时被唐继尧派往新疆联系督军杨增新响应起义，结果遇害。

反袁之役中，回族尹神武在上海做出了一场壮烈的举动。尹神武是奉天(今辽宁)营口回民。1910年奉天甲种商校毕业后，被选送到日本留学。在日期间尹神武参加了中华革命党，追随孙中山从事革命活动，1915年回国后任中华革命党上海总部实行部负责人。时拥军数万任上海镇守使的郑汝成，为袁世凯死党，革命党欲除之。1915年11月10日革命党总部得知郑汝成赴日本领事馆贺天皇加冕，乃命尹神武策划、组织谋杀。尹神武遣人前往执行，事成后上海军警搜捕尹神武，但他不为所惧，12月又参加了革命党人在上海发动的肇和军舰起义和炮击上海制造局的战斗。后因叛徒告密，被捕后英勇就义。

此外，参加辛亥革命武昌起义的回族志士马骥云，1916年在武汉积极参加反对袁世凯及其走狗王占元在湖北统治的斗争，推动了反袁斗争在湖北的开展；在四川，回族组织了护送队，参加了护国之役。他们多为无名英雄；河南开封在反袁运动中，曾发生过火药局被炸事件，毁掉炸药30多万斤，而其中参加点火的人中，就有回民张三和李廷贵。

蔡大愚与甘肃护法运动 护国运动打破了袁世凯复辟的美梦，他被迫于1916年3月取消帝制，6月，在全国人民的讨袁声中惶恐地死去。皖系军阀头子段祺瑞以国务总理名义窃夺中央大权，对内公然抛弃象征资产阶级共和国的《临时约法》和国会，对外出卖国家主权。孙中山在识破段祺瑞"以伪共和行真复辟"的面目

之后，于1917年7月毅然南下广州开展护法运动。具有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思想的回族知识分子蔡大愚在甘肃积极响应，策动、开展了甘肃的护法运动。

四川成都回民蔡大愚早年留学日本，加入同盟会。毕业回国后，任四川嘉定中学学务主任、上海中国公学教员，并创办北京清真第五小学。1912年11月，蔡大愚随同北洋政府委任的甘肃提学使马邻翼到兰州，任甘肃法政专门学校校长，协助马邻翼创办兰州回教劝学所，任副所长。在甘肃，蔡大愚以国民党特派员身份，经常在省议会和学生中宣传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思想。护法运动开始后，蔡大愚即在甘肃策动临洮兵变进行响应。他派法政专门学校毕业生师世昌前往广州，报告行动计划，得到孙中山的赞许。当时在北京总统府担任总统卫侍武官的马廷勷回甘响应孙中山的护法运动，到兰州后与蔡大愚取得联系，共商护法大计。马廷勷回到河州(今临夏)，说服其父马安良赞成响应护法运动。这样，蔡大愚的计划得到甘肃实力人物的支持。后来，受马安良之邀，蔡大愚来到河州，与马安良之弟马国良、叔父马占奎一起开会商讨行动计划，决定河州、临洮、兰州三处共同行动。该计划得到孙中山赞许，但未及行动，计划泄露，甘肃护法运动遂遭夭折。以后蔡大愚又到广州军政府任职，追随孙中山革命，矢志不渝。

蔡大愚的护法义举虽未能成功，但它在封建专制制度根深蒂固的西北，吹响了拥护资产阶级共和国的号角，对闭塞的西北社会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第三节　反歧视，反压迫，共图国强

辛亥革命虽然推翻了清朝统治，但没有推翻封建势力和帝国主义的统治，也没有根本改变国内少数民族包括各族穆斯林的受压迫状况。北洋政府和南京国民政府的民族宗教政策是建立在民

族偏见和政治压制的基础之上的。他们不承认回族应有的民族地位，将其视为“有特殊生活习惯的公民”，认为回回是“信回教的汉人”。1929年，强令上海各清真寺全部改名“回教堂”；回民办的伊斯兰师范学校，教育行政部门不许备案，强迫更名为“伊斯兰经学研究社”。国民党的民族歧视政策，导致一些人在报刊杂志上对伊斯兰教进行侮蔑。在这种情况下，各族穆斯林为争取民族平等和信教自由而奋力抗争。

但中国穆斯林是富有爱国主义传统的，即使在遭受民族歧视与压迫的境遇下，他们始终将本民族生存发展的命运融于中华民族的生存发展之中，从而汇入历代中国人民反封建压迫与反侵略斗争的洪流中。五四运动之后，中国穆斯林与时俱进，终于走上了由中国共产党所开辟的求得彻底解放的正确道路。从此，他们的爱国主义传统，被赋予新的时代内容。

反歧视、反侮辱斗争 国民党政府的民族歧视政策遭到广大回族人民的强烈不满，各地、各阶层回族人士及各回族团体纷纷发表通电、宣言，严正指出：“我回民同为中华民国之国民，与蒙藏族同。而中央各项待遇，独未使回民与蒙藏平等待遇，此实令人百思不得其解”[①]。中国回民青年会通电呼吁全国，要求取消把回回民族称为“内地生活习惯特殊之国民”的规定，提出回回作为一个民族应该享有选举国民大会代表、选举立法监察委员资格和能够参加各级选举等方面的政治权利，并在教育上有享有均等机会、生活上有特殊的便利。[②] 回族人民反抗国民党大汉族主义的要求虽然在当时的社会政治条件下不可能实现，但却反映了回族人民争取民族平等、反对民族歧视政策的强烈愿望。

国民党的民族歧视政策，还导致某些人基于制造民族矛盾的

---

① 《突崛》第三卷，第6期。

② 《云南回族社会历史调查》(二)，第196页，云南民族出版社，1985年。

目的，始则口头上散布侮辱言词，造谣惑众；继则将侮辱造谣之词付诸报刊杂志。广大穆斯林群众不堪受辱，群起纠正，遂使侮教与反侮教事件屡有发生。

1931年7月，魏觉钟的《南洋回人不吃猪肉的故事》一文公然在国民党元老戴季陶主编的《新亚细亚》杂志第2卷第4期上登载，对伊斯兰教创始人穆罕默德进行诽谤，极大地伤害了穆斯林群众的宗教感情。全国各地穆斯林纷纷致函当时的回民文化刊物《月华》报社，请其出面抗议交涉。《月华》负责人当即致函戴季陶，提出郑重抗议，严肃批评其错误，要求赔礼道歉，正式声明更正，并保证今后不再刊登此类文字。面对穆斯林的强烈反响，《新亚细亚》杂志社虽曲为辩解，但也承认"此文完全无稽"、"敝社深引以为憾"，并在该刊第2卷第6期加以更正。

1932年9月，南京政府铁道部次长曾仲鸣任主编的《南华文艺》在第1卷第14期刊载了娄子匡所写的《回教徒怎么不吃猪肉》一文，对伊斯兰教和穆斯林极尽污蔑之能事。上海回民群情激奋，公推哈少甫等3位代表前往交涉，并提出由该社正式道歉、刊登回民驳斥文章等要求。消息传至北平后，北平各界认为此等侮教案连年发生，绝非一时一地部分回民之事，应联合全国回民向政府当局交涉，遂即组织华北回民护教团，并派代表赴南京请愿，向南京政府提出下列要求：(1)罢免《南华文艺》主编曾仲鸣；(2)勒令《南华文艺》停刊；(3)惩办撰稿人娄子匡；(4)保证今后不再发生类似事件。然而此案尚未了结，上海北新书局刊行的《小猪八戒》一书又有污蔑伊斯兰教的内容。上海回民闻讯大哗，遂选派代表赴南京请愿，与正在南京的华北回民护教团的代表联合向南京政府申述南华、北新两教案情由，要求公正处理。行政院宣命查封《南华文艺》和北新书局、惩办负责人等，此案才算了结。事实上，《南华文艺》又出版一期后方停刊。北新书局继续营业，撰稿人及负责人均未得到应有的惩办。

1936年3月30日，北平《公民报》刊载了侮辱穆斯林妇女及伊斯兰教的文章《奇异的风俗》，《时言报》随即转载，引起在京回民的不满，经交涉并严斥后，两报即行更正道歉。4月5日的《世界日报》及6日的《公民报》又将该稿以《哈密出美女》为题重载，从而引起广大回民公愤。一部分群众在天桥清真寺聚会后，捣毁了《公民报》报社和《世界日报》报社，有四位回民被搜捕。次日，回族群众在牛街礼拜寺再次举行集会，随后举行了示威请愿运动。回族代表向当局提出四项要求：(1)重申民族平等、信教自由的命令；(2)封闭《世界日报》和《公民报》报社；(3)惩办编辑、负责人等有关人员；(4)不得再传讯穆斯林代表，报社损失不予赔偿。该日，又有数千回民集会牛街礼拜寺。北平市市长派出代表来牛街调停，最后当局同意了回族群众就此事提出的要求。

1933年11月，江西南昌广益书局代售上海竞知书局1926年出版的《香妃演义》，内有污蔑伊斯兰教的文字。南昌回民要求追缴此书，予以查封。上海回民同竞知书局交涉，使其销毁存版；1933年北平《中学新闻》第17期载有《三子趣闻》一文，语多侮谩伊斯兰教；同年唐山《工商日报》载文污称回民有"一女多夫"风俗；次年北平《东方快报》又载《宝座上》一文，文中有诬毁穆罕默德的言词；这一年，在天津大成、直隶、蔚文三书局发售《年羹尧征西》一书，内有侮辱穆斯林文字多处。与报刊侮教事件类似的还有：上海、河北等处舞台上演过侮辱回民的戏剧；课本中有侮辱伊斯兰教的内容；有的地区出现故意向回民饮食店内掷猪肉的事件。以上事实实质上是民国时期民族不平等政策所造成的恶果。广大穆斯林群众虽然屡屡抗争，但却不能杜绝此类事件的发生。在1947年9月16日《北平新报》第二版"文艺栏目"中，又刊登了一篇不署名文章《猪》，仍然诋毁伊斯兰教"敬猪为亲"，严重伤害了穆斯林的感情，引起北平回族群众的极大愤慨，当即组织"为北平新报事件护教大会"进行斗争，掀起抗议活动。次日，北平数千回族群众进行

示威游行。北平一些报刊无视广大穆斯林的强烈要求，于9月18日一齐刊出“报业公会”支持北平新报的文章。国民党中央社“新闻报道”也以“系误解教义发生误会”予以偏袒，引起回族群众的更大愤慨，遂向政府请愿抗议，北平市当局这才不得不承认错误。《北平新报》也登报检讨，并派负责人到北平回协道歉，市政府就此重申尊重宗教，严禁侮蔑的命令，由市长发表谈话，对回民表示“极致抚慰”之意，此案才告结束。

参加反帝爱国斗争 中国穆斯林是具有爱国主义传统的，特别是在中国处于内忧外患之时，他们始终置整个国家与中华民族的利益于首位，真诚地维护着祖国的统一与各民族的团结。对他们来说，爱族爱教与爱国是相互一致的。近代回族知识分子丁竹园说得好：“在中国的清真教人，奉的虽是清真教，可全是中国的公民……能把国家维持得强盛了，教门一定能跟着发达”，“既是中国人，就当同心努力地维持我们国家大事。没了国，还能保得住教吗？”“保国即是保教，爱国即是爱身”[①]。正因为有这样的意识，他们才能将本民族生存发展的命运融于中华民族的生存发展之中，从而汇入历代中国人民反封建压迫与反侵略斗争的洪流中。如光绪二十六年(1900年)，八国联军入侵中国。在抗击八国联军的战斗中，董福祥的甘军奉调保卫京师。甘军中有一支由回族总兵马福禄率领的主要由回族、撒拉族及东乡族等少数民族官兵所组成的部队。六月中他们与友军一起在廊坊同侵略军遭遇，双方兵刃相见，敌不能支，仓惶逃往天津。这一仗被称为庚子之役第一恶战。侵略军头子、英国驻华舰队司令西摩尔退回天津后说，这次中国军队如果使用西式枪炮，则所率联军必定全军覆没。廊坊战斗中，马福禄所部官兵奋勇当先，喋血相拼，英勇献身者百余人。七月初，侵略军以重兵进攻北京，马福禄部奉命守卫正阳门。侵略军以

① 《竹园丛话》。

优势炮火夺得了正阳门楼，并在城上设十道栅卡，阻止清军反攻。在这种情况下，马福禄亲自登城督战，所部健儿昼夜环攻，连毁敌人七道栅卡。激战中，马福禄被飞弹击中，壮烈捐躯。他的从弟福贵、福全，侄子耀图以及回、撒拉、东乡等族官兵百余人英勇阵亡。

优良的爱国主义传统，一脉相承，始终鼓舞着中国内地各民族穆斯林与国内外敌人进行英勇顽强的斗争。五四运动之后，又促使这些民族与时俱进，终于走上了由中国共产党所开辟的求得彻底解放的正确道路。从此，他们的爱国主义传统，被赋予新的时代内容。

五四运动是一次彻底地反帝反封建的爱国革命斗争。它代表了全国各族人民的利益和要求。所以，运动一开始，就得到了人民的热烈拥护和欢迎，许多穆斯林先进分子，积极投身到运动中去，其中最优秀的代表便是马骏、郭隆真、刘清扬。

马骏，吉林宁安（今属黑龙江省）回族。1915 年考入天津南开大学。五四运动爆发后，马骏被选为天津学生联合会副会长兼执行部长，并代表学生参加了天津各界联合会，成为天津市各界人民反帝爱国运动中有威望的领导者之一。他参加并领导了天津各界的罢课、罢市、示威游行等斗争，并和周恩来等发起成立"觉悟社"。"觉悟社"是一个进步的青年组织，是中国最早的革命团体之一，曾出版《觉悟》杂志，对于宣传进步思想，启发和推动天津学生的爱国运动都起了积极作用。

在京津学联倡议和学生运动的推动下，全国学联在上海成立，天津派马骏为代表并参与领导工作。不久马骏重返天津和周恩来一起创办了《天津学生联合会报》，以揭露反动当局，宣传爱国思想，指导革命运动。随着全国反帝爱国运动的蓬勃开展，为了抗议巴黎和约的签订，在全国学联的号召下，京津青年第一次联合起来于 6 月 27 日，结队向北洋军阀首脑徐世昌请愿，要求"外争国权，内除国贼"，要求致电巴黎和会的中国代表拒绝在和约上签字。学

生们不顾军警的重重包围，在新华门前整整坚持了两天的斗争，迫使徐世昌接见了学生。当时，马骏、刘清扬被推为发言人，他们代表着千万青年高度的爱国热情和全国人民的意志，义正辞严，说得徐世昌哑口无言，不得不答应急电出席巴黎和会的中国代表，拒绝在和约上签字。

中国穆斯林女性的优秀代表郭隆真是河北回族，1913年开始到天津第一女子师范学校读书。五四运动爆发的消息传到天津后，郭隆真和天津女师的同学再也按捺不住心中的怒火，满腔热情地投入了这场伟大的爱国运动。他们积极与其他女校联系，成立了“天津女界爱国同志会”，郭隆真和邓颖超被选为该会的讲演队队长。“觉悟社”成立后，郭隆真是其成员之一，成为爱国运动中的骨干。

刘清扬是天津回族，早在辛亥革命时期，她就在天津直隶第一女子师范学校加入同盟会，五四运动爆发后，刘清扬是“天津女界爱国同志会”的重要发起人和领导者之一，并成为“觉悟社”的骨干分子。

“巴黎和会”关于山东问题的无理决定遭到了全国人民的一致反对，而山东尤为激烈。4月20日，山东省城济南举行国民请愿大会，致电巴黎和会的中国专使，要求他们据理力争。回族人民参加了这一斗争。山东回族知名人士给北洋政府通电，表示反对巴黎和会关于山东问题的决定，要求恢复我国主权。五四运动发生后，回民更是积极响应。济南回民爱国领袖马云亭阿訇等与齐鲁大学生联合会联系，参加救亡组织十人团，并与清真北大寺的乡老朱春森、朱春祥等一起组织了“回民外交后援会”，和汉族各界人民一道，开展罢工、罢课、罢市及抵制日货等斗争。他常常利用主麻日在清真寺和街头巷尾，进行爱国宣传，密切联合济南各界联合会的斗争。为了粉碎日本帝国主义进行造谣、诬蔑、挑拨的阴谋，7月21日，马云亭等领导回族民众数千人，砸毁日本在济南的舆论

工具《日商济南日报》和亲日军阀段祺瑞的《昌言报》报社，这就是著名的“砸《昌言报》馆事件”。7月23日，济南镇守使马良，亲自带兵，捣毁了“回民外交后援会”等爱国团体，逮捕了该会会长马云亭及朱春焘、朱春祥等三位回民爱国团体的领导人，8月5日，竟丧心病狂地将他们枪杀了。这就更加激起了山东及全国各族人民的愤怒，纷纷提出抗议。天津市各界回民群众为此行动起来，在马骏、郭隆真、刘清扬等带动下，于8月12日在清真北寺集会，声讨马良，一致决议将天津各清真寺里马良所题匾额全部摘掉，以示抗议。之后，天津各界联合会于8月23日公推郭隆真、刘清扬等代表十人和唐山、山东、济南、烟台等代表赴北京，联合北京代表瞿秋白等二十五人第二次向总政府请愿，结果代表全部被捕。天津青年闻讯，即约集千余人在马骏率领下来到北京，联合北京学生共五千余人，汇集天安门示威游行，要求释放被捕代表，惩办马良。马骏被推为总指挥。他指挥着游行的学生与武装警察坚持了一整天的斗争。警察逮捕了马骏。后来天津各界再派周恩来等代表到京，与北京学联和各界人民一道继续斗争。在全国人民的声援下，北京政府不得不于8月30日释放了全体被捕代表。随着运动的深入发展，马骏，刘清扬又代表天津各界人民去上海发起和参加全国各界联合会的成立大会。他们到达上海时，不仅受到上海各界群众的热烈欢迎，而且上海回族伊斯兰教界特意为他们举行了欢迎会。11月10日，全国各界联合会召开成立大会，马骏、刘清扬被选为常务理事，刘清扬还担任大会主席。会后，由马骏负责指挥上海各界人民举行了著名的“反帝大游行”。这是中国历史上第一次通过外国租界的反帝爱国示威游行。它打破了帝国主义在我国领土上规定的“租界禁律”，显示了中国人民爱国团体的强大威力，马骏因此被誉为“马天安”。

1919年11月间，福建发生了日本帝国主义者开枪打死我爱国学生和巡警的“福州惨案”。上海各界和团体举行了盛大的群众集

会,一致声讨日本帝国主义屠杀中国人民的罪行。刘清扬代表全国各界联合会在会上发表了演说,提出"抵制日货,断绝与日交易,通电外交部严重交涉"等主张,受到大会的拥护。天津各学校千余人举行游行,郭隆真率领女界爱国师生参加,并被推为代表,到省公署请愿。为掀起抵制日货的新高潮,由女界爱国同志会、学生联合会和各界联合会发起成立国民大会委员会来领导这一运动,马骏、郭隆真、刘清扬等被选为善后办法起草委员会,具体拟定抵制日货之办法。12 月 20 日,在南开广场召开了国民大会,到会的有回教联合会等 170 多个团体的数万群众,郭隆真是大会领导成员。会上焚烧日货以示对日本帝国主义者的抗议,会后举行了规模盛大的示威游行。

北洋军阀政府加紧对爱国人民的镇压,由此激起天津人民的无比愤怒。各界人士纷纷集会抗议,马骏作为代表到省公署请愿,但当局竟悍然出动军警殴打请愿学生,逮捕了马骏等代表 18 人。1920 年 1 月 29 日,天津各界五千多人公推周恩来任总指挥再次去省公署请愿,要求代电北京政府(1)驳回日本通牒;(2)拒绝青岛直接交涉,催办福州(惨案)交涉;(3)恢复天津学联现状;(4)释放被捕代表,不得干涉人民集会、结社、言论、出版自由。并推举郭隆真、周恩来、于方舟、张若名四位代表进省署谈判。但省署不但不接见,还派军警镇压学生,造成多人受伤,郭隆真、周恩来等 20 余名代表被逮捕,马骏、郭隆真等在警察厅被拘禁了半年之久。他们在敌人的高压下,始终没有屈服。"一·二九"流血惨案发生后,刘清扬、邓颖超等奔走南北呼吁声援。各地纷纷致电北京政府并举行罢工、罢市、罢课等活动支援天津人民的反帝爱国斗争。北京政府被形势所迫,不得不令于 7 月 17 日将被捕的天津学生代表全部释放。

五四运动中,马骏、郭隆真、刘清扬作为回族青年的优秀代表,始终站在斗争的最前沿,与帝国主义、封建势力进行了坚决的斗

争。运动过后不久,郭隆真、刘清扬即赴法国勤工俭学,马骏也回到了家乡。但他们并没有停止革命活动,而是继续用青春、热情和生命,为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而奋斗。

1921 年 7 月 1 日,中国共产党诞生了。她从成立的那天起,就承认回回是一个民族,并在回族聚居地区和散居地区建立党的组织,培养民族干部。在 1921 ~ 1923 年,五四运动中涌现出来的回族先进青年刘清扬、郭隆真、马骏参加了中国共产党,这是回族最早的一批党员。

第一次国共合作前后,在国外留学的刘清扬、郭隆真奉李大钊之命,先后回国,为北方党组织的发展积极开展工作。刘清扬在天津与于方舟、邓颖超等一道正式建立了天津党组织,并与五四时期的战友创办了《妇女日报》以宣传和发动妇女群众起来进行革命斗争,以后又前往广州、上海,并在那里组织爱国妇女团体。为了支持孙中山北上,共产党曾与孙中山商定首先在北京召开国民会议促进会。为在国民会议中争取妇女参政的权利,党中央决定由上海、天津单独成立妇女国民会议促进会并派代表参加即将在北京召开的国民会议促进会。刘清扬被选为上海妇女代表。这次会议因孙中山先生逝世而延期在 4 月初召开,刘清扬被指定担任大会主席。会上她与国民党左派代表一道,同反动派进行了坚决的斗争,终于按照我党的计划通过了全部议案。后会不久,她又当选为经李大钊与国民党左派一道改组后的国民党北京特别党部执行委员兼妇女部长,创办了《妇女钟》、《妇女之声》等进步刊物,在宣传和发动妇女群众参加国民革命斗争方面起了很好的作用。

郭隆真回国后,在北京协助刘清扬从事妇女工作。她的公开身份是国民党北京特别党部的妇女干事,实际负责香山慈幼院地下党的工作,并对城内各大学进行宣传和联系,先后发展一些回、汉族的女共产党员。她还在北京西城创办了缦云女校,掩护革命活动。1925 年为声援上海"五卅惨案",北京成立了"沪案血耻

会”,举行了争取群众自主的运动,郭隆真、刘清扬都是积极的参加者。这期间,她们为京津党组织的发展壮大,为完成中共北方区委的任务,为贯彻国共合作的统一战线方针,进行了艰苦卓绝的工作。

“四·一二”政变之后,国共合作破裂,中共北方党组织领导人李大钊等人惨遭杀害,党组织遭到严重破坏。这时,马骏接受党的指示,担任中共北京市委书记兼组织部长。他在革命形势险恶之际,坚持党的地下工作,日夜活动在劳动人民中间,后来不幸被捕。在敌人押送他去刑场时,马骏高喊:“回汉民族联合起来,反对帝国主义!”“打倒卖国军阀!”“只有共产党才能救中国!”他是唱着《国际歌》英勇就义的,年仅33岁。马骏牺牲的噩耗传到他曾学习过的莫斯科中山大学,全体师生召开追悼大会,并决定将中山大学俱乐部改名为“马骏俱乐部”,以示纪念。[①]

郭隆真于1928年被党派往东北,分配在哈尔滨中东铁路三十六棚工厂工作。她以十分出色的成绩,赢得了党和同志们的信赖,先后担任了中共满洲省委委员、省委职工运动委员会书记等职,为东北地区工人运动的蓬勃开展,建立了功勋。1930年,郭隆真被派往山东,任中共山东省委委员及青岛市委宣传部长,在青岛纱厂、烟厂等部门开展工人运动和妇女运动。当年不幸被捕,被押解济南受尽敌人的酷刑和拷问,坚贞不屈,次年牺牲于济南千佛山下,年仅37岁。

1927年大革命失败以后,刘清扬继续开展妇女解放运动,是我国早期妇女运动的杰出代表。

反对分裂,捍卫中国主权　1904年日俄战争爆发,俄国无暇顾及西藏,于是英国趁机侵入西藏,并强迫地方官员订立《拉萨条约》。条约规定赔偿兵饷250万卢布,允许英军在亚东一带驻扎,

---

① 杨怀中:《马骏同志的几则史料》,《回族史论稿》,宁夏人民出版社,1992年。

等赔款缴清且亚东、江孜、噶大克三处商埠开通三年后英军始行撤兵。当时驻藏大臣有泰未在条约上签字,清政府认为该条约使中国丧失主权也不予批准。以后清政府与英方代表又重订了一份条约,声明英国不能占领西藏领土及干涉西藏内政,但仍将前《拉萨条约》作为附件。

英军侵占亚东期间,事端屡起,百姓苦不堪言。新任驻藏大臣联豫调派通晓英、日、藏等语言且在西藏有过数年工作经验的回族马吉符为亚东地区重镇靖西同知,要他主持对英交涉,迫使英方撤军以维护西藏主权。

1907年底,英国侵略军占领亚东已满三年,中国政府也已依约交清赔款,并如约开埠三年。但英军故意违约,一直未向中国政府表示撤军意向。马吉符看到,这种事态很容易变成新的侵略事件,遂当机立断代表驻藏大臣,向英军驻亚东政务司交涉,严正要求英军立即撤出西藏。在马吉符等爱国人士的努力下,英方被迫撤出全部驻军,西藏转入和平状态。驻藏大臣联豫对马吉符十分欣赏,认为他处事清醒、目光远大,遂命其依西藏当时情形,条陈治藏之方。马吉符根据平时的考察,拟就了八项治藏方案,包括改修康藏公路,以利于内地入藏的交通;绥抚尼泊尔与不丹,以保西藏边境安宁;加紧电讯建设,首先敷设江孜至拉萨的电线,以利公务,然后依次推广;从速开办噶大克商埠;从速建立西藏邮政系统;配练汉裔藏人及藏族兵员,巩固国防而又节约粮饷,因他们均可以青稞为主食,无需从内地运粮;加强汉藏官员联系;创建官办银行,促进经济发展。上述办法切实易行,在实行过程中取得显著效果。

1909年,马吉符还全力以赴参加了建设江孜维护主权的一场艰巨谈判。江孜系西藏重要商业城市,根据《拉萨条约》(后改为《中英条约》附约),要求开江孜为商埠;1908年清政府与英方所订的《中英修订藏印通商章程》中又允许英印侨民在商埠内征地建筑。英国的企图是将江孜开办成上海式的租界,以遂英帝国逐步

侵略西藏的阴谋。在这种情况下，驻藏大臣命马吉符研究对策。马吉符认为，修订通商章程已贻误于前，划定建筑地段不可再误于后，必须居于主动地位，将江孜建成我国自开之商埠，以挽救修订通商章程之失误。他在中英就此事重新谈判之前，先将市区建设重加规划，并将全埠土地详加勘测，制定远景建设规划，训练警察，以防英人借口插手江孜治安，还开办煤矿推动经济发展。为了应付谈判中可能出现的问题，他于事前做了充分准备。谈判开始后，英国代表无视国际公法，索地 1000 余英亩(合 7000 余亩)，但马吉符逐一驳斥，英方十分难堪。最后决定英印建筑地段为 117 英亩，占全埠面积的二十分之一；在地段内，马路由中国自建，并由中国军警保护商埠划分的地段，英人对此不得过问。这次谈判虽是不平等条约带来的后果，然而由于马吉符等中方谈判人员尽了最大努力，制止了英帝国主义在西藏境内建立租界以奴役西藏人民的野心，从而捍卫了祖国的主权。

此外，列于“青海三马”之首的马麒在祖国主权遭受侵害之时所表现出的爱国行为也是为人称道的。作为一个历史人物，马麒在其政治生涯中充满二重性。一方面，他曾为维护清王朝的统治秩序而参与镇压甘青回族人民的反清起义；另一方面，在国难当头时，他参加了抵御八国联军侵略的斗争，以其勇武保卫了国家。辛亥革命后，他能够审时度势，围绕经略、拓殖青海的战略方针，稳定地完成青海全境的空前统一，并在有生之年实现青海建省，从而为稳固青海、保障中央政府实施对西藏的主权作出了重要业绩。1913 年 10 月至 1914 年 7 月，中、英、藏三方在印度西拉姆举行了“西拉姆会议”，会上推出了由英国炮制的《西拉姆条约》，荒谬地要求中国政府承认西藏有完全的“主权”、中国政府不得在西藏派驻军队等。北洋政府代表虽未在此条约上签字，但在政府首脑袁世凯称帝心切、急于寻求外国支持而无意御外的政治态度影响下，北洋政府代表在会上屈从英方所谓划分“外藏”、“内藏”的要求，同意

将青海南部之地，划入“内藏地区”，从而招致严重政治隐患。马麒对袁世凯政府的妥协退让、丧权辱国的行为极为不满。在事关西藏前途和国家安危、统一的紧急关头，面临纷繁复杂而严峻的国内外形势，马麒为稳固青海南部而建立起有效的政治统属秩序，向北京政府外交部、蒙藏院及云南督军唐继尧、四川督军熊克武及川边镇守使陈遐龄、甘肃督军张广建等有关方面发出震撼人心的“艳电”（中国邮电时行按汉字声韵，以电报所发日期代日韵目相应的汉字指称有关电文，此封通电代日韵目为“艳”字）。在通电中，他援引历史、地理根据，对划分“内藏”、“外藏”的“荒谬”及丧失领土主权的严重后果进行分析。他指出：“西藏本中国属土，年来与川边构怨，譬犹兄弟阋墙，自应由兄弟解决，万不能任他人从旁干预。吾国苟有一息生气，所有划界会议，应从根本否认。此约一签，终古难复，大好河山，一笔断送，凡属五族，谁不解体？……事关国势存亡，此而不言，将使他族谓中国无人，麒实耻之！麒实愤之！是以披肝露胆，沥血以告。”这封充满爱国激情的“艳电”一出，即被当时舆论界称为“最有价值的反应”。川、康、滇、甘各省和国内一些民间团体等均通电响应，产生了巨大反响，从而迫使一度有所游移的北洋政府放弃原来拟议按英方所提划分“内藏”、“外藏”的初衷，作为对全国人民的“惶谢”。①

马仲英与“河州事变” 1926年，国民党将领刘郁芬代理甘肃督办。他在扩充军队、排除异己的同时，还不择手段，横征暴敛，陷人民于水火之中。河州回、汉、撒拉、东乡、保安等族人民不堪重负，于1928年3月，在17岁的回族青年马仲英的率领下揭竿而起，爆发了反抗国民军残暴统治的起义。

马仲英，原名马步英，字子才，甘肃河州人，曾在青海军事学校

① 张怀武主编：《近现代回族爱国斗争史话》，第47～57页，宁夏人民出版社，1996年。

学习，精通武艺，17岁即任宁海军营长。他对刘郁芬所做所为极为不满，秘密串联军中同道将士，由西宁到河州，聚众起事，提出了“反对国民军，赶走刘郁芬”和“不杀回，不杀汉，单杀国民军的办事员”等口号，号召回汉等民族团结一起，反对国民党征兵和苛捐杂税。马仲英自任司令（因年轻而称“尕司令”），组织起包括汉、回、东乡、撒拉、保安等民族等近万人的起义队伍，三次攻打河州城。1929年元月，马仲英率部在河州战败后移往青海地区，先后进入和攻占贵德、河湟等地。1929年2月，马仲英部经大通、门源，过大坂山，进入河西走廊，攻占永昌、民勤等县城。后与国民军吉鸿昌部的战斗中失利，经阿拉善旗转入宁夏。经过多次激战，马仲英部伤亡很大，处境十分困难。后经人与蒋介石取得联系，马仲英被国民党政府任命为第十五路军第二纵队司令。在马仲英赴京开会时，部署马应彪、马谦先后接受国民军改编，马仲英部嫡系由反国民军转变为新国民军，河州起事终归失败。

1930年夏末，马仲英再次进入河西，开始新的军事和政治活动。他自称“甘宁青联军总司令”，其势力迅速扩展。1932年，所部被南京政府改编为“中央陆军新编三十六师”，马仲英任师长，师部驻酒泉。1933年5月，马仲英率师进入新疆。“在新疆，马仲英率部多次与盛世才及援助盛世才的苏联军队作战，并消灭了英帝国主义扶持的、在喀什成立的‘东土耳其斯坦伊斯兰共和国’。1934年7月，马仲英在新疆难以立足，遂带二百多随员出走苏联”①。

马仲英所领导的河州起义，历史上被称为“河州事变”。这次起义虽然在国民军及地方军阀的联合镇压下失败了，但它却是一次回、汉、东乡、撒拉、保安等各族群众联合的、反对封建军阀、反对民族压迫的斗争。在这一“事变”中，各族人民反抗国民军的起义

① 胡国兴主编：《甘肃民族源流》，第170页，甘肃民族出版社，1991年。

遍及甘肃全省，动摇了国民军在甘肃的统治，对后来各族人民的反抗斗争起了一定积极作用。

回族人民对长征的贡献 1927年大革命失败，以蒋介石为代表的国民党右派叛变革命。为了反抗国民党的反革命镇压，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开始了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

1934年10月，中国工农红军开始了震撼世界的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4月，当红军一方面军进入贵州的毕节和云南宣威、东川一带民族杂居区时，回族和汉、苗、彝等族人民，加入红军的达五六千之多。为了尊重回族生活习惯，红军为回族战士成立了单独的队伍。5月2日一方面军红九军团攻占会泽时，回族和汉、彝各族人民一道热烈欢迎红军的到来。在著名的"扩红"(扩大红军)热潮中，一天多就有九百余名回、彝等族农民群众参加了红军。回族妇女则为红军缝制衣服、粮袋等。当红军到达云南寻田回族聚居区柯渡坝、回辉村时，严格遵守回族的风俗习惯。朱德总司令还亲自去清真寺看望阿訇，接见回民代表。由于在红五军团中有回族士兵，就更增进了当地群众对红军的了解。他们待红军如亲人，为他们带路、送情报及生活用品，几十个青年报名参军，还成立了单独的"回民班"，一切风俗遵照回族的习惯。

1935年11月，红四方面军南下在绥靖成立了中华苏维埃共和国西北联邦政府，在政府中就有回、藏等少数民族干部，其中回族马显文还担任政府副主席。联邦政府还成立了回民委员会和回民支队。在红军发布的《回民斗争纲领》、《关于少数民族工作须知》等文告中，反复向群众宣传回、藏等民族是中华民族大家庭的重要成员，是反对帝国主义及国民党反动派斗争中的有力支柱，应该尊重他们的风俗和信仰。红军在实际行动中也能够严格遵守当地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从而受到各族人民的拥护和支持。由于地瘠民贫、人烟稀少，加之国民党军队的经济封锁，红军进入川西北后遇到了难以想像的困难。在这无比艰苦的时期，广大回、藏、汉、羌

等族群众给了红军最有力的支持。他们与红军一道战胜困难，粉碎了国民党困死红军于川西北雪山草地中的企图，从而为中国革命作出了可贵的贡献。1935 年 7 月，红二十五军也开始向陕北转移，以配合中央红军北上。当红军经过回族较为集中的甘肃、宁夏地区前，规定了"三大禁律"、"四大注意"，包括禁止驻扎清真寺；禁止在回族区吃猪肉；禁止毁坏回文经典；讲究清洁；尊重回族的风俗习惯等。[①] 这些纪律被红军全体指战员严格遵守。回族人民在红军的主张和行动中，认识到了共产党主张的民族平等、民族团结和抗日救国的道理。因此他们热情欢迎红军，并有不少回族青年加入了红军。

1935 年 10 月，毛泽东等中央领导到达宁夏西固县的公易镇、兴隆镇、单家集等回族聚居村。当时正值深秋，红军严格遵守纪律，坚持在村外、屋外宿营，不打扰回族群众。但回族群众主动让出房间，请红军到家里去住。他们还为红军当向导，报告敌情，并在生活上倾力帮助。10 月 9 日，红一方面军东出宁夏，经环县于 19 日到达陕北吴起镇，与红二十五军、陕北红军胜利会师。1936 年红二、四方面军路过宁夏时，和中央红军一样，受到回族人民的热烈欢迎。

回族自治政权的建立 中国共产党从它成立的那天起，就以无产阶级的原则宣布了自己的民族政策。对于回回民族问题，党承认她是一个民族，把回回问题当作民族问题来处理。

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在红军长征和共产党所领导的苏维埃运动中，给予回族人民以重大影响的一件大事，就是回族人民第一次建立了自己的自治政权。还在 1932 年，随着陕甘边界革命根据地的创立，在甘肃的龙嘴子就建立了第一个回族自己的自

① 《中国工农红军总政治部关于回民工作的指示》(1936)，载《民族问题文献汇编》第 362 页，中共党校出版社，1991 年。

治政权。在1936年5月,党中央以毛泽东主席的名义发表了《中华苏维埃中央政府对回族人民的宣言》。宣言主张:一、回民自己的事情,由回民自己解决。凡属回民区域,在民族平等的原则下,建立回民自己的政府;二、帮助和发展回民武装,建立“回民抗日军”,成为抗日的主要力量之一;三、取消军阀、官僚、民团的一切苛捐杂税,改善回民生活;四、尊重回民的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发展回民的文化教育,举办回民的报纸,提高回民的政治文化水平;五、回汉两大民族亲切地团结起来,打倒帝国主义和汉奸卖国贼。这一宣言,充分表达了中国共产党民族平等的主张。

1935年红军到达西北时,马鸿逵和国民党的其他部队奉蒋介石之命,极力堵截红军北上。当红军到达陕北后,他们又对革命根据地进行包围进剿。为了粉碎敌人的进攻和封锁,党中央决定西征,以主力红军和红十五军团组成西征野战军,任命彭德怀为司令员兼政委,于1936年5月兵分两路向陕甘宁三省边界地区挺进。西征军经贾家坪、安塞、保安,西进安边、定边、靖边,直取靖边和宁条梁。在宁条梁休整期间,经西征红军总部批准,红军十五军团成立了回民独立师,师长马青年、政委欧阳武都是回族。独立师建立之后,立即投入西征战斗。当西征军总部进驻豫旺堡时,彭德怀司令员将独立师领导马青年、欧阳武找来,当面布置了回民独立师的五项任务:一、扩大地方武装,巩固政权,剿匪反霸,为民除奸;二、动员组织群众参加红军,壮大红军队伍;三、宣传党的抗日主张、民族政策和宗教政策,启发群众觉悟;四、培养民族干部,以适应回民地区工作;五、打土豪,筹粮筹款,解决红军给养和救济贫民。为此,以马青年为首的回民独立师,广泛地开展发动回族群众的工作,深入宣传共产党的民族、宗教政策,为红色政权的建立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1936年8月初,党中央派中共陕甘宁省委书记李富春来同心协助红十五军团筹备豫海回族自治政府的建立工作,当即成立了

由李富春、程子华、王首道、黄镇、唐天际、马青年等组成的筹备委员会。1936 年 10 月 25 日，在同心县清真大寺举行了隆重大会，庄严宣告回民自治政权——陕甘宁省豫海县回民自治政府的诞生。会议通过了《豫海县回民自治政府纲要和条例》、《减租减息条例》、《土地条例》及《回民解放(委员)会章程》等文件，并选举出回族马和福为自治政府主席。自治政府下辖十二个区(即八个巩固区、四个游击区)，约八千二百平方公里，五万多人。

马和福(1893—1937 年)，经名尕西姆，甘肃省临夏人。他幼年家境贫寒，刚满 4 岁随祖父逃荒到宁夏，先在西吉县替人牧羊，以后流浪到吴忠锁家岔和豫旺堡一带扛长工，成家后定居在豫旺堡刘家岗子。1936 年 6 月，西征红军攻下豫旺堡，一些百姓因受国民党的反动宣传而外逃，马和福却留了下来，且在红军的帮助下，提高了阶级觉悟，加入了中国共产党。当选为豫海县回民自治政府主席后，马和福率领回汉群众在共产党和红军的帮助下，进行了打土豪、分田地的翻身运动。各阶层群众都广泛起来支援革命战争，他们组织了地方人民武装——自卫队和游击队，青年们还组织了回民解放委员会，配合红军工作，并为红军送粮送草，支援前线。就连过去不出门的回族妇女也积极行动起来，帮助红军做鞋、缝衣。当红军向陕北转移时，不少回族青年参加了红军，奔赴抗日前线。

1936 年 11 月，红军回师东移，准备开赴抗日前线。临出发前，上级派人通知马和福随红军出发。他当时正在外面工作，没接到通知，等他回来时，红军已经开拔了。马和福马上背枪骑马，追赶红军。天晚后住在锁家岔一个亲戚家，由于坏人告密，当晚被民团头子逮捕。马和福在敌人面前坚贞不屈，最后惨遭杀害，年仅 45 岁。[①]

---

① 黄成俊主编:《回族杰出人物》，第 318 ~ 320 页，陕西人民教育出版社，1999 年。

虽然，由于红军的转移，豫海县回民自治政府只存在了半年之久，但它给予当地回族人民的影响是深刻的。他们亲身体验到共产党民族政策的伟大，为他们以后参加共产党领导的革命斗争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毛泽东题匾清真寺 1940年10月7日，延安清真寺新建落成。毛泽东于同年9月为该寺题赠的"清真寺"匾额，是他革命生涯中惟一的一次为宗教活动场所亲笔题名。陕甘宁革命根据地建立后，成立了边区人民政府，辖20县，150万人。据1941年《边区政府民族事务委员会向第二届边区参议会报告与建议书》记载，边区内穆斯林并不太多，仅348户，1259人，主要分布在定边、盐池、新正等县，有大小清真寺共四座。但陕甘宁边区所接壤的省份则是蒙、回等少数民族较集中的地区，做好民族、宗教工作对于巩固和扩大革命根据地、粉碎敌人对根据地的包围与封锁、发展壮大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有非常重要的意义。随着大批青年学生和各界抗日人士从全国各地奔赴革命根据地及沦陷区无地农民、失业工人逃到边区开荒、开矿谋生，陕甘宁边区穆斯林人数增长很快。以新正县一区一乡的统计为例，1937年仅有回民40余户，到1940年已达到204户，回民人口增加了5倍。为了满足穆斯林宗教生活的需要，在边区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又新建了四座清真寺。

陕甘宁革命根据地中心延安本来没有清真寺，回民人数也不多。边区政府成立后，特别是在抗日战争爆发后，原在延安经商的回族商人就地定居；宁夏、甘肃、河南、云南、河北等省回民由于多种原因迁居延安的更多；在各机关、团体、学校中都有穆斯林，甚至还有来自土耳其、巴基斯坦、印尼等国的穆斯林友好人士。他们共同要求有座清真寺能过正常的宗教生活。1940年2月，延安回民救国协会向政府提出了这一建议，并很快得到批准。由延安市政府无偿划拨地茔，边区政府财政拨款7千元帮助新建清真寺。该清真寺于1940年10月7日竣工落成，寺门上悬挂着毛泽东亲笔

题写的"清真寺"三个遒劲大字。这一天,来自陕甘宁边区各地的穆斯林代表、延安各机关团体、工厂、学校的代表200多人举行了隆重的落成典礼。当时任八路军总司令的朱德、边区政府主席高自力以及谢觉哉、李维汉、吴竞平等领导同志相继作了重要讲话。清真寺的落成及毛泽东的题匾,极大地鼓舞了各民族加强团结、坚持抗战到底的决心和斗志。

1946年8月29日,开斋节广大穆斯林在延安清真寺聚礼并进行反对内战的和平祈祷。但不久内战爆发。胡宗南部空军轰炸延安时,这座富有革命历史意义的清真寺被夷为平地。[①]

回族研究的开展和《回回民族问题》的出版 回族是陕甘宁区最主要的少数民族,边区西面是我国回族人口分布最集中的宁夏、甘肃;而在全国各地回族也是分布最广的少数民族,尤其华北更是如此。中国共产党对回族的研究始于长征后期。早在1936年9月,时任中共陕甘宁省委宣传部长的李一氓就发表了《回民工作中的几个问题》,指出"回民是一个民族"。1939年西工委成立后首先开展了对回族的研究。1940年2月罗霄发表《抗战建国中的回回民族问题》,指出回族问题的重要性,以及"大汉族主义者之所以硬说回族不是一个民族,其实质就是不愿意对回回民族实行民族平等的政策。"1940年4月西工委拟定《关于回回民族问题的提纲》,分析了回族的基本特征和历史遭遇,指出"伊斯兰教对回回民族不只是简单的宗教信仰","成了回回民族社会生活的组成部分",认为当时回族政策的出发点是争取回族成为坚决抗日的力量,因而"首先必须依据民族平等的原则去解消回汉矛盾,同时要给回族广大民众以最低限度的民主权利,并适当改善他们的生活"。1940年4—6月,李维汉又先后发表了《长期被压迫与长期奋斗的回回民族》和《回回民族问题研究》,进一步探讨了回族的来源

① 文力:《毛泽东主席题匾清真寺》,载《中国穆斯林》2000年第2期,第46页。

和历史、伊斯兰教的起源和历史、回族的现状等。以上研究奠定了后来《回回民族问题》一书的基本内容和框架。

1941年延安解放出版社出版了以"延安民族问题研究会"名义编写的《回回民族问题》一书。该书从内容上可以分为两部分:前六章是运用马列主义理论的指导,系统地研究回族的一般状况,包括回族的来源、族称、人口、分布,回族的历史,伊斯兰教及其与回族的关系,抗战时期回族的现状、危机和出路等等。后三章是回族问题的理论总结和具体政策及其在解放区的实施。书的序言中指出,"中国共产党一贯的承认回回是民族,主张以民族平等的原则,团结回回民族共同抗日"。文中以较长篇幅驳斥了大汉族主义者"回回汉化"、"回回问题是宗教问题"等错误观点,以及日本帝国主义宣扬"回教民族"的险恶用心,旗帜鲜明地指出,"实行民族平等,就是现时解决回回民族问题的基本政策"。同时提出"肃清大汉族主义传统,纠正狭隘回族主义倾向,这是今天促进回、汉民族联合,坚持共同抗战的关键。"书的结尾以简短结论的形式总结提炼了全书的内容,从民族理论的角度对回回民族问题做了界定,指明了回族的社会性质、发育程度、其内部与外部的社会矛盾,回族问题与中国革命总问题的关系,中国共产党解决民族问题的基本原则和政策,等等。

《回回民族问题》作为中国共产党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的光辉文献,至今仍然具有重要参考价值。[①]

第四节 民族工业的兴起与经济领域的拓展

鸦片战争以后,中国社会变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由于帝国主义掠夺原料和倾销商品的加剧,导致中国农村自然经济的

① 参见周传斌:《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对回族的政策》(打印本)。

基础进一步遭到破坏，但也促使中国民族资本主义工业的初步形成，从而造成中国商品经济比较显著的发展。在这种背景下，中国穆斯林经济领域获得进一步拓展。

近代内地各族穆斯林工业的兴起 中国近代内地各民族穆斯林工业出现在清末。进入民国以后，受民族资本主义工业发展的推动和“实业救国”思潮的影响，穆斯林中部分商人、少数经济地位上升的农民、小商小贩、手工业者和某些地主营绅，将其商业资本、长期经营积累的钱财投资于近代工业，创建了一批新式工厂，近代穆斯林资本主义工业有所发展。

清代咸同年间，南京回民蒋翰臣与人合资开办了金陵“春生鉴号”，经营绸缎业。他们自设作坊，自织自运自销，产品遍及赣、鄂、湘、川、滇、黔数省，获利甚丰。1894年“春生鉴号”自行歇业，复在长江中游经营典当业和盐业，后又集中财力于上海经营房地产业，遂成江南巨富。传至蒋家俭时，正值辛亥革命时期，他在“实业救国”思潮影响下，将商业资本投资于苏州苏纶纱厂、苏州丝厂、南通大生纱厂和安徽芜湖裕中纱厂，开回族经营纺织业之先河；民国初年，著名阿訇王宽为解决回民生活及就业问题，让刘德源于北京牛街设慈善工厂，专门生产毛巾；1919年冬，回族商人鲁连城投资10万元，于武陟县木栾店独资创办成兴纱厂，1932年开封回民杜秀升出资租办了该厂，工厂改名为钜兴纱厂；1920年前后，天津回民马泽民创办“吉庆公号”，于竹竿巷生产麻袋；云南河西回民马汉波、马正和、马泽如、马千里四兄弟，通过肩挑及赶马帮到缅甸经商积累了资金，在昆明开原信昌商号，在思茅设信昌分号，在江城开敬昌茶叶号，在墨江开原信斋，分别经销皮革、百货和生产酱油等副食品。以后他们又用经商所得资金在昆明开设明德织布厂，从四川运来织布机50台，进行资本主义性质的工业生产。[①]

① 赖存理：《回族商业史》，第222页，中国商业出版社，1988年。

随着纺织业的发展，对于棉花的需求增多。为便于棉花的运销，1932年由西安回民白楚珍、冯梦麟等人集资于渭南创办西安棉花机器打包厂。该厂有回汉工人近千人，并有从德国礼和洋行进口的50匹马力柴油机动力的两半推盘式打包机，同时聘请俄国人作技师，每天能打包六百多件，每件重250公斤。该厂在西北地区、东南沿海均有较大影响。

1915年，南京回民陈经畬于汉口投资创办了"汉昌烛皂厂无限公司"。该公司建有老式五开间厂房四进，职工四十多人，购置煮皂锅、摈铁冷桶、晒皂架、脚踩手捶木模打印机、铜模脚踩打印机、拉条机及其他若干设备，生产七星皂、仙桃皂、婴孩皂。这些肥皂在市场上都是新牌子，一开始销路并不畅通。陈经畬便亲临推销第一线，并十分注意倾听代销店对产品质量的反映，发现问题，立刻解决，所以很快打开了销路，在市场上站稳了脚根。经过陈经畬一番苦心经营，其产品质量、产量都居于同业前列，他本人也被推选为汉口市百货业和化工业公司的主席。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全国人民掀起抵制日货运动。陈经畬以身作则，将其"百货店"改为"国货店"。他不为其他一些店铺出售日货而利市百倍的情形所诱惑，而是甘心忍受萧条而不改销售国货的立场。同时，他也利用抑制日货的大好时机，在工业上扩张自己的市场。这一年他的肥皂销售量由2万箱升至7万箱。1933年他被推选为汉口市商会会长。1936年下半年起陈经畬开始进行工厂扩建工程，1937年向上海购买整套生产肥皂的机器设备，同时向德商"谦信洋行"订购一套甘油机，运回武汉安装，8月正式投入生产。由于技术原因和日寇逼近武汉，1938年机器生产暂停。9月，日寇占领武汉前夕，"汉昌"的手工生产设备及部分职工迁入四川，但后因工厂遭日机轰炸而被迫歇业。抗战胜利后，陈经畬回到汉口，以极大的热情投入到恢复他创立的企业中去。但随着内战深入，市场萧条，勉强维持直到解放。

1921年,天津回民马泽民在张家口建厂,购置设备试制肥皂,产品行销包头、北平等地。1923年,马泽民又亲至包头投资设厂,所生产清真肥皂迅速占领北平、兰州乃至整个西北市场,深受各族人民特别是穆斯林群众的欢迎。日寇侵占绥远后,生产遭受巨大损失。解放战争时期,由于国民党横征暴敛,损失更加惨重,于1949年被迫转卖。

1912年,开封创办永丰面粉公司。1913年投产后,营业始终不佳,延至1924年终于倒闭。同年,回民杜秀升接办经营,将其改名为益丰面粉公司,因经营管理有所改进,获利颇巨。1938年日寇占领开封后该公司被军管,抗战胜利后被伪河南省政府强占。后经公司多次交涉,一年多后始发还经营,但因资金短缺,周转不灵,勉强维持直到解放。1935年,杜秀升还在西安创办华峰面粉公司,是西北最早的现代化面粉厂。抗战时期,杜秀升迁居西安,于1941年任陕西省面粉工业同业公会理事长。他领导的西安华峰、成丰、福豫、和合,宝鸡的福新、大新,汉中的大新和蔡家坡面粉厂,统一接受当时政府的军粮生产任务,给各厂分配生产指标,协调各会员厂的关系。他经营的华峰公司挖掘潜力,把日产面粉四千袋提高到六千袋,对于保障抗战时期的军民供给作出了贡献。

1910年,开封回民富商魏子青(字步云)征得地方政府同意,于开封南关三里堡购地50亩,集资25万元,招收工人约200人,创办普临电灯公司。1916年春,魏子青在郑州大同路创办郑州明远电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12万元,购置外国产75瓦立式蒸汽机一台,雇请工人10余人。公司本拟于1916年6月发电,因恰值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机器未能按时运到,延至1917年才发电营业。1919年公司扩大规模,迁至郑州西关外金水河畔,工人增至30人左右。1917年魏子青在洛阳创办照临电灯公司,于1918年开始供电。

20世纪30年代,镇江回民金子如在江西九江设立大中华火柴厂,产品主要销售湖北、江西等长江中游省区;1937年,回族工

商业者马辅臣于甘肃临夏西堡子村创办民生火柴厂，生产黄磷火柴，商标为飞马牌。1940年后，马辅臣在兰州又开办了汽车厂，主要在甘、凉、西宁一带搞短途运输。后来他还在临夏筹办了一个发电厂。该厂公私合营后成为临夏地区电力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临夏人民的照明用电和工业用电发挥了重要作用。

清末民初，邵阳北江陇回民合伙创办了“同生利”制糖手工作坊，自1923年起由木榨改为石榨，1938年又由石榨改为铁榨，将红糖加工为白糖，并用制糖废料用来酿酒和提炼酒精，进行综合利用，已基本上具备了现代化糖厂条件；1927年上海回民集资创办了春申食品有限公司，采用部分机器生产各种糕点、各类罐头，已属新式食品工业行列。

此外，云南回民白耀明于1938年成立“思普区茶叶试验场”，由国外引进机器，采用梯台栽茶，实行科学采摘和管理，仅三年就产出机制红茶、绿茶并畅销国内外。此为云南第一次出产红茶。[①]

1916年，天津回民穆成波于北营门福泉里创办盛立合桅灯厂，产品十分畅销，该厂迅速扩大到五六百人规模。20世纪20年代，德国商人以商标相似逼其停产，穆成波以此唤起工人爱国之心，改进生产，后以航空牌为商标，生产更趋发展；1939年，西安回民陈正光、马福泽、傅子和各投资二千银元，于大麦市街中段回族聚居地区创办建国机器制造厂，设机械加工、锻压制造、钳工装配、烧炼四个车间，生产手摇电话机、汽车轴承、炼制供汽车用的轻质植物油等。1944年因大量美货冲击中国市场而严重亏损，次年5月被迫关闭；民国时期，回民马成章曾于镇江苏北路蒜山下创办马万兴机器修理厂，雇佣各类工人近20人，主要经营轮船修理，效益极佳。

回族经营采矿业历史较为悠久。清代在云南、新疆、河南等地

① 杨兆钧主编：《云南回族史》（修订本），第259页，云南民族出版社，1994年。

有回民开采金矿、煤矿；宣统年间，湖北回民马积缨于汉口经营济公矿务公司和阳新铜矿公司。民国时期，仍有不少回民经营采矿业。据民国《固原县志》载：光绪三十四年（1908 年），本县回民马某征得甘肃省商矿总局的执照，按年向各窑洞征税。1926 年，先后在炭山招工开采[1]；民国初年，河南武陟县木栾店回民王明贤在焦作兴办煤矿，采用提升机和锅炉等设备进行生产，初具规模后被当地官僚依仗权势强行霸占。后来他又在济源开办煤矿，直到解放；魏子青在兴办普临、普照、照临三个电厂后，为供应电厂用煤，于 1919 年在蕴藏量丰富，地处郑、汴、洛三地之间的密县投资兴建煤矿。由于设备陈旧、不善经营管理，终被当地恶霸霸占；云南巍山回民忽亮光，与人合股办起了一个铁矿，曾开采铁矿石出售。

总之，近代内地穆斯林所经营的近代新式工业已遍及纺织、化工、面粉、电力、火柴、制茶、食品、制革、机械、采矿等轻重工业诸多门类。一般说来其资金来源大多来自创办者从事经商、小商小贩、小手工业的经营积累；或由穆斯林商人、手工业主与部分汉族绅商合伙集资。经营者与封建地主、官僚资产阶级、外国帝国主义侵华势力之间联系较少，他们多数属于民族资产阶级范畴。这些新式工业从分布上主要集中在东南沿海商品经济比较发达、回族人口相应较多的上海、南京、镇江等大中城市，或回民居住较为集中的北京、天津、河南、云南、陕西、甘肃等省区。其规模和当时国内同行业中厂矿相比较，大多属于中小企业。其中制革、制药、制茶、面粉、食品、制皂等行业，和回族传统经济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尽管民国时期内地穆斯林新办民族工矿企业在其经济构成中，特别是整个国民经济中所占的比重是极其微弱的，但当时它是内地穆斯林经济中最具有时代特色的重要标志，代表了内地各民族穆斯林经济发展的方向。更重要的是，从历史发展的角度来看，它集中

① 民国《固原县志》。

反映了中国穆斯林经济的新发展。[1]

经济活动领域的扩展 内地各民族穆斯林传统的商业经济，更多地表现在与这些民族群众的生活相关联以及社会需要的一些行业上，如饮食业、牛羊业、屠宰业、制革业、贩马业、贩卖山货及油、盐、米、炭业等。随着中国民族资本主义工业的发展，国内市场开始迅速扩大，市场经济已越来越为区域经济发展和各族人民生活需要所必需。这种经济形势，必然使得富有经商传统的各民族穆斯林商业经济发生显著的变化。如20世纪初期，河南开封回族经营的行业有钱业、面粉业、酱园业、旅馆业、饭庄业、果店业、古玩业、畜牧行业、洋货业、杂货业、影剧院业、中药业、卷烟业、碎货业、煤业、转运业、花生业、粮业、估衣业、鞋业、帽业、新药业、杆业、渔业等。既便是回族传统的饮食业，在发展中门类也越来越细，并派生出与此业相关的手工工业或是小工厂。如南京回族经营的饮食业中，就有饭店、茶馆、鸡鸭、牛肉、炒货、茶食、小食、干货、鲜货以及宰坊、制革、化工原料、骨杂、制烛、制皂、牙刷等行业；回族聚居的宁夏，民国时期回族的商业经济，无论从数量或范围上都有了更大发展，特别是一些宗教上层和官宦人家经营的商业，规模比较大，势力也雄厚，商号遍及吴忠、包头、兰州、天津等地，在宁夏回族商业经济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从总的情况来看，民国时期宁夏回族的商业贸易中，皮毛、皮革业是支柱行业，形成饲养、收购、加工和销售的行业优势。此外，回族经营的商品，主要有当地出产的甘草、发菜、枸杞、粮食、油料、豆类、山货、牛羊肉、清真食品、药材、食盐等等，而从外地运进的商品有丝绸、布匹、成衣、海味、首饰、糖、菜、小家具、棉花、小五金、火柴、腊烛、肥皂、毛巾、帽子等各类百货以及回族生活中特需的汤瓶、吊罐、白帽、红糖、拜毡、拜毯等等。吴忠成为当时商贾云集、贸易发达、在西北商道上有名的水

---

① 《中国回族史》(下)，第880～886页，宁夏人民出版社，1996年。

陆码头和货物集散地;在回族同样集聚的甘青两省,回族的商业贸易主要表现在皮毛和藏区土特产的交易上。甘青一带的回族商人从牧区收购皮毛、牛、马、鹿茸、麝香、药材等到西宁、兰州、河州、西安、成都、北京、天津、张家口等地出售,然后从这些地方购回藏区所需要的茶叶、丝绸、布匹、食糖、瓷器等生活和民族用品,到西宁、河州等地或直接进入牧区出售和交换。甘肃回族聚居的张家川地区,以皮毛、布匹集散市场驰名于西北各省,并在上海、天津、南京、汉口、成都等大商埠有一定的影响。地处藏区的临潭回族,以其特殊的地理位置,从事的商业活动多与以牧业经济为主的藏族群众的生产生活密切相关。当地伊斯兰教宗教社团西道堂,在从事回藏贸易中颇具代表性。西道堂组织的商队,足迹遍及西藏、青海、四川、西康(今四川西部)及甘肃等藏族牧区,对外的商业活动区域,近至甘肃、青海、四川的主要商业区,远到西安、内蒙、张家口、北平(今北京)、上海等全国主要商业城市。由西道堂创办的"天兴隆"商号,在甘肃、四川、青海、张家口等地设有分号,并经营林场、牧场。所以,1941 年出版的《西北问题论丛》曾有过这样记述:"临潭商业大权,自清代以来,始终操诸回民之手。"西道堂具有鲜明地方和民族特色的商业经济,当时在全国各民族穆斯林商业界也有一定的影响。

湖南回民有经营南货、北货、纱号等行业的。邵阳市郊区回民,利用当地物产和交通资源优势,每当辣椒上市季节,为外地客商代办收购、加工、托运业务。营销范围除本省湘潭、长沙外,还远及广州、武汉等地。经营该项业务的以"海同兴"最负盛名;[①] 江西南昌,据 1920 年的统计,回族所经营的商业种类,可以分为下列的几类:五金火柴业、古玩业、办馆业、刻字石印业、菜馆业、茶食糕

① 答振益:《湖南回族》,第 68 页,湖南人民出版社,1988 年。

饼业、卖鱼业、瓷器业、宰卖牛肉业、镶牙业、眼镜洋货业等。[①] 其中五金火柴、刻字石印、瓷器、镶牙、眼镜洋货业等，均为新拓宽的商业门类；江苏回族商业经营范围的扩大也十分明显。以扬州为例，20 世纪 30 年代新增行业有材版、锅店、文具、柴蓬、轮船、运输、煤炭、浴室、饭店、照像、金融等行业。南京回族行业面已扩大到棉纱、纸张、金融、石油等方面。经销棉纱的有杨子渊的仁和祥大商号；经销纸张的有马文亮的汉春斋纸号，销售各种纸张，还印刷加工装订成帐册出售；经营金融业的有李汉卿的长和钱庄、金宏义的大同钱庄，经营贷放、存款业务，金氏还被举为南京商会常务理事；经销石油业的有撒光铨的光陆石油商行，汪凯良与人合作开设的大陆石油商店。光陆石油商行创办于 20 世纪 40 年代，经营美商德士古公司的汽油、煤油、柴油、沥青、润滑油、黄油、变压器油等二十多种石油产品，此外还经营美商朴雷公司的拷胶、碱粉、肥田粉等化工产品。回族商人也有从事文化事业的，如镇江兴办的三山报馆、镇江书店等。因市场需求关系，一些原经营传统行业的回族商人，根据市场导向及时调整了经营业务。如丁星甫在南京经营的铜锡业店后改为泰昌五金号，经营车件和电料。许多回回药店兼营西药，出售万金油、眼药等；在云南昆明，回民有从事西药、五金、杂货、煤炭、建筑材料、钟表修理者。此外，还有 1922 年马玉兰开设的兴盛牛奶场，1932 年马美娣开办联友牛奶场，1941 年马千明开办的明德厚纱庄，1942 年纳本敬开办的鸿顺土布店，1948 年武义和经营的蓄电池行；[②] 在四川成都，出现了几十家开绸缎店、电料行、药房以及煤油公司的回民。其中资金千元以上者

① 《江西回族概况》，载《月华》第 3 卷（1920 年），第 10、11 期。

② 《解放初昆明回族社会经济调查》，载《云南回族社会历史调查》（一）第 76 页，云南人民出版社，1985 年。

十余家,亦有几家万元以上者;[①] 在陕西西安,20 年代又兴起回族开办的德泰光煤油公司、利通汽车运输公司以及经营布匹、纸烟、杂货客栈的仁中利、德兴合、春月恒、同文成和新昶和等商号;[②] 在上海,回民经营纱厂、药房、照像、房地产、洋什货、化工原料、印刷、书店、礼品、进口贸易等行业。马晋卿等于 1913 年合伙组织的经营进出口贸易的"协兴公司",以东南亚地区为主要市场,香港为中转站,还设立科伦坡分公司,出口以中国丝绸、山东府绸、茶叶、瓷器为大宗,兼营爆竹及中药材等,进口以水晶、燕窝、西洋参、红兰宝石及中西药材,每年进口贸易金额达数万元;[③]安徽回族经营有安庆"王泰和"百货店,始于清末,20 世纪 20 年代王绍南任经理时经营三家店铺,雇工多达七十余人,日营业额高达数千余银元,名噪一时,成为安庆最大的百货店;"盈生泰"百货店,1922 年开设于安庆,兼营批发,垄断了整个安庆专署所辖八县的批发业务,雇工 20 余人,也是安庆城内有名的大商号;"马龙华蛋品公司",则几乎垄断了上起九江下至芜湖一带的鲜蛋采购业。[④]

北京回民丁子清开办的东来顺羊肉馆,其前身虽是在 1906 年创办的东来顺粥摊,但因经营得法,到 1938 年,已经是以东来顺为中心,办有东来顺、天义顺、永昌顺、大中公寓、长兴铁铺、大车店等六个大店,雇有 300 多人的资本主义性质农、工、商联合企业了。其经营的范围是从农业(种菜,租地给农民种)、加工业(天义顺磨面、榨油、制酱醋等,长兴铁铺制用具)、商业(粮食、酱园、副食品、羊肉等的出售),一直到服务业(公寓、大车店),用的是一套带有封建色彩的资本主义经营管理方法;[⑤] 而天津回民穆文英在清嘉庆

---

① 《成都回民状况》,载《禹贡半月刊》第七卷第 4 期。

②③④ 胡振华主编:《中国回族》,第 216 页、第 276 ~ 277 页、第 331 页,宁夏人民出版社,1993 年。

⑤ 《北京东来顺羊肉馆发家史》,见《回族史论集》第 678 ~ 685 页,宁夏人民出版社,1983 年。

年间创办的正兴德茶庄，也是在民国期间才有了大的发展。它是穆家的独资企业，分别在湖南、福建、浙江、河南、安徽等地采购，在河南商水及浙江杭州、安徽、黄山、六安、大方以及福州等地设厂就地加工，然后北运销售。就当时茶商而言，它的规模已相当可观，在天津设有总店一个、分店三个，在北京还有分店一处，在保定有分店两处，在沧县、泊镇等处均有分店，还设有新牌(茶叶)发行所(委托外地包销)40余处，而且代办函购茶叶的业务，远至西北的新疆和东北的哈尔滨均有它的销路。至于它在内地各省、市、镇的代销户，则多达800余家。因此，正兴德在当时几乎操纵了整个华北的茶叶市场。[①] 北京的东来顺羊肉馆和天津的正兴德茶庄都是当时颇负盛名的近代资本主义商业企业。

民国时期，各民族穆斯林传统商业中的牛羊屠宰加工和清真饮食业等，在以往长期经营的基础上，无论就其生产规模或花色品种，较前均有大幅度的提高。特别是清真饮食业，在各地众多的饮食小吃业中，民国时期先后出现了一批档次较高的清真佳肴和风味小吃，其中较有代表性的有：北京东来顺的涮羊肉，西来顺的莱莉竹苏汤、芙蓉鸡片、红烧鱼翅，月盛斋的酱牛羊肉；天津永元德、庆兴楼等著名羊肉馆，恩德元、恩华元、万顺德等牛肉馆，白记饺子馆，著名风味小吃有耳朵眼炸糕、王记麻花、马记盒糕；陕西西安有辇子坡老童家的腊羊肉，天锡楼、老孙家、同盛祥、一间楼、文祥楼的羊肉泡馍、清雅斋的各类清真炒菜等，深受各族群众的喜爱。

清真糕点业是在回民饮食小吃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它是清真饮食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民国时期各地较为著名的清真糕点店(作坊)有：天津的桂顺斋；甘肃张家川的鸿盛祥；陕西西安的永信；青海西宁的万盛马；内蒙古呼和浩特的刘糖坊、兴隆元；湖南常德

---

① 《正兴德茶庄经营概况》，见《回族史论集》第686~694页，宁夏人民出版社，1983年。

的清品斋(伍清品),邵阳的大有斋、两信斋;湖北武汉有张万泰、金兰斋、德万斋,沔阳有水兴公、于启泰;安徽有安庆柏兆记清真糕点店,界首清真一品斋果店;广东广州有萨棠记,等等。1927年上海回民集资创办的春申食品有限公司,部分采用机械生产饼干、面包、奶油蛋糕及牛肉、鸡鸭和水果罐头、陈皮梅、糖果、蜜饯等产品,不仅深受上海、江苏、浙江、香港等地穆斯林的欢迎,还开创了回民近代食品工业生产的先河。[①]

医药业是回族传统商业,历史悠久。民国时期,各地仍有不少疗效极佳的回回制作的药品。天津刘秉彝,精通中西医,善治各种疮疽。他所开设的中西大药房所研制生产的保赤一粒金、小儿金丹、坤中第一九、仙丹等,对小儿科、妇科、内科、皮肤科各种疾病疗效甚好;河北宣化的王弼臣,善治外科、妇科,对疮疣肿毒疑难病症,不动手术,纯用药物治疗,效果极佳。定县白云升在沈阳行医,所制白氏产科救坤金丹,以治疗妇科疾病在当地享有盛名;山东无棣从德普,善治外伤、脓疮等症,所研制的白聚丹、红升丹等多种膏药,疗效显著;西安市穆文焕(河南周口人),善治妇科各类病症,被益为"小穆仙";安徽风台洪德昌,所制膏丹丸散疗效极佳,其中麝香膏对治疗无名肿毒尤为见效;襄樊张长清,精于医术,所研制的牛黄丸能治疗多种疾病,受到当地群众称赞;1919年,河北回民马歧山,于武昌斗级营开设"北京马应龙定州眼药分店",以名贵原料,祖传秘方精心加工炮制可治多种眼疾,尤以疗瘴除翳负有盛名。[②] 当时英国、日本的眼药充斥国内市场,在激烈的竞争中,马应龙眼药以其疗效可靠、适应性广泛、剂型独具民族特色而立于不败之地,受到各地眼疾患者的信任;著名的"白敬字眼药厂"是在传统手工业生产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河北定县回民白敬宇,曾以阿

---

① 《中国回族史》(下),第891~893页,宁夏人民出版社,1996年。

② 《中国回族史》(下),第893~894页,宁夏人民出版社,1996年。

拉伯制药方法,制作眼药及各类膏丹。民国时期,其后代白泽民在传统制药的基础上,采用西方近代技术将手工作坊改造为近代资本主义企业,专制眼药,业务得到发展,在北京、南京、汉口、长沙、郑州等地设立分厂,成为全国最著名的生产眼药厂家之一。

在回族传统行业中,珠宝业占有一席之地。民国时期,南京、北京、天津、上海等历史名城,因系政治、文化、经济、外贸中心,回民珠宝业均有不同程度的发展。在北京、上海还设立有回民珠宝玉石业公会和回民珠宝汇市,维护本行业利益或进行集团经营。在南京有著名的迪华斋、荣宝斋;北京从事珠宝行业者中回族占有较大比重,在玉器行中有成就者不乏其人,如余宝斋闵姓,文宝斋张姓,荣兴斋梁姓等都很有名。被称作'翡翠大王'的铁宝亭,是回族玉行中著名的大亨";[1] 天津回族商人中开设珠宝古玩店的不乏其人。如从润田父子俩,于大经路、大罗天开设了"大吉山房古玩店"和"润古斋古玩店"。回族冯海川、沙雨时在朱家胡同(现在的曲阜道)开设"德兴斋古玩店"和"怡古斋古玩店"。回族张子元在劝业场租柜台经营"翠文斋"珠宝玉器等;[2] 上海自 20 世纪 20 年代以后发展为远东最大的城市之一,其时上海回民珠宝古玩商人的商业活动也达到一个空前的阶段。回民古玩鉴别行家马长生等人组织古玩市场,回民珠宝商经营的珠宝店已开设到最繁荣的租界商业中心南京路、霞飞路(今淮海路)、静安寺一带。一些回民珠宝商人通过珠宝、古玩交易,同香港、广州、东南亚、日本、美国等商业挂钩,进行出口交易;有的人以上海为据点,来往于云南、缅甸、伊朗等玉石产地收购原料。一些人通过珠玉、古玩交易,积累了资本,再投资到皮革、颜料、医药、轻工业等业,成为中国民族工

① 《中国回族》,第 22 页,宁夏人民出版社,1993 年。
② 《中国回族》,第 216 页,宁夏人民出版社,1993 年。

商业者。[①]

第五节　西北回族军阀集团的崛起

近代以后，回族军阀集团崛起于甘宁青地区。这个庞大的地方性、民族性的军人集团权倾西北几十年，对西北地区特别是穆斯林社会产生了深刻的影响。

回族军阀集团的产生　19世纪60年代起，西北地区爆发了回民起义。内忧外患中的清政府在数度遭受起义军沉重打击的情况下，不得不从一味"绞杀"的血腥政策转变为"恩威并施，剿抚并重"的方针。马占鳌等回民起义军首领投降后，被授予地方军事首领之职，由此产生了西北回族军事实力派；甲午战争后，中华民族的生存危机日益严重，兵力不足、疲于奔命的清政府迫于京城的紧张形势，不仅放松了对西北回族实力派的戒备，还将回族为主体的甘军调入京畿，编进武卫军，使他们在抗击八国联军和护卫慈禧太后西行中积累了实战经验，更新了装备，提升了地位，初步具备了成长为地方军阀武装的条件；辛亥革命前后，面对各地风起云涌的革命浪潮，清政府为了挽回败局，同意回族军事实力派人物马安良、马福祥扩充军队，使其力量得到迅速扩大，足以支撑地方局面，于是造成他们有足够的实力参加资产阶级革命，促使地方光复，在革命胜利后自然有能力、有资格成为"五族共和"体制下的一方诸侯，逐步发展为左右西北政局的地方实力派，即俗称"甘马"、"宁马"和"青马"的马安良、马福祥、马麒三大家族为中心的回族军阀集团。马安良曾任甘肃提督，并任国民党甘肃支部长；马福祥1912年任甘肃省临时参议会议员，同年5月被任命为宁夏镇总兵，7月兼署青海办事长官。以后先后任阿尔泰护军使、宁夏护军

① 《中国回族》，第275～276页，宁夏人民出版社，1993年。

使兼署宁夏将军、绥远都统、青岛特别市市长、安徽省主席等职；马麒任甘边宁海镇守使、回民革命军第二集团军第二十六师师长、青海省政府主席等职。20世纪20年代后期，权倾西北的马安良家族在与张广建、冯玉祥的交锋中盛极而衰，一蹶不振；马福祥家族的马鸿逵和马鸿宾、马麒家族的马步芳和马步青则分别在宁夏和青海划地为界，造成事实上的军阀割据，同时互相争夺对甘肃的控制权，因而在整个民国时期，青海、宁夏及甘肃部分地区基本上属于西北"诸马"的势力范围，"诸马"成为左右甘宁青政局的重要势力之一。马鸿逵1933年任宁夏省政府主席，统治宁夏达16年之久；马鸿宾曾任宁夏省主席、甘肃省代主席、主席等职；马步芳曾任青海省代主席、主席等职；马步青曾任甘肃暂编骑兵第一师师长、中央陆军骑兵第五师师长、中央陆军骑兵第五军军长、甘肃公路督办、青海柴达木屯垦督办等职。1949年，中国人民解放军进军西北，马鸿宾等率部起义，马鸿逵和马步芳等逃往国外。[1]

西北回族军阀统治下的穆斯林社会 西北地区是穆斯林聚居区，作为虔诚伊斯兰教信仰者的"诸马"深知其军政实权必须借重教权才能站稳脚根。如马麒在1919年主持重修了西宁东关清真大寺，作为号召团结当地回、撒拉等族穆斯林的重要基地。他鉴于伊赫瓦尼派(新教、新兴教)领袖马果园深得信教群众的拥护、拥有很高的社会威望，便积极支持新教，并以其为号召，带动了青海穆斯林社会的宗教信仰热情，使伊赫瓦尼派一时成为青海最具实力和影响的教派。到马步芳时代，更加提高了新教的社会地位。当时马家军中，凡是回族、撒拉族的军官，基本上都是新教的教徒，"思想信仰一致，政治行动一致，这在当时的社会上造成的影响是

① 许宪隆：《诸马军阀集团与西北穆斯林社会》"导论"，第3页，正文第31页，宁夏人民出版社，2001年。

相当大的。"① 而在诸马的家乡甘肃河州(今临夏),在骑五军军长、马步芳的兄长马步青的积极支持和强制推行下,伊赫瓦尼的实力也得到了空前的发展。马麒等所以如此重视伊赫瓦尼教派,就是因为他们既想利用宗教巩固其统治,又想打击其他教派门宦势力。因为"伊斯兰教派门宦繁多,互相排斥,难以驾驭,因此他们经过精心策划,早想通过马果园推行伊赫瓦尼派,消除各派和各门宦,使伊斯兰教统统化为清一色的伊赫瓦尼派,从而听从他们的指使,成为他们统治青海各族人民群众的驯服工具"②

马家军阀与西北穆斯林社会的联系除宗教方面外,还有更广泛的内容。与清代西北穆斯林不断反抗官府统治的历史相比,民国之后穆斯林社会风尚变化很大。回族军阀政权给穆斯林创造了相对较多的参与政治的机会,特别是其中的上层人士所处的政治环境有了极大的改善。但大多数穆斯林仍然缺少参政和议政的权力。"不过,如果我们换个角度,把穆斯林当作一个社会整体看,那么,范长江在《中国的西北角》中所说的西北'军事政治经济的枢要,十九在回族手中,汉族有特殊历史或地方关系者,亦只能作不相干的事情',或者说,宁青和甘肃部分地区实行的是'大回族主义',汉族和当地蒙、藏两族一样,'根本没有带民族意味以参与政治军事之可能',仿佛可以窥见回族社会地位的上升。回族军阀有效地控制西北政局,各种权力机构中穆斯林所占的比重空前加大,甚或高达80%以上,比起此前的元、明、清三朝来,似乎也是他们在近代西北社会的政治生活中扮演十分重要的角色的例证。"③

相对于政治生活而言,民国时期西北穆斯林的文化生活,无论

① 陈秉渊:《马步芳家族统治青海四十年》,第62页,青海人民出版社,1986年。

② 马通:《中国伊斯兰教派与门宦制度史略》,第136~137页,宁夏人民出版社,1983年。

③ 许宪隆:《诸马军阀集团与西北穆斯林社会》,第156页,宁夏人民出版社,2001年。

就内容还是形式看，都要丰富多彩得多。就内容来说，他们可以通过新式学校、识字班、各种训练班和各类文化促进会，接受很多前所未有的新知识，打破了过去经学一统天下的局面，改造了阿訇和一般教民的知识结构，全民受教育人口的绝对数较民国以前增长了近百倍，女性穆斯林走出家门，跨进学校、组织"妇女会"迈向社会，更实现了零的突破。一个外国记者写道：马步芳采取的措施是"从青海回族妇女脸上强行揭去面纱"，并为那些不愿再改嫁的寡妇们开设了"济妇堂"，使她们有机会参加必要的社会活动。[①] 这表明民族整体文化素质有了大幅度的提高；就文化生活形式而言，过去西北最流行的文化娱乐，无非只有花儿、秦腔、说唱单调的几种，内容多属男女情爱、王侯将相之类的传统故事。新文化运动波及到西北后，报纸、杂志、广播、电影、图书馆、文化馆和话剧、白话文学作品、街头演讲等新传媒及易于普及的传播形式相继出现，对西北传统文化的改造发挥了"润物细无声"的潜移默化作用。特别是报刊、广播、电影这类新传媒的引进，甚至已经开始改变西北穆斯林旧日的生活方式。20 世纪 30 年代中后期著名记者范长江在西北，参观了穆斯林最盛大的节日"开斋节"的全过程，在《回教过年》这篇报道中，数次提到上万人参加的节庆大典上使用"播音机"这个细节。过去穆斯林庆祝节日，由于没有任何扩音设备，又需要阿訇高声领诵经文，故而大多分散到各个清真寺单独进行，现在依靠先进的传声设备，能够把上万人集中到同一个地方，以便所有人都能听到从播音机里传来的声音。改变传统的节庆方式，应该是"现代文明"使之然也，其蕴含的深沉的历史韵意，远远不止"播音

---

① 格利特·布劳思：《颁令解放》，载《独立妇女》，1949 年，第 8 卷第 3 期，转引自《诸马军阀集团与西北穆斯林社会》。

机"3个字那么简单。[1]

马家军阀人物致力于民族教育的倡导与推行,对西北穆斯林社会风气的改变有特别值得重视的意义。前面我们曾经就马福祥提倡教育的举措有所描述,除他而外,其他军阀在此方面多有建树。如马鸿逵主政宁夏后,"继承先人遗志,接纳民众请求,捐献私资,倡导地方筹集经费,积极兴办蒙回教育,组织云亭文化教育基金董事会,以董其事。自三十年来,先后筹设贺兰中学一所,云亭小学十三所,并与回教协会合力创办伊斯兰研究所二十所,基金及建筑设备约计二亿五千五万元之多。"[2] 马家军阀人物以穆斯林代表人物身份提倡教育,设立学校,并通过"回教促进会"和"回教协会"组织系统推行新式教育,具有鲜明的民族性。置于当时西北社会贫困与闭塞的背景下,马家军阀代表人物对民族教育的倡导无疑对于推进西北穆斯林社会的发展起了积极作用。

在社会经济生活方面,由于马家军阀统治时期甘宁青的穆斯林70%以上的人口仍然居住在广大的乡村,所以农村穆斯林的经济生活,在很大程度上就是当时大多数西北穆斯林的经济生活写真。民国初年以来,西北穆斯林地区的农业在马麒的"殖边"政策、马福祥的"休养生息"措施鼓励下,一度有了较大的恢复和发展,但不合时宜的军阀体制,如同一把高悬的利剑,随时可以砍去田野中裸露的生机。回族军阀们为了筹集经费,对辖区内的农民课以重税,不断造成农民的破产。乡村农民的经济负担主要有:甲、兵役。每家二男出一,三男抽二,家庭还要负担壮丁从军的大部分开销;乙、团丁费。保甲制度规定,每乡或区都要组织武装,团丁由民间派,经费则由区内的百姓分摊;丙、公粮。每亩地规定上交30斤,

---

① 许宪隆:《诸马军阀集团与西北穆斯林社会》第157页,宁夏人民出版社,2001年。

② 明如:《宁夏边疆教育概况》,《新宁夏》,1946年第2-3期。

实际负担超过100斤，还要按军阀们的低价“卖粮”，当时每斗粮的市价约5元，官价收购只有1.2元；丁、乌苏勒，即宗教税。每户必须向清真寺缴纳全年农产量的十分之一。此外还有保甲款、粮草款、慰问款、羊头税、地皮税、公杂费款、学粮、马款等等名目的强制输纳，农民全年的收成在付清这些款项后一般也就所剩无几了，如果其间再有军阀、地主、官豪的蓄意陷害，立即就会有破产之虞。[①]

① 许宪隆：《诸马军阀集团与西北穆斯林社会》，第158页，宁夏人民出版社，2001年。

第二章　反对外敌入侵，为进步与解放而斗争

1937年7月，日本帝国主义悍然发动了全面侵华战争。在这生死存亡的紧要关头，回、东乡、撒拉、保安等民族同中国各族人民一道，投入了抗日救亡运动。之后，他们又针对国民党掀起的内战阴谋，继续为进步与解放而斗争。

第一节　日本炮制“回回国”的阴谋和各地穆斯林武装抗日

日本侵略中国，不仅依靠其军事力量的进攻，同时还在政治上采取“以华制华”的毒计，破坏中华民族的团结，以实现其各个击破、最后灭亡全中国的企图。他们在东北建立了一个伪“满洲国”，在内蒙建立了一个伪“蒙古军政府”。而对于人口较多、影响较大的中国各族穆斯林，他们则试图建立一个“回回国”。

日本炮制“回回国”的阴谋及其破产　自“九一八事变”后，日本即以推行田中政策为目的，积极向西、南两线进展。日本人深知伊斯兰教在西亚、南洋与中国力量之强大，为其前进中的重大阻力，而这种力量是难以用武力征服的。于是日本在“伊斯兰教”问

题上下大功夫，极尽拉拢、分化、挑拨之能事，把全世界信奉伊斯兰教的各个民族，无论他们是在亚洲、欧洲、非洲，人为地捏造成一个所谓的“回教民族”，由此鼓动“泛回教运动”，企图把这些信奉伊斯兰教的民族置于其支配之下。[①]

早在清朝末年，日本黑龙会就派川村狂堂来华，并“改信”伊斯兰教，遍历中国 28 省，调查回族事务达 30 年之久，同时鼓动回民独立，企图造就回民政权；由日本浪人会派来中国的佐久间贞，化名左东山，于 1923 年在上海创办《回光》杂志。此刊“以倡导回民应取得政权为前提，以权利为急务，以政府为攻击目标”。但这些主张受到上海清真董事会的极力反对，左久间贞也不得不返回东京。日本黑龙会又派涛秀雄（化名马成龙）专赴西北及东北各省，从事“回教之独立运动”。他组织黑龙会于辽宁，并企图组织“大回回国”。他的阴谋虽未得逞，却受到日本朝野上下的支持及援助。

在黑龙会与浪人会的倡导下，日本陆军少壮派军人认为应将“回教”工作视为军事工作的一个方面，遂于 1915 年派陆军大学毕业生若林九满来华活动，以湖南及长江流域为中心，结交中国回族朝野人士；同时又派田中逸平赴青岛，转往济南，与黄河下游一带的回族人士联系，以调查冀、鲁、豫一带回民的生活及思想动态。在九一八事变以前，日本对中国回族进行人口、教派、寺院、人物（主要是军事要人）等方面的调查，同时研究维吾尔、哈萨克、撒拉等族问题；抗战爆发后，日本方面加紧工作，并派人潜入宁夏、甘肃、青海等地进行各种破坏抗战力量的活动，日本也曾在宁夏掷下充满挑拨及威胁性的传单及文件，还企图对西北举足轻重的回族军政要人施以各种煽动、威胁和利用的手段，为其阴谋“开道”。

由于“回回国”只是日本侵略者未能实现的幻想，这里揭露的

---

① 参见延安民族问题研究会编：《回回民族问题》，第 105 ~ 108 页，民族出版社，1980 年。

也就是这个阴谋的"初衷"及其破产的过程。按照日本侵略者的打算，他们企图在长城线外，将统一之中国分割成若干小的政权组织，以便达到其分而治之的目的。为此，他们筹划组建了伪"满洲国"和伪"蒙古自治政府"。至于"回回国"，日本关东军在考虑其地域划分时，大致分为两派意见。

一派以酒井少将为代表。酒井少将曾任日本兴亚院蒙疆联络部长官及驻华大使馆武官。他主张自南疆塔里木河流域，直到祁连山以北，迤东至大夏河流域，经兰州以西，北沿一条山，直达贺兰山之东，包括河套全部，以及五原、临河、绥西一带，仅余蒙古之西二特别旗(阿拉善旗及额济纳旗)属于伪"蒙古自治政府"之管辖外，其余则划成所谓伪"回回国"。酒井认为，此一计划如成功，将来即以"反共"为目的训练穆斯林，使其负"防共"之责。同时，该计划将配合日本的西进计划，利用穆斯林为其先锋，并在实行计划之前，将对西北回族将领的武力予以彻底打击，使其退出宁夏、青海，再用种种离间挑拨手段，使西北方面彼此猜疑，以便乘隙向上述地带进兵。

另一派为关东军之干部派。他们主张仅以现在的宁夏及绥西为伪"回回国"之地带，先行成立，然后逐渐扩展。贺兰山以西的蒙古二特别旗，仍属于"蒙疆"的统治范围，必要时予以宁夏以彻底打击，使其不能自存。故计划对西北进兵之前，积极从事政治与军事方面的准备。在伪"回回国"境内，日本计划尽量排斥非穆斯林入境，加强政治上的封锁，同时将所有穆斯林的企业，集中统制，然后使其失业，逼其或逃亡，或充当鹰犬；在政治上仿伪满、伪蒙旧制，拟设一傀儡，而实权则操纵于日本人之手。

为了准备西进，日本人派蒋若辉(清末曾任副将、统领等职，北洋政府时一度任张北守备军总指挥及骑兵司令)为伪"回军总司令"驻包头，并于 1939 年冬天进犯五原。关东军认为西北防务单薄，可乘虚首先攻下五原，然后西进以实现其建立伪"回回国"的计

划。然而，傅作义将军率二旅之众，奋死夺回五原，蒋若辉仅以身免。日本组织"回回国"的"初梦"也因之幻灭。[1]

日本在中国组建"回回国"的阴谋之所以未能实现，有一个不容忽视的原因，就是回族等各族穆斯林"爱国属于伊玛尼(信仰)"的优秀爱国主义历史传统。日本帝国主义的伪善面孔掩饰不了它的法西斯本质。日冠的种种暴行，从反面教育了穆斯林民众。由于穆斯林的特殊生活习惯，所受日寇的欺凌侮辱更加严重。在敌占区内的回民居住地，日寇把猪血猪油涂在清真寺墙上，把猪头悬挂在清真寺门口，甚至强迫清真寺的阿訇为他们杀猪。阿訇不从，即被日本兵用刺刀挑死。日寇还故意在清真寺大殿里吃猪肉。在山东济宁、德州等地，日寇强迫回民杀猪慰劳日军，遭拒绝后便恼羞成怒，血洗回民区。沈阳、长春两地的日寇为扩建兵营将一万数千个回民坟墓发掘，骸骨暴露，惨不忍睹……

具有光荣斗争历史和爱国主义传统的回族等各民族穆斯林民众，没有为日本帝国主义的引诱所动，也没有在屠刀下屈服，而是以极大的爱国热忱投入到保家卫国的抗战行列。在抗日战场上，在正规军与游击队中，以及在抗日团体与抗日工作中，都有他们为保卫祖国、争取生存而战的身影。沦陷区清真寺的阿訇，关注着战事的发展，在礼拜以前，宣讲"圣谕"当中，引出《古兰经》所讲的话："真主与我们白昼，亦与我们黑夜，我们不要着急，宁静着精神，不久便到黎明"，来安慰过着黑暗生活的教胞，启示着人民胜利已不远，正义的光辉将照亮人间。一批穆斯林的爱国刊物，从事唤起民众一致团结参加抗战及国际反日援华的工作，同日伪反动舆论和制造民族分裂的阴谋进行针锋相对的斗争……正是由于回族等各民族穆斯林的抵制，使得日本企图建立"回回国"的阴谋首先遭受穆斯林的反抗，其结果只能以失败而告终。

---

① 杨敬之：《日本之回教政策》，重庆商务印书馆出版，1943年。

冀中回民支队 在华北平原的腹地——冀中区，有一支著名的回族武装抗日组织，这就是"冀中回民支队"。

卢沟桥事变后，日本帝国主义发动了全面侵华战争。在不长的时间里，平津陷落，华北垂危。肩负民族存亡重任的中国共产党命令八路军挥师华北，挺进敌后。1937 年 10 月，平型关大捷后，八路军 115 师的一个独立团和一个骑兵营，在副师长兼政治委员聂荣臻的率领下留守五台，创立了晋察冀敌后抗日根据地。之后，吕正操奉党的指示，率领 53 军旧部两个营，在军国、任丘、河间、献县等地摧毁敌伪组织，成立了冀中政治主任公署，正式建立了冀中统一的抗日民主政权。

冀中广大回族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各地地下党组织的帮助下，纷纷组织起来，并建立起不少抗日武装。其中有两支较大且成立较早的回民武装，一支是由萧秉贵、刘文正等在定县、安国一带组织成立的冀中人民自卫军回民干部教导队；另一支是由马本斋在献县一带组织成立的河北游击军回民教导队。

河北游击军回民教导队是在马本斋组织的回民抗日义勇军(一称回民抗日游击队)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

马本斋出生于河北省献县东辛庄一个回族贫苦农民家庭里。1937 年 8 月间，日寇占领了献县，这里的人民遭到日本侵略者铁蹄的蹂躏。马本斋挺身而出，号召家乡的回族同胞组织武装，准备反击日本强盗的侵略行径。马本斋是行伍出身，在东北军当过军官，懂得一些军事知识。他为人正直，嫉恶如仇，有一腔爱国热情，当地回族群众都愿意跟他干。这样，便在东辛庄清真寺树起了抗日的旗帜。

马本斋的抗日武装组织一成立，很快得到了孟庆山领导的河北游击军的支持。孟庆山是一位经过长征的红军干部，在八路军主力尚未开赴华北抗日前线时，他受党中央派遣，先期到河北来发动群众，并在地下党的支持下，很快组织起了河北游击军。马本斋

的抗日队伍在孟庆山的帮助下，进一步扩大，队伍发展到三四百人，加入河北游击军，称为河北游击军回民教导队。

1938年7月，冀中军区指示河北游击军回民教导队和冀中人民自卫军回民干部教导队集中河间县城进行整编。整编后，这两支部队合编为回民教导总队，下设两个大队。马本斋任总队长，杨铁成为政治部主任，不久晋察冀军区又选调回民干部、共产党员丁铁石任政治部主任。在河间整编之后，加强了回民教导总队中党的建设工作，连队中普遍建立起党支部，从而成为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一支年轻的民族抗日武装队伍。

与此同时，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之下的冀中区回民抗日群众组织——冀中回建会（冀中回民抗战建国联合会）于8月18日在任丘县成立。冀中回建会成立后的主要工作就是在全冀中区范围内动员回族青年积极参军，并动员冀中广大回民群众用一切形式支援自己的武装，使回民教导总队的兵源、回族战士家属的优待工作有了保障。这对以回民教导总队为主体的回民抗日武装的发展壮大，发挥了重要的后方保障作用。

回民教导总队经过河间整编，战斗力大大加强。在1938年11月至1939年4月敌寇对冀中抗日根据地进行五次战役围攻时，回民教导总队奉命转战在青（县）、沧（县）、交（河）一带，与八路军主力三纵队和贺龙、关向应所部八路军120师协同作战，紧紧拖住日军山本联队于河间一带，并伺机突击，予敌重创。

1939年秋季，冀中军区所属部队进行整军，根据斗争形势和军队建设需要，在各战斗团建立政治委员制度。这时，冀中军区回民教导总队遵照冀中军区指示，改为回民支队，马本斋任司令员。随后，冀中军区又派郭陆顺任中队政治委员。从此，这支回民武装便以崭新的姿态出现在八路军的行列中。

回民支队建立之初最感困难的是武器，于是动员老百姓提供一批大抬杠（一种二人抬的大土炮）。这种大土炮打出去声如巨

雷，烟雾滚滚，伏击敌人时齐发巨响，战士可乘烟雾舞刀杀向敌人。1939年冬季，回民支队曾用这种武器在无极、藁城公路上打击出外抢粮的千余敌人，歼敌300余人，毁敌汽车8辆，粉碎了敌人的抢粮计划，并缴获了大批新式武器。

回民支队在与敌人进行战斗的过程中，使用一系列灵活巧妙的战略战术，而马本斋更是表现了他卓越的军事指挥才能。如康庄战斗。康庄是衡水至安家庄敌人据点之间的一个村庄。回民支队以少数兵力佯攻安家庄，待敌人打电话到衡水求援后，才迅速割断电话线，将我主力布置在康庄一带，静候衡水敌人出动增援。当毫无准备的敌人增援部队经过康庄时，遭到猛烈炮火的突然袭击。这场战斗除少数敌人逃跑外，其余的全部于半小时之内就被歼灭于衡安公路上。回民支队缴获加农炮一门，"九二"重机枪两挺，轻机枪、步枪50余支，还有许多弹药。又如榆科战斗。榆科是敌人的又一个重要据点。为了拿下这个据点，回民支队化装成日本兵押着两个"被俘"的回民支队队员，被迎进据点。这场战斗，回民支队17个勇士歼敌60余名，活捉30余名，还缴获许多武器弹药，顺利拿下据点。回民支队正是这样不断地在消灭敌人的战斗中壮大。

1940年，回民支队插入滦南。在滦南一带，当敌人进行大扫荡时，回民支队在30里方圆之内坚持战斗了52天。日军痛恨回民支队，一心要消灭这支抗日武装，一次调动1万多兵力，配以300余辆汽车，合围回民支队于影县以北孙镇一带。回民支队则迅速转移到连城和高庄，采用巧妙的战术，避过汽车，集中兵力猛袭步兵，歼敌300余名。

百团大战后期，敌人进一步增兵华北，冀中的斗争形势日趋紧张。尤其是十分区，地处(北)平、(天)津、保(定)三角地带，敌人力图借机把这一地区变为"确保区"，于是调集兵力，广修公路、碉堡，使我抗日根据地大为缩小。此时，回民支队奉命挺进十分区，在大

清河北坚持了六个月的对敌斗争,曾以"推磨战术",绕容城一周,突破了敌人四个合击圈,而后转战于深泽、武强、饶阳、平安一带,在粉碎了敌人抢粮计划后,又猛插青县、沧县、交河一带,先在南张白和东阳村袭击了敌快速部队,又主动出击,两次攻打景河,歼敌百余名。同时,在子牙河东北又先后五次攻打敌人,用地雷炸毁敌人汽车数十辆。接着,又在陈庄消灭敌常备兵300余名,打得山本联队不得不下令各据点"百人以下武装不得走出据点大门"。

回民支队引起敌人的恐惧。敌人企图以武力消灭回民支队,而回民支队反而扩大了;敌人还企图以挑拨回民的感情来瓦解回民支队,而回民支队与八路军团结得更紧密了。面对失败,敌人采取了更卑鄙的手段来迫害回民爱戴的领袖马本斋。他们将马本斋的房产付之一炬,迫他全家分散,只得寄居亲族家。1941年8月27日,敌人又将马本斋的母亲抓起来,企图强迫马母给儿子写信劝降,被马母严词拒绝:"杀剐存留,全凭你们,要我写信万万不能。"这位英雄的母亲最后绝食而死。马母的行为粉碎了敌人的阴谋诡计,使冀中的抗日军民为之感动,也更加深了马本斋对敌人的仇恨。他领导着回民支队更坚决、更顽强地打击敌人。

1942年初,敌开始布置对冀中根据地大扫荡,并以重兵从四周向中心地带逐步压缩,冀中军分区子牙河东部首当其冲,形势非常紧张。军区命令回民支队东越子牙河坚持对敌斗争。1942年5月1日,敌开始了对冀中发动大规模扫荡。在予敌重创之后,我冀中主力部队相继向外转移,回民支队也于6月底开始撤离冀中,退入山东抗日根据地的冀鲁边区,一个月后,又转入冀鲁豫根据地,归冀鲁豫军区第4分区指挥。9月27日,敌对冀鲁豫中心地区大举扫荡。为避敌锋芒,回民支队跳到鲁西北的三分区。三分区是回民聚居的地区,军区决定马本斋任该军分区司令员兼回民支队司令员。1943年10月,鲁西北地区划归冀南抗日根据地,回民支队奉命调往鲁西南组成新三分区。

1943年7月,回民支队在地方武装配合下,向盘距在鲁西北朝城地区的伪31师展开全面进攻,摧毁敌据点80余处,俘伪军700余人。同年冬,伪二方面军孙良城部以濮阳县八公桥为中心向外扩张,蚕食我根据地。11月16日,在军区司令员杨得志指挥下,回民支队和军区其他两个团对八公桥发动攻击,经过12小时激战,全歼孙良诚的部队。八公桥战斗之后,我军迅速扩大战果,取得了反蚕食斗争的胜利,扭转了冀鲁豫的战局。

1943年冬,国民党第三次反共高潮被制止后,仍以数十万大军云集西北地区。为了增强陕甘宁边区的军事防卫力量,以防国民军随时可能发动的突然袭击,中央军委命令冀鲁豫军区部分主力开赴陕甘宁边区。1944年2月1日,回民支队同军区其他五个团一起西进,踏上了开赴陕北的征途。马本斋因病留在冀鲁豫后方医院,不幸于1944年2月7日逝世。

马本斋的逝世,是冀中回民武装的一大损失,也是回族人民和中国人民的重大损失。中共中央西北局在追悼马本斋时指出:马本斋同志"代表着回回民族和中华民族解放的正确道路"。毛泽东主席赠挽:"马本斋同志不死";周恩来副主席赠挽:"民族英雄,吾党战士";朱德总司令赠挽:"壮志难移,回汉各族模范;大节不死,母子两代英雄。"[①]

1944年4月初,西进纵队进入陕北,编为陕甘宁晋绥联防军区教导一旅,仍保留回民支队的番号,并于5月初进驻甘泉县王庄沟投入大生产运动。1945年9月2日,回民支队第一批赴东北解放区的干部90余人从陕北出发,随后又有两批干部分赴东北和冀中,其余的干部和部队编入教导一旅其他各团。至此,作为一支民族抗日武装,回民支队胜利完成了自己的历史使命。

---

① 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回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汇编》(打印本)第4集。

冀中回民支队在抗日战争期间,先后进行了大小战斗870余次,歼灭敌人3.6万余人,为中国抗日战争的胜利作出了重要贡献,被毛泽东誉为"百战百胜的回民支队"。冀中军区曾通报各部队要"向回支看齐",并奖给他们"无攻不克,无坚不摧,打不垮,拖不烂的铁军"的军旗。中共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也曾颁令嘉奖马本斋。英雄的回民支队是回族人民的骄傲,是中华民族的骄傲,她为中国抗日战争胜利史上增添了光辉灿烂的一页。

渤海回民支队 渤海回民支队,是抗日战争中回民武装的又一面光荣旗帜。冀鲁边区东临渤海,西靠津浦铁路和运河,南临济南,北接天津,是河北省东部和山东省北部的平原地带。这里有着悠久的革命历史。抗日战争全面爆发以后,冀鲁边区的回汉人民踊跃参战,迅速建立了冀鲁边区抗日救国军和津南抗日游击队等抗日武装力量。

津南、鲁北是回族比较集中的地区。根据抗日斗争形势的发展,冀鲁边区党委决定成立一支以回族为主体的抗日武装——回民抗日大队。当时,从津南抗日游击队和沧县县大队抽调了一批有战斗经验的人员(以回族为主),并以他们为骨干于乐陵县魏家庵村组成了这支新的回民抗日武装。1940年8月1日,在孟村新县镇正式宣告冀鲁边军区回民大队成立。随着部队的发展壮大,到1941年秋,回民大队改编为冀鲁边军区回民支队。1944年,冀鲁边军区与清河军区合并为渤海军区,这支回民武装也随之改称为渤海军区回民支队,刘震寰(回族)为支队长,王连芳(回族)为政委。

这支回民抗日武装开始组建时,冀鲁边区党委就明确它的基本任务有四项:第一,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发动广大回汉人民群众,投入抗日救亡的伟大斗争;第二,帮助建立地方抗日民主政权,扩大和巩固抗日根据地;第三,消灭敌人,壮大自己,不断发展壮大抗日武装力量;第四,团结各阶层爱国人士,分化瓦解敌军,建立巩固

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坚决消灭日本侵略者。

渤海回民支队依靠和团结回族人民群众，战斗在津南鲁北广大地区，成为一支坚强的抗日武装力量。他们采取灵活机动的战略战术，神出鬼没地袭击敌人。在人民群众的支持下，粉碎了日本帝国主义一次又一次的扫荡，拔掉了敌人许多据点，对扭转津南鲁北的抗战局面发挥了重大作用。特别是在反对大小扫荡的日子里，他们打了许多漂亮仗，如智取旧城、巧打姚庄的战斗等。

黄骅县旧城据点，地处盐山、黄骅两线的交通要道。驻在旧城的日伪军经常出外烧杀抢劫。回民武装决定拔掉这个据点。1941年8月1日旧城集日的中午，由几名战士化装成担筐卖瓜的的小贩混入敌人据点下，主力则在城外埋伏。正当敌人在集上横行霸道时，"卖瓜"的战士攻入据点，控制了敌人的高堡和宿舍。信号枪一响，在城外埋伏的部队迅速攻入，不到半小时，就结束了战斗，毙敌5名、俘虏60余名，缴获长短枪50余支。

姚庄位于孟村东部，深沟壁垒，戒备森严。回民支队通过当地地方组织，争取了驻在姚庄据点的一个伪军，采取里应外合的办法，于1943年农历除夕，迅速攻入据点内，未费一枪一弹，拔掉了姚庄据点，俘敌100多人，并缴获了敌人全部武器装备。

1944年春，随着国际国内形势的好转，渤海回民支队主动向敌人展开了强大的军事进攻和政治攻势，时而独立作战，时而和兄弟部队配合，活跃在津南鲁北广大地区。1944年1月，首战赵古庄子告捷，军心民心大振。接着拔掉小山、苏集、小白兔等据点。特别是花寨战斗，回民支队英勇杀敌，以少胜多，打得敌人死伤惨重，再不敢在这一带轻举妄动。1945年春，渤海回民支队向敌人展开的第一个攻势，是配合军区部队解放以齐家坞、中望、李村为中心的黄骅县西北、沧县东北、青县以东的广大地区。回支首先拔掉了吕家桥据点，为解放齐家坞打开通道。这一仗俘敌200余人，缴获武器200多支，收编了伪军两个连。又以5天打3仗的战绩，

威震浮河，歼灭了沧县伪自卫团300余人，缴获了大批武器装备。之后，在军区统一指挥下，参加了盐山、无棣、小安城、惠民等许多大的战斗，最后又攻克了韩村、歧口，在对日寇反攻作战中，越战越强。

渤海回民支队从1940年建立到1945年日本帝国主义无条件投降，共与日本侵略者英勇作战百余次，攻克敌人大小据点40多个，歼灭敌人2500多人，缴获长短枪2600余支、机枪几十挺、各种炮20多门。回民支队也由初建时的几十人发展到千余人，成为一支较有影响的人民武装军队。1945年9月，这支部队由黄骅县挺进东北。

宁夏部队伊克昭盟抗战 1937年，日伪军在内蒙古、绥远一带发动进攻，节节向西侵犯。宁夏军政首脑马鸿逵以"守土"、"保卫国家"为号召大举征兵。不久，宁夏部队被编为81军，马鸿宾任军长，所辖部队为原35师和独立357旅。宁夏部队中，回族官兵占相当数量。81军奉命前往绥西抗御日伪军，由师长马腾蛟率一部分军队开赴前方。1939年秋，81军主力35师及两个骑兵连自绥西移防至伊克昭盟北部达拉特旗，驻黄河南岸滩地及滩地之南沙漠台地，军长马鸿宾率指挥部驻占檀召，其余部队均驻扎在占檀召前面及迤西地区。

1940年2月底，黄河封冰，侵占归绥的日军以军用汽车六七十辆，载运军队及大炮，从托克托县附近过黄河，向西进犯。先是在树仁台一带和民兵义勇军接触，义勇军不支，日军继续西犯。81军205团进入阵地，严阵以待。日军以30门大炮猛轰，摧毁了守军右翼阵地。81军士兵仅有旧式步枪，抵抗不住，向东北方向撤退。此役，81军阵亡副连长1人，排长2人，士兵40余人。日军占据新民堡后，又向守军206团阵地进攻。该团根据军长马鸿宾指示，凭借工事，抵抗不久，遂向沙漠内部撤退。此后，日军就以新民堡为据点，向滩地进行扫荡战。守军在滩地上的驻军，则先后撤至

南面沙漠台地。很快，日军又从包头调来伪蒙骑兵，分驻滩地。

为了拖垮敌人，打持久战，马鸿宾命令各团利用敌人汽车在沙漠上不能畅行的条件，以“磨盘”战术与之周旋，敌进我退，敌退我进，与敌人保持一定距离，伺机反击，并组织了突击队，夜间到新民堡附近鸣枪扰敌，使之不得安宁。一次战斗中，日军以军车二三十辆满载士兵从新民堡向81军所驻沙漠地带进攻。81军官兵一边撤退，一边迅速占据制高点，阻击敌人。这次战斗，共毙敌200余人。[①] 日军经此打击，又加上黄河结冰已渐渐融化，重武器不便渡河，遂火烧新民堡后匆匆退走。乘着胜利，81军又分别向滩上的伪蒙骑兵连续发动进攻。经过一个多月的交战，伪蒙军被击败后退过黄河。

1941年，国民政府任命马鸿宾为绥西防守司令，率81军驻五原、临河一带。同年冬，日军过黄河南，向包头以南的桃力民、大树湾等地进行扫荡，与马鸿宾部遭遇，激战两昼夜，日军败退。马鸿宾旋派兵袭击包头以西昭君墓一带日军，并使士兵化装成老百姓，在包头以东破坏铁路，阻滞日军运行。

1942年，国民政府任命傅作义为绥西防守总司令，马鸿宾为副司令。傅部防守包头西昭君墓、柴登召一带；马部防守包头南大树湾、桃力民一带。同年冬，傅作义部攻打驻扎在柴登召的日军，经激战后，夺回了日军据点和阵地。与此同时，傅作义命81军179团在团长马奠邦带领下，向史家营子日军发动猛烈进攻，经一夜激战，攻克史家营子；81军205团也同时攻下新城。[②] 至此，伊克昭盟的大面积滩地，全部收复。81军官兵在敌强我弱、武器简陋的条件下，在绥西战场给予日军沉重打击，有力地配合了绥远抗战，同时彻底粉碎了日本侵略者企图分裂中国，在西北建立“回回国”

① 张思温：《马鸿宾事略》，《甘肃文史资料选辑》第21辑，第29页，1985年。

② 马奠邦：《我知道的马鸿宾》，《甘肃文史资料选辑》第21辑，第60页，1985年。

的阴谋。

青海骑兵部队东下抗战 1937年8月，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命令青海调派一个骑兵师参加抗战。青海省政府主席马步芳即调配人马，组成抗日骑兵师。骑兵师以原青海海南警备司令部所属第1旅为基础，合并驻防河西走廊的马步青部的部分官兵，并征调大通、互助、湟源三县的民团，以回、汉、撒拉、东乡、保安、藏等族人员组成，共8000多人，其中回、东乡、撒拉、保安族民族的人员占部队总人数的70%以上。同月，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颁令给这支骑兵部队予暂编骑兵第1师的番号，正式任命马彪(回)为师长。马步芳乘扩充军队、扩大势力之机，在甘、青两省宣传抗日救国，客观上起到了揭露日本侵略者的罪行和动员民众的作用。同年9月19日，西宁各界在大教场举行隆重的欢送大会，城乡父老云集会场、街头欢送暂编骑1师东下抗日。骑一师自西宁出发，经兰州、平凉，到达陕西乾县，沿途受到人民群众的热烈欢迎、欢送，官兵士气昂扬。骑1师抵陕后，即归第8战区西安行营指挥，各旅分驻兴平、扶风、醴泉、永寿和咸阳等县待命。次年2月，骑一师分驻西安以东、河南陕州以西的陇海铁路沿线，担负防守铁路、保卫公路安全的任务，同时又不时派出小分队，北渡黄河到晋南芮城一带以轻骑袭击运城日军，确保潼关安全。1938年4月间，骑一师奉命进剿西荆公路龙驹寨一带由日本浪人操纵指挥、汉奸参加的反动武装。当时，这股武装千余人盘踞华山南麓，不时出没于西荆公路，肆意拦截车辆，抢夺物资，致使西荆公路无法畅通，严重影响华中战备物资的运输与供应。骑一师歼灭了这股反动武装，受到西安行营的传令嘉奖。不久，骑一师奉命调赴许昌，继而进驻黄泛区的扶沟、鄢陵、西华等县，担负这一线的河防任务，受第一战区孙桐楦集团军的指挥。

1939年春，骑一师第3旅马禄(回)部自郑州调赴陕西耀县，与从驻防甘肃武威的骑五军中调来的两个旅，组成暂编骑兵第二

师，马禄任师长，驻防北同官（今铜川）等地。同年春末，骑一师第三旅旅长马秉忠（回）调为二旅旅长，从青海又调来一旅官兵补充第三旅。不久，骑一师调驻周口至界首一带的黄泛区，主力驻项城，其任务是防御淮阳一带的日军。时淮阳为苏、鲁、豫、皖边区日军主要据点之一，骑一师所驻河防，地处平汉线中段，为华东、华中战略要地。日军不惜调集各种兵力，加强防守并做好随时出击骑一师之态势。骑一师为牵制敌人，各旅先后轮流渡过黄河，以轻骑游击形式不时袭击淮阳一带日军，并不断侦察敌人的行动。

同年八九月间，骑一师乘淮阳日军空虚之机，二旅旅长马秉忠率部渡河进驻宝塔、孔庄一带，进而围攻淮阳城，攻占淮阳城西关。城内日军固守待援，对峙激战中，日军从开封调来 100 辆卡车的援兵，与淮阳城日军，配合步、炮、坦克各兵种，向骑一师阵地疯狂进攻。激战中，双方展开冲锋，形成了白刃战。二旅官兵奋勇迎敌，旅长马秉忠在战斗中中弹身亡。四团团长马成翰（回）接替指挥继续浴血奋战。师长马彪下达命令要血战到底，并速派一旅旅长马元祥（回）率部渡河赴前线支援。此役最后以日军溃退而告终。战斗结束后，在项城为阵亡将士开了追悼大会，并建立了纪念碑。

不久，骑一师又在一次突袭围歼敌军的战斗中，全歼敌骑兵 500 余人，缴获战马数十匹。骑兵师英勇顽强善战，使日军恼羞成怒。时间不长，日军抽调重兵，配备重炮、坦克，向骑一师宝塔一线强攻。骑一师立即组织反攻，官兵战马驰骋，迂回冲杀，以血肉之躯与敌拼搏。终因敌我力量悬殊，骑一师主力迅速撤退，留下百余名官兵阻击。在主力安全撤退后，留下阻击的官兵背水作战，直至弹尽粮绝，集体投水自溺，壮烈殉国。

经过多次与日军作战，骑一师损失较大，1940 年 5 月，奉命调赴豫西叶县、舞阳一带，7 月又调至豫皖边界的临泉、沈丘两县。为了便于指挥，部队经整训后取消了旧的旅营建制，改为师、团、大连编制，番号改为骑兵第八师，马彪仍任师长，属第一战区战斗序

列。同年8月，骑八师奉命驻守在涡河以南、淮河以北的三角地带，以牵制津浦铁路蚌埠沿线的日军。部队经整训后，补充了豫皖等省的子弟，不时出其不意地袭击并破坏敌占区铁路、公路、桥梁等，断敌交通要道，阻滞其物资运输。9月，骑八师工兵连和一个步兵大连，进驻涡河北岸的重镇——龙岗镇，并构筑了两道防御工事，埋了地雷。日军深感威胁，发动攻势，先用大炮轰击，继而以坦克冲入敌八师阵地。官兵沉着抗击，炸毁敌坦克一辆，又利用掩体工事，用机枪扫射尾随坦克冲锋的敌步兵，并派出两个骑兵大连，疾速渡涡河迂回突袭来犯之敌。此役，日军伤亡惨重。经过这次战斗，骑八师的声威传遍附近敌占区，使敌军不敢再轻举妄动。

1942年夏，马彪离职，马步康(回)接任，不久骑八师归第五战区指挥。1943～1944年之交，日军为了打通平汉县，先是攻占洛阳，不久又攻打漯河外围的阜阳重镇。在保卫阜阳的战斗中，骑八师作为侧翼掩护，参加了战斗。官兵们以高粱青纱帐为掩护，多次奇袭敌军，破坏敌军辎重车辆不计其数。[①]

在中华民族艰苦抗战的八年中，骑八师这支回、东乡、撒拉、保安等族为主体的青海地方军队，浴血奋战，打击了局部地区敌人的嚣张气焰，为甘、青两省赢得了“抗日大后方”、“抗战救国基地”的声誉，在广大人民中留下了深刻印象。

海固回民起义与回民骑兵团　1938年至1941年，聚居在甘肃东部海原、固原、隆德和泾源(简称海固地区，现均属宁夏回族自治区)的回民，为反抗国民党暴政，争取生存权利，先后进行了三次英勇的武装起义。

第一次起义于1939年1月15日(1938年农历11月25日)爆发在海原第六区红套村(现属西吉白崖乡)。这次起义的领导人是

---

① 王廷俊:《回忆国民党暂编骑一师东下抗日前后》,《临夏市文史》第1辑,第32页,1985年。

伊斯兰教哲赫林耶门宦上层子弟马国瑞、马国琳。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马国瑞在吉林、齐齐哈尔等地目睹东北沦亡的惨状，对国民党政府不抵抗政策强烈不满。他在转赴云南，向教众讲经的同时，揭露日寇在东北的暴行，宣传抗日救国。"七七事变"前夕，他与弟弟马国琳正在北平，对国家民族前途深感忧虑，决心利用他在宗教界的身份，在穆斯林中开展救亡运动。回到家乡后，马国瑞联络其他教派的人士，组成回教抗敌工作团，出任总团长。他派人分赴各清真寺进行宣传和发动工作，先后在李旺堡、沐家营成立了分团。他主持拟制了《抗敌工作团团章》，送呈国民党海原县党部备案。甘肃省党部强令增加了"不得干涉行政及其他事项"一款，限制其活动范围。马国瑞对此十分气愤，国民党政府则以"肆意造反"为名，将马国瑞骗到兰州软禁起来。国民党的所做所为引起回民强烈不满，1938年农历11月25日清晨，海原县沙沟、白崖，固原县红崖堡的回族群众在马国琳等率领下，揭杆而起，这就是海固回民第一次起义。起义军攻打国民党盘踞的隆德县城，准备在那里组织人马，开往抗日前线。由于缺乏战斗经验，起义以失败而告终。

1939年农历4月初，软禁在兰州的马国瑞趁日寇飞机轰炸兰州的机会，逃回海原，再次组织武装起义。起义军先打固原，再攻海原，转战化平、隆德，几天时间发展到八个团，二万多人，其中还有汉族参加。他们提出的口号之一就是要"回回单独组织自己的抗日武装"。国民党当局以谈判为缓兵之计，调集大军围攻。起义军寡不敌众，马国瑞牺牲，除部分起义群众在马思义带领下突围外，多数被俘关进了"教养院(集中营)"做苦工。

海固第二次回民起义失败后，国民党疯狂地逮捕和屠杀起义群众。但海固回族人民没有屈服。1941年农历4月，在马思义、马国琳等领导下，爆发了第三次海固回民起义。起义军在攻打地主寨堡和民团武装的同时，申明纪律，主张回汉和睦，得到群众的

支持，队伍增至二万余人。为了对付起义军，国民党军派来了大批增援部队，起义军遭受重创。后起义军余部分为两支，一支由马思义率领赴边区，一支随马国琳回固原。

海固回民起义是回族现代史上具有重大影响的一次大起义。它震撼了国民党反动派在西北的统治，打击和牵制了国民党的军事力量，对国民党的不抵抗路线是有力的抵制，迫使敌人抽调大批部队以对付起义，从而支援了边区人民的反封锁斗争。起义军的抗日要求，表现了回族人民无比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感，挫败了日寇借民族宗教问题企图分裂中国的阴谋。

1941 年 7 月，奔赴延安的起义幸存者组建了"陕甘宁边区联防司令部回民抗日骑兵团"，由马思义任团长，杨静仁任政治委员，下设三个连。1942 年至 1946 年部队休整，进行政治文化学习和军事训练，1945 年改名为"陇东回民骑兵团"。回民骑兵团在保卫边区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成为党在西北回民地区宣传抗日和生产建设的重要力量，为团结回汉群众共同抗日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战斗在其他战场上的穆斯林武装　在其他战场上，还有不少英勇战斗的穆斯林武装。在河北，冀中回民支队调离冀中后，留下一个连坚持战斗，又发展成一个伊斯兰支队，后来在献县、河间一带与当地一部分回民武装合并，建立了八分区回民支队，有七八百人；1945 年定县回民中队发展成七分区回民支队，有四五百人；1943 年任丘、肃宁、文安一带建立回民中队，1945 年发展成九分区回民支队；雄县、霸县、武清、永清成立了十分区回民支队；1941 年香河一带有冀东回民大队，经多次扩大，成为回民支队；山西壶关有回民游击队，长治有回民营；山东鲁中地区、泰运军分区组织了回民主力连和回民基干大队；在沂水、沂源成立了回民警卫连；在东平、定陶沙海、荷泽马垓、沂南大成庄等回民村庄，还建立了回民抗日游击队。总之，在抗日战争时期，回族人民的抗日武装大小数十支。这些武装力量在人民的支持下，以勇敢斗争、不怕牺牲的爱

国热诚在抗战中屡立战功。如沂水县伊光大队,是保护18集团军山东纵队指挥部兵工厂的回民警卫部队,在保卫兵工厂和反扫荡的战斗中,作出了贡献;鲁西北的朝城、馆陶、临清、冠县一带成立的回民大队、中队都在坚持抗日,发动群众开展战争,进行过无数次战斗。后来,经过整编,许多回族青年分别参加到冀中回民支队和冀鲁回民支队;冀东回民大队是一支由十几个人发展到近百人的回民武装。该部队常年转战于平津之间,在残酷的环境下,配合主力部队,抗击敌人的进攻。日寇千方百计消灭这支部队,多次派兵围剿,但都未能得逞。有一次敌人派出1000人将其包围,被围的70余名战士沉着应战,坚守一天一夜,毙敌130多人,然后乘夜突围,仅有一人受轻伤。

安徽省定远县二龙乡的回民,随着新四军在这里开辟根据地,并建立了地方游击队,1943年扩编为清真营(后改为清真大队),约250人,下属清真一、二两个连。三年中他们活动于周围数十里,与敌作战百余次,对打击敌人骚扰,保卫群众生命财产,拦截支敌物资等方面,起了积极作用。在山东泰西地区,以米英俊为连长的回民连深深扎根于当地回、汉族群众中,机动灵活,骁勇善战,打得日寇心惊胆寒。出身回族武术世家、战前曾获得山东省武术比赛第一名的米英俊,视民族兴亡为己任,辞去教职,投笔从戎,坚持走抗日救国的道路。他组织起三四十人的抗日回民抗日游击小组,使用土枪土炮打击敌人,在斗争中迅速发展成为泰肥独立团领导下的一个回民连队。1941年春,回民连在冀鲁豫军区经过整训后回到泰西,随即投入"反蚕食"斗争。7月,在攻打东平仓邱镇的战斗中,米英俊率连队担负正面主攻任务,为我军攻克仓邱镇,全歼守敌立下了奇功,被军区授予"夜老虎连"的光荣称号。1942年,回民连在军分区一团的指挥下,驰骋鲁西,频繁战斗,连克多处日寇据点。在历次战斗中,米英俊都是冲锋在前,以无畏忘我的英雄气概和精湛的武功,机智的指挥艺术,率领和鼓舞战士们顽强战

斗。1943年7月,米英俊被调到家乡肥城县任县大队副大队长,同年10月在一次反扫荡突围时不幸壮烈牺牲,年仅26岁。为继承和发扬烈士为国家和民族利益英勇献身的革命精神,经军区批准正式组建了以烈士名字命名的回族武装。

除了穆斯林武装组织外,在其他抗日武装中,有无数各民族穆斯林的优秀儿女,为祖国的利益流血牺牲。如全国闻名的铁道游击队政委、回族张鸿仪,抗战初期曾任苏鲁豫皖边区抗日义勇军第一大队教导员,后被派担任铁道游击队政委。他努力提高部队军政素质,并率领游击队在津浦沿线神出鬼没,奇袭突击,使敌人的军事运输常被破坏。1945年抗战胜利前夕,他在一次战斗中不幸中弹牺牲;山西代县人民自卫队队长回族小英雄金方昌,17岁就和雁北人民一起与日寇作顽强斗争,后不幸被捕。在敌人的酷刑面前,他宁死不屈。野蛮的敌人挖去他的眼睛,他就用眼血在牢房的墙上写下14个大字:"严刑利诱奈我何,颌首流泪非丈夫!"他的事迹至今还在雁门关内外人民中流传。

1942年底,爆发了震动大西北的"甘南暴动"。回、东乡等族人民踊跃参加了这一争取民主、反抗暴政的武装斗争。"甘南暴动"的中心地区就在东乡族聚居区附近,东乡族人穆特菲勒曾任"甘肃农民抗日自卫军"旅长,率东乡族部队战斗在康乐、临潭一带;另一东乡族人马撒而东曾率东乡族农民参加了临洮暴动,后因作战勇敢,被任命为"甘南农民抗日自卫军"旅长。穆特菲勒和马撒而东后来都牺牲在疆场。此外,撒拉族、保安族部分群众也拿起武器,参加了"甘南暴动"。他们与其他各族人民一道,谱写了新的历史篇章。

化隆县(今化隆回族自治县)甘都撒拉族青年热买赞(韩有文)在抗战期间指挥北塔山抗日反击战,表现出极大热情和勇敢果断精神。后来,他参加了新疆和平起义,成为中国人民解放军惟一的

撒拉族将军。[1]

第二节　穆斯林民众的爱国救亡活动

抗日战争中，前线有穆斯林武装的英勇奋战，也有不少在国民党正规部队作战的穆斯林热血男儿。在后方，各地穆斯林也动员起来，参加了抗日救亡运动，表现出极大的爱国热诚。

回族报刊的爱国宣传　爱国宣传是抗日战争中的一项重要内容。在这条战线上，回族民众付出了极大的热情。当时回族的爱国刊物，如《回教大众》、《月华》、《回教青年月刊》、《伊光》、《绿旗》、《突崛》、《清真铎报》、《成师校刊》、《回教青年会刊》（香港）、《回民言论》（后改名《回教论坛》）、《中国回教救国协会会刊》（后改名《中国回教协会会报》）等，积极从事唤起民众一致团结参加抗战及国际反日援华的工作。

这些回族刊物，有的是应抗日形势需要而新创办的，如《绿旗》、《中国回教救国协会会刊》，也有的是在"七七事变"前就已经开办了。虽然这些刊物的背景、宗旨和政治倾向原先有一定差异，但在抗日战争的严峻考验面前，各种回族刊物纷纷转换角度，在抗战爱国的大方向上取得一致。

综观抗战时期回族报刊的爱国活动，主要有以下内容：

第一，痛感山河破碎，唤醒同胞救亡。回族报刊进行的抗日爱国宣传活动，不是在抗战全面爆发以后才开始的。早在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不久，由于国民党政府步步退让，日本侵略者的进攻目标不仅指向华北，还企图囊括绥远、山西、山东，而且认为吞并整个中国的时机已经到来。面对亡国的危机，北平宣内回回营民铎中学抗日救国会即创办了《醒民》杂志，先后发表了《抗日的决心

[1] 朱国琳：《撒拉族将军——韩有文》，载《光明日报》，1994年5月10日。

及觉悟》、《失东三省的责任哪个顶》、《不抵抗主义和亡国主义》、《谈一谈南京惨死的学生》等一系列抗日爱国、反对国民党当局屈辱退让的檄文。同时,在回族文化界颇有声望的《月华》杂志于1932年1月25日第4卷7期发表了《国难期间伊斯兰应有的呼声》。文章写道:“中国自东北事变以来,已至国人存亡立决之时。我们为伸张正义,为保护自己的生命,不能不协力灭此惨害人类的倭奴。倭奴灭,则东亚和平可望,世界和平可望。”“在中国现在大难临头的时候,我男女教友,都应持一种勇敢奋起的精神,为爱正义、爱国家、爱宗教而从事于援救国难的工作。至于办法,如抵制日货、筹集款项、军事训练。我伊斯兰人应及早起来挽救这大好的东亚土地,保护中华古国的荣光”。七七事变前夕,日本帝国主义侵略中华的野心,更加引起回族有识之士的警觉。如1935年12月在南京晓庄出版的《突崛》第十一至十二期合刊《突崛论坛》上,登载一篇《敬告华北回族同胞》的文章,指出“自塘沽协定后,华北局势即已转变,荆棘载道,疮痍遍呈,奸人为祸,傀儡作祟”,呼吁“华北教胞,亟应辨真敌人之面目,努力于环境之对抗”,“宜有牺牲精神”,“效命于国家尽忠于宗教”。1937年4月出版的《突崛》第三、四期合刊登载了《日本侵略新疆之透视》一文,揭露日寇觊觎我国边疆的狼子野心。1937年初在南京出版的《晨熹》第3卷第1期上,也刊登了《由绥远抗战谈到回教徒之救亡责任》、《国难严重期中回教徒应有的认识》等爱国鼓动文章。“七七事变”后,回族报刊更是把揭露日寇侵略罪行,唤起同胞投身抗日救亡的宣传鼓动放在首位。如《突崛》杂志在卢沟桥事变当日在南京出版的第4卷第7期中,就不失时机地发表了《从九一八谈到卢沟桥事变的重要性》、《告回族青年》等文章,大声疾呼:“全国的同胞们,事急矣!国危矣!大家赶快起来”,“与敌人作殊死斗,还我河山,救亡图存,就此一举,”并出版战时特刊,一面刊载各地回族抗敌消息,一面刊载多篇论述文章,如《四月来抗战之教训》、《我们必须抗战到底》、《全

民族抗战,怒吼吧中国》、《第二期抗战中争取最后胜利》、《日本必败论》、《抗战期中突崛应负之使命》等。1938 年 4 月,《月华》由北平迁往桂林后复刊,在第 10 卷第 1 期的复刊词中声明,今后第一件工作是“唤起教胞作具体的抗战工作”。在以后陆续发表的文章中,该刊始终贯彻了一条发表文字的立论原则,即:激励回民之国民气节,发扬回教杀身成仁之抗战美德,说明抗战建国必能成功之理由,联络回教世界,俾得国际上之同情,而予侵略者以政治上、经济上打击。和《月华》情况类似的《成师校刊》在桂林复刊后,在其复刊词中,叙述了全校师生分两路撤离北平,然后流亡到广西的辛酸历程,而后在《编后记》中表示:“在抗战的当中,一切都为抗战而服务。”从复刊开始,《成师校刊》几乎每期必登抗敌文章。此外,在内地新创办的回族刊物中,也充满一股同仇敌忾的战斗气氛。如抗战初期在武汉创办的《回教大众》,在发刊词中明确宣称:“在这个全面抗战,也就是全民抗战的今天”,“我们要使得更广大的回教大众都踊跃动员,让他们在这个伟大的时代中献身民族,同时唤起世界回教大众对我们的同情和援助,所以我们办一个回教刊物大声呼号。这是我们发行本刊的第一意义”。

第二,揭露日寇阴谋,主张团结抗战。面对日本帝国主义挑拨中华各民族团结、制造“回教”民族同其他民族矛盾的阴谋,回族报刊予以无情地揭露。如《回教大众》第 1 卷第 2 期刊载的甘宁青抗敌救国宣传团《告全国同胞书》中指出:“暴日要灭亡我们的国家,处心积虑,已非一日,他的方法,是制定以华制华的政策,用尽种种阴谋,挑拨我们国家的内乱,离间分化我整个民族的团结”,“假借回民名义”,“实施其侵略的计划”。《月华》第 10 卷第 18 期刊载一篇题为《东京礼拜寺的真相》的译文,指出日本“本无一真正信奉回教之人,所有者乃是住日之印度商人,和流落于该国之白俄,今因此一小小礼拜寺竟如此大事宣传,实属利用回教之一种卑劣无耻手段”。在该刊第 25 期至第 27 期合刊上,又刊登了陶行知在成达

师范所作的题为《民族团结与全民抗战》的讲演。陶先生引用中国留学埃及学生的话说："日本修筑一个礼拜寺，向世界上回教国家说：日本注重回教。我们的同学用广播向世界各国揭露日本的阴谋"；"日本造了两座清真寺，然而在中国不知焚毁了多少清真寺，杀害了多少回族同胞"。当时《回民言论》第1卷第8期刊载了《暴日利用回教阴谋的一斑》，第3卷第10期刊登了《严防敌人在近东的新阴谋》，《回教青年月报》和《突崛》都连续转载了杨敬之为《大公报》撰写的"日本回教政策之全貌"。以上文章比较系统地剖析了日本帝国主义树立对待"回教"政策之目的完全为破坏中国之统一政权，以达其分割、统治中国之野心，并披露了日本挑拨"回蒙仇杀"，鼓吹"经济提携"之真相及组织"回回国"的企图。在揭露日寇阴谋的同时，回族报刊还积极宣传团结抗日，号召回族同胞莫为敌人的阴谋所动。如上海的《绿旗》杂志第1卷第2期《告上海回教青年》一文谆谆告诫道："坚定信仰"，"加紧工作"，"以贞节自矢。处此穷促之时，切不可为横来金钱所诱惑，为浮云之虚荣所鼓动"，"孟子天降大任一章，与文天祥之正气歌，可视为吾回教青年之金科玉律"。《中国回教救国学会会报》第5卷第5至第8期发表了《日本的回教政策与中国回民》一文，指出"日本小鬼虽想尽方法对于内地回民勾结、分化、离间……但是内地回民意志坚定，操守贞固，无所施其伎俩。"《回教大众》第1卷第3期由沙蕾撰写的《保卫西北与协和回汉》的社论中强调："'协和回汉'的工作，在保卫西北的题目下，实具着和增加军队同样重要的意义，甚至更含重要性。"随着全面抗日战争相持阶段的继续发展，许多回族爱国人士在进行反侵略宣传的同时，则进一步开始考虑回回民族在抗日战争中的出路问题。他们认识到，回回民族的斗争方向，首先应该是与中华各民族坚持团结，坚持抗日自卫战争，打倒日本帝国主义；其次，也应该在抗日的大前提下争取解除国内的民族压迫，改善回族内部关系。因此，许多回族人士热衷于在报刊上宣传回族在抗战中

的倡新运动，即："一、扫除回、汉隔阂；二、消灭教内派别；三、努力回民教育；四、抗战救国；五、阐扬回教真谛"。[1] 一时间，在各种回族刊物中，除继续刊登抗敌斗争消息外，又逐渐增添了不少议论回汉关系、研究回民教育、调查伊斯兰教派、探讨回族学术文化的文章。如香港《青年会刊》第3期刊载了《抗战声中普及回民教育谈》，《成师校刊》第5卷第1期刊载了《抗日建国与发展回民教育》、《回教与社会问题》，第2卷第11至第12期合刊登载了《回教教育在抗战建国时期的师资问题》，《月华》第10卷第7期上刊登了《回教文化运动与抗战救国》，《突崛》第6卷第12期上刊登了《回汉合作谭》，《回教青年月报》在第4卷第4期至第5期合刊、第5卷第3期至第4期合刊和第5期上先后刊登了西北伊斯兰教派的调查资料，《突崛》第7卷第6期上连载了《中国清真寺墙址调查表》等，其目的在于加强回汉两个民族的团结，同时也加强回族自身的团结，共同从事于抗战救国事业，争取中华民族的解放。

除进行以上内容的宣传外，当时回族报刊还竞相报道国内外伊斯兰教界的抗日新闻。如《回民言论》专设"半月论坛"，介绍及评述半月内大事；《月华》辟有"伊斯兰消息"专栏；《中国回教救国协会会刊》设有"国内回教消息"、"国外回教消息"及"分支会活动情形"三个专栏。此外，这些报刊还考虑到回族人民的宗教感情，普遍注意把宣传抗战救国与宣传伊斯兰教义相结合。如《成师校刊》在每期的头页都刊登一段有针对性的《古兰经》释解，《中国回教救国协会会刊》也在每期篇首刊用一段由张秉铎翻译的《古兰经训》，其创刊号用的是"血篇"："我们报膺正义与真理的人，绝不能与违背正义与真理的人妥协，我们要用刚果的决心，英毅的魄力，大无畏的精神，战胜一切魔障"。

由于战时形势所迫，几乎每家回族刊物都曾遇到过经费、纸张

① 民族问题研究会编：《回回民族问题》，第93页，延安，1941年。

印刷及发行方面的众多困难，有的刊物被迫几次迁址，不少刊物被迫中途辍止。但这些困难并没有动摇办刊人的决心。一篇篇抗日救国檄文和振奋人心的消息，通过这些报刊发往全国各地，在回族人民中传阅。它激励了回族人民的抗日热情，鼓舞了回族人民的抗日斗志。可以说，抗日战争时期回族人民所以能以极大的爱国热忱投入战争洪流，是与回族报刊的爱国宣传分不开的。[①]

穆斯林民众的抗日救亡运动 抗日战争爆发后，穆斯林民众在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推动和影响下，同全国人民一道进行了广泛的抗日救亡运动。遍及全国的各种救亡斗争，和敌后战场穆斯林抗日武装斗争一起，形成了全民族参加抗战的生动画面。

"七七事变"后不久，北平地区的回民迅速组织起"北平回民抗敌守土后援会"，并于 7 月 29 日发表了《卢沟桥事变的通电》，表示"鉴于国家兴亡，匹夫有责之义，誓本牺牲到底精神，为我政府及二十九军后盾"。后援会同北平学联、民先队及华北各界救国会等 20 多个抗日团体一起，深入大街小巷，进行抗日宣传，并共同发起成立了义捐团、慰问团、看护队、战地服务团。他们以国家主人翁精神捐资购买食品、衣物、用具，送往前方慰劳战士，表达了北平回民抗击日寇的决心和高度的爱国热情。

日寇进攻包绥时，包头回民迅速组成"西北回民救国会"，并发表了强烈谴责日寇侵占包头、绥远的《告西北回民书》，呼吁西北回民立即行动起来，"踊跃输将，自动捐助"，"来挽救国家和民族之危亡"。包绥失陷后，来自甘肃和宁夏的回民骑兵武装，为阻止日寇西进和南下，奋起在绥西坚持抗日，西北回民救国会除通电全国，高度赞扬他们忠勇杀敌精神外，还将各地回民的募捐，不断"汇次

---

① 该部分内容参考余振贵《论抗战时期回族报刊的爱国宣传活动》，载《回族抗日斗争史论集》，河北人民出版社，1991 年。

绥远军民联合委员会，收转前方将士，以便慰劳之”。[1]

1938年，日寇为了阻止回民抗日救亡运动的迅速发展，唆使马良、刘锦标等在北平组织了所谓的“中国回教总联合会”。各地回民纷纷通电声讨，宣布开除马良等人的“教籍”，并另行筹建全国性回民抗日团体“中国回民救国协会”（简称“回协”，后改为“中国回教救国协会”）。同年2月，中国回民救国协会在重庆宣布成立。在该会的宣言中指出：“全国一致抗日之际，我教胞忝为中华国民，爱国怎肯后人；趁此机会，若不团结奋起，以表现我回教之精神，保持我回教之荣誉，不特为人格之污，抑且为宗教之辱”，并提出要发扬回民“勇于牺牲，坚于团结”的精神，与日寇奋战到底，“在教为教中基础，在国为国家干城”。为激励回民大众的抗日爱国热情，该会还谱写了一支《中国穆斯林抗敌曲》战歌：“起来吧！中国的穆斯林。举起我们的宝剑，发出我们的吼声，贯彻爱国的品德，负起保族的使命，认清我们的敌人日本。它施放无情的炮火，它残杀我国的国民，要把中华一口并吞。我们决不受它的侵凌。穆斯林！前进！前进！”中国回民救国协会成立后，各地纷纷成立分会。这些组织在抗战期间，在组织各地回族民众救亡运动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在祖国的西北，回族人民是一支坚强的抗日力量。1938年2月，甘肃回民迅速建立了抗日团体“甘肃回民救国协会”，并连续发表通告，号召广大回族同胞积极行动起来，抵抗日寇的侵略。甘肃回民的抗日救亡运动以兰州为中心深入各地。当时还在兰州中学读书的杨静仁等一些热血青年，利用原有学术团体“伊斯兰学会”形式，迅速组织起来，成立兰州回族青年抗日救亡的爱国组织。他们在兰州大中学校的回族师生中发展会员，通过举行座谈会、办壁报、发传单及深入回民聚居地演讲等形式，进行抗日爱国宣传。寒

① 《包头日报》，1937年11月27日。

暑假中，学会成员组成各种宣传队、宣讲团前往回民聚居区，通过办夜校、讲时事等形式，开展抗日宣传，使抗日爱国思想在大后方的少数民族地区广泛开展开来。

西北重镇西安，也是回民较多的一个城市。1938年1月28日，是“一·二八”上海抗战六周年纪念日。这一天，西安市各界发动了一次大规模抗日示威，要求国民党政府出兵收复失去的国土。其中有许多回族参加了这次示威活动，他们表示“本市回民愿作政府后盾，卫国御侮”。中国回民救国协会陕西分会成立后，不断选送回族知识青年前往西安、兰州等地的军事学校和机关受训，以培养抗战人才。1938年9月13日，陕西回协召开了约有数万人参加的西北回民抗战“献旗”大会。大会除了向政府献旗和向各界发出坚决抵抗日寇的通电外，还一致通过了包括“通电全世界回教徒共同声讨暴日”、“电慰前方英勇抗敌将士”等提案的《告西北回民书》，呼吁全世界穆斯林兄弟起来共同抵制日货，扩大援华活动。

抗日战争时期的陕甘宁边区，是中共中央所在地。这里的回族人民抗日救亡运动更是风起云涌，波澜壮阔。“七七事变”后，在党中央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正确主张的号召下，全国各地的回族青年纷纷奔赴陕甘宁边区。党中央十分重视培养少数民族干部，延安中央党校举办了专门的回民班，还有不少回族青年分别在延安的抗日军政大学、陕北公学、鲁迅艺术学院、中国女子大学、马列主义学院及定边民族学院学习和深造。这些回族青年毕业后，都成为抗日救国斗争中的骨干力量。此外，1940年2月，延安回民救国协会成立，接着发表了《告全边区回民同胞书》，呼吁“加强回汉两族抗日团结，粉碎敌人的欺骗诱惑阴谋”，并发起组织中国回教救国协会陕甘宁边区分会。同年10月7日，在延安大礼堂同时举行中国回教救国协会陕甘宁边区分会、边区回民文化促进会成立大会暨边区回民第一次代表大会。回协陕甘宁边区分会的成立，扩大了边区回民抗日救亡运动的影响，推动了西北回族群众积

极参加抗日战争。

全面抗战爆发不久，四川回民就较早地成立了四川回民抗敌后援会。该会于1937年12月向全国各界发出通电表示，不争取抗战胜利，“誓率全川回民枕戈待命”[①]；中国回民救国协会成立后不久，即以重庆为中心，领导和组织全国回民进行抗日救亡活动。当时全国著名的回族文化界人士马松亭、王静斋、马宗融、孙绳武、王梦扬、薛文波、白寿彝等都汇集重庆，大都任协会理事或常务理事，以协会为依托开展各项活动，重庆回族的政治、文化活动空前活跃。如1939年，由成都回族马宗融首倡和联系，中国回教救国协会特邀著名剧作家老舍、宋之的编写反映回汉团结、共同抗敌为题材的四幕话剧《国家至上》剧本，由郭沫若任团长的中国万岁剧团演出，马彦祥导演，张瑞芳主演。1940年初在重庆首场演出，效果甚佳，之后在成都、昆明、西安、桂林等全国许多城市以及香港巡回演出，产生了广泛的影响。1940年5月，中国回民救国协会成立了以王梦扬为团长的“回声合唱团”，巡回演唱，进行抗日宣传。在四川其他地区，回民也开展了各种抗日救亡运动。如成都回民救国协会适应抗日救亡活动的需要，更名为伊斯兰抗敌救国协会。该组织团结成都五六千回民同胞，开展和参加救亡工作。西昌回民在救国协会西康省分会的组织下，于七七抗战纪念日及节日进行抗战祈祷集会，并开展各种抗战宣传教育。伊斯兰青年会西康省分会还组织西昌回民学生成立“绿星歌咏团”，演唱抗战歌曲，并排演抗战戏剧，巡回演出。抗战时期，日机对四川许多地区进行狂轰滥炸，各地回民全力投入救灾。重庆、成都、彭县、隆县等许多地方回协分会还组成战时服务队、救济队开展掩护和援助工作。

广西回族也积极投入抗日救亡运动。白崇禧作为当时广西回族上层代表人物，积极主张抗日。1936年6月1日，白崇禧在广西

---

① 马彦虎：《四川回族史研究》(打印本)，1993年。

党政军扩大纪念周中正式宣布抗日救国，在任国民党军事委员会副参谋总长、军训部部长、西南行营主任等职时，参与策划制定了全国范围内的一些对日作战方案；1939年底，亲自参与了桂南对日会战，并在昆仑关战役中给日军以重创。抗日战争时期，白崇禧还著有一些对日作战的理论著作，并要求各地军队在清真寺不得驻军。抗战初期，白崇禧出面组织全国回教救国协会，任理事长，号召回族同胞参加抗战。随着抗日战争的发展，桂林成为后方，1938年至1944年，一时成为中外闻名的"文化城"。当时从北平迁来桂林的成达师范学校，在宣传抗日、帮助桂林回民兴办小学教育等方面，发挥过很大作用。而广大广西回族也积极投身于这场反对帝国主义侵略的战争。1938年11月30日、12月2日及24日，桂林连续三次遭受日军飞机轰炸。中国回教救国协会广西分会立即设法筹措募捐，并组织力量救助。1939年至1940年间，黄埔军校桂林第六分校第十八期，招收了一个回族学生队，编在第三总队第十一队。队里的区队长全是回族，他们毕业后被派往各战区参加抗日。

此外，在云南、河北、河南、湖北、湖南等省的回民也纷纷组织了抗日救国协会、抗战救国联合会、抗敌后援会、回民青年战地服务团、回民青年救国会等组织，进行广泛的宣传、动员和募捐工作，并在组织发动回民群众支援前线、支援回族武装等方面起了积极作用。如1940年前后，我华北、华中各铁路沿线被日寇占领，抗战区物资紧缺。安徽蚌埠、安庆、定远等地回民素有经商传统，一批善于长途贩运的回民，冒着生命危险将食盐、布匹、百货、西药、土硝等抗战区紧缺物资运往游击区，转手于抗日战区，为前线抗战出了力；又如云南回族青年学生以各种形式宣传抗战，鼓舞民众。特别是一些回族知识分子、作家、诗人等，积极深入抗日斗争生活，写出了许多宣传抗日斗争的好作品，起到了教育人民、鼓舞斗志、打击敌人的作用。如全国回协云南分会会长马伯安针对当时国民党

内部矛盾重重、互相倾轧的分裂状况，写出了一些直言不讳、切中时弊的感时诗文；白平阶写了反映云南各族人民劈山开岭修筑滇缅公路的小说《跨过横断山脉》，以及表现当时民间马帮翻山越岭、运送抗战物资的小说《驿运》等，受到著名作家巴金、沈从文的推崇，在国内外都产生了影响；1937年9月25日，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八路军在晋东北太行山区的平型关重创日军，极大地鼓舞了山西各族人民抗战必胜的决心。在这特定历史背景下，正在山西从事抗日救亡活动的云南籍回族、中共党员桂涛声为战斗在太行山区的抗日游击队写下了不朽名作——《在太行山上》。1938年夏，人民音乐家冼星海为《在太行山上》精心谱曲。之后，在汉口首次公演即获得巨大成功，并迅速传遍大江南北、长城内外，汇成全民抗战的誓言："敌人从哪里进攻，我们就要他在哪里灭亡"。[①]

声讨被日寇收买和豢养的汉奸、卖国贼是抗日救亡运动的重要组成部分。1938年12月，汪精卫叛国投敌，全国各族人民一致起来声讨。各地回民抗日救亡团体也纷纷发出通电斥责汪逆分裂叛国罪行。1939年2月2日，中国回民青年战地服务团河南省回教青年救国会致电桂林行营主任白崇禧，主张明令通辑汪逆。白崇禧在复电中说："抗战到底，为我国既定国策，决非少数奸宄所能动摇……愿我回胞，再接再厉，奋斗不懈，以争取最后胜利。"

广大的回族人民，在抗战救亡的浪潮中，在广泛组织动员、积极支援抗战的同时，还同敌寇展开了直接的、面对面的斗争。

1938年2月，山东济南数百名日寇出动，到附近的农村烧杀抢掠。当他们来到回民村时，对那里回民肆意污辱，并勒逼他们杀猪慰劳。这种伤害民族尊严的行径激怒了当地回民，他们团结一致，对日寇的野蛮无耻进行了坚决的反抗；杀死敌冠200多名。重庆《新华日报》对这次回民的斗争发了专电报道，并写短评指出：

---

① 《回族杰出人物》，第371～372页。

"富有团结力量的回族同胞","是中华优秀儿女,是抗战中一支潜伏着的伟大力量"。

北平阜成门外有块回民公共墓地。日寇准备修筑一条横穿此公墓的公路,而且已派测绘人员入墓地进行测量。回民得知消息后,群情激愤,很快聚集数百人,将测量人员驱逐出墓地,并连日在牛街清真寺等处集会,宣言"誓以北平十七万回民生命,保卫五百年祖宗坟墓,任何牺牲在所不惜"。在这些勇敢坚强的回族人民面前,日寇无计可施,只好让步。

日寇为了实行"以战养战"的政策,以各种方法对占领区的人民加紧搜刮。在华北占领区,日本侵略者对回民实行所谓"徽章捐",即将回民各户分为四等,各发徽章一枚。接到甲级徽章的,每年交纳3000元以上的"捐款";接到乙级徽章的,交纳2000元以上的"捐款";接到丙级徽章的,交纳1000元以上的捐款;接到丁级徽章的,交纳500元以上的"捐款"。除此以外,还有所谓"飞机捐"以及"献金运动"(每家一元)等,都遭到回民群众的严正拒绝。

面对华北回民抗日武装的纷纷成立及对日伪的打击,敌寇策划募集"回教军",准备以"剿共"为名成立所谓"回教大队",实行其"以回制回"政策。这一阴谋当即遭到敌占区回民的揭露和坚决反对。敌寇后来又搞了一个集体移民"满洲"的阴谋计划,准备每年移民一千至五千户,而且强令华北占领区回民"承认情愿移民满洲"。在广大回族人民强烈反对下,敌人这一企图终未实现。

中国回民青年战地服务团在敌后不仅展开各种形式的战地服务和救亡宣传活动,而且伺机直接打击敌人。1940年12月4日晚,中国回民青年战地服务团十名团员在开封南关与敌军巡逻哨兵相遇,团员们当场毙敌三名,余敌仓皇溃逃;1941年1月6日早晨,在汴新路夸武境列车庄一列由徐州开往彰德的兵车,被回民青年战地服务团十余名团员设伏爆炸,毁三节,倾一节,炸死敌寇90余名,伤数十人。

抗日战争时期遍布全国的穆斯林抗日救亡运动，与各地穆斯林抗日武装斗争一起，构成了中国各族穆斯林参加抗战的雄壮局面。

第三节　穆斯林人士的爱国外交活动

穆斯林人士爱国外交活动的主要场所是中东和东南亚两个地区，包括南亚的印度（印巴未分治前）。1937 年 12 月到 1940 年末的三年左右时间内，有达浦生教长、中国回教近东访问团、艾沙、马斌良两人小组、西北回教朝觐团、中国回教南洋访问团、留埃及学生朝觐团等个人和团体出访。以上穆斯林人士爱国外交活动的主要内容，就是要把日本军国主义残害中国人民，特别是残害穆斯林人民的罪恶公诸于世，撕破日寇"尊崇回教"的伪善面目，揭露日本觊觎中东和东南亚的野心，挫败日寇对中国的外交包围，呼吁亚洲各国人民粉碎日本帝国主义推行扩张政策、勾结德意法西斯瓜分世界、称霸亚洲的国际阴谋，特别是要唤起世界穆斯林对中国抗战的支持。

达浦生教长出访中东、南亚　达浦生教长是我国著名回族教育家、伊斯兰学者，曾遍游南洋、印度各埠，在经商同时，与各地伊斯兰学者讲经论道，眼界大为开阔，回国后参与创建上海中国回教学会及上海伊斯兰教师范学校并任校长。抗战爆发后，他联络回族士绅，积极筹建上海浙江路回教难民所和太仓路回教难民收容所，接济受难教胞。这一时期，他多次收到海外友人来函，表示对中日战争的真相不甚明了，甚至认为中日两国同文同种，理应相互亲善，不该兵戎相见；还有人竟以为中日之间强弱悬殊，中国的抵抗是无济于事的。当时，学校送往国外的留学生也来信讲述日寇在中东诸国展开颠倒是非的反华宣传，致使不少中东人士对我国抗战产生错误观念。达浦生教长听到这种情况非常气愤，当时就

萌发了出国揭露日本在华的种种暴行，宣传中国人民进行抗日爱国活动的想法，只因救济回族难民等工作难以分身。1937年10月上海沦陷后，伊斯兰教师范学校与城内四座清真寺、两所回教女校都被日寇占据。达浦生教长更是悲愤交集，发誓"上海一旦不光复，自己一日不回去"，决心抛弃一切牵挂，于年末乘轮船前往埃及。

1938年元月，达浦生教长抵达埃及。时值埃及国王法鲁克一世举行婚礼，达浦生教长借各国穆斯林贵宾纷纷来开罗庆贺的机会，向他们积极宣传中国抗日战争的真相。他在与国王会见时，于表示热忱之后，将日本法西斯的兽行及我国军民团结抗战的决心向国王作了系统阐述，当即获得法鲁克国王的深切同情。

不久，达浦生教长又奔赴麦加，与中国回教近东访问团人士相聚，两次拜见了沙特国王，向国王及大臣们介绍中日问题真相，并要求沙特阿拉伯抵制日货。结果国王给予很圆满的答复。此后，达浦生教长重返埃及，用阿拉伯文撰写了《告世界回教同胞书》，详述了日本帝国主义的侵华史实，以及中国人民英勇抗日的情况。1938年5月该书刚脱稿，就为开罗各报广为介绍，埃及群众也纷纷购买。这本书后来加印了5000本，分别赠送给阿拉伯各国政府要人和报刊。

结束了在埃及的宣传活动以后，达浦生教长又去印度开展工作，受到当地穆斯林群众的欢迎和支持，也博得了广大印度教徒的同情。印度人民本来对援华工作就很热心，派出一批医疗队员直接为中国抗战前线的将士服务。同时，又将中印两国国旗合制为一，举行募捐义售，共征得捐款30余万元，准备购买救护车赠给我国。访印期间，达浦生教长和后来成为巴基斯坦国父的穆罕默德·阿里·真纳进行了长谈，并赠给他《告世界回教同胞书》。真纳对中国人民的抗战精神表示钦佩，并答应将该书译成印地语让印度人民得以了解，同时，为中国继续募集救济款项，提出将组织团体到

中国慰问。

离印后，达浦生教长又在东南亚主要的华人居住区进行抗日宣传，于 1938 年 8 月返回国内。

中国回教近东访问团出访中东、南亚八国 1938 年 1 月，由王曾善为团长，马天英、薛文波、张兆理、王世明等一行五人组成了中国回教近东访问团，于同年 2 月抵达麦加，借各国穆斯林朝觐之际，和前来的达浦生教长一起开展抗日宣传工作。他们拜见了沙特国王。国王专门询问了该团的使命并表示赞赏；沙特财政大臣阿卜杜拉·苏莱曼在接见代表团时，表示沙特应与中国建立政治关系，并希望中国货物可多多运来销售，因为沙特工业不发达，只能销售日货，有了中国货，抵制日货更有效。

沙特之行结束后，代表团前往埃及。他们在该国拜访了首相马贸木德帕沙、世界伊斯兰教青年会会长哈密得萨、爱资哈尔大学校长麦拉、埃及妇女协会会长沙拉威夫人等，受到普遍的同情和欢迎。此外，代表团还分别出席了世界反侵略大会埃及分会会议及亚历山大中国救亡会宣传大会。之后，代表团又访问了贝鲁特、叙利亚、伊拉克、伊朗等国，分别拜谒了各国元首及朝野人士，也同样受到深切同情和慰勉。接着，访问团抵达印度，受到印度各地穆斯林及真纳的热诚接待。代表们在印度历访拉哈尔、加尔各答、拉克诺等城市，接着又乘船西去土耳其开展宣传活动，后于 1939 年 1 月返回重庆。

据统计，近东访问团先后访问了八个中东和南亚穆斯林国家，还在巴勒斯坦的海法临时登陆宣传，行程近 5 万公里。除拜见各国政府当局要人外，还接触了许多名流及重要党派团体，并多次出席欢迎大会、宴会、茶话会及发表公开演讲，还以阿、土、英三种文字编写了《中国回教近东访问团敬告世界回教教友书》，广为散发，并在国外报刊如《孟买新闻》、《伊拉克泰晤士报》、《印度星报》、《伊朗日报》、《贝鲁特日报》、《埃及邮报》等上面发表文章，取得良好的

宣传效果。

艾沙、马斌良出访南亚、中东诸国 1939年10月，维吾尔族人士艾沙偕同新疆回族人士马斌良以中国国际联盟同志会名义，组团前往中东诸国进行外交联络。行前，中国回教救国协会托他们携带《告世界回教同胞书》前往海外散发。

艾沙一行首先抵达印度，会见了真纳等人，然后又与甘地等国大党领袖进行会谈。印度各大报纸都转载了他们带去的传单。然后，他们陆续前往加尔各答、阿拉哈巴德、德里、虎克诺等地组织宣传。出访团还拜会了印度诗坛泰斗泰戈尔。泰戈尔表示："中国是文明古国，是很伟大的，日本绝不足以征服中国。在亚洲，中国与印度关系最密切，痛痒相关，我绝不希望我的兄弟打败仗，更不愿意日本打胜仗。你们替我转达前方的英勇战士，叫他们千万不要打败仗，那不只是中国的损失，而且是印度的损失。不仅是印度的损失，而且是世界爱好和平人类的损失。中国的胜利，就是全亚洲人的胜利，全世界的胜利。"

尔后，艾沙一行转赴麦加。正值本年度的朝觐之际，他们在那里与留埃及学生朝觐团相聚，同日伪派出的华北回教朝觐团展开斗争，旋即从埃及抵达土耳其，会晤了该国总理、外长、议长等朝野要人，并受到伊斯梅尔总统的接见。伊斯梅尔总统表示："以中国之大，全民之团结，日寇必被扫荡，中国之复兴，绝无问题。中土两国分居亚洲之两端，实在有进一步往来之必要。"到次年年末，土耳其派出的第一任驻华公使席拨希即抵达重庆就职。

之后，他们又先后访问了黎巴嫩、叙利亚、伊拉克、伊朗和阿富汗，所到之处均受到热情接待。叙利亚的报纸在他们进行宣传后，在显著位置刊登消息，并呼吁："叙利亚穆斯林应随时勿忘日本飞机轰炸下的中国兄弟，对日本应作有效制裁。"

最后，艾沙、马斌良重访印度西北各省，然后自印度返回。

中国回教南洋访问团赴东南亚各地访问宣传 东南亚和中国

历来有密切关系。明代中叶,郑和下西洋时,曾和南洋穆斯林建立了友好情谊。后来,新加坡等地更是中国、印度和中东各地穆斯林聚集的中心。当中华大地战火纷飞之时,东南亚上空也笼罩着战争的阴云。东南亚人民,尤其是华侨对中国抗日事业曾作过重要贡献。为了进一步揭穿日本帝国主义的真面目,动员当地人民支持中国抗战,实际上也是为了制止日本帝国主义点燃新的战火,回族人士又发起组织了中国回教南洋访问团,开始了长达一年的宣传活动。

该代表团由马天英任团长,团员有吴建勋、马达五。他们于1939年12月从香港出发,先抵达新加坡,受到当地穆斯林社团的热烈欢迎。代表团散发了《中国之回教》图片册,里面用大量照片揭穿了日寇暴行,介绍了中国回教的抗战热情。代表团先后去新加坡28个清真寺和穆斯林学校进行宣传活动,不久又在旧王宫举行了南洋回教救济中国难民委员会会议,马天英、吴建勋向到会的各界领袖作了演讲。

自1940年1月至8月,代表团又用了六个多月时间走访了马来亚柔佛、森美兰、马六甲、吉隆坡、怡保、槟城、丁加奴等大小93处市镇,随后又按计划访问了文莱、沙捞越等地。代表团的来访,引起了东南亚穆斯林的极大关注。不久,他们亦组织起东南亚回教赴华亲善访华团,前往中国桂、滇、湘、黔、川、陕、甘、宁、青等省进行参观慰问。

以马天英为团长的"中国回教南洋访问团"在一年多的出访期间,在马来亚所属星洲、怡保、槟城三市组织成立了"中马文化协会"三处,在新加坡及上述三市又分别组成了"南洋回教援华募药委员会"及"马来回教援华募药委员会",募集大量救亡药品、医药代金及献金。出访团在出访期间还编写了《中国回教南洋访问团马来亚记》与《中国回教南洋访问团婆罗洲访问记》,分别在新加坡与香港出版。1942年2月,访问团返回重庆。1943年,经白崇禧

推荐，马天英出任中国驻埃及公使馆二等秘书。抗战胜利后，马天英在马来亚华侨及各苏丹、王子、工商界领袖齐声联电邀请下，于1948年被任命为中国驻马来亚总领事，足见他在南洋人民中影响之大。[1] 而这一切，与他率领访问团赴南洋的爱国活动是分不开的。

西北回胞朝觐团及留埃及学生朝觐团的宣传活动 除以上爱国团体外，还有西北回胞朝觐团及留埃及学生朝觐团在麦加的宣传活动。1939年朝觐期间，由甘、宁、青等省一百余人组成的西北回胞朝觐团来麦加朝觐。他们本来是抱着宗教热忱去完成穆斯林功课的，但形势的需要和对祖国的忠诚又促使他们担当起了抗日宣传队的任务。在麦加，他们不仅与日伪派去的朝觐团展开斗争，而且他们的代表还在一个有15万人参加的大会上发言，揭露日寇试图利用穆斯林感情搞欺骗的卑劣行为；留埃及学生朝觐团是在收到中国回教协会达浦生、马松亭等人急电，要求全体留埃及学生立即组织中国回教朝觐团前往麦加开展爱国宣传，并严密监视日伪派去的朝觐团活动的要求而组成的。这个朝觐团由28名中国留埃及学生组成，以庞士谦、马坚为领队。朝觐团的宣传活动在开往麦加的轮船上就开始了。到了麦加，他们又到各国朝觐者中去做工作。团员赵俊复还用阿拉伯文写成小册子，斥责侵略者的侵华罪行，并介绍中国人民英勇抗敌的情形，深受读者欢迎。日伪派来的朝觐团也来到麦加。他们带着礼品，准备趁朝觐之机拉关系，送礼名单包括沙特、埃及、土耳其许多朝野要人。留埃及学生与伪朝觐团展开了交锋。在正气凛然的爱国学生面前，伪朝觐团被迫交待了来麦加的任务和行动计划。他们承认为这次行动，日寇拿出了1.5万元，叫他们借朝觐散布为敌张目的言论。接着，中国留

---

① 张怀武主编：《近现代回族爱国斗争史话》，第166页，宁夏人民出版社，1996年。

埃及学生集体晋谒沙特国王，由马坚诵读贺词，并说明中国穆斯林一致拥护抗日的立场。伪朝觐团的成员虽也跟随接见，但只是尾随其后，不敢暴露身份。他们所带来的礼品，被中国留学生以中国朝觐团名义转送国王。这样，日伪借朝觐活动进行反抗日宣传的阴谋以失败而告终。[①]

第四节　反对内战，为进步与解放而斗争

抗日战争结束后，饱受战争灾难的中国人民都热烈地渴望和平、民主和幸福的生活。但是，国民党却置人民的愿望于不顾，在美国的支持和帮助下，企图继续内战，以抢夺和独吞人民用生命和鲜血换来的胜利果实。而中国共产党从全国人民的最大利益出发，坚决反对内战，领导人民为争取和平民主，制止内战而斗争。

在战争一触即发的严峻形势下，回族人民面临着两种选择：一种是屈从于当时在中国占统治地位的国民党的力量，一种是拥护共产党的主张，争得和平与民主。回族人民毅然决然地选择了后者，继续为中国的进步与解放事业而斗争。

拥护民族平等主张，向往和平民主生活　中国共产党历来主张各民族一律平等。1945 年 4 月，中国共产党在延安召开了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在会上，毛泽东作了《论联合政府》的报告，指出应该改善少数民族待遇，允许少数民族有自治权力；提出必须维护各少数民族的利益，尊重他们的语言文字、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使各少数民族人民在政治、经济、文化诸方面得到解放和发展。

中国共产党的民族政策在解放区得到认真贯彻实施。1946 年 4 月，陕甘宁边区第三届参议会第一次大会通过了《陕甘宁边区

---

① 以上内容参考余振贵：《抗战前期大后方回族人士的爱国外交活动》，载《回族抗日斗争史论集》，1991 年，河北人民出版社。

宪法原则》,规定在少数民族居住集中的地区,组织民族自治政权;边区人民不分民族、性别一律平等。1948 年 8 月,在华北临时人民代表大会公布的《华北人民政府施政方针》中规定:保障居住在华北解放区的回、蒙以及其他少数民族在政治、经济、文化上和汉族享有平等的权力。

解放区的民族平等政策,强烈吸引着爱好和平、民主生活的回族人民。许多国民党统治区的回族纷纷投奔解放区,参加解放区的生产建设和斗争。到 1942 年,生活在延安的回族居民已多达 1300 余人;1945 年以后,甘肃、青海、宁夏、陕西、河南、山西等地的回族陆续有人迁至陕甘宁边区,边区的回族人数不断增加。边区政府认真执行民族政策,在关中、陇东、三边等回族聚居区,成立回民自治政权,并选举回民代表参与各级人民政府的管理。边区参议员有 7 名回族,县级参议员有 11 名回族(其中包括 2 名妇女)。按规定,边区参议员的人选比例是 5000:1,而当时陕甘宁边区的回族人数将近 5000 人,却破例选出了 7 名回族代表为参议员。他们代表着广大回族人民的利益,在各级议会中发表意见。每当有大批回民迁来以后,政府便帮助他们安家落户,建立回民自治乡,由回民自己管理自己的事务。与此同时,还成立了回民协会,指导回民的各项工作。

山东解放区渤海行署于 1946 年 8 月,颁布了《关于回民自治的决定》,并规定了具体的实施办法。政府保障回民享受言论、出版、集会、结社、宗教信仰以及迁徙等自由;尊重和保护回民的风俗习惯和语言文字;实行回民自治;纯回民村由回民自己管理村政事务;三个以上的回民村可联合成立回民自治乡;各县回民应选举代表参加县议会,全区回民选举代表参加渤海参议会;财政经济建设,除统一步骤外,政府应对回族自治地方特别予以重视和优待等。在这些具体措施的指导下,山东解放区成立了许多回民自治乡、自治村、回民协会以及其他各种社团组织;在回汉杂居地区也

成立了回汉联合政权；一些回民被选为参议员，参加各级政府部门的管理工作。

1945年9月，山东解放区渤海行署成立了山东全省统一的回民组织——山东省回民协会，并建立了渤海、滨海、鲁南、鲁中等4个回协分会和2个回协支会，同时还有12个城镇会和74个村会。在各地回协的号召和带动下，山东解放区的广大回族人民踊跃行动起来，投身于生产建设和支援解放战争的浪潮中。

东北也成立了一系列回民团体。为了配合东北解放战争，1946年12月，经中共东北局批准，在渤海回民支队的基础上成立了"东北回民联合总会"，由回民支队队长刘震寰兼任会长。"回联"成立前后，在哈尔滨、牡丹江、佳木斯、阿城、齐齐哈尔、肇东等大中小城市，都曾成立了"回联"基层组织——回联分会。东北"回联"的成立，得到了中央的高度重视。1946年冬，中共东北局书记彭真找到了"回联"负责人刘震寰、李子华等人，对如何搞好东北回民工作做了重要建议。按照中央的建议，"回联"确定了当时回民的工作目标与任务：动员回族青年积极参军支前；扩大回民武装；发动群众进行土改；发展回民的文化和生产；在回民居住的县、市成立回民联合会等。"回联"除积极完成以上任务外，还组织举办回民干部训练班，培养回族干部。训练班的成员后来大都参加了人民解放军，献身于全国人民的解放事业。

伴随着解放区回族人民政治地位的提高，其社会经济生产活动也相应地得到了发展。从1945年到1948年，解放区的各族群众展开了一场气势浩大的群众性减租减息和土地改革运动，逐步废除封建制度，改善人民生活。各解放区的回民团体也纷纷行动起来，组织回民贫苦农民，积极投入到这一空前的翻身解放运动之中。

在土地改革中，各级人民政府认真执行党的民族宗教政策，注意到土地改革中穆斯林的一些特殊问题，一般对清真寺采取不予

没收的政策。清真寺较多的土地,由穆斯林群众与寺管人员协商裁决。此外,土地改革的同时,还针对穆斯林独特的经济生活方式,帮助回民发展经济。如甘肃镇原的回族农民成立了回族自治乡,除部分人从事农田耕作外,大部分人从事食盐运输业。广大回族妇女也一改昔日闭户不出的习惯,参加了纺织活动。同时,边区政府也分给回民土地、发放春耕种子和农业贷款,免征公粮,进行大力扶持。在政府帮助下,镇原回民经济生活发生了显著变化。

1946年2月,"冀中回建会"通过对回族经济生产的研究探讨,出版了《对冀中回民生产工作的初步研究》一书。书中叙述了自唐宋以来中国回民的社会经济状况,根据冀中回民的生产生活方式及其所处地理位置,提出发展回民经济、改善回民生活的措施和意见,即扶持回民手工业生产,建立回民合作社,繁荣回族经济,改善回民生活。在"冀中回建会"的倡导下,1946年9月,宣化市900多户回族群众集资创办了"穆民合作社",组织回民积极发展生产。同时,也有50多名妇女成立了纺织、缝纫等生产服务组织。

在发展经济、改善人民生活的过程中,解放区各级人民政府也非常重视回族文化教育事业的发展。早在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在延安就成立了"回民文化协进会",用来指导发展回族文化教育。解放区一些回族集中居住的地区修建了学校,边区的机关、学校里也扩大招收回族学员,定期培训。凡有回民的机关、学校或团体中,一般设有专门的回民伙食。回族特殊的风俗习惯在解放区内得到了尊重。

山东解放区渤海分区积极倡兴回族教育。渤海区党委坚持开办了"渤海回民干部学校",为回民大队和各个回族地区培养了大批回民干部;华北解放区也致力于发展回民教育。在晋察冀回民联合会的指导下,张家口、石家庄等地的回民教育有了一定的发展。河北宣化的回民在充分享受自治权力的同时,兴办本民族文化学校,用以提高回族文化教育水平,深受穆斯林群众欢迎。

反对国民党统治，为进步和解放而斗争　1945年11月25日，西南联大、云南大学、中法大学等学校的回族学生，参加了联大举行的反内战、反独裁时事晚会，会中曾遭国民党特务军警的包围和捣乱。次日，他们又与昆明全市的大中学生一道，掀起要求切实保障人民的自由民主权利、立即制止内战、撤回驻华美军、成立民主联合政府的罢课斗争。12月1日，学生运动遭到国民党当局的武力镇压，造成震惊全国的"一二·一惨案"，激起全国人民的公愤。昆明的回族各界人士也积极参加了抗议国民党特务的屠杀罪行而为受害者举行的公祭。民主人士马伯安先生代表云南回族，不怕迫害，挺身而出，亲自撰写了"正义犹存，尽有公论，是非所在谁能掩"，"庸人自扰，竟成惨剧，国事如斯死不瞑"的奠祭挽联，并在《清真铎报》上发表声明，指出学生运动的正义性，谴责了国民党当局对学生运动的残酷镇压，充分表明了云南回族反对独裁，提倡民主，制止内战，渴望和平的立场。1948年6月，昆明学生举行"反美扶日"示威游行，马伯安和其他几位参议员联名发表声明，支持学生的正义行动，并联络各界人士，上书要求当局"对业经被捕学生从速释放"。马伯安日益频繁的爱国活动，引起国民党当局的仇视。1949年，他在云南被捕，并被叛以死刑。幸逢云南和平起义，马伯安才化险为夷。

1947年，以青年学生为主，在全国范围内掀起了"反饥饿、反内战、反迫害"的爱国民主运动。北平、天津、上海、哈尔滨、西安、长春、南京、武汉、桂林、昆明、成都等各大中小城市的回族青年都纷纷投入到这一声势浩大的爱国运动之中。1947年，重庆的许多回族青年响应白寿彝教授"我们应就职业或兴趣组织起来"[①] 的号召，组织成立了"青年伊斯兰社"。武汉回族进步青年还曾联合起来，发表了《告回胞大众书》："近些年来，我们在痛苦的灾难中，

---

① 参见《月华》第16卷7~9合刊。

当已深深体认到：反动的蒋介石及其匪党，他们一手独裁，把人民的血汗榨取到他们四大家族及其附庸们手里；勾结美帝国主义，出卖人民利益；利用残酷手段，屠杀革命势力；推行羁縻政策，镇压我回胞大众；故纵西北封建势力，使我众多的回胞陷人牛马境地”[①]，号召全国各地的回族劳苦大众，效法与无产阶级为伍的精神，和人民解放军携起手来，发扬伊斯兰教以战斗争取和平的“舍希德”献身精神，踊跃参加神圣的解放战争。

1947年，全国学生爱国运动蓬勃开展以后，蒋管区许多地下党组织转移到农村，在农村燃起革命的火种。云南地下党转移到农村后，积极宣传革命思想，发动农村青年，开展农民运动，有许多回族先进分子加入了地下党组织。1948年，云南回民明德中学，成立了中国共产党的外围组织——云南民主青年联盟（简称“民青”），是云南地下党省委直接领导的革命青年组织，云南沙甸的建党工作，就是在“民青”的基础上展开的。当时，在蒋管区还有不少回族志士参加了地下党领导的武装组织和工农运动，为中国人民解放事业而流血和奋斗。1946年6月，蒋介石捍然撕毁停战协定和政协决议，发动了对各解放区的全面进攻。解放区的各族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号召和带领下，积极投身于伟大的解放战争之中。

陕甘宁边区是老革命根据地，也是回族较集中的地区。面对国民党军队的进攻，回族人民奋戈而起。“西海固（西吉、海原、固原）回民骑兵团”、“三边（定边、安边、靖边）回汉支队”和“关中回民支队（回八连）”等武装组织，配合西北野战军反对国民党军对边区的全面进攻和重点围剿。在晋察冀、冀鲁豫及东北等解放区，曾坚持了八年抗日战争的回民武装，由于党的坚强领导，广大翻身回汉农民的参加和支持，也都得到了扩大和发展。他们继承和发扬了抗战时期民族团结、勇敢善战的光荣传统，战斗在各地，有力地打

① 参见《回民大众》创刊号。

击了国民党反动派和地主武装，保卫了胜利果实，在配合主力部队解放全中国的战斗中作出了巨大贡献。

解放区的广大回族人民，除积极组织武装斗争以外，还踊跃劳军支前。他们帮助大军修桥、铺路，并组织担架队、运输队，冒着枪林弹雨，不辞劳苦，日夜随军前进，抬伤员、送弹药、赶制军鞋、护送革命干部，到处都有动人的场面，到处都有感人的事迹。如山东沂水县刘家庄回民马传启，组织了一支二十余人的担架队，跟随野战军，一直渡江南下。他们经常顶着呼啸的子弹，从前沿阵地抢救伤病员。对伤员的看护料理，更是体贴入怀，无微不至。“马传启担架班”被誉为“支前模范班”。

在东北地区，1945 年日本投降后，原驻于陕甘宁边区的冀中回支一部，奉命调往东北，在沈阳补充 500 名抚顺煤矿工人，组成回民支队，后称沈北支队，先后扩编为一个团和一个师。这是一支坚强的野战部队，作战勇敢，能攻善守，曾参加辽沈、平津战役，多次受到上级嘉奖，为东北和全国的解放作出了贡献；活跃在东北地区的另一支回民支队，即由原渤海回民支队 1946 年调到东北解放区发展壮大起来的一支回民武装。在整个解放战争期间，该部队参加多次战斗。1947 年，回支又改编为铁道兵团（即后来的铁道兵团二师），从而成为一支技术部队，担任了护路和修路的任务。他们在抢修隧道、桥梁、铁路中成绩卓著，保证了解放大军胜利前进，因而多次获上级表彰和嘉奖，师长刘震寰荣记一等功。

原冀中回民支队政治部主任丁铁石（回族）在解放战争时期任东北军区战车团副团长。1948 年 9 月，这个战车团参加了辽沈战役的第一场大战——锦州包围战，锦州解放后又参加了沈阳解放战。沈阳解放后，东北军区成立了特种兵司令部，战车团扩建为战车指挥所，下设坦克团、装甲车团、教导团，丁铁石被任命为坦克团团长。1948 年 12 月，丁铁石与团政委毛鹏云率领一个坦克营、一个装甲兵营和汽车连、修理连参加攻打天津的战斗。1949 年 1 月

14 日天津解放。2 月 3 日丁铁石又率领坦克装甲部队参加了和平解放北平的入城式。3 月 25 日他又率领坦克部队在西苑飞机场迎接党中央和中央军委由西柏坡迁到北平古都，接受了毛泽东和中央领导人的检阅与鼓励。[①]

1949 年 4 月，中国人民解放军即将渡江南下，解放全中国。解放军第三野战军五兵团四十七师一三六团开到安徽望江县沟口、怀宁县三益圩长江北岸的回民村庄。这里的回民除从事农耕以外，还兼以捕渔和船运。为了发动回族群众支持大军渡江，兵团专门抽调了回族干部，宣传党的民族政策，动员回族水手参加渡江战役。广大回族群众积极响应，推举身强力壮、水性好的水手共 127 人，献出木船 30 余只，编成一个支前中队，委派回民丁少明为中队长。21 日凌晨，由回民水手组成的突击队强渡长江。经过战斗，解放军一举打过长江，拿下了对岸的青阳县城，迫使敌军刘汝明部仓惶南走。是役，回民船工中有二人献出了宝贵的生命，还有数人负伤。战斗结束后，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五兵团举行了隆重的表彰大会，将写有"伊斯兰英雄"的横匾和"渡江英雄"的锦旗授予回族水手。由第三野战军司令员陈毅、副司令粟裕、政委谭震林签发的"渡江船工光荣证"，发给了每个回族水手，部队领导还亲自参加了回族烈士的吊唁活动。

总之，解放战争期间，广大回族人民以其大无畏的"舍希德"献身精神，在各个地区积极参加革命活动，与全国各族人民一道，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和国民党反动派展开了艰苦卓绝的斗争，终于结束了帝国主义和国民党政府在中国的独裁统治，开始了人民民主时代的新纪元。

---

① 余振贵主编：《中国回族之最》，第 70 页，宁夏人民出版社，1998 年。

第三章　走进新中国

新中国的成立，标志着中国穆斯林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他们摆脱了民族剥削和压迫的苦难，获得了民族平等的权利，其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等方面得到前所未有的发展，从而为中国穆斯林的历史谱写了新的篇章。

第一节　中国穆斯林成为国家的主人

伴随新中国成立这一伟大的历史变革，中国穆斯林以崭新的面貌登上了政治舞台，成为国家的主人。

民族平等、宗教自由　新中国成立以后，中国共产党的民族平等政策得到进一步发展。《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第53条明文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各民族一律平等；各少数民族的地区，应实行民族的区域自治；各少数民族均有发展其语言文字、保持或改革其风俗习惯及宗教信仰的自由；人民政府应帮助各少数民族的人民大众发展其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的建设事业。

1949年12月，政务院第12次会议规定：凡属少数民族习惯的假日，由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的地方人民政府，斟酌各该民族的习惯，规定放假日期。同年，政务院还发出通令：信仰伊斯兰教的各族人民三大节日食用的牛羊免征屠宰税，并放宽检验标准。

为了照顾穆斯林节日需要，每当穆斯林的开斋节、古尔邦节和圣纪节到来时，政府都在生活用品等方面提供方便：各地贸易公司、合作社门市部均按照中央规定，以九五折优惠供应过节必需的肉、茶、糖等；屠宰牛羊予以免税；少数民族自产的家牧产品出售不征营业税；在政府机关工作的各民族穆斯林干部还享受到公假的权利。

建国初期，在人民政府的关怀下，各地清真寺、拱北、道堂等伊斯兰宗教活动场所是受到保护的，对于个别地区清真寺被非宗教活动所占用的违反政策现象政府都及时处理。1951 年，财政部发出通知，伊斯兰教清真寺、拱北等所占房地，一律免征房地产税；合作化后，清真寺、拱北、道堂所有土地问题，除宗教界人士自愿交社的土地、牲畜外，其他一律不收；对西北地区伊斯兰教内部各派的宗教活动，党和政府的态度是坚持"各信各教，各行其事，互相尊重"的原则"。

1951 年 5 月 16 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发出《关于处理带有歧视或侮辱少数民族性质的称谓、地名、碑碣、匾联的指示》，指出：为加强民族团结，禁止民族间的歧视与侮辱，对于历史上遗留下来的加于少数民族的称谓及有关少数民族地名、碑碣、匾联等，如带有歧视和侮辱少数民族意思者，应分别予以禁止、更改、封存或收管。各地区认真执行这一指示。如北京市人民政府 1951 年 11 月 21 日决定将北沟沿的"回子营"改为"和平巷"、北池子的"回子营"改为"回回营"等。1956 年 6 月，国务院发出通知，今后对于伊斯兰教一律不要使用"回教"之名，应该称为"伊斯兰教"。

为了贯彻《共同纲领》中有关民族平等、宗教自由的政策，人民政府在各级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中，都广泛吸收包括穆斯林代表在内的少数民族代表参加，倾听他们对于政府工作的意见；穆斯林聚居区实行民族区域自治，成立各级人民政府。各族穆斯林获得平等权利，他们在实践中认识到当家作主的好处，从而积极投入到中

国社会主义建设中，表现出极大的爱国热情。

中国伊斯兰教协会成立 1952年，中国穆斯林中的知名人士包尔汉、刘格平、赛福鼎、达浦生、马坚、庞士谦、杨静仁、马玉槐等人发起组织中国伊斯兰教协会，得到全国穆斯林的热烈响应。同年7月27日，各地区推选包括阿訇、毛拉和回民团体负责人在内的各族穆斯林代表53人前往北京开会，讨论有关筹备成立中国伊斯兰教协会的各项问题。会上成立了中国伊斯兰教协会筹备委员会。

1953年5月9日至11日在北京召开了中国伊斯兰教协会成立大会。与会代表111人，代表着中国信仰伊斯兰教的十个少数民族穆斯林。会议由达浦生大阿訇致开幕词，中国伊斯兰教协会筹备委员会主任包尔汉向大会报告了伊协筹委会的工作，并提出了有关中国伊斯兰教协会任务的建议。大会经过充分讨论，一致同意包尔汉主任的报告，并通过了中国伊斯兰教协会章程，同时选举包尔汉为协会主任，杨静仁、马玉槐、达浦生、马震武、伊敏·马合苏木为副主任，另外还选举产生委员83人。

中国伊斯兰教协会以协助人民政府贯彻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发扬伊斯兰教优良传统、建设祖国、保卫世界和平为宗旨。该机构自成立以后，即积极为各族穆斯林服务，并及时向政府反映穆斯林的意见和要求，同时宣传政府有关的政策法令，协助和推动各地伊斯兰教界的时事政策学习，组织宗教界人士参观和参加各项社会活动与和平活动，办理宗教事务工作，组织朝觐和与国外穆斯林的友好往来，并在这些工作中取得了一定的成绩。[①]

1956年12月11～22日，中国伊斯兰教协会第二次代表会议在京召开。来自十个穆斯林民族的270余名代表出席了会议。达

① 李兴华、秦惠彬、冯今源、沙秋真：《中国伊斯兰教史》，第816～826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年。

浦生作开幕词，包尔汉作了《关于中国伊斯兰教协会三年来的工作情况和对今后工作意见》的报告。会议审查了以往三年来的工作，讨论了今后的工作任务，改选了上届委员会，选举了第二届委员会的主任、副主任和委员。主任仍为包尔汉，副主任由5名增为9名，新增加的4名副主任为：马松亭、张杰、言木力哈·木甫提、刘品一。委员也增加到186名。

1963年10月21日至11月8日，中国伊斯兰教协会第三次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参加会议的代表共203人。会议的主要内容和基本任务是听取和讨论协会工作报告，并总结了自1956年第二次代表会议以来伊斯兰教协会的工作，选举产生了由136名委员组成的中国伊斯兰教协会第三届委员会。包尔汉为主任，达浦生、丹彤、马玉槐、张杰、伊敏·马合苏木、马腾霭、李恕、言木力哈·木甫提、白寿彝、沙梦弼、刘品一等11人为副主任。秘书长为刘品一。

中国伊斯兰教协会建立后，为了团结伊斯兰教界积极地参加祖国社会主义建设，协助党和人民政府贯彻宗教信仰自由政策，一些穆斯林集中居住的省、市、自治区，也相继建立了地方性的伊斯兰教协会组织。

中国伊斯兰教经学院的创建　中国伊斯兰教协会成立后，积极开展伊斯兰文化教育事业，其中一个重要成果就是中国伊斯兰教经学院的成立。

中国伊斯兰教经学院于1955年11月21日在北京正式成立。其院址设立在北京市宣武区回族聚居区牛街。校舍总面积为9,422平方米，包括主楼、宿舍楼、食堂。主楼内设有一个中央大厅，一个能容纳500人礼拜的大殿，一个礼堂，一个可藏书6万册的图书馆及可容纳200人的阅览室，还有做大小净用的沐浴室及教室、办公室等。其建筑风格为阿拉伯－伊斯兰教式。

中国伊斯兰教经学院的办学宗旨是培养具有爱国主义思想和一定伊斯兰教知识及阿拉伯文基础的阿訇、毛拉。第一批学员共

有 131 名，包括回、维吾尔、哈萨克、乌孜别克、柯尔克孜等五个民族。他们多来自各地清真寺的青年阿訇、毛拉和海里凡。经学院的主要课程有认主学、古兰学（包括《古兰经》读法、《古兰经》注释）、圣训学、教法学、阿拉伯文学等。这些课程占全部课程的三分之二强。此外还有文学、汉语（主要对新疆班）、历史、地理、政治等一般课程。学习年限为四年，学生毕业后，主要输送到各地清真寺或从事伊斯兰教事务。

作为中国伊斯兰教的最高学府，为了适应社会发展的需要，学院提出在经学院内成立一个教义研究组织，邀请一批品学兼优的阿訇、毛拉作为兼任或专任的研究人员或研究生，专门研究中国伊斯兰教现状、伊斯兰教的传播与发展、世界伊斯兰教概况等。根据这一提议，经学院于 1961 年正式成立一个班。学生共 40 人，主要为在校高材生及部分宗教造诣较深的阿訇。[①]

《中国穆斯林》杂志的创办　在中国伊斯兰教协会的领导和组织下，1957 年创办了《中国穆斯林》杂志。该刊的指导方针是：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和全国人民紧密团结，为祖国的社会主义工业化，为协助政府贯彻保护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发扬伊斯兰教优良传统，为加强与亚非各国穆斯林的友好往来，保卫世界和平事业而奋斗。

《中国穆斯林》用中文、维吾尔文两种文字出版，主要刊登政府对国内信仰伊斯兰教民族的政策及政治、经济、文化等重要措施；国内外穆斯林的宗教、政治、经济、文化活动；《古兰经》、圣训及一般性的教义研究和宗教知识介绍；伊斯兰教学术文化的讨论；中国与其他穆斯林国家、人民友好往来的报道；国内外有关穆斯林生活的诗歌、小说、传说、故事、寓言、著作和翻译等。

《中国穆斯林》创刊以来，作为中国伊协的宣传喉舌，忠实地为

① 《中国伊斯兰教史》，第 826～829 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 年。

各族穆斯林服务，为祖国的社会主义建设服务，成为各地穆斯林之间互通信息、交流经验、加强联系、增强团结的桥梁和纽带，在伊斯兰教界及穆斯林群众中有一定影响。

中国穆斯林恢复朝觐活动 新中国成立初期，由于某些西方大国企图在经济上阻遏新中国的发展，并在政治上使之孤立，因此对新中国实行禁运政策，封锁了中国的出海口，使中国与国外的客、货运输被迫中断，传统的上海至麦加海上朝觐通道停止运行。同时，因为当时中国与沙特阿拉伯尚未建立外交关系，中国穆斯林前往麦加朝觐的签证非常难办，所以中国伊斯兰教协会尽管一成立就通过了派遣“中华人民共和国朝觐团”的决议，并组团前往，但因为以上原因未能遂愿。

1955年4月，中国伊斯兰教协会副会长达浦生作为伊斯兰事务顾问，随同周恩来总理出席了在印度尼西亚万隆召开的亚非会议。达浦生和中国代表团成员耐心细致地向伊斯兰国家的代表、记者解释中国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宣传中国穆斯林在新中国的进步与发展。达浦生和埃及宗教基金部部长巴库尔等还交上了朋友，并向巴库尔提出中国穆斯林恢复朝觐的要求，托他从中协助，同时邀请巴库尔赴中国访问。在一次宴会上，周恩来总理和沙特阿拉伯代表阿力·雷塔亲王谈起了了中国穆斯林赴麦加朝觐的愿望，希望沙特政府予以帮助。雷塔亲王立即表示要把周恩来总理的要求迅速转达给费萨尔国王。不久，沙特驻印尼大使又对达浦生表示：有什么事，他都可以向本国政府转达。达浦生又重申了中国穆斯林恢复朝觐的愿望。万隆会议结束后，巴库尔部长应邀来北京访问，中国伊斯兰教协会热情接待了他，为中国与埃及两国建交和推动恢复中国穆斯林朝觐进一步奠定了基础。1955年，在周恩来总理、埃及纳赛尔总统和沙特费萨尔国王的共同努力下，中国穆斯林终于恢复了到麦加朝觐的功课。这一年的8月，新中国的第一个朝觐团一行20人，由达浦生任团长前往麦加朝觐，受到世

界各国，尤其是伊斯兰国家的普遍关注。

第二节　回、撒拉、东乡、保安等民族自治地方的建立

新中国成立以后，为了落实党的民族平等政策，在回、撒拉、东乡、保安等民族聚居区建立了一系列各级民族自治地方，为这些地区各民族穆斯林的生产、生活创造了更优越的条件。

宁夏回族自治区的成立　回族是中国各族穆斯林中人口最多的一个民族，1957 年有 350 万人，在我国各民族中有一定影响。新中国成立以后，虽然在各地相继建立了回族自治州、县、乡，但是尚无省一级回族自治区。而当时我国的蒙古族、维吾尔族已经成立了民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已开始工作，广西建立壮族自治区的问题已酝酿成熟。在这种形势下，党中央感到如果“不成立一个相当于省一级的自治地方，是不能同回族在祖国大家庭中的地位相适应的”[①]。回族散居全国，惟甘肃境内最为集中，有回族人口 110 多万，主要分布在吴忠、固原两个回族自治州（1955 年建立）和银川专区，建立回族自治区以这一地带为宜。据此，中共中央于 1956 年 2 月郑重提议：在甘肃东北部地区建立一个回族省级自治区。倡议发出之后，得到回族人民的热烈拥护。中共甘肃省委和人民政府自 1956 年 5 月份开始，先后邀请 1700 多名回汉族各界人士，就建立回族自治区举行各种座谈会；全国政协常委会就建立回族自治区的问题召开扩大会议，邀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有关单位负责人和有关人士进行协商、讨论。1957 年 6 月 7 日，国务院召开第 51 次全体会议，通过了成立宁夏回族自治区的决定，

① 《我国民族区域自治文献汇编》第三辑，第 2 册，第 68 页。

并提交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届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自治区的成立进入筹备阶段。

1958年10月24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银川隆重开幕。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林伯渠、全国人大民委副主任谢扶民、国家民委副主任杨静仁代表中共中央、中央人民政府和毛泽东主席前来祝贺宁夏回族自治区成立。参加会议的还有来自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筹委会及甘肃、青海、四川、云南、北京等19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代表。会上选举产生了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一届政府机构:刘格平(回)当选为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委员会主席,马玉槐(回)、吴生秀、王金璋、王志强(回)、马腾霭(回)、郝玉山、黄势中当选为副主席。

1958年10月25日,宁夏回族自治区正式成立。中央代表团团长、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林伯渠向大会作了题为《加强民族团结,建设社会主义》的讲话。他隆重宣布:"宁夏回族自治区经过将近两年的酝酿协商和筹备,今天正式宣告成立。"林伯渠代表中共中央、中央人民政府和毛泽东主席,向各位代表、向回族人民和自治区内各族人民致以热烈的祝贺。

宁夏回族自治区成立之初,各项建设需要大量技术人员和各种工矿机械设备。为此,自治区请求党中央、国务院给予支援。为了加快自治区建设的步伐,中央决定从1958年起在若干年内从各省、市抽调一批劳动力和各类技术人员来宁夏支援其经济文化建设。自1958年初到自治区成立之前,从中央及全国各地调到宁夏的各族干部、职工就达7万人。他们当中,既有优秀的回、汉等族领导干部,也有高、中级技术人才、医务工作者、文艺工作者、建筑工作者;自治区成立以后至1960年,从各省、市、自治区通过有组织调动和自发移民到宁夏参加建设的人数近16万。他们在岗位

上为宁夏的经济文化建设作出了重要贡献。[1]

除宁夏回族自治区外，在全国其他地方，从 1953 年至 1986 年，相继建立了甘肃临夏回族自治州、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甘肃张家川回族自治县、青海门源回族自治县、青海化隆回族自治县、新疆焉耆回族自治县、、贵州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河北孟村回族自治县、河北大厂回族自治县、云南巍山彝族回族自治县、云南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青海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青海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等两个自治州、11 个自治县，回族区域自治地方总面积 19.71 万平方公里，其中回族人口约 330 万人。80 年代以来，还恢复、新建了 4 个市辖回民区和 143 个回族乡。各级回族区域自治地方除享有国家一般行政区域的权利外，还享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民族区域自治实施纲要》(1952 年颁布)、《民族区域自治法》(1984 年颁布)及国家关于民族政策方面的其他法令、法规、政策性文件所赋予的民族区域自治权利。通过贯彻执行新中国成立以来国家先后发布的《政务院关于保障一切散居少数民族成分享有民族平等权利的决定》(1951 年)、《国家民委党组关于做好杂居、散居少数民族工作的报告》(1979 年)、《国家民委关于加强进入内地城镇经商、旅游的边疆少数民族人员的工作意见》(1987 年)、《民族乡行政工作条例》(1993 年)、《城市民族工作条例》(1993 年)等政策性文件，散居回族的民族平等权利也得到切实保障。

循化撒拉族自治县的成立及其发展 青海循化是撒拉族的主要聚居地。历史上撒拉族社会基本的经济单位是家庭。家庭的延续是以父系血统关系为基础，并在此基础上若干个家庭形成一个“阿格乃”，若干个“阿格乃”又形成一个“孔木散”。“阿格乃”在撒拉语里是“兄弟”、“本家子”的意思，是由兄弟结婚后分居若干个小家庭组成的近亲组织；“孔木散”在撒拉语里是“一个根子”的意思，

---

① 丁国勇主编：《宁夏回族》，第 170～173 页，宁夏人民出版社，1993 年。

是由同一血缘的若干“阿格乃”组成，相当于宗族组织。若干孔木散，又构成一个“阿格勒”(村落)。每个“孔木散”有一块公共墓地。“阿格乃”和“孔木散”内部各户，在出卖、典当土地或房屋家产时有优先购买权，在生产生活上有互助互帮的传统和义务。

新中国成立后，党和人民政府在撒拉族地区正确贯彻执行了民族平等团结政策，并广泛地进行了民族政策的宣传和教育，有计划地培养撒拉族干部，为实现区域自治准备了条件。1953 年循化县召开第四次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经过充分协商，并报请中央人民政府批准，筹建循化撒拉族自治区(县级)人民政府。1954 年 2 月 24 日循化县第一届第一次人民代表大会正式召开，宣告“循化撒拉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成立(1954 年 9 月，根据我国第一部宪法的规定，改称“循化撒拉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由正副主席 4 人、委员 25 人组成，其中撒拉族占 15 人，并有二人担任主席和副主席。县级机关和各级组织中都有本民族干部管理着民族内部事务。到 1957 年撒拉族干部占到全县干部总数的 30%，在各级负责干部中占到一半以上。

循化撒拉族自治县成立以后，在恢复、发展农业生产和进行民主改革的同时，及时向农民宣传互助合作的好处。至 1954 年底全县农业区相继办起了 37 个初级农业合作社，多是按“阿格乃”和“孔木散”组织起来的。至 1956 年全县实现了合作化，办起了 107 个农业生产合作社，入社农民占总农户的 90.51%。不久，初级社会全部转为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的高级社，顺利完成了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同年，对手工业和私营工商业也进行了社会主义改造，按照自愿互利的原则，分别组织起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和附属于农业的手工业生产小组。白庄、街子等地的小商小贩和私营商业组成合作商店，一户私营砖瓦厂申请改成公私合营企业。至此，基本实现了生产资料所有制方面的变革。1958 年循化县成立了街子、清水、东风、红旗等九个人民公社。

农业是循化撒拉族自治县的主要产业。从地理环境上看，循化处于黄河南岸地区。这里地势平缓、气候温和，但却是干旱少雨，历史上有“干循化”之称。为了改变这种情况，解放后，历届县委、县政府带领各族群众，大抓农田基本建设，使循化山川面貌发生了巨大变化，农业生产得到迅速发展。仅在 1958～1969 年间全民性开荒运动中，全县共开垦宜耕荒地 3 万余亩，有效灌溉面积扩大 8200 多亩，水浇地面积达 5.84 万亩，机耕地面积达到 1 万多亩，兴修水利工程 13 处，大大缓解了干旱对农业生产的威胁。特别是长 20 多公里的黄丰渠和库容量 600 万立方米的查汗都斯水库的建成，基本上保证了 11400 余亩良田的适时灌溉，为农业生产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撒拉族卫生、教育事业从无到有发展很快。建国前，循化县的卫生事业几乎是空白，直到 1949 年，全县仅有一家私人开办的中药铺和 3 名略通医道的民间医生，医疗器械十分简陋，各族群众中的常见病、多发病的发病率很高，广大人民群众的健康素质十分低下。建国以后，党和人民政府十分重视民族医疗卫生事业，在医疗机构与医疗设施的建设、器械设备的装备、医务人员的调配培养和周转资金的投入上，给予了极大的支持，使缺医少药的落后状况得到迅速改善，医疗卫生事业得到快速发展；教育方面，到建国前夕，全县只有 13 设备简陋的小学，而且大多分布在县城附近及黄河沿岸交通比较方便的村庄和集镇，全县学生数只占总人口的 3% 左右。建国以后撒拉族教育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发展，形成了从幼儿教育到高中教育体系，县有完全中学，乡有初级中学，队（联队）有小学。和建国初期相比，无论学龄儿童入学率的提高、从小学到中等教育体系的形成和教师队伍的壮大方面，还是教育经费的大幅度增加、教学设施的改善以及各类人才的培养方面都发生了深刻的变化。除正常教育经费外，国家每年还拨出专项补助费发展教育事业，县级各中学、县师范学校对少数民族学生适当放宽录取分

数线，在同等考分条件下，采取优先录取的办法，多招收一些少数民族学生。撒拉族不仅有了自己的大学生、中专生和研究生，而且有本民族的教授、学者、作家、记者、工程师、农艺师、医师等。一大批具有一定文化知识水平的中青年干部被提拔到各级领导岗位，为民族地区发展和祖国的社会主义事业作出了贡献。[1]

东乡族自治县的成立及其发展 东乡族主要居住在甘肃临夏东乡地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东乡族人民和全国各族人民一样，在政治上获得了民主平等的权利。1950年春，东乡各族各界代表前往临夏地委和专员公署，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的规定，要求实行民族区域自治。

1950年6月，在中共临夏地委和专员公署的统一领导下，召开了东乡各族各界代表会议。在酝酿协商的基础上，产生了东乡自治区（县一级）筹备委员会。在筹委会具体组织下，大批干部深入农村，广泛深入地开展党的民族政策教育，并划出东乡自治区的区域。9月25日，东乡自治区各族各界代表大会胜利闭幕，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一周年的前夕，正式宣布东乡自治区成立。1953年12月，经上级批准，东乡自治区改名为东乡族自治区。1955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改名为东乡族自治县。

东乡族自治县成立后，各项工作都迫切需要大批的少数民族干部。东乡县委根据形势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有目的、有计划地吸收、选拔少数民族青年，在县上短期培训，或输送到党校、行政党校及民族院校学习，使全县少数民族干部队伍日益壮大，从单一的行政干部队伍，发展成为一支各种学科专业门类齐全、规模较大的专业技术干部队伍，为东乡族地区经济文化的发展作出了贡献。

东乡地区自然生态环境十分恶劣。这里山高沟深，植被稀少，

---

① 参阅国家民委民族问题研究中心编：《中国民族》，第518～520页，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01年。

干旱少雨。建国前东乡族主体经济结构基本上属于十分落后的、封闭式的小农经济,生产力水平低下。主要生产工具是沿袭了几千年的石器、木器和铁器。作为农业主要生产资料的土地土质瘠薄,加之常年干旱少雨,收成非常有限;手工业基础薄弱,有些铁匠、木匠等,都是农民兼营,多系家眷铺,没有形成作坊或工场;商业极不发达,只有少数富有者兼营商业,有些偏远地方还处在以物易物水平上。由于农业经济落后,地主阶级剥削重,官府以至军队巧立名目,苛捐杂税繁多,广大农民饥寒交迫,不得温饱。有的农户被生活所迫,流落他乡。也有的凭借自己的勤劳,另谋生计,养家糊口。如跑"脚夫",赶上自家的牲畜,受人雇用,驮运货物,近则往返兰州、临夏,远则东行包头,或西走河西、新疆,南往四川和青海的藏区,跋山涉水,顶风冒雪,有时终年才得一归;又如"水手"(或称"筏子客"),在黄河、洮河的惊涛骇浪中,他们驾着木排筏子,冒着风险,劈波斩浪,运木材以谋生;还如"毛毛匠"(即:毡匠、褐子匠、制革匠),身背沉重的制毡、制褐工具,二三结伴,远走河西走廊、内蒙古草原,替人擀毡、织褐子、缝皮袄以谋生;再如"麦客子",按农时季节,由东到西地赶"麦场",替人打零工收割田禾。这些如此艰难谋生的农民,在当地通称为"出门人"。出门人不仅谋生艰辛,有时还有出难归。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使东乡族人民在政治上获得了平等的权利。东乡族地区在1951年冬季开始进行土地改革,消灭了封建土地占有制度,激发了农民"劳动致富"的生产积极性,推动了农业生产的发展。1951年党中央发布《关于在地方实行互助合作的决议(草案)》,区工委本着"自愿互利"的原则,针对土地改革之后农民已经焕发出来的生产积极性,积极引导开展互助合作,1952年全县32%的农户建立互助组。1953年,党中央发出了《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议》,在劳动互助合作组织发展的基础上,区工委采取试办、示范、推广相结合的方法,坚持自愿原则,于1954年在凤山乡池滩村建立了第一个农业生产合作

社，参加的有11户。经过一年的示范，到1955年全县共建立初级农业合作社31个，参加的农户516户。池滩初级社转为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参加农户发展到28户。1955年下半年，县政府根据党中央《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决议》，开展了农业合作化运动。到1956年基本实现了农业合作化，建立初级社393个，参加的农户15994户，占总农户的82%。到1957年，全县所有农户都参加了农业生产合作社，初级农业合作社转为高级农业合作社，实现了高级农业生产合作化。在农业合作化过程中，同时实现了对手工业和私人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东乡族自治县各地，由于农业落后，多灾低产，可供交换的产品不多，私人工商业很不发达。全县虽有130多家个体工商户，但都是兼业的"家眷铺"，是零售商和摊贩，既务农又经商。1956年通过公私合营和合作商店的形式，顺利完成了对私人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1958年10月，将全县35个乡的297个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合并为7个大公社，以公社为单位，实行统一核算，同时建立公共食堂，以平均主义代替按劳分配，并取消了自留羊、自留畜、自留地和农村集市贸易。1959年以来连续三年自然灾害的袭击，造成东乡地区人们生产、生活上的极大困难。1960年冬，党中央开始纠正农村工作中"左"的错误。东乡族自治县认真贯彻执行了党的一系列正确的政策和果断措施，在"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原则指导下，按原来初级社规模划分了生产队，实行按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恢复了自留羊、自留畜、自留地，开放了农村集贸市场。1966年，全县亩产达到160斤，创历史最好水平。

建国后东乡族文教卫生事业迅速发展。清末民初，东乡曾设锁南坝义学、扎木池敦德义学、杨妥家正兴义学、平善集慎修义学、新同集敦睦义学、唐汪川善正义学和经正义学。每个义学有一个先生，习《三字经》、《百家姓人》、《四书》等，但学生无几，义学空有其名。至东乡族自治县成立时，全县有小学九所，教职员工23人，

学生 584 人。为了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在国家的大力支持下,县上从照顾民族特点和地方特点出发,采取了一系列特殊的办学措施,全县各级各类学校数目、专业教师人数、学龄儿童入学率都有大幅度提高;解放前,东乡地区缺医少药,没有医疗设施,也没有专职医生。东乡族自治县成立后,才真正创立了人民的医疗卫生事业,而且发展很快。现在从县到乡(镇),一个初具规模的医疗卫生网点已基本形成,彻底改变了过去“小病抗大病躺,得了重病把命丧”的悲惨状况。[①]

保安族自治地方的建立和发展 1949 年 8 月 27 日,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进驻大河家,保安族聚居区全部得到解放,并开始建立基层新政权。1952 年 3 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区域自治实施纲要》和保安族人民的愿望,成立了保安族自治乡,由大墩、梅坡、干河滩、崖头高赵家 4 个行政村 18 个自然村组成,其中保安族共有 644 户。是年在梅坡村召开的保安族自治乡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出席会议的 65 名代表中,保安族代表有 52 名,占代表总数的 80%,选出的乡政府委员中,保安族有 9 人,主席、副主席都是保安族人。1954 年 4 月 2 日,积石山地区又成立了“大河家回族保安族撒拉族土族联合自治区”,这是一个多民族联合的自治机构,下辖包括保安族自治乡在内的 10 个乡,30 个行政村,90 个自然村,共有保安、回等 9 个民族的 24649 人。1956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有关规定和《国务院关于建立民族乡若干问题》的指示,保安族自治乡改为保安民族乡。1979 年,甘肃省人民政府根据积石山保安族等各民族群众的愿望和要求,报请国务院批准成立“积石山保安族东乡族撒拉族自治县”,1980 年 6 月国务院正式批准。是年 8 月,在中共临夏州委领导下,组建了中

① 参阅国家民委民族问题研究中心编:《中国民族》,第 402~405 页,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01 年。

共积石山保安族东乡族撒拉族自治县工作委员会和县筹备委员会,开始进行筹备工作,配合干部职工组建办事机构,9 月初在县址吹马滩正式开展工作。1981 年 5 月 20 日,召开了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在 149 名人民代表中,保安族代表有 17 名,各少数民族代表占代表总数的 55%。在大会选出的县人大常委会和县政府成员中,一名副主任和县长是保安族。当时的县工委书记是保安族。1981 年 9 月 30 日,在县政府所在地——吹马滩隆重举行了自治县成立大会。

保安族在实现区域自治,当家作主的同时,民族干部也在茁壮成长。早在 1949 年保安族地区获得解放后,党和政府就选拔了一批包括保安族在内的各族青年加以重点培养,同时还吸收了一些保安族上层人士参加政权建设工作。1954 年,管辖保安族地区的临夏县县级单位干部中已有保安族干部 17 人,各区区长中有保安族干部 2 人;到 1958 年,保安族有 60 余名干部,其中地级干部 1 名,县级干部 3 名,科级干部 5 名;并有省人民代表 1 名,州人民代表 7 名,县人民代表 7 名;省政协委员 1 名,州政协委员 2 名,县政协委员 5 名。1980 年在自治县刚筹建时,一次就选拔了保安等民族的 90 名男女青年到临夏回族自治州民族学校学习,毕业后全部分配到党政机关和企事业部门工作。自治县成立后,在贯彻落实民族区域自治法的过程中,通过实际锻炼、短期轮训和选送到各级党校、民族院校及其他各类技术学校深造等方式,积极培养保安族干部,使保安族干部的比例逐年增加。

保安族的经济生活以农业为主。但由于其所生活的地区人多地少,自然资源贫乏,所以建国前保安族人民非常贫困。土地改革后,消灭了保安族地区的封建土地所有制,实现了农民的土地所有制,根本改变了保安三庄的土地占有关系。土地改革使保安族地区的农业生产有了迅速的增长,为逐步进行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创造了条件,打下了基础。1953 年 3 月,党中央发布了《关于农业生

产互助合作的决议》后，保安三庄的互助合作运动得到了迅速地发展。到1954年，保安族地区已成立了12个常年互助组，组织起来的农户占到保安族乡总户数的39.1%。1955年10月，中共中央发布了《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决议》，11月，保安乡采用大会、小会、座谈会等形式，向广大保安族等各族农民深入宣传合作社的优越性，反复说明发展合作组织对发展少数民族政治、经济、文化的关系，从而使合作化运动迅速地变成了群众性运动。全乡有90%以上的农户要求加入合作社。到1956年初，建立了18个初级合作社，实现了保安族乡的合作化。合作社的生产服从国家计划，并按国家的规定交纳农业税和交售统购粮。劳动报酬采取按劳取酬，多劳多得的原则，超产者归劳动者个人所有。1956年9月，保安民族乡开展了转社、并社活动，到1957年初，全乡原有的18个初级合作社并成大墩、甘梅、团结、高李四个高级社，共有1198户，全乡实现了农业高级合作化。

建立高级合作社以后，保安族地区的粮食产量普遍提高，生活得到明显改善。1957年保安三庄粮食平均亩产为230斤，为1952年亩产的1.38倍，全乡有92%以上的贫农、贫下中农生活得到了改善。除农业生产外，合作社还抽出10%~14%的劳力投入打刀、伐木等副业生产，并将个体手工业分别组成木工组、铁工组。副业收入达到了农业社总收入的20%~30%。到1958年10月，保安族地区都实现了人民公社化。在进行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同时，在保安族地区也进行了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由于保安族中没有资本家，大部分是小商小贩，因此当时的具体改造做法是：取消封建性的“牙行”、“霸市”，统一度量衡，打击违法走私活动；调整历史遗留的工农业产品不合理的比价；开展民族贸易，召开物资交流大会。经过改造把原来经营粮食、棉布、食油等行业的私商，转成为国营公司的经销或代销店。对小商小贩国家采用经销、代销等形式，引导他们走上社会主义合作道路。从1952年

开始，在群众集资和国家的帮助下，先后在大河家、大墩、甘梅等地建立了供销社和信用组（1954 年发展为信用社）。国家通过这些组织，不仅帮助保安族农民解决了生产和生活上的困难，而且把农业社与国家银行、社会主义的工商业联系起来，对农业社的巩固和农业生产的发展起了推动作用。

保安族的教育文化伴随着这个民族的形成与发展，经历了不同的历史阶段。经堂教育是保安族最初民间普及性的主要教育形式，是在保安族东迁到大河家以后，随着穆斯林的聚居和伊斯兰教的发展而出现的。这种教育形式为保安族伊斯兰文化和保安族社会的巩固和发展提供了条件。至清光绪三十年（1904 年），在保安族聚居的刘家集和大河家，曾由地方政府兴办修义义学和亲仁义学，这是保安族地区最早创办的学校教育。民国十七年（1928 年），国民政府在保安族聚居地建立了刘家集第五初级小学、大河家第七初级小学、甘梅第八初级小学和刘家集第二高级小学。民国二十六年（1937 年）七月，大河家回族上层人士马金钦在四堡子创办了“魁峰小学校”；1940 年，魁峰小学增设“魁峰女子小学”，始有保安族女子入学读书。1943 年，在马步芳的帮助下，魁峰小学又扩建校舍，附设了 3 年制初中班，学校改名为“私立魁峰中学”，保安族始有中学生。魁峰中学受中国回教教育促进会青海省循化分会管辖，学校分为小学部和中学部，一律免费上学，全部住校。开设语文、英语、物理、化学、代数、三角、几何等课程，以及阿拉伯文、劳作等。到 1948 年，魁峰中学已成为一所完备的 9 年制学校，拥有 10 个教学班、学生 300 余人、教师 20 余人，共毕业四届初中生。此外，1943 年以后，原刘家集、大河家第五、第六初级小学，曾改名为“甘梅初级小学”和“高赵家初级小学”，两校共有保安族学生 60 余人。到 1949 年，积石山地区各类学校共有保安族小学生 93 人，中学生8 人。

新中国成立后，党和人民政府对保安族地区的各中小学进行

了接管和整顿，并拨专款恢复、新建和扩建保安族学校，重点扶持了甘梅、高李小学，在甘梅小学附设初中班。到1965年，保安族地区有小学4所，小学在校生440人，初级中学1所，小学附设初中班1个。从1953年开始，保安族地区还开展了扫盲工作，随着各种冬学、夜校、识字班的建立，保安族中的扫盲工作取得很大成绩。到1959年，通过扫盲，有近三分之二的保安族青壮年已经脱盲或半脱盲，大部分保安人都学会了汉语。①

第三节　开展社会文化工作

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各族穆斯林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积极开展社会文化工作，并取得了辉煌的成就。

抗美援朝，拥护和平　在1950年冬全国开展抗美援朝、保家卫国运动后，一个爱教爱国、支援志愿军的热潮在各地穆斯林中迅速开展起来。他们积极响应国家发出的增加生产、厉行节约、支持中国人民志愿军的号召和抗美援朝总会关于订立爱国公约、捐献各种武器和优待烈军属的三大号召，参加签订爱国公约与和平签名、慰问志愿军、捐献飞机大炮等活动。1951年4月14日，北京市14000多穆斯林在回民学院广场举行抗美援朝大会。大会举行了拥护世界和平理事会宣言和决议的签名活动、反对美帝国主义武装日本的投票，并抗议法国侵略者屠杀摩洛哥人民的暴行。参加这次大会的有全市50多处清真寺的阿訇、乡老、各回族团体穆斯林群众。大会主席马玉槐在大会上讲话。他在讲话中说明了世界和平理事会的宣言和决议完全符合回族人民的利益，并号召北京市回族同胞普遍、深入开展抗美援朝运动。大会一致通过成立北

① 参阅国家民族问题研究中心编：《中国民族》，第652～656页，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01年。

京市回民保卫世界和平反对美国侵略委员会。参加大会的全体回族穆斯林签名拥护世界和平理事会的宣言、决议，并通过了北京市回民爱国公约。会后全体穆斯林举行了示威游行。同年“五一”节前夕，甘肃6万多回族、2万多东乡族、150个清真寺的阿訇举行示威游行。阿訇们举着用阿拉伯文写的标语旗，高呼“反对美国重新武装日本”、“反对美国侵略台湾、朝鲜”等口号。各清真寺的阿訇们还宣读了各自的爱国公约。在这些爱国运动中，穆斯林妇女也表现积极。如回族妇女王大妈名王得如，曾带领2500多妇女积极参加全国反对美帝武装日本、保卫世界和平签名运动，被西北军政委授予“和平勇士”称号。她带头捐献抗美援朝物资，宣传保卫世界和平，参加取消妓院活动，被选为区人民代表、妇联副主任、西安市一、二、三届人大代表、市民委委员。1954年国庆节她在北京受到毛泽东主席、周恩来总理的接见。

1952年9月，新华社发表了北京大学东方语系教授马坚的专题文章《中国伊斯兰教各族人民拥护和平》。文章以大量事实及建国前后亲身经历作对比，说明了只有新中国才有各族人民当家作主的权利。他说：“我们热爱我们伟大的祖国，我们珍惜我们革命的果实，我们伟大的利益就是在和平而不受威胁的环境中建设我们的祖国，提高我们的生活。所以我们要全力保卫亚洲的安全与和平”，并以《古兰经》文“信道的人们啊！你们应全体加入和平”①号召全体穆斯林本着伊斯兰教义精神，全力维护世界和平。

发展少数民族文化教育事业 建国初期，中央和地方各级财政部门都拨出专款，用以发展少数民族文化教育事业。

南京是华东回族人口最集中的大城市。这里回族兴办近代教育始自清末，主要由地方士绅出资创办，校址在清真寺内，办学经费由寺产收入、回族的商业公会资助或绅贾的捐赠。至建国前夕，

① 《古兰经》第二章第208节，马坚译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年。

此类私立回民小学普遍发生困难。据南京市市委统战部调查,全市除无户口的回族灾民外,市区有户籍的回族人口约3万人,其中80%是文盲、半文盲,学龄儿童入学率仅达24%。全市的13所回民小学中,仅有4所维持正常教学,学生不足300人,校舍破旧,教师领不到工薪,濒临困境。在这种情况下,人民政府及时给予大量补助救济,并设专项"回民子弟教育补助费"以资助回族学生的学费和书本费。为普及初等教育,在回民集中的建邺区,还规定评事街等6所回民小学增设回族学生班,其中一所各年级皆招收回民插班生。在大力普及小学基础教育的同时,加强成人扫盲教育,各回民小学晚上设立成人识字班。政府还对失学失业的回族社会青年专设政治、文化、技术综合补习班,学生分期毕业后,由市民政、市劳动部门帮助介绍工作。1956年全国进入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全市所有私立中小学一律改为公办,纳入社会主义教育体系。对于传统的经堂教育,1958年宗教改革时,经堂教育划归政府各级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主管的局、科统筹规划,由各地伊协执行,选择有条件的清真大寺,设立经堂班、经堂院校,招收各地选送来的年满18周岁、具有初、高中学历的青年自愿入学,学习结束后可以同等学历报考高级经堂研究班,或参加民族院校、外语院校的阿拉伯文专业、宗教哲学专业的高考,以求继续深造。[①]

1949年10月6日,也就是新中国建立后的第五天,在北京,也是在全国,新中国第一所少数民族学府——国立回民学院诞生了。以后,在它的影响下,全国各地相继成立了回民中学。

北京回民学院是在原成达师范、西北中学、燕山中学三所回民学校基础上成立的。前面谈过,成达师范于1925年由马松亭阿訇创办于山东济南,抗日战争期间先迁至北平东四牌楼清真寺内,后迁至重庆,改为国立,1946年复迁来北平;西北中学(原名清真中

① 《南京回族·伊斯兰教史稿》,第182~185页,南京市伊斯兰教协会,2000年。

学)是1928年由回族人士孙绳武等在京集资的普通中学;燕山中学是1948年由马步芳出资、回族人士薛文波等筹划在北平开办的。回民学院成立后,马玉槐任院长、李恕任副院长。学院设有中学部(主任金鼎铭)、师范部(主任杨明德),课程设置除与普通中学和师范的课程相同外,还设有民族问题讲座,并设有阿拉伯文专修班(1955年中国伊斯兰教经学院成立后,该班撤销)。回民学院以培养回族师资和回族干部为办学方针,面向全国招生,在校生最多时达到2400多人,为国家培养了大量干部和各方面人才。

建国初期,一些回族历史上保留下来的民族学校被政府接管。如北京地区的12所穆字学校(学校名称以"穆"字开头以表明学校的"穆斯林色彩",如"穆光"、"穆明"、"穆强"等)建国后改为市立小学。有的学校从表面上虽未命名为民族小学,但从师资、经费、干部配备等方面,都给予民族学校的待遇。至1953年,北京市已有回民小学28所,入学儿童8200多人,占回族入学适龄儿童的90%;回族中学生发展到2200多人,比1949年增加了4倍。其他如成人教育、扫盲工作等,也同时并重地抓起来,各区县举办了13处回族成人识字班。到1959年,专科以上的回族学生由1949年的30人增加到1183人,增长了30倍;回族中学生由600人增加到5671人,回族小学生由2700人增至18079人,占学龄儿童的98%以上。①

此外,建国后在回族聚居区教育事业的发展尤为迅速。如宁夏回族自治区的成立,结束了宁夏没有高等学校的历史。在自治区成立的当年,宁夏师范学院、宁夏医学院、宁夏农学院相继建成。到1966年,从高等学校到中等专业学校、中学、小学、幼教的比较完整的教育体系初步形成,为宁夏回族自治区教育事业的发展提

① 《北京的回族与伊斯兰教史料汇编》,北京市民委史志办公室、北京市伊斯兰协会,1996年。

供了良好条件。

中国回民文化协进会 1953年5月,在北京成立了全国性回族群众团体——中国回民文化协进会,会长刘格平。该会宗旨为: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的基本精神,协助人民政府贯彻民族政策,研究和发展回民文化教育事业,加强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教育。在第一届代表会议上决定,中国回民文化协进会准备每四年召开一次全国代表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全体委员会议。其日常工作主要处理会议提案和群众来信,以及接待群众来访。协进会曾组织回族历史与现状的社会调查及研究工作,并举办各类展览,积极开展国际、国内友好交流活动,特别是为动员回族群众积极投入社会主义建设以及筹建宁夏回族自治区做了大量工作,其会刊《通讯》在全国回族中有广泛影响。中国回民协进会于1958年10月结束工作。

学术研究 在新中国,信仰伊斯兰教的各民族真正享受到了宗教信仰自由。在这样宽松的社会环境下,中国穆斯林文化研究在建国初期出现了发展的局面。著名回族学者马坚在这一时期有多篇成果发表。他先后在《光明日报》、《人民日报》、《历史教学》、《中国穆斯林》等国家有影响的报刊上发表了《〈古兰经〉的纂集与流传》、《穆罕默德的宝剑》、《伊斯兰文化的光芒——纪念阿维森纳诞生一千周年》、《伊斯兰哲学对中世纪时期欧洲经院哲学的影响》、《中国与阿拉伯各国之间又古老又年轻的友谊》等文章;1951年,白寿彝所著《回回民族底新生》由东方书社出版。这是一本回族简史,特别是对回族的形成问题做了深入探讨。该书"题记"中写道:"我叫它作《回回民族底新生》,因为这几个字正说明我们回回人民所置身其中的大时代,说明我们回回人民对这个大时代的喜爱"。

1953年成立中国回民文化协进会时,白寿彝等编著了《回回民族的历史和现状》。该书稿后来形成三个稿本,"参考资料"本于

1957年6月由回民文化协进会办公室印出，供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讨论建立宁夏回族自治区用，以便在了解回族历史的基础上，规划回族的今天和明天；"初稿"本于1957年9月由回民文化协进会出版；"定稿"本于同年10月由民族出版社公开出版。1958年开始全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在对回族、东乡族、撒拉族、保安族调查的基础上，刊印出版了《回族简史简志合编》、《东乡族简史简志合编》、《撒拉族简史简志合编》及《保安族简史简志合编》。在以上民族的"简史简志"中，对中国内地各民族穆斯林的族源、历史分期、重大事件、宗教信仰、风俗习惯、民族文艺、社会经济状况及所聚居地的自然面貌进行了全面介绍。1960年《人民日报》发表了由白寿彝执笔的"关于回族史的几个问题"，这是当时研究回族史的指导性文章，包括"回族和伊斯兰教"、"回族的来源"、"阶级关系和民族关系"、"历史人物"、"回族史工作"几部分。1962年，白寿彝赴巴基斯坦参加历史学会年会，在会上宣读论文"中国穆斯林的历史传统"，浓缩性地介绍了中国穆斯林的历史和文化，是当时鲜有的中国穆斯林研究方面的文章。[①]

伊斯兰文化、穆斯林历史译著、论著的不断出版，是50年代伊斯兰文化研究的一个特点。1950年北京月华文化服务社出版了由庞士谦翻译的《回教法学史》。同年国立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了马坚翻译的《古兰经》上册。1951年商务印书馆出版了马坚翻译的《回教真相》、上海交通书局出版了马坚译释的《教典诠释》。同年东四清真寺刊印了由陈克礼翻译的《回教与社会》，阐述了伊斯兰教与社会发展的关系。北京月华服务社刊印了张鸿韬编写的《清真教典》速成课本，介绍伊斯兰教常识。由马崇义执笔编译的《穆罕默德的生平》由北京清真报社出版，全书约16万字，分为27

① 李松茂:《白寿彝先生关于回族史和伊斯兰教史的研究》，载《回族研究》1999年第3期。

章，正文上部注有眉批，是中国穆斯林用白话文译述的第一部较完整的穆罕默德传记。由陈克礼编写的《从穆罕默德看伊斯兰教》由北京市回民学会铅印，1952 年重印。1954 年，北京清真书报社出版了陈克礼根据埃及著名经训家纳妥夫·阿力·曼素尔所编的《塔志》（意为“圣训之冠”）翻译的《圣训经》上册。同年中华书局出版了陈裕菁翻译的《蒲寿庚考》。1956 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影印出版了 1890 年刻板问世于成都，由著名回族学者马复初之弟子马安礼、马学海合译的《天方诗经》。《天方诗经》是一部阿拉伯文名著，其作者蒲绥里为中世纪阿拉伯伟大诗人。全书宗旨是赞颂穆罕默德“内性外行，天人感应”。该著作的中译本正文带注释约 8 万字，对于中国读者了解原著有重要参考价值。1958 年中华书局出版了马坚翻译的《伊斯兰教哲学史》，同年商务印书馆出版了纳忠翻译的《阿拉伯文化的黎明时期》等。此外，庞士谦编写的记述穆斯林留学生生活的《埃及九年》、白寿彝主编的反映清代回民起义为主要内容的资料集《回民起义》（全四册）及以他为首编写的《回回民族的历史和现状》、马霄石所著《西北回族革命简史》、林干所著《清代回民起义》等著作也在 50 年代出版。1952 年，西北大学马长寿教授率领历史系部分师生开展实地调查后，向学术界提供了一份重要的资料《同治年间陕西回族起义历史调查记录》，并在《西北大学学报》第 3 期发表了《〈调查记录〉序言——兼论陕西回族运动的性质》一文。

在宁夏，对穆斯林文化进行系统研究起始于 20 世纪 50 年代末 60 年代初。1958 年，丁毅民、韩道仁先后在《宁夏日报》、《民族团结》上发表纪念马骏烈士的文章。1962 年，杨怀中向有关部门提出了“回族和伊斯兰教历史资料调查研究的设想”建议书，提出组织力量，向民间抢救百年来的回族历史资料，并研究中古时期阿拉伯文化和回回民族文化的系统设想。同年成立的宁夏民族历史研究室用两年时间辑录油印出《回族史资料索引》、《关于回族的来

源与形成问题》、《关于伊斯兰教与回族的关系问题》、《关于西北回民起义问题》、《关于杜文秀大理政权的对外关系与对内政策问题》等。[①]

进入60年代，穆斯林文化研究势头明显减弱，其有关研究内容多集中于文史资料和民族地区调查资料汇集中，如《甘肃文史资料选辑》、《青海文史资料选辑》、《东乡族调查资料汇集》等。

① 丁国勇主编：《宁夏回族》第278页，宁夏人民出版社，1993年。

第四章　与时俱进的穆斯林社会

由于受国内政治气候的影响，对少数民族工作的复杂性缺乏足够认识，自1957年开始在少数民族地区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时，也和其他地区的“反右派斗争”一样，把大量人民内部矛盾当作敌我矛盾，发生了严重扩大化错误。在随后兴起的宗教制度民主改革运动中，又在某些方面超出了范围，伤害了一些宗教上层人士和穆斯林群众的宗教感情。特别是在1966～1976年十年间，中国社会经历了“文化大革命”的噩运。在这场政治风暴中，党的民族宗教政策被肆意践踏，少数民族干部惨遭迫害，民族文化事业的发展受到冲击。回、东乡、撒拉、保安等民族信仰伊斯兰教，然而“文化大革命”期间，他们所信仰的伊斯兰教及清真寺、拱北、宗教用品等被视为“封建残余”而被拆除、占用、烧毁，伊斯兰教界中许多人士被看成“牛鬼蛇神”而遭到批斗，穆斯林相沿成习的风俗习惯、文化传统被当作“四旧”破除。甚至出现强迫穆斯林养猪这样的荒诞事件。这一切都极大地刺伤了各族穆斯林的感情。

“文化大革命”结束后，中央重申了民族平等和宗教信仰自由政策，穆斯林群众和全国各族人民一样以新的面貌，迈向了改革开放的新时代。

第一节 拂去历史的尘埃

面对民族宗教工作中曾出现的失误,"文化大革命"结束后我国民族宗教工作的重要内容是拨乱反正、正本清源,以拂去历史的尘埃,促进民族团结与发展。

平反冤、假、错案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后,中共中央、国务院和有关部门、有关地区的各级党委和政府,对历史上在民族宗教问题上造成的冤、假、错案,以及因此而受到打击、迫害的民族宗教干部、伊斯兰教界人士和穆斯林群众,都予以平反。

在甘肃临夏回族自治州,对1958年平息叛乱扩大化问题,临夏州委于1982年11月起根据中央有关指示,重新抽调干部,集中力量,集中时间,统一领导,对受害者逐户逐人调查落实,予以纠正,妥善处理。对原公职人员,分别作退休处理或安排工作。

宁夏回族自治区从1977年开始,先后组织一千多人进行有关案件的复查平反工作。经过几年的努力,对以往错判错处理的一系列所谓"反革命预谋叛乱案"依照法律和政策进行了实事求是的平反纠正,从而摘掉了过去几十年中压在部分回族干部、伊斯兰教界人士、穆斯林群众头上的沉重政治帽子,恢复了受害人的名誉。一些在冤案中被错杀或死于服刑期间的遗属,在经济上也给予了一定补助。

合理安排宗教活动场所,是贯彻落实宗教信仰自由政策、进行正常宗教活动的重要物质条件,也是穆斯林群众普遍关心的一个问题。"文化大革命"结束后,全国各地都陆续恢复开放了"文化大革命"期间被封闭的清真寺。政府还拨出了一定数量的专款,资助维修著名古寺或其他伊斯兰教文物古迹。至1995年底,全国恢复开放的清真寺共34014座。其中新疆23331座,宁夏2984座,甘肃2610座,云南817座,河南728座,山东409座,河北397座。

中国伊斯兰教协会第四次代表会议 1980年4月6～15日，中国伊斯兰教协会第四次代表会议在北京召开。来自全国各省、市、自治区的10个各族穆斯林的代表256人出席了会议。这次会议是自1963年第三次代表会议后，时隔17年之后举行的。会议主要回顾和总结了第三次代表会议以来的伊斯兰教工作，讨论和确定了伊协今后工作的方针与任务，即协助人民政府贯彻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发扬伊斯兰教的优良传统；组织穆斯林赴麦加朝觐团；团结伊斯兰教人士及广大穆斯林群众参加祖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联系港澳同胞及海外侨胞中的穆斯林，为台湾回归祖国，完成祖国统一大业而努力奋斗；出版《古兰经》及伊斯兰教其他经书典籍，恢复中国伊斯兰教经学院和《中国穆斯林》杂志，搜集整理伊斯兰文物史料，开展伊斯兰学术研究工作；促进中外伊斯兰文化交流；开展对外友好往来活动，增进相互了解，加强传统友谊，支持各国穆斯林的正义斗争，反对霸权主义，维护世界和平。

会议选举产生了中国伊斯兰教协会和第四届委员会委员131人，其中常委49人。包尔汉任名誉主任，张杰任主任，白寿彝、言木力哈、阿木提大毛拉、安世伟、马腾霭、沈遐熙、马松亭、刘品一、玉赛音阿吉、马进成、张秉铎、马贤等12人任副主任，杨润身任秘书长。

随着宗教信仰政策的落实，各省、市、自治区的伊斯兰教组织也相继得到恢复或重新建立。至1995年末，全国已有25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成立了伊斯兰教协会组织，市县一级恢复和建立的伊协组织则有491个。

恢复中国伊斯兰经学院 1980年4月，中国伊斯兰教第四次会议召开之后不久，中国伊斯兰教协会即着手恢复经学院。为了取得办学经验，于1980年底开办了第一期阿訇进修班，学员31人，来自西北五省区和京、津两市，为期半年。经学院本科班于1982年6月正式招生。经过考试，从21个省、市、自治区的穆斯林

青年中录取了42名学员。1982年11月5日，在中国伊斯兰教经学院礼堂隆重举行了本科班开学典礼。

中国伊斯兰教经学院自1982年恢复以来，先后举办过本科班、大专班、在职阿訇进修班、留学生短期培训班、基础阿拉伯语班等，其毕业生大部分在国内从事伊斯兰教方面的工作。其办学经验和良好的校风给各地正在筹建或开办的伊斯兰教经学院提供了榜样。经国务院宗教事务局批准，自1983年起，先后在沈阳、兰州、银川、郑州、北京、西宁、乌鲁木齐、昆明等城市办起了8所伊斯兰教经学院。

《中国穆斯林》复刊 根据中国伊斯兰教第四次代表会议的精神，中断了二十年的《中国穆斯林》杂志汉文版于1981年9月25日复刊，1983年又恢复了维吾尔文版。该刊是中国穆斯林综合性刊物。恢复后的《中国穆斯林》杂志的基本宗旨是：协助人民政府宣传、介绍中国的宗教信仰自由、民族平等政策和改革开放等方针政策，团结各民族穆斯林积极参加中国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报道全国各地伊斯兰教方面的有关消息和重大活动；发扬伊斯兰教的优良文化传统和道德传统；传播伊斯兰学术文化知识。该刊初为季刊，但其汉文版自1988年下半年起改为双月刊。

伊斯兰经籍的出版 为了满足穆斯林宗教生活的需要，中国伊斯兰教协会于1978年就筹备印刷《古兰经》。经过两年多时间，于1980年由民族出版社出版。1981年，汉文、阿拉伯文对照并附有注释的《<古兰经>文选》由林松汇辑并进行翻译后，由北京教学与研究出版社出版。此外，中国伊斯兰教协会为了满足各地清真寺阿訇的需要及方便伊斯兰教经学院师生和穆斯林大众学习宗教知识，又校阅刊印了下述几种经籍：(1)根据阿拉伯文版翻印的《简明古兰经注》；(2)选自圣训学家穆罕默德·伊本·易司马仪·布哈里(810～870)与穆斯林·本·哈加吉(817～875)两大圣训集的

《圣训珠玑》;(3)根据国外阿拉伯文版翻印的伊斯兰教法经籍《选译详解伟嘎业》;(4)《呼图白》,包括聚礼、会礼日所诵念的阿拉伯文祷词,供各地清真寺阿訇使用;(5)《择要注解杂学》。杂学是中国穆斯林学者为初学宗教知识者编辑的阿、汉文对照的常识读物;(6)出版由清代回族学者刘智原作、冯增烈校点、中国伊斯兰教协会研究部审定的横排简体字本《天方至圣实录》;(7)为纪念中国伊斯兰教学者马坚逝世10周年、庞世谦阿訇逝世三十周年,中国伊斯兰教协会重新排印出版了马坚翻译的《教典诠释》和庞世谦著述的《埃及九年》等。为了适应穆斯林群众的需要,1981年成立了"北京伊斯兰教经书流通处"(后改为"北京穆斯林经书用品服务社"),负责销售各种伊斯兰教经籍、历史书籍及中、阿文词典等。中国伊斯兰教协会还印制出版了袖珍本《古兰经》,并接受阿联酋总统所赠印刷设备,与大厂回族自治县共同创办了"中国伊斯兰教协会月华印刷有限公司",主要印刷《古兰经》和其他伊斯兰教经典书籍。

在其他省、市、自治区,对伊斯兰经籍的出版和研究也受到相当重视。1990年,仝道章翻译的《古兰经》由江苏省伊斯兰教协会协助在南京译文出版社出版;云南省伊斯兰教协会利用珍藏于昆明市南城清真寺的《宝命真经》30卷本雕版,印刷出版了2000套《古兰经》。同时云南省伊斯兰教协会又清理出汉文、阿拉伯文、波斯文经典雕版100余种,完整者约70余种,其中有《真诠要录》、《指南要言》、《天方典礼择要解》、《五功释义》、《寰宇述要》等名篇;宁夏社会科学院回族伊斯兰教研究所先后出版了《清真指南》(标点本)、《正教真诠、清真大学、希真正答》(点校本)、《伟嘎耶教法经解》(汉文编译本)、《天方大化历史》等经籍,出版了《中国伊斯兰历史报刊萃编》、《回族和伊斯兰教资料汇编》,编写了《中国伊斯兰教文献著译提要》,等等。

恢复朝觐活动 1979年10月19日,中国穆斯林朝觐团赴麦

加朝觐。自此以后,中断14年之久的朝觐活动重新开始。从1984年起,以探亲和自费等方式朝觐的中国穆斯林增多。1990年元月,中国与沙特阿拉伯建立外交关系后,自费朝觐更为方便。据统计,1986年至1995年年末,中国自费朝觐的穆斯林人数达三万余人。

中国伊斯兰教第五次全国代表会议 1987年3月10~16日,中国伊斯兰教第五次全国代表会议在北京召开。会上总结了第四次代表会议后七年的工作成绩,提出了今后的工作任务:(1)发扬伊斯兰教优良传统,积极引导伊斯兰教界人士和穆斯林群众加强团结,为祖国两个文明建设服务;(2)协助政府贯彻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加强对清真寺的民主管理;(3)办好伊斯兰教育,开展伊斯兰学术研究;(4)做好朝觐的组织与服务工作。

这次会议是贯彻和落实1982年9月中共十二届六中全会提出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总体布局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任务后,动员广大穆斯林积极参加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的一次重要会议。会后广大穆斯林群众积极行动起来,特别是各地伊斯兰教协会、清真寺根据会议决议,全面开展以自养为目的的生产与服务以扩大生产门路,充分利用伊斯兰教协会、清真寺房产,采取出租、自营、投资等形式搞自养事业,并创造条件开办经贸公司,从事经营活动。同时还积极争取政府有关部门给予自养企业的各种优惠政策,在新建、扩建清真寺时,吸收投资,联合开办,扩大自养企业规模。一些地区的农村清真寺还采取以农、林养寺,种植经济作物和林产品,解决了清真寺的费用问题。

中国伊斯兰教第六次全国代表会议 1993年12月13~17日在北京召开了中国伊斯兰教第六次全国代表会议。会上,中国伊斯兰教协会会长沈遐熙就第五次代表会议后的伊协工作作了总结,并根据工作中的新问题新动向谈了看法及今后要加强的工作。会议强调,加强国内民族团结和教派团结尤为重要。要团结广大

穆斯林，为维护社会的稳定、民族的团结和祖国的统一贡献力量。会议号召广大伊斯兰教界人士和穆斯林群众应将爱国爱教结合起来，为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作贡献，努力自养，创办经济实体，从事社会公益服务。会议还讨论了伊斯兰教如何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等问题。这次代表大会通过了《清真寺民主管理试行办法》。该办法依据我国宪法和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而制定，明确规定了清真寺的性质、地位和职能，肯定了清真寺的合法权益，为依法管理清真寺提供了法律依据和具体办法。一些省、市、自治区根据政策法规，结合本地实际情况，相继制定了类似的管理办法。

中国伊斯兰教第七次全国代表会议 中国伊斯兰教第七次全国代表会议于 2000 年 1 月 27～30 日在北京召开。来自全国各民族的伊斯兰教界代表及教育、学术、经济等各界穆斯林特邀代表共 324 人出席了会议。会议总结了第六次代表会议后的工作，审议通过了《中国伊斯兰教协会章程》(修正案)，在充分发扬民主协商的基础上选举产生了第七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及其领导成员。会议代表们一致认为，中国伊斯兰教第七次全国代表会议是中国伊斯兰事业迈向新世纪的一个新起点。特别是会议所提出的关于开拓教务工作新领域、团结办教、积极参与西部大开发的新思路，为今后中国伊协的工作指明了方向。会议号召，在新的历史时期，中国伊斯兰教界和各族穆斯林要高举爱国主义旗帜，积极投身于改革开放和西部大开发的伟大事业，进一步引导和推动伊斯兰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爱国爱教，团结进步，为实现中华民族的全面振兴而努力奋斗。[1]

---

① 本部分内容参阅《当代中国的宗教工作》(下)，第 34～63 页，当代中国出版社，1999 年。

第二节　在市场经济大潮中开拓前进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制定的一系列方针政策，极大地调动了各族人民的生产积极性。广大穆斯林在摆脱了往日的经济束缚后，开拓进取，在商品生产和市场经济中大显身手。

发扬传统优势，因地制宜，治穷致富　对于回、东乡、撒拉、保安等各族穆斯林来说，1979 年开始的改革开放重新激发了这些民族发扬因地制宜、善于经商的历史传统，治穷致富、勤劳致富，与各民族共同发展。

西部地区穆斯林集体和个体经济在市场经济中发展非常迅速。陕西省回族除饮食个体户有较大发展外，其他新兴产业如服装经营、刺绣、食品加工、牛羊饲养、小型锅炉、汽车运输、日用电器制造与经营、个体金融以至旅馆业、房地产业和长途贩运等均有不同程度发展，个别产品已成为畅销货进入国际市场；甘肃临潭西道堂穆斯林 1985 年前大约 80%以上的家庭在贫困线以下，通过创办集体和个体经济，至 1995 年，已有 90%以上的贫困户基本脱贫；青海回族地区已成为全省商品畜牧业的基地，其商业经济也由流通型向生产型发展，同时积极开发当地资源，以投资少、见效快、销路广、易转产、拾遗补缺和人人能干为宗旨，开办硅铁、铬铁、煤矿、金矿、水泥、建材、化工、制革、建筑和食品加工等工业；清真奶食品系列是改革开放以来发展起来的回族清真食品新种类，各地回族及时把握城乡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的社会消费信息，操起养殖行业，学习当代科学养殖技术，纷纷养奶牛卖鲜奶，并向奶系列产品发展。内蒙古伊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就是从回民奶食品加工厂和回民牛奶厂发展起来的清真奶食品系列生产经营企业，在全国已有较高的知名度。

分布在西北、华北的回族，与藏族地区、内蒙古地区在历史上

一直有密切的商业经济联系，回族商人从内地带去茶叶、日用百货等牧区人民生活的必需品，交换、收购牛羊、土畜产品，既加强了内蒙古、西藏等边疆地区与祖国的经济文化联系，又扩大了回族肉食品及清真食品生意的原料供应，扩大了商品市场。改革开放以来，甘肃临夏、张家川，青海西宁，宁夏三营、同心、吴忠、宝丰，内蒙古包头等地重新成为回族经营牛羊皮、羊毛、羊绒的集散地，回族皮毛“贩子”钻山沟、入藏区、进草原，一张一张地收皮、一斤一两地收毛（绒），集中起来运往河南、天津等地。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回族商人开始不满足于直接出手皮毛原料，并着眼于把商业资本转向相应的加工工业资本，以商促工，带动当地整个回族经济的起飞。甘肃张家川、平凉、临夏，宁夏同心韦州等地90年代以来出现了许多回族企业家兴办的梳毛厂、梳绒厂、洗毛厂、皮革厂，或向北京、天津、上海、广州等地的大型企业供应初加工原料，或出口香港、东南亚等地。河南沁阳市的回族先后办起皮革、皮件加工企业三百多家，日加工皮革数千张，供应天津、上海的皮鞋及皮革服装厂，使这些厂家的产品在国内外评比中获奖。

长途贩运是过去交通艰险条件下回、东乡等民族驮户、骆帮、马帮、筏子客、镖局开拓的货运兼贸易的商业职业，在历史上曾为发展边境贸易、支援抗日战争与解放前线、新中国成立初期国家及时向少数民族地区提供支援、救济物资作出了贡献。新中国成立以来，随着国家交通事业的迅速发展，这些运输方式已经被淘汰，但回、东乡等民族进行长途运输的经验与勇敢开拓的精神在改革开放中得到升华。早在80年代初，宁夏同心县的回民为了摆脱人均收入仅四五十元的困境，坐上手扶拖拉机到内蒙古等地抓发菜，然后由一些回族商人集中收购后，坐上飞机到广州等地销售，再将广州等地的电子手表、收录机、新潮服装带回来批发、销售，带动了同心县的经济发展，被人们称为“小广州”。同心县下马关西沟村就是由两名跑广州搞长途贩运的回族青年带动起来的，由“讨吃

村"变成了"广州村";云南回族在改革开放中从历史上的"马帮"转入现代汽车运输业。如云南昭通文明村1992年有东风卡车215辆、小客车12辆、农用汽车11辆,组建了"文明汽车运输公司";在青海西宁,90%以上的"招手停"都是回族群众经营的。

西北各族穆斯林还积极发挥自身的优势,创造条件,开展与阿拉伯、伊斯兰国家的友好交往,努力在商贸经济方面增进合作,为中国发展对外经济牵线搭桥,吸引他们来华旅游、经商、投资、联营开办企业,开拓中东、中亚市场,以促进中国和民族地区经济文化的发展与繁荣。1985年9月,宁夏伊斯兰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洽谈会在银川隆重召开。来自12个国家和地区的穆斯林经济界人士、驻华外交官和国内来宾共5600多人出席了开幕式。在洽谈会期间,成立了宁夏伊斯兰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和宁夏伊斯兰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上述公司在对伊斯兰国家发展友好往来、开展劳务输出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在市场经济的浪潮中,各族穆斯林积累了经验,开始起步向现代经济的纵深方向发展。河南沁阳市水南关村在80年代中期就成立了"水南关民族经济开发公司",引进意大利皮革生产设备,进行现代化管理,试制成功"普拉普效应革",填补了国内空白。这个村还较早注意集体、个体、联合体协调运转,成立汽车运输队,兴办回民传统食品作坊,建立机械厂、玻璃厂、马赛克厂等,在1993年就突破了产值2亿元大关;福建晋江陈埭镇的7个回族村,在1984年成为全省第一个"亿元镇"后,既不放松农业生产,又主动到菲律宾、香港探亲考察,动员亲友回乡投资,先后请来技术人才百余人,并积极引进技术,创办中外合资企业和独资企业,建立起乡镇企业300多家,形成了制鞋、塑料、服装、五金、服务5大行业群体,生产品种1000多个,产品远销国外10多个国家和地区,被称为"晋江现象";山东沂蒙山区6个贫困县之一的平邑县有个130多户回民的村子叫利民村,是回族爱国将领左宝贵的故乡。当地回民利用

这里盛产山楂、"天宝黄梨"的资源优势,办起20多个山楂糕厂、32家水果罐头加工厂,并由回族人任经理,联合当地300多家私营厂子成立了"齐鲁水果罐头集团公司",产品远销俄罗斯等地,并带动了当地纸箱、运输、屠宰服务业的发展,在沂蒙山区率先脱贫致富,每天从周围村庄来这里打工的人达3000名之多,推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改革开放政策促进了甘肃东乡族自治县的发展。东乡族人民在严酷的自然环境及以往的失误中进一步认识到,必须按自然规律和经济规律办事,要按照东乡民族地区的特点,从实际出发,扬长避短,发展民族经济。通过进一步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谁种谁有"政策,明确了三权(所有权、经营权、继承权),实行了荒山荒坡承包责任制。1984年,即实行国家整治改善生态环境的第一年就取得了突破性进展:采用荒山种苜蓿、草田轮作、复种青草等多种方式以草兴牧,全县种草59000多亩,相当于历年留床面积的1.4倍。截止1996年底,人工种植多年生牧草累计面积达16万亩,比1984年增长了一倍多。造林38400多亩,育苗8500多亩,四旁植树142万余株。东乡族自治县一直坚持植树造林,截止1996年底,全县植树造林累计成活面积达30余万亩,控制水土流失面积约45亩。一些昔日的荒山秃岭开始披上绿装,经济林累计达到8.4万亩,400余万株,其中那勒寺早酥梨基地,唐汪、达板大接杏基地,刘家峡水库沿岸的花椒基地,南部酸巴梨基地已初具规模。种草种树在全县各地呈现出遍地开花,适当集中,连片治理的好势头。种草养畜、以草兴牧推动了畜牧业经济向商品化发展。无论在饲养方式、牲畜类型上都出现了新的特点。在饲养管理上,由粗放为主转向与家庭补饲或以舍饲为主;在牲畜类型上,由使役型的驴、骡、马为主,转向以肉、奶型的牛、羊为主;各类牲畜的商品率、屠宰率、存栏率都显著增长。年末牲畜存栏数由1951年的10.1万头增加到1996年的23.96万头(只),增长13.86万头(只)。其

中大牲畜存栏由1951年的2.1万头,增长到1996年的4.74万头,牛的商品率1996年为82.6%,羊商品率69.9%。畜牧业的收入约占农民人均纯收入的四分之一。此外,自从实行农村经济体制改革以来,带来了乡镇企业的兴旺发展。随着农村劳动力结构的变化,农村中一部分剩余劳动力转移到乡镇企业,乡镇企业的产值和收入在农村经济中占的比重正在不断增长,已成为东乡族自治县的一大产业支柱。乡镇企业产值由1980年的224万元增加到1996年的17567万元,年均增长107%。①

伴随着改革开放的大潮,循化撒拉族自治县因地制宜,积极发展种植业。80年代是循化县果树业发展的鼎盛时期,撒拉族聚居的黄河沿岸地区,已形成了村村有果园,户户有果树,不少农户依靠果树走上了致富路,户均年销售在万元以上的出现了数10户,使生产和生活条件大大改善。1996年果园面积达到1.6万亩,共76万余株,年产果品3042吨。果树业的发展,使撒拉族聚居区的园艺业成为农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撒拉族也善于经营蔬菜瓜类。据初步统计,目前已有11大类和80多个品种,除了水生蔬菜类外均可正常生产。撒拉族经营的园艺业产品中,三红(红冠、红星、红元帅)苹果、花椒、红辣椒、露仁核等成为名优土特产品。改革开放后,自治县的乡镇企业后来居上,异军突起,出现了乡办、村办、户办、联产办、个体办"五轮驱动"和工、商、建、运、服五业并举的全面发展趋势,已成为全县经济的"半壁江山"。据1993年统计,全县企业总数为1287个,从业人员4572人,包括工业企业、农业企业、交通运输业和建筑企业等。乡镇企业在剩余劳动力就业、就地使用农牧产品加工增值、协调农村经济、协调均衡发展中发挥出很大作用,是自治县脱贫、致富之路的举足轻重的产业。随着市场经济

① 参阅国家民委民族问题研究中心编:《中国民族》,第405~408页,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01年。

体制的形成，自治县乡镇企业呈现出强劲的发展势头，并有较大的发展潜力。[①]

改革开放促进了保安族个体私营经济健康发展。到1995年，积石山县有12个集市，建成综合市场14个，专业市场5个，专业交易点2个。保安族聚居的大河家集靠近黄河渡口，“赶集”者除本县的保安等6个民族之外，还有黄河对岸青海省民和县的土族、藏族，以及积石关外的青海循化县的撒拉族、藏族，该集是甘、青两省三县的一个物资交流中心。别藏、吹马滩、大河家三个市场达到省级“文明市场”标准，大河家集镇被评为省级先进集镇，并被国家建设部列为部级试点小城镇。到1997年底，全县城乡个体户达2395户，从业人员达到4264人，比自治县成立前分别增长10.6倍和12.1倍。手工业是保安族依附于农业的重要副业，多以家庭手工业的形式进行，加工的一些生产、生活必需品，主要是供自己消费。手工业中的打刀技术，是保安人的传统工艺，保安刀以独特的风格驰名各地。其中保安腰刀以双刀和双垒刀最为著名，一般刀把由护口、直线条罗纹、曲线条罗纹、盖子等组成，用黄铜、红铜、牛骨垒迭而成，上面还镶嵌着梅花点，图案美丽，制作精致，并配有白铁做底加红铜、黄铜条的木质刀鞘和牛皮刀鞘，人们称这种刀为“什样锦”。保安刀也从当初的防身、交换畜产品和农产品，发展成出售的商品和馈赠亲友的手工艺品。近些年来，保安腰刀的加工网点不断增多，成为积石山县乡镇企业的一个优势行业，年产量达到20万把，年产值400万元。保安刀的生产与销售不断走向广阔的市场，已成为保安族最具特色的行业和经济增长点，其发展前景

① 参阅国家民委民族问题研究中心编：《中国民族》，第520～521页，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01年。

十分看好。[①]

烂若群星的穆斯林企业与企业家 改革开放的大潮激发了蕴藏在广大穆斯林中的潜能睿智，一批乘改革之风的穆斯林经济人才开拓奋进，崭露头脚，博击在市场经济的浪花中。烂若群星的穆斯林企业和企业家脱颖而出，有力地推动了穆斯林社会乃至全国的经济发展与进步。

农民企业家马文强 北京周口地区新街村回汉民各一半，当年仅靠几分地而窘困不已的村民，现在已步入亿元村的行列。这一切既溶入了村民的努力奋斗，也与其带头人、回族马文强的拼博及远见卓识分不开。马文强在改革开放时期被推上党总支书记、农工商总经理的位置。他通过调查看到北京市政建设的发展势头，于是将挖掘小水泥作为致富的起点，提出以科技为先导，农业为基础，大办乡镇企业促进以工养农的战略，建成年产高标号优质水泥 50 万吨的集团公司，并带动了相关的产业，成为村里一大经济支柱。1990 年这里实现了吨粮村，以水泥机械、高科技项目、化工商贸为龙头发展各类企业 25 个，实现了经济全面腾飞。马文强以其不凡的业绩被评为北京市劳模、北京少数民族先进个人、优秀党员。新民村也获得全国民族团结先进集体的光荣称号。

石进儒与宁夏民族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民族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国家大型二档企业和化工部重点企业，公司董事长、回族石进儒是宁夏最具知名度的优秀企业家之一。他所统率的公司早已跨入宁夏国有企业利税大户前 10 名之列，并于 1996 年成为宁夏第三家上市公司，其氰胺毓产品打进了国际市场，产品远销美国等 15 个国家和地区，成为自治区出口创汇大户之一。在企业荣获“全国星火先进集体”的同时，石进儒也多次被评为宁夏回族

① 参阅国家民委民族问题研究中心编：《中国民族》，第 656 ~ 657 页，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01 年。

自治区优秀少数民族企业家、劳模，并当选为自治区人大代表。

穆祥有与天津市天穆农工商集团公司　在华北大地，渤海之滨，提起天津北辰区天穆村，人们总要讲起现任天穆村党总支书记、天穆农工商集团公司董事长、第七、八、九届全国人大代表穆祥有。这位生在天穆、长在天穆的回族干部自1986年走马上任后，为了大力发展乡镇企业，率领村支部一班人，大力引进项目，并充分利用天穆村东临京津塘高速公路，西、北、南有北运河环绕，又与华北最大的铁路站紧邻的有利条件，发挥城乡结合部和本地区的民族优势，大力发展民族经济和社会事业，初步形成家电、自行车、纸业包装、精细化工、五金、食品、房地产等七大支柱产业。今日的天穆村，有食品街、幼儿园、医院、游泳馆，还有富有穆斯林风格的民族职业中专。天穆集团公司的生产企业已由1978年的7个发展到18个，其中百万元以上的有7个。仅爱迪亚山地车制造公司年产值就达2500万元。

青海雪舟三绒集团公司　撒拉族世代以农业为本，但又有善于经商、崇尚商业的经济价值观念。进入20世纪80年代以后，其历史传统在新形势发生了新的变化，有人开始把经商所赚来的钱拿来投资办工厂，领导这股潮流之先者就有青海雪舟三绒集团的创业者——马乙四哈格、韩福林、马乙布拉、马乙四么力、马艾米娜等。1988年，马乙四哈格等人发挥他们长期从事畜产品贩运的优势，办起了循化县第一家畜产品加工企业——街子三绒厂。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1990年该厂更名为循化绒毛加工厂，1992年又更名为循化撒拉族自治县绒毛综合加工厂。每次更名不只是企业名称的简单改变，而是标志着企业规模在不断扩大，经济实力在不断增强。1993年开始，绒毛综合加工厂开始与青海省第一毛纺厂联营，并在一毛的支持下组织牛绒衫的生产，但该项目的后期整理仍由一毛完成。为了形成自己完整的产品，马乙四哈格等人积极注册登记了自己的商标——“雪舟”，并生产出质高价低且深受市

场欢迎的"雪舟"牌牛绒系列产品。该企业1997年总产值达到6000多万元，实现利税600多万元，上缴税金410万元，1997年被农业部评为"全国文明乡镇企业"，1995~1997年连续三年被青海省人民政府评为利税大户。据国家统计局统计，1997年"雪舟"牌牛绒衫的销售额、销售量、市场占有率均进入全国百家商场销售的前15位。企业的创业者们在成绩面前没有停步。1997年10月28日，中国绒毛行业里又多了一个新成员：循化县绒毛加工厂又迎来了新的春天——青海省雪舟三绒集团有限公司正式成立，标志着该企业将以更大的规模及现代化管理模式向新的高峰攀登。①

沙鹏程与西安三宝双喜集团公司　全国少数民族优秀企业家、西安三宝双喜集团公司总裁沙鹏程80年代初曾在西安市肉联厂工作，具有开拓创新精神和生产管理经验，曾面对当时厂子不景气的情况，主动承包车间，使之扭亏为盈。1986年后，他自筹资金，创办西安艾孜拜克尔清真食品罐头厂，并在此基础上兴办了西安市首家民族医药企业——西安清真三宝双喜医药保健品厂，后发展为西安三宝双喜集团公司，成为一个以制药、科研生产为核心，涵盖房地产开发、广告策划代理、国际国内贸易、旅游、幼儿教育、生态农业开发等多元化结构、集约化管理的大型企业集团。总部下辖欧、美、中东、东南亚等驻外公司和全国20多个营销分公司，产品已向系列化、多品种方向发展。1998年初，三宝双喜制药厂在西北地区的制药企业中，率先通过了ISO9002国际质量体系认证，与国际质量管理体系接轨。企业生产的纯中药保健品已获得美国FDA认证，进入美国市场并远销世界四十几个国家和地区。

黄登贵与甘肃平凉百兴实业集团公司　平凉市白坡村是个纯

① 《兴旺之路——撒拉族变迁与发展史料选辑》，第268~279页，《青海文史资料选辑》第28辑。

回民村。这里自然条件恶劣,1980 年以前人均收入只有 60 元,口粮不足 200 斤。村党支部书记黄登贵率领全村群众积极投入改革大潮,大办企业,以工促农,从创办石灰厂起家,滚动发展了制革、造纸、商贸、餐饮等七大企业,村民生活水平有了很大程度的提高,并跨入甘肃省“十强村”、“十强企业”行列,黄登贵也被评为全国“优秀乡镇企业家”及“劳动模范”的光荣称号。

韩文林与青海穆斯林建筑公司 青海省穆斯林建筑公司创建于 1987 年。公司经理韩文林懂管理、善经营,多年来始终依靠质量求生存,收到显著效果。他所承建的所有项目均达到一次交验合格,并有多项工程先后被省市质监部门评为优良工程,其公司也多次被省市政府授予先进建筑企业、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和屡创优良工程先进单位、城东区十佳企业等荣誉称号,总经理韩文林也被西宁市政府授予私营企业家称号。

马建中与广元穆斯林经济开发区 四川省广元市地理位置优越,历史上就是联系西南、西北地区的重要物资集散地。这里居住着 1 万余回族,是四川省回族的主要分布地之一。还是在 70 年代末,马建中即以搬运、建筑起家,开辟出自己的一片天地。到了 90 年代初,他向广元市人民政府提交了兴办穆斯林经济开发区的设想,以开发广元资源,发展地方民族经济。1992 年 12 月,广元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了“广元穆斯林经济开发区”,并任命马建中为开发区负责人,主持开发区的各项工作。马建中与开发区的其他同志一道,决心利用广元地区的地理优势,做出了集工业、商贸、旅游为一体的工作发展规划,并取得一定成效。开发区在发展过程中,始终坚持“文化搭台,经济唱戏”道路,不忘弘扬伊斯兰文化,先后建立了穆斯林文化基金会、西南民族职业专科学校等文化部门,同时还成立了穆斯林建筑规划设计所、伊林建筑工程公司、穆斯林旅行服务社等具有民族特色的企业。

纳古镇的崛起 云南省玉溪市海通县纳古镇是一个中外著名

的回族乡镇，回族人口占全镇总人口的80%以上。改革开放以后，纳古镇人率先在通海县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抓住机遇，创办个体经营企业。从此，多形式、各行业的个体私营企业雨后春笋般涌现，并得到迅猛发展。到1998年，企业收入占全镇社会经济总收入的98.5%，实现利润总额4420万元，全镇上缴国家税金1020万元，人均上税1417元。由于纳古纳在发展经济的同时，在其他各项事业事业中亦取得显著成效，被国务院授予"全国民族团结先进集体"，并被市县级各级政府授予"社会治安合理治理先进集体"、"乡镇企业营业收入亿元乡"等40余个光荣称号。纳古镇领导在工作中始终以经济建设为中心，领导全镇人民形成了农工商多业并举的发展特色。如今，他们进一步确立了"工业立镇，以工带农，以工促商，科教为本，重点突破，全面发展"的新思路。

"洋芋大王"张兵　在向来有"苦脊甲陇中"之称的国扶特贫县——东乡族自治县二十多万各族群众中，近年来传颂着一位杰出的东乡族青年的名字，他叫张兵，东乡族自治县沿岭乡大沿村马场社村民，现任甘肃省东乡洋芋运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系农民企业家，人称"洋芋大王"。他个人以辛勤的努力和拼搏脱贫致富以后，极具开拓创业意识，带领众多的东乡族农民扶贫攻坚，使东乡山区惟一的且又价格最低廉的农副土特产——洋芋，远销京、津、沪、穗、宁等大都市及川、滇、浙、闽等十多个省区。如今在张兵龙头企业的带领下，洋芋真正成了东乡的支柱产业，洋芋种植面积在1999年扩大到了20万亩之多，总产2.8亿公斤，销售大部分有了可靠依托。张兵致富后没有忘记家乡文化事业的发展，积极兴学助教。2000年5月，他被推选为临夏州十大杰出青年。①

---

① 马兆奇：《"东乡洋芋王"张兵》，载《甘肃民族宗教》，2000年第4期。

第三节　文化事业的发展

80年代初始，中国穆斯林文化教育及学术研究、文学艺术领域呈现出欣欣向荣的景象，并取得了前所未有的成就。

各族穆斯林文化教育事业的发展　在党和政府的关怀下，各族穆斯林的文化教育事业也有了很大发展。80年代以来全国许多地方恢复或新建了寄宿制回民中小学、回民女子学校。宁夏目前有回民中学19所、回民小学104所，其中寄宿制回民中学7所、小学77所，回族学生在这些学校里享受一定的生活补助；1979年10月，经甘肃省和临夏州教育部门批准，成立了甘肃省第一所全日制的保安族中学，并被列为临夏回族自治州重点中学。在小学建设方面，除将招收保安族学生为主的甘梅、高李两所小学列为县重点小学外，又在大河家、刘集两乡投资新建了3所小学，使这两个保安族聚居乡的小学发展到7所。到1998年底，保安族聚居区共有两所中学，10所小学，在校学生1800多人，适龄儿童入学率达到93%，在保安族教育中都是空前的；撒拉族近年来发展教育事业的成果之一是1981年撒拉族女子中学的创办。该校自成立至今已为民族地区各条战线输送了一千余名女性人才；东乡族地区近10多年来除国家正常教育投入外，争取“希望工程”、教育扶贫项目资金、海外友好人士和组织捐赠资金、动员争取县内各界人士捐资助学和省内外单位捐资800多万元；征收农村教育附加费、实施1998～2000年的“国家义务教育扶贫工程”项目总投资1552.8万元。1998年、1999年分别建成12所和17所学校。到20世纪末，东乡县有各级各类学校181所，仅1999年考入大中专院校的学生就有231人，比1990年增加100人。[①]

① 《东乡族经济社会发展研究》，第77～79页，甘肃人民出版社，2000年。

20世纪80年代以来，中央民族学院（1993年改名中央民族大学）率先招收回族史、回族文化、伊斯兰文化等研究方向的研究生，以后在宁夏、甘肃等地高等院校中也相继开设相关专业，一批受过系统教育的各族穆斯林年轻学者在民族文化研究领域取得了引人瞩目的成绩。在祖国各地，各族穆斯林的教授、工程师、医生、科学家、文学家、艺术家、运动员以及其他各种专业技术人才不断涌现，有些已经在国内外享有名望。在代表中国科技界最高荣誉的为数不多的中国科学院、工程院院士中，有三位回族院士。他们是著名化学家蒋锡夔、核工程物理学家刘广均、昆虫学家张广学。他们为新中国的科技发展，作出了突出的贡献。

伊斯兰教学术研讨会 从1980年开始，西北五省区伊斯兰学术研讨会分别在银川（1980年）、兰州（1981年）、西宁（1982年）、乌鲁木齐（1986年）举行。5次会议共有10多个民族的近600人（次）参加，提交会议的论文、资料等达400篇（本）。从5次会议讨论的主要议题看，中国伊斯兰教研究的主要领域都有所涉及，如银川会议讨论了"18世纪以来我国的伊斯兰教问题"；兰州会议讨论了"伊斯兰教传入中国后与中国传统文化的相互影响问题"、"伊斯兰教在西北的教派与门宦问题"、"清代对伊斯兰教的政策与伊斯兰教在回族反清起义中的作用问题"、"中国伊斯兰教的社会思潮以及经堂教育和民族文化教育问题"；西宁会议讨论了"关于伊斯兰教学术研究如何为'四化'和现实服务的问题"、"关于西北地区的教派、门宦及其渊源问题"、"关于汉文伊斯兰教著述及其哲学思想研究的问题"、"地区性伊斯兰教的调查问题"；西安会议讨论了"关于伊斯兰教与十个少数民族的关系及其相互影响的问题"、"关于伊斯兰教在中国各地的传播及其特点的问题"、"关于中国伊斯兰教各派的兴起及其教义的问题"；乌鲁木齐会议重点讨论了"伊斯兰教在中国的传播、发展史"和"西北地区的苏非派及其相互关系问题"。此外，1987年8月，在北京举行了"全国伊斯兰教学术

讨论会”。会议共收到论文20余篇。

以上学术会议的召开，为我国伊斯兰文化研究起了积极推动作用。特别是在探讨伊斯兰教在中国各地的传播及其特点和规律、中国伊斯兰教派与门宦制度、中国伊斯兰教思想史、穆斯林人物及其历史作用等方面的成果为国内外学术界所关注，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20世纪90年代，伊斯兰文化研究领域更趋活跃。1990年9月，“中国伊斯兰教史研讨会”在北京举行；同年10月，北京又召开了“全国伊斯兰学术研讨会”。1991年10月，“伊斯兰文化与中国学术研讨会”、“伊斯兰教与中国西北地区现代化建设国际研讨会”分别在在山东济南与陕西西安举行；1994年2月，“海上丝绸之路与伊斯兰文化国际学术讨论会”在福建泉州举行；民间宗教文化团体——西安市伊斯兰文化研究会自1994年以来连续成功地举办了三届“伊斯兰文化研讨会”，共收到论文、资料等近150篇，并公开出版了《伊斯兰教学术文化论丛》、《伊斯兰文化研究》两本论集，编印了《第三届西安伊斯兰文化研讨会论文汇编》；1995年6月，“当代伊斯兰复兴运动”学术会议在安徽马鞍山市举行；1996年10月，“伊斯兰——阿拉伯哲学学术研讨会”在山东济南举行。与80年代相比，90年代的学术会议讨论的范围更广，主题更深刻，涉及到中外伊斯兰教研究的各个领域，学术水平也有了普遍提高。学术会议的不断举行，大大促进了中国伊斯兰教研究事业的发展。

自1983～1999年，共举办了12次全国性回族学研讨会。现将历次会议概况列表如下：

历届全国回族学研讨会一览表①

次序	会议地点	召开日期	出席人数	包括省市区	论文资料	备注
一	宁夏银川	1983年10月	107人	18个	未统计	一说出席60余人
二	云南昆明	1985年11月	124人	24个	140多篇(册)	
三	甘肃兰州	1987年12月	98人	19个	76篇(册)	
四	河北承德	1988年8月	56人	12个	21篇(册)	
五	河南郑州	1989年9月	66人	17个	40篇(册)	
六	山东济南	1990年10月	91人	27个	77篇(册)	
七	陕西西安	1992年12月	110人	23个	80篇(册)	
八	新疆乌鲁木齐	1995年8月	113人	19个	90篇(册)	
九	河南郑州	1996年11月	94人	20个	50篇(册)	
十	安徽黄山	1997年9月	52人	17个	41篇(册)	
十一	云南昆明	1998年8月	142人	26个	89篇(册)	回族学会成立
十二	北京	1999年12月	138人	24个	130篇(册)	

除此而外,1987年9月在西安举行了“清代同治年间陕西回民起义学术讨论会”、1989年12月在西安举行了“回族医药学术讨论会”。值得提出的是,1998年10月,在宁夏银川举行了“首届回族历史与文化国际学术讨论会”。这次会议的主题是:“加强回族研究的国内外交流与合作,弘扬民族文化传统,增进民族团结,振奋民族精神,推动民族地区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文化事业的繁荣”。参加会议的中外代表共计123人,其中正式代表96人,来自北京、上海、江苏、广东、广西、、青海、甘肃、新疆、台湾等15个省、市、自治区;国外代表来自吉尔吉斯斯坦、日本、苏丹、美国、澳大利亚、伊朗等国。中外学者向大会提交了90余篇学术论文和近20种学术专著。这些论著质量高,涵盖面广,在很多领域和重大问题上有明显进展和突破。这次会议是20世纪80年代以来在全国范

① 本表在林松:《寻踪捕迹堪欣慰,世纪之交忆征程——试谈20世纪这一百年回族历史与文化研究的发展》(载《第十二届全国回族学研讨会论文汇编》)一文基础上补充了第12次回族学研讨会的资料。

围内召集的多次回族学术会议的继续、延伸和扩大，也是把学术讨论从国内引向国际接轨的良好开端，必将对21世纪回族学走向世界产生重要影响。

中国回族学会的成立 1998年8月，在云南昆明举行的第十一次回族学讨论会期间成立了中国民族学学会回族学会。该学会是由从事回族学与回族工作研究或管理的各民族专业人员和热心于这一民族文化研究事业的各界人士自愿结成的全国性群众学术团体，是经国家民间组织管理机关依法登记，由中国社会科学院科研局核准而建立的非营利性的社会组织，为中国民族学学会所属二级学会。其宗旨是团结、组织和协调全国各地从事回族研究的专家学者或民族工作管理人员以及海内外关心、支持回族文化研究事业相关专业的社会团体、各界人士，有计划、有组织地开展回族历史文化与现实问题的研究，共同促进回族学术文化发展，促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回族学会的成立，使散居于各地的近千万回族人民有了一个全国性的学术研究团体，以往各自为战的研究力量能够在回族学会的大旗下形成大兵团作战、多学科共进的优势，共同推进回族历史与现状的多层次、多角度、多领域、多学科的广泛研究，从而推动回族研究的不断发展。

青海省撒拉族研究会的成立 1993年3月10日，青海省撒拉族研究会成立。研究会在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紧密结合民族发展实际，有领导、有组织、有计划、有步骤、系统全面地开展研究工作。研究会还编辑出版会刊《中国撒拉族》，既为广大撒拉族研究者提供了研究阵地，也为及时将各类研究成果反馈给本民族群众提供了载体，从而有力地促进了撒拉族研究事业的发展。

丰硕的研究成果 20世纪70年代末，中国各族穆斯林研究沉寂多年后，随着国内大环境的变化开始复苏。1978年，由法国人昂里·马塞著，王怀德、周祯祥翻译的《伊斯兰教简史》由商务印

书馆出版。这是自50年代以后国内公开出版的第一本伊斯兰教研究的译著;到1979年,商务印书馆又出版了美国学者希提所著的《阿拉伯通史》。同年,英国学者伯纳路易所著的《历史上的阿拉伯人》也由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从20世纪80~90年代出版的学术译著还有《伊斯兰教派历史概要》、《伊斯兰教各民族国家史》、《伊斯兰教与穆斯林世界》、《震撼世界的伊斯兰教》、《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1981年、1983年和1986年,宁夏人民出版社出版了勉维霖著《宁夏伊斯兰教派概要》、马通著《中国伊斯兰教派与门宦制度史略》、《中国伊斯兰教门宦溯源》三本专著。以上三部著作在两位学者多年来调查所获得的大量珍贵资料基础上,系统阐述并分析了中国伊斯兰教主要教派与门宦及其支系的宗教教义渊源和产生、发展的历史过程与现状,以及宗教修持和礼仪遵行方面的特征,比较全面地展现了伊斯兰教传入中国后在西北地区首先产生并发展起来的具有中国伊斯兰教特色的宗教组织——教派门宦的历史画卷;西北五省区伊斯兰学术讨论会论文集《清代中国伊斯兰教论集》、《伊斯兰教在中国》、《中国伊斯兰教研究》、《中国伊斯兰教研究文集》等先后出版,从而进一步拓展了伊斯兰教的研究领域;《中国伊斯兰教史参考资料选编(1911~1949)》从1911至1949年期间的中文报刊和丛刊中,选编了说明中国伊斯兰教史某一方面有史料价值的各类文章197篇。这类文章由于历史的原因颇难查找,故该“选编”对于研究者作用很大;《西北民族宗教史料文摘》对中国穆斯林集居的西北地区1949年以前的民族宗教资料,采取文摘的形式选编,其中与中国伊斯兰教相关的资料占相当比重。如甘肃分册中,直接论述伊斯兰教问题的资料约有50篇,9万余字。

20世纪最后十年,中国伊斯兰教研究的成果大面积丰收,学术水平较之80年代也有了明显的提高,填补空白的著述逐渐增多,伊斯兰文化系列丛书也纷纷面世……伊斯兰教的研究进人金

色秋天的收获季节。在90年代出版的上百部伊斯兰教研究著作中，有些著述普遍引起学术界的重视和人们的关注：如以伊斯兰教知识体系为核心，兼收与伊斯兰文化有密切关系的学科知识，由世界伊斯兰教和中国伊斯兰教两大部分组成，收录3360个条目的《中国伊斯兰百科全书》、国内第一部全面系统阐述伊斯兰教在中国传播发展的《中国伊斯兰教史》、以回族伊斯兰教的历史为主线，系统研究伊斯兰教与中国文化渊源关系的《伊斯兰与中国文化》、阐述从唐代至民国时期伊斯兰教与政治的关系，尤其是明末清初以来伊斯兰教与西北地区社会安全关系，分析评估我国历代政权处理伊斯兰教事务的治理策略和实际效应的《中国历代政权与伊斯兰教》、比较全面论述中国回族伊斯兰教各种宗教制度的《中国回族伊斯兰宗教制度概论》及《中国伊斯兰传统文化研究》、两种版本的《中国的伊斯兰教》、《回族伊斯兰教研究》等。《伊斯兰教百问》和《伊斯兰文化丛书系列》，对中外伊斯兰教知识作了普及性的介绍，受到人们的普遍欢迎。

有关伊斯兰教及中国穆斯林的专题性研究著作主要有：《伊斯兰教法概略》、《中国穆斯林人口》、《〈古兰经〉哲学思想》、《中国穆斯林民居文化》、《中国清真寺综览》、《中国穆斯林朝觐纪实》、《中国伊斯兰文化类型与民族特色》、《中国伊斯兰文化》、《伊斯兰文化新论》、《阿拉伯书法艺术》等多部；此外纳忠的《阿拉伯通史》是国内第一部系统研究阿拉伯历史的专著；金宜久主编的《伊斯兰教史》、《当代伊斯兰教》、《伊斯兰教与世界政治》对世界范围的伊斯兰教作了全面的介绍与研究；《伊斯兰教与中东现代化进程》、《伊斯兰复兴运动论集》、《近代伊斯兰思潮》等著作多角度地探讨了近现代伊斯兰教在世界各国的种种现象；阿拉伯伊斯兰哲学思想史的研究成果突出，现已出版的著作有《伊斯兰哲学史》、《阿拉伯近现代哲学》、《阿拉伯哲学》、《阿拉伯哲学史》等多种。

中国伊斯兰教地区史的研究也日益受到重视，《中国西北伊斯

兰教的基本特征》、《西北穆斯林社会问题研究》、《西北回族与伊斯兰教》、《新疆伊斯兰教史》、《新疆回族伊斯兰教史略》、《宁夏回族与伊斯兰教》等著作在这一方面的研究中较有代表性。

中国伊斯兰教研究的资料建设仍然受到学术界的重视。《中国伊斯兰文献著译提要》对唐宋至1992年间中国伊斯兰教文献著译及研究成果作了系统的介绍。书中收入伊斯兰教古籍578部，参考书目160余部。《中国回族典籍丛书》收录了明清之际主要的伊斯兰教汉文译著20多种，并全部用白话文译成，共计350万字。宁夏民族古籍整理出版规划小组整理出版回族伊斯兰教的古籍二十余种和《伊斯兰》、《月华》等伊斯兰报刊的影印本。云南、青海、甘肃等省的民族古籍整理出版机构，也先后出版了多种回族伊斯兰教的古籍。

中国各族穆斯林历史与文化研究进入80年代以来取得引人注目的成果。1992年12月和1993年1月，比较全面介绍和反映回族整体历史与现状的《中国回族大词典》、《中国回族大辞典》先后由江苏古籍出版社和上海辞书出版社出版，从而结束了中国回族没有专门辞书的历史，填补了回族研究及辞书出版领域的一项空白；1996年12月，宁夏人民出版社出版的邱树森主编的《中国回族史》，是一部比较完整的、富有特色的回族通史；《中国回族》一书收录了37篇文章，对全国各省、直辖市、自治区，包括港台地区回族的人口及地理分布、历史渊源、社会经济、生活习俗、清真寺、人物古迹进行了介绍与研究，是一本了解全国回族历史与现状的论集；《回族史论稿》内容包括唐、宋、元时期回族先民的历史、历史上几位重要的回族人物、回族伊斯兰教问题及对回族史研究的思考等；属“民族知识丛书”系列的《回族》、《东乡族》、《撒拉族》、《保安族》及文史资料选辑《中国东乡族》、《中国保安族》及《兴旺之路——撒拉族变迁与发展史料选辑》等著作从民族的形成、发展以及政治、经济、文化、教育、习俗等侧面对四个民族穆斯林作了较全面

的介绍，是了解以上几个民族历史文化的必读之作。此外，《湖南回族》、《吉林回族》、《云南回族史》、《湖北回族》、《宁夏回族》、《甘肃回族史》、《广东、海南回族研究》、《天津回族简志》、《新疆回族史纲要》、《西藏境内的门巴族、珞巴族和回族》、《中南地区回族史》、《呼和浩特回族史》、《北京牛街》、《陈埭回族研究》、《百崎回族研究》、《天穆回族史论稿》、《宁夏回族与伊斯兰教》、《西安回族史料专辑》、《兰州回族与伊斯兰教》、《昌吉回族与伊斯兰教》《沈阳文史资料》(第8辑回族专辑)、《包头回族史料》、《红河州回族史料选辑》、《呼和浩特回族史料》、《沙甸回族史料》、《山东省民族志资料选编·回族专辑》、《大理回族史资料集》、《辽宁回族家谱选编》、《北京牛街志书——〈冈志〉》、《湖南回族史料辑要》等地方回族历史文化书籍、资料的出版和编印对于研究的广泛开展和深入打下了很好的基础。

对各族穆斯林历史人物的研究成果尤为显著。著名回族历史学家白寿彝主编的共68卷、约130多万字的《回族人物志》已于1985年7月、1988年、1992年1月和1997年3月出版了元代卷、明代卷、清代卷和近代卷。这是回族史研究中第一部系统的人物传记，收录了自元代至辛亥革命以来近500位回族人物的传记，对于今后回族历史人物的研究，具有开创性的指导义；宁夏人民出版社从1982年起，陆续出版了一套“回族历史人物故事丛书”，目前已出版14位回族历史人物的单本传记；湖南省民族事务委员会、湖南出版社在1993年编写出版了《湖南回族人物录》；陕西人民教育出版社1999年出版了《回族杰出人物》；在西北历史舞台上活动达40年之久的“西北诸马”的有关研究成果有《马鸿逵史料专辑》、《马少云回忆录》、《马鸿宾史料专辑》、《马仲英史料专辑》、《马步芳家族兴衰史》、《马步芳家族统治青海四十年》、《青海三马》、《宁夏三马》、《马仲英逃亡记》、《西北马家军阀史略》、《蒋介石与西北四马》、《青海王传奇——马步芳祖孙三代盛衰记》、《西北五马》、《马

仲英在新疆》等；对中国伟大的回族航海家郑和的研究，是回族历史人物研究中，惟一将人文科学与自然科学结合起来进行的，近年来出版的主要成果有：《郑和下西洋论文集》（第1、2集）、《郑和下西洋》、《郑和研究资料选编》、《郑和下西洋资料汇编》、《郑和与福建》、《郑和家世资料》、《郑和史迹文物选》、《论郑和下西洋》、《郑和——联结中国与伊斯兰世界的航海家》；海瑞是在全国颇具影响的另一位杰出回族人士，对他的研究一直未曾中断，陕西人民出版让1985年出版了《明史海瑞传校注》，中华书局1985年编校出版了海端的各类文章194篇，书名《海瑞集》，是研究海瑞思想、政见、政绩、交游的重要文献，这是迄今为止搜集资料最为完备和利用最为方便一部文集。

清代各族穆斯林起义斗争一直是以往各族穆斯林研究的重要内容。近些年该方面的有关成果有《云南回民起义史料》、《西北回民起义研究资料汇编》、《清同治年间陕西回民起义研究》、《清代西北回民起义研究》、《陕西回民起义资料》、《陕西回民起义史》、《同治年间陕西回民起义历史调查记录》等。宁夏人民出版社出版的回族古籍丛书《钦定石峰堡纪略》、《钦定兰州纪略》为清代回民起义的研究提供了重要的历史史料；1986年，北京师范大学史学研究所回族人物志编写组还曾刊印了法国人阿米列·罗舍的译著《回族备征志》第一册《清代云南回民起义始末》。

回族近现代史研究进入80年代以来成果颇丰。现已成书的主要有：《甘肃回族现代史资料选辑》、《海固回民起义与回民骑兵团》、《回族抗日斗争史论集》、《渤海、东北回民支队回忆录》、《渤海回民支队实录》、《回族近现代史研究》、《近现代回族爱国斗争史话》。回族、东乡族、撒拉族、保安族等民族经济、教育、文学、文化习俗等诸问题的研究，自20世纪80年代以来，在非常薄弱的基础上（有些是空白）起步，并已有了可喜的收获。其主要成果有《回族商业史》、《东乡族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当代中国回族经济掠影》、

《中国回族社会经济》、《中国回族教育史论集》、《回族医药学术讨论会论文集》、《西北回族社会发展机制》、《诸马军阀集团与西北穆斯社会》、《回族古代文学史》、《回族民间文学史纲》、《回族当代文学史》、《东乡族文学史》、《回族风情录》等。

国外及台湾地区近年来也有中国穆斯林研究的著作出版。美国学者杜磊 1991 年出版(英文)《中国穆斯林》一书,李普曼在 1997 年出版(英文)《中国西北穆斯林史》,吉尔吉斯斯坦于 1999 年出版了《中国回族》,这是第一部用俄文撰写并系统介绍回族历史文化的专著;台湾自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先后再版了金吉堂的《中国回教史》、傅统先的《中国回教史研究》、马以愚的《中国回教史鉴》等民国时期的伊斯兰教研究著述。

中亚东干族是中国清末回族移民的后裔,至今他们在中亚地区已经生活了 120 余年,共约 10 万人,主要分布在吉尔吉斯斯坦、哈萨克斯坦和乌孜别克斯坦。从 20 世纪 80 年代起,随着双方学者互访的实现,在我国的一些学术杂志上,如《西北民族研究》、《中央民族大学学报》、《回族研究》、《甘肃民族研究》、《宁夏社会科学》、《东欧中亚研究》等,刊登了数十篇东干研究的论文、译文及访问记,并出版了学术专著《东干族形成发展史》、《东干文化研究》,东干族著名学者苏尚洛教授的民族学著作也已翻译出版,中译本为《中亚东干人的历史与文化》。

总之,新世纪中国穆斯林文化研究,已呈现出多领域开拓、多学科并进、多方位进展、多方面收获的特点,在国内外的影响也不断扩大。[①]

异彩纷呈的穆斯林文坛 在回族文学创作领域,著名作家张承志、沙陆墟、陈村、马连义、马国强、马知遥、马治中、查舜、马忠骥、张宝申、郑国民、吴季康、凌喻非等,表现出了多样的艺术才华,

---

① 参阅高占福:《中国 20 世纪伊斯兰研究综述》,打印本。

成为回族小说创作的生力军。原从事于诗歌、戏剧、散文创作的沙叶新、高深、霍达、马犁也涉足于小说创作领域，发表了许多有影响的作品，壮大了回族小说创作队伍的阵容；回族诗歌兴旺繁荣的标志是一大批生机勃勃的回族诗人脱颖而出，跻身诗坛，如阿拜、杨峰、师歌、王度、摩萨、马乐群、马钰、马忠骥、沙新、杨云才、贾羽、毛菁文等等。他们以敏锐的艺术感受力，新颖的表现手法以及奇幻的想像力，强烈的民族情感，把回族诗歌的艺术质量和民族特色推向新的水平。

当代回族作家生活经历丰富，艺术视野广阔，因而其创作真实而生动地展现出了不同历史时期回族人民的苦难遭遇、命运变化和新的生活风貌。如张承志的《终旅》、《黄泥小屋》、《心灵史》等深沉地描写了历史上回族人民被屠戮，受屈辱，心灵和肉体上的巨大压抑和痛苦，以及他们为信念而不屈不挠的斗争精神；高深的《清真寺落成的时候》、马知遥的"纳氏兄弟系列"小说、马治中的《信念》等作品则集中刻划了极"左"思潮对党的民族宗教政策的践踏，对民族生活的破坏和对人们心灵的戕害；霍达的长篇小说《穆斯林的葬礼》，则通过一个穆斯林家族六十年间的兴衰及三代人命运的沉浮，宏观地回顾了中国穆斯林漫长而艰难的足迹，细腻地描写了他们在理想与现实中苦苦探寻的生活历程，读后给人留下了深沉的思索。回族诗人们也陆续创作并发表了一批反映回族生活、抒发回族情感的力作。如阿拜的《穆斯林小伙》、师歌的《中国斗牛士》、马乐群的《新月》等等。

回族作家的许多作品在国内外产生了较大的反响，如张承志的作品多次获全国短篇、中篇、长篇小说奖和刊物奖，霍达的长篇小说《穆斯林的葬礼》获茅盾文学奖和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奖。除此而外，回族文学研究领域也获得新的发展。1979 年春，中国社会科学院在昆明召开《少数民族文学史》编写座谈会之后，宁夏回族自治区承担了《回族文学史》的编写任务，成立了《回族文学

史》编写组，一方面通过各种方式和渠道搜集资料，一方面创办了《回族文学丛刊》，并召开了《回族文学史》编写会议和回族文学笔会；尔后，银川市文联主办了大型回族文学季刊《新月》；西北五市在银川召开了回族文学讨论会；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文联主办的《博格达》更名为《新疆回族文学》（现改为《回族文学》）。如今出版的回族文学研究著作有《回族文学论丛》、《回族文学评论集》、《沙陆墟创作研究》、《回族文学与回族文化》、《回族文学的心律》，等等。

撒拉族文学创作在新时期获得新的发展。被誉为“撒拉族作家文学的创始者和开拓者”[①] 的撒拉族著名作家韩秋夫80年代初创作了大量优秀诗篇。其诗集《秋夫诗选》荣获“全国第三届少数民族文学奖”优秀奖。这是是撒拉族文学史上的一座里程碑。此外，韩秋夫的代表作还有《旅途》、《啊，柴达木》、《古城之恋》、《献给共和国的赞歌》等，这些诗歌在文坛引起一定反响。

撒拉族学者马学义长期从事撒拉族民间文学的搜集与整理工作，抢救了许多行将被现代文明和历史所吞噬的珍贵民间文学资料。1981年，撒拉族第一部民间故事集《驼驼泉》出版，此书曾获1979～1982年全国民间文学三等奖。此后马学义又陆续出版了《积石山下撒拉家》、《撒拉族风俗志》（合作）和《土族撒拉族民间故事集》等书，为撒拉族民间文化事业作出了贡献。除搜集民间文学资料外，他还从事小说创作，已先后发表了《撒拉爸》等十余篇中短篇小说，1996年9月结集出版了中短篇小说集《命运的呼唤》，献给了首届撒拉族艺术节。

撒拉族作家马文才（闻采）以诗歌步入文坛，但在散文、报告文学和小说创作方面也颇有造诣，其散文《街子撒拉族的圣地》获1987年《民族文学》“山丹奖”，《遥望积石关》获国庆四十周年青海

---

① 郝苏民主编：《甘青特有民族文化形态研究》，第153页，民族出版社，1999年。

省优秀作品奖;马学功是80年代崛起的一名撒拉族青年诗人,他的诗歌一开始就以冷峻、峭拔、悲壮、深沉的风格出现在诗坛。代表作品为《东方高地上的圣者之旅》、《孟达峡》、《驼铃叮当》、《老家:变奏的主题》、《黑太阳》、《默读乡村》、《家园:最后的主题》等;撒拉族青年诗人韩文德已发表诗歌400余首,先后十余次荣获大奖,90年代初出版了诗集《裸河》,在撒拉族文学领域有一定影响。[①]

建国以前,东乡族没有本民族书面文学作品。东乡族书面文学的产生,完全是新中国建立以后的事情。20世纪50年代以来,东乡族地区建起了中小学校,并在农村开展了扫盲运动,电影、广播等各种文化事业发展迅速,各种群众性文化活动普遍展开,东乡族人民的文化知识水平也随着物质生活水平的逐步提高而提高。许多掌握了文化而有一定才华的本民族作者,在现实生活的激励下,产生了表现本民族新生活的强烈愿望而从事文学创作。东乡族书面文学由此起步发展。第一代东乡族作家汪玉良、舍·龙素夫、汪玉祥、马克勋、赵存禄、马贷川、马如基、陈玉芳、马颖等走上文坛。他们热情洋溢地以自己的文学作品,进一步展示新的时代和新的生活,表现东乡族人民的新风貌。由于他们熟悉了解本民族历史、生活方式、生存状态、宗教信仰、婚姻风俗、家庭伦理和风土人情,因而所反映的生活领域比较广阔,能更真实、更深入地挖掘本民族人物的心理素质,揭示本民族新时代的民族观念,在展现民族意识及民族健康向上的精神方面较有力度和深度,为东乡族文学拓展了一条广阔的道路。经过四十多年的发展,东乡族已有2人参加了中国作家协会,5人参加了甘肃省、青海省作家协会,已形成老中青三代的创作梯队。

对东乡族民间文学的挖掘、搜集、整理工作开始于20世纪50

① 《甘青特有民族文化形态研究》,第153~155页,民族出版社,1999年。

年代。如今东乡民族中涌现了一大批民间文学工作者，如赵存禄、马自祥、马如基、马玉璋、汪作任、马维岗、汪小平、唐兴元等，他们先后加入了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和甘肃省、青海省民间文艺家协会，对搜集、整理、研究本民族的民间文学作品，都曾作过自己的贡献。1995 年出版的中国少数民族文学史丛书之一《东乡族文学史》中，以大量的篇幅对东乡民族的语言价值、史料价值、学术价值、文学艺术价值进行了全面的研究剖析，并给予了客观、科学的评价。[①]

保安族书面文学的创作也是从新中国成立以后开始的。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在有关文化部门的扶持下，保安族文学创作有了新的开端，文学新人逐渐成长起来，文学题材、体裁日趋丰富，并形成了自己的诗歌、散文、小说、戏剧等体裁的文学作品和创作者队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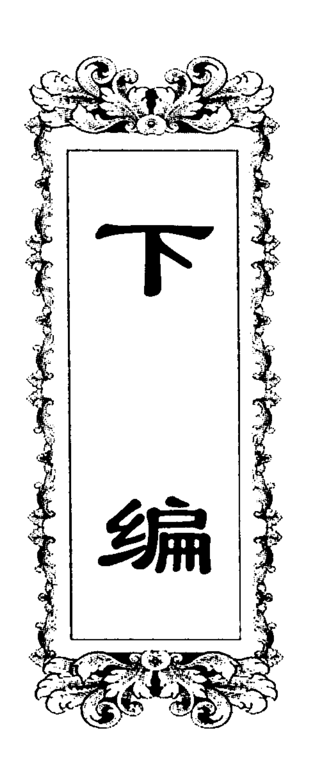
保安族书面文学的形成、发展是伴随着民间文学的搜集整理、改编再创作以及在民族传统文化的基础上进行的。如其诗歌创作与民间"花儿"的创新联系密切，代表作有丁生智创作的"花儿"诗《火红的太阳当头挂》及《牛皮筏情思》、马瑞的"花儿"《白糖里掺蜜是更甜》等等；保安族散文在内容上体现了保安族的特有风情，其代表性作品有绽秀义的《家门口的榆树》、《飘香的冬果》、《柳叶青青》和马少青的《积石山那崎岖的小路》、《祖父》。其中《柳叶青青》于 1985 年获得全国少数民族文学作品二等奖、甘肃省民族文学作品特别奖。《祖父》获甘肃省青年文学奖；保安族的小说也在改革开放的时代获得新的发展，许多文学爱好者崭露头角，作品内容也较丰富。例如，马少青的《艾布的房子》，以饱满的热情、通俗的语言、鲜明的色彩描述了保安的崭新生活，曾荣获全国第三届少数民族文学创作特别奖。他的《保安腰刀和蛋皮核桃》以朴实无华的语

① 《甘青特有民族文化形态研究》，第 232～233 页，民族出版社，1999 年。

言叙述、幽默风趣的内容，讽刺了社会上的不正之风，曾获得甘肃省 1986 年少数民族文学创作二等奖。

保安族书面文学作者中，不少人投身于搜集、整理保安族民间文学的事业中，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为保护和继承民族民间文化作出了贡献。随着社会的发展、民族文化教育的提高，保安族的文学创作有了更进一步的发展。1997 年 6 月在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积石山县大河家，召开了首届保安族文学艺术研讨会。这预示着保安族文学将进入一个新的发展时期。[①]

① 《甘青特有民族文化形态研究》，第 153～155 页，民族出版社，1999 年。


下
编



新疆各族穆斯林概述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是我国面积最大的省区，有165万平方公里，占全国总面积的六分之一多，与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俄罗斯联邦、巴基斯坦、阿富汗、蒙古、印度等国接壤，边境线达5700多公里。新疆共有47个少数民族，占全疆总人口的62.4%。新疆少数民族中，有12个世居民族，他们分别是维吾尔族、哈萨克族、回族、柯尔克孜族、蒙古族、塔吉克族、锡伯族、满族、乌孜别克族、俄罗斯族、达斡尔族、塔塔尔族。[①] 我国信仰伊斯兰教的民族有10个，其中维吾尔、哈萨克、柯尔克孜、塔吉克、乌孜别克、塔塔尔族的绝大多数居住在新疆。穆斯林群众占全新疆总人口的一半以上。

在伊斯兰教传入新疆之前，新疆就是一个多民族、多宗教的地区，其中有袄教、佛教、摩尼教和景教等。7世纪初，伊斯兰教产生于阿拉伯半岛。7世纪中叶，随着阿拉伯军队的向外扩张，伊斯兰教传入波斯。7世纪后半期，阿拉伯军队越过阿姆河侵入中亚河中地区，伊斯兰教也随之而来。9世纪末，伊斯兰教开始传入喀喇汗朝。萨曼王朝王子纳斯尔因战乱避难于阿图什，并建立了阿图

① 国家民委经济司、国家统计局综合统计司编：《中国民族经济》，第48页，中国统计出版社，1994年。

什大清真寺。这是新疆历史上的第一座清真寺。约到唐末至五代初年,穆斯林以及清真寺在阿图什一带相继出现,伊斯兰教已开始传入新疆。但是,伊斯兰教还没有在新疆广泛传播,还只限于纳斯尔王子和其他一些从萨曼王朝来的穆斯林,以及少量的喀喇汗朝人。910年,萨图克·布格拉汗借助伊斯兰教发动宫廷政变,夺取了喀喇汗朝政权,在喀什噶尔登上了汗位。此后,他与其子穆萨·阿尔斯兰汗在喀喇汗朝辖区内大力推行伊斯兰教,并成为新疆历史上第一个奉行伊斯兰教的地方政权的首领人物。955年,萨图克·布格拉汗去世,其子穆萨·阿尔斯兰汗继位。穆萨·阿尔斯兰汗在位期间,大力推行伊斯兰教。960年,在喀喇汗朝地域内有20万帐操突厥语的游牧民接受了伊斯兰教。同年,穆萨·阿尔斯兰汗宣布将伊斯兰教定为国教,开始了新疆历史上第一个伊斯兰王朝的历史。伊斯兰教在喀喇汗朝时期是一个飞跃发展的时期,王朝统治者在所统治地区采取强制手段推行伊斯兰教,并将伊斯兰教变为全民信仰的宗教。10世纪后期,喀喇汗朝多次向佛教占统治地位的于阗(今新疆和田地区)发动进攻,直到11世纪将其征服,伊斯兰教也随之传入于阗。11世纪初,喀喇汗朝又向信仰佛教的高昌回鹘发动战争,但以失败而告终。到13世纪初,伊斯兰教在新疆以喀什噶尔为中心,穆斯林遍及阿图什、英吉沙尔、叶城、莎车、于田、且末、巴楚、阿克苏一带,并开始在天山以北的游牧地区传播。

14世纪初,东察合台汗国建立,伊斯兰教在新疆的传播又出现了一个高潮。东察合台汗的创始人秃黑鲁·帖木儿采取了和平传教、武力传教及通过政权力量强制人们信教等手段,将伊斯兰教在新疆的传播推向一个新的高潮。在东察合台汗国期间,伊斯兰教继续向天山南麓东部的库车、吐鲁番、哈密扩展。库车、吐鲁番原为佛教中心,经过曲折反复,到15世纪后期,伊斯兰教在库车、吐鲁番取得了优势地位。至此,新疆的三大佛教胜地于阗(和田)、

龟兹(库车)、高昌(吐鲁番)均为伊斯兰教所取代。16世纪,伊斯兰教进入哈密。哈密王族及其臣民改信伊斯兰教。伊斯兰教从传入新疆到在新疆占据统治地位,经历了大约六百年时间。这说明:一种宗教意识形态代替另一种宗教意识形态除受新疆当地的经济基础制约外,还要经过长期的反复较量才能完成这一历史转变。伊斯兰教之所以成为在新疆居优势地位的宗教,其原因一是与新疆地区长期落后的社会制度分不开;二是与喀喇汗朝、东察合台汗国等统治阶级为了巩固自己的地位而极力传播分不开;三是新疆地处"丝绸之路"的要道,与阿拉伯半岛、中亚地区在社会、经济、文化、历史、地理等方面有着较为密切的联系,这是产生共同信仰的社会基础;四是由于长期饱受压迫剥削、战争之苦过着贫困生活的新疆各族劳动人民,由于在现实生活中找不到出路,佛教又无法使他们"脱离苦海"到达"极乐世界",因而只好到新的宗教领域里寻找新的精神慰籍。

清代,伊斯兰教在新疆维吾尔、哈萨克、柯尔克孜、塔吉克等族中间已根深蒂固。人们的思想、伦理、道德、文化、习俗无不受伊斯兰教影响,宗教在新疆穆斯林心目中占有重要地位。清朝政府从巩固封建统治地位的目的出发,在新疆,对伊斯兰教上层人士采用利用和限制的政策,并实行政教分离。民国初年,杨增新主政新疆,有鉴于穆斯林在新疆各族中居于多数的特点,他实行十分重视伊斯兰教的政策,如笼络民族宗教上层,规定任免阿訇权限,创建"新疆回队"以及严禁"另立教派"等。杨增新之后,金树仁主政新疆,没有处理好民族宗教问题,终于由哈密暴动引起全疆动荡,金本人也因此而垮台。盛世才主新后,特别是他后来实行反共反苏的政策后,将许多伊斯兰教宗教人士逮捕下狱,因而引起人民群众反抗。阿勒泰哈萨克族牧民1939年12月第一次柯克托海武装暴动,其原因之一就是由于盛世才政府逮捕了当地著名的宗教人士阿合特阿吉和收走了寺里的《古兰经》。国民党于1944年8月统

治新疆后，对民族宗教人士极力拉拢，有的封官许愿，其目的是要阻止中国共产党领导新疆各族穆斯林进行新民主主义革命。这期间，以新疆各族穆斯林为主体的三区革命斗争已取得成功。1949年10月，国民党驻新疆军队、新疆省政府宣布和平起义，以伊宁为中心的三区革命临时政府配合人民解放军进驻新疆。从此，包括新疆各族穆斯林在内的新疆各族人民获得了新生。

新中国成立后，在中国共产党的民族宗教政策的贯彻执行中，新疆各族穆斯林有了真正的宗教信仰自由。特别是在80年代改革开放以来，党的民族宗教政策更加深入人心，新疆各族穆斯林的生活蒸蒸日上。一大批爱国爱教的宗教人士受到人民政府和穆斯林群众的尊重和拥戴，有些被推选为全国政协委员、各级伊斯兰教协会负责人，如阿木提大毛拉（维吾尔族，曾任中国伊斯兰教协会副主席、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协常委）、玉赛因阿吉（柯尔克孜族，任第五至七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国伊斯兰教协会副会长、新疆伊斯兰教经学院副院长）等。新疆各族穆斯林无论在政治、经济、文化、科技、教育方面，都处于一个全新的发展时期。在中国共产党民族宗教政策的光辉照耀下，经历了百年风雨的新疆穆斯林的明天会更美好。

维吾尔族 主要分布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极少部分居住在湖南省桃源、常德等县（市）及河南省渑池县、长葛市和北京市等地。据1990年统计，现有人口720.7万余人，其中居住新疆的有719.467.5人。居住在新疆的维吾尔族主要聚居在天山以南塔里木盆地周围的一些绿洲地带，以及北疆的伊犁、塔城、乌鲁木齐等城市和农村。维吾尔语属阿尔泰语系突厥语族西匈奴语支。历史上维吾尔族先后使用过古突厥文、回鹘文等，从10世纪开始，逐渐使用以阿拉伯字母为基础的维吾尔文。“维吾尔”是维吾尔族的自称，意思是“团结”、“互助”、“联合”。历史上维吾尔族曾被称为“韦纥”、“袁纥”、“回纥”、“回鹘”、“畏兀”、“回部”等，1934年新疆省政

府正式决定统一汉译，一律使用“维吾尔”的族称。

维吾尔族是一个历史悠久的民族，早在公元前3世纪，其先民丁零人就游牧在今蒙古草原和西伯利亚地区。公元744年维吾尔族的先民回纥人曾在漠北建立回纥汗国(后改名为回鹘)。公元840年，回鹘人西迁到今中亚和新疆地区。西迁的回鹘人与当地的突厥人、契丹人、蒙古人及西域当地居民长期融合，大约到明代形成了现代维吾尔族。维吾尔族约在10世纪时开始信仰伊斯兰教，属逊尼派。在漫长的历史过程中，伊斯兰教在人们的经济、文化、伦理道德等各个方面有着较大的影响。维吾尔族有着优秀的历史文化，著名的《突厥语大词典》、《福乐智慧》及大型音乐套曲《十二木卡姆》等，是维吾尔族历史文化的珍品。

哈萨克族 主要分布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和昌吉回族自治州。此外，还有少数居住乌鲁木齐市、石河子市、克拉玛依市和甘肃省阿克赛哈萨克族自治县。“哈萨克”为民族自称，有“白天鹅”、“自由者”之意。“哈萨克”这一族称最早出现在15世纪。

哈萨克族是由古代的塞种人、乌孙人、阿兰人、突厥人、契丹人、蒙古人等民族长期融合而成，大约在15世纪形成。古代哈萨克人曾信仰过萨满教、佛教、景教，11世纪伊斯兰教开始传入哈萨克草原，15世纪到16世纪哈萨克族基本上都接受了伊斯兰教，但同时保留着一些原始宗教的信仰。由于哈萨克族长期以游牧经济为主，草原上清真寺也寥寥无几，宗教影响较之定居农耕民族相对淡薄。哈萨克族自古以来以游牧经济为主，我国哈萨克族多在阿尔泰山区、额尔齐斯河畔、准噶尔盆地边缘、塔尔巴哈台草原、伊犁河和特克斯河谷、巴里坤和奇台草原及天山山麓从事畜牧业。20世纪90年代以来，新疆哈萨克族已有60%的牧民从游牧走向定居，开始了新的生活方式。哈萨克语属阿尔泰语系突厥语族克普恰克语支，古代曾使用过突厥文、回鹘文、察合台文，20世纪初，形

成了以阿拉伯字母为基础的哈萨克文。哈萨克族有着丰富的民间文学，仅目前发现的长诗就有200多部，与其体育娱乐活动如赛马、叼羊、姑娘追、阿肯对唱等组成了丰富多采的草原文化。

柯尔克孜族　主要分布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其余分布于乌什、阿克苏、塔什库尔干、和田、莎车、特克斯、昭苏、塔城、乌鲁木齐等地，还有数百人居住在黑龙江富裕县。据1990年统计，柯尔克孜族共有14.1万人，其中80%的居住在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

柯尔克孜族源远流长，早期游牧于叶尼塞河上的一带，《史记》、《汉书》称其为“鬲昆”和“坚昆”。8世纪中叶，他们曾建立了黠戛斯汗国，14世纪中叶以后逐渐迁徙到天山一带。清代被称为布鲁特。柯尔克孜族有着丰富的文化遗产，著名英雄史诗《玛纳斯》长达20多万行，令世人瞩目。历史上，柯尔克孜族信仰过萨满教，以及自然崇拜。16世纪后半期，伊斯兰教开始传入柯尔克孜草原，约到17世纪，柯尔克孜人多数已成为穆斯林。在接受伊斯兰教的同时，柯尔克孜族仍保留了萨满教的残余。在教法上，柯尔克孜族属于逊尼派的哈乃斐学派。柯尔克孜族以游牧经济为主，20世纪90年代以来，有一半以上的柯尔克孜族已实行了定居或半定居。

塔吉克族　主要分布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其余分布在附近的莎车、泽普、叶城、皮山等县。据1990年统计，塔吉克族有33538人，其中有2万多人在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塔吉克语属印欧语系伊朗语族帕米尔语支。“塔吉克”是本民族自称，据民间传说是“王冠”之意。

塔吉克族是古代操东伊朗语的部族，在长期的历史过程中融汇了塞人、大夏人、粟特人、花拉子模人及中亚其他民族成分，约在公元9世纪时形成。塔什库尔干地区早在西汉时就在中国的版图之内，塔吉克族人民历史上曾为反对外来侵略、维护祖国的统一而

英勇斗争,他们与祖国内地和新疆各族人民一直保持着密切联系。塔什库尔干地区古代曾流行为小乘佛教,约在9世纪塔吉克族改信了伊斯兰教。11世纪在中亚塔吉克地区出现了伊斯兰教伊斯玛仪勒运动,新疆的塔吉克族也开始信奉伊斯兰教中的什叶派,其著名的神学家和诗人纳赛尔·霍斯拉吾(1003~1088)曾到帕米尔地区传播该派教义,他在塔吉克族中声望很高。塔吉克族在接受伊斯兰教的过程中,把适合于本民族传统的风俗习惯和古代宗教观念与伊斯兰教信仰糅合在一起,形成了自己的宗教信仰特点。塔吉克族地处帕米尔高原,长期以半农半牧经济为主。中国改革开放以来,塔什库尔干地区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中巴国际公路横贯县境,著名的红其拉甫山口通向西亚阿拉伯国家。

乌孜别克族 主要分布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境内的伊宁、喀什、乌鲁木齐、莎车、叶城、木垒、奇台等城市和乡镇。据1990年统计,乌孜别克族共有14502人。

乌孜别克族的先民,可追溯到中亚古代的塞人、粟特人、大夏人、花拉子模人等,其名称最早来源于14世纪蒙古帝国的四大汗国之一金帐汗国(钦察汗国)的统治者——乌孜别克汗(1312~1340)。14世纪上半期,金帐汗国在乌孜别克汗(《元史》称"月即别"、"月祖伯"等)统治下国势强盛,该国被称为"乌孜别克汗国",其军民被称为"乌孜别克人"。15世纪末至16世纪初,原金帐汗国分裂出来的白帐汗国部分乌孜别克游牧民,在其首领昔班尼汗的率领下南下进入中亚农业地区,推翻了帖木儿王朝,与当地从事农业的居民(古代中亚塞人、粟特人、大夏人、花拉子模人的后裔)相融合,约在16世纪初形成了中亚的乌孜别克族。新疆的乌孜别克族主要是清代以来从中亚地区迁徙而来。早期,他们多是经商而来,当时在新疆被称为"安集延人"、"浩罕人"、"布哈拉人"等。起初主要在喀什噶尔、叶尔羌、阿克苏等地活动,后来逐渐发展到南疆其他城市和北疆伊宁等地,其中有些人定居下来,成为中国乌

孜别克族。乌孜别克语属阿尔泰语系突厥语族西匈奴语支，由于我国的乌孜别克族人口少且散居，他们在外多使用维吾尔语、哈萨克语。乌孜别克族的先民早在8世纪以后就接受了伊斯兰教，16世纪全民族信仰伊斯兰教，属逊尼派。近代以来，伊斯兰教在新疆的传播也与乌孜别克人的活动有着直接关系。今天，在新疆从事教育、商业等工作的乌孜别克人较多，乌孜别克族中接受高等教育的比例也较高。1987年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东沟两个相邻的行政村，成立了我国第一个乌孜别克民族乡。

塔塔尔族　主要分布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塔城、伊宁、乌鲁木齐、奇台、吉木萨尔、阿勒泰等城市或农牧民区。据1990年统计，共有人口4837人。塔塔尔语属阿尔泰语系突厥语族西匈奴语支克普恰克语组，有以阿拉伯字母为基础的文字。因塔塔尔族多与维吾尔、哈萨克族人民杂居相处，他们大多通用维吾尔、哈萨克族的语言、文字。“塔塔尔”一名最早出现于鄂尔浑——叶尼塞碑文，汉文史籍上曾写作“鞑靼”、“达旦”、“塔坦”、“塔塔尔”等。

13世纪蒙古人西征时，曾建立地跨欧亚的金帐汗国，西方人把蒙古人统称为塔塔尔。15世纪中叶，金帐汗国衰亡，在伏尔加河、卡玛河一带出现了喀山汗国。喀山汗国内的塔塔尔人、突厥化的蒙古人同钦察人、保加尔人相互融合，形成了塔塔尔族。新疆的塔塔尔族，主要是从19世纪20年代起，陆续从俄罗斯的喀山、斜米列齐、斋桑等地迁徙而来。今天，塔塔尔族在新疆除干部、教师、商业工作者外，还有相当一部分从事农业、牧业及养蜂业。塔塔尔族的先民接受伊斯兰教最早可追溯到13世纪时金帐汗国时期，15世纪以后，塔塔尔全民信仰伊斯兰教，属逊尼派。20世纪80年代改革开放以来，新疆塔塔尔族在经济、文化、教育等各方面都有了较大的发展。1987年7月25日，在奇台县大泉乡成立了塔塔尔民族乡。

第五章　杨增新统治下的新疆穆斯林社会

地处祖国西北边疆的新疆，自 19 世纪中叶起，随着西方殖民主义的侵略，逐步成为帝国主义尤其是俄英两国争夺的场所。他们采取军事侵略、政治讹诈、经济控制和思想化上奴役、渗透等手段，不断蚕食新疆。尤其是侵略成性的沙俄帝国主义，利用军事、地理上的优势，时刻都想鲸吞新疆，成为 20 世纪初对新疆的最大威胁。与此同时，为了挽救腐败的封建统治，清朝政府愈加紧了对新疆各族人民的政治压迫和经济剥削，从而激化了新疆内部的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

新疆维吾尔、回、哈萨克、柯尔克孜、塔吉克、乌孜别克、塔塔尔等民族，以他们辛勤的劳动，虔诚的伊斯兰教信仰，用自己的双手和血汗开发边疆。他们与汉族等其他民族一样，深受帝国主义、封建统治阶级的残酷压榨，过着苦难的日子。

第一节　20 世纪初的新疆社会

20 世纪初，新疆处于各种社会矛盾交错复杂的剧烈震荡之中，新疆穆斯林劳苦大众处于水深火热之中。清王朝在新疆的统治危机四伏，大有风雨飘摇大厦将倾之势。

外患加剧 19世纪中叶以来,沙皇俄国加剧了对我国新疆地区的侵略,并通过一系列不平等条约攫取了我国大片领土和一系列特权。1851年沙俄与清朝政府签定了《伊犁塔尔巴哈台通商章程》,1862年,又逼迫清朝政府订立了《中俄陆路通商章程》,取得了在伊犁、塔城贸易免税的特权、领事裁判权及其他商业特权。《伊犁塔尔巴哈台通商章程》是新疆地方历史上第一个不平等的条约。条约中规定的免税特权使中国丧失了关税自主权,为俄国商品占领新疆市场铺设了坦途;领事裁判权意味着俄国人在中国境内犯罪后不受中国政府和法律的制裁;贸易圈建立以后,成了俄国在新疆进行政治、经济扩张的据点,中国政府则无权过问。此后,又有1860年《中俄北京条约》、1864年《中俄勘分西北界约记》、1881年《中俄伊犁条约》,以及1884年《中俄续勘喀什噶尔界约》等等。通过一系列的不平等条约和武力强占,俄国侵占了我国西北新疆边境约50万平方公里的大片领土,并攫取了在新疆各地免税自由贸易和领事裁判权等种种特权。俄国在伊犁、塔城、喀什、迪化、奇台等城市设商埠,并划定"贸易圈",实则为租界。在伊犁、塔城、喀什、吐鲁番、承化寺(今阿勒泰)等地,俄国先后设立领事馆;在迪化设立总领事馆,成为在新疆各地进行政治、经济、文化侵略的主要据点。领事们权力很大,他可以处理商务,兼营学堂、教会,亦可裁判俄商诉讼,会办俄中商民交涉,兼管邮政、电报、银行等,拥有了领事裁判的特权。俄国商民则凭借领事馆的庇护,可以恣意霸占牧场,争夺水利,强占民田,勒索财产。[①]

1895年3月,俄国背着中国政府,私自与英国订约,偷偷瓜分了原属于中国萨雷阔勒岭以西的帕米尔土地。清朝政府分电驻俄国公使许景澄、驻英公使薛福成,根据条约力争,不予承认,并再度

① 《新疆图志》奏议志十五。

申明："后日必重申前说"[①]。为了扩大在新疆的侵略势力，俄国驱使大批本国边民进入新疆境内强占我国农牧民的耕地牧场，与此同时，又在新疆利用领事馆非法发展"俄侨"出售作为免税贸易凭证的"通商票"，逼迫、诱使中国人加入俄籍。一些人伪造家谱，硬称一些土生土长的中国维吾尔族人为乌孜别克人的后裔，引诱他们加入俄籍。1911 年辛亥革命前夕，俄国驻喀什领事馆副领事贝伦斯就在维吾尔人聚居的喀什、莎车、叶城、皮山、焉耆、和田、于田等地非法发展俄侨，利用利诱和威逼两手，强行向许多维吾尔人以每张 20 两到 25 两银子的要价出售俄国国籍证明书，使一些世世代代生长在南疆的维吾尔人变成了俄侨。当时的南疆，真正只有百余名俄侨居住，而俄国的喀什领事馆一次发出的俄籍证明书竟达两千张。所谓"通商票"实际上是俄国领事发给俄商的贸易免税执照，与国籍证明书毫不相干。但俄国领事也居然将其作为俄国国籍证明书出售，每张收银 5 两。一些不法华商在购得"通商票"后，冒充俄商偷税漏税，投机倒把，牟取暴利，逃避中国法律制裁。一些普通维吾尔族老百姓为了不向中国官府纳粮税，不服差役，亦购买"通商票"。为了把侵略的触角伸向天山南北的广大城镇和乡村，俄国领事馆还背着中国政府在一些城镇委派"阿克萨卡尔"[②]。"阿克萨卡尔"大多为被俄国在新疆各地所收买的一些冒充入俄籍的土豪劣绅或不法分子。这些人"协助领事在中国政府当局面前保护俄国的利益，并帮助领事本人了解本地区的情况。"[③] 凌驾于中国地方官员之上，在地方为非作歹。他们受俄国领事馆之命，自成系统，称霸一方，公然无视中国政府法令与法规，依恃有俄国领

---

① 《清季外交史料》

② "阿克萨卡尔"系突厥语音译，原为"白胡子"之意，引伸为"德高望重的老者"、"绅耆"。清代多用以指"商约"、或"乡约"。

③ （俄）尼·维·鲍戈亚夫连斯基：《长城外的中国西部地区》，第 276 页，商务印书馆，1980 年。

事馆支持，与地方官厅明目张胆的分庭抗礼。1912年在于阗县制造“策勒村事件”的色依提即为典型事例。当时新疆全境共40余县，竟“无一县无外国乡约，尤为他省所罕见。”[①]

英帝国主义在侵略新疆方面不甘落后于俄国，利用印度、阿富汗等殖民地的地理条件从南疆打入新疆。1895年，英国政府派遣“游历官”驻喀什噶尔，1908年又以保护侨民为由，改游历官为领事，正式在喀什噶尔设立领事馆。[②] 英国援引俄国在新疆的各种特权，亦取得驻军权，并且驻军人数任意扩大。俄国在新疆发展侨民，委任“乡约”，英国也一一效尤。到辛亥革命前夕，英国在新疆的英籍侨民达1257户，3087人。[③] 英国侨民也同俄国侨民一样有恃无恐，横行乡里，恣意妄为，甚至在各地策动阴谋暴乱，企图颠覆新疆地方政府。

20世纪初到辛亥革命前夕，新疆在俄英帝国主义的侵略下，外患危机再次加剧。这中间，沙俄对新疆的侵略表现的更加疯狂、贪婪和野蛮，在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等方面无所不用其极，使新疆陷入半殖民地的深渊。新疆穆斯林民众也同其他各族人民一样在苦难中挣扎。

“新政”在新疆穆斯林地区的推行　1901年清朝政府与帝国主义了屈辱的《辛丑条约》，这标志着中国已完全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中国面临被瓜分的民族危机。清朝政府投降帝国主义和出卖义和团的行径，激起了全国各族人民的反对和不满。为了缓和全国各族人民的不满，渡过统治危机，清朝政府于1901年（光绪二十七年）1月颁诏“变法”，被迫实行所谓的“新政”。当时设立了“新政”的专门机构，“督办政务处”，“新政”的主要内容是调

① 杨增新：《补过斋文牍》甲集下。

② 曾问吾：《中国经营西域史》第524页，1986年横排本。

③ 张大军：《新疆风暴七十年》第一册第1页，台北兰溪出版社，1980年。

整官制、整顿吏治、改定刑律、编练新军、奖励实业、兴办学校、以及准许满汉通婚、劝止妇女缠足等。在“新政”过程中,清朝政府对中国新兴的民族资产阶级作了一些让步,目的是为了缓和革命,力图挽救摇摇欲坠的统治。

1902年(光绪二十八年),“新政”在新疆开始。在新疆推行“新政”最积极的为伊犁将军长庚,他在给清朝政府的奏折中具体谈到在新疆“新政”应办事宜,“一练兵,二蕃牧,三商务,四工艺,五兴学”。[①] 实则为练兵筹饷,兴办实业,兴办学校三件大事。在光绪“着即认真筹办,务收实效”的旨意下,伊犁将军和新疆巡抚军政大员在各自管辖范围内活动起来。

在行政上,新疆建省后,逐渐军政分开,文官为新疆巡抚,下辖镇迪道、阿克苏道、喀什噶尔道,并节制标营、满营、督理军务,武职为伊犁将军,统辖伊犁、塔城的满营和锡伯、索伦、察哈尔、厄鲁特各营,监督蒙古、哈萨克、布鲁特各游牧部落,并节制伊塔道及办理中俄交涉事务等。新伊分治,使得新疆巡抚和伊犁将军权限不相上下,时有争执,政令难一。“新政”在新疆并未涉及新疆巡抚和伊犁将军权限的统一,后来新疆巡抚袁大化曾奏请将巡抚、将军、参赞三缺一律裁撤,改设新疆总督兼理巡抚事务,伊犁设副都统,归总督节制。其议不行,直到民国年间杨增新时始统一新伊。在南疆维吾尔族地区废除伯克,改为乡约。“新政”开始,又实行宪政,举办地方自治。1908年(光绪三十四年)新疆成立咨议局筹备处,负责办理地方自治事宜。翌年九月,成立咨议局,设议长一,副议长二,常驻议员四。1910年,又先后成立新疆全省地方自治筹备处、新疆全省调查户口所、省城自治研究所等。当时各地方官备费派员赴迪化自治研究所学习,北疆汉族较多,派送者多为汉族人;南疆维吾尔族居民占绝大多数,派送者识字之人极少,不少还系汉

① 《清德宗实录》第565卷,第8页。

族人冒充顶替。“学员所学何事，似多茫然，此项人员去宣传办理自治，其成效可知”[1]。再一，各府厅县亦有调查处、自治研究所、议事会、董事会等之设立，经费均由当地自行筹集。新疆本为协饷之省，经费十分困难，无奈只有多加民间捐税。南疆维吾尔族的地区附加草捐，每百斤征银五钱；北疆多由地方官捐廉、斗称税、门市税附加，或有亩捐，每亩收银二分五厘。各府厅州县，又划为若干自治区。此皆表面文章，空洞招牌，与实际情况差之万里。宣统年间巡抚袁大化奏云：新疆巡抚联魁“迫于功令，设咨局，以本省候补府、厅、州、县官，充当议长议员。”[2] 如此失自治意义远矣！专事虚名，于事无补，徒增加民间负担。

编练新军，推行“警政”是新疆“新政”的重要内容，目的在于强化军事机器，防止各族人民反抗斗争。为了编练新军，新疆设立了督练公所。伊犁将军长庚为在伊犁创办新军，自1907年起先后从北洋陆军、南洋湖北军中调来500名新军作骨干，加上各地招募的兵丁共计2000多人，于1909年（宣统元年）编成了一支马、步、炮、工程兵兼备的新军——“伊犁混成协”。[3] 在这之前，1906年新疆巡抚联魁将新省原有续备步队五营及左右翼马队六旗挑选裁并，改练新军，编成了一支名为“陆军混成协”的“新疆陆军”。联魁又招练巡警1500人，将编余的“防营练军”改称巡防队。1906年，新疆设立了督练公所，由巡抚兼任督办，统辖省内所有军队及陆军各学堂，下设兵备处、参谋处、教练处、筹备科、粮饷科、军械局等机构，以辅助管理编练新军。为培养军事人才，1907年（光绪三十三年）巡抚联魁开办了三年制的陆军小学堂；1909年（宣统元年）又分别设立将弁学堂和巡警学堂；1907年伊犁将军长庚开设了“伊

① 《中国经营西域史》，第405页。

② 《中国经营西域史》，第405页。

③ 协：清末新军建制，相当于后来军队中的“旅”。

犁武备速成学堂兼弁目学营”，培养新军军官。历史给予最大的讽刺，清朝政府在新疆编练新军是为挽救摇摇欲坠的封建统治，但后来在新疆发动起义推翻其统治的恰恰就是新军。

兴办学校，选派留学生，是新疆“新政”中的又一重要内容。自1905年(光绪三十一年)起，新疆将原有设于迪化的书院一律改为学堂，在课程设置上增设了俄、英、美、法等外国语，其中俄文被一度列入初等学堂的必修课程。在伊犁，先后设立了商务学校、绥定初等小学、宁远高初两等公校、汉回学校、满营义学和女子琼玉学校。在塔城设立了吸收满、汉、蒙古、哈萨克等各类子弟入学的养正学堂。不久，新疆各府、厅、州、县各级政府，相继设立维吾尔族、回族高初两等小学，以及中、初等实业学校、农业学校等。为了解决师资问题，1907年新疆还创办了简易师范班。据统计，从1907年(光绪三十三年)至1910年(宣统二年)全省由1000名增加到4000余名。兴办工商，奖励实业，是清朝政府在新疆推行“新政”的又一重要内容，其目的是为了拉拢新兴的地主兼工商资本势力，解决新疆日益严重的财政危机。新疆地大物博，矿产资源十分丰富。新疆建省后曾开办有官办、官督商办、官商合办及商办的采矿、冶炼等企业。“新政”实施后，于田的沙金、塔城金矿、拜城铜矿、孚远(今吉木萨尔县)铁矿等相继恢复开采，此外还有乌什的铅矿、乌苏银矿以及昌吉头屯河、塔城青石峡、绥来(今玛纳斯县)、独山子等地的石油矿。这些矿山多为手工业开采，后大多数又由于资金不足、经营不善等原因，再加上外国商品的排挤，均先后停办。在“新政”中清朝政府在新疆曾创办了一些工艺局、场，如在伊犁有官商合资的制革有限公司；迪化、和田、洛甫、库尔喀喇乌苏、皮山等地有工艺厂、劝工所、工艺局、工艺会、制造局；迪化、吐鲁番、阜康、焉耆、皮山、和田有农林实验场。

随着推行“新政”而出现的兴办学校和“奖励实业”等，在客观上促使了新疆教育和民族工商业的微弱发展，但无法挽救清朝政

府在新疆的统治。孙中山领导的中国资产阶级民族民主革命运动在中国方兴未艾。清朝统治阶级如坐火山坐立不安。在地处祖国西陲的新疆,资产阶级民主革命也得以传播,并最终埋葬了清王朝在新疆的腐朽统治。

20世纪初的维吾尔族社会 19世纪末至20世纪初,新疆人口最多的维吾尔族社会处于动荡之际,社会向前缓慢的发展,经济在阿古柏统治下遭受巨大破坏后逐渐恢复。随着中国资产阶级民族民主革命运动的发展,以及清朝政府在新疆"新政"的实施,维吾尔族的民族工商业、教育、文化等都出现了一些新的萌芽。

清朝于乾隆二十七年(1762年)统一新疆后,设伊犁将军统辖全疆军政事务,其下设参赞大臣。在维吾尔族聚居地区的喀什噶尔、伊犁设有参赞大臣,于乌鲁木齐设都统。天山以南维吾尔族聚居地区仍保留原来的伯克制。伯克制是维吾尔族历史上形成的官制。清初,维吾尔族社会中即已存在数十种甚至上百种名目的伯克,已经形成了一套系统和完整的制度。乾隆年间统一新疆后,在维吾尔族地区依旧实行伯克制,简选其重大和必要的,淘汰其细小重复的,并规定伯克的官阶品位,按各城的大小和人口多少,设置人数不等的伯克。各级伯克按当地的需要和其人的功过,由清朝政府统一选派和委任,并世袭。维吾尔族的伯克制度存在于塔里木盆地各绿洲上,每个绿洲城镇即有一个完整、分工精细的伯克体系。伯克中最高的首领称为阿奇木伯克,总管城镇所辖各城村的大小事务,其下有按等级分管各类专门事务的伯克,仅农业方面就有职掌田亩、园艺、水利、农业赋税、水利灌溉、管理派差、催课等具体事务的伯克。此外,还有职掌手工业劳动、军械制造、采玉、商业、司法、治安、军事、通讯、交通及宗教、教育、矿冶等分工很细的各类伯克。维吾尔族的伯克制世袭,高级伯克都有世代所属的下级封建主和"阿拉巴图"(又意为农奴,维吾尔语音译"燕齐",即为伯克种地的维吾尔族贫苦农民和农奴)。伯克们的属部们无定制,

主要以兼并的办法得到。因此,有的伯克拥有数万户"部属",领地达一个绿洲或数个绿洲。如哈密、吐鲁番、乌什、阿克苏、喀什、叶尔羌和于阗都由几个著名的大伯克分别统治,其权力之大、人户和财产之多十分惊人。乾隆年间,清朝政府对伯克制度进行了一定限制,但由于官僚的腐败,掌握地方行政大权的伯克们依然横行乡里。经过阿古柏事件后,人民逃亡,土地荒芜,经济遭到严重破坏,伯克制成为维吾尔人民身上的枷锁。1884 年(光绪十年)新疆建省,清朝政府废除了伯克制,将"所有伯克名目全行裁汰"[1] 伯克制除哈密外,在新疆其他地方均退出了历史舞台。新疆建省和废除伯克制是维吾尔族历史上的重大事件,促进了维吾尔族社会向前发展。

新疆建省同样促进了维吾尔族的经济发展。维吾尔族社会经济是以农业为主,以商业、手工业、园艺业为副。新疆建省前,由于长期战乱及阿古柏的反动统治,南疆地区人民逃亡,田园荒芜,经济破坏十分严重。新疆建省后,在维吾尔族地区推广内地的先进生产技术,大力兴修农田水利,开荒造田,发展农业生产。据《新疆图志》所载 20 个县的统计资料,新疆建省以来共新修干渠 944 条,支渠 2333 条,灌溉面积达 11190621 亩。大力实行军屯、民屯、犯屯使耕地面积大大增加。据镇迪、伊塔、阿克苏、喀什噶尔 4 道所属 35 县的不完全统计,截止 1905 年(光绪三十一年)"升科"的土地达 996 万亩;又据 21 县的不完全统计,1905 年以后新垦的土地达 42 万余亩。与此同时,在哈密、吐鲁番、库车、阿克苏、喀什噶尔、和田等地设立蚕桑局,提倡蚕桑,将东南各省的桑树移植而来,将浙江一带的蚕工、织工招聘至新疆各地传授新的施肥、采叶、育蚕、巢丝等技术。据《新疆图志》记载,1907 年(光绪三十三年),有一名谪戍新疆的官吏赵贵华(浙江绍兴人)奉命至和田等地考察蚕桑业。

---

① 《平定陕甘新方略》卷 320,第 13 页。

他于当地访求了先前留落未归的浙江蚕工四人，找到了当年“学艺精能”、技术精湛与浙江蚕工相比的维吾尔族工匠夏木西、司奈木、阿和毛拉、巴海等四人，由他们组成推广蚕桑业的技术骨干。在他们的宣传、示范中，又仿制了一些江南式样的手工业生产工具如巢丝器等。经过这一系列的推广活动，一时间昆仑山麓的养蚕业大为兴盛。蚕丝业者竞相仿效，如在皮山县的木吉、桑株等村“比户业蚕，桑荫遍野。”南疆的茧丝产量由原来的30万斤增加到70万斤。[1] 和田织绸的机户亦增至1200余家，使和田绸的产量大为增加。[2] 维吾尔族地区的矿业开采、铜铁冶炼方面也有一定发展。在于阗、塔城有开采的金矿；在拜城、库尔楚（焉耆以东）开采有铜矿；在乌苏开采有油矿。其中又以乌苏城独山子油矿规模较大，曾从俄国购置了挖油机开采，为新疆最早采用机械采油的工矿。这些矿业的经营管理采用多种形式，有官权、商办及官商合办几种方式，使民间资金集中使用。

在交通、邮电、商业贸易方面，新疆建省至20世纪初在维吾尔族地区也有所发展。以乌鲁木齐为中心的交通道路得以开通和改造，主要交通线路有乌鲁木齐——哈密、奇台——嘉峪关、乌鲁木齐——阿勒泰、乌鲁木齐——塔城、乌鲁木齐——伊犁、伊犁——阿克苏、吐鲁番——库车、焉耆——婼羌、库车——乌什、阿克苏——莎车、巴楚——莎车、莎车——和田、莎车——蒲犁（今塔什库尔干）等。全程共2万余里，计261处驿站，驿站直接由州、县管辖。1893年（光绪十九年）在新疆创办电报，分南北两线。南线自乌鲁木齐经吐鲁番、库车、阿克苏至喀什，北线经乌苏至伊犁、塔城。全线长8000余里，于乌鲁木齐设电报总局，各县设分局16处。1909年（宣统元年）又创办邮电，于乌鲁木齐设邮电总局、各

① 《新疆图志》第28卷，第7页。

② 《新疆图志》第29卷，第11页。

县设分局16处。[1] 新疆建省后即鼓励贸易复兴商业,“新政”实施中对俄商业贸易的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并造就了20世纪初新一代维吾尔族富商。这中间著名的应属玉山和巴吾东兄弟,因他们家族拥有巨额财富,人们习惯地称他们为玉山巴依和巴吾东巴依(“巴依”即富人之意)。玉山巴依原籍阿图什,其父穆萨阿吉是当地有名的大商人。玉山巴依和巴吾东巴依早年曾在父亲创办的新式学校中接受教育,这在当时维吾尔族中还是凤毛麟角。他继承了父亲的事业后,将喀什噶尔、和田等地的商业活动留给了弟弟巴吾东巴依,自己则重点向乌鲁木齐和伊犁转移。1895年(光绪二十一年)玉山巴依在伊犁创办了“穆萨巴耶夫兄弟股份公司”,汉名“福咸行”,专门向俄国经销伊犁等地的畜产品。随着经商规模的扩大,玉山巴依亦扩大了商业网点,并在莫斯科设立了自己的商业代办处。[2] 1907年玉山巴依利用自己雄厚的资金在伊犁创办了皮革厂,由德国进口机械设备,成为新疆第一家使用机器的工厂。他从俄国请来了技师,完成了动力部分的安装建造;连续三次开办技术短训班,培养了一大批维吾尔族技术工人和财务管理人员。1909年工厂投产,共分14个车间,成为当时新疆最大的皮革厂。玉山巴依创办皮革厂,此举推动了伊犁民族地方工业的发展。在他的影响下,后来在伊犁又建成了塔塔尔族人艾里艾赫迈德·赛迪的天山皮革厂,巴亚雪夫的皮革厂、吐拉洪·毛拉阿吉的皮革厂以及王秉衡的皮革厂。[3] 这一时期,在商业经营上颇有规模且资金雄厚的维吾尔族富商著名的还有肉孜阿吉、买迈提力喀里、阿吉艾迈特、阿卜杜拉阿洪伊善、买合苏特阿洪、吐尔逊巴巴、沙迪克阿洪等。他们大多集中于乌鲁木齐、吐鲁番、喀什噶尔、伊犁、库车等

---

① 《新疆图志》第86卷,第7~12页。

② 刘志霄:《维吾尔族历史》中编,第400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6年。

③ 刘志霄:《维吾尔族历史》中编,第401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6年。

地，以自己的资金进行长、短途贩运，互通有无，成为新疆社会经济中的重要成分之一。

20世纪初的哈萨克族社会 20世纪初，新疆哈萨克族主要分布在伊犁、塔城、阿勒泰和巴里坤、木垒、阜康、玛纳斯、吉木萨尔、呼图壁、昌吉等地，除阿勒泰地区（当时由科布多参赞大臣管辖）外，其余地区均由新疆省政府管辖。这个勤劳勇敢的游牧民族自19世纪中叶以来，始终处于动荡之中，同新疆各族人民一样同甘共苦共命运。

19世纪中叶，沙皇俄国通过一系列不平等的条约加紧对我国新疆地区蚕食。1864年（同治三年），沙皇俄国强迫清朝政府签订了《中俄勘分西北界约记》。该条约第五条规定：划界之后的哈萨克族"向在何处住牧者，仍应留于何处住处，俾伊等安居故土，各守旧业。所以地面分布何国，其人丁即随地归为何国管辖。[①] 这样，原属清朝政府管辖，划界后随地归入俄国的哈萨克人，因为不愿意划归俄国，纷纷迁入划界后的中国新疆地区境内。同年，哈萨克族克烈部落划界后当属俄国臣民，在部落首领阿吉公的率领下从斋桑湖一带迁徙到阿勒泰吉木乃县定居。不久，又有哈萨克族奈曼部落中的首领加尔波勒德部落头人堆三伯特率100多户哈萨克族牧民迁入哈巴河。阿吉公是克烈部落首领库库岱公的儿子，库库岱于清乾隆年间进亲觐见，被封为公。19世纪20年代库库岱公去世后，清朝政府敕命其子阿吉袭父爵。1871年（同治七年）4月，原属中国的哈萨克族阿勒班部落首领塔扎别克，在沙皇俄国新占领区起兵反抗失败后，率1000户牧民迁徙到伊犁地区，被安置在托克斯柳塔（今巩留县）游牧。此后，又有阿拉木图地区的哈萨克族牧民因不满沙皇俄国的残暴统治，又陆续迁至伊犁地区。1884年（光绪十年），哈萨克族另一部落首领加克比又率1000多户哈萨

① 《中俄边界条约集》，第44页，商务印书馆，1973年。

克族牧民迁徙到吉木乃县。当时在阿勒泰哈萨克族牧民中流传着这样一首民歌，反映了哈萨克族牧民日夜盼望迁回自己的故乡阿勒泰地区（克烈部落早期居阿勒泰地区，18世纪初因与邻近的蒙古族贵族发生纠纷被迫迁移斋桑湖一带游牧）。歌词大意是：

白麦、黑麦又红麦，
作了俄罗斯的布达木。[①]
由于对这土地舍不得离开，
待何时才有我的自由安心的日子，
和亲戚朋友相聚在一起的日子何时来！[②]

1871年（同治十年），沙皇俄国出兵强占伊犁，翌年，伊犁附近的哈萨克族牧民纷纷向昌吉斯台卡伦及索果克卡伦以东迁移。与此同时，在新疆北疆的哈萨克族也时而迁徙。19世纪中期以后，原居今额敏、托里等县的哈萨克族克宰部落牧民因避战乱，沿天山西迁至伊犁盆地。1875年（光绪元年）穆赫、托拜等人率所属哈萨克族牧民从阿勒泰迁徙到今额敏、托里一带。1864年从斋桑湖地区迁居阿勒泰的哈萨克族克烈部落牧民，约有100户左右继续南下进入今木垒地区定居。[③] 今玛纳斯县早在17世纪前即有哈萨克族居住，后因西蒙古厄鲁特准噶尔部强盛，被迫迁走。1757年（乾隆二十二年）清朝政府平定准噶尔贵族叛乱后，原住玛纳斯的哈萨克族牧民又返回故乡。早在清道光末年后，从塔城地区向南迁徙的哈萨克族牧民就开始游牧于今吉木萨尔县，1885年（光绪

---

① 布达木：原字为俄语，即殖民地之意。

② 哈吉乃比·瓦里耶夫：《昔日阿勒泰的风云》，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13辑，第4页。

③ 沙砚勒：《木垒哈萨克族的来源》，载《昌吉哈萨克族的变迁》，第19页。

七十年)又有哈萨克族牧民自阿勒泰地区迁至吉木萨尔。[①]。1883年(光绪九年)《中俄塔尔巴哈台西南界约》签定后,乃蛮部落的哈萨克族牧民就从阿勒泰经奇台、木垒、北塔山迁徙到巴里坤草原。后来,又有瓦克、姜提开、贾的克、萨尔巴斯等部落牧民迁至巴里坤[②]。到20世纪初,我国新疆的哈萨克族主要分布在伊犁、塔城、阿勒泰和木垒、巴里坤、玛纳斯、吉木萨尔、阜康、昌吉等地。

哈萨克族千百年来一直过着逐水草而迁徙的游牧生活,社会封闭,生产力落后,传统的氏族、部落制度相当完整的保存下来,并与封建剥削制度密切的结合在一起。中国的哈萨克族主要是原来的大玉兹[③] 和中玉兹[④] 部落。大玉兹的部落主要分布在伊犁地区,有黑宰、乌孙、杜格拉特、阿勒班等。中玉兹部落主要分布在阿勒泰和塔城地区,包括有克烈、奈曼等。每个部落由若干氏族部落组成,如克烈部落有12个氏族部落,即坚铁开、贾的克、哈拉哈斯、莫勒合、依铁勒、蔑尔克提、其巴尔阿依格尔、胡勒太不提、加斯塔班、沙尔巴斯、谢肉什、匡沙达克。氏族部落内有以血缘关系较近为基础组成的"阿吾勒",一般由五六户至十余户组成,其头人称作"阿吾勒巴斯",一般由有经验、有威望、较富有的年长者担任。部落头人是该部落中的最高首领,最早由选举产生,后来变为世袭,再由新疆省政府认可。部落头人负责组织各种活动和负责征收各种税务,一般情况下牧民都须服从。在社会基层组织阿吾勒内有牧主,也有牧民。牧主占有较多的牲畜和草场,贫苦牧民缺少或没有牲畜,只有依附于牧主。在哈萨克族统治阶级中还有一个特殊阶层称作"比",为部落内公认的调解民事纠纷的人,一般家庭富

① 哈里雅斯哈尔:《吉木萨尔的哈萨克族》,载《昌吉哈萨克族的变迁》,第32~33页。

② 《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概况》,第45~46页,新疆人民出版社,1984年。

③ 大玉兹:又称"乌拉玉兹",清代文献又称作"右部"或"大帐。

④ 中玉兹:又称"奥尔塔玉兹",清代文献又称作"左部"或"中帐"。

有，能言善辩且熟悉哈萨克族习惯法。巴图尔（意为“英雄”、“勇士”，原为蒙古语）在哈萨克族社会中也属于上层人物，多在战争中产生。在抵御外敌或与其他部落作战时表现勇敢，为本民族、本部落立下功绩者，被公认为本民族或本部落的巴图尔。其后，巴图尔在众牧民中有较高的威望，并且负有保护本部落人们的生命财产安全等职责。此外，在哈萨克族社会中还有少数奴隶，男的被称作“苦尔”，女的被称作“昆”，其主要是为贵族或牧主家中进行家务劳动，社会地位最低。

哈萨克族的社会组织是千百年来沿袭而来的，它具有游牧社会的特点和浓厚的草原文化气息。由于社会的发展，民族、部落之间的战争、迁徙、各部落之间也在互相混杂和融合，使得血缘关系逐渐松驰。阿吾勒虽以亲属关系为主，但也有一些不同血缘关系的人，有的则是一些依附的雇工。哈萨克族的社会组织是牧业生产和军事合一的组织，平时生产，战时从征，放牧、迁徙、转移牧场以及与入侵的敌人和部落发生战斗，全部成年的男子都须参加。这时，部落头人有着较高的威望，兼任着军事首领的职责。哈萨克族的社会组织和政治制度与其长期的游牧生产经济方式相适应。

有阶级社会就有阶级对立和斗争，哈萨克族社会亦是如此。部落氏族制度是世界大多数游牧民族长期经历的社会制度，其主要原因在于千百年来几乎很难改变的逐水草而迁徙的游牧经济，社会封闭，生产力落后，这自然使其传统的氏族、部落社会的组织相当完整地保留下来。哈萨克族内部的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和剥削关系深深打上了氏族部落制度的印记，氏族部落制度和封建剥削制度相结合，构成了其游牧宗法封建制的许多特点。其一是阶级关系是在氏族部落的掩盖下存在的。哈萨克族内部的阶级对立明显，主要表现在贵族与平民的对立以及牧民与牧主的对立。哈萨克族历史上曾长期受蒙古人统治，统治者大多为蒙古贵族，他们自命为成吉思汗的后裔，称为“托列”（白骨头），把非蒙古出身的皆

称为“黑骨头”，两者之间不能能婚。直到1911年(宣统三年)，辛亥革命时，统治阿勒泰哈萨克族的最高人物还是蒙古土尔扈特部落的帕勒塔亲王。在阿勒泰克烈部落中，最大的为公，下面依次为台吉、乌库尔太、扎楞、赞根、百户长等。普通牧民除给政府交赋税、服劳役外，部落头人及其他头目的费用也要由部落中摊派。如在帕勒塔亲王任阿勒泰钦差大臣时，按规定：公，从克烈部落的12个小部落中每年征收羊1000只；台吉，从下属部落中每年征收羊400只；乌库尔太，每年征收羊100只；扎楞，每年征收羊30只；赞根，每年征收羊20只；百户长，每年征收羊10只。[①] 哈萨克族社会中的少数奴隶(主要为牧主、贵族进行家务劳动)社会地位最低，无人身自由。其二，是封建剥削是在氏族部落互助名义下进行。在各个部落内，最普遍的剥削方式是无偿劳动。贵族、牧主占有本氏族部落中的多数牧场和大部分牲畜，他们以“氏族互助”的名义让贫苦牧民成年累月地为其从事放牧等各种生产与家务劳动，其报酬只是少量奶子、羊毛或一两头瘦弱牲畜。还有牧主收留的一些本部落内的孤儿，名义上是善行，实则得到了一些不用付报酬的放羊人。由于哈萨克族各级贵族，牧主的残酷剥削，牧民们对生产不感兴趣。牧业生产长期停滞在原始落后状态，经济类型单一，生产力极端低下，遇有天灾人祸，一般牧民苦不堪言。

20世纪初的柯尔克孜族社会 19世纪末20世纪初，柯尔克孜族主要分布在新疆西南部即新疆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及伊犁、塔城一带。柯尔克孜族在清代文献中被称为“布鲁特”，社会经济以畜牧业为主。布鲁特在清代又有东、西之分，游牧于天山以北的柯尔克孜各部被称作“东布鲁特”，据《西域图志》、《清史稿》记载，共有萨雅克、萨尔巴噶什、塔拉斯、霍索楚、启台等五部落。游

---

① 哈吉乃比·瓦里耶夫：《昔日阿勒泰的风云》，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13辑，第7页。

牧于天山之南的柯尔克孜各部被称作“西布鲁特”。据《新疆图志》记载,西布鲁特共有15个大部落,他们分别是额德格纳、蒙额勒多尔、奇里克、巴奇斯、苏勒图、诺依古特、冲巴噶什、胡什齐、岳瓦什、奈曼、奇卜察克、萨尔特、图尔格依格尔、色勒库尔、提依特等。柯尔克孜族早期游牧于叶尼塞河流域一带,后来迁徙到天山山麓一带。清朝康熙年间至乾隆初年,由于准噶尔的进攻,柯尔克孜人被迫西迁、南迁。清朝乾隆年间,清军平定准噶尔贵族叛乱后,东、西布鲁特相继归属清朝。1758年(乾隆二十三年),清军平定南疆大小和卓叛乱时,柯尔克孜族奇卜察克部落曾帮助清军共同打击叛军。清朝平定大小和卓叛乱后,西布鲁特15部表示归属。当时,浩罕国以东、伊犁西南、喀什噶尔西北、伊塞克湖周围、帕米尔和喀喇昆仑山一带广大柯尔克孜族地区均属清朝政府管辖。清朝道光年间,中亚浩罕国派兵侵略柯尔克孜族地区。柯尔克孜有些部落被迫逃避,有些部落进行武装抵抗。19世纪中期,沙皇俄国利用一系列不平等条约,占领柯尔克孜族部分游牧地区,并要求“人随地归”。许多柯尔克孜牧民不愿受俄国统治,纷纷向东迁徙。1864年(同治三年),柯尔克孜族牧民曾举行过抗击阿古柏入侵的武装斗争。1877年(光绪三年),清军讨伐阿古柏进军南疆时,得到了柯尔克孜人民的有力配合。1883年(光绪九年)新疆建省后,南疆的柯尔克孜族属新疆巡抚管辖,北疆的柯尔克孜族属伊犁将军管辖。今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的东部属阿克苏道的乌什直隶厅,西部属喀什噶尔的疏勒直隶州疏附县、英吉沙尔直隶厅和莎车直隶州。1902年(光绪二十八年),莎车升为府,并在其西部增设蒲犁分防厅,今阿克陶县部分地区受其管辖。为了加强边防,居住在边疆地区的柯尔克孜族牧民,受命承担了“沿边卡伦稽查、侦探、修路”等任务。1895年(光绪十一年),英、俄两国相互勾结,私下瓜分了原属清朝的帕米尔地区。一些陷入沙俄占领的柯尔克孜牧民,拒不理睬沙俄宣布他们“已属俄国百姓”的布告,冲破重重障

碍，纷纷赶着牛羊结队向东返回新疆。仅1892年至1895年，就有200多户柯尔克孜牧民离开俄国占领区，迁入清军管辖的塔克敦巴什和塔合尔满。1896年（光绪二十二年），在色勒库尔的柯尔克孜族和塔吉克族牧民，联合组成“绥远国队”，由驻防当地清军首领马旗官兼任管带，阿奇木伯克兼任总管，负责保卫边疆，领导当地人民坚决抗击外来侵略势力。

19世纪末20世纪初，柯尔克孜族地社会经济仍以游牧经济为主，社会组织仍以氏族部落为主。部落氏族组织是柯尔克孜族社会中的基本单位，部落下面分若干氏族。每个部落氏族之下又有若干因血缘关系相近而组成的“阿寅勒”。阿寅勒一般由五六户至七八户牧民组成，既是部落氏族最基层的组织，亦是生产单位。阿寅勒之间一般相距几十里，其内部和相互之间存在着习惯性的互助关系。部落内部有部落头人，在南疆头人称作“伯克”和“阿克萨卡尔”，在北疆的主要头人称作“阿克拉合奇”。头人在部落中有较大的权威，主持不固定形式的议事会，讨论和决定氏族部落的迁徙、生产、对外关系以及内部纠纷、奖惩事宜等。柯尔克孜族社会与北疆哈萨克族社会有相似之处，牧区已进入了游牧宗法封建社会。部落头人一般都是大牧主，占有大量的牲畜和草场。部落头人经济条件将在政治上有一定权力。这种权力是清朝统治阶级授予的，利用柯尔克孜族部落上层人物维护帮助其统治，利用各游牧部落之间的界限、矛盾和其深厚的氏族部落观念分而治之。此外，有的部落头人、大牧主还占有少量的奴隶，多为家庭奴隶，其来源多是战斗中俘获、抢劫来的外族人以及本族中一些孤儿、抵债者。奴隶作为部落头人、大牧主的私有财产，可以买卖赔嫁，或是赏给赛马的优胜者。19世纪末到20世纪初，柯尔克孜族部落组织已出现一些解体的趋势。部落的分布较以前更加分散，有时同一部落并不一定在同一个地区游牧。而是分散在好几个地方，大的部落更是如此。其原因有三：一是人口增多，原有草场不够使用，或

是遇有风雪灾害，需要另谋生活，于是一部分部落成员就离开部落去开辟新的牧场；二是由于部落纠纷，造成分裂，部分成员迁徙外地；三是还有部分牧民搬到农业区去从事农业，脱离了游牧部落。再一，部落组织已经不完全是传统的以血缘为基础的组织，而是逐渐演变为一种地缘组织了。仅以阿寅勒为例，在这个五至十户人家的基础组织中，出现了有的成员并不是本部落人的现象。随着经济的发展，阿寅勒越来越变成单纯的牧业生产组织。许多阿寅勒成员不再是固定的，有时是在这里和这些人组成，有时是到另外一个地方同另一些人组成。反映在阿寅勒的名称上，有的以阿寅勒首领的名字命名，有的以部落名，还有的借用地名命名。这个时期，分布于南北疆的柯尔克孜族著名的部落有：奇卜察克、诺依达特、库秋、奇里克、冲巴噶什、布务、萨雅克、塔拉斯、岳瓦什、乃曼、提依特、凯赛克等。有些大部落下又分为若干小部落，如奇卜察克部落下分为布哈拉奇卜察克、萨尔奇卜察克、克孜尔奇卜察克、塔孜奇卜察克、萨尔特奇卜察克等；库秋部落下分为布艾塔曼、卡扎斯、哈拉哈什卡等。

时代在变化，游牧社会的柯尔克孜族部落组织已不是像早先那么严密，但部落头人在牧民中仍有较大的影响，部落观念依旧在人们心目中浓厚。两个素不相识的人走到一起，总要首先互相询问各自的部落，若要属于同一个部落，关系就亲热了；若又是属于同一个小部落，亲热的程度则更加浓厚。各个部落、氏族、家庭都有各自的系谱，男孩年满七周岁，一般都要背会祖宗七代的家谱。族谱、部落氏族系谱，其内容包括民族、部落、氏族和祖先的源流、名称、支脉、业绩、典章、封号、敕书、迁居等方面的内容；家谱一般是依次按辈分叙述上自七代祖先下至本家长老的名字以及旁系亲属。建立族谱、氏族部落系谱、家谱，其目的是为了巩固氏族部落、家族内部的血缘关系，加强人们的部落、家族观念，以便在战争、部落纠纷、生产中互相帮助。而这恰恰是被封建统治阶级用来维护

其统治的一种思想武器。与哈萨克族游牧社会相似，柯尔克孜族中的部落头人、大牧主亦常常以“氏族互助”的名义对普通穷苦牧民进行剥削。

在柯尔克孜族社会，游牧的畜牧业是主要经济，农业属于次要地位，手工业和商业尤其不发达。封建的生产关系占统治地位。牲畜以羊、马为最多，牛、骆驼较少。牧业生产几乎完全靠天吃饭。牧民们一年四季，逐水草迁徙。没有棚圈，不储备冬草，无医疗设备，一有风、雪、旱灾，或是疾疫蔓延，时常造成大批牲畜死亡，许多牧民特别是贫苦牧民陷入饥不得食、寒不得衣的悲惨境地。牧场草场名义上是部落公有的，实际上多为部落头人、大牧主占有。许多丧失牲畜的贫苦牧民，有的开始垦荒种地，改营农业。有些贫苦牧民在农业区的影响之下，也兼营少量农业，借以解决生活上的困难及饲料不足等。

柯尔克孜族经营农业的人很少，牧民要向地主、牧主租种土地，忍受地租和无偿劳役的剥削。由于缺水，耕作技术粗放，不深耕，不施肥，不除草，农业生产收成很低。

手工业在柯尔克孜族家庭中主要是以副业的形式出现，专以手工业为生者不多。铁匠主要制作马掌、马镫、砍土曼、刀、镰刀、斧头、猎枪及其它铁制工具，兼做银器，如妇女首饰，马具、毡子上装饰用的各种小银块等。木匠制作帐蓬架、马鞍、农具、门、窗、桌子、乐器等。皮匠主要制作皮靴。大多数铁匠、木匠、皮匠、银匠等手工业者是牧民或农民兼营，仅少数是专业手工业者；技术的传授主要是父子相传，很少有带徒弟的。家庭手工业在柯尔克孜族社会中较为普遍，主要是妇女为主，如多数为畜产品加工，如用羊毛纺织粗呢料、织毯子、擀毡子，用骆驼绒纺线、织头巾，用毛皮做皮衣、皮裤，用毡子做毡帽、缝衣服、做马衣等。家庭手工业产品多是自用，部分到附近城镇集市上出售。

狩猎是柯尔克孜族牧民的副业经济。冬天，牧民们带着火枪、

网罟、猎鹰、猎犬等，猎取野羊、狼、狐狸、熊等野兽。牧民猎到珍贵禽兽，必须送一部分给部落头人。

商业在柯尔克孜族社会中久已存在，部分牧民用畜产品到喀什噶尔、英吉沙尔、乌什、阿克苏、伊犁等城市，以换取茶叶、烟、布匹、绸缎、衣服、花帽、头巾等物。19世纪中叶以后，随着外国资本主义的入侵，柯尔克孜族商业经济也发生了变化。一是商品生产有所增长，二是行商较之以前多了。行商从喀什噶尔、英吉沙尔、阿克苏、乌什等城驮运茶、烟、百货等到柯尔克孜族牧区销售，并收购畜产品。这些商品往往比城市里出售的价格高出二三倍，而又用低价收购牧区的畜产品，有的行商变相地放高利贷。商品经济的发展，使柯尔克孜牧民受到很重的剥削，带来了新的灾难。

20世纪初的塔吉克族社会　19世纪末到20世纪初，塔吉克族主要分布在蒲犁（即今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地区。蒲犁，原称"色勒库尔回庄"，1884年（光绪十年）新疆建省，设巡抚管辖全省，省以下设立道、府、厅、州、县各级行政机构。色勒库尔作为边防要塞，起初设立抚辑粮运局，负责地方治安和转运军粮事宜，由清军中一名旗官管理局务，兼当地军政首领。1902年（光绪二十八年），改由莎车府分设"蒲犁分防通判厅"，委任内地"流官"任分防通判。蒲犁厅下辖27个庄，由分防通判委任当地塔吉克族头面人物分别担任各庄乡约，负责管理全庄，这也是塔吉克族最基层的行政机构。新疆建省后，南疆各地均废除了伯克制，只有蒲犁厅所辖塔吉克族地区，因地处帕米尔高原，且外来官吏不懂塔吉克语言，不了解当地的风俗民情，所以仍留用正、副阿奇木伯克三人，协助通判进行工作。1892年（光绪十八年），原阿奇木伯克阿不都勒哈山因病辞职，莎车知州委派他的儿子买买提·克里木继任阿奇木伯克。买买提·克里木家族几代任色勒库尔阿奇木伯克，与清朝政府关系密切，1895年朝廷赏他四品顶戴，1898年赏他白银400两修建宅等，1904年赏他三品顶戴。直到民国以后，"阿奇木伯克"

的称号在塔吉克族中还保留了 15 年。

新疆建省后,清政府在蒲犁一带边境设边卡、派兵驻防,社会生产环境相对安定。塔吉克族的经济以畜牧业为主,农牧兼营。由于蒲犁厅的设立,塔吉克族摆脱了几十年来受浩罕及阿古柏的掳掠之苦,伯克制虽没废除,但阿奇木伯克已成为蒲犁分防通判厅的属吏,生产关系又所改善。大乱始平,原先为逃避阿古柏侵略而出走的许多塔吉克农牧民,自从边防有了保障后纷纷返回故乡。截止 1907 年(光绪三十三年),蒲犁厅境内已有居民 2470 户,8609 人,其中塔吉克族 1850 户,6169 人。[①] 蒲犁厅辖境包括今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全境及阿克陶县一部分柯尔克孜族地区。畜牧业生产得以发展,由于社会环境的安定,不少塔吉克族牧民向蒲犁北部的柯尔克孜族牧民购买母畜和幼畜,交流放牧经验和畜产品加工技术。他们把畜群驱往边远的优良牧场去放牧,在水草丰美的塔格敦巴什、帕米尔等地,逐渐繁殖起许多大尾绵羊群和牦牛群。据 1908 年(光绪三十四年)编写的《新疆建置志》记载:蒲犁厅主要产羊和牦牛,每年外销羊数千只,牦牛数百头,牛羊毛数万斤。[②]

农业在塔吉克族经济中占有重要位置,塔吉克族原来就有农牧兼营的生产传统。新疆建省后,省政府在各地推广开荒造田,兴修水利,发展农业生产。第一任蒲犁分防通判于蒲犁城南 80 里的地方,开渠修堤,筹备垦荒。自 1895 年(光绪二十一年),一些守卫蒲犁边卡的清军官吏,为了鼓励塔吉克族人在边卡附近耕种、放牧,以协助防守国境,每年都发给或借给“垦牧守界”的居民种子、粮食和牛羊,劝导他们垦荒,指导“疏竣导流”的方法。与此同时,从新疆南部农村避难返回来的塔吉克族农民带回来了维吾尔族农

---

① 《新疆建省志》卷一。

② 《新疆建省志》卷四。

民比较先进的耕作技术。维吾尔族商人也不时运来坎土曼、犁铧、镰刀等铁制农具,解决了山区缺少农具的困难,又提高了农业生产技术水平。在多数塔吉克族乡村,推广了汉族、维吾尔族农民兴修农田水利的经验后,都增修了水渠,有些地方还架设了跨涧的水槽。由于以上原因,塔吉克族农业生产有所发展,特别是在蒲犁东部地区,牧场少且气候温和,又靠近维吾尔族农村,农业生产发展较快。

新疆建省后,塔吉克族地区的交通状况也有所改善。地处帕米尔高原的蒲犁到喀什,多数地段都是山高路险,沟深水大,尤其是从乌依塔哈到上盖孜之间的路程,途中多被河流隔断,夏天、秋天河水上涨更是难以通行。清军平定阿古柏残部后,专门抽调两营士兵,用了两年的时间在这一带修建了桥梁。五座新建的"天桥",各长数丈,高出水面十余丈,悬空而过。此后,蒲犁厅每年又发动附近的塔吉克族、柯尔克孜族农牧民进行维修,保证了桥梁畅通。原先从莎车到蒲犁中间相隔四五百公里,中间且翻过几座海拔四五千米的大山,行人少则半月,多则20多天才能到达。蒲犁厅建立后,在途中设立了21处驿站,用以传递公文,并为旅行者提供食宿方便。[1] 随着交通条件的改善,塔吉克族与南疆的维吾尔族的经济文化交流进一步加强。一些维吾尔、乌孜别克族商人向蒲犁运来了塔吉克族牧民需要的布匹、衣服、茶叶、粮食、铁器等,交换当地的羊只、牦牛和皮毛。一些维吾尔工匠也来到蒲犁为塔吉克族人建造房屋,修制器具,传授手工技艺。由于社会的安定,交通的改善,贸易扩大,塔吉克族地区的生活水平有较过去大为提高。人们越来越多地使用铁器,使用陶器和野羊角的越来越少;一些农牧民新建了房屋,土布衣服日益普遍,从前常年披皮袄、裹毡片的人逐渐减少。

---

① 《塔吉克族简史》,第22页。

这时期，在塔吉克族社会中仍是伯克、牧主占有大量土地牲畜，大都自己直接经营管理土地牲畜，普遍雇佣牧工放牧。牧工所受的剥削还是很重，但比先前的农奴制而言生产关系略有进步。买买提·克里木是塔吉克族地区最大的封建主，他在大同、县城近郊及莎车县当姆什乡有三个大的庄园。蒲犁厅设立后，克里木虽保留“伯克”称号，实则已降为分防通判的属吏，俸禄减为月 12 两白银，无偿劳役的使用亦被限制在 20 户以内。不久，克里木假冒小同庄群众名义，上禀贴给通判，说小同庄是他的家乡（克里木家在大同庄，小同庄并无其亲族），居民中一半以上是其亲族，人们愿为他当差。1904 年，蒲犁厅张通判下了一道谕文据小同庄众民禀求“愿供阿奇木上项差遣，应即照准，拨交该阿奇木父子差派使用；以资弥补，本署不再另派该庄差遣”。克里木骗到此谕文，以此为凭据，强制小同庄村民专供他役使，称之为“羊契”（意为“从属于官并伺候官的人”），实则为农奴。“羊契”们每年要到克里木的三大庄园里去服无偿劳役，开荒耕种，修建宅院，收割打场，运送粮食等，一年中至少有 150 天为伯克无偿劳动。这种不合理的剥削制度，直到 1926 年才被废除。在捐税负担方面，蒲犁厅主要负责边防事务，不征粮税。直到民国初年，蒲犁县仍旧不征税粮草捐税。但地方官吏时常使塔吉克人为官府和他们私人服劳役、出马差，并不时索要羊只、毡毯、柴薪等。伯克和乡约在摊派时又层层加码，浮收中饱。在塔吉克放地区名义上不征税粮，实则广大农牧民负担却十分沉重。

20 世纪初的乌孜别克、塔塔尔族社会　中国的乌孜别克族主要是自 18 世纪以来从中亚地区迁徙而来，以商业经济为主。19 世纪中叶，新疆建省后社会环境较前安定，新疆地区的商业经济得到进一步发展。擅长经商的乌孜别克族由于资金、经营范围等条件的不同，开始出现了坐商、行商和小商贩的分化。资金雄厚的商人多以进出口贸易为主，均在不同程度上依附于外国资本家。当

时在乌鲁木齐较大的八家洋行中，属于乌孜别克人的就有五家，即“德盛洋行”“德和洋行”、“吉利洋行”、“仁忠信洋行”和“茂盛洋行。”民间流传有“十个俄罗斯人不如一个犹太人，十个犹太人不如一个乌孜别克人”的俗语，寓意其善于经商。

“德盛洋行”是乌孜别克商人中最大的洋行，创办人吐尔逊巴巴原是俄国塔什干的乌孜别克族。1883年，他派亲戚艾则孜阿吉、沙木克江和伊敏江巴依来到新疆开设“德盛洋行”，货源多来自莫斯科。伊敏江巴依留在塔城，经营加工业。由于他讲究质量，加工精细，包装讲究，产品销售很好。在经营方式上，他向别的小商赊货，付款期限比别家要长些。因此，生意越做越大。不少乌孜别克人慕名前来请求他帮助，更多的乌孜别克小商贩则成为替伊敏江巴依推销俄国货、收购新疆土特产的小伙计。1917年，吐尔逊巴巴举家迁到新疆，掌管“德盛洋行”的经营。“德盛洋行”建有洗毛场，清洗加工收购羊毛和各类皮张，然后运往俄国。吐尔逊巴巴购置田产，后又经营畜牧业，资金积累达150万卢布，成为新疆较大的“洋行”之一。

“茂盛洋行”是由于沙木克江从“德盛洋行”分出去所设立的，后来沙木克江和“德盛洋行”相互竞争，并很快发了财，在南山购买了草场和田地，兼营农牧业。“吉利洋行”创建于1880年，其创始人满苏尔江亦为俄国乌孜别克人。“吉利洋行”倾销俄国货，收购吐鲁番的棉花和皮毛出口，满苏尔江也因此与吐尔逊巴巴齐名。“德和洋行”于1881年建于塔城，后又建于乌鲁木齐，其创始人美尔沙里巴依和拉合满巴依原是俄国塔什干的乌孜别克人。“德和洋行”早期主要是输入俄国货，经营出口新疆的棉花、皮毛等土特产。后来，“德和洋行”扩大到乌鲁木齐、吐鲁番等地，经营范围扩大到肉屠宰业、畜牧业，并在乌鲁木齐、塔城、吐鲁番购置了许多田地、房产、草场、牲畜，还搞了许多建筑，其资产总额达100万卢布。“仁忠信洋行”创始人塔居斯曼原是塔什干的乌孜别克人，1852年

他来新疆时系一小商，并无资本。他创办“仁忠信洋行”后，资本总额曾高达50万卢布，但不久破产倒闭。

洋行资本家是乌孜别克中的剥削阶级，是随着俄国对新疆殖民掠夺而兴起的暴发户，几乎垄断了19世纪末至20世纪初新疆的对内对外贸易。与此同时，广大乌孜别克族中小商人受着洋行资本家的控制和盘剥。他们从洋行里批发来棉布、毛织品、纺织品、白糖、火柴、石油、纸烟、钟表、皮革、玻璃、铜器、铁器等日用品和工业品，惨淡经营，获利甚微。一些资金缺少的商人，从洋行赊进一批“洋货”出售后，再收购来“土货”，以拆抵贷款。处于风雨飘摇中的乌孜别克族中小商人一部分被迫破产，不得不到洋行及所属工厂中充当职员或工人，工资十分微薄。至于在洋行店铺工作的普通店员和学徒薪金更低，甚至难于维持基本的生活。他们每天工作都在10个小时以上，一年除古尔邦节和肉孜节外别无休息日。女工尤受歧视。

乌孜别克族的手工业有着悠久的历史，手工业生产主要集中在南疆各商业重镇。纺织业在乌孜别克族手工业中占有重要地位，主要产品有当时南疆出产的丝织品“哈纳瓦特艾特莱斯绸”、“占德伯克赛木绸”和“古里拜莱绸”。特别是“艾特莱斯绸”，图案优美，色彩绚丽，深受国内外各少数民族欢迎。莎车县为乌孜别克族丝织手工业生产最集中的地方，20世纪初，从事纺织业的达200多户，并有一些较大规模的作坊。有些大作物中，拥有手工业纺织机十几架和煮锅数个，雇佣工人达40人。工人中按工资类别又分为固定工、零工和计时工。工人所受剥削十分沉重，收入微薄，徒工更是如此。作坊主往往由此获得很大的利润。除大规模的手工业作坊外，更多的则是个体手工业者，亲自劳作，自产自销，勉强维持生活。雕刻是乌孜别克族手工业的又一重要部门。一类是在手工业者用金、银、铜等金属镂刻制成各种偶像，上刻有各种飞禽走兽和花纹图案。还有一类是在头纱、民族丝袜、衣边、床单、枕头、

花帽上刺绣，特别是花帽，图案精美，做工精细，深受新疆各族人民喜爱。

从事农业、园艺业的乌孜别克族人主要分布在南疆的喀什、莎车、巴楚、和田、叶城、阿克苏和北疆伊犁等城市的郊区。主要有种植蔬菜、果园业及棉花、养蚕等。乌孜别克族擅长园艺，他们充分利用新疆气候、土壤的有利条件，培育了许多水果新品种。如19世纪下半期南疆出产的"浩罕樱桃"、"安集延桃"等。乌孜别克族农民数量不多，除少数弃商经农者占有土地多则四五百亩外，多数无地或少地，还有的做雇工。

从事畜牧业的乌孜别克族人主要分布在北疆的伊犁、塔城、特克斯、新源、尼勒克、木垒和奇台等地，他们人数不多，多与哈萨克、柯尔克孜族牧民杂居相处。奇台至木垒之间有一河俗名叫"马吾列阔罗"，据称就是以一乌孜别克族牧民的名字所命名。少数乌孜别克牧主占有牲畜多达千头以上，多数乌孜别克族牧民一般只有十几头牲畜，还有的无牲畜、无草场，靠当雇帮工维持生活。

与乌孜别克族同样，中国的塔塔尔族也是19世纪以来从俄国迁移到新疆，成为中国少数民族之一，并且也是以商业经济为主。塔塔尔族主要分布在乌鲁木齐、伊宁、塔城、承化(今阿勒泰市)等城镇。他们多数经商，小本经营。塔塔尔族商人多数为坐商，他们的摊点、商点、货场、货栈、库房、饭馆、旅社沿街而立，主要经营糖、茶、莫合烟、火柴、香皂、干果(指杏干、桃干、葡萄干、核桃等)、铁制日用品、布匹等，换取新疆当地的土特产羊毛、羊皮、兽皮、牛皮等，再转售于塔塔尔行商。行商则沿用传统的经商方式转运到我国的中亚地区。这中间，资本雄厚，在新疆商业贸易中有较大影响的为几家塔尔族商人开办的洋行。"吉洋涌"洋行的开办者为塔塔尔族人胡赛音、哈桑兄弟，20世纪初拥有资本达130万卢布；其次是塔塔尔人伊斯哈克兄弟开办的"天兴行"，到1914年前后，拥有资本达100万卢布；塔塔尔族商人孜牙巴依开办的"芝盛行"，其规模仅

次于“天兴行”。这些洋行均是家族经营，多处有分店。如“天兴行”，总经理伊斯哈克与其弟司马义哈吉在俄国斜米坐镇总行，塔城分店由其大弟阿里夫和二弟伊布拉音主持，乌鲁木齐分店的经理聘用了俄籍塔塔尔人哈桑；吐鲁番分店规模最小，聘用了当地人穆海特任经理。[1] 除乌鲁木齐外，在伊宁市有“阿尔泰公司”，为塔塔尔族富商帕特赫·阿里·加里甫和帕孜力江、玉努斯等人合办。塔城的“塔城商行”为塔塔尔族富商海山·卡尼林于1913年开办，俗称“红屋”。塔塔尔族人“洋行”经商范围很广，多是集商贸一体。他们廉价收购新疆当地的牲畜、棉花、牛皮、羊皮、驼皮、貂皮、银鼠皮、旱獭皮、驼绒、马鬃、羊毛、羊肠等土特产品及关内运来的各种茶叶、绸缎，然后运往俄国；再将俄国的各种棉花纺织品、针钱、文具、瓷器、化妆品、糖果、火柴、纸张、玩具等日用工业品，运进新疆，在全疆各大城镇出售。其经营方式是按不同的土特产品的生产季节，届时直接派店员或委托地方商人向农牧民预付部分贷款，订立收购合同。此外，各洋行还大量收购活畜。各洋行分店都经营一定规模的牧场，如“天兴行”在昌吉县三屯河地区经营一牧场，共有马、牛、羊数千。

各洋行在收购来各类土特产品后，都要进行不同程度的加工，然后才包装外运。羊毛收购后，按毛色分类，除用于制毡的以外，都要清洗、晒干；羊肠清洗，去油后，用盐腌制，防止坏烂；皮棉先清洗，再分等级打包等等。各地塔塔尔族人的洋行均有各自加工的作坊。乌鲁木齐南梁羊毛湖地方是“吉祥行”洗羊毛的加工作坊。当洋行将夏羊毛（五月份剪的羊毛）收购后，作坊工人们要先按毛色分类，投入水槽搅拌，洗去土砂，粪便等污物，再晒干，打装包。此地也以清洗羊毛被称之为“羊毛湖”。工忙季节，雇用的临时工达百人左右。

---

[1] 包尔汉：《新疆五十年》，第10页，文史资料出版社，1984年。

在"洋行"资本家获得较大利润的同时,大多数店员、工人、雇工受着沉重的剥削。加工作坊的工人、雇工多为维吾尔族及少数哈萨克族、回族,他们每天劳动十至十二个小时,工资十分微薄,只能维持简单的生活。第一次世界大战后,随着新、俄贸易的委缩,不少塔塔尔族商人沦为小商贩,有的转而经营牧业。

新疆穆斯林的文化和教育 19世纪末,在维吾尔族中间出现了一批纪实文学的作品和历史著作。在经历了19世纪中期各族人民反清大起义和阿古柏的入侵后,成千上万的普通百姓死于战乱,社会经济受到严重破坏。新疆建省后,社会比较安定,经济有所恢复和发展。生活在19世纪末的维吾尔族作家诗人们,耳闻目睹那个大动荡的时期,他们从各自的视角出发,广泛而真实地记述不久以前在维吾尔社会中所发生事情。这期间,颇有影响的文学和历史作品有:阿若孜·穆罕默德所著《伊斯兰之书》,艾里毕所著《崇高的爱弥尔》,乌米德所著《战斗之书》,穆罕默德·艾兰木所著《喀什噶尔史》,卡赛木伯克所著《固尔扎事件汇编》,穆罕默德·萨里赫·雅尔坎迪所著《穆斯林国家的圣战》,毛拉毕拉勒·玉素甫所著《中国穆斯林的圣战》和《长毛子玉素甫汗》、《努祖古姆》,萨依德·穆罕默德所著《苦难记》,毛拉夏克尔所著《凯旋书》,玛赫穆德·谢赫艾里毕所著《阿古柏汗历史》,库尔班索皮所著的《毕达吾来特历史》,毛拉木沙·赛拉米所著的《安宁史》和《伊米德史》,穆罕默德·阿扎日甫所著《费尔干纳和喀什噶尔史》,阿不都拉阿帕尔·穆罕默德尼雅孜所著《穆斯林的圣战》,以及传抄本《乐师史》。这些著作中,又以《安宁史》、《伊米德史》、《中国穆斯林的圣战》及《努祖古姆》占有重要地位。

《安宁史》的作者为毛拉木沙·赛拉米(1836~1917),该书是清朝末年一部著名的维吾尔族历史作品。作者为拜城维吾尔族人,是一位宗教职业者。他曾参加1864年爆发在库车的维吾尔、回族农民起义,并在起义胜利后建立的热西丁割据政权中任乌什和阿

克苏两城的文书官。阿古柏入侵新疆,攻灭和兼并了热西丁政权后,他又在阿古柏统治下的阿克苏地方任宗教税收官和文书。清军平定阿古柏后,他隐居农村,晚年他以负疚和忏悔之心情写成此书。该书完成于1903年,作者以耳闻目睹和亲身经历在书中详细叙述了农民起义和阿古柏入侵新疆的详细经过,对研究19世纪中叶维吾尔族的历史有着重要的参考价值。如作者在书中叙述了阿古柏的身世、经历;叙述阿古柏入侵南疆和毁灭喀什噶尔、和田、库车等地维吾尔族农民起义及攻占乌鲁木齐的过程;指责了阿古柏在和田、乌鲁木齐残酷屠杀维吾尔、回族百姓的罪行。这些都是填补了研究这一时期维吾尔族历史中汉文史料的不足。《伊米德史》亦为毛拉木沙·赛拉米所写,为他于1806—1908年增补和改写《安宁史》而成。该书以阿古柏入侵新疆为线索,叙述了库车、和田、喀什噶尔等地维吾尔族农民起义的经过和失败结局,并分别介绍了喀什噶尔、叶尔羌、和田、阿克苏、乌什、库车、吐鲁番等地的物产和风土人情。书中叙述了阿古柏政权的横征暴敛和对新疆各族人民的残杀,在清军收复新疆时,南疆维吾尔族人民在街头巷尾成群结伙地议论着"汉人就要来了"的消息,"他们日夜盼望着汉人,为汉人做着祈祷"。①

《中国穆斯林的圣战》是一部长篇韵文诗,作者为毛拉毕拉勒(1824~?)。毛拉毕拉勒为新疆宁远(今伊宁市)人,早年勤奋好学,有着诗人的天赋。1864年(清同治三年)伊犁维吾尔、回族农民反清起义后,作者参加了起义军,耳闻目睹了起义军将士英勇奋战的情景和起义军领导集团争权夺利的内讧。书中叙述了伊犁起义和起义军攻打宁远、熙春、巴彦岱、惠远、绥定等地战斗的经过,叙述了伊犁起义军抗击沙皇俄国侵略军战斗的场面。值得注意的是作者以很大篇幅叙述伊犁起义军首领迈孜木杂特谋杀军事指挥

① 《伊米德史》下册,第111~112页。

官阿不都热苏勒、炮匠马赫木德谋杀迈孜木杂特、肖凯特阿訇谋杀炮匠马赫木德、艾拉汗谋杀肖凯特等内讧的经过。《中国穆斯林的圣战》成书于1868～1876年，这时伊犁已被沙俄的军队占领五年之久。伊犁维吾尔、回族农民起义，正是断送在执掌起义军领导大权的一些封建主和宗教上层手中，作者以犀利的笔锋谴责了篡夺起义军领导权的那部分人所搞的阴谋活动，表明了他作为伊犁起义参加者的客观和成熟。同时，由于历史的局限性和宗教的影响，作品中不少地方颂扬了对"异教徒"的"圣战"。《努祖古姆》是毛拉毕拉勒的又一部诗作，作者以现实主义的手法，赞颂了反抗封建主义枷锁而牺牲自己生命的维吾尔族妇女形象。

维吾尔族教育在19世纪末和20世纪初主要还是以经文教育为主的寺院教育，宗教学校在维吾尔族社会中仍是主流。由于新政的推行，世俗教育在维吾尔族社会中开始出现。据统计，1906年（清光绪三十二年）在新疆（除乌鲁木齐外）有各类学校622所，在校学生15963人。但是，在有些学校中强迫维吾尔族学生学习汉语文，向他们灌输汉族的封建思想，其结果是维吾尔族学生"茫然不知所谓，愈益厌苦之。师或防其逸，闭置室内，加以桎梏"。[①]其教育效果可想而知。与此同时，维吾尔族近现代民办教育开始出现。1883年（清光绪九年）在阿图什富商胡赛因·木沙巴耶夫和巴吾东·木沙巴耶夫兄弟倡议和资助下，于伊克莎克乡开办了一所新式学校。学校在讲授宗教课的同时，还设置了语言文学、算术、历史、地理、自然、体育、音乐、美术、俄语、阿拉伯语、波斯语及汉语等。1885年至1892年期间，该校多次派教师赴俄国、土耳其留学，回国后仍在学校任教，同时，又聘请了土耳其籍教师来校教学。1885年该校设立了女生班，1907年又开办了师范班。阿图什伊克莎克乡开办的新式学校开创了维吾尔族人现代教育的先河，在19

① 《新疆图志》，第38卷。

世纪末至 20 世纪初,先后又在吐鲁番、鄯善、古城(奇台)、哈密、伊宁、库车、阿克苏、绥来、喀什噶尔、叶城、和田、下阿图什等地出现了一批民办式新式学校或班级。①

在以畜牧经济为主要经济的哈萨克、柯尔克孜族社会中,文化教育发展仍很缓慢。由民间歌手世代传唱的英雄史诗、爱情长诗、民歌等仍是哈萨克、柯尔克孜族文学艺术的主流,像《阿勒帕米斯》、《英雄塔尔根》、《科孜少年与巴彦姑娘》、《萨里哈与萨曼》和《玛纳斯》、《库尔曼别克》等著名文学作品在游牧民族中间依旧经久不衰。哈萨克、柯尔克孜族教育仍只限于部分人在清真寺附设经文学校中接受的宗教教育。新疆回族在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还未出现现代教育的学校,清真寺附设的经文学校仍然占重要地位。与此同时,乌孜别克和塔塔尔两个人口较少的民族中间已出现了现代教育的学校。20 世纪初,在伊犁"乌孜别克纳姆纳学校"中,宗教课程已不占主导地位,教学内容逐渐增添了一些文化课程。1912 年,塔塔尔族群众将一所清真寺改造为学校,由塔塔尔族知识分子南托拉任教,开始讲授数学、语文、历史、地理、自然、社会发展史等新文化知识。1915 年该校经扩建后又改为女子学校,吸收塔塔尔、维吾尔、哈萨克族女生上学。这是新疆穆斯林中间最早的女子学校,它是新文化在新疆穆斯林中崛起的象征。②

第二节　辛亥革命在新疆

19 世纪末,帝国主义列强在中国掀起了划分势力范围和瓜分中国的狂潮。清朝政府对外投降帝国主义,已沦为"洋人的朝廷",

① 伊卜拉欣·尼雅孜:《阿图什县伊克莎克乡开办近代新疆教育的情况》,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 80~82 页。

② 周建华、郭永瑛:《塔塔尔族》,第 21 页,民族出版社,1993 年。

对内加紧镇压人民反抗的同时，加重了对全国人民的剥削，从而更加激起了人民的不满和反抗。为了挽救民族危机，在中国大地上先后发生了戊戌变法和义和团运动，但均以失败而告终。以孙中山为首的民族资产阶级高举革命的大旗，在祖国危难时挺身而出，组织和发动了多次武装起义，斗争遍及全国。地处祖国西陲的新疆，也有了革命党人的足迹，清朝政府在这里的统治像内地一样，处于摇摇欲坠的境地。革命的风暴即将来临，山雨欲来风满楼，新疆穆斯林也以自己的斗争方式反抗封建统治阶级的压迫剥削。

哈密王府与吐尔巴克暴动 哈密维吾尔王额贝都拉家族至1907年(清光绪三十三年)，在哈密地区的统治已历九代，近260年。额贝都拉的父亲木罕买提夏和加早先从伊犁来，原是秃黑鲁帖木儿的第七世孙，后成了哈密的阿奇木伯克。[①] 1668年(清康熙七年)木罕买提夏和加去世，其子额贝都拉继位为首领。额贝都拉继位时，哈密属叶尔羌汗国统治。1678年(清康熙十七年)，叶尔羌汗国亡于准噶尔，哈密又隶属于准噶尔统治。1696年(清康三熙十五年)，清军于昭莫多大败准噶尔，额贝都拉开始进贡并归附清朝。次年，额贝都拉擒噶尔丹之子塞卜腾巴尔珠尔以献清朝。以后，在清朝与准噶尔的多次战争中，额贝都拉坚定站在清朝一方，被康熙皇帝授为哈密地方“札萨克一等达尔汉”。从此，额贝都拉成了清朝正式册封的地方长官。其家族在哈密地方的世袭统治也正式确立。哈密维吾尔王第三世额敏于1711年(康熙五十年)袭位，他曾出兵助清军平定准噶尔策妄阿喇布坦，并亦在沁城一带屯田为清军提供军粮。1727年(雍正五年)，额敏被晋封为晋国公。哈密维吾尔王第四世玉素甫于1740年(乾隆五年)袭位，他曾亲自带兵助清军平定大小和卓叛乱，被授予领队大臣官职。玉素甫在平定大小和卓木之乱后赴京朝觐，乾隆皇帝设宴、赏赐，优宠

① 新疆哈密专区公安处编《哈密国王史料》，第12页，油印本，1962年。

异常。哈密维吾尔王第五世伊萨克于1767年(乾隆三十三年)袭位,他曾于1773年以领队大臣的身份赴伊犁管理维吾尔人屯田事务,后返回哈密。哈密维吾尔王第六世额尔德锡尔于1780年(乾隆四十五年)袭位。他曾四次赴北京朝觐,乾隆皇帝曾赏赐“黄马褂、双眼花翎”[1],以示优宠。哈密维吾尔王第七世白锡尔于1813年(嘉庆十八年)袭位,清朝军队在平定张格尔、玉素甫之乱的过程中,他多次积极筹措车辆,组织维吾尔人运输军粮,受到清政府嘉奖,并于1831年(道光十一年)被晋封为郡王。1864年(同治三年)新疆各族人民爆发反清大起义,白锡尔与清军共同抗拒,被起义军俘获处死。清政府为表彰他的功绩,在哈密为他建立了专祠。[2]哈密维吾尔第八世迈哈默特于1867年(同治六年)袭位,因其下肢软瘫,王权实际操纵在白锡尔福晋迈里巴钮手中。迈哈默特无子,迈里巴钮选中了流落于天山牧羊的王族后裔沙木胡苏特,为女儿招女婿,作为王位继承人。1882年(光绪八年),沙木胡苏特袭位。新疆建省后,维吾尔族地区的王公伯克制均被废除,惟有哈密额贝都拉家族的世袭特权被保留下来。1911年(宣统三年)底,清廷行将灭亡之时,沙木胡苏特仍要求赴北京觐见,清政府只好电告新疆巡抚袁大化转复:“著俟路通再令进京”。中华民国成立,沙木胡苏特积极效忠袁世凯,曾亲自赴北京朝觐。袁世凯欲称帝,为拉拢少数民族王公贵族,授予沙木胡苏特“一等嘉禾章翊卫使,头等札萨克双亲王”。

哈密维吾尔王府的统治机构到沙木胡苏特时期已相当完善,王府最高统治者为沙木胡苏特亲王,其下设有议事决策机构,由大台吉一人、小台吉一人、亲随参谋二人、掌教大阿訇一人、汉族师爷一人组成。该机构平时由亲王召集制定重大决策,然后由亲王批

① 《清高宗实录》,第1448卷。

② 《清穆宗实录》,第201卷。

准实施。王府的执行机构为大、小台吉府。大台吉府掌握王府的内政外交、金银财宝、粮仓库储、农田水利、农奴劳动、武器守卫等。大台吉由王族至亲担任,多是追随亲王多年的亲信。下辖有主任秘书、主任会计、主任通事、管粮库者、水利"米拉甫"、管理农田耕种者等属吏。此外,还有侍卫长一人,辖侍从人员40人,专门负责保卫亲王;警卫队长一人,辖兵40人,负责王府内的警卫;武装部队指挥官一人,指挥亲兵卫队和骑兵连。亲兵卫队负责保卫王府和回城的安全,骑兵连驻守伊吾,负责镇守山区。小台吉府负责管理司法审判、宗教事务、王室供给和后勤管理等。设小台吉一人,负责主持小台吉府的全面事务。下辖主任秘书、翻译、接待官、"牙沙乌利"(供小台吉遣派奔走者,负责传达通讯、采购物品、催征租税、摊派实物、捕拿"罪犯"等)30名、司法审判官、宗教事务管理和宗教审判官等。王府所辖地方分城郊、五个堡、伊吾、天山四个行政区,每行政区设都尔嘎一人,相当于区长,总管全区事务。各区又分设伯克或"哈孜"一人,分别统辖若干小区。城郊行政区下辖六个区,伊吾行政区下辖六个区,五个堡行政区下辖一至五堡区,天山行政区下辖十个区。区之下又有都尔嘎委派的各类小头目,分别主管各村的事务。

哈密维吾尔王府是一封闭的特殊社会,沙木胡苏特如同世袭的领主,属下的农民犹如农奴。其社会虽属封建地主经济社会,但含有大量农奴制经济的残余。在这里阶级对立十分明显,王族、各级官吏、宗教上层、地主属剥削阶级,佃农、自耕农、长工、雇工属被剥削阶级。王族和各级官带领、宗教上层、地主占有绝大多数土地和生产资料,无地或少地的佃农、雇工被迫耕种王府的土地,每年向王府交纳定额实物地租,并为王府负担各种无偿劳役。耕种王府土地的农民几乎全是维吾尔族农民,他们除交纳沉重的地租,还要无偿为王府服劳役,如筑城、修渠、修王陵、修路、建造房屋、修宫殿、花园等。服劳役的农民均自备工具、口粮。从早干到晚,吃自

带的干粮，喝些凉水，夜宿戈壁，患病还要带病干活。王府派众多的头目监工。此外，王府所属民户还要在王府和各大小头目家中“供差”，“计一月中，每户缠民得做己事者，不过六七日耳，余均供回王及头目之差，妻女亦轮流前往执役”。[①] 为了镇压农民的反抗，王府设有军队、卫队，王府经济除农业外，还有规模较大的畜牧业、手工业、商业、矿业等。仅以畜牧业为例，据统计，王府在其领地内有草场2699.83万亩，拥有牲畜15万只(间)，马、牛、羊身上都烙有王府的专用印记。

哈密维吾尔王利用伊斯兰教加强自己的统治。他自封为“和加”，称是圣裔，有着庞大的宗教机构。在王府所辖地区，建于1911年前的清真寺达150座。在这次众多的清真寺中建于回城中的新、老两大寺居于统治地位。二寺中的管理机构，由掌台大阿訇(艾兰木)执掌，而艾兰木大阿訇则直接由王府的掌教大阿訇兼任。王府里的掌教大阿訇由哈密维吾尔王任命，其任期长短及去留均根据维吾尔王的意愿。掌教大阿訇属下两大寺各级阿訇一般多由其提名，再报请维吾尔王批准。各中小清真寺的伊玛目为所在寺的负责人，有些由大寺的掌台大阿訇指派，有些由所在寺穆斯林推举，极少数的还有父死子继的。伊玛目主持寺内日常宗教活动，如礼拜、祈祷、念经、主麻日聚礼、讲解教义教规等，另外所属教徒的婚丧嫁娶、民事纠纷调解、教规教法的执行及寺院财产的管理等亦由其主持。哈密维吾尔人根据所居住的地区不同分别在所属清真寺内作礼拜，同一寺内穆斯林彼此关系又要密切一些。清真寺的修建有着不同的经济来源，有的为王府直接出资兴建，有的为宗教界、社会界名人募捐或出资兴建，还有的为教徒集资兴建。各寺院均拥有一定的固定资产，如耕地、果园、牲畜、水磨、房产等。寺产的多寡与其规模大小成正比，如哈密回城新老两大寺寺产规模很

---

① 陈赓雅：《西北视察记》，第349页，上海申报馆，中华民国25年10月出版。

大,构成了庞大的寺院经济。两寺在头堡至五堡一带,占耕地约2000亩,每年地租可达300石;有羊2000只,每年可收羊毛约4000~5000斤,羊皮9000张;有果园4处;有水磨4盘,每年可折租额约35石左右。[①] 规模小的寺仅占有几亩耕地。此外,哈密维吾尔族地区还有麻扎(阿拉伯语音译,意为"圣地"或"圣人墓")50多处,较大的麻扎设有小清真寺。麻扎的管理人"谢伊赫",属回城大寺掌台阿訇领导和任免。哈密维吾尔王通过各清真寺从思想上来影响所属穆斯林。各清真寺的阿訇、毛拉在主持宗教活动和向教徒讲经的同时,还宣讲哈密王的对所属维吾尔人的恩德:"亲王和加是我们穆斯林的皇王,他无日无夜不在关怀我们,我们要服从皇王的命令和旨意,不然在安拉和皇王的面前,我们就要成为罪人。亲王和加每三年去北京朝觐皇帝,是为了我们的幸福,是他的功业,所有的费用都由王府负担了。我们的皇王对我们这样体贴关怀,这是安拉给了他崇高的威望和钱财。面对这样的皇王,我们必须服从,必要时我们要把自己的生命献给皇王。如果皇王每三年不进贡,就会使伊斯兰教徒们灭亡,这件事,每个人都要记在心里。"[②] 这条训词形象地显示了哈密维吾尔王政教合一的统治,其严酷性、虚伪性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在其统治下的维吾尔农民面前,哈密维吾尔王成了安拉的代言人,他的一切言行都代表着安拉的旨意,所以,他属下的维吾尔穆斯林要"服从他的命令和旨意",否则就要成为"罪人"。他的世袭政权来源于清朝政府的授封,他"每三年去北京朝觐皇帝",去进贡,去表示自己对清王朝的忠顺,他担心的是自己世袭统治的灭亡,但却让安拉、阿訇们向教民宣讲:如果每三年不进贡,"就会使伊斯兰教徒们灭亡!"穷苦的

---

① 苏北海、黄建华:《哈密、吐鲁番维吾尔王历史》,第76页,新疆人民出版社,1993年。

② 《哈密王的政教合一统治》,载《新疆宗教研究资料》第1辑,第11页。

维吾尔农民,整天奴隶般地受苦受累,精神思想上还要受到欺骗和愚弄。

有压迫就有反抗,哈密维吾尔农民的反抗斗争与哈密维吾尔王的统治相始终。1907年春,居住雅尔吐格曼的贫苦农民谢鲁拉欠王府5石粮税。王府硬逼他一个月内如数交来,谢鲁拉走投无路,在最后期限前的两天,写下了控诉王府罪恶的血泪书,挂在沙枣树枝上,然后上吊自尽。谢鲁拉的死,激起了广大群众对他的同情和对王府的极大愤恨。同年春,在哈密王府所属的三道岭煤矿发生塌方事件,在井下正在挖煤并且无任何安全设施的17名农奴被砸死在下面。死难家属悲痛欲绝,而王府却不给任何抚恤和救济。与此同时,因无力交纳王府13石粮税的哈密回城吐尔巴克·拉吉、吐尔巴克·则里甫、吐尔巴克·夏克尔三兄弟,会同因井坍塌而死亡的死者家属及亲朋好友,其聚集300余人,向沙木胡苏特发出了通牒:(1)维王的耕地和煤窑全部租给农民,按期交赋税,不再无偿为王府种地;(2)每月只给维王"服役"三天,其余时允许农民自由支配;(3)上述要求,由哈密厅担保,并刻于石碑,立于王府门前;(4)假若不能实现上述要求,我们将不要王爷,取消台吉。[①]

在吐尔巴克兄弟领导下,头堡、二堡、三堡、拉布楚克、五堡的维吾尔农民都起来了,人数超过500多人。与此同时,哈密城郊的玉孜和加·和加尼牙孜、毛拉纳孜、杜嘎麦特等人纷纷行动起来,宣传鼓动人们反抗王府统治。在他们的鼓动下,哈密城郊的拉海特巴格、休木休克、哈里塔尔、布嘎乃、杜维金、帕利万特尔、寥家湾等地又召集了五六百人。两支队伍共约一千余人,在吐尔巴克兄弟和毛拉纳孜的率领下,人们高呼"不做亲王的奴隶","打倒王权"等口号手持坎土镘、铁锹、斧头、菜刀、木棒等将回城包围。惊慌失措

---

① 扎克尔·尼亚孜:《特尔帕克起义和铁木尔·海力派起义》,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13辑,第48~49页。

的沙木胡苏特，一面派人前去乌鲁木齐向巡抚袁大化求援，一面严令卫队守户王府大门，并将大门关紧钉死。愤怒的群众在王府外面垒起砖头土块，将大门堵死。

同年夏，由甘肃河州调乌鲁木齐任职的杨增新途经哈密，奉袁大化之令处理哈密暴动事件。在清军和王府卫队的镇压下，这次暴动失败了。事后，吐尔巴克·拉吉、吐尔巴克·则里甫、玉孜和加·和加尼牙孜、毛拉纳孜、吐嘎麦特等八人被王府处死；吐尔巴克·夏克尔、特尔帕克·托乎地尼雅孜等40人被驱逐出哈密，流放到吐鲁番、鄯善一带；其余一百六十余人被罚一年至十五年徒刑，投进淖毛湖地牢或强制开荒服刑。①

1207年由吐尔巴克等人领导的哈密暴动在沙木胡苏特的镇压下失败了，但它表明了哈密维吾尔农民已懂得了武装斗争的重要性，同时，为后来1912年的哈密暴动提供了经验教训。

迪化起义和伊犁起义 1911年10月10日，资产阶级革命派在武昌发动了武装起义。1912年1月1日，中华民国临时政府在南京建立，孙中山为临时大总统。辛亥革命的胜利震憾全国，在新疆从事革命活动的革命党人和新疆各族穆斯林也受到极大鼓舞，为在祖国的西陲结束清王朝的统治而加紧准备。

辛亥革命前夕，即1910年11月12日清朝政府调任袁大化为新疆巡抚，1911年2月19日又使杭州将军志锐与伊犁将军广福对调。袁大化、志锐均为死硬保皇派。在全国各省纷乱中，新疆在袁大化的主持下为全国没有表态仅有的几个省份之一。志锐经兰州到伊犁时，曾与陕甘总督长庚密谋，妄图使清朝政府在北京难于立足时，拥宣统西迁，将新疆、甘肃、蒙古作为卷土重来的根据地。不久，武汉革命党由上海经俄国向伊犁发来密电，谓"伊犁应迅速起

① 扎克尔·尼亚孜：《特尔帕克起义和铁木尔·海力派起义》，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13辑，第51页。

义，响应武昌，以破彼偏安，而完成全民革命。"[①] 正当伊犁革命党人筹备酝酿起义之时，迪化（乌鲁木齐）革命党人率先举行了起义。

迪化起义的领导人为刘先俊（？～1911），他毕业于日本士官学校，并在日本加入同盟会。1911 年 10 月下旬到迪化。刘先俊在迪化的革命活动受到了维吾尔族富商肉孜阿吉等穆斯林的支持。支持新政并为振兴新疆民族经济作出贡献的肉孜阿吉，对帝国主义侵略中国及清朝政府的腐败有了一定认识，在同迪化哥老会建立联系后，他赞同哥老会推翻清朝统治的主张，并在一些场合向维吾尔百姓宣传哥老会的作用。通过哥老会的关系，肉孜阿吉接受了刘先俊。他们先后多次在水磨沟、南山等地会面，不久，肉孜阿吉又多次邀请刘先俊到自己在城郊的农场会面，并承诺举事时他向昌吉、米泉、玛纳斯、迪化等地维吾尔穆斯林宣传革命道理及筹保粮款事项。[②]

迪化起义的前夕，肉孜阿吉已筹款银二万五千两，筹集了一批粮食、冬装和其他物资。在筹集粮食的过程中，迪化的维吾尔族富商穆罕默德喀里、阿吉纳迈特阿洪、迈克苏特阿洪、萨克阿洪巴依、吐尔逊巴依、吐尔迪阿洪等人申明大义，也给予大力支持。与此同时，肉孜阿吉还向他在伊犁的朋友玉山巴依、阿克木伯克霍加、雅库甫巴依以及回族朋友王卡德尔等人建议，积极支援伊犁的革命党起义。不久，刘先俊的革命活动被迪化当局发觉，他和一些革命党人被迫逃匿古城，栖身观音阁，活动及饮食都十分不便。肉孜阿吉和一批维吾尔族商人每天将南门一带馕铺的头坑馕全都买下，派人化装后秘密送给刘先俊等人。1911 年 12 月 20 日，袁大化下令迪化戒严，搜捕革命党人。12 月 28 日，起义不得不提前举行。当天，刘先俊接受了肉孜阿吉的建议，将起义指挥部设立在回族富

① 曾问吾：《中国经营西域史》（横排本），第 533 页。
② 刘志霄：《维吾尔族历史》中编，第 420 页。

商刘进财的水磨房，并于当夜九时发动了起义。迪化起义由于事行叛徒告密，仓促提前举行。在袁大化的残酷镇压下，起义于12月29日即告失败，但它为后面的伊犁起义提供了经验教训。

伊犁在有清一代为天山南北政治和军事中心，伊犁将军驻惠远城。新疆建省后，政治中心移驻迪化，但伊犁的军事地位依然十分重要。1907年武汉新军陆军800余人由42标标统[1]杨缵绪率队调驻伊犁，任伊犁陆军协统。[2]清朝政府原建新军是为了维护其统治，但新军恰恰成了它的掘墓人。杨缵绪早年在日本陆军学校留学时就加入同盟会，此次入新，军队中混有湖北的革命党人冯特民、冯大树、李辅黄及西安李梦彪、兰州邓宝珊等人。革命党人在这里做了艰苦细致的工作。伊犁是一个多民族集居地区，除汉、满、蒙古、锡伯、索伦（达斡尔）等非穆斯林居民外，还有维吾尔、哈萨克、回、柯尔克孜、乌孜别克等穆斯林居民，他们并且在各城镇、农村、牧区中占相当人口比重。将广大穆斯林民众团结吸引到革命方面这是革命党人在伊犁夺取胜利的重要因素之一。

冯特民等革命党人举办了《伊犁白话报》。该报为日报，四版十栏，一半版面为汉文，另一半为维吾尔文。《伊犁白话报》以通俗易懂的文字宣传革命道理，在穆斯林居民中产生了一定影响。同时，革命党人加强了同穆斯林居民上层人物的联系。1909年（宣统元年）10月间，杨缵绪等在伊宁回族大寺召开"国债"大会，宣传国家多难，各族同胞应为努力，为国出力。在这次集会上，回族知识分子韩玉书上台沉痛陈词，其言道："昔勾践不记会稽之耻，卧薪尝胆。而我甲午战役虽受挫于日本，但民气不馁，自有奋起图强之

---

① 标统：清末新编陆军官衔，相当于后来的团长。

② 协统：清末新编陆军官衔，相当于后来的旅长。

日……[1] 回族穆斯林群情激愤。冯大树又在陕甘新大寺召开回族座谈会，宣讲回汉人民有着共同的命运，屠杀回民是清朝政府阶级行为，回汉人民应团结起来共举大业，推翻清朝封建统治。经过一系列的宣传组织工作，回族中的上层人物马凌霄、马得元、马秀文、游春生（俄国东干人，时任俄领事馆翻译）都表示响应革命。韩玉书被邀至惠远《伊犁白话报》报馆工作，为革命奔走活动。

联系团结维吾尔族上层人物，成了伊犁革命党的又一项重要活动。由于受到迪化肉孜阿吉的影响，再加上革命党人的奔走联系，阿克木伯克霍加当即表示愿意率领八十道圩子的维吾尔农民支持革命。阿克木伯克霍加出身于吐鲁番王族，其曾祖父、祖父、父亲以及他本人一直是伊犁地方维吾尔民众的首领及官员，直接管辖范围，统称八十道圩子（乡村），即八十个维吾尔村庄。与此同时，维吾尔族商人玉山巴依、雅库甫巴依等表示要给起义军提供皮靴、马鞍及其他用品。

在联络伊犁穆斯林的同时，革命党人派冯特民联络哥老会。哥老会在当地势力很大，在军标、镇标、绿营官兵中，大半为哥老会中人；此外，在各族各界中亦有哥老会人。哥老会首领徐三泰被杨缵绪秘密委任为义勇军团长，令其秘密活动，听候命令，待机而动。[2] 1911 年 10 月 10 日武昌起义的胜利，对伊犁革命党人是一大鼓舞。1911 年 11 月 15 日，志锐到达惠远城担任伊犁将军后，下令撤消伊犁陆军混成协的建制，遣散其士兵、官佐，强迫杨缵绪入关，并通令士兵将所有皮衣皮裤悉数上交。对于迁回关内的官佐，迟迟不发旅费。志锐的倒行逆施，激起了新军官兵的激愤，武装起义迫在眉睫。同年 11 月 28 日迪化起义的失败，给他们提供了在

---

① 韩希良译稿《伊犁辛亥革命起义记闻》，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 9 辑，第 20－23 页。

② 杨逢春：《伊犁辛亥革命见闻记》，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 9 辑，第 4 页。

新疆起义的经验教训。

1912年1月7日，革命党人领导的伊犁武装起义爆发。起义军很快向伊犁将军署、军火库等地发动攻击，战斗中韩玉书纠集回队数十人由东门涌入助战。起义军兵分五路，有四路起义军战斗都比较顺利。进攻将军署的起义军尽管遇到了志锐的拼死抵抗，但是很快占领了将军署。志锐仓惶逃至老满营右翼协领乌尔格春之家。在战斗最激烈的时刻，一百余名回族敢死队与各族起义群众一齐攻打清军困守的最后据点北库，为伊犁起义的胜利作出了贡献。在不长的时间里，将军署、南库、东门、副都统署都被起义军占领，惟有盘据北库的新满营仍在顽强抗拒。为了尽快结束战斗，革命党人请前任伊犁将军广福出面调停说服，新满营才放弃抵抗。至此，起义军基本上控制了惠远城。广福是蒙古族，平日为人宽厚；在驻军中有一定威望，在与志锐对调出任杭州将军后仍滞留于惠远城。起义胜利后，革命党人建立了汉、满、蒙、回、藏五族共进会，杨缵绪为会长。

1月8日，起义队伍在惠远商会举行会议，在杨缵绪提议下，公推广福为中华民国政府新伊大都督。当日清晨，起义军搜捕到乌尔格春家，在一维吾尔族工役的暗示下，于芦苇堆下捉到志锐，并很快处死。[①]

伊犁临时政府建立后，很快电报南京临时政府，同时照会俄国政府，并出示安民，宣布五族共和。伊犁临时政府的建立，宣布清王朝在伊犁统治的结束，受到当地各族人民的热烈拥护。各族的一些上层人物，也表示赞助。察哈尔、厄鲁特各营总管和哈萨克各千户长皆表示拥护革命。在天山南北广大维吾尔百姓中，流传和渲染着伊犁起义胜利的消息。在迪化，由肉孜阿吉倡议，并委派阿布杜拉阿訇和纳赛尔哈山二人将维吾尔族商界人士筹集的款项和

① 管兴才遗稿：《伊犁辛亥革命概论》，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4辑，第18页。

物资护送到伊犁。后来,这批款项和物资在乌苏途中,被袁大化的部队截留。[①]

伊犁辛亥革命的胜利,是以革命党人为主包括伊犁各族穆斯林联合斗争的结果。中华民国军政府新伊大都督府成立后,象征各族团结的"五族共和促进会"也很快成立,其第一批成员主要由伊犁地方各族名流所组成。会员均佩带有汉文、维吾尔文合璧的徽章。伊犁起义后,并没有出现历史上曾有过的民族冲突和仇杀,这与革命党人正确的民族政策有很大关系。

伊犁起义是中国辛亥革命的一个组成部分,它推翻了清朝政府在新疆的统治,建立了共和,使民族平等的口号、政策第一次在占中国六之一领土的多民族省份开始生根。在伊犁临时政府公布的《敬告军士六言谕》中有"保国何分种族,举动最重文明。汉满蒙回缠(清代称维吾尔族为回部或缠回)哈,均应一视同仁。平日私仇私利,此时概勿存心。同造共和幸福,众志可以成城。"[②] 在公开布告中强调"民族平等","一视同仁"。伊犁起义的另一重大成就在于粉碎了宣统西迁的阴谋,使清王朝无法再将新疆作为它东山再起的根据地。清王朝的建立本身就存在着满汉民族矛盾,清朝末年,资产阶级革命党人将"驱逐鞑虏"作为口号大力宣传。所以,清王朝在垮台前夕将复辟的希望寄托在新疆、蒙古这样一些少数民族占重要地位的省份,况且这些省份的政权还掌握在效忠清王朝的人手中。伊犁起义的胜利则使这一幻想成为泡影。

第三节　杨增新统治新疆

伊犁起义胜利后,清朝政府惊慌万状,急电令袁大化等人,"迅

① 刘志霄:《维吾尔族历史》中编,第425页。

② 《警告各军士六言谕》,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80页。

速会商办法。如能和平了结,固属甚善;倘不服劝导,即派队驻往,巢抚兼施。"① 同时照会俄使,"暂毋接文承认"。② 伊犁起义军不可能"取消独立都督名号,""和平了解",顽固的保皇派袁大化也不可能承认伊犁起义胜利这个结果。这样,双方的战争将不可避免。

1912 年 2 月,伊犁起义军和迪化清军在五台(今精河县西)一带激战。数次战斗,伊犁起义军斗志昂扬,都取得了较大的胜利。清军被迫退守固尔图(今乌苏县西)。不久,清军又调集乌苏、玛纳斯、呼图壁、昌吉各地的骑兵步兵,重新组织兵力,与起义军决战。战斗中,由于起义军骑兵团长钱广汉(原为清军旧部)率队投敌,致使伊犁起义军遭受很大损失。在前线十分危急之时,杨缵绪亲率五营军队前往,并令察哈尔营、厄鲁特营速调盟旗练军马队 1000 名奔赴精河。在杨缵绪的指挥下,伊犁起义军利用夜间突然向清军发动猛烈进攻,致使清军败退至固尔图,形成了对峙局面。

与此同时,革命党人派人四处联络哥老会。哥老会在焉耆、库车、轮台、阿克苏、喀什等地积极活动,戕杀地方官吏,响应伊犁起义。焉耆知府张铣、库车知州毛英畏、轮台知事李华嵩、巴楚县吏目张开运及北疆镇西县(今巴里坤)丞张在仁等,都在这一时期死于哥老会的刀下。各地戕官事件,使以袁大化为首的清朝官吏闻风丧胆,穷于应付,迪化等地一夕数惊。

1912 年 2 月 12 日,清帝正式退位。不久,孙中山辞去临时大总统职务,袁世凯任临时总统。3 月 27 日,北京中央临时政府电令新疆速停战事。至此,袁大化看到与伊犁起义军作战已无意义,被迫停战议和。

1912 年 4 月,迪化、伊犁双方停战议和。和谈中,袁大化已见清室复辟无望,乃荐喀什道台袁鸿佑代替自己,准备东归内地。同

① 故宫档案馆《新疆起义清方档案》,载《辛亥革命》第 7 册,第 452 页。

② 故宫档案馆《新疆起义清方档案》,载《辛亥革命》第 7 册,第 452 页。

年5月7日，袁鸿佑被喀什哥老会刺杀，使袁大化更加坚定了一走了之的想法。北京临时政府很快任命杨增新为新疆都督，代替袁大化。

杨增新凭着自己敏锐的政治嗅觉和狡猾的政治手腕，在与伊犁革命党人谈判过程是，迫使对方一再妥协退让，至1912年7月8日签定了十分有利于他的和议条件十一款。这实际上标志着新疆资产阶级革命运动的失败。伊犁辛亥革命的胜利果实为杨增新所窃取，在不长的时间里，他又软硬兼施消灭革命党人，摧垮南疆哥老会。伊犁起义的主要领导者们，或是被暗杀，或是被迫离新东归。杨增新扫除了在新疆独揽军权大权的障碍，名为共和，实则独裁割据一方。新疆开始了长达十七年的杨增新统治时期。

哈密、吐鲁番维吾尔族农民暴动 1912年初，哈密维吾尔族农民在铁木尔的带领下举行了武装暴动。不久在吐鲁番的二堡又爆发了以穆伊登为首的维吾尔族农民暴动。

辛亥革命结束了中国两千多年的封建王朝统治，但在沙木胡苏特世袭统治下哈密依然如故。所辖维吾尔族农民实则农奴一般，劳役、当差等压得他们难于喘气。1907年吐尔巴兄弟领导的反对哈密王的斗争失败后，王府无丝毫反思，依然如从前统治。

1912年初，新疆巡抚袁大化向哈密王府征调500名维吾尔族壮丁，准备派到乌苏前线与伊犁起义军作战。当壮丁们行至哈密东北一处山口时，他们在铁木尔的带领下举行暴动，并提出要求减轻差徭即“不再给哈密王室当差”的口号，斗争矛头转向哈密王府的封建农奴统治。铁木尔（？～1913），维吾尔族，出生于哈密北部库勒依村。自幼家贫，会木匠手艺，曾跟随商队到过迪化。他为人纯朴，有见识，在村民中威信很高。

就在哈密维吾尔族农民暴动不久，吐鲁番二堡的维吾尔族农民在穆伊登的领导之下也举行了武装暴动。穆伊登（？～1913），维吾尔族，吐鲁番人，家境富裕，受过良好的教育，知识渊博，为人

仗义执言，深受当地老百姓的信赖。吐鲁番农民主要是反对向政府交纳苛捐杂税以及向吐鲁番维吾尔王交纳繁重的地租和水租。吐鲁番气候干旱，农田全靠坎尔井水灌溉，但这里的绝大部分坎尔井都为额敏和卓家族所有。作为有清以来世袭吐鲁番维吾尔王的额敏和卓家族，在新疆建省后保留一个虚衔，便他仍然占有大量的农田和坎尔井。新疆省政府为了笼络他，除给以郡王对待外，还给他以营长头衔，拥有"亲兵"，可随意捕押、罚办当地维吾尔族人。[①]长期以来，水租成为当地维吾尔族农民的沉重负担。所以，穆伊登领导暴动时提出的主要口号之一就是"减少水租"。与铁木尔不同，穆伊登家境富裕，知识渊博，长大后当过阿訇，在群众中有较高的威望。吐鲁番暴动不久，与哈密暴动者取得了联系，互为声援。

卸任进关的袁大化途径哈密，与沙木胡苏特一起密谋镇压暴动。先是，曾于先前镇过吐尔巴克兄弟暴动的巴里坤镇台易盛富，率大批官兵前来。易盛富的军队中了铁木尔暴动队伍的埋伏，几乎全军覆灭，他本人则被暴动队伍俘获处死。袁大化到哈密后，即派曾在固尔图战斗中叛变伊犁起义军的铁广汉率队进山围剿暴动队伍。暴动队伍在铁木尔指挥下士气高昂，利用熟悉的山区地形，以简陋的武器将拥有大炮和新式枪弹的袁军打得大败而逃。袁大化眼见哈密暴动难于扑灭，一边向杨增新虚报"哈密叛缠匿不出山，有署镇王佩兰、署协钱广汉在此，足可搜捕了事"；[②] 一边在风声鹤唳中匆忙逃入关内。

杨增新逐渐认识到省军并没有战胜的把握，再加上此时外蒙在独立后在沙俄的支持下进犯阿勒泰地区，他怕哈密暴动者与外蒙建立联系，使事态趋于复杂。在沙木胡苏特及哈密地方官一再主剿的情形下，杨增新极力主抚。在他电复沙木胡苏特的电报中

① 包尔汉：《新疆五十年》，第 27～28 页，文史资料出版社，1984 年。

② 袁大化：《壬子回程记》。

提出哈密暴动应抚的理由有六，其中有："哈缠聚众求免差徭，并非甘心叛逆，差徭减免，即可了事，应抚者一……哈密沁城小堡一带，与蒙古接壤，哈缠抚局不定，万一被蒙匪煽惑，联为一气，必至贻害全疆，应抚者三……现在库伦喀匪有西窜消息，兵事日以一日，哈缠就抚，庶可专意国防，无内顾之忧，应抚者五。"[①] 1912 年 7 月 28 日，杨增新选派通晓维吾尔语的张彩庭团长率部进驻哈密。他在给张彩庭的训令中明确规定，应"入山开导，速令该缠民等呈缴军械，投诚受抚，即为良；解散协从，既往不究"。[②] 张彩庭通过不同途径与铁木尔进行了谈判，最后同意将对王府劳役每月减少为两天。但这个协议遭到沙木胡苏特的拒绝，他再次向杨增新要求武力镇压。当吐鲁番维吾尔族农民暴动后，杨增新深恐哈密、吐鲁番两地联为一气，更坚定了他主抚的决心。

1912 年 12 月，杨增新派回族营长李寿福赴哈密会见铁木尔，并派遣两名维吾尔族营长尼雅孜和阿皮孜率 600 名士兵同行。杨增新的目的很明显，让李寿福等利用穆斯林的身份来与铁木尔谈判。1913 年 3 月，李寿福在哈密宗教界头面人物玉努斯阿訇、冯阿訇等人陪同下入山进入暴动队伍驻地。李寿福代表省政府再一次向铁木尔表明：只要暴动者接受招抚，省政府裁决，哈密王府辖地的农民每月只给王府服役两天。为了表示守信用，李寿福运用了穆斯林最庄严的宣誓，即捧《古兰经》宣誓。他当众宣布：一旦接受招抚，铁木尔及所有暴动者的身家性命的安全将得到绝对保障；暴动者提出每月只给王府服役两天的要求将得到满足；铁木尔等暴动者将得到改编重用。

由于哈密暴动起义者日益严重的物资匮乏以及暴动起义队伍中人际关系的摩擦，再加上李福寿捧经起誓的作用，铁木尔接受了

① 杨增新：《补过斋文牍》乙集一，第 14 页。

② 杨增新：《补过斋文牍》乙集一，第 2～3 页。

招抚。尽管这期间穆伊登在吐鲁番发动了暴动,但由于有政府军的防范及交通梗阻,两部分暴动起义队伍始终没有连成一片。同年4月底,铁木尔及部下被改编为新疆省定边马队第三营进驻迪化。铁木尔任营长,取汉名铁正元。与此同时,穆伊登领导的吐鲁番暴动起义支队也接受招抚,被改变为新疆陆军的一个营,在铁木尔之后也进驻迪化。

在哈密暴动起义者被招抚之后,哈密王府并没有兑现每月两天劳役的诺言,一此参加起义的维吾尔农民返回原籍务农时并受到了王府的报复迫害。当这些消息传到迪化,铁木尔这才意识到上当受骗了。他很快与穆伊登秘密决定重返哈密,再图起义。此后,铁木尔、穆伊登的部下,借每天出城给马打草的机会将一批武器秘密运往城外,准备在"肉孜节"时携械返回哈密。铁木尔和穆伊登的这些活动被一个名叫默德库力的人探知,并派人告知哈密王府,沙木胡苏特当即向杨增新密报。

1913年9月6日,根据杨增新的密令,马队统领马福兴借开会之名将铁木尔逮捕处死。次日,穆伊登也在同一地点被处死。定边马队第三营建制被撤消,来自哈密暴动被改编为省军的200多名维吾尔农民被武装遣返回哈密。当他们行至木垒县境内时,遭到省军伏击,全部遇难。1914年4月,铁木尔的弟弟夏克尔秘密到吐鲁番,同穆伊登的部下艾买提等取得联系,欲再进行武装暴动。但因举事不密,很快因叛徒告密,二人均遭杀害。

历时一年之久的哈密维吾尔被农民暴动虽然失败了,但它表现了维吾尔族人民反抗封建农奴制的英勇斗争精神。哈密王府所代表的封建压迫制度,再也不为维吾尔人所容忍。铁木尔这位哈密暴动的首领虽然牺牲了,但他永远活在劳动人民心中。在哈密维吾尔族民间广为流传的长诗《铁木尔传奇》,在不断地向后人讲述这位木匠出身农民暴动首领的传奇故事。

策勒村反帝斗争　1912年5月7日,喀什发生了响应伊犁起

义的武装暴动，哥老会首领边永福、魏得喜等人控制了喀什地区。同年6月，在喀什所辖的于田县的策勒村，爆发了震惊中外的维吾尔族农民反对沙俄帝国主义分子的斗争。

20世纪初的策勒村只是一个约3000余户的维吾尔村镇，属于田县管辖。策勒村约5万亩土地，绝大部分为地主巴依所有，广大贫苦少地的维吾尔农民，靠租种地主巴依的土地过活，忍受沉重的剥削。策勒村位于塔克拉玛马干沙漠的南沿，气候极端干燥。每年四五月份，不仅农田缺水，农民生活用水都感紧张。水渠由买息甫（水官）管辖，每年夏天按土地多少轮流管理分水。水是人们的命脉，一年的生计皆赖于此。在这个一向平静的村镇，由于俄国侨民赛义提阿吉的到来，掀起了阵阵风波。

1907年5月，赛义提阿吉来到策勒村。他自称出生在中亚奥什城。当策勒村的百姓都保持着维吾尔流传服装款式时，赛义提阿吉却西装革履，与众不同。不久，人们很快就知，赛义提阿吉并没有到过麦加朝觐，他的“阿吉”——朝觐者的身份是伪造的。稍后，知道他根底的人还进一步证明，他是和田城的水门地方大毛拉赛义提·艾赫买提的儿子。[①] 大约十五六岁时，赛义提跟随乌孜别克商人到塔什干等地，进宗教学校混了一个时期并加入了俄国国籍。若干年后，他以俄国商人的身份回到喀什，回到了曾经养育他的和田、策勒一带，并带来了罪孽。

赛义提依仗俄国驻喀什领事仗势欺人，敲诈勒索，无恶不作。一次，他同阿西木合伙买了25两银子的钮扣，以为策勒村人见了这洋货一定抢购，可赚大钱。不意当地老百姓都用布带扎腰，有钱人穿绸缎也是使用绣花腰带，这洋货无人问津。一天深夜，赛义提在他住的旅店里将煤油浇在货物上，生了一把火。次日，他恶人先

① 和田师专调查组:《“策勒村事件”的调查报告》,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9辑,第56页。

告状，到于田县府告状称有二百银元的货物被旅店失火烧掉，要求赔偿。不敢得罪俄国侨民的于田县府在半信半疑的情况下，判决由旅店伙计吐地阿訇赔偿，否则，打三百大板。一个小小旅店的穷伙计，二百银元从何而来？只好挨板子。最后，吐地阿訇被打得昏死过去，赛义提的心狠手辣、鬼计多端从此也在策勒扬了名，老实的维吾尔农民见了他像躲瘟疫似的提心吊胆。物以类聚，人以群分，当地富商阿不列孜卡热就非常佩服赛义提，并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他。

制造假侨民是沙皇俄国在新疆渗透的一重手段，赛义提在策勒也重复着这种勾当。1906 年新疆提学使下令在各县设立学堂、维吾尔族学生学习汉语、汉文。当时策勒也设立了此类学校，一些维吾尔富家子弟被强行入学。有些保守的地主巴依及宗教人士就散布说"让孩子学汉文，胡大要发怒"。在各种流言蜚语的威吓下，商人努日拉阿吉想把自己入了学的孩子从学堂中要回来。赛义提伪造了一份证明努日拉阿吉是俄国侨民的文件，于田知县见到这个文件，当即下令将努日拉阿吉的孩子送回。此后，策勒村及其附近的五十多户富人纷纷请求赛义提帮忙。赛义提则以每户交 20～25 个银元的价格给这些人发了俄国侨民证。此后，赛义提以俄侨头目自据，势力日增。

1910 年策勒村发生了干旱，许多农民眼睁睁地看着庄稼即将旱死。赛义提这时纠集了一伙流氓打手，将策勒村的水源垄断霸占着。有个叫肉孜阿吉的人，专为俄侨放水，灌溉农田。赛义提到处宣称："只要跟我走，登记入俄籍，不仅放水自由，捐税也可不缴"。于是，许多地主巴依都变成了俄侨，一些世世代代居住当地的土著，只要给赛义提交上 20～25 块银元，马上就拿上了侨民证，当上了"安集延人"。"当时凡是领了侨民证的一个个都神气起来，到巴扎上的买卖既不纳税，用水则更为自由。自己用不完的水，还

可以卖给别人。[1] 有些正直的、不愿背弃自己的祖国的人，则受到了赛义提的欺侮甚至毒打。在利诱和威胁之下，一时间"安集延人"剧增，有二百多人当上了假侨民。

赛义提横行霸道、欺凌村民的恶行引起了不少正直人们的气愤，四十多岁的苏普尔格就是其中之一。策普尔格年富力强，家境宽裕，他待人宽厚，敢仗义直言，在策勒村民中有一定的威望。赛义提曾亲自登门欲拉拢苏普尔格，被碰了一鼻子灰。苏普尔格很快联络了库纳吉、艾萨克阿肯伯西等 17 人，共同起誓，自己出钱打官司控告赛义提的罪行。1911 年 9 月，俄国驻喀什噶尔副领事贝伦斯来到和田，赛义提到和田拜会了贝伦斯。贝伦斯认可并赞扬了赛义提在策勒村的所作所为，使其气焰愈盛。

1912 年 2 月，苏普尔格等 17 人来到于田县府，控告赛义提把持水道、胁迫中国人当俄侨等不法行为。于田知县沈永清明知赛义提煽惑大批人抗缴租税，横行乡里，虽也不满，但为了不得罪俄国领事，竟叫苏普尔格一行等几个月再说。在苏普尔格一行的坚持下，沈永清将状子转呈和田。和田知州唐允中也同样胆小怕事，借口"人证不齐"不了了之。苏普尔格败诉之后，准备再到喀什噶尔投诉。

1912 年 5 月，在喀什以哥老会为主要力量的革命党人掌握了南疆政权。同年 6 月 21 日，哥老会出身的、时任喀什噶尔参将的熊高升带领三十多名士兵来到策勒村，受到以苏普尔格为首的维吾尔村民的热烈欢迎。苏普尔格等群众代表向熊高升激愤地控诉赛义提的累累罪行，一致要求将其赶出策勒，不能再让这样的"外侨"在中国土地上横行不法。为了避免流血事件而造成外交纠纷，熊高升委托肉孜杜格伯克到阿不列孜卡热宅院中与赛义提商谈，希望和平解决。赛义提自恃有俄国领事为靠山，气焰十分嚣张，竟

① 《"策勒村事件"的调查报告》，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 9 辑，第 60 ~ 61 页。

派人将肉孜杜格伯克打了回来，并扬言喀什噶尔俄国领事馆给了他很多枪支，要同熊高升、苏普尔格等人干到底。不久，熊高升又委托和田的玉素甫伯克等五人从中斡旋，结果又被赛义提拒绝并殴打。

6月24日早上，赛义提借"主玛日"聚礼纠集一百多人，与熊高升、苏普尔格对抗，并将阿訇和宗教学校中的12名学生关在一间屋子里念经，为他祈祷。由于赛义提的蛮横拒绝，熊高升亲自带士兵前去谈判，愤怒的策勒村维吾尔族村民五百多人不约而同地手持木棒、砍土镘、斧头、铁叉等随熊高升来到阿不列孜卡热的宅院前，紧紧包围起来。赛义提凭借着高墙大院全然不理会熊高升等人的喊话，并指使爪牙库万尼牙孜开枪打死在大门口喊话的士兵周树棠，赛义提的另一爪牙还用刀砍死后跟来的村民依斯拉木。怒火终于像火山一样爆发了，愤怒的人群在苏普尔格等人带领下奋不顾身地攻打这深宅大院。人们抱来包谷杆、麻杆等放火烧，在火势熊熊和一片喊打声中，色厉内荏的赛义提化装成一病妇从院墙洞里趁乱逃出去，其爪牙及其宗教学校的学生共31人被打死、烧死。事后，躲藏起来的阿不烈孜卡热和开枪打死周树棠的库万尼亚孜也被愤怒的群众打死。放走赛义提的乌尔苏克恰克则被群众抓回来装在麻袋里游街。

1912年7月，俄国报刊歪曲报道了"策勒村事件"的真象，说有一百多名"善良无辜的俄国侨民"成为中国人野蛮暴行的受害者。这个一向沉寂无闻的南疆小村，一时竟成为在国际新闻中多次被提及的对象。沙俄政府对"策勒村事件"作出了强烈的反响，照会中国政府要求惩办凶手、给予赔款及道歉，并威胁欲出兵策勒。而策勒村人民的正义斗争却大大鼓舞了南疆广大人民的斗志，皮山、莎车等地维吾尔人民纷纷要求将沙俄的侵略爪牙赶出新疆。

以袁世凯为首的北京政府屈服于俄国的军事压力，电令新疆

都督杨增新迅速查究,严惩"罪犯"。同年10月,以苏普尔格为首的67名"一等罪犯",以卡斯木为首的57人"二等罪犯"共178人被押往喀什受审。途中,洛甫、和田、墨玉及叶城等县都送给苏普尔格一行银子、乘马、垫子等,表示支持他们的爱国行为。1913年2月下旬,在喀什的审判正式开庭。审判中,苏普尔格等人慷慨激昂地驳斥俄国领事索科夫的谎言,大义凛然地说:"他(赛义提)霸占了我们策勒的大量土地,把持水道,抗缴捐税,硬把我们祖祖辈辈的策勒人,登记为俄国侨民,谁不愿意就严刑拷打。他私藏武器,枪杀中国人,对抗我们中国政府,难倒没罪?赛义提首先开枪打死我们中国人,我看该枪决的是赛义提,而不是我苏普尔格!"[①]苏普尔格在法庭上的申辩使参加审判的中方官员非常感动,索科夫目瞪口呆,狼狈不堪,最后向法庭"抗议"而离去。

"策勒村事件"由于袁世凯政府屈从于俄国的军事压力,最后几乎完全依照俄国的意愿而判决。判决主要为:一是中国政府赔款白银70406两;二是唐允中、沈永清被革职罚款;三是苏普尔格、熊高升等人被处以徒刑。

"策勒村事件"是20世纪初维吾尔族人民反帝斗争的重大事件,它表明了维吾尔族人民的爱国主义和敢于与帝国主义及其走狗坚决斗争的大无畏精神。

杨增新与新疆伊斯兰教 杨增新时期,穆斯林人口占到新疆总人口的90%以上。对伊斯兰教事务的处理,历来是一个十分敏感的问题。有清一代,伊斯兰教曾多次成为新疆穆斯林暴动、起义的思想武器。一些民族分裂分子、和卓后裔,也曾利用宗教在新疆制造了多次动乱事件。杨增新深知伊斯兰教对穆斯林的重大影响,在其统治期间,他把伊斯兰教纳入了自己的政治范畴,慎重处理宗教问题,这对他在新疆的长期统治起了一定作用。

① 《"策勒村事件"的调查报告》,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9辑,第76页。

杨增新(1864～1928),字鼎臣,云南蒙自人。1888年(光绪十四年)中举,翌年联捷进士,被派往甘肃,任中卫知县。1894年随宁夏将军钟泰练兵,管理全军营务。1898年任河州(今甘肃临夏回族自治州)知州,后升知府。1907年他调新疆,任阿克苏兵备道,1911年任镇迪道兼提法使。① 同年5月,他任新疆都督。在清朝政府行将灭亡的前夕,杨增新却一直扶摇直上。他属于科班出身的思想守旧的封建官吏,虽与北洋军阀人物为伍,但与那些目不识丁的武夫大有区别。他的家乡云南以及他历宦的甘肃、新疆等地,均为中国各族穆斯林聚居的地区,因此,他对伊斯兰教比较了解,有自己的一套认识。他曾不只一次称:"本省长于回教内容研究已数十年,为维持地方起见,不得不加以慎重。"② 又说:"本省长服官甘新两省已数十年,于甘肃回教门户之源流,深明大略。"③ 杨增新并不相信宗教,包括伊斯兰教。但他知道,宗教是世俗统治极其重要的辅助工具,"政令不能一者,宗教得而约束之;教育不能及者,宗教得而收纳之;各国宗教不一,而劝人为善之皆相同。"④ 鉴于此,杨增新在新疆统治期间对信仰伊斯兰教的穆斯林民众基本采取了"抚绥"政策。第一,他怕过分"压制"新疆穆斯林,会引起中亚一带穆斯林的反对。因伊斯兰教的关系,新疆人民和中亚人民有着密切的联系和往来。在杨增新看来,新疆和中亚"宗教同,人种同",都属于"大一回教范围"。这种"地理、人种、宗教上连带关系,从开放主义入手,其祸尚迟而缓;从压制主义着手,其祸更速而烈。"⑤ 第二,他深怕采取过分"压制",会遭到新疆以穆斯林为主体的各族人民的反抗。他深知:"新疆汉人不过百分之一,若不

① 金树仁:《蒙自杨行状》,第1页。
② 《补过斋文牍续编》卷13。
③ 《补过斋文牍续编》卷13。
④ 《补过斋文牍》卷13。
⑤ 《补过斋文牍编》卷2。

取得九十九分蒙、哈、回缠之心,而欲一分之汉人压制九十九分之民族,我知其必败也。”[①] 笼络和拉拢伊斯兰教上层人士,这是杨增新在新疆对伊斯兰教实行的策略之一。伊斯兰教上层当权人士,在穆斯林中有着较大的影响,如果把这些人员拉到自己一边,就可以通过他们在穆斯林中施加影响,从而使穆斯林群众拥护自己的统治。哈密维吾尔王沙木胡苏特在哈密实行的是政教合一的世袭伯克制度,他既是地方政权首脑,又是宗教领袖,直接控制着哈密地区的政治、经济、军事和宗教。把沙木胡苏特拉拢过来,也就是间接控制了哈密地区。在个人感情上,杨增新与沙木胡苏特结拜为“兄弟”;在政治上,杨增新两次帮助沙木胡苏特镇压了哈密农民暴动。一次是1907年的吐尔巴克暴动,一次是1912年的铁木尔暴动。在物质上,杨增新给予沙木胡苏特予优厚待遇。清朝政府统治时,哈密维吾尔王每三年按例进京觐见一次皇帝。辛亥革命后,哈密维吾尔王依然如旧,只是将觐进皇帝改为觐进总统。1915年,沙木胡苏特进京觐进总统袁世凯。杨增新除给进京川资2000元外,另增加大车10辆,其车价“概由新疆发给”。此外,沙木胡苏特驻京期间每日补贴大洋15元,米3斗3升。由京返回时,每日补贴大洋30元。而哈密维吾尔王沙木胡苏特对杨增新的统治十分支持,终杨之世,哈密地区一直通过沙木胡苏特牢牢地控制着。

利用阿訇,是杨增新在新疆对伊斯兰教重视的一个方面。由于虔诚的信仰所形成的传统,穆斯林对本坊阿訇的选择去留是比较郑重的,即决定于阿訇自身的解经水平和道德威望。1915年,新疆伽师县知事蒋先焘上条陈,要求官府“验放派充”伊斯兰教的阿訇。杨增新立即指斥“该知事未悉回教情形”,指出由地方官验放派充阿訇,“此中流弊极多”,“小则构成讼端,大则酿成军务”。

① 《补过斋文牍三编》卷二。

如此,不仅会引起争教祸端,还会为地方官吏开一索求敛钱之门。杨增新当即严令禁止。1918 年 3 月 22 日,他又针对一些地方官吏干涉阿訇任免之事发了一道《通令》,内有:“阿訇为地方传教头目。教之云者所以开人心智而使之人善也,……教人以善,则一教之人因之以善……导人以恶,则一教之人因之以恶。此宗教上关系,宜由百姓自择品望素孚者充当,不宜由官派充者一也。”[1] 在这篇文字甚长的《通令》中,杨增新又指出官府派放阿訇容易引起教派之争、回民群众人心不服以及一些经文水平不高入官衙活动当阿訇等弊端。《通令》最后说:“以上种种情形,本省长在甘肃为州县官时,即以深悉利害。近闻新疆各县知事,卖放乡约、流弊已多,犹复不足,又卖放阿訇以饱欲壑。似此漫不加察,流弊所及,何堪设想?嗣后各县所属各乡各庄,其传教阿訇,概由地方百姓自行公举,并举土著品学兼优之人,不准地方官委派,以服民心。自此次通饬后,如再有地方官私行委派阿訇之处,一经查明,予以相当之惩罚。”[2]

此项《通令》较能体现杨增新不主张用行政力量干预正常宗教活动的政策和主张,其着眼主要在于防止产生宗教纠纷,稳定其统治。阿訇公举为穆斯林的旧传统,一旦改为官方委派,一是必然给某些贪利妄行之徒造成可乘之机,更重要的将会引起大多数穆斯林的反感。

由于杨增新对伊斯兰教有较清醒的认识,所以,他告诫官吏在处理宗教、阿訇问题时一定要慎重。当时,在南疆维吾尔族地区一些地方官员有的无故革换阿訇,还有的借故刑责阿訇。杨增新在一分密令中指斥地方官员的这种行为“未免大拂舆情”。他指出“缠民笃信宗教,尊重阿訇为牢不可破之习惯,假使缠民不信宗教,

① 《补过斋文牍》辛集二。

② 《补过斋文牍》辛集二。

不敬阿訇,便不免无所思惮非专持官法所能维持。"[①] 他要求各级官员"宜利用宗教,尊重回教经典,以为联络民心"。[②] 在杨增新统治新疆期间,在众多场合他均有意识地烘托伊斯兰教神职人员的地位。如在公众集合场合,他时常将维吾尔族大阿訇、回族大阿訇的座位安排自己旁边。遇有肉孜节、古尔邦节,他通常都以个人名义给迪化等地著名的大阿訇送去礼品,或是到家中去祝贺节日。杨增新还非常重视各族王公、贵族、富商阿訇,让他们来影响本族本地区的穆斯林群众。如哈密沙木胡苏特亲王、库车的阿不都王、和田的扎洪恩贡王、阿勒泰的艾林郡王,杨增新十分重视,甚至让他们的儿子在督府三堂读书,实则当人质。杨增新提拔喀什富商肉孜任省议会会长,让艾林郡王之弟沙里福任福海县县长,让维吾尔族中的一些著名巴依在北京任民国政府中新疆议员。对于阿訇来见他,他都亲自接见,很少推辞,见完后还要送出大堂,看着上车才回。一年一度的"圣纪节",有的回族坊寺请他,他即送白面 200 斤,清油 100 斤,牛两头。有时,杨增新还亲自到寺内贺节,"如果他来的早,圣(教)徒们还在寺里面念经,他也不打扰,随便就在廊檐底下坐下,等阿訇讲完,圣徒们出来了,他才和阿訇、穆斯林们问好,祝贺节日。"[③] 当时,迪化全城回族有二十三坊,大多数清真寺里有杨增新题写的"古教正尊"匾额。每年新疆穆斯林最重要的两大宗教节日——肉孜节和古尔邦节,杨增新除向阿訇贺节外,还要在督府二堂设宴,请阿訇来下油馓,做抓饭,同吃同聊,借以联络感情。如此这般,不少阿訇都将地方上的事情告诉他,使他不出督府之门即清楚各坊寺穆斯林中的情况。作为一个由晚清官吏演变而来的地方军阀能这样对待伊斯兰教和宗教人员,实属不易。

---

① 《补过斋文牍》续编,卷 14。

② 《补过斋文牍》续编,卷 14。

③ 伯声:《杨增新治新种种》,载《新疆文史资料精选》第 1 辑,第 204 页。

在利用伊斯兰教的同时，杨增新还采取了一些限制措施。其一，只准穆斯林在公办的清真寺中举行宗教活动，不许“私设道堂”或“在家中聚徒念经”，其二，不准穆斯林念《古兰经》、《圣训》以外的经典。其三，不准阿訇、毛拉跨地区传经布道，也不许甘肃等地阿訇到新疆传教。1916年，甘肃东乡族人马万福（又称马果园）进入新疆哈密，传伊赫瓦尼派。杨增新得知后，即令哈密县长逮捕马万福，以囚车押送甘肃。其四，对赴麦加朝觐者严加限制。其五，不准另立教派。1920年4月，绥来回族杨逢春等20余户，“禀请另立教社”，谓之“沙沟门户，专行马元章所传之教”，也就是欲加入甘肃四大门宦之一的以马元章为教主的沙沟门宦。杨增新当即予以训斥，不准所请。其六，各清真寺不许聘请外国人充当阿訇。1919年1月6日，他专门下发有《训令各属查禁外人充当回缠阿訇文》的禁令。其七，不许散发泛伊斯兰的宣传品。1918年，阿拉伯脱离土耳其统治宣布独立，驻喀什英国领事散发麦加总督签署的独立宣言，宣言书中有“脱离异族统治，不受外人干涉，完全独立，谨守回教信条，并欲东西各国回教同轨同辙”的语言。杨增新闻知，即令喀什、阿克苏道尹，遇有宣言书过境一定要设法收回销毁。其八，不准擅自新建清真寺。杨增新认为擅自新建清真寺一是增加维吾尔族、回族老百姓的经济负担，再一是容易引起教派之争。1912年10月1日，杨增新密令全疆各县知事，不准回民擅修清真寺。其九，不准官府给各地各寺宣讲经典的阿訇颁发“谕贴”，防止有些阿訇借官府势力以扩展宗教势力。

杨增新在新疆对伊斯兰教的限制措施，其目的是为了防止宗教干涉世俗统治，防止产生教派由此引起纠纷，防止泛伊斯兰主义势力进入新疆。

对于外国势力利用伊斯兰教在新疆策动叛乱，以颠覆分裂新疆，杨增新则毫不心慈手软。1918年5月，库车买买铁力汗在英国人的策划支持下武装叛乱。买买铁力汗为清朝同治年间参与叛

乱的帕夏的后裔，其岳父是库车伊斯兰教的大依禅。在英国势力进入新疆后，买买铁力汗领取英通商票，冒充英籍。英国通过库车的英侨头目为买买铁力汗提供武器，对其党徒进行军事训练，企图在伊斯兰教封斋之日发动叛乱。在各族人民的支持下，库车军警迅速镇压了这次叛乱，买买铁力汗被击毙。杨增新下令，将几位参与叛乱的大毛拉及首要分子一律枪毙。

在杨增新统治新疆十七年期间，由于他对伊斯兰教的利用和限制，即"恩威并用"，起到了一定作用，所以，新疆穆斯林中没有发生危害杨增新统治的重大事件。

马福兴与"回队" "回队"是杨增新在新疆早期维护自己统治的一支武装力量，其士兵尤其是主要军官以回族人为主。

1912年初，当新疆清军大部分被袁大化调到精河一线与伊犁起义军作战时，迪化一带兵力空虚。时杨增新在巡抚袁大化的同意下，招募了五营"回队"，自任统领，实际上军事指挥为马福兴。

马福兴(1864～1924)，回族，云南建水人，经名为穆罕默德·尤努斯。马福兴早年中过武举，后在云南提督马福录下任参将。1900年(清光绪二十六年)，八国联军攻占北京，慈禧太后西逃西安，马福兴被派去护驾，受到慈禧太后夸奖，于1902年被委为河南参将。在河南任上因犯事，他被充军新疆。[1] 杨增新因马福兴是云南人，有军事经验，且为伊斯兰教中老教的一个领袖，故让他统领"回队"。"回队"后来扩充为十五个营，其营长马福明、马致和、李寿福、李福兴、韩玉鳌、安益元、童明才等均为回族。此后，"回队"作为杨增新的一支强悍的"嫡系"军队，为稳定新疆、巩固他在新疆的统治立下了汗马功劳。

1912年初，当新疆清军大部分调往精河一线与伊犁起义军作战时，袁大化令杨增新率"回队"前去增援。杨增新则按兵不动，徘

---

① 黄万贤:《马福兴小传》，载《昌吉回族与伊斯兰教》，第259页。

徊于迪化佯待出发。当时新疆各地发生了不少哥老会暗杀地方官吏的事件，使袁大化等人十分恐惧，他发现难于调动的“回队”与前线的伊犁起义军同样是一大威胁。为身家性命计，袁大化电荐喀什道尹袁鸿佑代替自己。时局动荡，人心思乱，不少在新疆久经宦场的官吏如布政使陈际唐、提学使杜彤、提法使宋敬熙等先后纷纷东归。杨增新则依恃“回队”静观待变。很快，欲赴迪化出任新疆都督的袁鸿佑在喀什死于哥老会刀下。惊恐中的袁大化为急于脱身，立即向中央临时政府电荐杨增新为都督。此前，杨增新刚调任新疆提供使兼镇迪道不久。“回队”在杨增新夺取新疆政权时起着一定作用。

杨增新出任新疆都督后，处于四面楚歌的境地。时西有伊犁革命党人领导的伊犁临时革命政府，东有在辛亥革命影响下的哈密维吾尔农民暴动，北有科布多战争，南有不断发生的哥老会成员暗杀地方官吏事件。在危局面前，杨增新除在政治上施展阴谋诡计外，军事上则依靠“回队”支撑。

武昌首义，各省宣告共和，时焉耆知府张铣奉省电悬挂五色国旗，4 月 25 日，张铣被当地哥老会成员党浚泉等刺杀。5 月 6 日，“回队”营长安益元率部将党浚泉等七人捕杀。

1911 年 4 月，阿克苏道尹陈正源、温宿知府王乃发为哥老会首领谭长谷等刺杀。5 月间，库车知州知事毛英畏被哥老会成员钟冠华等刺杀。同月，轮台知事李华嵩被哥老会成员王海龙等刺杀。5 月 23 日，杨增新派“回队”营长马致和率队捕杀了王海龙等七人。不久，钟冠华、谭长谷等均被捕杀。杨增新委任马绍武（回族）带“回队”一营为库车知事。

1913 年 12 月 26 日，若羌县知事胡奠华被哥老会成员廖国星、何开元等刺杀。次年 1 月，“回队”营长童明才赴若羌捕杀了廖国星、何开元等 14 人。不久，童明才复率队西入卡墙，捕杀哥老会成员四十余人。

1913年5月，童明才率部在和田捕杀哥老会成员刘镛等六人。1914年，“回队”统领马福兴在迪化捕杀哥老会首领周乔生、邓仕恒等。1916年6月，塔城副将马福明将哥老会成员李士杰、叶松亭等捕杀。

据杨增新《补过斋文牍》统计，新疆哥老会成员在伊犁起义前后刺杀地方官吏共15人之多。杨增新利用“回队”前后捕杀哥老会成员达178人，到1918年左右，新疆哥老会基本上消声匿迹。

1913年3月，杨增新在“回队”营长李寿福的招抚下，解决了哈密维吾尔农民暴动。“回队”从当初5营扩大到15营后，“分驻省城、阿尔泰、焉耆、绥来、乌苏、哈密等处，以资防范。”[①] 事实上，它已成为杨增新在新疆统治的一支重要部队，马福兴自然成为杨增新统治集团的重要人物。为了酬谢马福兴，杨增新于1914年提升他为喀什提台，其子马继武任喀什协台。

马福兴赴喀什后，自恃功高，骄奢淫逸，作威作福。他妻妾成群，“还广渔民间妇女，霸占公私田地，聚敛民间财富，滥用各种肉刑，刖人手足，戕人生命。”[②] 马福兴成为喀什地区的土皇帝。

1922年，第一次直奉战争后，直系军阀控制了北京政权。马福兴这时野心勃勃，扩充军队，让第三个老婆“杭州夫人”在京活动，向曹锟贿买了个“建威将军”的虚衔，妄图取杨增新而代之。“杭州夫人”与马福兴的来往书信，被杨增新以邮政检查为名所侦知。杨增新不动声色，决定除去马福兴。

杨增新利用新疆回族内部的教派矛盾，急调时任乌什县长的马绍武面授机宜。马绍武为新教首领马元章的后裔，马福兴则为老教首领。1924年夏，马绍武、张子清率步兵10营，骑兵2营急行

---

① 《补过斋文牍》甲集上。

② 包尔汉：《新疆五十年》，第83页。

军袭取喀什，捕杀了马福兴父子。[1] 在解决了马福兴后，马绍武继任喀什道伊。

马绍武（？～1940）回族，云南人，为著名回族学者马明心的五世孙、马元章的堂侄，杨增新曾委任他为库车、疏附、乌什等县的县长。又由于马绍武在政界的重要地位，哲合忍耶教派在新疆有了较大的发展。1917年6月，以民国政府财政部委员身份前往新疆调查财政的谢彬，于阿克苏附近遇到从疏附卸任回省的马绍武的车队，其"大车三十余辆，马车轿车数量，浩浩荡荡，尘土蔽天。"[2] 可见其随从和携带物品之多。马绍武由于其教主的地位，在回族、维吾尔族中威望很高，他对杨增新十分忠实，又熟悉杨增新的民族地方政策，在喀什道内，许多汉族官吏无法解决的问题他则得心应手，顺利解决。久历南疆官场的满族人桂芬曾说过："杨将军把马道台（马绍武）安置在喀什，胜于在那里驻扎十万大军"。[3]

杨增新统治时期的哈萨克族　新疆辛亥革命的果实虽然被杨增新夺取，但民主、共和、革命等思想对各族人民影响很大。以畜牧业经济为主的哈萨克族，也在革命思想影响下觉醒。

辛亥革命前夕，蒙古土尔扈特部的巴勒塔亲王任阿尔泰办事大臣，民国成立以后，改称阿尔泰办事长官，直属民国政府。伊犁将军改为伊犁镇边使，塔城副都统改为塔城参赞。哈萨克族地区在清朝时所设的一套官制，基本上原封不动的保留下来。

1912年夏，巴勒塔亲王派扎克里亚、巴彦毛拉等，作为阿勒泰、科布多地区的哈萨克、蒙古族代表参加总统选举大会。袁世凯政府封库库岱的第四世孙艾林为郡王，吾木尔泰为公，马米和扎克里亚为贝子，所属12个部落分别有12个台吉，12个乌库尔台（满

---

① 张子清：《杨增新剪除马福兴经过》，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3辑，第89～90页。

② 谢彬：《新疆游记》。

③ 包尔汉：《新疆五十年》，第83页。

语“总管”之意，相当于千户长）。阿勒泰哈萨克族世袭的部落头人制度再次被民国政府固定下来。然而，哈萨克族人所受的剥削压迫并没有减轻。杨增新受任新疆都督后，一直利用牵制的手段统治各族人民，用他的话说，即“以土著牵制游民，以回缠牵制汉人，即以汉人牵制回缠。更以内地此省之人牵制彼省之人，使其各有所瞻顾而不敢轻发。”[①] 对于哈萨克族，杨增新主要是联系王公、上层头目，保留这些人的爵位、官职和封建特权，即不触动他们的即得利益，使他们拥护自己；再通过王公、上层头目去统治所属牧民。除保障王公、贵族、部落头目的既得利益外，杨增新还授予军衔。如杨增新授予阿勒泰哈萨克族艾林郡王和卡那皮亚贝子为管带，各拥一营部队（实际 300 名士兵）；授予新源县的马赫苏特阿卡拉克什为管带；授予乌鲁木齐的巴彦毛拉为营长；授予塔城的萨里木江为管带。让他们在所属部落征兵，并发给武器。所发武器除赠给王公本人的刀剑、手枪较精美外，其余都破旧不堪。这一方面表明了杨增新要以此来获得哈萨克王公贵族、部落头人对自己的信任和拥护。另一方面，至于他们编练的军队素质如何，杨增新从不过问。

在任用王公贵族、部落头人的同时，杨增新还利用他们之间的矛盾，使之互相牵制。如杨增新在授予艾林郡王和卡那皮亚贝子为管带的同时，又任命阿尔泰乌梁海左翼太平贝子为蒙古骑兵的管带，使蒙、哈两族互相牵制。在同一民族内部，艾林郡王一系属于“白骨头”（贵族），卡那皮亚是“黑骨头”（平民）的头目。卡那皮亚、满凯兄弟在哈萨克牧民中的威望相当高。杨增新均分别让他们任管带，保持两系的平衡，使其不敢有所异动。终杨之世，哈萨克族各部落无大动荡，基本上无反对省政府的活动，这与杨增新的“抚绥”政策有一定关系。1919 年，阿勒泰划归新疆省管辖，为阿

---

① 《补过斋文牍》甲集。

山道。至此,中国哈萨克族聚居的伊犁、塔城、阿勒泰三区都归新疆省管辖。

民国期间,哈萨克族牧民所受的剥削和压迫有增无减。部落头目利用各种机会,巧立名目,向牧民摊派银两、牲畜。1913年,阿尔泰办事长官帕勒塔亲王以"报效"为名,一次就向哈萨克族牧民派收骆驼3000峰、马3000匹、牛500头、母牛1000头和羊1000只,折银355000两。[①] 在赋税方面,牧民所缴纳的赋税比辛亥革命前还多。先是畜牧税每百抽三,后又增至百抽四。从1914年至1917年,塔城地区的哈萨克族牧民每年交纳税银达一万三千多两。每年收税人员到牧区,是牧民最惧怕的时节。其敲诈勒索,百般挑剔,成为牧区的一大灾难。再一,清朝时官派的徭役"乌拉"也被保留下来。阿勒泰的哈萨克族牧民每年要赶着牲畜去沙湾、塔城等地为省政府运输粮食。省政府仅给每峰骆驼付银二分作为运费,其余费用均由牧民自负。繁重的赋税及"乌拉"使得不少哈萨克族牧民被迫逃往他乡。据统计,辛亥革命前,阿勒泰的哈萨克族有一万三千多户,至1917年,只有七千二百多户。又如布尔津的贾合甫台吉所辖部落在1903年有牧民1600户,由于名目繁多的捐税,到1925年仅剩800户。而原来1600户牧民所承担的税收羊只与差事均由留下的800户牧民来负担。[②]

20世纪初,沙俄统治下的哈萨克族牧民不堪剥削压迫,不少被迫迁入新疆。据统计,迁入新疆伊犁地区的哈萨克人有六千人左右。1914年,中俄两国就迁入新疆的哈萨克族牧民的国籍问题达成协议。协议规定:在1912年7月20日之前迁入中国而未返回俄国的哈萨克人,一律取消俄国国籍,加入中国国籍。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沙俄政府向哈萨克人大量征收马匹、牛羊和皮毛,

---

① 《补过斋文牍》。

② 《昔日阿勒泰的风云》,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13辑,第15页。

以供军队需用。1916年6月,俄国政府又下令在哈萨克人中间征调19~40岁的青壮年赴前线挖战壕和做后勤劳役。同年9月,哈萨克人举行反抗沙俄政府的起义。起义者受到沙俄军队的血腥镇压。大批哈萨克牧民为躲避沙俄军队的屠杀而逃入新疆。与同时逃入新疆的柯尔克孜人合计,达三十万人左右。逃入伊犁的有十万多人,逃入塔城的有六七万人,逃入阿勒泰地区的也不在少数。后来,大部分哈萨克人被遣送回俄国,还有一部分留下,成为中国哈萨克族的组成部分。

1917年,俄国爆发了十月革命,俄国哈萨克族人也同其他民族一样获得了解放。1920年2月末,被红军击败的沙俄白卫军在巴奇赤的率领下从巴克图卡窜入塔城。巴奇赤部共一万一千余人,并有六千多难民随同。同年5月巴奇赤部入窜阿勒泰地区。同期,又有以阿连阔夫、杜托夫为首的5000多俄军进入伊犁地。入窜新疆的沙俄白卫军在哈萨克族地区强征马匹、给养,仅在阿勒泰就向哈萨克族征收10000只羊、3000头犍牛、1000匹马。同时,他们还四处骚扰,抢劫商人,给哈萨克族人民带来了很大灾难。1921年8月至10月,在苏联红军与新疆军队的联合围剿下,这伙匪徒被彻底消灭。此后,阿勒泰哈萨克族进入了较长时间的安定时期。

1922年,杨增新在迪化开办了蒙哈学校,学生主要为蒙古、哈萨克族上层人物和富有人家的子弟。艾林郡王之弟沙里福汗等首批60多人进入蒙哈学校,后来他们多数人在哈萨克族政界、文化界起了重要作用。1928年7月7日,在新疆俄文法政学校首届毕业典礼的宴会上,杨增新被樊耀南等人刺杀而亡。同日,政务厅长金树仁在部分军队支持下,捕杀了樊耀南等人,夺取了新疆政权。同年11月17日,国民党南京政府正式任命金树仁为新疆省政府主席。杨增新在新疆统治的时代结束,开始了金树仁统治新疆时期。

第六章　金树仁统治下的新疆穆斯林社会

1928～1931年在中国内地正处于大动荡，大分化的局面，革命与反革命的斗争十发激烈。一方面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中国工农红军正进行如火如荼的武装割据斗争；另一方面，以蒋介石为首的国民党新军阀正在不断围剿红军，同时又与其他军阀混战不休。中国社会各阶层也在重新选择组合。处于西陲的新疆地区，由于地理环境及政治原因，仍然处于与内地阻隔的状态，但与杨增新统治时期相比，新疆社会仍然在缓慢地发展。同时又由于社会主义国家苏联的影响，包括穆斯林群众在内的新疆各族人民逐渐觉醒起来。金树仁力图保持杨增新统治时期的局面显然不行了，何况他较之杨增新的政治手腕、用人方面以及对穆斯林的政策方面又差多了。1931年，哈密维吾尔族农民的第二次暴动开始了金树仁在新疆统治崩溃的前奏。

第一节　哈密暴动

1930年6月，哈密维吾尔王沙木胡苏特去世，其子聂孜尔袭位。在这之前，当地维吾尔族农民因"回王差徭烦苛，屡请改土归

流，迄无实现。”[1] 沙木胡苏特去世，维吾尔族农民再次要求改土归流，废除王制，归政府直接管辖。哈密驻军师长刘希曾也上书建议改土归流，取消王公封号。6月23日省府秘书处职员邓承昭密禀金树仁建议立即对哈密王府改土归流，并将这一举措与新疆的行政、财政、边防等联系起来。6月26日，金树仁在哈密驻军师长刘希曾的信中表明了态度，信中称：“查哈密沙亲王业已病故，所有回部旧管土地、人民、政事、赋税乘此时机应一律收回，改由地方管理征收，以祛封建积弊而苏人民困苦且以符民国定制。”[2] 与此同时，聂孜尔不甘心失去王位，于7月上旬携带金条70块、钻石100颗、地毯100条、鹿茸50架、丝织毯10条、良马40匹等大批礼物，赴迪化活动。金树仁表面答应聂孜尔保留王位，暗中准备实施改土归流。

第二次哈密暴动 1931年元旦，新疆政府宣布哈密县一分为三，设立哈密、伊吾(治所三堡)、宜禾(治所淖毛湖)三县。在这此前，已委任聂孜尔为省府高级顾问常驻迪化，又委任原王府总管尧乐博斯为省府委员到迪化供职。很快，省府任命龙瑞成等为新设县县长，派尧乐博斯会同省府委员至哈密请丈王府地亩，并由县政府公布了开垦土地和征收田赋的办法。

改土归流本是哈密维吾尔族农民多年来盼望已久的事情，也是哈密维吾尔族人多次反抗斗争所追求的目标。金树仁此举应该说是顺应潮流，顺应民心，但是在实操作过程中，由于官吏贪婪腐败，将好事变成坏事，酿成了震动全疆的维吾尔族农民暴动。

一是随意增加赋税，加重维吾尔农民负担。龙瑞成等上任后，规定领地原由维吾尔族农民耕种者，准其领照承耕，田赋从1930年开始征收。曾问吾在《中国经营西域史》中说：“哈密、宜禾、伊吾

---

① 《中国经营西域史》，第596页。

② 《维吾尔族历史》中编，第515页。

三县县府于二十年(1931年)元旦成立,征收回民租税依理应于二十年开始。但县府竟请征收十九年之赋税,而省府竟批准。于是回民大愤。"①

二是将维吾尔族农民多年耕种的熟地作为荒地拨给甘肃汉族难民耕种。由于甘肃当时连年发生饥荒和兵灾,难民纷纷来到新疆。其中,来到哈密的有八十余人。金树仁为甘肃河州人,为了照顾同乡,使宜禾县长龙瑞成将淖毛湖维吾尔人租种的王府土地退出,作为荒地分给甘肃难民,并免赋二年;其农具、种籽等也由维吾尔农民分摊。交出熟地的维吾尔农民,县府又令其到处垦荒,还照旧纳税。这种不公平的待遇使维吾尔农民大为气愤,他们多次到官府请愿,均被以武力驱散。

三是驻军纪律极坏,向维吾尔族农民强行摊派甚至公开掠夺的事件时有发生。先前,刘希曾的军队驻在哈密附近,设县以后恐人民反抗,各山内也分驻军队,且军纪极坏,强买、抢夺及调戏妇女之事,时常发生。刘希曾残暴贪婪,时常向维吾尔族农民强迫采办军需,交纳军马,增加税捐,"稍有不遂,立予鞭策屠杀,无所不用其极。"② 当时,哈密大户人家大都一年磨两次面粉,春天磨面粉食之秋天,秋春磨面粉食之明春。一次,泰里堡的都尔嘎萨里派人运麦24石去磨面粉,返回时,刘希曾部军士强行截获,借口私运面粉到外蒙贩卖,予以没收,将人货带回师部。结果,除将面粉及驮面粉的32峰骆驼没收外,还加罚有省票(新疆纸币)3000两、粮20石、草40000斤、柴44000斤。萨里一时难以交出,被县府拘押两月,最后由尧乐博斯和王府卫队长和加尼牙孜担保,才被放回家筹办罚款。萨里临走时非常气愤,发誓说:"我不反,喝尔师长县长之

① 《中国经营西域史》,第596页。

② 《中国经营西域史》,第597页。

血，我就不是萨里！"[1]

四是强娶维吾尔族姑娘的"小堡事件"直接导致了哈密维吾尔族农民暴动。小堡原为哈密东部沁城乡的一个村镇，镇上除九户汉族农民和一家汉族人开的杂货铺以外，其余居民均为维吾尔族。小堡镇驻有稽查所卡兵一排，其排长张国琥依仗自己是金树仁的同乡，在当地横行暴虐，无恶不作。在"改土归流"时，张国琥趁机强占了小堡肥沃田地百余亩，为乡人所痛恨。后来，他又仗势欲强娶当地维吾尔人阿不都艾米提的女儿为妻。由于宗教和民族的习俗，阿不都艾米提当即拒绝。张国琥恼羞成怒，立刻扬言要强娶。1931 年 2 月 27 日，阿不都艾米提和事前联络好的喀西木、那土尔、伊敏等假意设宴款待，将前来娶亲的张国琥灌醉。当张国琥进入新房后，被女扮男装的伊敏用狼牙棒打死，随张前来的 32 名士兵也被预先布置好的维吾尔人全部打死，缴获了全部武器。当夜，暴动的维吾尔农民携武器进驻沁城，准备迎击官兵。

由于在"改土归流"中维吾尔族农民对官府的愤恨，"小堡事件"很快如燎原烈火在哈密各维吾尔山村燃烧起来，群起响应。世居土葫芦、老毛湖一带的维吾尔农民，因耕地被省府没收，分给了甘肃难民。"小堡事件"后，他们很快将占地的百余户甘肃汉族难民尽行杀害，将死者头颅"埋诸田中，以雪占地之恨。"[2] 将难民中的妇女老弱尽行驱逐。与此同时，蓄意复仇的萨里也积极响应，在泰里堡组织农民，杀死了前来催交罚金的三名官兵，消灭了当地守卡驻军。

"小堡事件"是哈密维吾尔农民武装反抗金树仁统治的导火线，也是新疆 30 年代初大动荡的序幕。很快，在萨里的通报下，哈密十二个山的维吾尔族农民也都行动起来，杀了当地稽查所的士

---

① 《中国经营西域史》，第 597 页。

② 《中国经营西域史》，第 598 页。

兵，收缴了武器。不久，曾参加过铁木尔暴动的和加尼牙孜也率众起事，并成为东山暴动队伍的首领。当时，暴动队伍主要有五支：一是沙里买买提尼牙孜为首的一支，占领了阿孜干布拉克、土葫芦、一棵树等地；二是以阿不都尼牙孜、米热甫为首的一支，占领了阿拉土鲁克、盐池等地的稽查所；三是以萨里为首的一支，占领了泰里堡等地；四是以阿吾提米提甫为首的一支，从尖山、库拉尔山、板房沟等地汇集而来；五是以沙里都尔嘎和帕孜里多尔嘎等为首的一支，主要活动在淖毛湖一带。各支队伍都在很短的时间里，占领稽查所，杀死士兵、夺取武器，武装了自己。

和加尼牙孜（1896～1941），维吾尔族，新疆哈密人。父亲伊敏尼牙孜为哈密王府所辖十二个山区之一——塔拉提山区的都尔嘎之一。和加尼牙孜早年在哈密经文学校读过书，后放过羊，为人豪爽，精于射猎，在村民中有一定威信。1907年，和加尼牙孜参加了吐尔帕克兄弟领导的反抗哈密王府的斗争，与大多数哈密维吾尔族人一样，他愤恨王府对下属农民贪得无厌的压迫剥削，希望改土归流。这次暴动失败后，他受到王府的通缉，被迫隐姓埋名，到吐鲁番阿斯塔那经学院学习。数年之后，和加尼牙孜又到麦加去朝觐，回来后人们尊称他和加尼牙孜阿吉。1912年2月，和加尼牙孜参加了铁木尔领导的哈密维吾尔族农民暴动。战斗中，他作战勇敢，传说他曾射中袁大化派遣来镇压暴动队伍的省军团长钱广汉的左眼。同年9月，铁木尔受招抚，和加尼牙孜不同意铁木尔的作法，又不容于哈密王府，遂北走阿勒泰逃往俄国。1917年十月革命后，和加尼牙孜返回新疆，在取得哈密王府的谅解后，任王府卫队副队长。"小堡事件"后，省军驻哈密师长刘希曾派军队前去镇压。和加尼牙孜派人与小堡当地的暴动队伍联系，趁夜在柯什奥塔依山峡前后夹击省军，使刘希曾的一营军队大败而归。和加尼牙孜也因此名声大振，成为哈密暴动队伍的主要领导人。1931年夏，驻守伊吾下马崖守边大队的70多名官兵在队长阿不都拉的

率领下投向暴动队伍。这支队伍原驻守在中蒙边界的哈密地段，此后不但加强了暴动队伍的军事实力，而且使日后和加尼牙孜与外蒙人员联系创造了条件。

刘希曾派军前去围剿暴动队伍首次失败后，又增加一团兵力进军土葫芦。和加尼牙孜闻讯，一面通知山中暴动队伍作好准备，一面夜间亲率二百余人尾随省军之后，前后夹击，省军几乎全军覆没。暴动队伍虽枪械不如省军，但他们作战勇敢，熟悉地形，有本民族群众支持；反之省军，虽枪械占优，但缺乏训练，素质也差，还轻敌大意。所以，暴动队伍"虽枪械缺乏，实力不及省军。"但他们"强悍善战且利用崎岖山道，屡败省军，获械不少，胆气自豪。"[①]省军被迫退至哈密城下。

金树仁在屡剿不胜的情况下，不得任命尧乐博斯为哈密警务旅长，协助刘希曾"安抚维民，敉平事变。"[②] 尧乐博斯（1889～1971），维吾尔族。原籍英吉沙尔，早年曾到过北京，精通汉语。后在哈密王府任职，得沙木胡苏特亲王信任，任王府大总管，颇有权势。1927年任哈密王府骑兵营长。当哈密暴动队伍起初获胜时，尧乐博斯与聂孜尔之子白锡尔均表示支持暴动队伍，暗中送给暴动队伍马铁掌二三百副，枪弹两箱，还表示在"攻打哈密城时，里应外合，予以帮助"。[③] 另外，金树仁还派哈密县长朱烈、大阿訇沙丹萨、都尔嘎牙里等入山招抚暴动队伍，答允"如就能缴械输诚，从前诸事，决不追究。"[④] 暴动队伍拒绝了省政府的要求。

金树仁见刘希曾无法平息哈密暴动，将刘撤职，改派阿克苏行政长朱瑞墀为师长，率熊发有一旅至哈密。朱瑞墀是文官，不谙军

---

① 《中国经营西域史》，第595页。

② 《尧乐博士回忆录》，第80页，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1969年。

③ 海威尔·铁木耳：《对和加尼牙孜阿吉的片断回忆》，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12辑，第5页。

④ 《中国经营西域史》，第595页。

旅，熊发有领兵为人残暴，他们的结果比刘希曾不可能更好。据尧乐博斯称，他一直主张谈判解决，因此将各暴动队伍首领名单开予熊发有，希望直接会谈。而熊发有将一些暴动队伍首领骗至省军驻地后，遂以"乱首"罪名加以杀害。[①] 消息一传出，激起了维吾尔人的更大愤恨。当天，哈密城中枪声四起，维吾尔人奔走相告，"以为官兵对维民势必斩尽杀绝，人人都担心杀身之祸即将来临，于是，地不分东西南北，人不分男女老幼，一致铤而走险，加入民军。"[②]为大势所趋，尧乐博斯目睹省军的屡战屡败，欲另谋出路。他先后两次派人进山向暴动队伍传递省军的情报，意在博得暴动者的好感。

这期间，反金斗争扩大到了哈密以外。镇西(今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的维吾尔、哈萨克、回族农牧民纷纷起来，组织武装，参加反金斗争。镇西哈萨克族部落头人阿里夫因其兄在迪化被金树仁所杀，为兄报仇，也组织了武装队伍。哈密地区的暴动队伍迅速扩大，已成燎原之势。

朱瑞墀在进剿无望的情形下，不得不以求政治解决。他选派哈密地方维吾尔族富商苏皮阿吉等人，进山与暴动队伍谈判，尧乐博斯也参与同行。苏皮阿吉、尧乐博斯会见了和加尼牙孜，转达了朱瑞墀的议和条件：允诺恢复哈密王制，但暴动队伍要交出全部武器。

本来，和加尼牙孜一直是反对王府剥削制度的，但在哈密暴动队伍中的许多首领大多是代表王府利益的大小头目，迫使他作出了妥协。早在刘希曾派人议和时，和加尼牙孜即提出两项条件：一是恢复王制，撤回县长；二是省军撤离哈密，地方治安由维吾尔部队负责。[③] "改土归流"后，省府将王府台吉、都尔嘎、库尔玛、密拉

---

①② 《尧乐博士回忆录》，第 81 页。

③ 包尔汉：《新疆五十年》，第 129 页。

普等大小头目的一部土地收回，触犯了他们的利益。他们于是就在维吾尔族群众中煽风点火，散布省府要将维吾尔族农民的土地全部给汉族耕种，维吾尔族妇女嫁给汉族等流言，以此挑拨民族关系；同时利用维吾尔族农民对省府的不满情绪，挑起事端，借以威胁省府，要求恢复王制。在哈密维吾尔族农民暴动后，不少王府的头目利用自己的地位和政治经验，参加了暴动队伍，并掌握了暴动队伍的领导权。哈密亲王聂孜尔的儿子白锡尔、女婿马合甫又拿出大量资金，转而支持暴动队伍。他们利用人们狭隘的民族主义思想，煽动民族仇杀，除了将甘肃逃难来的汉族农民杀害外，还对当地的汉族住户任意屠杀，以致早年游牧到哈密的蒙古族牧民也遭到驱杀。这样，早年曾一直反对王府统治的和加尼牙孜，转而与王府的旧势力结合在一起，并打出了“恢复王制”的旗号，哈密暴动队伍也由早期反对金树仁统治的正义斗争发生了蜕变。

鉴于铁木尔暴动的教训，和加尼牙孜没有轻于妥协。谈判失败后，朱瑞墀、熊发有复派军队往剿。在哈密、石头鱼、镇西、瞭墩等处均有战事，省军无法取胜。在暴动队伍方面，虽打了几次胜仗，但毕竟与省军相比力量悬殊，难于持久。于是，和加尼牙孜遂派萨里都尔嘎等人东去酒泉，邀马仲英入新。[①]

马仲英第一次入新　1931年夏，尧乐博斯来到酒泉，见到马仲英，述说哈密维吾尔族民众受金树仁暴虐统治的情景。马仲英当即表示，要“以解救伊斯兰弟兄的名义，进军新疆，先解除哈密维胞的大难，再用武力逼使金树仁下台。”[②] 于是，马仲英在“河湟事变”失败后走投无路之时，遂率部向西进军新疆。同年5月，马仲英将残余人们编为三个纵队，均为骑兵，每个纵队设司令一人。其实马仲英部失败后，所剩残兵败将无几，人枪俱缺。与当年率数万

① 包尔汉：《新疆五十年》，第130页。

② 《尧乐博士回忆录》，第91页。

之众三围河州时有天壤之别。此次出关，据其军需官予扶的记述，马部仅有战斗人员四百余众，枪九十余支，连同家属、勤杂人员在内，不过五百多人。

酒泉至哈密路途遥远，大漠戈壁，沙碛野山，人烟稀少，其行军之艰难可以想像。予扶在《记马仲英事》中详细地记述了这次行军过程："粮草在安西起程时，每人仅配炒面数斤聊备急需，其他可谓一无长物……由甘肃安西出动后，于沙碛、草道、戈壁或野山中，行走二十余日，每逢给养告罄时，权以殭毙驼马充饥。并鲜遇洁泉润喉，甚至终日无水可饮，即有星点，因此马仲英每遇有水之地，辄亲自督率卫士分水，别人半盏，其亦半盏，并在他人分饮之后，其自己方用。处此戈壁沙漠之中，昼炎热夜则酷冷，既无可遮著之帐幕，又无能御寒之棉衣，每遇雨天，则人马淋漓，思觅一避掩之所，亦不可得。"①

同年6月，马仲英部长途拔涉后行至星星峡附近的大石头，粮草告断，时仅存残兵200余人，枪90余支。马仲英率先，夜袭星星峡，消灭了新疆守军，占据了这一入新的必经要塞，同时获得了部分枪械和粮食，解决了燃眉之急，使士气大振，复无后顾之忧。当即，马仲英兵分两路直趋哈密：骑兵护老弱奔沁城；步兵由星星峡大路直赴哈密东郊的黄芦岗。

黄芦岗为哈密城重要屏障，驻有大批省军。马仲英部骠悍善战，出其不意，使数倍于己的省军大败而逃至哈密城。在尧乐博斯的联系下，哈密暴动的维吾尔族部队也协同马仲英部作战。马仲英令参谋长吴英琦乘胜夜袭哈密城。当夜部队急行军，拂晓至哈密城下。

时朱瑞墀、熊发有分守哈密新老两城。城池坚固，弹药充足。马仲英部猛烈攻城，使守军一度十分惊恐。朱瑞墀判断马部虽骁

① 予扶：《记马仲英事》，载1948年4月《瀚海潮》，第2卷，第1期。

勇善战，但缺乏重武器，尤其是大炮和重机枪，攻城不利。守军待马部冲至城下，即枪炮齐发，马部的几个冲在前面的团营长中弹受伤，被迫受挫后退。为防马部夜袭，夜间在城头灯火通明。守军除用密集的火力阻击外，又用羊毛包堵被炸开的城墙缺口，城不得破。马仲英于是令马正云继续围攻哈密，本人则率部骑突袭驻东山西窑泉的省军。

东山西窑泉的省军原是围攻和加尼牙孜部而来，此时，和加尼牙孜等哈密暴动首领会见了马仲英，被任命为营长，实则独立作战。东山西窑泉一仗，马仲英部大败省军，省军团长张良诚受伤被俘，另一团长何振声率部投降。此役，马仲英部枪械一新，并将投降过来的青壮年编入部队，军力为之一振。随后，马仲英又乘胜攻占哈密新城和镇西，哈密老城则直接受到威胁。

新疆东路的危机使金树仁改任鲁效祖为东路剿匪总司令，盛世才为参谋长，率军东援哈密。鲁效祖虽为金树仁同乡，忠于金，但文人不知兵，且平日与金树仁五弟金树信有矛盾。大敌当前，金树信恐鲁效祖立军功后势力更增，竟仗着掌管军权迟迟不发粮草弹药，使大军不能如期开拔。鲁效祖无奈，只好令旅长杜国治率部先行。杜国治旅有十个加强连，装有火炮、机枪，实力应该不俗。实际上，杜国治本人是袭父职(其父杜荣发与杨增新同日被刺身死)，无多大治军之才，其部下军纪极坏，大敌当前，军中烟赌歌唱依旧，与锐气正盛的马仲英部对阵焉能不败！

杜国治旅急行军抵七角井，当即挖掘战壕，修筑工事，架设机枪大炮，欲与马仲英部决战。马仲英得知省军援军赶来，一面令其弟马仲杰继续围攻哈密，一面让尧乐博斯协助马福元守镇西，自己则亲率劲旅至瞭墩迎击杜国治旅。杜旅有一千五百多人，马部只有二百余骑；武器方面，杜旅除有两门德国克虏伯大炮外，还有许多轻重机枪，马部武器装备无法与之相比。战斗开始后，马仲英一马当先，二百余骑紧随其后向杜旅阵地冲锋。由于马仲英目标太

大，在省军密集的枪炮中被击中腰部，坠鞍落马。部众见状，竟相相扶，一时军心纷乱。在这关键时刻，马仲英又“倏然上马，佯骂部众，并双手连发盒枪十余弹”[①] 向前冲杀。刹时军心大振，部人紧随其后，勇猛向前。此役，省军大败，团长僧巴图鲁（蒙古族）和旅参谋长裴建德先后阵亡，全军败退，杜国治也自杀而死。

瞭墩一役，马仲英以少胜多，俘获甚众，仅机枪就有九挺，军心大振。鲁效祖率军进至木垒河与七角井间的大石头，闻知杜旅大败，十分恐慌，惧马仲英奇袭大石头，竟然将大批军粮焚烧，连夜退回奇台。马仲英由于本人负伤需要回甘肃治疗；再一，隆冬将临，部队尚未有御寒衣服；三是在数量马部处于劣势，难与省军长期争锋；于是率部返回甘肃，驻扎在安西、敦煌、玉门一带。哈密一带，除和加尼牙孜、尧乐博斯的军队与省军继续对峙外，还有马仲英留下的马世明、马全禄等少数部队。

坚持斗争的哈密暴动队伍 1932 年秋天，当马仲英率部撤回甘肃后，省军在张培元、盛世才的统领下向和加尼牙孜部发动进攻。张培元在支持金树仁上台方面起了重要作用，这时被金树仁任命为东路剿匪总司令，盛世才为参谋长，协助在前线作战。与此同时，深感兵力单薄的金树仁这时又招募新疆境内的俄罗斯族人编为“归化军”，以安东诺夫、巴品古特为首领。归化军不少人原为十月革命前的沙俄军队，他们富有作战经验，且战斗能力强，为省政府镇压各地民众暴动起了重要作用。

和加尼牙孜在马仲英第一次入新时即产生矛盾。和加尼牙孜派人请马仲英入新，原定认为都是穆斯林，联合起来共同反金树仁。瞭墩战斗之前，和加尼牙孜曾会见过马仲英，时尧乐博斯已在马部，二人商定互相支援。但马仲英及其骨干自视战斗力强，并没有把这个曾经邀请他们前来的东道主放在眼里，只委任和加尼牙

① 予扶：《记马仲英事》，载 1948 年 4 月《瀚海潮》第 2 卷，第 1 期。

孜为营长，各自为战。瞭墩战斗后，马仲英俘获枪械弹药甚多，这正是和加尼牙孜部很需要的，但马仲英并没分给他们一部分，于是产生了矛盾。虽然维吾尔族人和回族人都是穆斯林，由于语言、民族心理及文化习俗的不同，两者之间差异较大。马仲英第一次入新虽打了胜仗，但却使和加尼牙孜非常失望，这也是马仲英部为日后在新疆的失败付出了沉重的代价。

张培元率省军攻占哈密后，和加尼牙孜部被迫退至哈密东山，借以保存势力。此时，在哈密暴动队伍中和加尼牙孜与尧乐博斯为争夺领导权引起的矛盾日益深化。为了联合抗金，加强团结，他们在七道沟召开了一次军事会议，并抱经(《古兰经》)宣誓，确定继续联合马仲英共同抗击省军。但这次会议后，和加尼牙孜与尧乐博斯的矛盾并没真正消除，军事还是各自为政。不久，和加尼牙孜在省军的打击下，退至新、蒙边境一带，在这里接受了外蒙的援助。

早在 1932 年秋末，外蒙就派拉夫生道尔吉、江森道尔吉(蒙古族)和阿拜(哈萨克族)来到和加尼牙孜部驻地，表示愿意提供援助。到同年冬，外蒙共给和加尼牙孜部皮棉军服五百套、步枪七十支、子弹几十箱等。[①] 外蒙还建议同和加尼牙孜签定供应军火合同，但后者因担心被外蒙控制没有同意。此后，外蒙还向和加尼牙孜部提供了长短枪、机枪、弹药及其他物资，总计价值白银十余万两。和加尼牙孜还将四十余名维吾尔青年送到外蒙去学习，外蒙派哈生木担任和加尼牙孜部政委。外蒙的代表曾敦促和加尼牙孜在哈密、镇西一带扩大武装斗争，而和加尼牙孜认为省军势力较大，困守于此长期不利，不如向西转移到维吾尔族集中的吐鲁番地区。

1932 年 10 月间，和加尼牙孜部被盛世才指挥下的省军包围于塔拉特山区。暴动队伍约五六千人，妇孺眷属均在内，处境十分困

---

① 包尔汉：《新疆五十年》，第 134 页。

难。盛世才不愿强攻,派维吾尔族知名人士阿布都热合满·马合苏木、阿布都瓦依提哈吉、夏提乌受尔阿洪、努日伯克(即郝登榜)等人进山劝说和加尼牙孜放下武器归降。和加尼牙孜假意允降,先交出48支步枪、2挺机枪、50只羊,并答应两天后下山去会见盛世才。在缓兵之计得售后,他立即弃掉驼、马,悄悄地率领部众及妇孺从一处悬崖走脱。等盛世才部入山搜索时,连人影也没见到。和加尼牙孜率哈密暴动的主要力量转移到鄯善方向去了。

第二节　吐鲁番暴动

1931~1933年对新疆来说是多事之秋,即大动荡的年代。哈密维吾尔族农民暴动队伍从小到大,其影响扩大到吐鲁番及南疆维吾尔、回族地区。它使广大维吾尔、回族及其他穆斯林群众在金树仁的黑暗统治下看到了一线光明,即拿起武器来反抗金树仁政府,建立一个能改变困难生活的新政权。于是,在外部力量的推动下(哈密暴动队伍及马仲英留在新疆的马世明部等),阿斯塔那、吐鲁番、鄯善、托克逊等地相继发生了声势浩大的维吾尔、回族农民暴动。

吐鲁番暴动　吐鲁番属焉耆行政区,人口有81069人,与鄯善(有人口54596人)、托克逊相邻,为天山南麓的交通重镇。1932年12月在吐鲁番县的阿斯塔那(又名二堡,位于吐鲁番县城30公里的东南部)爆发了维吾尔族农民暴动,其领导人为马克苏提·穆伊登。

阿斯塔那位于吐鲁番盆地东西走向的交通要道,举世闻名的高昌故城就在其附近,著名的火焰山位于其北部,向东南行进便可以看到额敏和卓家族的王府所在地——鲁克沁城。这里是维吾尔族人民的聚居区之一,为维吾尔族新式教育作出贡献的马克苏提·穆伊登即诞生在这里。

马克苏提·穆伊登(1885~1932)出生于阿斯塔那一个富裕的维吾尔族家庭,少年时代在当地经文学校和麦狄日斯(高级经学院)读书,后往返于迪化、塔城和俄国的斜米、喀山、莫斯科等地经商。1913年,马克苏提在阿斯塔那办起了第一所新式教育的学校,聘请俄国塔塔尔族进步知识分子海达尔·艾凡德·赛拉尼等任教。[①] 这在当时经文学校充斥维吾尔族社会的情形下,无疑有重要的进步意义。1917年伟大的十月革命后,马克苏提的思想受到了影响,认识到只有拿起武器进行斗争,才能使维吾尔族人民脱离愚昧和贫穷。[②] 1922年8月,马克苏提与包尔汉、塔依尔别克(鲁克沁人)、阿尤甫(拜城人)、尤努斯别克(汉名郁文彬、吐鲁番人)、海达尔、沙里福汗(阿山人,哈萨克族)等秘密成立了进步组织。该组织主张反对黑暗的官僚政治,使新疆各族人民获得光明;与泛土耳其主义者不同,他们不主张在新疆建立什么"独立"国。[③] 1929年,马克苏提、包尔汉、塔依尔别克等曾在莫斯科会面。他们读过了一些马克思列宁主义有关民族问题的文章,讨论如何解决新疆的民族问题、建设问题以及反对黑暗统治的问题。1931年2月,马克苏提从苏联回来到故乡。他曾到哈密山区会见过和加尼牙孜,了解哈密暴动者的情况和商讨如何将暴动扩大到全疆。1932年秋,吐鲁番县政府将阿斯塔那、胜金口、木头沟、洋海等地有名望的人士及富户、商人、阿訇等传集县政府,强令他们限期交纳1000石高粱,否则即将他们扣押。吐鲁番县政府的强行摊派激起了广大维吾尔族人民的愤怒,阿斯塔那的一些年轻人甚至打制兵器,欲武装反抗。12月27日,即传来了"和加尼牙孜的部队打到鄯善"

① 海达尔·艾凡德·寒拉尼,塔塔尔族,俄国喀山人,1913年到新疆,1938年被盛世才政府逮捕后死于狱中。

② 易卜拉音·穆依提:《回忆启蒙运动的先驱者买合苏提·穆依提》,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13辑,第97页。

③ 包尔汉:《新疆五十年》,第141页。

的消息，马合苏提当即组织阿斯塔那的维吾尔族群众进行了武装暴动。暴动队伍推举马克苏提和弟弟马木提·穆伊登为领导人。这时，马仲英属下团长马世明带领几十人来到鄯善，不久在鲁克沁遭省军阻击受挫，欲返回甘肃。马木提找到马世明，劝其留下，一起抗击省军。

阿斯塔那维吾尔群众暴动的消息传到吐鲁番县城，守军团长马福明仓促派一连骑兵前去镇压，在高昌故城一带被蜂拥而来的暴动队伍堵截，败逃而走。在这之前，马世明联合维吾尔、回族暴动队伍攻下鄯善，该地三百余家汉族人多被杀害。省政府闻讯，上下惊骇，遂派熊发有率部自七角井前往。熊军所至"辄以杀戮为能事，于乱民中搜出名册千余人，悉数按名捕杀。"[1] 省军的暴行更激起了多数维吾尔、回族农民铤而走险。1933 年 1 月 5 日，熊发有部夺回鄯善县城，下令屠城三日，以示报复。

1933 年 1 月，马木提、马世明联军齐集吐鲁番准备攻城，暴动队伍中多数人都持有棍棒、斧头、猎枪等简陋武器，只有少数人拿着从省军手中缴获的枪支。

吐鲁番全县有人口 81069 人，为该地区人口最多的县。守军团长马福明是回族，原为杨增新时"回队"中的一名干将，曾任塔城副将，金树仁上台后，他不受信任。当马木提派人前来劝降时，马福明始终犹豫不决，没马上答应，他不相信马木提率领的老百姓能取胜。马木提率暴动队伍当即围攻吐鲁番老城，战斗十分激烈。战斗中，暴动队伍在城门放了一把火，城中立刻一片混乱。马福明见大势已去，遂宣布投向起义军。1933 年 1 月 8 日，马福明与马木提达成协议：他任吐鲁番城防司令，先交出大炮两门，重机枪 8 挺，步枪 1200 支及大量弹药，暴动队伍不进驻吐鲁番老城。不久，马福明向熊发有拍电报求援，熊发有不知是计，率兵一连从鄯善赶到

---

① 张大军：《新疆风暴七十年》，第 2788 页。

吐鲁番，入城后被擒，当即被处死，并暴尸街头，观者为之塞途。由于部分人的煽动，狭隘的民族报复思想使暴动队伍入吐鲁番城后，为报复熊发有的大肆屠杀，“愤怒的失去理性的维胞，在吐鲁番杀了不少的汉人。”[①]

1933年1月间，金树仁看哈密未定，吐鲁番又起烽火，急调盛世才军到鄯善、吐鲁番，同时又使西里克（蒙古郡王）率蒙古骑兵到南疆。在暴动队伍方面，处死熊发有对他们来说是一个很大的胜利。稍事休整后，马木提率暴动队伍向鄯善方向进军。途中经鲁克沁，乡绅尼牙孜帕沙阿吉、艾赫迈德·尼牙孜等率当地居民于街道列队欢迎。随后，额敏和卓家族的买迈提·赛依德、斯坎德尔也会见马木提，表示支持暴动队伍。[②] 沿途又有许多维吾尔族农民手持镰刀、砍土镘、铁叉等加入了暴动队伍。

盛世才率省军4000余人向鄯善扑来，并配备有飞机和坦克。暴动队伍无法抵挡，先退至吐鲁番，又退至连木沁，后又退至托克逊和焉耆一带，继续与省军作战。在所有省军队伍中，盛世才部是较有战斗力的。3月中旬，暴动队伍在顽强的抵抗盛世才军后，因实力悬殊，被迫突围。这次战斗中，马克苏提英勇牺牲，他是负伤后被敌人杀害的。在当时席卷哈密、吐鲁番的暴动中，马克苏提“文化水平最高，组织能力最强，是一个有雄才大略、足智多谋、机智果敢的领导者。”[③] 在多次暴动初期，都出现了暴动队伍杀害无辜汉族群众的现象，马克苏提反对并制止这种狭隘的民族仇杀行为。在阿斯塔那暴动时，一部分人（有些是别有用心的）抢劫了长久以来居住在当地的几户汉族人，并打伤了他们。马克苏提闻讯

① 尧乐博斯：《尧乐博士回忆录》，第144页。

② 刘志霄：《维吾尔历史》中编，第572页。

③ 赛福鼎：《赛福鼎回忆录》，第107页，华夏出版社，1993年。

赶来劝阻，并将被打伤的四名汉族人带到自己家中治疗养伤。[1]马克苏提的牺牲是吐鲁番暴动队伍的一大损失。

3月17日，因迪化吃紧，盛世才由托克逊返回迪化。和加尼牙孜部在鲁克沁败退后，逃至土由克一带。马木提本欲集中兵力与盛军决战，在盛军奉命返省后，他决计北攻奇台、木垒河等地。马世明深感时机已到，兵力薄弱，则派莫索力阿洪、塔依尔别克、尼牙孜等赴肃州请马仲英再次入新。

托克逊、库车暴动 1933年1月，当暴动队伍围攻吐鲁番老城时，一位名叫托合提·艾力的托克逊人带领一批青壮年前来助战。战斗结束后，托合提·艾力即与同伙返回托克逊，发动了当地的武装暴动。同来的还有马世明派来的马全禄等人。托克逊时为设治局，有人口21457人，并无多少省军驻守，在很短时间里，以托合提·艾力为首的暴动队伍便控制了托合逊全县。当吐鲁番暴动队伍打胜仗的消息传来时，托克逊暴动队伍乘胜南下攻打焉耆。

托克逊暴动队伍出发时进行了整编，号称一旅，旅长马全禄，下辖两团：一团由托合提·艾力任团长，士兵主要由维吾尔暴动者组成；一团由寇永福任团长，士兵主要由回族暴动者组成。两团合起来也只有二百来人。暴动队伍开始时无武器，均用铁棒和大头棒(大头棒即为三尺多长的木棒，粗的一头满嵌锐利的铁钉，与古代兵器中的狼牙棒相仿。稍后南疆和田、墨玉、喀什等地的维吾尔农民暴动初期也多用此种武器)，攻下县城后，多换枪支。

托克逊暴动队伍在攻打焉耆前，给县政府的维吾尔族人阿皮孜等写信，信中称："在金树仁的专制政府之下的民众要求解放，应当拼命流血的参加革命，因为你为回教，请你协助此一伟大的革命

① 易卜拉音·穆伊提：《回忆启蒙运动的先驱者买合苏提·穆依提》，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13辑，第98页。

工作。"[①]

同时，暴动队伍又派人与城里的回族联络。焉耆城在里应外合下被攻陷，行政长牛时及全家被杀，暴动队伍获得了不少武器弹药，托合提·艾力升为旅长。不久，马世明、马木提在吐鲁番被盛世才军击败后来到焉耆，成立了"36师剿匪总司令部"。焉耆失陷后，迪化至喀什的交通完全断绝，金树仁在南疆的统治摇摇欲坠，喀什、阿克苏、库车、和田等地的省军已成一盘死棋。托合提·艾力后来率部攻打吐鲁番，失败后被盛世才军俘获杀死。1933年1月中旬，马世明部团长马仁南下攻陷库尔勒，很快库车、轮台也爆发了维吾尔、回族农民暴动。库车有人口181668人，为周围人口最多的一县，属阿克苏行政区管辖。暴动队伍的领导人为铁木尔·艾力(即托克逊暴动首领托合提·艾力之兄)原为当地一车马店主，在其经营车马行业的过程中不仅聚敛了财富，并且拥有广泛社交的场所和机会，再加上其豪爽的性格，在当地的知名度，不亚于乡绅。当他得知其弟托合提·艾力和马仁攻下库尔勒时，便与艾合买提江、哈米提、哈尼、海木旦阿吉等人酝酿暴动。由于库车驻军人数较多，后改往轮台。

位于库车北方相距不到一百公里的小城轮台(全县有人口38520人)，当听到库尔勒失陷后已是人心惶惶。与此同时，轮台维吾尔民众在和加尼牙孜的亲戚尼牙孜海力排提的策动下也开始暴动，克马子率回族队伍也来到轮台。当铁木尔率领大批手持大头棒的暴动队伍涌向轮台城时，惊慌失措的守军急忙弃城逃往库车。很快，铁木尔又乘胜围攻库车，守军营长詹世奎闭门死守。攻城时，守军中的维吾尔族士兵不战而降，城破后，詹世奎全家被杀，守军中的汉族士兵三百余人坐在火药箱上点燃后集体自杀。

库车被攻占后，铁木尔得到了大量的武器和物质，其势力大

① 张大军：《新疆风暴七十年》，第2799页。

增，遂成为南疆民众暴动队伍中一支举足轻重的队伍。

库车、拜城、库尔勒等地被暴动队伍占据，阿克苏即成为下一个目标。阿克苏行政区辖阿克苏、温宿、拜城、库车、沙雅、乌什、柯坪、阿瓦提、托克苏（今新和县）9县。其中，阿克苏县有人口148221人，是该行政区内仅次于库车的第二大县。阿克苏地处迪化到喀什的交通要道，也是全疆重要的农业地区。不久，马世明又派马占仓（焉耆回族）率部前来支援，铁木尔更是如虎添翼。马占仓部人数虽不多，但训练有素，武器装备较好，颇有战斗力。他本人原为焉耆富户，精通维吾尔语。两军联合后，铁木尔声称要攻打南疆重镇喀什，阿克苏行政长徐益珊闻讯急向喀什告急。喀什驻军师长金树智为金树仁四弟，既骄奢又无能，仓促闻警，派团长杨庆明带骑兵两连于1933年1月30日前往阿克苏，后又派师部副官李登龙为援阿克苏第二指挥。李登荣正欲出发，忽接墨玉、和田发生暴动的消息，因而中止。杨庆明部无法抵挡铁木尔的进攻，且战且退，所携带军火12车子弹、80峰骆驼粮食和大炮一尊均为暴动队伍所获。杨庆明部败退阿克苏时在加木一带将一千余维吾尔民众杀死，房屋焚毁。[①] 阿克苏城内汉族文武官员及民众闻杨庆明部前方失败，惊恐之中，尽逃巴楚。

1933年2月间，正是马世明部围攻迪化之际，阿克苏前线败退，和田一带告急之电雪片似飞来。坐镇喀什的金树智因消息隔绝，呼救无门，且喀什也是风声鹤唳，忧心似焚，暴病遂死（一说服毒自杀）。金树仁电委喀什行政马绍武为"南疆剿匪司令"。马绍武得知杨庆明部败退，又急派第二路援军李登荣前往。李登荣与铁木尔部在巴楚与阿克苏之间相持两月有余，后因军心涣散终而败亡。很快，在阿克苏维吾尔、回族知名人士及民众的欢迎下，铁木尔率部进入阿克苏。

---

① 张大军：《新疆风暴七十年》，第2805页。

至此,铁木尔部的下一个目标将是喀什。身为伊斯兰教新教教主的马绍武,坐守空城,无兵可调。他先是派人与铁木尔议和,实则为缓兵之计;此计不成,无奈之下,听从别人建议,急忙召集一支以柯尔克孜族人(多为十月革命后从俄国逃来的吉尔吉斯人)为主的军队,企图对抗铁木尔部的进攻。

第三节　动荡中的迪化

1932年末,正当马世明部在南疆进攻顺利之时,马仲英的另一部属马全禄在迪化南山一带的军事活动也使金树仁政府十分头疼。当时,省军的主力在盛世才等人率领下在鄯善、吐鲁番一带与马世明、和加尼牙孜、马木提等部作战,迪化兵力空虚。马全禄主要活动在一些回民聚居区,以宗教号召回民起义,一时响应者颇多。金树仁为了确保迪化安全,成立了警备司令部,自任司令;同时成立了城防指挥部,任命白受之(锡伯族)、崔肇基为正副指挥。一向平静的省城迪化开始动荡。

四面楚歌中的迪化与马仲英二次入新　1933年1月25日,省军团长邹某与部下数百人,于城外芨芨槽子一带为马全禄部夜袭,多数被俘,仅百余人生还。迪化城内一片恐慌,警备司令部下令只留东门进出,其余城门关闭,店铺关门,商团亦持枪守城,风声鹤唳,一夕数惊。

2月19日,马全禄率部进入迪化四郊,占据妖魔山。2月21日,马全禄部又攻占红山嘴,驻军一连58人于睡梦中被歼。时迪化城西关维吾尔、回族群众约千余人起来响应,大多数人并无枪支,手持刀矛当武器与守军作战。2月22日,战事又起,新到的归化军三百余人赶来参战。马全禄部据西大桥的民房、沙厂、公园等处激战。西大桥一带原为回民聚居区,白受之夺回红山嘴、小校场等地后竟下令放火烧民房,长达里许的回民区房屋悉成灰烬。这

次战斗，马全禄部败退，途中“伏尸遍行，目不忍睹。”[1] 当时宫碧澄、吴蔼臣等人组织了慈善会，仅在3月4日一天，在红山嘴、西大桥一带就运出尸体千余具，维吾尔、回族居多。

为了震慑人心，迪化县府将狱中所羁押的回、维囚犯数十名，均提出枪决。迪化城内，人心惶惶，有传闻马全禄部尚有千余人，随时准备攻城；有传闻回民未起事前先将妻子杀死，口诵经文，前仆后继，视死如归者。[2] 金树仁政府下令省府人员一律停止办公，自科长以下发给袖标及手提刀一把轮流上城守望。

1933年2月至4月，马全禄部与省军在迪化城郊展开了拉锯战，战火很快又蔓延到昌吉、乾德(今米泉)、阜康、呼图壁、绥来(今玛纳斯)等回族聚居县。当初马仲英第一次入新后临返回甘肃时，留下了马全禄、马世明、马如龙等人，使马全禄活动于迪化周围及昌吉一带，马世明活动于吐鲁番和南疆一带，马如龙活动于阿山一带。其目的是让他们煽动这些穆斯林人口占绝大多数的地区举行武装暴动，动摇金树仁在新疆的统治，为再次入新打下基础。到1933年3月，马仲英见时机已经成熟，遂率主力部队再次进入新疆。

1933年3月，马仲英亲率三千主力部队由酒泉出发进入新疆。由于省军驻南疆的部队已被马世明部牵制，省军盛世才部已调至迪化以防马全禄部攻城，所以马仲英这次军事上比较顺利。这时在新疆，南疆绝大多数地区省政府已无法号令，北疆除伊犁屯垦使张培元盘据伊犁一隅外，阿山、塔城也是动荡不安。迪化周围马全禄部已接近城垣，天山地北，战乱频仍。马仲英此次进军新疆，由马虎山、马仲杰率主力两旅之众直抵哈密，沿途贴出有维、汉文布告，专用称要打倒金树仁的专制统治，受到了维、回族民众的

① 吴蔼臣：《新疆纪游》，第31页。

② 张大军：《新疆风暴七十年》，第2795页。

欢迎。马仲英的参谋人员除早已脱离中共组织的蔡雪村、张雅韶等人外，还有日本人大西忠（汉名于华亭），此外，还得到宁夏马鸿逵的支持。很快，马仲英部占据哈密，禁止民族仇杀，其志不在于一城一地，而是要夺取整个新疆的统治权。由于马仲英的二次入新，也使和加尼牙孜和尧乐博斯两支维吾尔族暴动队伍减轻了军事压力。

马仲杰为马仲英弟，年方十九，骁勇异常，攻占哈密后又直趋木垒河，将省军黎海如部击败。马部直迫古城子（今奇台），在这里遇到归化军的顽强抵抗，马仲杰阵亡。马仲英因其弟马仲杰死于此役，将所俘归化军俘虏数人枪杀。[1] 古城子一战，黎海如被俘（后被马仲英任之为参议），马仲英获枪械八千余支，弹药无数，实力益增，又乘胜攻孚远（今吉木萨尔县）。孚远守将李寿福系回族，不敌而率部投降。孚远既克，迪化顿告恐慌，此时，迪化城内刚发生政变不久。

迪化四·一二政变 1933年4月12日，在省城迪化发生了由归化军首先发难的推翻金树仁统治的政变。其主要原因是，自金树仁上台以来，社会、民族矛盾激化，特别是自哈密暴动以来，全疆动荡，由此引起的民族仇杀骇人听闻。马仲英于1933年3月再次入新后，连陷哈密、古城子、孚远等地，其部属马赫英又窜扰阿山、塔城一带，南疆多数地区省政府已无法过问。在迪化城内尤其令人震惊的是：马全禄、马世明部多次直扑迪化城下，省军拼死抵抗。城内人心惶惶，一夕数惊，已到了四面楚歌的地步了。

伴随着军事形势的逆转则是财政经济的崩溃。到1933年，省政府财政收入"因全省分崩离析，省府辖境狭小，与地方之糜烂残破，人民流离失所，不但收入锐减，简直收入全无"。[2] 为维护庞大

---

① 杨波清：《马仲英入新随军见闻》，载《甘肃文史资料选辑》第24辑，第204页。

② 冯有真：《新疆视察记》，第175页，世界书局，1934年。

的军费开支，金树仁政府只好滥发纸币，由此又引起货币贬值，物价上涨，使迪化一般公教人员难于度日。而当时新疆广大农村由于连年战乱"已沦于残破，农民或死于战火，或都出外逃亡。生产工具又多破坏，籽种来源也告断绝，眼看即将来的 1933 年的春耕无法进行。"[①] "四·一二政变"的当天晚上在临时省政府维持委员会召集的会上，参加政变的部队归化军团长巴品古特也把"眼见春耕失时，人民皆将饿死"当作起事的原因之一。[②] 政治、军事、经济各项问题导致社会动荡，而金树仁政府对此已无力回天。

由于金树仁的黑暗统治所激起的民族矛盾，特别是汉族与维吾尔族的民族矛盾十分严重。以汉族为主的地方官吏、军队歧视、压榨新疆各族人民，由于狭隘的民族思想和宗教影响，各地暴动队伍在打击地方官吏、省政府军队的同时，在当地占据少数的普通汉族百姓也成了受害者。以上这种情况在新疆历史上多次民族起义中都曾出现。1931 年以来，全疆各地暴动中的民族仇杀十分残酷。1933 年 1 月，阿克苏被攻陷后，回城内的汉族商民几乎全部被铁木尔部所杀死。[③] 同年 1 月，省军熊发有部攻入鄯善，对维吾尔族群众集体屠杀。[④] 同年，喀什回城被乌思曼所率领的柯尔克孜族士兵所占据，所有来不及逃走的汉族人均被杀死。[⑤] 马全禄派往一些地方煽动武装暴动的人员甚至向回民宣传："杀死一个卡甫尔（异教徒，这里指汉族人）就为宗教立一份功；杀死九个卡甫

① 包尔汉：《金树仁统治时期的新疆》，载《文史资料选辑》第 46 辑，第 175 页。

② 吴蔼宸：《新疆纪游》，第 75 页，商务印书馆，1935 年。

③ 张宝新：《1932～1934 年间南疆事变的回忆》，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 2 辑，第 93 页。

④ 尧乐博斯：《尧乐博士回忆录》，第 143 页。

⑤ 张宝新：《1932～1934 年间南疆事变的回忆》，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 2 辑，第 96 页。

尔，死后能升天堂”。[1] 同年3月在昌吉，省军及民团在南关对回族及维吾尔族群众进行大屠杀，死者不下千人。[2] 这些民族仇杀的消息传到迪化，使得以汉族为大多数的迪化官吏、平民人心惶惶。人们惟恐省城失陷，重演地方上民族仇杀悲剧。腐败无能的金树仁政府已无力维持残局，省政府有一些不甘心做金树仁政府殉葬品的人决心促金下台。而金树仁集团中的另一些人如金树信、崔肇基等，竟丧心病狂地在围城断粮之时指示部下搜刮粮食，牟取暴利，更激起人们的愤恨。

1933年4月12日下午约2时许，归化军在迪化城中，以调防为名突然冲进新疆边防督办公署向金树仁的卫队开火，金树仁越墙仓惶出走，很快组织亲信部队反攻，所部杨正中率军与归化军激战。关键时刻，刚到迪化不久的东北义勇军站到归化军一边。金树仁见大势已去，退到昌吉，欲召伊犁张培元反攻迪化，张回电拒绝。金树仁知无法挽回，遂奔塔城通电下野，假道苏联回内地。

当晚，参与政变的诸人并召集在迪化的各方代表集中于汽车局，成立了新疆省政府临时维持委员会。公推刘文龙（教育厅长）、郑润成（东北义勇军黑龙江救国军第15旅旅长）、朱瑞墀（财政厅长）、李桀（民政厅长）、屠文沛（高等法院院长）、陈继善（外交部特派员）、李溶（迪化区行政长）、白毓秀、宫碧澄（国民党中央党务特派员）、陶明樾（迪化县长）、赵德寿（省外交秘书）、陈中（督办公署参谋处长）、陈德立（省府外交秘书）、鲁伦（《天山日报》社社长）、李笑天（航空学校校长）、格米林肯（俄罗斯族，汽车局局长）、巴品古特（俄罗斯族，归化军团长）、克气格（丹麦人，邮务长）、裘大亨（前吐鲁番县县长）、董光镦（商务会长）、吴蔼臣（省府矿务顾问）22人为委员。并推刘文龙为临时委员会主席，郑润成为军事委员会委

① 金国珍：《马全禄制造民族仇杀的罪恶活动》，载《乌鲁木齐文史资料》，第78页。
② 吴英等：《昌吉回民起义纪略》，载《昌吉回族与伊斯兰教》，第71页。

员长。

4月14日下午原金树仁政府“东路剿匪总指挥”盛世才率部队入城，站在政变者一方，并参加了第二次临时维持委员会会议。会上又增加了22名新委员：盛世才（东路剿匪总指挥）、阎毓善（建设厅长）、张培元（伊犁屯垦使）、张馨（省府外交署官员）、张明远（前阿山都统）、杨学渊、张得善（通志馆馆长）、聂孜尔（维吾尔族，前哈密王之子）、胡赛因（塔塔尔族，富商）、阿不都哈买特（维吾尔族宗教上层兼吐鲁番富商）、吴钧庭（蒙古族代表）、贾提恩第克（维吾尔族，和田富商）、德木丁策德恩（蒙古族代表）、赵国梁、兰彦寿、马国骏（回族代表）、马鸿祥（回族，省府科员）、巴彦（哈萨克族，骑兵营长）、阿宝（哈萨克族代表）、通宝（满族，省银行秘书长）、广禄（锡伯族，前国民政府驻苏联斋桑领事）、满素尔（维吾尔族，喀什富商）。这次会上，共增加了少数民族15人，其中信仰伊斯兰教的少数民族代表有11人，包括有维吾尔、回、哈萨克、塔塔尔等民族。少数民族代表特别是信仰伊斯兰教的少数民族代表参加省政府，这还是民国以来新疆历史上第一次。会上推举盛世才为临时边防督办，从此，开始了盛世才统治新疆的时期。

第四节　动荡中的喀什与和田

喀什与和田地区位于塔里木盆地的西南和南部，是古丝绸之路的交通要道，也是南疆著名的农业地区和商业地区。20世纪30年代，这里的居民绝大多数是维吾尔族，此外，在喀什西边的乌恰、阿克陶等地还分布着游牧的柯尔克孜族，在帕米尔高原的蒲犁一带居住着塔吉克族，又有部分回族分布于城镇。当地汉族主要是在各县城镇的官吏、职员、商人，也有一小部分是自清军平定阿古柏之乱时随军留下经营农业的内地农民。由于金树仁政府的黑暗统治，地主、伯克的残酷剥削，广大维吾尔族农民处于水深火热之

中。哈密暴动以后，喀什、和田地区的维吾尔族人民得到鼓舞，也发起了反对压迫的斗争。

墨玉、和田暴动 和田行政区辖有和田、墨玉、于田、洛甫、叶城、皮山、策勒7县及赛图拉设治局，其中叶城最大，有人口180275人；策勒最小，仅有63562人。和田行政区的居民绝大多数为维吾尔族，只有少量的回、汉族居民。这里交通闭塞，地理位置上与印度、阿富汗相邻，20世纪30年代之前，来自世界各地的新鲜事物和报刊杂志消息主要是通过商业活动传来。在这里教育十分落后，墨玉、皮山、于田、莎车等县仅有一所初级小学，洛甫县有两所初级小学，和田县有高级小学1所，初级小学两所。[①] 学生多是官吏、伯克、富人的子弟。以讲授《古兰经》为主的各清真寺附设的经文学校是这里的主要教育机构，其教师及学生也就成了维吾尔族社会中有文化的人。

金树仁政府的各种苛捐杂税，使占人口绝大多数的维吾尔族农民生活日益困苦。而且在赋税上对汉族和维吾尔族的不公平引起了大多数维吾尔族人对汉族的仇视。曾经领导墨玉、和田暴动的穆罕默德·伊敏的家庭成员买买提·牙库甫·布格拉在《关于和田起义的回忆》中写道："处于水深火热之中的被统治人民，把实行暴虐专制统治的汉族统治者当成了汉民族的代表。因为当地老百姓接触到的汉族统治者就是那样的暴虐者。比如当时在和田的汉族人中除了居住在城门前放高利贷的几家当铺老板外，就是住在城内欺压老百姓的贪官污吏。所以，人民群众中滋长着一种对汉族人的强烈的仇恨。这些无知而可怜的老百姓，又何从知道，在中国还有千百万的汉族老百姓同他们一样遭受着这些统治者的压

① 张大军：《新疆风暴七十年》，第2964页。

迫！"[1] 这种思想意识在20世纪30年代前后新疆信仰伊斯兰教的民族聚居区为普遍现象，这也是各地民族暴动后不少汉族普通百姓成为直接受害的主要原因。

和田地区暴动的主要领导者穆罕默德·伊敏和沙比提大毛拉。穆罕默德·伊敏出生于墨玉县喀拉萨依乡布拉克村，其祖上艾比布拉为1864年和田维吾尔族农民暴动的领导者。他家庭殷实，接受过教育，20世纪30年代初的喀什、和田曾在当地商人、巴依的资助下，办起了一些有别于经文学校的现代学校，穆罕默德·伊敏就在这种学校里接受过教育。1931年，哈密暴动的消息传来后，穆罕默德·伊敏立即派其弟阿不都拉以行医为名，赴迪化了解哈密暴动的细节及金树仁政府的处境。1933年6月，他在墨玉县建立了一个准备武装暴动的秘密组织，其成员后来达130人，主要有穆罕默德·伊敏、沙比提大毛拉、买买提尼牙孜、尼牙孜阿訇、吐尔逊买买提阿訇、阿不都克里木阿吉等人。[2] 很快，他们打制武器，筹备暴动。

沙比提大毛拉（？～1941），维吾尔族，阿图什人。早年留学土耳其，熟悉土耳其、波斯语和伊斯兰教经典，回国后成为喀什著名的宗教人士。1930年，他在伊宁与年轻的穆罕默德·伊敏相识，在推翻金树仁政府这方面有了共识。沙比提大毛拉结束了阿拉伯、印度之行直接回到和田，参加了穆罕默德·伊敏的秘密组织。他以宗教人士的身份利用斋月，深入和田各地，用《古兰经》和圣训进行宣传，尤其是广泛宣传伊斯兰教关于战争的学说，为民众暴动提供了思想武器。1933年初，当库车铁木尔暴动的消息传来，促使穆

---

① 买买提·牙库甫·布格拉：《关于和田起义的回忆》，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18辑，第73页。

② 买买提·牙库甫·布格拉：《关于和田起义的回忆》，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18辑，第75页。

罕默德·伊敏、沙比提大毛拉等在墨玉迅速起事。

1933年2月25日，穆罕默德·伊敏在夺取了省政府从印度运回的一批军火后，发动了墨玉暴动。暴动者很快占领县城。该县人口有10万多人。暴动成功后，近万名维吾尔族民众高呼“安拉！安拉！”，涌向县城中心，要求参加暴动队伍。[①] 很快，省军从皮山开来部队镇压暴动。暴动队伍一千多人在阿不都拉（穆罕默德·伊敏之大弟）、司马义大毛拉及哈帕尔阿吉的率领下，前去迎击省军。战斗中，虽然暴动队伍武器简陋，“但在宗教及民族口号的感召下，已达忘我程度的起义者不顾枪林弹雨，手持斧头、坎土镘、长矛、大棒洪水般的冲向已来到扎瓦塔尔博古孜的政府军。”[②]省军败退，逃回皮山，暴动者死亡二百来人。

2月29日，穆罕默德·伊敏率领的暴动队伍攻占了和田。和田这一南疆之重镇，驻守省军并不多，很快被暴动队伍攻占。伊敏攻下和田后，很快进军皮山，时暴动队伍约万余人，枪支甚少，多持大头棒。皮山驻有省军一连，暴动队伍于夜间在墨玉、皮山之间皮押满地方与省军激战，死伤一百余人，但还是将省军赶到皮山城内。3月底，喀什驻军派两营兵马前来援救皮山，然而暴动队伍人多势众，省军只能守城而已。不久，皮山西边的叶城、泽普又发生了维吾尔族农民暴动。当和田局势紧张时，叶城县长曾亲自率队围剿暴动队伍，叶城的维吾尔族群众也乘机暴动。马绍武急派二百余名柯尔克孜族士兵救援和田。途经叶城时，叶城暴动队伍首领沙比尔汗和加秘密找到柯尔克孜族士兵的首领称：现在我们起来革命，你们帮助我们如何？柯尔克孜族士兵同意。在内外夹攻之下，叶城遂为暴动队伍所有。叶城失陷，皮山的后路被断绝。马绍武派往救援和田的两营省军只有绕小道退走莎车。暴动队伍随

---

①② 买买提·牙库甫·布格拉：《关于和田起义的回忆》，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18辑，第77页。

后又围攻莎车,很快莎车相邻的叶尔羌也发生了武装暴动。莎车驻军与从皮山退回来的省军合为一处,又将莎车汉族居民及其他各县前来避难的汉族人编为商团,约千余人,固守莎车。至1933年5月,莎车以东全为穆罕默德·伊敏领导的暴动队伍所攻占。从和田各地撤退下来的省军、莎车驻军及前来避难的汉族百姓都集中于莎车新城,莎车与喀什的联系已断绝,喀什这时也被铁木尔、马占仓等攻占。不久,洛甫、策勒、于田、且末等县城也相继被当地暴动者占领。整个和田地区是金树仁军事力量最薄弱的地区,在长达数百公里地带内的兵力不足五百人。喀什马绍武调来镇压暴动者的队伍十分有限,而且喀什城内及附近地区也是局势动荡,人心思乱。这是穆罕默德·伊敏能够在很短时间内占据和田各县的一个主要原因。

1933年4月5日,穆罕默德·伊敏宣布成立"和田伊斯兰政府"。买买提尼牙孜任政府首脑,穆罕默德·伊敏任军事首脑,被授予"艾米尔"(指挥官)的称号。他的两个弟弟阿不都拉与努尔买买提也被授予"艾米尔"称号,不久阿不都拉还被尊称为"夏满素尔"(即"胜利之王")。"和田伊斯兰政府"宣布以伊斯兰教法规实行统治:"农村以什一税城市以扎卡提税代替了税收制度;犯偷盗罪者要被砍掉手;犯奸污罪者要倒骑毛驴游街;妇女一律要遮盖面部等。各县的领导人均由当地最有名望的宗教特权人员担任。士兵多为没有受过军事训练的维吾尔族农民,无统一服装,但头上都戴有红帽子或缠有红布。旗帜为白色,中间写有'援助来自真主,胜利即将到来'的经文。士兵们完全相信'死了当殉教者,活着当胜利者'的口号"。[1]

动乱中的喀什　喀什行政区辖有疏附、疏勒、英吉沙尔、莎车、

---

① 买买提·牙库甫·布格拉:《关于和田起义的回忆》,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18辑,第81~82页。

泽普、巴楚、麦盖提、伽师、蒲犁、叶尔羌10县和乌鲁克恰提设治局，其中疏附有人口291858人，疏勒有人口161527人，伽师有人口171020人，为该地区的大县；人口最少的是塔吉克族人聚居的蒲犁县，仅18873人。喀什的军事、交通位置十分重要，新疆省政府在这里驻有一师军队，其师长即金树仁的四弟金树智，行政长为马绍武。

1933年初，喀什这所南疆最大的商业城市即处于动荡之中。2月间，在库车、阿克苏被铁木尔部攻占后，又传来了墨玉、和田暴动的消息。身为新疆宗教首领的马绍武以喀什行政长的身份接替金树智任南疆剿匪总司令后，深感兵力单薄，防务空虚。当时，喀什东要防御铁木尔，南要派兵平定墨玉、和田暴动，兵力十分有限。喀什是以维吾尔族居民为主的城市，附近各县维吾尔族居又占绝大多数。当哈密、吐鲁番、库车等地维吾尔族暴动队伍胜利的消息传来，喀什当地的维吾尔、柯尔克孜族大多数感到鼓舞，也在酝酿着暴动。当时民间流传着一首《花儿，开放吧！》的民歌："开吧，开吧，花儿开吧！/花开时节，大地洒满阳光！/开吧，如今穷人连包谷馕也吃不上，/巴依、和加却穷奢极欲，趾高气扬。/开了！开了！花儿争相怒放！/草坪一片五彩纷呈，/百花争奇斗艳吐着芬芒。/开吧！小伙子们整装待发上战场！/开吧！巴依、和加垂头丧气趴地上！/花开时节，大地洒满阳光！……[①] 这首民歌以隐喻、抒情的手法，表明了广大维吾尔族人民反抗黑暗统治的信心，以世人喜爱的花儿借喻为争取光明未来而进行的斗争。这首民歌早期曾在哈密、吐鲁番一带流传，后又传到迪化。省政府曾严加禁止维吾尔人唱此歌，但这首流传遍南疆。

1933年2月，马绍武招汉、维、回、柯族士兵八百余人编为一团，配以快枪400支，大炮两尊，以陈德馨（山东籍回族）为团长，乌

---

① 赛福鼎：《赛福鼎回忆录》，第113页。

思曼(柯尔克孜族)为营长,部下多是柯尔克孜族士兵。这部分兵力实际掌握在乌思曼和加纳伯克手中。很快,这支部队被派往乌什前线与铁木尔部作战。

铁木尔得知马绍武以招集柯尔克孜族士兵与之对抗,一边派人到乌什、巴楚、伽师、喀什各地维吾尔族人中间鼓动暴动,一边派人与乌思曼联络。乌思曼,柯尔克孜族,原为喀什以西二百里地明约洛卡的稽查,曾因犯罪被囚于狱中。乌思曼带兵后,陈德馨并不信任他,刚开始甚至没发给武器。同年3月16日,乌思曼率部至阿图什北边的索洪边卡,并领到了武器。这时,铁木尔正在巴楚吐木树克与喀什派来的省军交战。乌斯曼很快派人给铁木尔送去密信,信中说:"尊敬的铁木尔师长,你是长者,我们是晚辈。我们想通过你加入和加尼牙孜阿吉的队伍。如果你接受我们的要求,我们便在索洪卡起义,夺取马道台士兵手中的武器……"[①] 铁木尔当即回信,并赠送一面绣有"公正的心愿"字样的锦旗。乌斯曼收到回信和锦旗后,连夜与乌拉孜别克、阿不都拉别克、托乎提别克等人计划暴动,并在黎明时刻包围了陈德馨的驻地,强迫其交出武器。[②]随后,乌思曼率部返回阿图什,向喀什进军。阿图什地区的维吾尔、柯尔克孜族群众响应。同年3月29日,阿图什的维吾尔、柯尔克孜族群众为乌思曼准备了薪炭、麦草、苜蓿、馕等,并杀了十几只羊,热烈欢迎乌思曼部。[③] 像许多阿图什维吾尔、柯尔克孜族青年人一样,17岁的赛福鼎·艾则孜自带马匹,即在这时参加了乌思曼的暴动队伍。[④] 不久,名不见经传的乌斯曼,即以"乌斯曼勇士"、"乌斯曼师长"、"乌斯曼帕夏(军事、行政长官)"的显赫称谓在

---

①② 阿不都长德尔阿吉:《1932~1937年在喀什、和田、阿吉苏发生的事变》,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18辑,第3页。

③ 阿布都卡德尔阿吉:《1932~1937年在喀什、和田、阿克苏发生的事变》,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18辑,第4页。

④ 赛福鼎:《赛福鼎回忆录》,第118~119页。

喀什一带人人皆知。

在同一时期，铁木尔部在伽师击败马绍武派来的援军，占据县城。4月29日，乌斯曼到伽师会见了铁木尔。铁木尔告诉乌斯曼，暂时别攻打喀什，等马占仓部来再决定，最好“和平解决”喀什。

5月2日，乌斯曼不等铁木尔部到来就率部攻打喀什城。守城的维吾尔族士兵在穆罕默德许别克的带领下交械投降，另一部分省军逃奔疏勒，大多数溃散或投降。当晚，乌斯曼部攻打马绍武的最后据点——道台衙门。马绍武见大势已去，遂派代表表示愿意投降，并要求暴动队伍停止进攻一天。5月3日，乌斯曼得知铁木尔很快就到喀什，停战等候。次日，铁木尔率部进入喀什。5月6日，马占仓率三百余士兵亦进入喀什。在铁木尔、乌斯曼等欢迎马占仓的同时，马绍武也派代表与马占仓会面。此时，喀什地区形成了三派军事势力。一是铁木尔，占据回城，自称师长兼边防总司令，并委吐鲁番维吾尔族尤努斯伯克（汉名郁文彬）为行政长。铁木尔部很快攻陷莎车，很快英吉沙尔、蒲犁也被攻占。此外，铁木尔还任命苏金寿（回族）、阿不都拉大毛拉为喀什行政长；任命巴依阿洪为莎车县县长；任命尼克卡热阿吉为伽师县县长；斯的克为英吉沙尔县县长；任命吐尔地阿吉为巴楚县县长；任命艾力瓦江为蒲犁县县长。二是马占仓部，代表马仲英势力，因同族关系，与马绍武合作，其部兵力人数不多，但战斗力强。三是乌斯曼部，其部主要以柯尔克孜族为主，与铁木尔矛盾很深，对马占仓也深怀疑惧。同年7月，沙比提大毛拉率和田暴动队伍近千人也进入喀什，遂成为在喀什的第四支武装力量。铁木尔的独断专行，引起了喀什一些人的不满。沙比提大毛拉与夏满素尔率和田暴动队伍进入喀什，这与那些对铁木尔不满的人的邀请有关。四支武装势力中：铁木尔部约有1600人，马占仓部约有1700人，乌斯曼部约有1200人，沙比提大毛拉和夏满素尔约有近千人。铁木尔据疏附，马占仓据疏勒。

在消灭了共同的敌人——金树仁的省军后，喀什的四支武装队伍开始内讧。铁木尔自视为喀什的最高首领，对沙比提大毛拉、乌斯曼部不信任，主张与马占仓联合。1933 年 7 月 26 日，铁木尔突然下令部下包围了沙比提大毛拉、夏满素尔住处，并解除其部下武器，将二人软禁。8 月 2 日，乌斯曼率部离开喀什回到自己的家乡古孜尔不牙。次日，铁木尔派兵到山中追击乌斯曼。马占仓趁机袭击回城，并派伏兵于途中。8 月 9 日，铁木尔在返回回城的途中被马占仓部枪杀。回城遂为马占仓占有，马绍武复任区行政长。沙比提大毛拉趁马占仓、马绍武立脚未稳，联合铁木尔余部攻打马占仓。乌斯曼闻铁木尔已死，也率部下山攻打马占仓，夺回了疏附。马占仓仍退回疏勒。

此后，乌斯曼占据回城，自称师长兼总司令，取代了铁木尔。他将大量财物占为己有，抢占妇女为妾达三十余人，维吾尔百姓怨声载道。沙比提大毛拉于 9 月 10 日建立了“东土耳其斯坦独立会”，准备筹建“东土耳其斯坦伊斯兰共和国”。乌斯曼与沙比提大毛拉虽然还联合起来攻打马占仓，但两个矛盾已深，意在争权夺利。他们将围攻疏勒的战事放在其次，以致从 8 月到 10 月以 2400 人围攻疏勒竟毫无进展。

1933 年 10 月，乌斯曼因部下不少人站到沙比提大毛拉一边，深感孤立，不久率部分人到克孜勒苏。喀什除马占仓占据疏勒外，沙比提大毛拉替代了铁木尔，其势力达到原喀什地区所辖 9 县。和田穆罕默德·伊敏势力占据原和田地区及莎车等 12 个县。阿克苏地区 9 县由铁木尔的部下巴依师长统治。

“东土耳其斯坦伊斯兰共和国”的出现 1933 年 11 月 12 日，“东土耳其斯坦伊斯兰共和国”在喀什宣告成立。这是一个受到英帝国主义支持、分裂祖国、违背广大维吾尔族人民利益的反动政权，是以沙比提大毛拉等一小撮“大土耳其主义”者精心策划的产物。

19世纪末，沙皇俄国征服了中亚诸汗国后，设立了土耳其斯坦总督，称其他为“西土耳其斯坦”，而将地理、人文与中亚密切联系的我国新疆地区，因其位置在东，称之为“东土耳其斯坦”，(实际上应译作“突厥斯坦”，自清代以来一直将“突厥斯坦”误译作“土耳其斯坦”)。这一创新的地理名词，原并无多大意义，但是一些大土耳其主义分子却极力鼓吹所有操突厥语的民族应联合起来，组成一个国家，将“东土耳其斯坦”这一地理名词赋以政治意义。由于历史、宗教的原因，尤其是历代统治阶级在新疆实行大民族主义统治，大土耳其主义者蛊惑人心的宣传在新疆有一定市场，所以，“东土耳其斯坦共和国”的出笼受到一些人的欢迎。

“东土耳其斯坦伊斯兰共和国”的出现有一定的国际背景。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日本帝国主义对我国新疆地区发生了兴趣，对以喀什为中心的南疆发生的各种事件极为关注。日本帝国主义豢养了一批苏联中亚一带的逃民，并让这些人密切注视新疆动态，以便随时在新疆采取行动，以牵制苏联。隐藏在马仲英部队的特务人员大西忠即是日本帝国主义插手新疆事务的一例；再一，利用同操突厥语言、同信仰伊斯兰教妄图建立“大土耳其帝国”的泛土耳其主义者也在活动；英国帝国主义则是这次“东土耳其斯坦伊斯兰共和国”的主要支持者。

英国长期以来欲利用新疆、中亚及南亚穆斯林聚居的民族、宗教特点，将这一些地区连起来，建立一个大伊斯兰教国。其目的是巩固、保全殖民地印度，并抵制苏联社会主义国家的影响。英国在印度北部的吉尔吉特设置了军事机构，派人在印度、阿富汗、中国新疆等穆斯林聚居地区活动。19世纪60年代，英国曾在我国新疆南疆扶植阿古柏反动政权，20世纪30年代又乘全疆动乱，策划南疆“独立”，其目的是要扶植一个在其卵翼下的傀儡政府，为打入中国西部领土、分裂中国作准备。1933年8月，英国通过印度派出间谍潜入喀什，利用印度商人在南疆经商活动的有利条件，收买

其中不少的人为其间谍和宣传员，大肆鼓吹“大土耳其主义”和“大伊斯兰主义”，并四处纠集、拉拢反动的封建上层和宗教上层人士。为此，英国付出了51万卢比的活动经费。这笔巨款，是用以收买维吾尔族中的分裂主义分子“为己用以反赤，一方面并以回教世界大联盟口号以为煽诱。”[①] 这样，南疆暴动中大批人流血牺牲的胜利成果，被极少数人“莫名其妙地变成英帝国主义反苏联战场上的祭品”。[②]

1933年11月12日，“东土耳其斯坦伊斯兰共和国”在喀什出笼。在皮匠街前的广场上竖起了蓝色弯月星星旗，在伪政权成立大会上同时宣布了“政府成员”名单、“宪法”及“国歌”。伪政权总统为和加尼牙孜。当时这位在新疆维吾尔族影响最大的人物并不在喀什。他最早领导了哈密暴动，故号召力很强。沙比提大毛拉推出和加尼牙孜担任总统，显然是要提高伪政权的知名度和缓和内部争斗不息的矛盾。在赛福鼎的回忆录中写道：“沙比提大毛拉派人请当时在阿克苏的和加尼牙孜出任‘主席’，其目的显然是要利用和加尼牙孜的威望、影响及武装部队。和加尼牙孜对此断然拒绝。沙比提大毛拉在大会上无视事实，依然宣布主席为和加尼牙孜”。[③]

沙比提大毛拉出任国务总理；副总理加纳拜克·喀孜为逃到中国的吉尔吉斯人；军政部长乌拉孜拜克是柯尔克孜族。他虽为军政部长，军队实权实则掌握在色提瓦尔江和玉素甫江手中；内政部长尤努斯别克是维吾尔族，先后在省立第一中学、俄文法政专门学校毕业，汉文很好，取汉名郁文彬，他是和加尼牙孜的亲信；外交部长哈斯木江阿吉是英国间谍；财政部长阿里阿洪巴依为喀什商界

① 续春、赵瑞生：《新疆民变纪实》，载《边铎》第2卷，第1期。
② 赛福鼎：《赛福鼎回忆录》，第156页。
③ 赛福鼎：《赛福鼎回忆录》，第156页。

的暴发户；教育部长阿不都克里木汗·麦合苏木是一位大阿訇，家庭富有。1930年在阿克苏曾被金树仁政府捕押，铁木尔进城后被释放。他主张为建立和巩固"独立国"，可以依靠依靠任何外部力量，不必单纯依靠英国；宗教司法部长扎里夫·哈里阿吉是一位知识分子、宗教学者；教产管理部长夏木西丁·吐尔迪阿吉曾留学印度，在宗教界有一定地位；农商部长奥布尔·玉山阿吉的家族是闻名南北疆的大富商，同国外泛土耳其主义者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卫生部长阿不都拉汗为苏联中亚人，十月革命后逃来南疆；国务秘书长艾兰木阿訇曾为库车教长。此外，马木提被任命为军事负责人；苏里坦别克（乌孜别克族）主管军队后勤；玉素甫江（乌孜别克族）任军事指挥官；尤努斯别克兼任喀什行政长。

"东土耳其斯坦伊斯兰共和国"规定国旗为"新月、星星、蓝色"；国徽——"两颗麦穗为中心的新月和星星"。国家法律——以"可兰经为根据"。

在"共和国"的成立大会上，沙比提大毛拉讲述了该政权所实行的内外政策和未来目标。会后，在沙比提大毛拉的率领下，政府成员及部分民众向艾提卡大寺方向游行。英国驻喀什领事馆的外交官参加了所谓"成立大会"，这足以表明，"英帝国主义者是这个所谓的'共和国'的幕后操纵者和公开支持者，他们的参加表示他们已经承认了这个'共和国'。"[①]

该伪政权成立后出版了以库特鲁克、谢维克为主编的《新生活报》，公布了关于成立所谓"共和国"的政府宣言、纲领、成员、宪法及国歌等。包尔汉在其回忆录中说："这个政权建立之后，首先建立宗教法庭，加强对人民的压榨。据当日身深其害的维吾尔农民说，这个政府的税目多得不能计算，农民和城市居民被迫捐献金钱、粮草，提供无偿劳役；宗教法庭用残酷的肉刑来维持他们的统

① 赛福鼎：《赛福鼎回忆录》，第157页。

治。郁文彬等人后来也坦白地讲过他们怎样搜刮人民财富，有的人为了个人发财致富而掠夺别人，有的为了个人享乐，霸占别人的妻女。”[1] 亲眼目睹了“东土耳其斯坦伊斯兰共和国”成立后的喀什的阿布力米提·买合苏托夫说：“我们驻进了喀什噶尔老城的道台衙门（即现在的行署），当时‘东突厥斯坦独立伊斯兰共和国’也设在老城。第二天（即 1934 年 1 月 4 日），我们几个结伴上街观光。在艾提尕尔清真寺旁边的一条街上有两处浴室。在浴室的墙上和附近的木柱上，我们看到了几只钉在那里的从腕部砍下的手。我们向周围的人询问这是怎么回事？他们说，‘依照伊斯兰教法规，作了贼的人，他的手都要砍下来放在这里示众’。当天，在街上我们未曾遇到过不戴面纱的妇女。据说，如果有那么一位妇女因为作买卖将面部暴露在外的话，手执宽面皮鞭的骑手就会立即出现在她的面前，责令她将面部遮住并当场对他进行鞭鞑。”[2]

1933 年 11 月底，“东土耳其斯坦伊斯兰共和国”派阿不都卡德尔阿吉、木斯塔法前往印度，通过当地的广播、报纸向外界宣传了该共和国成立的消息。不久，“外交部长”哈斯木江携“国书”与众多金银财宝到土耳其、伊朗等国，要求予以承认。沙比提大毛拉派出吐尔逊、尼牙孜二人赴阿富汗，带去了给国王巴图尔·穆罕默德·纳第尔汗的亲笔信，信中说：“我们现在很需要教育和军火，为了抵抗敌人需要大量的枪支、大炮、弹药。为此，我们请求王宫在枪支、大炮和弹药方面给我们以援助。……如果可能时，请派一支您的战无不胜的军队前来支援。”[3] 1934 年 1 月底，该政权派莫里素阿吉、艾买提帕合塔等经喀什到苏联，要求苏联政府予以承认和提供武器。

---

① 包尔汉：《新疆五十年》，第 228 页。

② 《新疆文史资料》（维吾尔文），第 38 期，转引自《维吾尔历史》中编，第 642 页。

③ 新疆历史研究所资料，第 1800 号，转引自《新疆简史》，第 3 册，第 201 页。

“东土耳其斯坦伊斯兰共和国”政府成立伊始，在外寻找军援，对内除宣传以伊斯兰教法立国外，还宣传极端狭隘的民族主义，主张仇视和屠杀维吾尔族以外的民族。该“共和国”政府腐败无能，言行不一，组织涣散，成员内部争权夺利不团结，无法控制喀什局面。和田穆罕默德·伊敏派代表来喀什，原本表示支持。但到喀什后看到，喀什已被各自为政的武器力量所瓜分，只好失望而归。在喀什声称要为“政府”效力、到英国购买武器的土耳其人马合木提·乃迪木从“政府”领取了大批黄金经塔什库尔干出走后竟一去不复返。[1]

1934年2月间，马仲英部马福元率兵两千南下，在阿克苏击败和加尼牙孜部后，直抵喀什。2月6日，马福元、马占仓与马绍武联合攻占疏附，“东土耳其斯坦伊斯兰共和国”土崩瓦解。该政权领导人或被捕，或逃亡国外作鸟兽散。沙比提大毛拉不久被和加尼牙孜部逮捕，送往迪化，死于狱中；扎里夫·哈里阿吉、夏木西丁·吐尔迪阿吉、阿不都拉汗、苏里坦别克等人也被奉和加尼牙孜之命的马木提逮捕，加纳拜克等人则逃往印度。

昙花一现的“东土耳其斯坦伊斯兰共和国”很快消失了。如同清代南疆维吾尔族人民起义暴动一样，成千上万群众流血牺牲反抗统治阶级的斗争，在胜利后却被少数封建主、宗教上层引入歧途，而此次活动还有英国在背后支持的国际背景。在新疆南疆以维吾尔族人民为主体的信仰伊斯兰教的各民族，同祖国同命运共呼吸。他们的武装暴动活动是要推翻金树仁的黑暗统治，而不是要在日本帝国主义阴谋灭亡中国的时候，将在公元前1世纪就纳入中国版图的这块土地，再分裂独立出去，所以，“东土耳其斯坦伊斯兰共和国”的分裂阴谋不可能得逞；其次，该“共和国”的领导者代表了维吾尔族中大地主、宗教上层的利益。这些人从前压迫剥

① 赛福鼎：《赛福鼎回忆录》，第160页。

削广大维吾尔族劳动人民的上层人物，暴动以后，他们的土地、财产等丝毫没有受到损失，反而以领导人的身份巩固了自己的阶级利益。而暴动中的主体——广大的维吾尔族劳苦大众依然是无地、身上沉重的赋税枷锁并没有解脱，甚至更重；三是新疆社会虽然发展较内地有差异，但毕竟还是进入了"民主、共和"的 20 世纪 30 年代，极少数人却要开历史的倒车，用中世纪伊斯兰教刚创立时的法规来统治广大穆斯林，这只能失败而已。

第七章　抗日战争时期的新疆穆斯林

1933年"四一二"政变后，盛世才上台，从此，开始了他长达十年的统治。盛世才上台伊始，首先面对的是新疆天山南北维吾尔、回族穆斯林民众的武装暴动局面，其统治范围仅限于省城迪化及附近地区，而内地南京国民党政府并不支持他。盛世才是一个非常有政治手腕、善搞阴谋诡计的人，他不失时机的对苏联表示友好，借助苏联的军事力量击垮马仲英，通过苏联方面将和加尼牙孜拉过来，拆散了马仲英的同盟。在内部，他高唱"抗日"、"打回老家去"等高调，利用从苏联入新的东北抗日义勇军这支有生力量，为他东征西战，并毫不留情的除掉潜在的异己者。到1934年8月，盛世才利用政治、军事手段基本上统一了全疆。

从1934年到1937年，盛世才实行了亲苏政策，在联共党员和进步人士的帮助下制定了比较进步的六大政策(即反帝、亲苏、民平①、清廉、和平、建设)和八大宣言(即实行民族平等;保障信教自由;实施农村经济;整理财政;澄清吏治;扩充教育;推行自治;改良司法)。在反帝口号的宣传中，1934年8月1日在迪化成立了"新疆民众反帝联合会"(简称"反帝会")。1935年4月12日他又提出

① 民平:即实行民族平等。

九项任务:彻底厉行清廉;发展经济和提高文化;避免战争,维护和平;全省动员努力春耕;便利交通;保持新疆永久为中国领土;反帝反法西斯和永久维持中苏亲善政策;建设新新疆;绝对保护各族王公、阿訇、喇嘛的地位和权力。

六大政策具有一定的进步意义,这也是七七抗战以后中国共产党与盛世才政府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基础。六大政策和八大宣言是根据大乱后的新疆的现实情况而产生的,所以一直到1937年,新疆在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发展可以说是空前的。这主要应功归于共产党人、各民族先进分子的不懈努力,归功于新疆各民族人民的支持。而军阀盛世才则利用六大政策和八项宣言巩固了自己的独裁统治。

1937年8日,中国共产党在迪化设立了八路军办事处,这是与盛世才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开始。不久,以陈潭秋、邓发、毛泽民、林基路为首的一批共产党人应邀进入新疆。他们在艰苦复杂的环境中,千方百计的为抗日作贡献,为各族人民多做工作,使新疆工业、农业、牧业、交通运输、文化教育、财政金融、民政方面都有较大的发展。他们勤奋的工作、朴素的作风为新疆的抗日救亡工作作出了贡献,给各族人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维吾尔、回等民族中的一些先进青年,也正是在这个时期受到影响,走上了革命道路。

在盛世才一方,从1937年起就开始制造了新疆一系列的"阴谋暴动案",到1942年又将在新疆工作的绝大多数共产党人囚禁,公开走上了反共反人民的道路。这期间,新疆各民族、各阶层中许多人被投入监狱,残遭杀害。盛世才的残暴统治终于激起了阿山哈萨克族牧民的武装反抗,直至1944年声势浩大的三区革命。

第一节　动荡中的阿山哈萨克族和昌吉回族

1933年前后，以哈萨克族为主体的阿山（今阿勒泰）地区也动荡起来。以沙里福汗为首的哈萨克牧民武装，先是进行了反对金树仁在阿山的黑暗统治，后又与马赫英煽动的民族仇杀进行斗争。昌吉、绥来、呼图壁、乾德、阜康等地是回族聚居区，马仲英部围攻迪化前后，派马赫英、马全禄等在这里煽动回族群众追随他们，其结果酿成了民族仇杀的悲剧。1933年4月至1934年2月，也是盛世才与马仲英两支军队决战的时期。最后，在苏联的支援下，马仲英部失败，被迫撤到南疆。不久，和加尼牙孜与盛世才合作，马仲英残余军事力量退据和田一带。约到1934年8月，全疆战乱始告平息。

动荡中的阿山哈萨克族　20世纪30年代初，以哈萨克族为主体的阿山行政区地广人稀，全区有承化、布尔津、布伦托海（今福海县）、吉木乃、哈巴河五县，人口不足10万人。除哈萨克族外，还有汉、回、维吾尔、俄罗斯、塔塔尔等族居住。金树仁在这里的统治十分黑暗，广大牧民怨声载道。

1928年7月7日，杨增新被刺的消息传到阿山，时任福海县县长的沙里福汗与阿山道尹张鸣远、哈那菲亚等人商议，欲使阿山脱离新疆省政府管理辖，直接由南京中央政府直辖（民国以前阿山不属新疆省辖）。因计事不密，被金树仁狱悉。1929年金树仁派魏镇国率军经北塔山到承化，罢免了张鸣远和沙里福汗，接管了军政大权。魏镇国上任后，其剥削压榨更为厉害。凡会见他的人必须送上好马、貂皮、水獭皮等，他与一些维吾尔族、汉族商人勾结在一起，垄断了阿山对苏联的贸易，低价收购了牧民的牲畜和畜产品，高价售出，换回苏联的日用品后再以高价售给牧民。一块砖茶的价值竟相当于一两只羊。艾林郡王、哈那菲亚贝子等上层头目时

常借口“公差”向牧民摊派繁重的差役。1930年可可托海(今富蕴县)祖哈阿吉头人不愿受封建统治者管辖,组织本部落欲“独立”。魏镇国派兵杀死了祖哈阿吉,将其头颅挂在承化街头示众,同时又将该部落的男女老少二十余人全部杀死,连孕妇、婴儿也不放过。1931年青河县巴扎尔胡勒部落的头目江太拉克,被魏镇国以“不服从命令”杀死。[①]

1933年1月,沙里福汗、穆哈西加肯、布哈特等人酝酿以武装暴动反抗魏镇国的暴虐统治。这时哈密暴动和马仲英进入新疆的消息传到阿山,更加鼓舞了哈萨克牧民反抗的决心。不到十多天,穆哈西加肯组织了150人,布哈特组织了400人,色里木巴克组织了200人。他们自带武器、马匹,汇集一起准备攻打承化。这时,青河、可可托海的哈萨克族牧民也已公开武装暴动。魏镇国则组织了以汉、蒙古、俄罗斯族为主的武装队伍,配合省军镇压沙里福汗的暴动队伍。省军和汉、蒙古、俄罗斯族组成的民众武装联合一起,残酷的镇压哈萨克族牧民,并对承化镇内的维吾尔、回、塔塔尔族等穆斯林群众进行了封锁,引起了人们的恐惧和不安。不久,马仲英部属马如龙来到布伦托海鼓动哈萨克族头人和挖金矿的回族民工暴动。阿山地区反金树仁统治的武装活动日益强大。1934年4月,在沙里福汗与马如龙武装队伍的攻打下,再加上省府迪化易主,魏镇国被迫率少数人逃往奇台。承化为马如龙所据,以沙里福汗为首的哈萨克族暴动队伍则在沙窝山(今萨吾尔山)一带。这两只队伍很快由于新的目标不一,形成了对抗局面。马仲英部的目的是要夺取迪化,占领全疆,攻占阿山只是为攻占迪化作准备。而受苏联影响的沙里福汗认为:不能同意“要把新疆的各民族联合起来建立伊斯兰政府”,其目的是“建立君主制政权”;并要把马仲

① 哈吉那比:《昔日阿勒泰的风云》,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13辑,第18页。

英部"赶出阿勒泰。"[1] 在苏联边防站的支持下,沙里福汗决定在阿山先建立临时政权,并组织力量与马仲英部在阿山的武装力量作战。

1934年5月,吉木乃边境苏联方面派沙霍夫少将与沙里福汗会面,告知他,"新疆已建立了以盛世才为首的各民族联合的临时民主政府。和加尼牙孜阿吉也宣布拥护这个政府,……最近以包尔汉和巴彦毛拉为首的代表团就要来到阿勒泰,你们也应该拥护这个政府并派代表去迪化同他们取得联系。"[2] 同年6月,包尔汉与巴彦毛拉等二十多人来到吉木乃,会见了沙里福汗,召开哈萨克族部落头人会议,统一了思想认识,并派人到马如龙控制地区给哈萨克族头人送信,劝说他们与迪化的政府合作。很快,通过包尔汉等人的工作,哈巴河和布尔津的俄罗斯人组织了以伊万诺夫为首的自卫队,霍布克(今和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的鄂亲王也派来了50人的武装队伍,与沙里福汗的队伍联合起来。

1933年9月,马仲英部属马赫英率军来到阿山,其士兵及被裹携的回、汉族农民及眷属共四千多人。马赫英派人送信,要求沙里福汗与他合作。在遭到拒绝后,马赫英于9月23日率部攻打吉木乃,沙里福汗的队伍被打败,[3] 被迫退到山区。

阿山地区从战略上来说没有塔城重要,因此马赫英很快率部经霍布克、额敏到塔城。9月下旬,塔城省军将居民全部集中于新城,马赫英很快占据旧城,受到当地维吾尔、哈萨克、回族上层人员的欢迎。马赫英部集中兵中攻打旧城,损失残重。10月上旬,省

---

① 穆哈西加肯:《回忆沙里福汗窝阔台》,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17辑,第28页。

② 穆哈西加肯:《回忆沙里福汗窝阔台》,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17辑,第32页。

③ 包尔汉:《我任阿山宣慰使的回忆》,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79辑,第31页。

城迪化方局的援军在东北军军官姚华亭和归化军团长赫劳夫斯基的率领下到达塔城，马赫英抵挡不住率部逃向乌苏。省军进塔城后，曾经欢迎过马赫英的当地商人艾山·帕鲁塔巴耶夫、饶赞巴依、安沙阿訇等被处死，不少人被关押。[①] 与此同时，额敏县的许多哈萨克族头人和牧民因帮助马赫英怕省军报复，赶着牲畜惊慌地大批向阿山方向逃走。10月中旬，包尔汉代表新的省政府来到额敏，亲自到哈萨克族唐古特、哈木扎等头人的住地，宣传新的省政府的政策，进行抚慰，终于使额敏地区的哈萨克人安定下来。

1934年4月24日，以满凯为主任、太平贝子(蒙古族)为副主任的阿山民众委员会正式成立。不久，新疆省政府任命沙里福汗为阿山行政长兼警备司令。阿山社会趋于稳定，以游牧经济为主的哈萨克族人民开始了一个新的时期。

昌吉风云 金树仁统治时期，昌吉属迪化行政区辖，以昌吉为中心及周围的阜康、呼图壁、绥来、乾德、孚远等县聚居着众多的回族。此外，上述各县分布着一定数量的维吾尔族，这些县的牧区及其一些农村也分布着哈萨克族。在县城、农村汉族人口占大多数。1933年在新疆是大动荡的一年，对昌吉、阜康、呼图壁、绥来、乾德、孚远的穆斯林民众来说是充满了战乱、恐惧的年代。

昌吉地区的回族追根溯源多是从陕西、甘肃迁徙而来，多是同乡聚居。由于陕西、甘肃两省的经济文化差别，同样在这两部分回族群众中也表现出来。在杨增新统治期间，回、汉族居民基本相安无事。昌吉各县的汉族居民，多数也多是新疆建省以后由内地移居而来。这一地区的维吾尔、哈萨克以及满、俄罗斯等族人口较少。回、汉劳动人民在这一地区共同生产、生活的过程中有着良好的民族关系，虽然宗教不同，但无大的民族间的冲突。

---

① 包尔汉：《我任阿山宣慰使的回忆》，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79辑，第31页。

1933年昌吉南关为回民聚居区，该地区回民分陕西寺、西河寺、兰州寺、本地寺四部分。由于来自不同的地域，利益和要求各异，因而表现不一。甘肃、宁夏、青海来的回民多与马仲英部合作反抗省军，陕西籍的回民则持不同态度。由于以上原因，后来也导致了以上两部分回民的冲突。实际上，真正追随马仲英部的回民是少数，但在省军残酷的不加区别的屠杀中，许多人被迫铤而走险。同年2月中旬，在昌吉三十里墩逃难而至的百余回民被赶到的省军杀死。3月16、17日，马应海部配合马全禄围攻昌吉，因迪化省军来到昌吉，他们被迫撤走。次日，昌吉守军、民团和迪化来的省军在昌吉南关对回民进行了一场大屠杀，死者千人以上。

绥来（今玛纳斯）是回族聚居的县。该县有67093人，仅次于迪化。1933年初的绥来县也如同昌吉一样人心惶惶，流言四起。2月，马全禄部经昌吉到呼图壁，邻近的绥来紧张起来。县政府召集四方户勇及驻军大会，加强联防。绥来驻军营长为祁荣（回族），欲与马全禄部联合。很快，马全禄部到乐土驿，在祁荣部的配合下，将该地汉族民团户勇全部杀死。2月17日，马全禄部攻打绥来县城，祁荣开城门迎马军。马全禄部进城后在南城一带大肆屠杀汉族无辜平民，死者达二百余人。[①] 同年9月，马赫英部自塔城败退到绥来。在南庄子一回族乡约的请求下，马赫英欲次日凌晨以鸣枪为号，使县城回民迅速转移，再攻进城内屠杀其余百姓。9月19日凌晨，马赫英部鸣枪，城内多数回民不明其因，只有少数西宁回族出走。马赫英见驻军和商团出动，随即撤走。很快，省军及民团出于报复，将城内五坊回民和西宁坊未走的回民进行屠杀，死者达两千余人。同年11月，马赫英败退到昌吉二道水胡尔白杨沟，在省军特别是归化军的打击下兵败身亡。跟随马部及被裹携

---

① 大路：《1933年玛纳斯发生的几起事件》，载《昌吉文史资料选辑》，第3辑，第32页。

的回族百姓和妇女约千余人被残杀。[1]

呼图壁全县不到八千人，回民在县城和附近乡村都比较多。1933年3月，马赫英部一百余人进入呼图壁大土古里镇，将全街近二百余汉民全部屠杀，然后将所有马匹、武器抢劫一空，裹携部分回民西窜昌吉。同年10月，马赫英再次来到呼图壁，企图联络城内回民，里应外合攻城。马部人城联络者被驻军捕获，招出口供。时民团团长、驻军归化军连长决定先发制人，当夜，在城门口和城墙四周加强警戒，归化军士兵三十多人，分成四组，"又捉拿了维族四名，逼他们在前引导作眼线指示回民住宅。由眼线叫门，归化军举刀杀人，自半夜到天亮，共残杀了呼图壁县城无辜回民三百余人。"[2] 次日凌晨，马赫英得到城内回民多遭杀害，攻县城无望，又恐昌吉、呼图壁两地合兵追击，只好率部入南山。在昌吉、呼图壁交界的一山沟内，马赫英部中伏，全军覆没。

盛马之战 1933年马仲英部二次入新后，沿途张贴《为讨伐金树仁告新疆民众书》，内列举金树仁十大罪状，号召新疆民众站到自己一方，"共同讨伐十恶万贯地金树仁"，其目的显然是取而代之。"四一二"政变后，盛世才面临的首先是马仲英部声势浩大的围攻。马仲英也不会因"十恶万贯"的金树仁下台而放弃军事行动，所以，盛马之战接踵而来。

马仲英部攻占哈密后，一方面联合和加尼牙孜、尧乐博斯两路进军迪化，一方面派马赫英率骑兵北攻阿山、塔城，以动摇北疆。当时，南疆已不属省政府所有，北疆除伊犁张培元及迪化附近各县，其他各地省政府也无法号令。这时的张培元因不满意盛世才，很快成了马仲英的同盟军。盛世才在"四一二"政变后，派人赴迪

① 哈米提：《马赫英之死》，载《昌吉文史资料选辑》，第2辑，第52页。

② 陈芝兰、安维霆：《马赫英在呼图壁的覆灭》，载《昌吉文史资料选辑》，第3辑，第28页。

化南山马全禄部收买了其部下马德祥，使马德祥杀掉马全禄，收编了南山大小东沟、柴窝铺一带的武装，任马德祥为师长，消除了迪化附近的威胁。不久，盛世才利用和加尼牙孜与马仲英的矛盾进行了分化瓦解，使和加尼牙孜脱离了马仲英。为争取舆论，盛世才又派以吴蔼臣、赵国梁、胡赛音及和加尼牙孜驻省城的代表等六人组成的代表团，于6月4日到奇台与马部代表谈判，呼吁和平解决。谈判中，盛方提出拟委马仲英为南疆绥靖司令；马方则提出由马仲英任边防督办，盛世才任省主席。双方条件相距甚远，和谈失败。6月10日，南京国民政府派参谋次长黄慕松赴迪化宣慰。黄慕松实际上是欲自己入主新疆，这样他自然拉拢马仲英、张培元，以促使盛世才让出政权。黄慕松赴新疆前，又发表了《告新疆省父老兄弟姐妹书》，内有要新疆"人民各守其业，军队各守其防，静候中央处理"等语，这实际上是要盛世才承认马仲英二次入新后相继攻占哈密、木垒河、奇台等地合法性。从南京中央政府的态度来看，盛马之战中对盛世才并不利。同时，盛马二人都清楚，谈判只不过是他们作战的间息，南京中央政府的大员们也难以干涉，真正见高低则是在战场上。

6月8日，马仲英率兵七千从孚远经三台，到达紫泥泉。6月10日，盛世才在与黄慕松短暂会晤后，亲率近七千军队到达阜康。盛世才军主要是东北军、归化军，还配备了装甲车队、无线电台。同时，他还大造舆论，称马仲英是"日本帝国主义的走狗"，打击马仲英就是抗日，借以动员民众和取得东北军的支持。

阜康为迪化东北的门户，守迪化就要先守阜康。紫泥泉则是距阜康仅40公里的一小镇。6月12日，双方军队开始了激战。战斗开始，马军占有优势，潮水般的冲向盛军。盛军主要由省军、东北军、归化军三部分组成，指挥欠灵。入夜，两军交错混战，盛世才无法指挥部队，几乎被冲到指挥附近的马军活捉。盛军在东北军刘万奎(人称刘快腿)部的拼死抵抗下暂时稳住了阵角。是夜，天

气骤变，雷雨交加，，忽而又降冰雪，气温骤降至零度以下。时当夏令，马军皆为白布单衣，多双手冻僵，难以持枪射击；而盛军备有皮衣，故能坚持。次日，盛军猛攻，马军不支败退。马仲英率三千余人退至奇台、木垒河，越天山南下。此时，和加尼牙孜已与马仲英分裂，乘盛马之战占领了吐鲁番、鄯善。马仲英部南下，击败了和加尼牙孜部，据有吐鲁番、鄯善，企图重整旗鼓，再与盛世才较量。

就在紫泥泉战斗之际，黄慕松在迪化打着"宣慰"的旗号，以"中央"的名义紧锣密鼓地拉拢、组织反盛世才的力量。盛世才对此十分清楚。6月19日，盛世才放弃了追击马部的计划，回兵迪化。6月26日，他以召集紧急会议为名，突然将"四一二"政变的主要策划人、省政府秘书长陶明樾、督办行营参谋长陈中、航空队长李笑天三人，未加审讯而处决。一面电告南京政府，称陶、陈、李三人图谋推翻现政府；一面将黄慕松软禁，迫其就范。同时授意各族各界致电南京政府，迅速任命刘文龙、盛世才的职务。至此，南京国民政府欲让黄慕松主新的企图彻底失败。8月1日，南京政府行政院正式任命刘文龙为新疆省主席，盛世才为省府委员兼边防督办，张培元为省府委员兼伊犁屯垦使暨陆军新编第八师师长，马仲英为东疆警备司令。盛世才正式出任新疆边防督办，窃取了新疆最高军事指挥权。

国民党南京政府并不甘心黄慕松人新"宣慰"的失败，很快改变策略，使新疆现存的三大军事势力——盛世才、马仲英、张培元保持平衡，互相牵制。当时，国民党南京政府军事势力局未到达河西走廊，更无法出兵新疆；何况，国民党的军队对中央苏区的第四次反革命围剿刚刚失败，又准备第五次围剿。对于鞭长莫及的新疆，只能采取平衡牵制政策。1933年8月17日，外交部长罗文干赴新疆观察，并作为中央代表，参加刘文龙、张培元、马仲英等人的宣誓就职典礼。9月2日，罗文干一行到达迪化。9月7日，罗文干在刘文龙、盛世才就职宣誓典礼上代表南京国民政府监誓并致

训词。而马仲英拒绝到迪化，而于11日在吐鲁番举行东疆警备司令就职典礼。同样，张培元也在伊犁通电就职。盛世才与马仲英之间的矛盾不可调和，而罗文干赴新与黄慕松无异，假借调停而制造矛盾。这自然对马仲英、张培元有利，这是盛世才所不能容忍的。罗文干于9月17日离迪化，经伊犁赴塔城。9月21日，盛马之战重新开。

开战不久，盛军失利，马部占据焉耆、库尔勒、木垒河等地。10月初，马赫英攻打塔城，盛世才不得不派出归化军去解塔城之围。10月9日，盛世才发出讨马通电；同日，马仲英也在吐鲁番举行阅兵典礼，决心对盛世才要一鼓荡平。10月11日，盛军兵分两路向马部进攻，一路由盛世才率东北军向达板城进攻，一路经奇台取道七角井攻鄯善，截断马部后路。达板城一役，盛军死亡惨重，马仲英乘胜将迪化包围。10月12日，罗文干离新赴苏联前向南京外交部发去电报，报告了盛世才的困境，主张倒盛。时寒冬已至，被围困的迪化城中，粮煤均缺，士兵逃逸，物价高涨。北疆的马赫英在塔城失败后，一路打到沙湾、绥来，伊犁、迪化的交通为之断绝，形势对盛世才十分不利。

面对危局，盛世才采取了一系列政治手段。一是对东北军分化瓦解，将不服从命令的高级将领郑润成、苏国、杨耀钧、应占斌等逮捕，以中下级军官蒋有芬、孙庆麟等取代；二是逮捕了归化军巴品古特、安东诺夫、格米里肯等重要头目，控制了归化军；三是软禁刘文龙，指定财政厅长、时年71岁的朱瑞墀代刘。这样，盛世才直接控制了军队，对省政府大权独揽。同年11月，盛世才派陈德立、姚雄赴莫斯科购买军火。11月下旬，盛世才派刘斌率东北军将马赫英残部消灭于呼图壁，同时命刘斌率军迎击伊犁张培元。不久，盛世才又派姚雄等到塔城，组织当地归化军伊凡诺夫团控制了塔城，使之与伊犁无法呼应。在对外关系方面，盛世才伪装进步，采取亲苏政策。他深知苏联的力量在新疆举足轻重，而南京中央政

府却派不来一兵一卒。早在1933年9月,盛世才就派外交署长陈德立会见苏联驻迪化总领事孜拉肯,表示愿意亲苏。希望与苏联合作,在新疆建立苏维埃政权。[1] 同年11月,阿不列索夫任苏联驻迪化总领事。盛世才遇事都和阿不列索夫商议,对他的话百依百顺,获得了阿不列索夫的信任。1934年1月,当马仲英围城十分紧急时,盛世才多次赴苏联领事馆要求支援,表示愿意将新疆作为苏联的一个自治区或加盟共和国。[2] 作为社会主义国家的苏联,一直希望在新疆有一个亲苏的政权。据称,马仲英也欲与苏联方面联系,派马赫英攻打塔城就企图与塔城苏联领事馆接恰。马赫英失败,联系之事也无从谈起。

就在马仲英围攻迪化时,伊犁张培元亲自率主力向乌苏、绥来进军,欲与马仲英会攻迪化。在盛世才的再次要求下,苏联红军一路于1933年12月从霍尔果斯进入伊犁,另一路于1934年1月从苇子塘进入塔城。两支部队都配有飞机、大炮、坦克,装备精良,对外分别称作"塔尔巴哈台军"和"阿尔泰军",意思为从塔城和阿尔泰招募而来的归化军。进入伊犁的苏联红军占据了惠远城,捣毁了张培元的大本营,一部分伊犁军队和追随张培元的东北军放下了武器。此时,省军刘斌部从绥来出击,张培元见前有敌军,后有追兵,大势已去,遂自杀身亡。其部下溃逃,一部分后来编入马仲英军。1934年1月2日,省军开进伊犁,伊犁遂为盛世才所有。对此马仲英并不知道,以为省军西去,迪化空虚,加紧了日夜攻打。

1934年1月12日,马仲英率主力七千余人突破盛世才军在柴窝铺、芨芨槽、乌拉泊的防线,攻入迪化近郊。13、14日两天马部又相继攻占了东郊的飞机场和无线电台。迪化城内立即组织民团、商团三千余人,手持长矛刀斧登城协助省军卫城。马仲英用缴

---

① 包尔汉:《盛世才在新疆》,载《文史资料选辑》,第79辑,第8页。

② 包尔汉:《盛世才在新疆》,载《文史资料选辑》,第79辑,第11页。

获的飞机散发传单，号召城内军民倒戈。与此同时，马仲英又分兵二千攻打孚远，以断省城粮源。孚远小城在县长刘应麟的率领下，三千军民坚守九昼夜。使马部未能如愿攻下该城。

1933 年 2 月初，从塔城南下的苏联红军到达迪化西的头屯河。在此遇到马仲英部的顽强抵抗。后来，他们凭借飞机、大炮、坦克及优势兵力将马仲英军的防线冲破。2 月 8 日，马军从西大桥、水磨沟撤退，10 日，省军配合红军出击。11 日，马仲英见伤亡惨重，难以抵挡，下令撤退到达板城。12 日，迪化解围。不久，马仲英在省军的追击下又向南疆撤退。

盛马之战以马仲英的失败而告终，同时也进一步巩固了盛世才在新疆的统治。

马仲英部退往南疆　1934 年 3 月初马仲英在达板城抗击了省军几天后，继续向南撤退。省军在苏联红军的配合下分两路夹击马部：一路进军达板城，占据吐鲁番、鄯善、托克逊，使马部无法东窜。这时和加尼牙孜已与盛世才合作，哈密、鄯善的维吾尔人武装起来在和加尼牙孜的号召下抄了马部后路。另一路在刘斌指挥下，从伊犁越天山，在阿克苏堵截马部。3 月 6 日，省军攻占达板城，8 日占领托克逊、吐鲁番、鄯善等地。马部一部分逃往甘肃，后被马步康军缴械；大部分则向焉耆、库车撤退。省军在飞机、大炮的掩护下，很快占据焉耆、阿克苏，马仲英部骑兵在省军飞机轰炸下，损失残重。4 月上旬，省军在喀什进军中与马仲英部在巴楚进行了激战。马部大败，损失残重。马仲英率部分军队撤退到喀什。

由于马仲英在此之前派马世明到达喀什，后又派马福元率兵支援。时和加尼牙孜刚到喀什不久，他与省政府合作，派巴依师长率众五千在巴楚附件与马福元激战。马福元击垮巴依部，后又将和田夏满素尔的部队在英吉沙尔附近打垮，进入喀什。1934 年 2 月 6 日，马福元、马世明与马占仓、马绍武合兵一处，攻占了疏附城，“东土耳其斯坦伊斯兰共和国”土崩瓦解，其成员或被捕，或逃

走。和加尼牙孜部被迫逃到英吉沙尔。同年4月，和加尼牙孜在苏联有关人员的调停下转向盛世才一方。5月，和加尼牙孜逮捕了沙比提大毛拉等人，送往迪化。乌斯曼这时回到克孜勒苏，1935年被马木提逮捕，后死于迪化狱中。

为了配合省军攻打喀什，苏联吉尔吉斯骑兵团在毛兰诺夫率领下从伊尔克什塘入境参战，由伊斯哈克别克组织的柯尔克孜骑兵团也协调作战。马仲英占据喀什后，省军随后追来，苏联吉尔吉斯骑兵团和伊斯哈克别克骑兵团也合围上来。为了保存实力，经苏联领事馆的斡旋之下，马仲英于7月10日带亲信七十余人及大批黄金、珠宝等，在伊尔克什塘边卡进入苏联境内。余部由其姐夫马虎山率领进入和田地区。根据马仲英与苏联领事馆的谈判，36师的防区为和田、叶城、皮山、巴楚、墨玉、于田、婼羌、且末九县。36师进入和田后遇到了穆罕默德·伊敏、夏满素尔部的抵抗，很快失败，夏满素尔被打死，穆罕默德·伊敏于7月26日携随从二十余名逃往印度。

省军占据喀什后，很快将和加尼牙孜部改编为第六师。和加尼牙孜赴迪化就任新疆省政府副主席，马木提任第六师师长兼喀什警备副司令。其部下改编为两个旅，一旅长任伽师县县长，另一旅长伊斯哈克别克任乌鲁克恰提设治局局长。同时盛世才任命刘斌为喀什警备司令，官振翰为喀什行政长。喀什地区各县也任命了县长，动荡三年之久的南疆趋于平静。

有关马仲英去苏联的原因还有着好几种说法：一是曾任马仲英军需的予扶认为：马仲英早在1933年二次入新后曾派惠大山到阿山与俄领事馆联系。当时谣传马有亲日嫌疑，苏未予支持。但马仲英在喀什失败后，苏联驻喀什领事曾动员其出走苏联，其条件是苏联人调停盛马之战，允许马虎山率马仲英部队在和田驻扎，并保持指挥和田军队之全权。当时马仲英为日后东山再起，以及保存马家子弟不被消灭，故决定委屈赴苏。第二种是大卫·达林在

《苏联与远东》一书中说法：认为"苏联政府赏识马氏才能，并认为他是苏联在回教区域活动的一个有用人才。因此希望保全他以供将来之用，马氏在苏联很受优遇，不久被任为红军中的一个军官。新疆的军队常常可以读到他由苏联寄来的信"。此种说法多为国内一些文章中引用，一些马仲英部属也在文章中持这种观点。第三种是盛世才在其回忆录中的说法，说马仲英败退到南疆，似再无路可退，曾想逃往印度。"苏俄警觉马氏可能为英国在新疆的阴谋计划所利用，使马氏成为他们的代理人。于是迅速行动与马取得联系。"盛世才此说主要用于驳斥有人说苏联收留马仲英是以备将来回新疆取而代之。第四种说法称马仲英是被苏联绑架而去。持此说法的为前苏联密码译电员彼得洛夫，此人早年曾随苏联红军入新帮盛世才打马仲英，50年代移居澳大利亚。彼得洛夫在澳大利亚《雪梨晨锋报》上刊述：马仲英被骗上了一架苏联飞机后，即全部被缴械，被绑架到苏联。

第二节　六大政策下的新疆穆斯林

盛世才于1934年8月基本上统一了全疆，结束了长期的战乱局面。1936年，盛世才在苏联的影响，在共产党人的帮助下，形成了反帝、亲苏、民平（民族平等），清廉、和平、建设为主要内容的六大政策。六大政策符合了当时新疆的实际情况，对新疆穆斯林在政治、经济文化上的发展起到了推动作用。

新政府中的穆斯林　1934年8月1日，盛世才政府在迪化举行盛大集会，宣布全疆战乱结束，和平来临，并把这一天定为"新疆和平统一纪念日"；省军命名为"反帝军"，取消国民党军队统一番号，把8月1日定为反帝军成立纪念日。在新的省政府领导人名单中，和加尼牙孜任省政府副主席，尤努斯别克（郁文彬）任省府委员兼农矿厅厅长，阿布都热合满（维吾尔）任财政厅副厅长，马克苏

提(维吾尔)任教育厅副厅长,沙里任阿克苏行政长,阿赫毛拉任省银行副行长,巴彦毛拉(哈萨克)任民政厅副厅长,沙里福汗任省府委员兼阿山行政长,马绍武任民政厅长,包尔汉任土产公司经理,马木提任喀什警备副司令兼第六师师长,尧乐博斯任哈(密)镇(西)警备司令,伊斯哈克别克(柯尔克孜)任乌鲁克恰提设治局局长。此外,在阿山地区,一些县长、副县长由哈萨克部落头人或有名望者担任。在南疆各行政区均设副行政长,各县设副县长,各学校也设有副校长,这些行政职务多由维吾尔等族的人士担任。在北疆伊犁行政区,维吾尔族中的一些上层人物也担任了行政职务。

经历了数年动乱后,在大乱始平的新疆政治舞台上出现了许多维吾尔、回、哈萨克、柯尔克孜等各民族穆斯林的政治军事人物,这表明:一是相当多的人是数年来反金暴动队伍中的领导者,如和加尼牙孜、马木提、沙里福汗等,他们在本民族、本地区有较高的威望,盛世才政府要稳定政局,就必须在新的省政府中给他们留下位置;二是这些各民族穆斯林中的宗教上层、文化名人在本民族中有一定威望,如维吾尔族中的郁文彬、阿不都大毛拉、吐尔迪阿洪,回族中的马绍武、蓝延寿、马鸿祥、马国骏,哈萨克族的巴彦毛拉等,盛世才政府要争取在新疆人口占大多数的穆斯林民众,就必须起用他们;三是王公贵族势力还在穆斯林民众中还有一定的影响,如哈密王聂孜尔、阿山艾林郡王、布哈特贝子等,这些人在盛世才政府中也得到了安排;四是一些大的商人,他们十分富有,家财万贯,乐善好施,在崇尚经商的维吾尔、回、乌孜别克、塔塔尔等族民众中有较高的威望。如胡赛因、吐尔逊巴巴等人,他们有的还在盛马之战中作为民众代表调停过。所以,新的省政府中也容纳了这些人;五是在数年的动乱中,特别是在南疆、阿山等地,许多地方行政权已为暴动中的维吾尔、哈萨克人所把持。盛世才政府为了维护现状,不得不予以承认。

1934年8月1日,新疆民众反帝联合会(简称"反帝会")在迪

化成立。当时，日本帝国主义侵占了中国东北三省，反帝会的成立有一定的进步意义。对于盛世才来说，反帝会是他控制新疆各族民众活动的一个组织。反帝会最初由何语竹、郎道衡、王立士、徐廉等人筹备建立。1935年盛世才自任反帝会会长，和加尼牙孜、李溶任副会长。这年，从苏联赴新的一批联共党员担任了反帝会的主要领导，主持了实际工作，其中俞秀松(当时化名王寿成)任秘书长，王立祥任组织部长，满素尔(维吾尔)任文化部长，郑义钧任民众部长，张义吾任青年部长。此后，反帝会组织进一步扩大，在伊犁、阿山、塔城等地成立了14个反帝分会。一些维吾尔、哈萨克族领导人兼任了反帝分会的领导职务，如阿山行政长沙里福汗兼任阿山反帝分会副会长。反帝会出版了机关刊物《反帝战线》，责任编辑为共产党人俞秀松、万献庭等人。《反帝战线》宣传抗日救国，提倡民族平等，呼吁新疆各族人民团结起来建设新新疆，在维吾尔、回、哈萨克等族知识分子和民众中引起了强烈反响。

反帝会在俞秀松、万献庭等中国共产党人的领导下，在不长的时间里，在动员民众方面，对长期处于封建统治下的新疆各族穆斯林民众的觉醒起了重要作用。如在1939年，反帝会配合国际形势的变化修改了章程及奖惩条例，并译成维、哈各种文字，随同颁发给各级分会和每个成员。随着反帝会的迅速发展，到1939年已有27个区会，118个分会，33个直属分会，24个直属小组，会员人数达一万人以上。反帝会还组织反帝训练班训练各民族干部，分汉、维两种班，维族班的讲义均由汉文译成维文。并出版发行了汉、维文的《反帝战线》和《新疆青年》刊物，总数达97000册。在对群众宣传方面，反帝会举行了"八一三"、"九一八"、"七七抗战"等周年纪念活动，出动大批宣传队，在街头讲演，挨户宣传，表演新剧，书写标语及绘制漫画等[①]。这些活动使维吾尔、哈萨克、回族等穆斯

① 张大军:《新疆风暴七十年》,第3581页。

林民众第一次听到了新的革命的口号，使他们知道了远离千里的祖国内地，千百万英勇的中华儿女正在以血肉之躯悲壮地抗击着日本帝国主义的野蛮侵略。

在反帝会成立的同时，新疆民众联合会于1935年9月成立。该组织由新疆各民族首领人物组成，各区县均设分会，协助省政府推行社会教育工作，解决民族间的纠纷，配合宣传六大政策。

1935年，第一次全省民众代表大会召开。出席大会的代表有320余人，包括政府机关人员、各族文化促进会代表、工商界代表、农牧区代表及宗教界代表。代表多是官僚、地主、牧主、大商业资本家，也有少数在盛世才政府时代有功的普通居民及一些进步人士。伊犁区代表团团长为地主兼大商人吐地阿訇（维吾尔），代表有阿肯木和加（乌孜别克）、胡沙音拜克（维吾尔）、马克苏提（哈萨克）。这次民众代表会中，伊犁、迪化两区都选出了妇女代表，而且出席了大会开幕式，但由于阿訇及封建上层代表的强烈反对，妇女代表后来只能列席。大会快结束时，成立了"新疆民众联合会"，委员长经推选由鲁克沁维吾尔族塔义尔别克担任。

大会期间对于几个民族汉文称呼给予重新确定。一是维吾尔族名称，在这之前汉文汉语中都写作并称作"缠回"或"缠头"，这种称呼从清朝沿袭下来，是一种带有侮辱性的称呼。此外，又有"畏兀儿"、"威武尔"、"威吾儿"等不同的译写。经包尔汉、郁文彬等人研究提出汉写为"维吾尔"，后经省政府会议通过，作为对维吾尔族的正式汉文书写名称。二是柯尔克孜族名称，在这之前正式汉文公文中被写作"布鲁特"（译系清朝沿袭而来，原系卫拉特语，"山里人"之意），汉族人口语则称为"黑黑子"。这次大会之前已经省政府会议通过，确定汉写为"柯尔克孜"。三是塔塔尔族名称，在这之前，一般汉族人称作"脑盖依"（亦系清朝沿袭而来，带有侮辱性的称呼），这次会议确定汉写为"塔塔尔"。四是塔吉克族的名称。在这之前，汉文史料及汉语中将塔吉克族亦称作"布鲁特"，这次会议

后汉写为“塔吉克族”。

发展中的文化教育 经历了数年动乱后，新疆社会安定下来，经济建设、文化教育等方面逐渐走正轨，比起杨增新、金树仁时代有了很大发展。

在政治方面，盛世才在苏联政府的支持和联共人员的具体参与下，实行了进步意义的六大政策。“反对帝国主义侵略”、“发展与苏联的友好关系”、“各民族一律平等”、“为政清廉”、“在新疆创建一个和平的环境”、“建设新新疆”等新鲜的、革命的口号、词句，在中华民族抗日的大气候下，对经历了数年战乱的新疆各族人民无疑起到了振奋人心的作用；许多维吾尔、回、哈萨克族的知名人士在省政府及区、县地方政府中任职，使广大穆斯林民众看到希望；省政府在整理财政的同时，制定了严厉的惩治贪官污吏的条例。如 1935 年 5 月 1 日颁布了惩治贪污条例十二条，其中规定：凡公务人员“贪赃至 500 元以上者处死刑，或无期徒刑”，“贪赃至 400 元以上未满 500 元者处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贪赃至 100 元以上未满 300 元者处一年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省政府严刑峻法，言出必行，经调查核实后枪毙了虚报空额贪污的呼图壁县长徐文彬、孚远县卡吴振邦、库车财政局长骆祥、运输管理局庶务股长关凤鸣和阜康财政局长王裔钊、王君修及军队中权团长等。此后，贪污现象大为减少。不久，禁止吸毒、娼妓、贩卖人口等也是令行禁止，社会风气较之杨金时代大为改观，经济建设也出现了新面貌。

在发展农业方面，截止 1933 年，因连年战乱而荒芜的耕地约 680 万亩，全疆所剩耕地仅 4634500 亩。到 1937 年，全省农村耕地达到 5272667 亩。1936 年省政府为农民贷款 80 万元，贷籽种 4 万左右，贷耕牛 200 头，马 100 匹。这使以农业经济为主的维吾尔、回族等穆斯林农民受益。

在畜牧业方面，1934 ~ 1935 年间，省政府有关部门对全疆牧场

进行了调查，解决了一些草场纠纷。禁止屠宰耕牛和母羊，禁止母羊出口。自1936年起，陆续在迪化、塔城、阿山、哈密、焉耆、阿克苏、喀什、和田等地建立兽医院，在绥定、昭苏、乌什、轮台及塔城山区设置巡回兽医所，给牲畜注射疫苗预防传染病。1935年省政府办的第一期农牧业讲习所毕业了兽医40名，畜牧技术员20名。到1936年，新疆畜牧业基本上已恢复了战乱前的生产水平，皮毛产量和牲畜头数逐年增长。以畜牧业经济为主的哈萨克、柯尔克孜、塔吉克等族人民的生产生活得以发展提高。

这期间，新疆穆斯林民众的文化教育事业有了一定发展。杨增新、金树仁时期，维吾尔、回、哈萨克、柯尔克孜、乌孜别克、塔塔尔等少数民族的教育设施很少，只是存在少量经文学校。极少数的维吾尔族青少年只能到汉族学堂学习。1935年，省政府在省立师范设立了维吾尔、哈萨克等民族班。同年冬又在迪化成立了编译委员会，编译维吾尔、哈萨克等少数民族文字课本。与此同时，省政府从苏联中亚地区购入了大批适宜维吾尔、哈萨克、柯尔克孜等族学生使用的民族文字的教材、仪器。1936年春，省政府在伊犁、塔城、阿山、阿克苏、喀什各区成立了教育局，在各县普遍创办县立小学，鼓励各族男女儿童上学。据有关统计，在1931年全省公立学校仅有156所，在校学生共7461人，在全省59个县中一半以上无学校[①]。截止1938年，全疆公立小学在校生共36675人，其中维吾尔族12827人，哈萨克和柯尔克孜族共3420人，回族5989人，乌孜别克族184人，塔塔尔族266人，塔兰其族47人，塔吉克族41人。[②] 新疆省政府重视教育，对学生实行优待政策。学生入学，概不收学费，纸笔砚和课本及食宿都由政府供给。中学、大学

---

① 《新疆简史》，第三册，225页。

② 《新疆风暴七十年》第7册，4917页。1949年前新疆将伊犁维吾尔族称塔兰其人，新中国成立后经民族识别称作维吾尔族。

的学生还有津贴，毕业后由政府加以任用。

1935年新疆第一所高等学堂——新疆学院成立，它是在原俄文法政专门学校的基础上所建。维吾尔、回、哈萨克、乌孜别克等族青年有了上高等学校的机会。从1934年起，省政府开始派遣维吾尔、哈萨克、柯尔克孜和汉、蒙古等族的青年赴苏联留学，学习政治、经济、法律及农牧、兽医、医学等专业。苏联中亚国立大学于1934年设立了行政法律系，专门培养来自新疆的官费留学生。1934年新疆选派的首批留苏学生有84名。1935年选派90名，其中维吾尔族31名，回族8名，哈萨克、蒙古、满族28名。从1934年到1936年三年间，新疆省政府共向苏联乌孜别克加盟共和国首都塔什干的国立中亚大学选派约三批共300名学生，其中讲汉语的汉、回、满、锡伯等族占40%，维吾尔族占40%，哈萨克、蒙古族各占10%。[①] 1935年省政府选派留苏生时，经喀什第6师师长马木提争取，特选送八名吐鲁番籍、两名喀什籍维吾尔族青年和两名柯尔克孜族青年赴中亚大学学习。[②] 此外，1934～1937年还先后选送13名维吾尔族学生去奇姆肯特学习畜牧业；12名维吾尔族学生到撒玛尔罕学习兽医、农林、水利、蚕桑；两名维吾尔族学生到塔什干学习医学。这些留学生学成归国后，对新疆的建设和本民族的文化教育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1934年为了宣传六大政策，聚合少数民族中的知识分子、青年和民众，以此巩固盛世才的统治，在迪化成立了各民族文化促进会。担任各族文化促进会的领导人，大都为本民族有财势有声望的人物或宗教首领，也有一些进步的知识分子参加。这些以民间为主的组织，在宣传六大政策和发展本民族的文化教育事业方面

① 柴恒森：《盛世才选送留苏学生的前前后后》，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20辑，54～55页。

② 《赛福鼎回忆录》，第222页。

起到了积极作用。

维吾尔族文化促进会(简称维文会)发展最为迅速普遍。到1936年年底,维文会共有8个区分会,41个县分会,23个乡村支部,其活动经费主要靠宗教税收。维文会截止1938年共创办学校(多为小学)1540所,入学儿童达89804人。[①] 在迪化,维文会主要在维吾尔族居民聚居的南关一带办了几所小学。在南疆,由于维文会的努力,各行政区、县、乡、村,维吾尔小学相当普遍。[②] 在喀什,由于马木提的资助,还修建了宏伟的维文会俱乐部。1935年春,维文会在迪化、喀什出版了维吾尔文报纸。同年冬,维文会在伊犁、塔城也出版了维吾尔文报纸。

回族文化促进会(简称回文会)成立于1934年8月,发起人为于镇国、蓝延寿等。早在1933年,于镇国、蓝延寿就召集迪化23坊的回族宗教人士和代表协商成立回文会,以促进回族人民的文化教育。回文会迪化总部成立后,很快在伊宁、绥来、塔城、吐鲁番、奇台、承化、和田、阿克苏、哈密等二十多个县设立分会。[③] 不久,各县回文会分会在多方募捐筹款下先后办起回族小学和民校、夜校。迪化回文会利用固原寺、河州寺、南大寺的一些房舍作为小学校舍,课程设置与汉语普通小学相同,只附加经文课,男女生同班。1935年下半年,回文会又在迪化创办了妇女初级职业学校。[④]

哈萨克、柯尔克孜族文化促进会(简称哈柯文会)成立稍迟。但很快在阿山、塔城、伊犁、乌什、阿合奇、柯坪等县均成立了分会。到1936年,哈柯文会共有5个区分会,8个县分会。截止1938年,哈柯文会共创办学校275所,在校学生14322人。[⑤]

---

① 《新疆风暴七十年》,第3913页。

② 郭德:《新疆回族文化促进总会始末论》,载《昌吉回族与伊斯兰教》,第161页。

③④ 刘德贺:《新疆各族文化促进会记叙》,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22辑,第53页,第162~163页。

⑤ 《新疆风暴七十年》,第1913页。

乌孜别克文化促进会(简称乌文会)创办学校2所,在校学生204人。

塔塔尔文化促进会(简称塔文会)创办学校3所,在校学生420人。[①]

截止1938年,新疆维吾尔、回、哈萨克、乌孜别克、塔塔尔等族的文化教育有较大的发展。政府办学和各文化促进会多渠道办学,使各族穆斯林青少年有了较多的入学机会。留苏学生及新疆学院毕业的许多穆斯林青年,后来大多成为本民族中的优秀知识分子。他们不少人在40年代前后被盛世才监禁或杀害。

沙里福汗在阿山 1933年冬,沙里福汗被任命为新疆省政府委员、阿山区行政长兼警备司令。动乱数年的阿山地区逐渐平静下来。

沙里福汗(1900~1942),出身于阿山哈萨克族克烈部落中的贵族家庭。其父金斯汗在清末袭公位,其兄为艾林郡王。他系妾生,按习惯法只能受一般教育。他早年牧羊,学习过俄语,通过一些苏联出版的哈萨克文刊物,对社会主义国家苏联有一定认识。1922年秋,沙里福汗曾去苏联斋桑,后入迪化蒙哈学校读书。在校期间,他曾参加了由包尔汉、塔依尔别克等人筹划的秘密组织,有志于为哈萨克族的进步发展而斗争。1928年他出任福海县县长。1931年哈密暴动后,全疆动荡,沙里福汗维护祖国的统一,反对一些人鼓吹的"新疆独立运动",认为新疆如脱离中国而"独立","就会变成帝国主义的殖民地"。

阿山地区在1933年除少数回、俄罗斯、蒙古、塔塔尔族外,多为哈萨克族。该地区地广人稀,经营农业的主要是汉族、回族,哈萨克、蒙古族主要从事畜牧业。经历了马赫英洗劫大乱之后,许多汉族村庄遭到破坏,粮食极端缺乏,连籽种都没有。在牧区,1933

---

① 朱培民:《新疆革命史》,第49页。

年夏天大旱，冬季十分寒冷，牲畜大量死亡，饥民很多。直到1934年春，在承化不时有饥民倒毙。苏联政府给予阿山人民很大的支持，以不附加任何条件和尽能力分期偿还的形式提供了大批粮食。苏联政府还允许阿山的运输队入境直接驮运粮食、茶叶、糖、布匹、餐具等。沙里福汗一面派人到苏联购买粮食进行救济，一面动员农民抓紧春耕，生产自救，还在承化镇及各县的交通要道处设施粥厂，免费给饥民提供两顿稀饭。与此同时，沙里福汗发动所有劳力将覆盖在草场上的积雪扒开，为牲畜吃草提供方便，并收集树叶、树皮来喂牲畜。离边境近一些地方的牲畜，则越境借用苏联方面的冬牧场放牧。对那些有多余牲畜的头人、牧主，沙里福汗动员教育，让他们将多余的牲畜借给缺畜的穷人。还指定一些富裕户承担附近穷人的过冬生活。1934年夏，沙里福汗下达了耕作任务，发动所有群众耕田种粮。沙里福汗与苏联方面协商后，经吉木乃、哈巴阿、阿里卡别克等边境从苏联运回一批犁、耙、马拉收割机、马拉播种机、打谷机等农具，赊帐分给农民。他又从苏联买回两台拖拉机，在城郊阿苇滩组织士兵务农。在播种、收割、灌溉的大忙季节，他亲自同士兵一起参加劳动。在牧业方面，沙里福汗从苏联购进16匹纯种公马，创办一个种马场，以改良品种。[①] 1934年秋，阿山全区农牧业获得大丰收。阿山警备区士兵的粮食做到了自给。

阿山哈萨克族的教育十分落后，所属各县无一所像样的新式学校，在一些部落头人的阿吾勒附近只有极少数流动的经文学校，还只有有钱人家子弟才能进校学习。牧民中99%的人是文盲。沙里福汗认识到，阿山地区要发展，没有文化、不发展教育是不可能的。1933年8月，沙里福汗派人赴苏联购回一些教科书，包括一至七年级的地理、数学、物理、化学、自然常识书籍及教师参考用书。1933～1939年，阿山全区共成立67所小学，在校学生达500

① 穆哈西加肯：《回忆沙里福汗窝阔台》，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17辑，第40页。

人。同时,还成立了一所师范学校,共培养出百余名小学教师。从1934～1939年,阿山地区分三批共选派21名哈萨克、蒙古族学生赴苏联塔什干大学留学,选派300余名哈萨克、蒙古族青年赴省城迪化进入新疆学院及其他专科和军事学校学习。阿山所属七县都开办学校后,每个学校又办了扫盲校,使那些从来没进过校门的哈萨克青年有了读书识字的机会。

在沙里福汗当政前,阿山地区没有一份报刊杂志,新闻极端闭塞。1935年沙里福汗开始筹办报纸,从苏联购回一部小型印刷机,苏联方面专门派技师前来安装。承化镇开始有了第一个印刷厂,很快第一代哈萨克族排字工也出现了。同年,发行了以哈、汉、蒙三种文字出版的《阿勒泰报》,次年又出版了《新阿勒泰》杂志和《汉文周报》。这些报刊杂志主要宣传新疆省政府的六大政策,动员民众反对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沙里福汗还亲自为报纸撰写文章。

哈萨克族老文字是以阿拉伯字母为基础拼写而成,学习和使用很不方便。沙里福汗首次提出文字改革的建议。1937年他召开"老哈文"文字改革的会议,并在《阿勒泰报》上开辟"文字改革"专栏;1939年在高等级班进行了哈萨克新文字实验性讲授。

沙里福汗于1934年在阿山成立了反帝会分会,任副会长;1937年在阿山成立"抗日救亡"小组,自任组长。他利用自己的地位,在各种场合积极宣传抗日救亡。为了削弱部落头人的封建特权,减轻牧民负担,沙里福汗首先对其胞兄艾林郡王进行说服工作,让其放弃一些特权。然后他又说服卡肯台吉、太平贝子等人,让他们在报上发表文章,向全区哈萨克、蒙古族部落头人倡议放弃封建特权。1935年阿山成立了哈柯文化促进会、维吾尔文化促进会和回族文化促进会等。

1934～1937年阿山地区在沙里福汗的领导下,无论经济、教育都取得了空前的发展。1937年后,盛世才伪装进步的面目逐渐显

露,其公安机关开始捕人。1939 年,沙里福汗也被捕,阿山地区又开始了新的动荡。

尧乐博斯和马木提的失败 1934 年盛进才统一新疆后,有三支武装势力仍使他坐卧不安,即尧乐博斯、马木提和马虎山部。在大乱初平、人心厌战的形势下,又由于军事和财政实力不足,盛世才不得不委以政权,使其三人手握重兵在所辖区内形同割据。尧乐博斯、马木提、马虎山三人对盛世才的真实目的是一清二楚的。为了保持自己的势力,他们表面上服从省政府,实际上无时不在扩充势力,存有戒心,甚至不惜与帝国主义和反动势力相勾结。他们的所作所为与新疆社会的潮流相逆,受到了包括穆斯林民众在内的新疆各族人民的反对。

尧乐博斯于 1934 年马仲英围攻迪化失败后,率部东走哈密,时省军在追击马仲英时用飞机散发传单,称凡与马仲英部落脱离关系之人员,由省政府升任一级任用。盛世才为了时局安定,委任尧乐博斯为哈密县长之职。尧乐博斯走马上任后,仍掌握军权不放,哈密地区实则由他独揽军政大权。1935 年春,盛世才为举行"四一二"纪念活动,遍告全疆各地遴选代表来省参加。尧乐博斯在哈密维、汉、回各族中派代表数人,借赴省庆祝之际向省政府告称自己治理哈密之功,并假惺惺表示请省政府速派大员来哈治理,以顺民情。盛世才则于同年 9 月设立一个新区即哈密行政区,派刘应麟为行政长,徐有兴为哈(密)镇(西)军区警备司令兼第一团团长,尧乐博斯仍为哈密县长。尧乐博斯大失所望,表面表示恭顺,实则暗中严密布置,拒绝交出军权。刘应麟先来哈密,设立行政长公署;徐有兴随后到达瞭墩(离哈密三站)。尧乐博斯立刻派兵监视行政长公署和刘应麟,要刘致电盛世才,阻止徐有兴赴哈密,一时十分紧张。盛世才为缓和局势,暂令徐有兴缓行。不久,盛世才派出了以督办公署苏联顾问团少将顾问库得牙克索克为首的代表团,赴哈密点编尧乐博斯的军队。代表团中有维吾尔族代

表阿不都热合满买等各族人员。尧乐博斯先是热烈欢迎代表团到来，并表示自己早就想交出军队，但在当天即严密布置，很快将苏联顾问缴械并软禁起来，扬言要将其解往南京，控告盛世才将新疆赤化[①]。尧乐博斯又陈兵三堡，声言要拼个你死我活。盛世才恐危及苏联顾问的生命，不得不任命尧乐博斯为哈镇警备司令。尧乐博斯当上了哈镇警备司令，使维吾尔族商人阿得力阿吉接任哈密县长，后又派其次子牙合甫赴省城给苏联驻新疆总领事阿不列索夫及盛世才送礼。阿不列索夫邀其来迪化，尧乐博斯不肯去，怕一去回不来。[②]

盛世才为了消灭尧乐博斯的势力，采取在哈密培植和渗透政府势力，以等时机。1934年冬，省政府在哈密设保安分局，吸收一些维吾尔人当特工，监视着尧乐博斯的言行。1936年扩大哈密区公安局编制，增加武装警察，在苦水井、星星峡设派出所，组织边卡大队。1937年，在马木提、马虎山南疆叛乱后，省军增兵鄯善，作出进击哈密的姿态。尧乐博斯以不正当手段夺取哈镇警备司令，本来就心虚，他的大部分军队及部下这时已被省政府分化瓦解。这年5月，省军飞机又飞临哈密上空。尧乐博斯见大势已去，遂带少数随从勒索商号、抢劫银行，仓惶出逃。这时，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残余部队从安西来到星星峡，尧乐博斯派兵企图消灭红军夺取武器，结果未达到目的。[③] 尧乐博斯后来逃往南京，成为国民政府的座上宾。盛世才致电南京政府，宣称尧乐博斯称兵叛乱，请予扣押解新。但南京国民政府不予理会，还任尧乐博斯为军事委员会中将参议。

---

① 刘应麟：《尧乐博斯夺取哈镇警备司令的经过》，《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6辑，第168页。

② 刘应麟：《尧乐博斯夺取哈镇警备司令的经过》，《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6辑，第170页。

③ 肖显清：《在新疆新兵营的日日夜夜》，《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20辑，第2页。

马木提于 1934 年 8 月任第 6 师师长，官兵约 1500 余人，80% 的为维吾尔族，余为柯尔克孜族。第 6 师官兵基本上由原和加尼牙孜、铁木尔、乌思满的残部组成。马木提出身于吐鲁番三堡的大地主，宗教思想很浓。他对盛世才的亲苏政策十分不满，主张亲英，主张建立独立的伊斯兰政府，并曾参加了沙比提大毛拉组建的"东土耳其斯坦伊斯兰共和国"。马木提在喀什就职后，将喀什地区视同自己的领地，其军队中的军官、各县县长除疏勒外都由吐鲁番人担任。举凡行政、司法、教育等都要依他的号令而行。他还以保护宗教为名，鼓吹新疆独立。他向民间强征"乌守尔"、"扎卡提"等宗教税，利用税收开办学校，培植一己势力；又经营商业，牟取暴利。其军队向民众滥施摊派，强行索取粮草及各种物品，百姓及商人苦不堪言。马木提还创办了维吾尔文报纸《新生活报》，鼓吹分裂。

马木提的种种行为当然逃不过盛世才的耳目。他不断命令马木提派军中旅、团、营，甚至连级干部到迪化受训，赛买提阿吉和乌甫尔团长等十几人都去迪化。留苏回来的库尔班色以提被任为 6 师参谋长，库尔班尼牙孜被任二团团长，阿不提被任四团团长。这些人和从迪化回来的人接受了反帝、亲苏的思想，与省政府保持一致。眼见当年追随自己的吐鲁番老乡都与自己想法不一，这使马木提不安于其位。1935 年盛世才派人接管了《新生活报》。马木提对盛世才的步步进逼惊恐不安，他表面上拥护省政府，暗中却准备武力对抗。马木提一方面清洗部下的亲省政府分子，加紧联络喀什、阿克苏等地的宗教、封建势力；另一方面，他又通过阿不都拉伯克大毛拉接受英帝国主义的大批金钱，派洛甫某大毛拉潜赴日本活动，派亲信伊明瓦依提和莫明阿洪赴南京国民政府寻求支持，但收效不大。

1935 年 4 月，省政府让喀什维吾尔文化促进会主任委员阿不都乌甫尔大毛拉赴迪化参加全疆第二次民众大会。阿不都乌甫尔

大毛拉在喀什宗教界有很高的威望,数月后从迪化回来变化很大,曾对人说:“今后不会再有圣人了,若说有圣人来,那就是盛世才要来。”[①] 阿不都乌甫尔大毛拉竭力宣传省政府的政策,号召各族民众团结在省政府周围,识破帝国主义的谣言和阴谋。1934 年马木提曾派乌甫尔大毛拉之子买买提尼牙孜马合苏木去印度,再往日本,企图与日本帝国主义相勾结,被阿不都乌甫尔大毛拉所阻止。阿不都乌甫尔大毛拉思想进步,取消了马木提在民间抽收的丧葬费捐,阻止马木提组织宗教会强夺寺产。他还宣传用科学方法种植棉花、麻类等经济作物,发展纺织业,这些都引起了马木提的仇视,并派人将其刺杀。事后,他又煞有其事的派人捕拿凶手。[②]

1936 年 12 月和 1937 年 2 月,马木提两次召集心腹密谋武装叛乱,均因内部意见不一未成。但两次会议的情况却由第 1 团长海米提报告给喀什警备司令刘斌。同年 4 月,盛世才借即将召开全省第三次民众大会,请马木提晋省。马木提原本就因暗杀了阿不都乌甫尔大毛拉心虚,估计此行凶多吉少。他一面宣布自己即将赴迪,一面又暗中指示喀什一些学校学生上街游行,不让他离喀什。4 月 2 日,马木提借出猎为名,携少数亲信出逃。临行前将海米提等人处死。马木提逃至莎车,杀害当地的公安局官警、公务人员,并纵兵抢劫银行、税务局及人民财物、马匹等,后他携少数随从经克什米尔逃至印度。1939 年 12 月,马木提又到东京,成立了“东土耳其斯坦独立促进会”,任促进会主席。1940 年返回北平,1944 年病死。[③]

---

① 阿不都卡德尔阿吉:《1933~1937 年在喀什、和田、阿克苏发生的事变》,《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 18 辑,第 53 页。

② 巴依艾则孜:《追随马木提师长十二年》,《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 6 辑,第 141~142 页。

③ 巴依艾则孜《追随马木提师长十二年》,《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 6 辑,第 145~147 页。

马木提出逃后,其部属阿不都尼牙孜聚兵叛乱,很快被省军击败,库尔班尼牙孜被任为第6师代师长。阿不都尼牙孜举兵时与和田的马虎山联络,刚刚安定了三年的南疆又起战火。

36师的覆灭 36师是以马仲英为核心的一支部队,马仲英赴苏联后马虎山掌军权。该部于1934年10月开始进驻和田地区,在很短的时间里消灭了以穆罕默德·伊敏为首的和田武装队伍,将其部分驻于和田各县,以皮山、泽普为界与省军对峙。36师有15000余人,以骑兵为主,下属9个旅,每旅1300人左右,配有大炮、轻重机枪、步枪、手枪等。该军连以上的军官大多数为回族,即以临夏回族人为核心的一军事集团,旅长有马彦良、马如龙、鲜福海、马福元、马生贵、马有才、马世杰等。

马虎山在和田地区实行了残酷的统治。一是建立了马鞍厂、缝纫社、地毯厂、皮鞋厂、铁厂、印染厂等,把全城的手工业者全部集中起来无偿劳动,如同囚犯。如若逃跑,抓回后甚至折磨至死。[①] 二是苛捐杂税名目繁多。其中实行月制、周制、日制摊派的就有金、银、红铜、青铜、钢铁、大米、小麦、玉米、木料、各种皮筒、驼毛、羊毛、柴火、苜蓿、麦草、棉花、棉线、毛线、布匹、大布、马、牛、羊、鸡鸭、各种禽蛋和油等等,据统计有36种之多。这些捐税数量大,时间紧,如若逾期不交者,就被马部士兵捆绑吊打、关押、游街。有的被迫逃亡,有的被迫将十来岁的女儿卖给军官、大商人、大地主为妻;[②] 三是强抓壮丁从军。马虎山强迫15岁以上50岁以下的人当兵,被抓来的人当中由于受虐待而得各种疾病者和被殴打致死者每天都有。和田当地的青年,不少人被迫躲藏或逃亡外地。

---

① 买买提伊明托乎提:《马虎山军队对和田人民的暴行》,《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17辑,第94~95页。

② 买买提伊明托乎提:《马虎山军队对和田人民的暴行》,《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17辑,第93~94页。

马虎山还把一些15岁以下的少年抓去为给军官、官吏当勤务员，他本人就有十几个各族少年侍候，称作“尕娃班”；[①] 四是繁重的差事。马虎山军队中的拉柴、拉苜蓿、打麦草等税差很多，由于农村中青壮年多被抓去当兵或外逃，故这些差事大都派到妇女和上了年纪的男人身上；五是马虎山军队抢占民房，和田城内稍好一点的房子都被占去。总之，在马虎山的残酷统治下，和田区的社会生产力遭到严重破坏，维吾尔族人民的生活十分贫困。1936年在阿瓦提乡发生了以艾合买提为首的农民暴动。暴动在马虎山骑兵的镇压下失败了，除艾合买提等少数人逃到阿克苏外，约400多维吾尔农民遭到屠杀；[②] 此外，维吾尔铁匠阿克吐尔逊在喀浪谷山组织了三千余人准备攻打和田城，后在马虎山军队的血腥镇压下失败了，一千二百多人被残杀。

盛世才不会容忍和田成为马虎山的独立王国。1936年7月，盛世才向马虎山提出进行和平谈判，“停止内战”，“通力合作建设新新疆”；马虎山也想取得省政府的粮饷救济。同年8月，在苏联方面的参与下，双方签定了和平条款，规定军事上以泽普河为界互不侵犯，36师粮饷由省政府供给。不久，省政府派联共党员郑义钧为和田区行政长，苏联教官也来到和田对36师进行训练。这一切都引起了马虎山的不安。

在36师内部也在起变化。马仲英是36师的灵魂人物，其影响无人可比。马仲英赴苏后，仍对36师施加影响。1934年冬，马虎山派张梦九、苏杰民、赵福臣三人取道土耳其赴苏，在莫斯科与马仲英会面，汇报了36师的近况。不久，马虎山又派马生贵从喀什出境赴苏，会见了马仲英。半年后，马生贵返回和田，随同来的

① 汪鹏程：《马虎山在和田》，《昌吉回族与伊斯兰教》，第115~116页。

② 买买提伊明托乎提《马虎山军队对和田人民的暴行》，《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17辑，第96~98页。

还有苏联防疫队八九人(实为政治工作人员)和电影映片、留声机及马仲英给部属讲话的录音。其讲话为:

"亲爱的、共患难的、共痛苦的、同生死的36师全体武装同志们:我首先慰问大家辛苦!我离开你们已将近两年了,非常想念你们。由于我的学习任务繁重,不能同大家面谈,所以通过录音向大家讲讲话。我的讲话有以下几点,请大家注意:

一、我从喀什离别后去苏联,无时无刻不为36师的前途奋斗,为人民的福利努力。苏联是社会主义国家,它是援助弱小民族和被压迫民族的,它援助过土耳其,援助过阿富汗的民族解放运动,我们也要争取它的援助。我们现在已走上光明正大的革命道路,并为将来伟大的革命前途前进着,希望大家要把现在的防区管理好,以达到我们许多年来领导民众牺牲奋斗的目的。

二、我们36师全体武装同志领导民众在光明的社会、人类幸福的大道上前进。相信在不久的将来,我们还要帮助桑梓地方上的父老兄弟姐妹们摆脱旧势力的束缚、旧势力的压迫。同志们!这不是空想,也不是一句空话,而是必须要实现的事实。大家是了解我的,我们36师的官兵,决不走背叛民众的道路,要为现在的社会奋斗,要把旧社会、旧势力打得落花流水,要把官僚军阀不困难地消灭净尽。同志们!你们大家都是明白我的主张的证人,我过去是否走了反革命的路线,自然是没有的。大家可以回忆一下,不必我再来说……

三、我领导甘、宁、青三省被压迫的民众,与万恶的军阀转战数年,我是否做过背叛人民的事情,自然是没有的。你们大家详细知道,我不必再作解释……

四、同志们!你们大家注意,你们不要抹煞我的抗日的通电。中国现在的局势是,外患日益严重,内政愈益腐败,卖国贼无耻地出卖祖国、豺狼野兽般的日本帝国主义肆无忌惮进侵占我国领土。最近,平、津、察、绥、内蒙陷落于日本手中,现在它还不心满意足,

又望华北，西北地区已到了危急关头。我们要准备抵抗大计，消极就要当亡国奴。同志们，我早给马代师长有命令，你们一定要遵照执行。本师长不久要归来，领导大家向光明的大道前进。”①

马仲英的录音讲话在36师震动很大，据时年十多岁为马虎山当勤务兵的汪鹏程回忆：“在场的军官听完马仲英的讲话，有的低头不语，有的潸然泪下，用手帕擦着眼睛。这个讲话唱片拿到各县在部队中播放，官兵们听后，无不为之感动。”②

马生贵返回和田时，受马仲英命令调马虎山去苏联学习。不久，吴应祺、葛霁云、李尚英三人由苏返回和田，奉命督促马虎山赴苏。马虎山不愿失掉在和田的统治去难以预料的苏联，自作主张，仍代理师长，另派马彦良、喇守礼、马世杰及杨福兴等旅团长19人去苏。1935年8月，马彦良一行至莫斯科，和马仲英住在一起，苏联边防军首长为他们举行了欢迎宴会。1935年冬，中国工农红军到达河西走廊时，苏联方面派专家多人与马仲英组成一参谋小组，研究中国西北的地形、国民党在西北的军事力量及迎接红军进入新疆等问题。1937年初，苏联边防军司令约请马仲英、马彦良等讨论两个主要问题：一是马木提部叛乱，36师应协助省政府平定叛乱；二是中日战争可能爆发，36师应如何准备抗日？不久，马仲英派马彦良、喇守礼、马世杰、杨福兴等四人回新疆，决定让他们协助马虎山帮助省政府平息马木提叛乱，再由苏联负责补充武器、弹药，除留守一营或一团兵力，其余全部出关参加抗日战争。

1937年7月，马彦良等人到喀什，此时，马虎山已与马木提合作，出兵反抗盛世才。在这之前，马虎山已走上另一条亲英道路，派其军需主任向印度输出羊毛、纺织品等，进行外贸交易，马仲英

---

① 马彦良：《马仲英入新与去苏联前后》，《甘肃文史资料选辑》，第24辑，第227～228页。

② 汪鹏程：《马虎山在和田》，《昌吉回族与伊斯兰教》，第118页。

已无法遥控指挥他。马虎山暗中与英国勾结，购买军火，扩充势力，待机而动。1937年4月，马木提叛乱后，马虎山于4月6日致电盛世才，表示要配合省军平叛。实则，他暗中与阿不都尼牙孜勾结迅速出兵，进攻喀什。由于省军在喀什军队较少，马虎山部很快攻占疏勒附近的机场，进而包围汉城。5月，伽师、巴楚、麦盖提、乌什等县均失陷。马虎山部前锋包围库车，直逼阿克苏。千余省军军校学生坚守机场，为后来的援军到来争取了时间。盛世才再次借助苏联红军力量。9月上旬，苏联红军机械化部队一团（吉尔吉斯官兵）在康斯坦丁诺夫、夏克尔指挥下，配以飞机、坦克从乌恰县入境，原驻乌恰的毛兰诺夫骑兵团与伊斯哈克别克骑兵团也同时出动。一路直趋巴楚，将马虎山军截为两段；另一路直取喀什。在苏军和省军的联合打击下，马虎山部死伤惨重。10月，马生贵在疏勒通电投降，马虎山大势已去，携少数亲信逃往印度。马虎山临走时枪杀参谋长拜自立，劫持了拜的一笔黄金怆惶而逃，后从印度转回青海投奔马步芳。[①] 36师官兵的下场十分悲惨，除战斗中死亡外，约一千余官兵缴械投降，后被苏军押解到叶城至皮山之间的戈壁滩上，于夜间集体枪杀。马生贵等投降的军官，大多被枪杀于阿图什的戈壁滩上。至于马仲英的结局，尚无准确的史料加以说明。据马彦良的回忆文章说，他于1938年10月到延安会见毛泽东，毛泽东说“马仲英现在仍在苏联，你们以后可以见面。”[②] 在有关文章中对马仲英的结局亦说法不一；一说在苏联学习驾驶飞机时，失事而死；二是参加西班牙战争阵亡；三是苏联卫国战争中参加战斗牺牲；还有一说是死于苏联克格勃人员之手。

---

① 马虎山于50年代初在甘肃参加反革命武装叛乱，被人民解放军击毙。

② 马彦良：《马仲英入新与去苏联前后》，《甘肃文史资料选辑》第24辑，230页。马彦良解放后曾任政协临夏回族自治州副主席，已去世。

第三节　盛世才的黑暗统治

盛世才在新疆的统治于1937年前获得了巩固。他借用苏联的军事力量打败了张培元、马仲英，利用联共人员、苏联顾问巩固、扩大了自己的势力，向国民党南京政府闹独立性；苏联方面则是想稳住他，力求新苏边界的平安。盛世才在夺取新疆政权不久，即建立了自己的特务组织，使各区县公安局凌驾于行政首长之上。他的本质是个军阀，为人阴险多疑，对于占新疆人口大多数的维吾尔、回、哈萨克等穆斯林人民心怀疑惧，所以主要以笼络各族上层人物为主。对于他手下的工作人员，凡对他的政治野心驯服的，他都加以利用；凡政治上有影响、有能力的人，他均认为对己不利，视为心腹之患，肆意排除。他利用特务机关，多次制造“阴谋暴动案”，借此逮捕杀害大批各民族中有影响的人员。

阴谋暴动案　1937年8月，盛世才利用特务机关制造了第一次“阴谋暴动案”。这次“阴谋暴动案”的背景是：1937年7月，中国全面抗战开始，国民党政府被迫抗日，对远在新疆的盛世才无暇顾及；苏联于1936年开展了大规模清党运动，盛世才正好加以利用，对苏联派来的联共人员下手；三是同年马虎山、马木提的叛乱刚被平定，盛世才借此对以维吾尔、回族为首的少数民族上层人员进行迫害。这次“阴谋暴动案”的内容被盛世才描绘为是“有人阴谋刺杀督办（盛世才）、推翻六大政策政权并使新疆脱离中国，沦为帝国主义的殖民地”。按照盛世才的说法，“阴谋分子采取的手段是：马木提、马虎山举兵在南疆叛乱，和加尼牙孜、张馨（教育厅长）、马绍武（民政厅长）在迪化配合，伊犁、塔城、哈密、阿克苏、喀什、和田、喀什、阿山等地配合发动武装叛乱。此外，托洛茨基分子、苏联驻迪化总领事阿布列索夫及来自苏联的联共党员也支持该阴谋组织”。为了“揭穿阴谋”，盛世才的公安特务机关严刑逼

供，一部分人被迫自诬，转而牵连到周围的人。这样就如滚雪球般的使成千上百的人被逮捕入狱。这次被捕的人员中：维吾尔族中著名的有省政府副主席和加尼牙孜、民众联合会委员长达义尔别克、农矿厅长郁文彬(维吾尔名字尤努斯别克)、新疆日报社副社长满素尔、中国驻苏联斋桑领事包尔汉等；回族中著名的有民政厅长马绍武、民政厅副厅长蓝彦寿等；哈萨克族有阿山行署秘书长满凯、建设厅长巴彦毛拉；塔塔尔族有大富裔胡赛因、乌孜别克族有大富商吐尔逊巴巴等。盛世才控制的报纸《新疆日报》将这次“阴谋暴动案”宣传的有声有色，称这些“反动分子”与东京、柏林、天津的日本领事、冀东伪组织、伪满洲国、阿拉伯的日本侦探以及日本派到新疆的侦探都有联系，得到了日本帝国主义的金钱援助。这次被捕的两千多人中有少数人是对盛世才统治不满，但绝大多数除了毒刑下写出的口供外，拿不出任何物证，而且所写口供也多是由审讯者明示或暗授的，这在以后盛世才制造的“阴谋暴动案”中也如出一辙。

这次“阴谋暴动案”中，在伊犁区逮捕了以行政长陈德立以下各界人士百余人；塔城区逮捕了行政长赵得寿以下各界人士六十余人；哈密区逮捕了熊效远以下各界人士三十余人；阿克苏逮捕了代行政长万献廷；和田区逮捕了代行政长郑义钧以下各界人士三百余人；迪化区逮捕了各县县长及各界人士二十余人。令人震惊的是苏联驻迪化总领事阿不列索夫被冠以“托洛茨基匪徒”的罪名，王寿成也被捕，二人于1938年5月被送回苏联，后被处决。被捕人员有八百余人押往迪化，迪化狱满，不得不增设第三、四监狱。被捕人员多数在报刊上被口诛笔伐，其子女、亲属、同事也要揭发其“罪行”，并与之划清界线。被捕人员的家属被划为“叛逆眷属”，有的被落流放外地；其财产一律作为“逆产”被没收。

1940年盛世才又制造了第二个“阴谋暴动案”。这次“阴谋暴动案”主要是以杜重远为首的“汪逆精卫系统的汉奸案”，下面分支

中又有:以公安管理处副处长库尔班尼牙孜为首的"帝国主义托匪间谍案",罗织了大批少数民族官吏和商民;以阿山区行政长沙里福汗为中心的"武装暴动案",罗织了阿山地区行政官吏、宗教首领及部落头人。这次大逮捕中,除杜重远(新疆学院院长)、姚雄(伊犁警备司令兼行政长)、陈培生(边务处长)、杨德群(阿山警备司令)等汉族外,维吾尔族中被捕的主要有阿不都大毛拉(建设厅长)、库尔班尼牙孜(公安管理处副处长)、库尔班色衣多夫(财政厅副厅长)等;哈萨克族中被捕的主要有沙里福汗(阿山区行政长)、艾林郡王、布哈特贝子、哈吉那比、达列里汗、阿合特阿吉(宗教首领)等。盛世才的特务机关声称:这些阴谋组织企图于1941年"九一八"民众纪念大会时发动暴动,收买刺客,刺杀本省最高长官,并在阿山、吐鲁番、奇台等地扩大组织,先行暴动;库尔班尼牙孜、库尔班色衣多夫、阿不都大毛拉等人又与杜重远联络,最终要在南疆成立"独立的维吾尔共和国"。在北疆则成立"蒙哈联合政府",首领是沙里福汗。而且,该案还牵涉到苏联驻迪化、喀什、阿山的领事。这次"案件"前后被捕的人员共有一千二百余人。

这又是盛世才人为的制造的一桩离奇而又震惊的假案。如同前次一样,先设计好案子的轮廓,再逮捕一些人,严刑拷打下被迫按特务机关的想法招供牵连他人,最后滚雪球般地株连大批人。

盛世才统治新疆十年间,制造了多次"阴谋暴动案",被无辜杀害的达十多万人。维吾尔、回、哈萨克、乌孜别克、塔吉克、柯尔克孜、塔塔尔等族中的上层人物、宗教人士、知识分子不少人残遭杀害。如20世纪30年代,新疆回族中有较高威望的人物马绍武、拜永寿阿訇、白玉林、马征履、蓝彦寿、于镇国、马万录、马鸿祥、马智等,此外思想进步的青年及留苏学生如麻登汗、马仲贤、童松山、蓝彦俊、安维民、拜新民、李文了、穆生华、拜天生等,均被杀害。1940年盛世才政府在第二次"阴谋暴动案"中,仅在回族中就逮捕了一百多名阿訇。

哈萨克人逃往甘青 1936～1939年新疆巴里坤、哈密大批哈萨克牧民相继逃往与新疆交界的甘肃、青海地区，这主要是盛世才在新疆的暴政所致。此后，形成了哈萨克族分布甘肃、青海的格局。①

20世纪30年代前后，巴里坤草原哈萨克族的首领为艾里甫，其子艾力斯汗在杨增新统治时期曾上过蒙哈学校，后被杨任命为东疆边防大队大队长。1931年哈密暴动后，艾里甫以马匹、羊只支援和加尼牙孜，并不时拦截哈密到外蒙的中外商旅。1933年四一二政变后，省军乘艾里斯汗率部外出时，派兵将艾里甫全家及当地哈萨克牧民200多人全部杀死。艾里斯汗闻讯后，返回将省军击败。1934年5月，艾里斯汗邀请阿勒泰、哈密、迪化一带的哈萨克族头目，参加其父被害周年祭奠。艾里斯汗发誓为父报仇，与盛世才不共戴天；而沙里福汗的代表满凯劝艾里斯汗与盛世才合作，不要鲁莽从事。不久，盛世才为了防止艾里斯汗东迁，采取了以下措施：(1)邀请苏联军队一团进驻哈密；(2)召开巴里坤、迪化、阿勒泰、伊犁、塔城5地区蒙、哈代表大会，宣布艾里斯汗罪状，使与会代表与之断绝来往；(3)要求与会代表回牧区后收缴民间枪支；(4)任命苏联哈萨克人阿拜任哈密副行政长坐镇巴里坤，以哈治哈；(5)通过贸易公司向巴里坤调拨大量物资，收买民心，并派宣传队赴牧区宣讲，不要跟随艾里斯汗东迁。

1935年冬，艾里斯汗率五百余户牧民迁徙甘肃。由于省政府的宣传，有三千多户哈萨克族牧民没走，甚至艾里斯汗的叔叔加别尔根、和加恒也留下了。阿拜在巴里坤完全执行了苏联在哈萨克斯坦的极“左”政策，他在牧区宣讲时称：“跟艾里斯汗跑，没有好下场，……哈萨克斯坦的哈萨克人，当年因不服从政府，被赶到西伯利亚去劳改，若你们胆敢步其后尘，我也会把你们统统送到西伯利

① 居住青海的哈萨克族于1986年返回新疆。

亚!"[①] 不久,阿拜又将加尔别根、和加恒、布塔拜、艾克拜、莫尔达什等17人逮捕,这些人后来均被杀害。阿拜在巴里坤公然宣称:为了防止和阻挠哈萨克牧民迁徙和反抗,要没收其武器、马匹、骆驼。这样,在忍无可忍的情况下,巴里坤余下的三千多户哈萨克牧民不得不一批又一批背井离乡,东逃甘肃。

东逃的哈萨克牧民大约分四批大规模逃甘。1936年1月约有565人逃甘,主要是以阿德巴依为首的克烈部落中的姜提开部;1937年7月逃甘的哈萨克牧民有890人,主要是以艾里斯汗、阿齐巴依为首的克烈部落中的姜提开和贾的克两部;1937年9月逃甘的哈萨克牧民有2570人,主要是扎依甫、通古斯巴依为首的克烈部落和以额默尔提为首的乃曼部落;1939年1月~2月逃入甘肃的哈萨克牧民有8572人,主要是以沙吾尔等为首克烈部落的贾的克、姜提开、莫勒合、沙尔巴斯等部,以胡赛因为首的乃曼部落的拜吉格部等。[②] 时年,六十余岁的阿德巴依入甘后叙述了逃走的原因,称"盛督办兴新政、兴学校、抽壮丁、索捐税,不堪其苦;更谣传,当年哈萨克与马仲英、尧乐博斯有关系,迪化方面将不利与哈族,东来避难。"[③]

20世纪30年代前后的哈萨克人,长期处于以游牧宗法封建制为主的社会中,部落是他们的主要社会组织,畜牧业为主要经济,绝大多数人又不懂汉语。在盛世才的暴政下,在部落头人的鼓动下,人们在恐慌之中举家东逃。盛世才派阿勒泰谢肉什部头领达列里汗等前去劝阻哈萨克牧民东逃,收效甚微。劝阻不成,盛世才即派飞机前面扔炸弹,后面派省军追击,不少牧民死于枪弹之

① 柯仁:《巴里坤哈萨克族东迁记》(未刊稿),作者本人为哈萨克族,1939~1941年任巴里坤公安局和巴里坤抗日宣传队翻译。

② 苏北海、李秀梅:《在盛世才残暴统治下,新疆哈萨克族逃迁甘肃、青海及国外的经过》,《昌吉文史资料选辑》第8辑,第51~53页。

③ 马铃邦:《哈萨克人甘记》,载《西北论衡》,1942年第10卷第7期。

下。1939年秋,盛世才以邀请哈萨克族部落头人和牧民代表开会为名,将巴里坤二十多名部落头人和三十多名牧民代表骗到迪化,后全部杀害。同年10月,盛世才又将巴里坤哈萨克族中准备迁往甘肃的哈尔阿巴拉、吐乌苏甫、都勒达、斯衣阿孜巴依、叶尔买克巴依等16人逮捕入狱,后除3人生还外,其余均死于狱中。

从1936年1月至1939年2月,逃入甘肃的哈萨克族牧民共计2427户,11680人。这一万余人先来者多放牧于嘉峪关外安西、玉门、敦煌等县;后来者继而进入嘉峪关内,入酒泉、高台、临泽、张掖等县。牧民们背井离乡,长途跋涉,缺衣少粮,又加人生地不熟,生活无法维持。少数哈萨克族牧民对当地的蒙古、藏族牧民进行抢掠,与当地居民的冲突也时有发生。1937年秋,甘肃省政府特设哈民管理局,开始安抚救济,委任郭曙南负责。省政府委任艾里斯汗为总台吉,阿德巴依为台吉,划"鱼儿洪周围约2000余里之草地,南连雪山北海,北抵赤金峡,西通昌马,东接兰州、高台,距离汉族约百里为其游牧地。"[①] 但是,哈萨克族牧民的生活仍难以解决,且又常遭驻军欺压,因而牧民们以抢夺作为一种反抗形式,时有发生。

为生活所迫,入甘的哈萨克族牧民于1938年开始,先后大量移牧于青海西部,主要有以阿德巴依、艾里斯汗、扎依甫、通古斯巴依等头目为首的各部。据青海省政府登记人口为2800余人。入青的哈萨克人不少人认为省主席马步芳也信仰伊斯兰教,有所依靠。马步芳也正是利用"都是穆斯林"这一点,对哈萨克族牧民先是欺骗,继而镇压,使颠沛流离的牧民们雪上加霜。

哈萨克族牧民刚入青海西部,马步芳即派人去"访问"和"安置"。他派人发给哈萨克族牧民一些口粮、马匹和骆驼,牧民们一时为所蒙蔽,误认为幸运,即安置下来,与当地蒙古、藏族牧民和睦

① 郭曙南:《哈萨克族之研究及其入甘之经过》,载《中国边疆》1942年创刊号。

相处。不久,马步芳为了分而治之,在柴达木盆地设立两个哈萨克设治局,一在柴达木盆地东,一在柴达木盆地西。[①] 此后,马步芳就根据哈萨克族人青的人口数量派差要款,大量勒索牧民的牲畜和财产。其中,一次即被勒索了一千多匹马。与此同时,马步芳还不断挑起哈萨克与当地蒙古、藏族牧民之间的仇杀。他接见哈萨克人时说:"蒙古族、藏族不好,不是同一个宗教,是异教徒,我们都是信仰伊斯兰教的,把他们的牲畜抢来,有我领导,没关系。"反过来他又对蒙古族和藏族头目说:"哈萨克是新疆来的,他们是外人,我们是青海人,把他们的牲畜抢来。"[②] 马步芳的军队在茶卡打死哈萨克族牧民,对外说是蒙古、藏族人打死的。在马步芳的挑拨下,进人青海西部的哈萨克族牧民始终处于与当地蒙古族、藏族牧民的民族仇杀与冲突之中。

从1940年开始,军阀马步芳开始对哈萨克族牧民大肆屠杀、掠夺。1940年,马步芳从格尔木、乌图美仁掳掠了150户哈萨克族牧民到海南大河坝,当地原有1938年2月逃来300户哈萨克族牧民。他们无法忍受马步芳的掠夺压榨,其中有50户牧民向尕斯逃跑,途中被追击的马步芳军队全部杀死。同年,又有50户哈萨克族牧民由夏日哈里京向尕斯逃跑,行至台吉乃旗时被马步芳军队包围全部杀死。同年夏,游牧于柴达木盆地西部的艾里斯汗部无法生存,准备西逃重返新疆。马步芳立即派酒泉驻军副旅长韩进宝率军追击。韩进宝部追至茫崖后,将哈萨克族牧民包围,解除武装,迫使各部落头目随其东返。返回途中,每到宿营地,韩进宝将一些哈萨克族年轻妇女唤至帐内,唱歌逃舞,加以奸污。哈萨克族

① 蒲涵文:《马步芳挑拨民族关系和镇压哈萨克族牧民见闻》,见《青海文史资料选辑》第6辑,第69页。

② 《青海省回族撒拉族哈萨克族社会历史调查》,第113页,青海人民出版社,1985年。

牧民忍无可忍，在宗家乌呼尔图宿营时，牧民们组织起来，里应外合，将韩进宝等300多人杀死。次日，哈萨克族牧民一边顽强地抗击后面的追兵，一边仓促西逃。这次，哈萨克族牧民有100户人家被杀死，600多人被打伤，300多妇女被掳掠，被抢去羊约10000多头，骆驼500多峰，牛马数百余匹。剩下的800余户哈萨克族牧民被迫逃至阿尔顿曲克。逃至阿尔顿曲克后仍无法立足，有100余户哈萨克族牧民在头人沙木旦巴依带领下又逃往尕斯。另外，有700余户哈萨克族牧民在艾里斯汗、扎依甫率领下，被迫东南进入格尔木南部地区，入唐古拉山口进入西藏。艾里斯汗这支队伍历尽千辛万苦，受到藏民的拦截，盲目向西，于1941年被迫逃至印度克什米尔地区。[①]

迁徙到青海的哈萨克族牧民最初有5000多户，经过马步芳军队的屠杀劫掠，到40年代末只剩下1105人。[②]他们流离失所，到处乞讨，其悲痛情景，不忍目睹。逃亡到克什米尔的哈萨克族人约有3000余人，被英印当局缴械，关入集中营。在繁重的体力劳动下，不少人营养不足，气候炎热，疾病流行，约有100多人死于非命。他们的遭遇得到了印度穆斯林的同情。在印度穆斯林的抗议下，英印当局于一年后将剩下的哈萨克人放出。1947年8月14日，巴基斯坦独立。由于穆斯林的关系，哈萨克人大都到巴基斯坦控制的克什米尔地区。1951年中巴建交后，部分哈萨克人要求返回祖国，在中国驻巴基斯坦使馆的帮助下，于1953年回到了新疆；但在克什米尔的多数哈萨克人，由于受美国和台湾国民党政府的反共宣传，怀着对新中国的顾虑，后来辗转迁往土耳其。

---

①② 张大军：《新疆风暴七十年》，第6443～6445页。

第四节　新疆穆斯林的抗日活动

新疆在抗日战争中是大后方，也是西北大动脉，它使苏联援华的军用物资畅通无阻地运到前线。新疆穆斯林民众蓬勃发展的抗日救亡运动，成为中国人民八年抗日斗争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新疆省政府实行的六大政策，中国共产党人在新疆的努力工作，为新疆穆斯林民众的抗日救亡运动起到了领导和促进作用。

新疆——中华民族抗日战争的大后方　新疆自古以来就是东西交通的国际通道，战略地位十分重要。中国全面抗战以后，沿海地区及腹地先后被日军占领，西北和西南遂成为抗战的大后方。地处西北边陲的新疆，其地理位置就决定了它在中国抗日战争中具有的、其他省区无法取代的重要位置。

发动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德、日帝国主义，在他们征服世界、称霸全球的侵略计划中，都不约而同的将中国的新疆视为战略要地之一。在 1942 年德、日两国签定的《德日军事协定》中，确定以东经 70 度为界，划分各国战区，并且要让德军和日军未来在新疆会师。[①] 在这之前，日本就不断派人赴新疆从事间谍活动。1906 年 7 月，日本参谋本部派遣日野强少佐与尚原多市（中国名字原尚志）秘密赴新，先后到达乌鲁木齐、乌苏、塔城、伊犁、焉耆、库车、阿克苏、喀什等地，侦察新疆的军备、地形、地质、产业、气候、交通、行政、民族、风俗、宗教等情况。1932 年，日本间谍大西忠，化名于华亭，来到乌鲁木齐从事间谍活动。[②] 1933 年，又有日本间谍化名“李教授”，乘盛世才、马仲英混战之际，窜到哈密、吐鲁番、库尔勒

① （美）斯特朗著，石人译：《斯大林时代》，第 107 页，世界知识出版社，1979 年。
② 周东郊：《新疆十年》，第 25 页。

一带活动。[①] 七七事变后，日本特工、间谍利用各种便利条件，直接和间接地大量刺探、盗窃有关新疆的各类情报。日本帝国主义图谋在占领东北、华北、内蒙之后，再征服蒙古人民共和国，进而夺取新疆，建立一个从朝鲜半岛到帕米尔高原的数千里连续不断的与苏联毗连的走廊，妄图实现与德国会师的狂想。

随着世界反法西斯战争的发展，中国成为东方反法西斯的主要战场。特别是中国沿海地区的重要城镇港口相继沦陷后，海上交通被截断，滇缅公路又被封锁，新疆战略位置的重要性越来越明显，即成为中国通往国际的重要交通运输线。美英等国对新疆交通线十分关注，保证这条交通线的畅通，对反法西斯盟国至关重要。1942 年，英国的援华物资经苏联中亚地区，再经新疆运往内地。[②]

与新疆毗邻的社会主义国家苏联，始终将中国人民的抗日战争看作是世界反法西斯斗争的重要组成部分。苏联在军用物资上对华大力援助，其途径即由新疆再运往内地。1937 年 8 月 21 日，中苏签定《互不侵犯条约》。此后，大批军火、物资、药品及航空员、军事顾问源源不断地从苏联边境进入新疆，再经甘肃、陕西到达抗日前线。1937 年 7 月 1 日，迪(化)伊(宁)公路和迪(化)哈(密)公路正式通车。不久，这两条公路又向两端延伸。迪哈公路向东从哈密延伸至星星峡，与西北公路连接；迪(化)伊(宁)公路从伊宁延伸到中苏交界的霍尔果斯，与苏联境内公路接通。1938 年，在新疆成立了中苏运输委员会(简称"中运会")，专门负责援华物资的运输事项。[③] 据统计，仅从 1937 年 7 月至 1938 年夏季，就约有

---

① (瑞典)斯文哈定著，徐十周等译：《亚洲腹地探险八年》，第 506 页，新疆人民出版社，1992 年。

② 邵力子：《出使苏联的回忆》，《文史资料选辑》第 66 辑，第 188 ~ 193 页。

③ 《公路公报》，第 17 页。

6000 吨援华物资经新疆运往抗日前线，其中包括飞机 985 架、坦克 82 辆、大炮 1300 多门、机枪 1.4 万多挺。① 军用武器中的中、远程和重型轰炸机，均由苏联空军飞行员驾驶到中国，歼击机则先拆开运到新疆哈密，再由苏方技术人员装配好飞往前方基地。1940 年 12 月，苏联方面又以 300 辆载重汽车，装满飞机、大炮、轻重机枪、汽油等运至哈密，返程时运走中国作为抵偿的锡、羊毛、羊皮、茶叶、棉花等物资。

1938 年初，应盛世才的要求，苏联派苏军红八团进驻哈密。红八团名义上称作团，兵力实则为一加强旅，完全为机械化部队，配备有飞机、大炮、坦克。② 装备精良、战斗力强的红八团，控制了东至星星峡、伊吾，北至镇西，南至罗布淖尔一线。盛世才要求苏军进驻哈密是为了防止国民党军事力量进入新疆。苏联此举，一方面是为了新疆安定，使援华物资畅通无阻和中国牵制住日本使其无力进攻苏联；另一方面则是为了防止日本势力从内蒙沿绥新公路进入新疆。以后的事实也证明了，与苏联接壤数千公里的新疆相对安定，为苏联的安全提供了保证，解除了苏德战争中的后顾之忧。

作为中国抗日战争的大后方，新疆各族人民在"有钱出钱，有力出力"的口号下掀起了轰轰烈烈的募捐活动。据统计，截止 1940 年 5 月，新疆各族人民共募捐现金达 200 多万元。所捐现款一部分购置飞机，一部分汇给全国抗日后援委员会，支援前线。③ 1943 年，新疆各族人民又积极响应"一县一机"的捐献运动，共募

---

① (苏)德波林主编：《第二次世界大战》第二卷，116～119 页，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

② 《新疆十年》(油印本)，第 84 页。

③ 关继廉等：《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在新疆斗争纪事》，第 54 页，解放军出版社，1985 年。

款 558 万元，购献飞机多架。[1] 与此同时，新疆丰富的石油矿、有色金属矿、各类畜产品等为抗日战争提供了物资保障。在抗日战争期间，新疆又是中国重要的空军基地之一。1939 年，国民政府空军在新疆筹组了航空教导队，其训练基地选在伊宁的艾林巴克。艾林巴克空军基地远离前线，具备适应飞行的良好气候条件，还可以就近借助苏联的物资与技术力量。截止 1941 年，航空教导队共有官佐、学员和机械师 463 人。[2] 在抗战期间，中国没有自己的飞机制造工业，飞机的补给十分困难。从 1940 年开始，中苏双方在迪化联合建造了飞机厂。中方负责行政管理，苏方负责技术。该厂建成投产后的第一年，就生产 E_{16} 单双座机各 50 架，SB 型机 70 架，EO_{153} 型机 130 架。这些飞机的出厂，为抗日战争解决了其他根据地无法取代的现代武器的生产问题。

新疆作为大后方，为安置战地难民作出了贡献。1942 年国民政府农林部长沈鸿烈专程来迪化，与新疆当局商洽利用国际运输回程车迁移河南难民人新问题。截止 1944 年底，新疆共安置了移运的河南难民 11366 人。1944 年冬，新疆接纳安置了赈济委员会所属的长安、平陆、洛阳、济原四处儿童 500 名。[3] 移人新疆的难民以河南籍最多，其次为山东、甘肃、河北。他们主要安置在迪化、孚远、木垒河、七角井、乾德、阜康、奇台、呼图壁等地。

新疆维吾尔、回族民众的抗日活动 1935～1936 年，应盛世才的请求，苏联先后派遣王寿成（俞秀松）、王立祥（曾秀夫）、王宝乾（赵实）、郑义均（郑一俊）、张义吾、刘贤臣、陈培生（刘敬忠）、阿拜（哈萨克）、哈的尔阿吉（维吾尔）、色以提阿吉（维吾尔）、哈森木（维吾尔）等 25 人人新。这部分人中，不少是中共早期的党员，在莫斯

---

① 张大军：《新疆风暴七十年》，第 5448 页。

② 周东郊：《新疆十年》，第 116 页。

③ 《中华民国国民政府公报》，渝字第 873 号，1945 年 10 月 4 日公布。

科留学期间参加了联共。他们到新疆后，均被盛世才委以重任。他们在极端困难的条件下，帮助省政府稳定社会秩序、发展经济文化，向各族人民宣传国内外形势，动员各族民众支援抗日前线。王寿成等人在新疆的工作，为中国共产党和盛世才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创造了条件。

1937 年 10 月，中国共产党与盛世才政府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正式形成，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也在迪化成立。从 1938 ~ 1939 年，应盛世才的邀请，中国共产党先后派陈潭秋、毛泽民、林基路等五十余名干部到新疆工作。此外，经中共中央同意，从"新兵营"[①]还抽调了黄火青、周纯麟、潘同、胡鉴等军队干部留在新疆工作。这些中共干部担任了上自厅长、下至县长等许多重要军政职务。他们在新疆，克服了层层困难阻碍，团结各族人民，兢兢业业地为抗战、为新疆各族人民的进步发展作出了贡献。新疆各族人民支援抗战的活动也达到了高潮。

1935 年，"维吾尔族文化促进会"（简称维文会）出版了维吾尔文杂志《新疆》，不久又出版了《我们的呼声》。与此同时，喀什、塔城、阿克苏、焉耆、库尔勒、伊犁等地的"维文会"分会，分别出版了维吾尔文刊物《新声》、《我们的呼声》、《阿克苏通讯》、《星》、《萌芽》以及《塔克拉玛干》等。就在同一时期，《新疆日报》维吾尔文版（双日刊）发行量达 4300 份，维吾尔文版的《伊犁新疆日报》（日刊）、《塔城新疆日报》（周刊）、《喀什新疆日报》（周刊）发行量均分别达 2000 份。这些报刊杂志宣传抗日救亡，传播新文化、新思想，在维吾尔族人民中间影响很大。

全面抗战开始后，维吾尔族人民同新疆各族人民一起，节衣缩依，募集物资，支援抗日前线。阿克苏老城有一位维吾尔族妇女、

① "新兵营"：系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在河西走廊失败后的余部，约四五百人，于 1936 年 5 月至迪化。新疆省政府对外称"新兵营"。

一次就捐献出10两重的银元宝27只；喀什有一位维吾尔老年寡妇，将自己一穗一穗捡来的一袋小麦，送上献金台；还有一位维吾尔族孤儿，将政府发给他的一套新棉衣，包捆得整整齐齐，要求转送给前线将士。[①] 这些动人的事例，表现了维吾尔族人民抗日救国的爱国主义热情。

在宣传抗日救亡活动中，维吾尔族青年知识分子起了积极作用。1939年5月，由茅盾、张仲实等领导的新疆文化协会，组织新疆学院学生公演了三幕话剧《新新疆进行曲》，维吾尔族学生参加了演出。这期间，维吾尔族剧作家阿不都秀库尔编写的抗战话剧《上海之夜》在迪化上演。此外，还有黎特夫拉·穆特里甫创作的歌剧《战斗的姑娘》也上演。1940年，在著名艺术家赵丹指导下，"维文会"上演了大型话剧《战斗吧，祖国》，在迪化轰动一时。此外，维文会还将苏联电影《在边境上》，改编成抗战话剧，将《义勇军进行曲》等抗战歌曲的歌词译成维吾尔语，将苏联歌曲《假如明天战斗》、《在边境上》等歌曲的曲谱填上维吾尔作者的歌词演唱。1939～1943年间，维吾尔族艺术家们除演出直接宣传抗日的剧目外，还公演了许多民族传统剧目及新编剧目，如《阿娜尔罕》、《哈比勒·费尔洪》、《艾里甫与赛乃姆》、《奇曼古丽》、《热碧亚与赛丁》、《纳孜古姆》及歌舞《十二木卡姆》等。[②]

1942年，"回族文化促进会"（简称回文会）在迪化举行了五一劳动节、五卅惨案纪念日、七七抗战纪念、九一八日寇人侵东北纪念日等纪念活动。他们出壁报，到街头宣传，"回文会"还指定委员或理事分头到23坊向回民进行抗日救亡活动的宣传讲演。每次宣讲前都印好了宣传大纲，以大纲进行讲解。在新疆反帝会号召各族民众捐献飞机时，"回文会"发动全疆回族民众，向抗日前线捐

① 《维吾尔族简史》，第270页，新疆人民出版社，1991年。

② 陈秀萍：《俞秀松评传》，第95页，中共党史出版社，1999年。

献飞机一架。

新疆哈萨克、柯尔克孜、塔吉克等族民众的抗日活动 20世纪40年代，新疆的哈萨克族在远离抗日前线的大后方，也和新疆其他民族一样，积极开展抗日救亡、支援前线活动，为抗战出力。1935年前，阿山地区无一家报纸和刊物。1935年，在沙里福汗领导下创办了《阿勒泰报》，次年又发行了《新阿勒泰》杂志。全面抗战爆发后，阿山地区成立了"抗日救亡"小组，沙里福汗亲任组长。他到处演讲，并组织宣传，为前线募捐。1938年，以穆哈希加肯为首的几个哈萨克族知识分子将毛泽东的《论持久战》一文译成哈萨克文，并刊登在《阿勒泰报》上。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后，木垒河县(今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副县长扎里福[①]（哈萨克)亲自组织布热哈等教师，排演了《太行山下》、《艾依曼与雀力拜》(哈萨克历史剧)等，对唤醒民众、鼓舞哈萨克人民参加抗日救亡活动起到了积极作用。1939年，木垒河县成立了"鞋袜劳军捐献委员会"，扎里福任副主任委员。他亲自骑马到农牧区宣传抗日救亡和捐献鞋袜劳军的意义，按时完成了捐献任务。1941年，木垒河县成立了捐献委员会，扎里福任副主任委员。在扎里福具体领导下，全县各族民众共捐献羊一千余只，牛马等大畜一百余头，购买军马1000匹，让哈萨克牧民如数送到百里以外的星星峡。

柯尔克孜族人民积极参加了反对日本帝国主义的斗争。许多进步的柯尔克孜族青年参加了反帝会，他们在牧民中间宣传抗日救国。在全疆为抗日前线募捐时，阿图什、阿合奇等地的柯尔克孜牧民捐献出了许多牛、羊、马匹及其他物品。"柯尔克孜文化促进会"(简称"柯文会")成立后，在柯尔克孜族聚居的乌什、乌恰、喀什、阿图什等地都设有分会。"柯文会"经常组织指导群众搞一些演出、唱歌等娱乐活动。"柯文会"所属的业余文工团时常到牧区

---

① 扎里福(1910~1976)，1954年昌吉回族自治州成立，任自治州副州长。

为牧民演出。演出主要内容之一,就是宣传抗日。

塔吉克主要分布在帕米尔高原上的蒲犁县,这里是通往印度、阿富汗、克什米尔的交通要道。英国在喀什设有领事馆,在蒲犁则设有代办处,实际上是情报网的联络点。形形色色的传教士、间谍,以商人的身份混在装载有大批英国呢绒、德国染料、外国日用商品的商队中,从蒲犁进入南疆,进行不法活动。南疆发生的多次分裂叛乱活动都与之有关。1938 年,经中共驻新疆代表向省政府建议,为巩固抗日大后方和制止帝国主义分子在南疆一非法活动和特权,应加强蒲犁边防大队的力量。同年冬,从新兵营调共产党员胡鉴赴蒲犁任边卡大队长,次年,又调共产党员许亮任蒲犁县县长。[①] 蒲犁边卡大队共 500 多人,胡鉴赴任后,迅速组织了一支 20 多人的轻骑队,巡视边境,确定修建哨所的地点。轻骑队成员多数为塔吉克族士兵,土生土长,熟悉这里的一草一木,擅长在冰雪中巡逻。1939 年春,胡鉴以边卡大队为主,发动塔吉克、柯尔克孜等族人民重建营房、哨卡。副县长卡尔万夏(塔吉克族)亲自带领塔吉克族民工支援边卡大队,顶风冒雨,将粮食送上前沿。帕米尔高原下的莎车、叶城、英吉沙等县的维吾尔族民工,也赶着驴、马运输,为蒲犁边境送来了木料、粮食和苜蓿等物资,支援哨所建设。在塔吉克、柯尔克孜、维吾尔等族人民的密切合作下,一系列的边卡哨所在沿蒲犁一带的国境线上建成。蒲犁边卡大队中排以上的干部都是反帝会成员,胡鉴到任后将塔吉克族的优秀分子翟米尔、马拉尤夫、哈斯木等吸收到反帝会来。他又在官兵中进行民族平等和民族团结的教育,开展民主生活,发动士兵检举军需官的贪污行为,并设立民族食堂。[②] 在胡鉴精心训练后,边卡大队成了一支

---

① 胡鉴(1916~1968),1933 年参加红军,1936 年随西路军进入新疆。1937 年任迪化新兵营炮兵大队政委。新中国成立后,曾任军委装甲兵司令部参谋长等职。

② 胡鉴:《米字旗的降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 1 辑,第 13 页。

真正能守边卡的武装队伍。不久，边卡大队在通往印度和克什米尔的商道上，查出了英国人偷运的枪支、毒品和运出境的黄金、宝石等。随后，在塔吉克族牧民的配合下，边卡大队很快消灭了几股偷越入境抢劫牧民牛羊的外国匪徒，并摧毁了英国人在这里建立的情报网和数处联络网点。1939 年，胡鉴指挥蒲犁边卡大队消灭了前来骚扰的马虎山残余势力，缴获了由英国代办处提供的电台、武器和弹药。人证、物证俱全，新疆省政府很快撤消了英国驻蒲犁代办处，将英帝国主义的代理人驱逐出境。

第八章　三区革命

1944年9月初，统治新疆十年之久的军阀盛世才被迫离新赴重庆。国民党政府任命的新疆省政府主席吴忠信尚未到任，省主席职务由第八战区司令长官朱绍良暂时兼代。这时，在新疆北部的伊犁、塔城、阿山三区以维吾尔、哈萨克、回等族为主体爆发了一场声势浩大的武装革命运动，史称"三区革命"。

第一节　三区革命的爆发

三区革命爆发的原因，主要是由于军阀盛世才的黑暗统治。盛世才统治新疆期间，成千上万的维吾尔、哈萨克、回等族上层人士、知识分子、普通农牧民惨遭杀害、囚禁。有压迫就有反抗，富有斗争传统的新疆穆斯林民众忍无可忍。他们拿起武器，展开了一场可歌可泣的武装斗争。这场斗争得到苏联在人员和武器、物资上的支援。三区革命大规模的开展在1944年9月后，而远在1940年阿山地区哈萨克族牧民的武装斗争则是三区革命的前奏。

阿山哈萨克族牧民暴动　1934年至1937年，阿山地区在沙里福汗的领导下，牧区、农区的经济得到恢复，文化教育也初步开展。但随着盛世才在全疆统治的巩固，省公安管理处的建立，各区、县公安局也随之建立，成为盛世才特务统治的重要机构。

1937年的"阴谋暴动案"中,任省民政厅副厅长的巴彦毛拉被捕入狱。巴彦毛拉是阿山为首不多的哈萨克族老知识分子之一,精通汉语,也是1933年迪化"四一二"政变后与盛世才、张培元等被增选为临时维持委员会委员。1938年2月,阿山公安局遵照盛世才的旨意,逮捕了5名哈萨克族知识分子。8月,又逮捕了以阿山行署秘书长满凯为首的哈萨克族30余人,并张贴布告,通电全疆,称他们为"日本帝国主义的走狗和托洛茨基派、汉奸"等。这些人在哈萨克族中有一定威望,被锁解迪化,财产被没收,在牧民中引起了恐慌和不安。1939年10月,盛世才政府在迪化召开全疆蒙哈柯代表大会,参加者多蒙古、哈萨克、柯尔克孜三个游牧民族各部落的头人及知名人士。阿山区各县均有代表参加,其中包括沙里福汗、艾林郡王、布哈特贝子、哈吉纳比、达列里汗等哈萨克族部落首领。盛世才政府召开这次大会的目的是计划将这些游牧民族牧民中的枪支全部收缴。1939年11月,阿山地区的代表在迪化开会,而公安局却将柯克托海、青河等地的阿克特阿吉、巴彦拜、巴依喀里木、多南、布凯汗、萨喀依拜、加克斯拜等部落首领逮捕。尤其让哈萨克牧民气愤的是阿克特阿吉被捕。阿克特阿吉70余岁,为民间著名的诗人、宗教首领,被捕时正好在清真寺里主持主麻日(礼拜五)聚礼。他被捕后,家中珍藏的几百册《古兰经》和诗集被抄走,并被当众焚毁。忍无可忍的哈萨克人,感到生命和信仰都受到威胁,奋起武装反抗。

1940年2月12日,前往东山收缴牧民枪支的柯克托海县县长徐尔麟、清枪委员会委员刘成林等7人,当晚夜宿哈拉布鲁江地方牧民乌汗藏根家中,被以叶斯木汗为首的一伙牧民杀死,并夺走枪支。很快,暴动队伍攻下县城。不久,青河、布伦托海等地的哈萨克牧民也参加了暴动队伍,2月底,暴动队伍达2000多人,首领为叶斯木汗、阿合特开比等。3月底,盛世才出动了大批军队进剿。装备精良的骑兵在飞机的掩护下穷追而来。暴动队伍包括老人、

妇女、小孩数千人及牲畜、毡房等，在冰天雪地之中沿着乌伦古河向布尔根退却，仍无法立足，于是向与蒙古人民共和国交界地区艰难行进。约在1940年3月，暴动队伍来到中蒙边界，又受到外蒙军队的拦截。外蒙与苏联当时步调一致地支持盛世才政权，自然不可能答应哈萨克人政治避难的要求。在后有追兵、前有阻截的形势下，暴动队伍被迫两面作战。阿合特开比等人牺牲了，叶斯木汗乘夜率队伍又被迫返回柯克托海和青河的深山中。同年7月，暴动队伍二次攻入柯克托海县城。这时，阿山哈萨克族暴动队伍已发展到三支，在与省军的反复周旋中力量有所加强。同年9月，盛世才见武力难于取胜，从狱中释放出布哈特贝子、贾尼木汗、哈列勒台吉等部落首领，与暴动队伍谈判。盛世才答应了暴动队伍提出的八项条件，释放了先前被捕的参加蒙哈柯代表大会的阿山代表，并任命布哈特贝子为阿山行政长，贾尼木汗为副行政长。省政府还宣称：先前阿山大批人员被捕和牧民遭受的重大损失皆沙里福汗所为。暴动队伍交出了枪支，牧民们又回到各自的部落、草场，震动全疆的第一次阿山暴动在盛世才的诱骗下归于失败。

1941年6月，柯克托海哈萨克族牧民又发动了第二次武装暴动。其原因一是盛世才自食其言，先前被释放的人员又被重新逮捕；二是盛世才与苏联签定了秘密协议，苏联矿业考察团在柯克托海勘探、开发矿藏。这次暴动声浩大，省军围剿难以取胜。但到了10月，整个阿山普降大雪，暴动队伍又缺乏子弹、粮食，在飞机轰炸下无法隐蔽。这时，贾尼木汗奉省军围剿阿山暴动队伍总指挥邱宗浚（盛世才岳父）之命，前来劝降。贾尼木汗声称“只要和平投降，政府既往不咎。”① 并捧《古兰经》发誓，因而迷惑了许多人。暴动队伍放下武器，向省军投降，其首领热合提、哈列勒台吉等被捕，担任阿山行政长的布哈特贝子亦再次陷狱。第二次阿山暴动，

① 哈吉纳比：《昔日阿勒泰风云》，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13辑，第31页。

在盛世才软硬兼施的伎俩下再次失败。

1941年10月声势浩大的第二次柯克托海哈萨克族牧民暴动失败后，莫勒合部落的乌斯满又纠集几十人与省军对抗。他们吸取前两次暴动的教训，与省军展开游击战。早期只有苏来满、卡德尔拜、哈巴斯、阿不都热合曼、谢尔迪曼(乌斯满长子)等，总数不到20人。但他们久经战斗，熟悉地形，能打就打，打不赢就逃向沙漠深处，没有食物就抢附近牧民的牛羊。省军无法消灭乌斯满部。1942年下半年，盛世才政府与苏联的关系有了裂痕，到1943年初，两者关系开始破裂。苏联转而通过外蒙支持乌斯满反盛。早在1942年7月，外蒙即派哈木哈什(哈萨克族)来到乌斯满部，提供武器、粮食等物资。1943年，苏联又将在阿拉木图受过革命训练的达列里汗·苏古尔巴也夫送回承化。同年10月，乌斯满、达列里汗领导的武装队伍在青河的布不根牧场召开了大会，参加者有不少部落头人、牧民及苏联、外蒙的顾问人员。大会成立了“阿山哈萨克族复兴委员会”，首领为乌斯满，达列里汗副之，委员有苏来满、卡蔑勒买力、拉提甫、开列斯、柯克素干、瓦提汗、卡里甫等人。部队被编为10个大队，制定了军事计划，接受了外蒙援助的各种武器，包括迫击炮、轻机枪、重机枪、步枪、冲锋枪、手枪等约1700件。[①] 会后，散发了以乌斯满的名义写给各部落牧民的一封信。信中号召牧民们起义，并提出八项政治主张。

“青河会议”是阿山哈萨克族反盛武装势力由弱变强的一大转折，为后来暴动队伍夺取整个阿山地区奠定了基础。一是有苏、蒙支援，游击队不再为缺乏枪枝弹药而发愁，也不再为失败后无退路而苦恼。打得赢就打，打不赢就退往苏联、外蒙；二是有大批苏联、外蒙顾问出谋划策；三是一向较为平静的吉木乃、哈巴河、布尔津等县也动荡起来了。

① 引自《铁斯肯拜回忆录》，藏阿勒泰行署档案馆。

1943年10月，国民党军和省军约4600余人在飞机、坦克的配合下在沙尔托海(乌河设治局所在地)一带集中，向乌斯满部进攻。12月上旬，乌斯满部在国民军和省军飞机轰炸和地面部队攻击下，损失严重，被迫从青河越境入外蒙。当省军指挥官柳正欣率部追击时，外蒙边防部队当即警告。当时外蒙背后有苏联支持，盛世才不敢等闲视之，立即电令柳正欣停止追击。1944年初，乌斯满率部围攻青河、富蕴(柯克托海改名)，并裹胁了大批牧民。3月2日至20日，乌斯满部3000余人在乌河一带与省军激战，苏、蒙出动轰炸机轰炸省军阵地。同年6月末，乌斯满部千余人沿额尔齐斯河往西，进入承化县境。阿山行署所在地承化镇一带处于紧急状态。7月，吉木乃、哈巴河二县均出现了哈萨克族游击队，并攻打县城。

与此同时，乌斯满还派哈巴斯、苏来满、铁斯肯拜等人到昌吉、奇台、阜康、孚远、乾德、镇西一带，鼓动当地的哈萨克牧民武装暴动，开始威胁省城迪化。

巩哈暴动 巩哈县(今尼勒克县)位于伊犁地区东北部，县境内居民大多为哈萨克族，此外还有维吾尔、回、锡伯、俄罗斯等族。1944年7月，被国民党巩哈县警察局逮捕的哈萨克族贫苦牧民艾克拜尔、色以提兄弟先后出逃。艾克拜尔为人忠厚，见义勇为，在牧民威信较高。不久，他同色以提及另一个兄弟诺瓦尼从霍尔果斯越境入苏联，用牲畜换武器，决心反抗国民党的统治。在苏联，艾尔拜尔会见了被巩哈县警察局通辑的法提赫(塔塔尔族，曾任巩哈县土产公司办事处主任，联共党员，早在1943年即参加了伊犁“解放组织”)。同年8月，法提赫、艾克拜尔潜回巩哈县的乌拉斯台山区，在这里建立了武装游击队，主要成员有色以提、库尔班、白求仁、努洛木、乌斯曼、哈米提、那万、乌斯满江班、艾尼等人，包括有哈萨克、维吾尔、回、俄罗斯四个民族的成员。游击队以乌拉斯台山为中心，在加勒库尔、伽尔图干、库尔巴依等地散发传单，发动

群众参加游击队。

在艾克拜尔、法提赫等人的宣传鼓动下，许多哈萨克牧民自带马匹、枪支前来。几天之内，游击队员达650余人。附近群众还支援游击队马300匹，羊400只，粮食360口袋。与此同时，国民党伊犁当局召集了全区各村村长以上人员会议，下达了缉捕“六贼”（指艾克拜尔、法提赫、色以提、哈米提、那万、艾尼）的通缉令，并派人员到巩哈县各村宣传，威胁群众不要参加游击队。但是，此种宣传已难奏效。8月17日，巩哈县警察局长带领50多名武装警察到乌拉斯台山一带进行宣传，返回途中遭游击队伏击，死伤10多人。9月2日，法提赫等人从苏联又购买步枪30多支、机枪2挺。到9月中旬，游击队队员达600多，马有600多匹。这期间，由于新旧交替，国民党伊犁当局一片混乱，国民党在伊犁的军队，人数不多，且装备差。9月15日，伊犁专区警察局副局长赵明中赴巩哈坐镇，派300余军警分三路向游击队围攻。战斗中，游击队在当地人民的支持下，将三路敌军均击败。10月5日，游击队和附近牧民近1600余人聚集在乌拉斯台牧场，由法提赫宣布了进军县城的命令。游击队分三路进军：第一路由艾克拜尔、哈米提率领向城北进军；第二路由艾尼、乌斯曼指挥，向城南进军；第三路由白求仁、伊万率领向城西进军。

10月7日，游击队经过激战后，占领巩哈县城。巩哈陷落，迫使伊宁国民党军队倾巢出击，先后调1600多驻军前去收复巩哈。伊宁驻军仅剩1500余人，且分布在各据点上，城防十分空虚。这为不久的伊宁起义创造了有利条件。

伊宁起义 伊宁市位于伊犁河的中心，北依天山，南临伊犁河，旧称“宁远”，1913年改称“伊宁”，为伊犁地区政治、经济的中心。伊宁市居有维吾尔、哈萨克、汉、回、乌孜别克、塔塔尔、俄罗斯等10多个民族。1944年11月，这座表面平静的边境城市正酝酿着一场大的风暴。

为了反抗国民党的黑暗统治，1944年4月9日，伊宁成立了地下"解放组织"。其领导成员共12人，主席为艾里汗·吐烈(乌孜别克)，主要成员有：阿不都克里木·阿巴索夫、喀斯木江·坎拜尔、赖希木江、加尼·尧力达西、努拉努丁拜克、阿不都肉甫·马合苏木、沙力江巴依、穆义丁等。该组织提出自己的主要任务是：一是在群众中进行反盛世才——国民党反动统治的宣传，引导群众参加革命运动；二是在伊犁地区组织武装暴动；三是团结全疆的革命团体，消灭反动派军队，建立自由、解放、民主的政权。"解放组织"领导成员中，除阿不都克里木·阿巴索夫、喀斯木江·坎拜尔等系进步知识分子外，多数系封建上层、宗教上层、大商人、大牧主、大地主。领导成员中，既有以阿巴索夫为首的进步的维吾尔族知识分子，又有以艾里汗·吐烈为首的大土耳其主义者、泛伊斯兰主义者及民族分裂主义者。阿巴索夫在进步知识分子中进行了积极的组织宣传工作；艾里汗·吐烈利用宗教上层的身份在民族上层中进行了一些秘密串联活动，并借宗教活动，在维吾尔族民众中进行宣传。许多维吾尔、乌孜别克、塔塔尔族青年秘密参加了"解放组织"的队伍。

1944年10月，巩哈游击队的战斗吸引了大批国民党伊宁驻军东调。这期间，"解放组织"负责人之一阿巴索夫越境进入苏联，将避居在苏联的伊犁各族青年百余人组成游击队，由苏联配给武器装备，于10月底返回霍城(今霍城县霍尔果斯)。11月2日，巩哈游击队在与国民党军预7师19团工营激战后，放弃县城。同日，阿巴索夫等人在霍城大西沟一带召开秘密会议，决定11月7日举行武装起义。

11月5日，伊宁街头出现了许多标语，内容有"打倒压迫人民的政府"、"回教徒联合起来驱逐汉人"、"革命胜利万岁"等。这些标语多用维吾尔文或俄文书写，多贴在电线杆上。人行道上也随时可以捡到用黑纱包装的、印刷精致的印刷品。同日，伊犁专区警察局急电迪化："伊宁暴动即将爆发，为暴动而准备的枪械已运入

市内。"[①] 11 月 6 日凌晨,按照伊宁"解放组织"的指示,巩哈游击队分三路向伊宁进发。第一路由色以提指挥,从伊宁西北方向进攻,游击成员多为哈萨克族人;第二路由艾尼指挥,从伊宁东南方向进攻,游击队成员多为维吾尔族人;第三路由法提赫指挥,游击队成员主要是俄罗斯族人。法提赫还兼任游击队总指挥职务。成千上万的维吾尔、回、哈萨克族群众手持木头棒、长矛等简陋的武器,跟随在游击队后面去参加攻打伊宁城的战斗。同时,在绥定(今霍城县)、果子沟等地新建立的游击队也作好了向伊宁进军的准备。

11 月 6 日晚,伊宁"解放组织"成立了以亚力山大·沙德洛夫、赖希木江、阿巴索夫、玛加洛夫、喀斯木江·坎拜尔等人为主要成员的军事指挥部。军事指挥部发动了城内的游击队和群众,部署了攻打国民党军队各个重要据点的人员。11 月 7 日凌晨 3 时,由阿巴索夫从苏联带回来的游击队潜入伊宁市区,会同部分维吾尔族群众首先向警察局、地质考察团、电厂等地进攻。不久,巩哈游击队第二队在艾尼的指挥下,攻占了第一区警察局。清晨,伊宁市内已是一片枪声。与此同时,艾里汗·吐烈等人利用宗教上层的身份和威望,宣传号召维吾尔、哈萨克、乌孜别克等族群众参加武装起义,不少人聚集在苏联驻伊宁领事馆前领取武器,参加到反国民党的战斗行列。11 月 8 日晨,游击队分割包围了盘踞在伊宁市各个据点上的国民党军队,战斗十分激烈。就在同一时期,列斯肯(俄罗斯族)率领部分游击队员,占领了迪化至伊宁公路的咽喉要道——果子沟。游击队员们冒着零下三四十度的严寒,用树枝、泥土堵死路口,泼水成冰,居高临下,修筑了坚固的工事,从而使国民党迪化方面的援军无法驰援伊宁。到 11 月 14 日,游击队攻占了伊宁市的大部分地区,国民党守军多数被歼,残余军队被迫退到国民

① 1944 年 11 月 5 日伊犁区警察局呈省政府电文,转引自《新疆十年》,第 190 页。

党空军教导队及机场所在地——艾林巴克一带。

1944年11月12日，即伊宁起义的第五天，“解放组织”召开大会，宣布成立临时政府。临时政府主席为艾里汗·吐烈，其成员多数为封建上层、宗教上层。他们鼓吹建立“东土耳其斯坦共和国”，宣扬“反汉、排汉”，使广大维吾尔、哈萨克、回、乌孜别克等族人民参加的这场斗争一度引向歧途。11月14日，迪化国民党军政当局为了挽救伊宁守军的灭亡，派五路援军急驰伊宁。从11月14日到19日，伊犁游击队一面昼夜不停的围攻艾林巴克国民党残余守军，一面抽调大批游击队员分别迎击国民党军队的五路进攻。在各条战线游击队员的英勇战斗下，截至11月19日，国民党五路援军全部失败。至此，也宣告了孤立无援的向艾林巴克守军失败的命运。从11月下旬，伊宁游击队在苏联红军武器、人员的支援下，昼夜不停地的艾林巴克围攻。白天以游击队员为主，晚间，苏联红军直接参战，在苏军飞机的轰炸下，艾林巴克一片火海。1月30日，坚守70余天的国民党守军在艾林巴克彻底失败。游击队共击毙守军1532人，俘3776人(多为随军撤退到艾林巴克的汉族百姓)，缴获枪支2000余支。至此，国民党在伊宁的军事势力全被消灭。在这之前，绥定、惠远等地的国民党军队也被消灭。伊犁地区全部为游击队所占领。

第二节　三区革命的发展

伊犁地区斗争的胜利，极大鼓舞了塔城、阿山两地维吾尔、哈萨克族人民的斗争。1945年4月，三区临时政府决定将各地分散的游击队组成正规军——民族军。民族军共6个团23个营，分别为：伊犁步兵第2团，教导4团，绥定步兵1团，二台骑兵3团，特克斯骑兵团，巩留骑兵团以及蒙古骑兵营、锡伯骑兵营、回族骑兵营等。全军共15000余人，主要军事指挥员有波里诺夫(俄罗斯)、

列斯肯(俄罗斯)、伊斯哈克别克(柯尔克孜)、祖农太也夫(维吾尔)、阿巴索夫等人。为了发展武装斗争,扩大根据地,民族军建立后制定了南、北、中三线作战计划。北线作战的主要任务是攻占塔城、阿山两地区;中线主要作战任务是攻打乌苏、精河两地,直逼迪化;南线的作战任务是攻占拜城、阿克苏,在维吾尔族占大多数南疆地区发动武装斗争。这个战略计划若能实现,就可以南北夹击迪化,进而夺取整个新疆。1945 年是三区革命发展的一年,民族军在占领伊犁、塔城、阿山后,将三区联成一片,不久又派员策动蒲犁暴动,派军队攻打南疆。同年 9 月,由于国际国内形势的发展,使得国民党政府进行谈判。经过双方 140 多天的谈判,最后达成协议,于 1946 年 7 月 1 日在迪化成立了有三区临时政府方面参加的新疆联合省政府。

民族军占领三区　1945 年 2 月,民族军占领伊犁地区后,下一步即开始攻占塔城和阿山。

三区革命前夕,塔城区驻有国民党骑兵、步兵各一团,专员为平戎。1944 年 8 月,阿山哈萨克族牧民暴动扩大后,塔城又出现了暴动者的传单,号召民众推翻国民党的统治。1945 年 3 月,伊犁游击队开始在塔城活动。7 月下旬,在裕民县活动的游击队就有 500 余人。7 月 18 日,游击队迫近乌苏至塔城的公路,并加以破坏。7 月 20 日,游击队攻占了重要据点磨房,歼守军一连,直逼额敏县,截断了乌苏与额敏之间的联系。塔城地区局势日趋紧张,国民党两团守军散布各地,防不胜防。7 月下旬,伊犁民族军会同游击队攻打额敏,数日后攻占县城。7 月 29 日,民族军派人赴塔城劝降。7 月 31 日,由波里诺夫指挥的民族军已抵塔城南郊。同日,塔城专员平戎经派人与苏联驻塔城领事馆交涉后,率官吏、守军官兵及不少汉族百姓共 14000 余人,慌乱中蜂涌进入苏联境内。8 月 6 日,三区临时政府任命的塔城专署组建。到 8 月下旬,塔城全区除乌苏、沙湾外,均被民族军占领。这为后来进军阿山创造了

条件。

伊犁、塔城的陷落，使国民党在阿山的统治岌岌可危。阿山游击队活动日益频繁。此时，吴忠信出任新疆省政府主席后，任命高伯玉为阿山专员，李梦白为区警察局长，并使刚刚从盛世才监狱中放出的艾林郡王任副专员。高伯玉上任后采用剿抚兼用的政策，一面让艾林郡王等人到哈萨克族各部落去宣抚，一面以俄罗斯、蒙古族及汉族淘金者组成自卫队，与游击队对抗。高伯玉的安抚政策起了一些作用。1945 年 1 月，乌斯满部苏来满率部投奔国民党。2 月中旬，乌斯满部另一头目马那提又率部下携步枪 300 支、机枪 10 挺投奔，被新疆省保安司令部委任为福海县保安大队长。然而，以上种种并无法挽回国民党在阿山的败局。国民党阿山驻军及各种自卫队才 1600 余人，且补给困难，要在这辽阔的地区面对人多势众、装备优良的游击队和民族军是十分困难的。

1945 年 2 月 8 日，由于阿山游击队的频繁活动，迪化军事当局考虑到向远离迪化的军队补给粮草弹药十分困难，遂下令阿山东路富蕴、乌河、哈拉春柯等地驻军撤回奇台。这几处军队约 3 团，在 46 师师长兼奇台指挥官徐汝成的指挥下，于冰天雪地中撤退，又屡遭游击队截击，回到奇台时已损失残重。2 月 22 日，游击队攻占吉木乃县城，成立了临时政府。此时，国民党阿山驻军只有集中在承化、布尔津两地，给养断绝，士气低落，不时有维吾尔、哈萨克族的士兵携械逃跑，守军更不敢轻易出击。5 月 20 日，阿山游击队约 1000 余人，兵分三路攻打承化，与守军相持七昼夜后撤走。在围攻承化的同时，游击队加紧巩固后方，在富蕴、青河补充兵力，加强军事训练。苏联通过外蒙援助的武器，源源不断地用汽车、骆驼等运往富蕴。6 月间，福海县国民党军政人员逃往布尔津。7 月初，阿山游击队到吉木乃，会同当地游击队截断了国民党从塔城增援阿山的通道。8 月 1 日，伊犁民族军在列斯肯、波里诺夫率领下攻打哈巴河。承化局势日益紧张，人心恐慌。8 月 5 日，艾林郡

王、贾尼木汗等人乘飞机逃往迪化。8月7日，达列里汗率1000多名游击队员，在迫击炮、重机枪的配合下，攻占了承化东南的喇嘛昭。9月2日，伊犁民族军攻占布尔津，不久又占领哈巴河，很快与达列里汗的游击队在克木齐会师。承化国民党守军见大势已去，于9月2日夜携部分汉族群众共3000余人，北越乌溪岭朝外蒙方向逃去，9月5日，在中蒙边境的乌木尔盖图达板被民族军和游击队追上，包围在山沟里，被迫投降。国民党阿山专员兼警备司令高伯玉、骑11师少将师长宛凌云以下官兵1836人及许多汉族民众均被俘。至此，阿山全区已为民族军和游击队所占领。9月中旬，三区临时政府任命的阿山行政公署成立。乌斯满任专员，达列里汗、夏木塞、阿尔甫拜等人任副专员。

就在攻打阿山的同时，1945年8月伊犁民族军开始攻打乌苏。乌苏为连接伊犁与塔城、阿山的交通枢纽，战略地位十分重要。国民党军驻乌苏有新二军军部和所属特务营、新46师一个营、预7师一个营，乌苏以西的四棵树和乌苏以北的车排子均有驻军一团，安集海、独山子油矿、八音沟等地共有驻军两营，这些守军均归新二军军长谢义锋指挥。9月1日，民族军塔城骑兵团和蒙古骑兵营开始包围了乌苏北面的重要据点车排子。在飞机轰炸、山炮和迫击炮猛轰下，守军不支，于夜间突围逃向乌苏。随后，民族军截断水源包围乌苏。9月4日，民族军开始攻打乌苏，守军顽强抵抗，战斗十分激烈。9月7日，民族军集中兵力再次攻打乌苏，守军三道防线相继被突破。次日，谢义锋率残部逃至绥来（玛纳斯），乌苏被攻克。在乌苏战斗中，民族军共打死打伤敌军560余人，俘虏千余人。很快，民族军又尾追逃敌，连续攻占奎屯、乌苏机场、独山子等地。此后精河便成了民族军下一个进攻目标。精河有国民党军45师师长郭岐指挥下的3个团及山炮部队共计3000余人。乌苏陷落，断绝了清河守军与迪化的后勤联系。民族军在伊斯哈克别克指挥下，以伊犁2团、伊犁4团、特克斯骑兵一

团及炮兵营、回族营约4000余人,于9月初大规模围攻精河并取得了胜利。精河一役,国民党军45师除第1团残部绕道乌苏逃跑外,其余全部被歼,其中有3478人被俘,包括少将1人、上校2人、中校4人、尉级中官198人,缴获各种火炮21门,机枪38挺及大批军用物资。[①]

截止1945年10月,伊犁临时政府民族军在地方游击队的配合之下,在苏联的军事支援下,将伊犁、塔城、阿山三区全部占领。民族军兵临玛纳斯大桥,直接威胁迪化。

南疆动荡 就在伊犁民族军攻打阿山与乌苏的同时,陆续派部队进军南疆,其重点是焉耆和阿克苏两地区。焉耆、阿克苏均为南北疆交通要道,若占据焉耆,可北袭托克逊,截断南疆国民党守军的后勤和退路。阿克苏更是北疆通往南疆的门户,历来为兵家所争之地。1945年,国民党军在阿克苏驻军1团及补充团,库车、喀什、莎车、和田四地各驻军1团,士兵中汉、维吾尔族约各占一半。

早在1944年12月,伊犁特克斯游击队向东进攻,占领了和靖(今和静县)的巴彦布鲁克。此后,这里成为民族军向南疆推进的一个重要据点。1945年4月9日,民族军进袭巴彦和硕,旧土尔扈特满汉王楚克扎布妻子乌静彬组织的蒙古自卫队几乎全部被俘。5月下旬,民族军进攻哈尔尕图达板。8月10日,民族军继续东进攻占托克逊,夺取了县城西一军马场,扩大了骑兵队伍。9月14日,民族军在攻占乌苏后,派骑兵300余人进攻和靖以北的战略要地乌瓦门。国民党军在这里有重兵防守,民族军久攻不下,转而进攻察汗乌苏。从9月下旬开始,民族军在察汗乌苏与国民党驻军预7师的一个营展开了激烈战斗。由于国民党军的顽强抵抗,民

---

① 曹达诺夫:《新疆三区革命有关情况的回忆》,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16辑,第23页。

族军伤亡过重，被迫撤走。1945年7月中旬，阿巴索夫、苏皮阿洪等率民族军共约4000余人，自特克斯南下，分别向天山南麓的库车、拜城、温宿、阿克苏各城镇进攻。8月14日，民族军攻占拜城。8月17日，库车国民党援军赶到，经过3天激战，民族军不支，拜城县城被国民党军夺回。8月21日，民族军退至伊犁到阿克苏的交通要道——库尔干山口，向库尔干守敌发动进攻。经过5天的激战，民族军占领库尔干。8月30日，民族军千余人兵分两路围攻温宿，9月2日攻克拜城，9月6日攻克温宿。乘着胜利，民族军3000余人沿温宿大道向阿克苏进军，沿途许多维吾尔族青年踊跃参加民族军。从9月7日开始，民族军猛攻阿克苏城。民族军在城外东北高地向城内重炮轰击，步兵在炮火掩护下扑向城垣。在西城门，有四千余游击队员和维吾尔族群众架云梯爬城。国民党驻军团长赵汉奇指挥守军拼死抵抗，同时将城内汉族公务员、商民组织成自卫队配合守城。为了防止城内地下进步组织响应民族军，阿克苏警察局于9月1日杀害了参加"星火同盟"组织的维吾尔族青年诗人黎·穆特里夫和乌孜别克族诗人比拉勒·艾则孜等28人。9月12日夜，赵汉奇亲率守军乘机出击，民族军损失很大，被迫退至库尔干一带，温宿同时也失守。9月21日，伊犁民族军援军会同库尔干一带的民族军合兵一处，再次攻克温宿，重新包围阿克苏。从9月24日到10月6日，民族军多次攻城，在守军的顽强抵抗下均难奏效。10月6日时晨，赵汉奇率军再次主动出击，民族军损失严重。不久，库车、温宿、拜城、库尔干等地又被国民党夺回，民族军退回伊犁境内。

在民族军进军南疆期间，位于帕米尔高原的蒲犁县也开始了反抗国民党统治的斗争。早在1943年夏，伊斯哈克别克与乌布列哈斯木·马达尤夫、买买提艾沙、西仁伯克等人建立了"解放组织"。1943年10月初，有100多名游击队员从苏联边境过来，攻占了苏巴什、塔合满等边卡，消灭了边卡守军。不久，国民党驻莎车军队

赶来,游击队撤回苏联境内。1945 年 8 月 16 日,游击队在库尔班诺夫等人率领下攻克了蒲犁的齐力贡巴子据点。8 月 27 日,200 多名塔吉克和柯尔克孜族游击队,从苏联越境进入蒲犁,先后攻占了各边卡和县城。国民党军警人员逃往莎车、叶城。游击队成立了总指挥部,胡拉木汗·吐烈任总指挥,卡尔瓦尼夏任副总指挥,下辖两个团——柯尔克孜和塔吉克族骑兵团。与此同时,游击队在蒲犁组建了专员公署,当地塔吉克、柯尔克孜族青年积极参加游击队。不久,三区临时政府派柯尔克孜族出身的伊斯哈克别克来蒲犁负责指挥军事行动,并增援了部分民族军。蒲犁游击队总部决定,派柯尔克孜团和塔吉克团向英吉沙尔、库车进攻,扩大根据地。

同年 8 月,游击队攻打英吉沙尔,在国民党守军的抵抗下,损失严重,被迫撤回蒲犁。另一路进攻喀什的队伍也出师不利,不得不于 9 月 15 日撤回蒲犁。1945 年 11 月,蒲犁游击队再次分两路向喀什和莎车进兵。1946 年 1 月,游击队攻占了叶城、泽普。同年 7 月,三区临时政府根据签定的和平条款,决定蒲犁游击队只保留一个连,其余人员全部解散,武器收回,蒲犁所建立的临时政权也自行撤消。

新疆联合省政府的成立 1945 年 9 月,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抗日战争以中国人民的伟大胜利而告终。在中国,全国各族人民迫切希望和平安定。同年 8 月 14 日,日宣布无条件投降。不久,《中苏友好同盟条约》在莫斯科签定,国民党政府承外蒙独立,而苏联则表示:“关于新疆最近事变,苏联政府重申,如友好同盟条约第五条所云无意干涉中国内政之意。”同年 10 月 10 日,中共中央代表于重庆与国民党签定了“双十协定”。在国际、国内形势的影响下,新疆和平谈判的条件逐渐成熟。

1945 年 9 月 13 日,国民党政府派张治中来到迪化。9 月 15 日,苏联驻华大使彼得洛夫向中国外交部递交了一份备忘录。备忘录提出:三区方面愿意谈判,苏联政府愿意从中调停。国民党政

府也表示愿意谈判。1945 年 10 月，三区方面派由阿合买提江、赖希木江、阿不勒哈依尔·吐烈三人组成的谈判代表团，同以张治中为首的国民党政府代表团开始在迪化谈判。从 1945 年 10 月至 1046 年 1 月，经过漫长的谈判，双方签定了有十一余条款内容的"和平条款"。双方同意组成新的新疆联合省政府，在省政府 15 名委员中，三区方面占 6 名，包括副主席 1 人、副秘书长 1 人、教育厅长或建设厅长 1 人，民政厅副厅长或财政厅副厅长 1 人，卫生处或社会处副处长及专任委员 1 人。1946 年 4 月 5 日至 6 月 6 日，双方进行了第二轮谈判，最后通过了"和平条款"的附文，即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主要规定：将三区民族军改编为 3 个步兵团和 3 个骑兵团。"和平条款"的签定是三区维吾尔、哈萨克、回族等族人民斗争的结果，是国民党政府被迫妥协的产物，也是新疆各族人民的愿望。6 月 6 日，三区临时政府中以艾里汗·吐烈、阿合买提阿吉、玉山卡里、热依木江为首的一小撮大土耳其主义分子，被苏联驻伊宁领事馆秘密强行送至阿拉木图。此后，三区临时政府是在以阿合买提江、阿巴索夫等人的领导下。

1946 年 7 月 1 日，新疆联合省政府在迪化正式成立。省政府委员共 25 人，省府委员兼主席张治中。三区方面的省府委员有：委员兼副主席阿合买提江，委员兼民政厅副厅长赖希木江，委员兼教育厅长赛福鼎，还有伊斯哈克别克、艾里汗·吐烈、乌斯满。三区方面在省政府任职的还有：阿巴索夫任省政府副秘书长，达列里汗任卫生处长。在省政府任职的维吾尔、哈萨克、回族等民族成分的人员还有：委员兼副主席包尔汉（维吾尔族）、委员兼民政厅长王曾善（回族）、财政厅副厅长马廷骧（回族）、委员兼建设厅长穆罕默德·伊敏（维吾尔族）、副秘书长萨力士（哈萨克族）、委员艾沙（维吾尔族）、阿不都克力木·买合苏木（维吾尔族，兼喀什专员）。在 25 名省府委员中，新疆当地人士占 19 名，少数民族人士占 17 人，穆斯林占 15 名，这在新疆历史上是未曾有过的，也是三区革命的结果。

第三节　迎接解放

三区革命胜利后，国民党政府不得不坐下来谈判。1946年7月1日新疆联合省政府的成立，就是双方谈判结果的具体体现。但是，斗争始终没有停止。三区临时政府在以阿合买提江等人的领导下，与国民党反动势力进行了坚决的斗争。1949年，当全中国各族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走向胜利的时候，三区临时政府领导下的三区各族人民及新疆其他地区的进步人士和人民，投入了全中国人民解放斗争，迎来了新疆的和平解放。

联合省政府的破裂　新疆联合省政府的成立，实际上是三区与国民党政府相互妥协的产物。国民党政府希望通过联合省政府将三区统一起来；三区方面，则希望在巩固斗争成果的基础上再向七区发展。双方的目标不同，立场不同，其斗争始终没有停止。

首先斗争表现在改编军队和选举上。《和平条款》签定后，双方派人成立了专门小组，讨论协商有关问题。主要有：三区民族军的改编和补给；国民党军开入三区守备边境；币制的统一；恢复三区的中央政府机关；统一全疆政令等。国民党政府想通过上述问题的解决，将三区统一在他们的领导之下，三区方面则在上述问题上毫不让步。联合省政府虽已成立，三区临时政府仍然牢牢地控制着三区，其所属各县与省政府也不直接发生联系。省政府的政令在三区无法通行，统一司法、海关、邮电等部门更不可能。国民党政府企图通过联合省政府统一三区的目的无法达到。

在军队问题上，国民党方面想借整编，削弱、控制三区武装，三区方面则毫不让步。1946年6月，在内地国民党军队向解放区大举进攻，全面内战爆发。就三区方面来说，阿山的乌斯满已派人与迪化国民党当局直接联系，并得到其支持。新疆脆弱的和平到底能维持多少？这是三区方面不能不考虑的。因此，三区方面认为，

其武装力量只能加强,不能削弱。双方就民族军的改编、点验及供应制度等问题开过多次会,都毫无结果。民族军依然有自己的编制和指挥系统,其总指挥伊斯哈克别克虽被任命为省保安副司令,却根本没去迪化就职。三区在军事上依然保持着自己的独立性。

选举问题是双方斗争的又一焦点。国民党方面企图通过选举,使支持他们的部分维吾尔、哈萨克等族保守派当选而顺利打入三区;三区方面则想通过民众选举以合法斗争的手段打入七区。1946年11月前后,新疆省内各专区、县大都成立了选举委员会。在南疆各区、县,国民党军人干涉政治,官吏操纵选举,当选的参议员多是维吾尔族中的保守派,包括一些阿訇、毛拉、巴依等。经阿合买提江提名,省政府通过了阿不都克里木·买合苏木任喀什行政专员,阿不都热合满任吐鲁番县长。他们两人利用合法地位,使三区革命势力在这两个维吾尔族聚居区迅速发展。

1946年底,阿山乌斯满投靠国民党政府,率部向阿山的民族军开战。乌斯满从本质上是一草莽,宗教、封建意识浓厚,苏联社会主义制度和意识形态对他来说是格格不入的。他对苏联支持下的达列里汗以及整个三区革命的态度,逐渐由疑惧、不满到动武。乌斯满的所作所为正是迪化国民党当局所希望的。1947年9月1日,乌斯满派拉提甫赴迪化,向国民党当局提出:派国民党军进入阿山;接济枪支弹药;派代表和电台常驻阿山;将阿山专区经费直接拨给阿山;要求发给粮食、布匹和茶叶等。[①] 新疆省政府对乌斯满的要求基本照办,并通过警备司令部拨给其枪支、电台等。1946年11月,乌斯满部与达列里汗开战,并攻占福海县。1947年2月初,三区方面宣布撤消乌斯满专员职务,任命达列里汗为专员,并派伊斯哈克别克率3个骑兵团进军阿山。同年三四月间,经过几次激烈的战斗,乌斯满败退到中蒙边境的北塔山一带,受到国民党

① 宋希濂:《鹰犬将军》,第241页,中国文史出版社,1986年。

军骑1师的接应。同年8月下旬,乌斯满部在国民党武器、物资的支援下,大举向阿山境内的民族军进攻。9月中旬,乌斯满部攻占承化,达里汗率少数人经吉木乃撤退苏联境内。整个阿山地区又为乌斯满部所占领。9月下旬,伊犁民族军兵分两路进军阿山,达列里汗亦从苏联取道塔城重返阿山。10月18日,达列里汗指挥民族军收复了承化,重新组建了行署机构。乌斯满部败退到奇台、孚远一带。同年11月,原三区临时政府管辖下的沙湾县县长哈力别克、警察局长塔克曼在国民党的支持下发动叛乱,攻打乌苏和沙湾。不久,在三区民族军的打击下哈力别克、塔克曼部溃败。[1]

1946年10月间,阿合买提江、阿巴索夫等人以“国大代表”的身份参加了南京国民党政府召开的“国民大会”。在南京期间,他们目睹国民党政权的黑暗、派系斗争、物价上涨等现状,更增强了在新疆斗争的信心。1947年2月20日,迪化市部分维吾尔族青年在“维文会”集会,会后举行了游行示威,要求国民党军撤出新疆。21日,维吾尔族青年5000余人又举行游行示威,由南梁入城最后到省政府请愿,并向省政府提出50多条要求。主要内容有:中央军一律撤回内地;在阿克苏、喀什成立民族军;军队不得干政;实行《和平条款》,百分之七十任用当地人;撤换迪化区专员哈德万(哈萨克族,艾林郡王妻子)、莎车专员周芳刚、和田区专员奴尔别克(汉名郝登榜)、哈密区专员尧乐博斯等。22日上午,在阿合买提江主持下召开了省政府紧急会议,通过包尔汉等人提出的罢免周芳刚、郝登榜等人的提案。2月25日,在省政府及国民党军队支持下,在“汉文会”组织下进行了针对20、21日游行的民众游行。游行队伍高呼反三区的口号,混乱中打死打伤一些维吾尔族群众。“二二五事件”是省政府及国民党军队支持下的游行集会,它使迪

---

① 曹达诺夫:《新疆三区革命有关情况的回忆》,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16辑,第51~52页。

化人心惶惶，民族之间的矛盾冲突也随之而起。

在迪化“二二五事件”爆发后，同年7月，吐鲁番、鄯善、托克逊这三个维吾尔族聚居县爆发了反对国民党军队的武装斗争。7月8日，鄯善维吾尔族农民600余人攻陷连木沁警察所。不久，鄯善洋海附近的维吾尔族农民也起来暴动，攻占当地警察所。随后吐、鄯、托三县武装的维吾尔族群众在阿不都热合满领导下，集中力量攻打位于南、北疆交通要道的库米什和胜金口两地。两地均驻有国民党驻军。三区方面则派武装人员，以托克逊的阿拉沟为基地聚众四五百人，不时袭击国民党军的军车、粮车，并随时准备支援吐、鄯、托三县暴动队伍。7月12日，托克逊暴动队伍攻打库米什，遇到守军的顽强抵抗。与此同时，阿不都热合满亲赴三堡组织了一支千余人的暴动队伍，猛攻胜金口。激烈的战斗直到次日下午，库米什、胜金两地仍未攻下。7月14日，国民党援军赶到。暴动队伍在装备精良的国民党军的攻击下，被迫败退。7月14日上午，国民党军骑军和从哈密来的178师同时赶来。阿不都热合满见形势不利，率队伍且战且退。8月7日，他们到达伊犁，受到三区民众的热烈欢迎。吐、鄯、托三县维吾尔族农民武装暴动失败后，国民党当局在当地实行了残酷的镇压措施。在鄯善县，县政府在国民党军队的支持下，成立了“稽查团”，布置特务追查、逮捕参与暴动者。参与暴动的原副县长黑里力·依布拉音等15人被杀害。[①] 同时，在东疆、南疆的国民党驻军根据新疆警备总司令部的电令大肆捕人，仅喀什就逮捕了四五十人，全部为维吾尔族。[②]

1947年5月初，张治中辞去新疆省政府主席之职，5月19日，南京国民党政府宣布麦斯武德为新疆省政府主席。5月20日，迪

① 铁依甫·普拉提：《1947年鄯善农民起义的经过》，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15辑，第55～56页。

② 《鹰犬将军》，第267页。

化街头出现了反对麦斯武德的标语。5 月 28 日,麦斯武德举行就职仪式,三区方面的省府委员拒绝参加。1947 年 8 月中旬,三区方面在新疆联合省政府中任职的阿合买提江、阿巴索夫、赛福鼎、安尼瓦尔·汗巴巴等人,离开迪化返回伊宁。成立仅 1 年零 1 个月的联合省至此破裂。

新疆和平解放 1948 年底,南京国民党政府撤换了麦斯武德,任命包尔汉为新疆省政府主席。麦斯武德是一个大土耳其主义者,维吾尔族,伊犁人,1934 年后赴内地,曾任国民党政府委员,1946 年任国民党政府驻新疆监察使。张治中辞职后,推荐他继任新疆省的政府主席。国民党政府认为麦斯武德是新疆维吾尔族,期望他上任能使新疆局势安定。麦斯武德任职后,遭到三区方面的强烈反对,使新疆局势进一步恶化,国民党政府不得不撤换他,让包尔汉出任新疆省政府主席。

包尔汉(1894 ~ 1990),维吾尔族,祖籍阿克苏,出生于俄国喀山省特铁什地区,精通维、汉、俄三种语言文字。1937 年他任驻苏联斋桑领事,后被盛世才逮捕入狱。新疆联合省政府成立后,他任省政府副主席兼新疆学院院长,1947 年 9 月赴南京就任国府委员。包尔汉思想进步,与三区领导人阿合买提江关系密切。张治中推荐包尔汉任职省政府主席,认为三区方面不会反对,而包尔汉又有在南京任国府委员的经历,蒋介石也不会不同意。1949 年 1 月,包尔汉就任新疆省政府主席,第一副主席仍为阿合买提江(未到任),穆军默德·伊敏任第二副主席,民政厅长王曾善,财政厅长贾尼木汗,秘书长刘孟纯。包尔汉主政期间,基本上执行了张治中的政策。

新疆在麦斯武德主政一年多,财政经济已接近崩溃,通货膨胀十分严重。市面物资奇缺,一般民众苦不堪言。1948 年是中国各族人民革命事业走向胜利的一年。这年下半年,经过辽沈、淮海、平津三大战役,国民党损失了大约 147 个整师。1949 年 1 月,蒋介

石被迫下台,代总统李宗仁被迫与中国共产党和谈。4月,和谈失败。4月21日,人民解放军百万雄师下江南,23日占领南京,此后又向全国各地迅速进军。国民党在大陆的统治分崩离析,已屈指可数,远在新疆的国民党军政人员不得不考虑何去何从。由于每个人的经历、立场、对前途的想法不同,在军政界逐渐形成了主张和平解决新疆问题的"主和派"和反对和平解决新疆问题的"主战派"。主和派在政界主要有省政府主席包尔汉、省府秘书长刘孟纯、迪化市市长屈武等,在军界主要有新疆警备总司令陶峙岳、警备司令部参谋长陶晋初、警备司令部副总司令兼南疆警备司令赵锡光等人,后来他们都走上了和平起义之路。主战派在军界主要有国民党驻新部队骑1师师长马呈祥、78师师长叶成、179旅旅长罗恕人等,其中又以马呈祥为主。马、叶、罗三人结成同盟,又掌握作战部队的实权,成为新疆和平起义的最大障碍。在省政府中反对和平解决新疆问题主要有民政厅长王曾善、副主席兼建设厅长穆罕默德·伊敏、财政厅长贾尼木汗及三青团干事长艾沙等。

1949年8月26日,人民解放军攻克兰州,马步芳的主力被消灭。9月5日,人民解放军解放西宁,接着兵分两路向河西走廊挺进,继而准备向新疆进军。为了争取乌斯满部,1949年6月包尔汉派昌吉警察局长、懂哈萨克语的滕继中,赴奇台、孚远、阜康一带作工作。乌斯满一意孤行,顽固不化。哈什、胡尔曼巴依等经规劝,率部脱离乌斯满的控制,站到拥护和平的一边。[①] 7月,兰州解放的消息传来,包尔汉给昌吉县警察局副局长阿吾沙依提(哈萨克族)写信,信中说:"不要听信谣言,要相信共产党,准备迎接新疆和平解放。"迪化专区专员哈德万也给阿吾沙依提写信,说:"昌吉南山一带有800多户哈萨克,5000余人,30000多头牲畜,要教育牧民

① 滕继中:《特殊的使命》,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18辑,第128页。

相信共产党，不要投靠土匪，欢迎新疆和平解放。"[1] 不久，阿吾沙依提召集了庙尔沟、阿什里等六个部落中的上层、宗教人士会议，宣读了包尔汉的来信，要大家相信共产党，不要听信谣言，搞好民族团结。与此同时，孚远县副县长吉合义（哈萨克族）在全县哈萨克族部落头人会上说："中国人民解放军就要进军新疆了，我决定跟随包尔汉主席起义。我们县的哈萨克族牧民要识大局，争取一个也不要参加潜逃和叛乱。"[2] 在他的宣传和规劝下，孚远县的哈萨克族牧民基本上没有追随乌斯满潜逃和叛乱。不仅如此，即使阿山来的哈萨克族上层及头人，如拉提甫、瓦合提、阿斯汗、沙黑克、哈吉巴依等也脱离了乌斯满的控制。

在三区，1948年8月1日"新疆保卫和平民主同盟"（简称"新盟"）在伊宁成立。阿合买提江任"新盟"主席，阿巴索夫、伊斯哈克别克、达列里汗、赛福鼎、赖希木江等35人为中央委员。"新盟"团结了三区的革命力量，截止1948年8月，其成员达5万多人。作为一个政治组织，在安定三区，迎接新疆和平解放方面起了一定的积极作用。1949年8月4日，中共联络员邓力群经阿拉木图至伊宁。次日，即建立"力群电台"，与先前赴伊宁的中共人员彭国安一同工作，开始了三区与中共中央的直接联系。8月17日，邓力群以中共中央的名义邀请三区方面派五位代表赴北平参加即将召开新的的全国政治协商筹备会议，并提出希望维吾尔、哈萨克族均有代表。经协商后，决定由阿合买提江、伊斯哈克别克、阿巴索夫、达列里汗和罗志（汉族）组成代表团。8月18日，邓力群转交了中共中央主席毛泽东给阿合买提江的信，全文如下：

---

① 焦万和：《记阿吾沙依提的儿件事》，载《昌吉市文史资料选辑》第2辑，第160～161页。

② 朱马汗：《我的父亲吉合义》，载《昌吉市文史资料选辑》第4辑，第143页。

新疆伊宁特别区人民政府阿合买提江先生：我国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及以蒋介石为首国民党反动统治的解放战争，即将取得全中国的胜利。包括全中国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人民解放军各野战军、各解放区、国内各少数民族及海外华侨在内的新的全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经过慎重筹备之后，即将在九月内召开全体会议。此届全体会议，除制定全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组织法、选举自己的全国委员会外，并须制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中央人民政府组织法，选举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你们多年来奋斗是我全中国人民民主革命的一部分。随着西北人民解放战争的胜利发展，新疆的全部解放已为期不远，你们的奋斗即将获得最后的成功。我们衷心地欢迎你们派出自己的代表五人，前来参加全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全体会议。如蒙同意，请于九月上旬到达北平。谨此电达，并希赐复。

新政治协商会议筹备主任毛泽东，1949 年 8 月 18 日北平。[①]

8 月 20 日，阿合买提江致电毛泽东，电文如下：

全国人民新政治协商会议筹备主任、敬爱的毛泽东先生：来信已悉。蒙你向我们所提出的问题是很久以来全省人民所期望的。我们认为人民解放战争的伟大胜利，同时也是全世界和新疆人民的胜利。所以我们以最高的热情来向敬爱的毛泽东先生表示感谢和兴奋，并派代表前往北平参加人民新政治协商会议。谨此电达。

① 转引自谢敏：《阿合买提江·卡斯米烈士传》，载《新疆烈士传通讯》，1989 年第 2 期，第 19 页。

特区人民代表阿合买提江，8 月 20 日伊犁。[①]

8 月 22 日，阿合买提江等 5 人乘汽车从伊宁出发到苏联，24 日由阿拉木图换乘飞机。8 月 27 日，飞机途经伊尔库茨克上空时，因气候恶劣，在外贝加尔湖附近撞山，机上 17 人不幸全部遇难。中共中央主席毛泽东获悉后，于 10 月 22 日发来唁电。唁电中说："阿合买提江等五位同志生前为新疆人民解放事业英勇奋斗，最后又为建立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事业而牺牲，值得全中国人民的永远纪念。"[②] 根据中共中央指示，经研究，由新盟常委赛福鼎、阿里木江（塔城副专员）和涂治（新疆学院教授、迪化地下革命组织战斗社成员）三人组成新的代表团，于 9 月 7 日从伊宁出发，经苏联境内到满洲里抵达北平。

1949 年 9 月 5 日，中国人民解放军解放西宁后，第 2 军、第 6 军沿河西走廊向酒泉进军。为了促使新疆军政当局早日起义，中共中央主席毛泽东于 9 月 8 日接见了张治中，希望他电告新疆军政负责人。9 月 10 日张治中致电陶峙岳、包尔汉，希望他们和平起义，"正式宣布与广州政府断绝关系，归向人民民主阵营。"[③] 电文中特别指出，对马呈祥军最好开导说服，对其他驻新将领要多加开导，倘有顽固到底无法挽救者，宜先调换；希望与包尔汉一道对于色以提（省议员）、乌迈尔（喀什专员）、尧乐博斯（哈密专员）、麦斯武德、穆罕默德·伊敏、贾尼木汗等维吾尔、哈萨克族中的保守派，分别予以开导，期其转变立场。9 月间，包尔汉邀请在新疆回族中德高望重的马良骏大阿訇（时任新疆监察使署监察使）共同协

① 转引自谢敏：《阿合买提江·卡斯米列士传》，载《新疆烈士传通讯》，1989 年第 2 期，第 19 页。

② 转引自谢敏：《阿合买提江·卡斯米列士传》，载《新疆烈士传通讯》，1989 年第 2 期，第 21 页。

③ 张治中：《从迪化会谈到新疆和平解放》，第 117 页。

商起义大举。商讨中,包尔汉、马良骏一致认为:起义中的大问题是国民党驻新疆部队的向背,而前进中最大的障碍则是马步芳嫡系部队——驻新疆的骑1师。[1] 在包尔汉的支持下,马良骏以82岁高龄三次赴骑1师驻地,规劝马呈祥不要动武;若个人愿出走,可动员迪化23坊回民筹募物资、路费欢送。[2] 9月21日、22日,陶峙岳两次单人到骑1师师部,多次向马呈祥、叶成、罗恕人推诚相谈,指出利害关系。由于大势已去,马呈祥、叶成、罗恕人三人决定交出部队,出走国外。9月23日,马呈祥、罗恕人、周昆田、王曾善、穆罕默德·伊敏、艾沙等人乘汽车离开迪化经南疆由塔什库尔干出走。次日,叶成、刘汉东随后出走。马呈祥等出走后,陶峙岳当即派韩有文(撒拉族)代替马呈祥,莫我若代替叶成,罗汝正代替罗恕人,掌握了部队。9月25日,国民党驻新部队由陶峙岳率领通电起义,电文中有:

> 峙岳等谨率全军战士,郑重宣布:自即日起,与广州政府断绝关系,竭诚接受毛主席之八项和平声明与国内和平协定。全军驻守原防,维持地方秩序,听候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及人民解放军总部之命令,谨此电闻,敬候指示。

就在国民党驻新10万部队宣布起义的次日,即9月26日,新疆省政府主席包尔汉、省府秘书长刘孟纯、迪化市市长屈武等也致电起义,电文中有:

> 我们现在代替新疆省政府和全省各族同胞,郑重宣布:自

① 启宇、陈星五:《马良骏大阿訇三劝马军长》,载《昌吉文史资料》第2辑,第67页。

② 赵福宝:《马良骏大阿訇铁行录》,载《昌吉回族与伊斯兰教》,第231页。

即日起和广州反动政府断绝关系，竭诚接受毛主席的八项声明和国内和平协定，并将新疆省政府改组为新疆人民临时政府，临时维持全省政务，听候中央人民政府的命令，同时邀请留在伊宁的省委们回到迪化，共同合作。深信本省在中国共产党的伟大领袖毛主席英明领导之下，必能迅速的走上光明灿烂的和平建设大道。

9月27日，新疆省政府召开庆祝和平解放大会。包尔汉、邓力群在会上发了言。同日，伊宁市3万各族群众集会，庆祝新疆和平解放。会上，"新盟"代主席艾斯海提·伊斯哈科夫(塔塔尔族)代表三区各族人民分别致电毛泽东和包尔汉，表示祝贺。

1949年10月，中国人民解放军第2军和第6军向新疆进军。10月20日，先头部队人民解放军装甲部队在团长胡鉴("新兵营"第4大队政委，1938年曾任蒲犁边卡大队长)的率领下进入迪化。包括穆斯林在内的迪化各族各界群众数万人列队欢迎。灾难深重的新疆穆斯林与新疆各族人民一样，度过了漫漫长夜，终于迎来了黎明的曙光，同全国各族人民共同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开始了社会主义新时代。

新疆穆斯林作家和艺术家 从抗日战争到1949年新中国成立，新疆穆斯林中间出现了一大批作家、诗人和艺术家。在战争、动荡的岁月中，他们以笔作枪，以自己的作品和艺术演出，表明了新疆穆斯林反抗帝国主义侵略，反对封建主义的剥削压迫，渴望新中国的诞生和民族新生的赤子之情。

黎特夫拉·穆塔里甫(1922~1945)，维吾尔族著名诗人，伊犁巩哈县(今尼勒克县)人。1939年秋，他考入迪化师范学校，在中国共产党人的推动和影响下，他积极投入了轰轰烈烈的抗日救亡运动。这期间他写了许多反映抗日救国斗争的诗篇，主要有《不灭的长虹》、《献给我们的解放战争》、《在伟大斗争的怀抱里》等诗篇，

以及《游击队的故事》、《暴风雨后的太阳》等剧本。1944 年春，他在《阿克苏日报》社工作期间，将维吾尔族民间传说《塔依尔与佐哈拉》、《艾里甫与赛乃姆》等改编为剧本。这年 11 月，三区革命爆发，穆塔里甫参加了阿克苏当地进步组织“星火同盟”。次年 9 月，他被国民党阿克苏当局杀害，年仅 23 岁。他的作品影响了整整一代维吾尔族作家诗人。

尼米希依提（1906 ~ 1972），维吾尔族诗人，出生于新疆拜城县。1930 年他以民歌的形式和韵律写成了第一部诗集《集市与坟场》。1936 ~ 1945 年，尼米希依提在《阿克苏报》社任编辑，这期间，他结识了诗人黎夫特拉·穆塔里甫，在搜集和研究民间文学的基础上写出了剧本《莱丽—麦吉侬》、《帕尔哈德与西琳》，并将其改编成歌剧搬上舞台。三区民族军进入拜城后，他来到伊犁，后来任新盟委员和新盟刊物《同盟》的编委。他的诗作有《怀念祖国英烈》、《觉醒》、《控诉》、《黎明的礼赞》、《可爱的祖国》等。

阿不都热依木·乌铁库尔（1923 ~ 1995），维吾尔族诗人、作家，新疆哈密人。1939 年他考入新疆学院，在期间，受到林基路、杜重远、茅盾等共产党人和革命人士的影响，投入了抗日救亡运动。1942 年至 1948 年，他先后任中学教师、编辑、《新疆日报》维文版总编。作品主要有剧本《一滴血》，长诗《渴望新中国》、《汹涌澎湃的生活》，诗集《心底沉默》、《塔里木河畔》，以及与黎·木塔里甫合写的大型歌剧《青牡丹》等。

哈吉库马尔·沙布里，哈萨克族诗人，新疆额敏人。1944 年，年仅 19 岁的哈吉库马尔·沙布里开始在《新疆日报》文学版发表诗歌《因此》、《祝愿》等，内容多是抨击日本帝国主义对中国的野蛮侵略及歌颂新疆各族人民渴望自由心情的。不久，他编写了五幕话剧《艾尼》，并在新疆哈萨克族一柯尔克孜文化促进会俱乐部上演。1945 年，他由迪化到塔城，在塔城《人民之声报》和伊犁《伊犁报》上共发表了 40 多首诗歌。

唐加勒克·焦勒德(1903～1947),哈萨克族诗人,新疆新源县人。他出身于穷苦牧民家中,1922年曾在汉语学校学习,1925年赴苏联哈萨克斯坦哈语中学学习俄语。1928年回国后,他因宣传十月革命成果和进步思想,被新疆当局逮捕。他少年时代就抄写、背诵了不少哈萨克族民间叙事长诗,并多次参加阿肯(歌手)弹唱会等艺术娱乐活动。从1933年起,他与其他人在草原开办牧村学校,在伊宁哈萨克—柯尔克孜文化促进会组织举办各种文化娱乐和文艺晚会。他协助出版发行了伊犁地区第一份哈萨克文报纸,其话剧《毛呢》揭开了哈萨克族戏剧的第一页。1940年初,唐加勒克被盛世才逮捕,1944年被释放。他在狱中写出了《谁在狱中》、《狱中情景》、《监狱的历史》、《致狱吏》、《诗人的秘密》等诗,表现了诗人热爱祖国、渴望自由的强烈愿望。此外,他还创作了6部叙事长诗:《萨那瓦尔》、《纳孜古丽》、《毛拉与巫师》、《阿娜尔—萨吾列》、《萨德克与萨丽汗》及《吐尔迪与艾列凯》。

波拉勒·艾则孜(1920～1945),乌孜别克族诗人,与黎特夫拉·穆塔里甫为同时代人。1936年他即开始创作,主要作品有《统一》、《美丽的新疆》、《祖国的风采》、《敌人想干什么》、《母亲与女儿》等。他的诗歌反映了强烈的时代精神,与黎特夫拉·穆塔里甫的诗歌一样,表现了20世纪30年代后期新疆各族人民反对日本侵略者的决心和对祖国母亲的赞颂。1945年,波拉勒·艾则孜与穆特夫拉·穆塔里甫等人在阿克苏组织了地下革命组织——"星火同盟",并准备武装暴动以策应三区革命。同年9月,波拉勒·艾则孜与战友共22人被国民党阿克苏当局杀害。①

奥斯曼·纳孜玛(1870～1967),柯尔克孜族著名的民间演唱家,出生于喀什阿图什。他很早受柯尔克孜民间文学艺术的熏陶,学唱民间史诗《玛纳斯》。他所演唱的《玛纳斯》第2部留有记录

① 《中国少数民族文学》上册,第224～276页,湖南人民出版社,1983年。

稿，是一部珍贵的《玛纳斯》唱本资料。

巴勒瓦依·玛玛依(1896～1937)，柯尔克孜族民间文学家，新疆阿合奇人。他很早就喜爱民间文学，并广泛搜集记录有关《玛纳斯》及其他柯尔克孜民间文学作品。他将自己搜集的《玛纳斯》八部的内容，交给其弟居素普·玛玛依背诵演唱，并指导背诵演唱的技巧，为居素普·玛玛依日后成长为著名的玛纳斯奇(演唱《玛纳斯》的歌手)和保存《玛纳斯》这部著名的英雄史诗倾注了心血。1937年，他被盛世才政府逮捕送往喀什，后再杳无音信。

法里黛·阿利耶娃(1921～?)，塔塔尔族著名女艺术家。她从15岁起，即在塔城、迪化等地舞台上演出，曾参加了塔塔尔语歌剧《美丽的情人》、《流逝的星》、维吾尔语歌剧《艾里甫与赛乃姆》、《热碧亚—赛丁》、哈萨克语舞台剧《克孜吉别克》等剧目的演出，获得成功。

古兰丹姆·海比布里娜(1889～1973)，塔塔尔族著名女教育家。她22岁时即在吐鲁番开始教学，后到塔城教学，为塔塔尔族现代教育的先驱。1928年，她个人出资在塔城创办私立学校，招收了许多女生入学。1934年，该校附设初中，教育成绩显著。不久，这座学校转为公办，她被聘请担任校长。三区革命期间，古兰丹姆·海比布里娜出任塔城地区妇女委员会主席，积极投入到妇女解放斗争之中。

第九章　新疆穆斯林的新篇章

在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下，新疆穆斯林同各族人民一道，积极配合人民解放军剿匪，参加了人民政权的建立、减租反霸、农村土地改革等重大运动。1953 年 3 月至 11 月，新疆穆斯林聚居地区相继建立了自治县和自治州。1955 年 10 月 1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正式成立，这是新疆穆斯林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

第一节　新疆民主改革的顺利完成

中国人民解放军进驻新疆后，中国共产党新疆地方组织很快建立。在剿匪胜利后，各级人民政权相继成立。随后，进行了减租反霸和农牧业的社会改革。新疆农牧区的社会改革的胜利，促进了当地的经济发展，使各族穆斯林在政治、经济上彻底翻身，当家做了主人。

人民解放军进驻新疆　1949 年 10 月 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正式成立。远在甘肃酒泉的中国人民解放军第 2 军、第 6 军官兵在王震、徐立清的领导下厉兵秣马，准备进军新疆。10 月 12 日，经中共中央批准，中共中央新疆分局成立，以王震为书记，徐立清为副书记，罗元发、张贤约、饶正锡、王恩茂、郭鹏、曾涤、邓力群为委员，以加强对新疆工作的领导。

1949年10月12日，中国人民解放军第2军4师和战车五团装甲营从酒泉出发，开始以空运、车运、徒步行军等多种方式的向新疆进军。10月12日深夜，新疆省临时人民政府主席包尔汉派出以屈武为团长的"欢迎中国人民解放军入新代表团"来到酒泉。代表团成员有财政厅长白文昱，人事室主任努斯热提，维吾尔族文化会长喀斯木江，工商业代表塔拉阿提，中苏文化协会代表、"战斗社"负责人于江志等。在酒泉，彭德怀副司令员接见了代表团全体成员，并对有关新疆起义部队的改编、省政府的改组、新疆民族和宗教问题作了原则性指示。

10月13日，人民解放军先头部队到达哈密。哈密维吾尔、哈萨克、回等各族代表在哈密以东20里的新庄子举行了盛大的欢迎仪式。在这之前，原哈密驻军国民党部队178旅533团中的一小撮坏人，在团长陈公辅的策划下，抢劫了哈密银行，还抢劫了部分市民和商人的财物，放火烧了部分民房。一时，人心惶惶。人民解放军到哈密后，纪律严明，尊重少数民族特别是维吾尔、回等穆斯林的风俗习惯，不住少数民族的房屋，不在穆斯林群众的井中打水，对群众丝毫无犯。人民解放军为了救济被抢和房屋被烧的群众，在部队中发起募捐，仅2军5师就捐献出人民币887300元，衣服2600件，面粉2105斤，小麦707斤，鞋359双，床单24条，毛巾142条，用以救济灾民。[①] 解放军还派出宣传队在哈密的大街小巷开展活动。战士们在所有显眼的高墙上刷写维文标语，并发表热情洋溢的讲演，挨家挨户进行访问；文工团的演员们分成若干个小队，敲锣打鼓，在空旷的场地上表演新编的活报剧。

人民解放军2军12团进军的消息传到鄯善县，维吾尔族县长司马义决心率群众欢迎。正当司马义亲自贴欢迎人民解放军的标语时，驻鄯善的国民党军队65旅194团3营营长丁少斋和副营长

① 朱培民：《新疆革命史》，第286页，新疆人民出版社，1993年。

陈明却开枪打死司马义县长，并率部放火抢劫店铺。几个维吾尔族群众快马冲出城外，向进军途中的解放军报告了这一情况。12团官兵急驱兵车，赶到古城鄯善城下。人民解放军争取了多数国民党起义官兵，孤立了一小撮反动分子，将丁少斋、陈明等首恶分子逮捕送交迪化，让陶峙岳司令处理。[①]

10月17日夜，人民解放军2军4师12团到达吐鲁番，成群的维吾尔、哈萨克族群众早就出来欢迎部队；10月20日，人民解放军先头部队战车团到达迪化。迪化各族人民到郊区燕儿窝一带争先迎接解放军，从城区到燕儿窝约8公里的公路上，聚集了5万多人，差不多相当于迪化市民的一半。当部分解放军官兵乘坐的飞机于迪化附近的小地窝堡机场降落时，各族群众冒着寒风大雪，身着节日盛装，吹着唢呐，弹着冬不拉，敲着手鼓，载歌载舞，喜气洋洋的迎候在那时里。有些维吾尔、哈萨克、回、汉族群众，甚至从百里以外骑着马、带着馕前来迎接解放军。[②]

人民解放军6军进驻迪化和北疆，2军进驻南疆。到1950年3月，人民解放军进军北疆的部队先后到达伊犁、塔城、阿勒泰、博乐、精河等地。进军阿勒泰的人民解放军2军补充团，在哈萨克族群众的引导下，指战员们冒着零下二三十度的严寒，爬山卧雪，行程近700里，于1950年3月中间到达承化(今阿勒泰市)。

进军南疆的人民解放军于1949年10月26日到达古城轮台；1949年12月21日，人民解放军到达南疆维吾尔族主要聚居地区喀什；12月22日，2军5月15团横穿塔里木大沙漠艰苦行军后到达维吾尔族主要聚居地和田。到1950年春，人民解放军的红旗已插遍了新疆全境。在人民解放军进军新疆的过程中，到处受到维吾尔、哈萨克、回、柯尔克孜、塔吉克等族穆斯林群众的欢迎。伊犁

---

① 郭鹏：《出塞曲》，《解放战争回忆录》，第397～198页，中国青年出版社，1961年。

② 罗元发：《战斗在大西北》，第218页，新疆人民出版社，1983年。

地区各族人民在得悉人民解放军进新疆后，纷纷献粮献物，在很短的几天中，就筹集了几十万斤粮食和大批物资，并千里迢迢送到迪化，慰劳解放军。

1949年12月20日，中央人民政府革命军事委员会命令，原民族军改编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第5军，军部驻伊宁，军长为列斯肯（俄罗斯族），政治委员为顿星云，副军长兼参谋长为马尔果夫（维吾尔族），副政治委员为曹达诺夫·扎义尔（维吾尔族）。下辖两个师：13师驻南疆，14师驻北疆。12月31日，第5军在伊宁举行了成立大会。从此，这支以维吾尔、哈萨克、回族等官兵为主体的军队，进入了中国人民解放军序列，在新疆军区的领导下走向新的历史时期。中国人民解放军迅速进驻新疆各地，巩固了和平起义的成果，稳定了新疆局势，实现了新疆的和平解放，揭开了新疆穆斯林历史的新篇章。

剿匪和人民政权的建立 人民解放军进驻全疆，北疆各族人民也和全疆各族人民一样，沉浸在解放的幸福之中。就在这时，在奇台东北草原上以乌斯满、贾尼木汗、尧乐博斯为首的一小撮反动分子，在美国前驻迪化副领事马克南的唆使下，趁人民解放军立足未稳，发动了武装叛乱。他们勾结北疆各地的反动势力，纠集惯匪游勇，到处烧杀抢掠，破坏交通，袭击人民解放军，围攻城镇，杀害地方新生政权中的领导和积极分子。乌斯满等并以屠杀手段裹胁草原上的哈萨克族游牧部落从匪，数日之内，叛匪扩展到一万余人，叛乱活动蔓及北疆广大地区。

还在1949年9月10日，人民解放军云集甘肃酒泉时，乌斯满就在马克南的策划下在奇台西南的渠根达夏牧场召开了亲信会议。会上，乌斯满让乌拉孜拜等人策划昌吉、呼图壁一带的叛乱，司迪克负责煽动南山一带的叛乱，阿德力汗、莫木拜等负责阜康一线。他自己带领胡赛因、沙里克在吉木萨尔、奇台、木垒组织叛乱活动，同时约定尧乐博斯、贾尼木汗、阿通伯克在哈密、伊吾暴乱，

并联合国民党起义军骑7师(原为骑5军)中的少数反动军官,乘人民解放军立足未稳,各族人民还不十分了解共产党时,欺骗煽动哈萨克族牧民,发动暴乱。

为了稳定新疆秩序,保卫新生的人民政权,保护各族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毛泽东主席、朱德总司令下达了歼灭叛匪的命令。人民解放军驻新疆部队在新疆军区代司令员王震的领导下很快成立了剿匪指挥部,开始了新的战斗。王震任总指挥,张希钦任参谋长,罗元发(6军军长)任北疆剿匪前线指挥。参战部队主要以解放军6军16师、17师官兵为主。

1950年2月5日,骑7师20团一千余人在少数军官的煽动下在昌吉叛乱。3月24日,骑7师特务营四余人在军官马占林、冶生林的煽动下在阜康叛乱。3月25日,剿匪部队在6军17师政委袁学凯率领下在南山一带将叛军击垮,马占林被俘,冶生林被击毙。[1] 4月1日,在巴里坤红柳峡一带,解放军6军16师46团和5军(民族军)40团3营给予乌斯满以沉重打击。

1950年3月29日,尧乐博斯部在原国民党哈密县长艾拜都拉、副专员阿通伯克带领下发动叛乱,向驻守伊吾的解放军16师46团1营2连发动进攻。2连108人在副营长胡青山指挥下,坚守伊吾40天,与数倍的匪徒战斗,终于迎来了救援的部队。尧乐博斯见大势已去,带少数随从逃出哈密,后经西藏、印度逃往台湾。乌斯满在人民解放军的多次沉重打击下,溃不成军,被他裹胁的牧民纷纷离他而去。8月,玛纳斯、呼图壁、迪化南山一带叛乱的乌拉孜拜、司迪克被人民解放军在天山深处的天格尔达板击溃,解放了被裹胁的哈萨克牧民七千余人。随后,解放军南北合击,将南逃的乌斯满匪部大部歼灭,贾尼木汗被俘。乌斯满率少数随从窜入天山,逃向甘肃祁连山一带,不久,被人民解放军第3军驻甘肃某

① 袁学凯:《南山剿匪记》,载《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2辑,126页。

部擒获。1951年6月，乌斯满、贾尼木汗、乌拉孜拜在乌鲁木齐被公审处决。

人民解放军进入新疆后，根据新疆省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的《新疆省人民政府委员会目前施政方针》，有步骤地建立专署以下的各级人民政府；对原国民党统治的七区和三区革命的三区采取了区别对待的政策；中共中央分局分别从2军、6军及5军中抽调了8400多名干部战士，组成各级工作团队，从上而下的对县以上政权进行了改造，先后在7个专区，54个县(市)建立了行政专员公署及县(市)人民政府。在爆发过三区革命的伊犁、塔城、阿勒泰三区，实行了调整、充实的政策，将三区的专县级政权逐步转变为人民民主政权。截止1952年底，新疆全省共建立了10个专区，1个市，79个县(市)的人民政权和人民法院。

随着自上而下专区、县(市)人民政权的建立，从1950年3月，在新疆各地开展废除保甲制度的斗争，普遍建立起人民的城乡基层政权。截止1950年底，迪化市和7个专区共建立区人民政府258个，乡人民政府1275个，街公所149个，村公所7116个。在哈萨克、柯尔克孜等族为主体的牧区，通过民主协商的办法，逐步完成了对旧的基层政权的改造工作，最终废除了保甲制度和千百户长部落头人制度，建立了区、乡人民政府。到1952年冬，新疆全省393个区、2200个乡的人民政权全部完成组建工作。

中共新疆地方组织的建立 新疆是以维吾尔、哈萨克、回、柯尔克孜族等穆斯林居民占大多数的省区，新中国成立前，这里没有建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由于苏联的长期影响，维吾尔、哈萨克、乌孜别克等族的一些先进分子到苏联学习过，后来又参加了三区革命，并成立了“新疆保卫和平民主同盟”等进步组织。根据新疆的特殊情况，1949年11月19日，中共中央致电彭德怀、王震并西北局，指出应开始成立中国共产党的新疆组织，并吸收少数民族中的先进分子加入中国共产党是适当的，任命他们和外来党员一起，

到各地方去建立党组织，并由他们介绍那里的先进分子入党，成立支部和县委、区委。中国共产党在新疆发展党员建立组织，一是由上而下，由城市到农村，由革命知识分子到工人农民发展党员；二是以军队党组织为主建立地方区党委、地委、县委三级组织，然后在群众中吸收本民族先进分子入党。

1949 年 12 月下旬，经中共中央方面决定并报中共中央批准，在新疆首先吸收了 15 名党员。他们是赛福鼎·艾则孜（维吾尔）、包尔汉（维吾尔）、陈锡华（汉）、赵德林（锡伯）、舒慕同（锡伯）、马尔果夫·伊斯哈科夫（塔塔尔）、达夏甫（蒙古）、阿不都热合满·穆义提（维吾尔）、阿不都拉·扎克洛夫（维吾尔）、安尼瓦尔·汗巴巴（乌孜别克）、伊不拉音·吐尔地（维吾尔）、乌依古尔·沙依然（维吾尔）、安尼瓦尔·贾库林（哈萨克）、司马益·牙生诺夫（维吾尔）、阿不列米提·马克苏托夫（维吾尔）。其中维吾尔族 8 名，乌孜别克族 1 名，哈萨克族 1 名，塔塔尔族 1 名。12 月 30 日，中共新疆分局为 15 名新党员举行了庄严的入党宣誓仪式，徐立清主持仪式，王震领读宣读入党誓词。新疆共产党组织的建立，是新疆各族人民生活中的一重大事件，是新疆各族穆斯林在社会主义道路上顺利前进的保证。从 1949 年 12 月至 1951 年 4 月，全疆共发展党员 1072 人，其中维吾尔族就占 45%。

减租反霸和农区土地改革　1950 年 6 月，毛泽东在中共七届三中全会上指出："少数民族地区的社会改革，是一件重大的事情，必须谨慎对待。"[1] 6 月 12 日，当时在北京参加七届三中全会的王震、邓力群致电中共新疆分局，指出：中央对于新疆民族区域的社会改革事宜肯定推迟，目前工作中心是培养训练本地民族干部，举凡属于社会改革性质问题如反恶霸等均应立即停止。这是由于新疆是多民族地区，各项工作必须照顾民族特点，应充分估计到新疆

① 《毛泽东选集》第 5 卷，第 23 页。

宗教问题的复杂性和各个地区经济发展的不平衡性。

新中国建立前,新疆城乡资本主义经济发展极不充分。全区基本上是一个封建主义占统治地位的“大农村”。在新疆农村人口中,汉、回族农民所占比例不到10%,回族农民主要分布于北疆的迪化市、昌吉及塔城少数县。维吾尔农民是新疆农民的主体,约占新疆农村人口的90%左右,他们绝大部分分布在南疆各地,以及哈密、吐鲁番、伊犁一带的农村。维吾尔族农村土地占有情况大致可分三类:一是土地占有高度集中的地区,如南疆、伊犁、迪化南三区的一部分地区,占农村人口不到8%的地主、富农占有土地80%左右。而占农村人口90%以上的农民,却只占有土地20%左右;二是土地占有比较集中的地区,如南疆、伊犁、迪化南三县、乾德(今米泉县)、哈密县等大部分地区,占农村人口约8%的地主、富农却占有土地40%~50%。而占人口90%以上的农民群众仅占土地50%~60%;三是土地占有比较分散的地区,主要在北疆一带,占人口3%~5%的地主、富农占有土地20%左右,农民则占有70%~80%。上述情况以第二类较为普遍,[①] 第三类地区大多是地广人稀、土质坏、产量低、农业投资较大的地区。地主阶级除以占有大量的土地剥削农民外,还以牲畜、种籽、家具等来剥削农民。在维吾尔族地区,宗教寺院还占有大量的土地,如在莎车县,宗教土地约占全县土地总数的1/3。宗教寺院所占土地,实际上也掌握在地主阶级手中,多数大地主同时又兼任宗教首领。据统计,在全疆农村,地主人均占有耕地41亩,富农12.4亩,中农7.11亩,贫农3.06亩,雇农0.98亩。[②]

由于新疆社会、经济发展的滞后性和不平衡性,广大维吾尔族农村地区主要存在着三种剥削形式。一是农奴制剥削。直到

---

① 《土地改革手册》,第2辑,第7页,新疆人民出版社1952年。

② 朱培民:《新疆革命史》,第303页。

1949年,南疆维吾尔农民聚居的农村,还分散地、个别地存在着完整的农奴制庄园。最典型的是墨玉县的夏合勒乡,15户农奴主(自称“和加”,即圣人的后裔)占有全乡72.8%的土地,拥有645户农奴。农奴主通过大量征用农奴的无偿劳役,直接经营着占其耕地面积的60%~70%的土地,其余30%~40%的耕地则以“份地”的形式,定期或不定期地分级农奴耕种;[①] 二是劳役地租与实物地租并存的剥削形式,俗称“伙种”。即地主以一部分土地和水,与佃户合伙耕种(多是将部分好地自留,以次地出租),地主借给农民部分或全部的种籽、肥料、耕畜和农具,农民付出全部劳动力。收获时,以实物地租的形式按双方负担的土地、水、生产资料及劳动力的多少,按不同的比例分配,并规定农民每年须要有若干时间在地主的土地上进行无偿劳动;三是租佃制和雇工剥削。租佃剥削多为定租和活租两种。维吾尔农民一般要将收获量的一半交给地主,南疆农村的租额一般为收获物的50%~75%。雇工剥削在维吾尔农村相当普遍,雇工工资很低,而且多数雇工因地主借故克扣,得到的工资很少。此外,在维吾尔族农村还存在着一种特殊的剥削——水利剥削。这是由于新疆维吾尔族地区气候干燥,降雨量少,农作物几乎全靠引水灌溉。作为农业生产命脉的水利这一重要资源,被地主阶级垄断霸占,其通过出租等方式剥削农民。

宗教负担对于广大维吾尔族农民也是一项沉重的封建剥削。在南疆维吾尔族农村中,寺院占有大量的土地(又称哈瓦甫地),据调查约占总土地的20%。[②] 个别地区如墨玉县宗教土地在一区三乡占53%,莎车县占33%,疏附县占70%以上。维吾尔农民每年

① 《南疆农村社会》,第1~14页,新疆人民出版社1980年。

② 朱培民:《新疆革命史》,第305页。

要向寺院交纳1/10的“吾受尔”[1]粮,商品和现金收入1/40的“扎卡特”[2]税,婚丧、节庆等都要缴纳各种宗教负担。

在维吾尔族地区,地主阶级的经济剥削与政治压迫交织在一起,其残酷性和野蛮性较之其他地区有过之而无不极。鉴于维吾尔族地区特殊和复杂的情况,1950年7月,中共中央再次指示新疆分局:在新疆进行社会改革必须采取稳重和谨慎的步骤。根据中共中央指示,新疆从1950年9月到1951年10月,在全省各地农业区147个乡试办了减租。同时,在建党建政过程中,原三区革命军政干部作出了积极贡献。这部分少数民族干部中又以维吾尔族居多。另外,各地还涌现出一大批热爱中国共产党、欢迎解放、热情为人民政权工作的积极分子。这中间,许多人经过训练已成为党和政府的各级干部。据统计,解放初期,全疆有少数民族干部3000余人(包括三区革命时期的干部)。[3] 新疆各族穆斯林中的主要干部:维吾尔族有包尔汉、赛福鼎·艾则孜、伊敏诺夫、赛甫拉也夫、穆义提、司马益·牙生诺夫、玛依努尔(女)、伊敏·马合苏木、扎克洛夫等;哈萨克族有安尼瓦尔·贾库林、帕提汉·苏古尔巴也夫、吉合义等;柯尔克孜族有买买提·艾沙;塔塔尔族有艾斯海提;乌孜别克族有艾尼瓦尔·汗巴巴;回族有禹占林等。

1951年9月,开始在新疆农村普遍开展减租反霸斗争。到1952年5月,在全疆9个专区58个县、1500多个乡完成了减租反霸任务。这次斗争初步改造了农村政权,树立了农民在政治上的优势,巩固了农村人民民主专政。据统计,全疆有74.2万多名农民加入了农民协会,有6.9万多名青年加入了共青团。在政治、经

① 伊斯兰教天课中的“什一税”。在新疆地区专指过去向维吾尔农民征收的宗教粮。

② 伊斯兰教天课中的商业税,即穆斯林应每年将经商收入的1/40交税。

③ 《光辉的三十年》,第57页。

济上,减租反霸斗争消弱了农村封建势力,适当地满足了农民的经济要求。在全疆农村,发动群众斗争了4000多名地主恶霸,依法惩办了600多名罪大恶极的地主。从地主手中夺回了约合值小麦两亿零九万七千余斤的斗争果实,民主的分给了70%的农民,同时又通过说理斗争,从地主手中索回了为他们霸占的土地、房屋、牲畜。全疆农村普遍选举了乡政府委员会和乡长、村长,使乡村政权基本上掌握到劳动人民手中。

乘着减租反霸斗争的热潮,1952年9月,全疆农村又开始了轰轰烈烈的土地改革。这次土地改革分期分批进行,到1953年12月在全疆农村全部完成。针对新疆民族地区的特点和穆斯林占农村绝大多数人口的实际情况,新疆省人民政府制定和执行了一些适合新疆省情的具体政策,如保护畜牧业,保留宗教土地,对各族各界上层人士、民主人士及专家实行"保护过关"的政策等。土地改革运动中,全疆共没收和征收地主的土地523.7万多亩,耕畜7万多头,农具40万件,房屋20万间,余粮467万余公斤。这些土地和财物被合理的分配到65.1万多户、345万贫苦农民手中,平均每户分地11.3亩,人均3.1亩。

通过减租反霸、土地改革斗争,解放了生产力,新疆各族农民欢欣鼓舞,决心团结起来,努力生产。1953年的肉孜节,伊犁地区的维吾尔族农民一改过去斋月的习惯,将冷饭带到田间,以努力生产来度过土改后第一个肉孜节。[①] 1952年3月23日,先行土地改革的维吾尔族地区疏附县帕哈太克里乡维吾尔族农民,在庆祝土地改革胜利大会上,以长诗的形式给毛泽东主席写了一封致敬信《献给毛泽东》,抒发了他们分到土地翻身做主人的喜悦。同年8月30日,毛泽东同志复信给帕哈太里克乡的全体农民。信中说:"感谢你们今年3月在庆祝土地改革胜利时写给我的信,你们已经

① 王寿臣:《春风吹到伊犁河》,载《昌吉文史资料选辑》,第4辑,第8页。

从地主阶级封建土地所有制束缚中获得解放。希望你们在爱国生产的口号之下，更加团结，努力生产，改善自己的物质生活；并在这个基础上，一步一步提高自己的文化水平。"①

甘肃、青海哈萨克族的安置 1949年10月，流落在甘、青、新边境的哈萨克族约有600多户，8000多人。新疆解放后，哈萨克族中的反动部落头人为了保存其封建地位，欺骗牧民群众追随他们，利用牧民的部落、宗教观念和对共产党、人民解放军的不了解，宣传"共产党要消灭宗教"等。同时，国民党反动派及潜伏下的反革命分子也利用这种情况，在哈萨克族中进行活动，煽动牧民反对共产党和解放军。1950年6月，乌斯满、尧乐博斯及部分随从裹胁120多户哈萨克族牧民经马鬃山、安西、敦煌到达马海、海子一带，企图欺骗与胁迫甘、青一带的哈萨克族与其一道从事反革命叛乱活动。

为了使哈萨克族人民过上安定的日子，早在1949年10月甘肃省政府即派干部来推夫(维吾尔族)等人到哈萨克族地区宣传党的民族政策。但是，由于长期形成的部落、宗教观念及部落头人卡亲、杰那比利的欺骗煽动，加之国民党反动派残余分子在甘新边境一带进行的反动宣传，影响了哈萨克族牧民与党和政府及各兄弟民族的关系。1951年1月间，人民解放军在海子一带生擒乌斯满，打死杰那比利，将乌斯满等人押回新疆。在军事上打击叛匪的同时，人民政府继续派干部到阿克赛一带哈萨克族中宣传党的政策。酒泉专署派专门干部到哈萨克族地区进行工作。

1949年流落在青海的哈萨克族，有170多户流浪在乌尕斯(乌图美仁南山)，130多户在敦煌附近山中，另有40多户定居在都台希里沟。1949年10月间，新疆解放后，人民政府即派阿合买提(维吾尔)等人到青海哈萨克族中间作工作。同年11月，尧乐博斯、马

① 《毛泽东书信选集》，第440页。

克南率部分随从到达尕斯，在哈萨克族中间造谣欺骗，说"共产党来了要共产共妻"等，在牧民中引起慌恐。在消灭乌斯满匪徒后，人民政府立即在青海哈萨克族中开展政治宣传工作，向牧民发放了面粉、茶叶等，并做了大量争取部落头人的工作。

1952年7月至12月，新疆省人民政府、新疆哈密区专员公署、甘肃酒泉区专员公署、青海省人民政府、青海都兰自治区人民政府均先后组织工作团赴三省边境哈萨克族地区。哈密专区工作团派干部驮着面粉、布匹，到草原上到处寻找哈萨克族人，找不到人就将面粉、布匹放在草原上，让牧民们发现使用。① 这期间，青海派出哈萨克族代表哈木、尼哈买提（从北京参观学习回来）、阿恒阿吉、哈力木等人，以亲身所见所闻到哈萨克族部落中去宣传工作。② 经过党和人民政府不断工作，反复宣传党的民族宗教工作，既往不咎；同时还为流浪中的哈萨克族牧民运去大批生活用品。如1952年10月，一次就给青海安南坝马海的哈萨克族运去面粉60万斤，砖茶300块，棉花3000斤，布匹210匹。截止1952年9月，甘、青两地的哈萨克族基本上安定下来。经过部落头人的协商，有350余户回到甘肃的阿克塞，约200余户安定在青海的阿尔顿曲克。从此，甘、青两地的哈萨克族结束了长期的流浪生活。

1953年3月23日至4月3日，西北行政委员会在兰州召开了甘青新边境哈萨克族部落头人联系会议及各族团结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哈萨克族代表69人，蒙古族代表27人，藏族代表21人。与会代表一致认为，过去三省边境牧区各民族间的矛盾是反动政府造成的。大家表示，今后一定要在共产党的领导下，加强团结友好，共同建设各族人民的大家庭。会上，根据"加强各民族间的团结，妥善安置边境哈族，使他们和其他民族一样安居乐业，在政治

① 《甘肃阿克塞哈萨克族历史调查报告》，载《哈萨克族社会历史调查》，第30页。
② 《青海省哈萨克族社会历史调查报告》，载《哈萨克族社会历史调查》，第45页。

上、经济上、文化上能够共同发展”的原则，草拟了《甘青新边境各族代表团关于加强民族团结安定边境哈族的协议意见》，划定了甘青哈萨克族牧民放牧的区域。1955 年 1 月，西北行政委员会组织甘青新三省边境各族访问团访问了甘青两地的哈萨克族。1953 年 7 月 4 日，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成立，全区共有哈萨克族 243 户，1543 人。1953 年初，青海阿尔顿曲克哈萨克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成立。

第二节 民族区域自治的实现和牧区的社会主义改造

随着新疆社会的安定，农区的社会改革，以及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民族区域自治也很快提到议事日程上来。新疆是多民族地区，实现民族区域自治，能使少数民族在政治上实行真正的平等，并能充分保障少数民族人民管理本民族内部事务的权力。这对于增强各民族间的团结，巩固祖国的统一，促使少数民族地区经济文化的迅速发展必将起到重要作用。

新疆牧区面积辽阔，哈萨克、柯尔克孜、塔吉克及蒙古等族都是以畜牧经济为主的民族。新疆牧区与农区相比具有不同的特点，对畜牧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中共中央的方针是十分谨慎的。1956 年 7 月，中共中央在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关于新疆畜牧业社会主义改造问题》的报告中提出：对畜牧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时，必须切实注意保护和发展畜牧业生产这个中心环节，工作步骤和方法必须建筑在十分稳妥、可靠的基础上。[1] 随着新疆农业社会主义改革的成功，新疆民族区域自治的实现，以及广大牧民社会主义积极性的提高，1956 年开始了对畜牧业社会主义的改造，

① 《当代中国的民族工作》上册，第 415 ~ 416 页，当代中国出版社，1993 年。

到1957年10月基本完成。

新疆民族区域自治的实现 新疆和平解放后，在中共中央新疆分局的领导下，成立了包括各民族和各方面代表在内的民族民主联合政府——新疆省人民政府。人民政府制定了"新疆境内各民族一律平等，实行团结互助"的施政方针，并采取了一系列积极措施，为实现民族区域自治创造了必要的条件。

要实现民族区域自治，首先要有一大批少数民族出身的优秀干部。1949年11月，毛泽东主席对西北少数民族工作指示："要彻底解决民族问题，完全孤立民族反动派，没有大批从少数民族出身的共产主义干部，是不可能的。"[1] 毛泽东主席要求青海、甘肃、新疆、宁夏、陕西各省省委及一切有少数民族存在地方的地委，都应开办少数民族干部训练班，要求新疆在三年内要培养出1万左右懂得政策又能联系群众的忠实于人民利益的民族干部。1950年4月，中共新疆分局开办了第一期民族干部训练班。王震在开学典礼上讲了话，将干部训练班比喻为"制造人民干部的工厂"。[2] 地方民族训练班除中共新疆分局开办外，区党委、地委、县委也逐渐开办。大批地方民族干部在不长的时间里接受了社会主义、共产主义及中国革命史的教育训练，毕业后参加各种社会实践活动，表现好的则被吸收为中国共产党和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组织。这样，中国共产党培养的第一批新疆维吾尔、回、哈萨克、柯尔克孜、塔吉克、乌孜别克、塔塔尔等族的干部很快成长起来。他们多是三区革命参加者、土改中的积极分子等。这些地方民族干部长期生长在本民族之中，熟悉自己民族的语言文字、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同本民族人民群众有着血肉的联系。通过培养锻炼，他们担负起组织和领导本民族群众的任务，成为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联

---

①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1册，第138页。

② 朱培民：《新疆革命史》，第334页。

系各族人民群众的桥梁。同时,这些地方民族干部也成为积极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民族区域自治政策的骨干。

1950年7月,中共中央制定了关于新疆实行民族区域自治的草案。在征求意见的过程中,新疆各族劳动人民及大部分干部、青年知识分子拥护共同纲领,服从共产党的领导,同意逐步实现的民族区域自治。1952年9月,新疆省第一届第二次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通过决议,成立了“新疆省推行民族区域自治筹备委员会”,专区、县、区、乡也都成立相应的组织,遵循“慎重稳进,积极准备,逐步推行”的方针,在全疆自上而下地开展民族区域自治的准备工作。这期间,省人民政府派干部普遍深入地调查了各民族的分布以及政治、经济、文化、历史和民族关系等方面的情况;邀请少数民族中的上层人物举行座谈,征求意见;向广大干部和人民群众进行民族区域自治政策的宣传教育工作;开办民族区域自治干部训练班,训练了一批推行民族区域自治工作的骨干力量。

1953年4月2日,中共中央同意新疆民族区域自治计划草案,并提出应注意以下问题:一、新疆有13个民族,其中又以维吾尔族为主,因此,在实行民族区域自治过程中或以后,维吾尔族必须主动照顾其他民族;同时,由于哈萨克自治区内也有13个民族成分,因此哈萨克族也要照顾该自治区范围内的其他少数民族。二、必须贯彻“慎重稳进”的方针,实行民族区域自治的过程还可以再拉长一点时间,以做好工作,进一步加强各民族的团结。实行民族区域自治时,不仅要照顾各民族目前聚居的情况,而且必须照顾将来的发展条件,以利于各民族在经济上、文化上的发展。必须加强爱国主义教育。三、中央认为:(1)保持“新疆”名称,行政地位相当于省级,属中央领导。(2)伊犁应划入哈萨克自治区内。(3)实行民族区域自治的步骤应由“自下而上”改为“由小而大”更为明确。省级自治区不一定在1954年5月成立,应看具体情况,下半年成立亦可。(4)为照顾柯尔克孜族将来的发展,应在该民族自治区附

近，适当划给一部分农业地区。(5)训练民族区域自治工作所需要的干部，只能限于领导骨干，一般干部需要长期培养解决。1953年12月，中央人民政府批复同意新疆除建立全省以维吾尔为主的自治区外，可建立其他民族的各级区域自治地方的单位，有行署级1个，专署级4个，县级6级，区级6个，乡级5个，总计22个单位。

1954年1月27日，新疆省人民政府正式发布了《关于更改历史遗留的、含有歧视或侮辱少数民族的某些地名名称的通知》。决定将迪化市改名为乌鲁木齐市；乾德县改为米泉县；孚远县改为吉木萨尔县；绥来县改为玛纳斯县；景化县改为呼图壁县；承化县改为阿勒泰县；巩哈县改为尼勒克县。

1954年3月4日，焉耆回族自治县成立；3月25日，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成立；6月23日，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成立；7月13日，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成立；7月14日，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成立(首府设阿图什)；7月15日，昌吉回族自治州成立；7月7日，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成立；9月10日，和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成立；9月17日，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成立；9月30日，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成立；11月27日，伊犁哈萨克自治州成立。

在各民族自治地方建立的同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筹备工作积极地进行着。1955年9月29日，新疆省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召开，参加者有13个民族的377名代表。会议通过了《关于拥护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成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撤消新疆省建制的决议》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筹备工作的报告》。30日，选举赛福鼎(维吾尔族)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主席，高锦纯(汉族)、伊敏诺夫(维吾尔族)、帕提汉·苏古尔巴也夫(哈萨克族)为副主席，阿·艾山等37人为自治区人民委员会委员，其中维吾尔族19人，汉族8人，哈萨克族5人，塔塔尔族2人，回族、蒙古族、柯尔克孜族、锡伯族、乌孜别克族、塔吉克族、达斡尔族各1人。10月1日，乌鲁木齐市各族各界6万余人举行盛大集会，赛福鼎宣布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中央人民政府派以国家副主席董必武为团长的代表团参加了成立大会,各省区也有代表参加。

在新疆的13个民族中,除乌孜别克、塔塔尔、俄罗斯、满族因人数过少且分散不适宜建立自治单位外,其他少数民族都建立了自治地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成立,标志着占新疆大多数人口的穆斯林在自己的发展历史上开始了新的篇章。

哈萨克、柯尔克孜、塔吉克族畜牧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新疆经营畜牧业的各族穆斯林主要有哈萨克、柯尔克孜、塔吉克三个民族,主要分布在阿尔泰山的南侧,昆仑山的北侧、天山南北及准噶尔盆地。

新疆牧区与农区相比有着自己的特点:一是牧民过着"逐水草而居"的游牧生活,靠天养畜,与农区相比自然灾害严重,经济文化更为落后。二是哈萨克、柯尔克孜族牧区大都残留着游牧宗法制的社会关系。王公贵族、部落头人占有大量草场、牲畜,且享有种种封建特权。牧民对部落头人的依附性较大,宗法关系、部落观念十分浓厚。三是牧主(包括王公贵族、部落头人)对牧民的剥削多是在氏族互助名义下进行,在部落内部最普遍的剥削方式是无偿、半无偿劳力放牧牲畜。四是在牧区,牲畜既是生产资料,又是生活资料,在靠天养畜、原始放牧的牧业生产中,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极差。在各级封建牧主的剥削下,牧民对生产不感兴趣,牧业生产长期停滞在原始落后状况,经济类型单一,生产力极端低下。牧区社会改革,如若操之过急,或措置失当,很容易使畜牧业生产遭受很大损失。

由于新疆牧区的特殊性,根据中共中央指示,1952年7月中共新疆分局第二届党代会作出决定:坚决保护牧主经济,对牧主经济不斗不分,不划阶级,实行牧主、牧工两利政策,逐步取消封建特权,鼓励牧主的生产积极性,使牧主经济逐渐变成资本主义性质的经济,成为新民主主义经济的组成部分。随着剿匪斗争的胜利,牧

区社会秩序进一步稳定，党的发展畜牧业的政策在牧区得到宣传贯彻，牧主阶级的封建特权受到限制。与此同时，新疆省人民政府在牧区宣传并开展爱国增产保留运动，提倡互助合作，发放救济款与贷款，提高畜产品价格，提倡多种经营，实行合理的税收政策。由于在牧区实行"不斗、不分、不划阶级"和"牧工牧主两利"的政策，解除了牧主的思想顾虑，提高了他们经营牧业生产的积极性，避免了对牲畜的破坏。按照"两利"原则，通过协商，调整了极不合理的报酬方式，提高了牧工的劳动报酬。据统计，牧工的年收入一般都提高一倍以上。对于遭受自然灾害的牧民，人民政府给予及时安置和救济。仅 1954 年，发给阿图什县哈拉峻地区、阿合奇县和乌恰县的柯尔克孜族牧民救济款就达 7 万多元，可买羊 3650 只，解决了 297 户受灾牧民的困难。[①] 到 1953 年底，巴里坤牧区哈萨克族牧民的工资比解放初期提高了两三倍。据 1953 年中共新疆分局研究室和阿勒泰地委牧区工作组的调查统计，截止 1952 年底，布尔津县哈拉斯村哈萨克族牧民的牲畜存栏率为 1949 年的 159.77%，哈巴河县考利巴依部落哈萨克族牧民牲畜存栏率为 123.86%，阿勒泰县塔斯贝肯部落哈萨克族牧民存栏率达 146%，富蕴县谢肉什部落（178 户）哈萨克族牧民牲畜存栏畜为 131.47%。在解放后的三年间，阿勒泰地区哈萨克族牧区的牲畜至少增加 30% 以上。[②] 木垒县的哈萨克族牧区到 1953 年牲畜总头数达 116800 头，比 1949 年增长 69.7%。[③] 乌恰县一区三乡的柯尔克孜族牧区，1949 年只有牲畜 754 头，到 1952 年增加到 1944 头。[④] 在帕米高原上的塔什库尔干塔吉克族牧民中，到 1955 年，一

---

①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概况》，第 52 页，新疆人民出版社，1985 年。

② 《哈萨克族社会调查》，第 15～16 页，新疆人民出版社，1987 年。

③ 《木桑哈萨克自治县概况》，第 45 页，新疆人民出版社，1984 年。

④ 《柯尔克孜族社会历史调查》，第 17 页，新疆人民出版社，1987 年。

般人家都有了 10 头左右牲畜。1949 年大同乡两户 1 头牲畜也没有的塔吉克族穷苦牧民,到 1955 年分别有 25 头和 13 头牲畜。[1]

1955 年,新疆牧区社会主义改造工作开始。先是在南北疆牧区试办了三个初级牧业合作社。合作社内实行牧草场统一管理,劳动力统一调配,牲畜合理分群饲养,从而节约了劳动力,改进了经营管理。合作社用节约的劳动力兼营农副业生产。三个牧业试点合作社当年经营收入平均比上年提高63%。1956 年 5 月 21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届牧区工作会议召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第一书记王恩茂在会上作了《关于畜牧业社会主义改造问题》的报告。会议提出了“依靠劳动牧民,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在稳步发展畜牧业的基础上,逐步实现对畜牧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方针。针对新疆牧区存在的牧主经济和个体牧民经济两部分,决定对两者的改造采取不同方针。对牧主经济的改造,准备实行公私合营,建立合营牧场,牲畜“折股入场,按股分红”,然后转为国营牧场;对个体牧民经济改造,准备实行全体牧民经济合作化,通过互助合作社引导其走社会主义道路。根据具体情况,有区别、有限制地允许牧主加入畜牧业合作社。对参加公私合营牧场的牧主,除按股分红外,一般都分配担任牧场的管理工作。牧业生产合作社,是牧民在私有的基础上按照自愿互利的原则,实行牲畜入股、由社会统一经营的半社会主义性质的集体经济组织。合作社所得牧业收入,在扣除生产费用、税收和必要的公共积累后,分别按“劳畜对半”、“劳六畜四”或“劳四畜六”等不同的比例分配。社员自留畜大体占社员牲畜的 15%左右。会议还对新疆畜牧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作了切实可行的规划。

1956 年以后,在全国农业合作化高潮的影响下,牧业合作化运动得到迅速发展。到 1957 年 10 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共建立

---

① 《塔吉克族社会历史调查》,第 36 页,新疆人民出版社,1984 年。

1719个牧业生产合作社,入社牧民达到84939户,占牧民总户数的76.1%;建立公私合营牧场154个,入场牧主1540户,占牧主总数的93%。牧区合作化促进了畜牧业生产的发展。据统计,1958年全自治区牲畜总头数达到2223万头,比合作化前的1955年增加637万头,平均每年增加二百多万头。

1958年秋,在全国人民公社化高潮的推动下,少数尚未加入场、社的牧主、富牧和采取代牧形式的牧主,最终都加入了社、场。至此,在新疆对哈萨克、柯尔克孜、塔吉克等族畜牧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

经济文化的发展 1950~1953年是新疆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第一个阶段,即发展以互助组为主的合作化运动。到1953年底,全疆共发展到52262个互助组。互助组对刚翻身的广大农民来说解决了生产和生活上的许多困难,增长了农村的社会主义因素;同时,又提高了生产效率,增产增收。据疏勒、阿克苏、和硕、库尔勒等县12个农业互助组小麦产量统计,亩产达264斤,超过当地普遍产量的30%左右。在焉耆县牙生农业生产合作社,包谷亩产达863斤,超过了当地一般农业互助组产量50%~60%。1954~1955年9月,在新疆农村以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为主,同时又发展农业互助组,这是农业社会改造的第二阶段。1954年,在巩固发展互助组的基础上,许多县开始试办初级农业社。年底,农业生产合作社发展到147个,参加初级社的农户占总农户的0.4%。其较著名的有肉孜·吐尔迪领导的吐鲁番雅尔湖乡农业社和疏附县色满乡农业合作社,成为全疆农民学习的榜样。到1955年9月,全疆农业生产合作社发展到1702个,入社农户达47149户,占全疆农户的5.3%;加入互助组,组织起来的农户占68%。1955年10月~1957年4月,为新疆农村农业合作社的高潮。截止1957年4月,全自治区农村加入高级社的农户占总农户的94.7%,基本上实现了农业合作化。组织起来的新疆各族农民,热情高潮的投入了生

产。到1956年,全自治区粮食产量达31.6亿斤。1957年,全自治区耕地面积增加到2929.5万亩,比1952年增加614.8万亩;农业产值达5.9亿元;油料比1952年增长1.8倍;棉花产量1956年达91.66万担,比1952年增产2.5倍。到1960年,全自治区耕地面积扩大到4717万亩,粮食生产连续九年稳定增长。

全自治区的畜牧业在完成了社会主义改造后,牧区各级政府贯彻了一系列有利于发展畜牧业生产的方针政策。在牧区实施了保护草原,修建棚圈,搞好配种、保胎和接羔育幼等一系列的措施,大力开展牲畜品种改良和疫病防治,积极改善饲养管理条件,尽力扭转靠天养畜的落后状态,使牲畜产量有了较快的发展。从1949年到1965年,全自治区牲畜头数连续16年稳定增长。各种牲畜从1038万头,发展到2697万头,增长了1.6倍。

新疆在1949年以前几乎没有什么工业,解放后在短短的十几年间,从无到有,使石油、冶金、煤炭、机械、电子、化学等工业初具规模。新疆石油资源十分丰富,1949年解放时,独山子油田只有两口出油浅井,日产原油二、三吨。旧中国五十三年间,独山子油田共采油11500吨,炼油11000吨。新中国成立后,党和人民政府十分重视新疆石油工业的发展。到1954年底,独山子油田共采油175000吨,炼油172000吨。1955年6月,一支由汉、维吾尔、回等8个民族36名职工组成的青年钻井队,在准噶尔盆地西北部的成吉思汗山下,钻出了克拉玛依油田的第一口油井。1960年,全疆全年生产原油166万吨,占全国产量的2/5。到1965年,克拉玛依油田基本建立了注采配套的100万吨生产能力。与此同时,塔里木盆地石油勘探会战开始,新疆石油工业建设进入了稳步发展时期;新疆的煤炭储量十分丰富,新中国建立前,多是私人开采经营的小煤窑。到1957年,地方煤矿达19个,煤产量117.7万吨,比1952年的43.7万吨增长2.6倍;1952年新疆兴建成头屯河八一钢铁厂,到1957年,八一钢铁厂年产生铁17230吨,钢14640吨,钢材

14410吨;机械、电力、工业在新疆也是从无到有发展很快。截止1965年,自治区建成并投产的重要机械工业企业有十月拖拉机厂、乌鲁木齐农机厂、新疆综合电机厂、新疆轴承厂、新疆机床厂、新疆水利机械厂、乌鲁木齐通用机械厂、东风锅炉厂等。如十月拖拉机在三年困难时期,生产了拖拉机1995台,组装汽车436辆,为自治区的农牧业和交通运输作出了贡献。1949年前,全疆开发电量为972000度,仅在乌鲁木齐、伊犁、塔城、阿勒泰等几个城镇中有为数不多的简陋小发电机。1953年12月30日,新疆历史上第一座现代化的火力发电厂——苇湖梁电厂正式建成发电。1958年又由国家投资筹建乌鲁木齐红雁池发电厂。1952年~1966年,自治区又兴建了乌拉泊、红山咀、铁门关等大型水电站及多处小型水电站。此外,化学、轻纺、邮电、交通运输等各个方面在自治区也有较快的发展。工业发展的同时,一大批维吾尔、回、哈萨克等民族的工人阶级队伍随之成长壮大。

在文化教育事业方面,全自治区1957年高等院校发展到5所,在校学生达7909人,比1952年增长1.5倍,其中少数民族学生达2537人,增长2.1倍,五年内培养出各类专业本科、专科毕业生2596人,其中相当一部分是维吾尔、回、哈萨克、乌孜别克、塔吉克、塔塔尔等民族的学生。中等专业学校到1957年发展到21所,在校学生11733人,五年内共培养出中专毕业生7399人。其中民族中专生达8500人,为1949年的6.7倍。全自治区高中由1952年的4所发展到1957年的21所,在校学生达6856人;初中由1952年的36所发展到96所,在校学生也由1952年的1.38万人发展到5.6万人。全自治区小学由1952年的1776所发展到1957年的2236所,适龄儿童入学率达61.4%,比1949年10月解放时提高了一倍。其中民族中学生达49500人,为1949年的26.2倍;民族小学生达424500人,为1949年的2.3倍;民族大学生达2537人,为1949年的13.7倍。全自治区各种卫生医疗事业机构由1952年的

150个,发展到1957年的353个,卫生技术人员由1952年的1214人,发展到1957年的9869人,增长了7倍。在文化、出版、广播、体育、新闻等多方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在与1952年相比也有较大的发展。

新疆穆斯林宗教信仰自由权利得到保障 新中国建立以后,新疆各族穆斯林不仅获得政治上、经济上、文化上的民族平等权利,并且获得了宗教信仰自由的权利。1949年10月,中国人民解放军进入新疆。在南北疆各地人民政权建立过程中,人民解放军官兵和党的各级干部坚决贯彻执行了中国共产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尊重穆斯林的宗教信仰和风俗习惯,严格保护清真寺和其他伊斯兰教宗教设施,从而受到了新疆各族穆斯林的信任。

1950年冬,抗美援朝、保家卫国运动在全国开展后,爱教爱国、支援志愿军的热潮在新疆穆斯林中迅速开展起来。新疆穆斯林和其他民族人民一起成立了各族人民保卫世界和平组织和新疆省抗美援朝分会。从北疆到南疆,广大城乡穆斯林群众与其他各族人民普遍订立爱国公约,开展爱国增产节约运动,广泛进行捐献资金购买武器活动。仅在伊犁、塔城、阿山三个专区就捐献了6万只羊、3000余头牛、2600匹马。许多穆斯林妇女将自己的金银首饰拿出来捐献。到1951年10月,新疆省各族人民捐献爱国款达500多万元人民币。同年"五一"节,新疆维吾尔、哈萨克、柯尔克孜等族穆斯林游行,反对美国重新武装日本和侵略台湾、朝鲜。5月20日,乌鲁木齐市伊斯兰教界45个寺坊的全体阿訇、乡老及穆斯林代表3000余人举行祈祷和平大会,反对美国重新武装日本,祈祷全国各族人民的伟大领袖毛主席身体健康、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强大、中国人民志愿军抗美援朝的最后胜利,并捐献了"新疆伊斯兰教号"战斗机。

从1952年9月开始,新疆农村开始土地改革。在土地改革中,人民政府从各民族穆斯林地区的特点出发,极力做好民族宗教

界的工作。人民政府多次召开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和宗教人士座谈会，吸收宗教人士参加土改委员会，组织宗教人士参观土改。在执行政策中，对清真寺、宗教学校、麻扎(公共墓地)的土地、房屋、财产等不没收、不征收，一般阿訇、毛拉等宗教职业者可与农民同样分得土改果实；对各民族、各教派领袖人物，其家庭虽是地主成分，但只要愿意守法改过，即不予斗争，在没收分配财产时予以照顾。

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标志着社会主义制度在中国的确立。在中国各族穆斯林中虽然完成了民主改革和社会主义改造，但宗教残余中的封建特权和剥削制度依然存在。宗教干涉教育、干涉婚姻的状况仍十分严重，这对经济、文化、社会的发展起着阻碍作用。1959年至196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对伊斯兰教宗教制度进行了民主改革。改革中，新疆各级政府对宗教上层人员采取团结、教育的方针，其中较有代表性的人物都在政治上予以适当安排，生活上有困难的发给一定的生活费。在宗教改革中，结合各项社会改革，废除了政教合一制度，使政教分离；取缔了宗教法规、宗教学校；取缔了"乌受尔"、"扎卡特"等宗教课税；改造了瓦合甫土地(寺院土地)和房屋；打击了极个别宗教上层的反革命活动。

这次宗教改革顺应了时代潮流，保障了穆斯林群众正常的宗教活动，对新疆民族地区政治、经济、文化的发展和社会进步，都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但由于"左"倾错误的影响，宗教制度改革中出现了一些扩大化的错误，主要表现在：一是在对伊斯兰教界个别反革命分子、坏分子的斗争中，扩大了打击面，伤害了他们的宗教感情，影响了民族团结；二是清真寺大量合并，给穆斯林群众的宗教活动带来了很多困难；三是个别地方混淆了宗教封建特权和宗教信仰及民族习惯方面的界限，粗暴地干涉和限制了群众正当的宗教活动。如伊斯兰教中的封斋、礼拜、纪念亡人、男孩割礼等本属

于穆斯林的正常宗教活动和民族习惯,但在有些地方改革中提出都要废除,这严重地伤害了穆斯林群众的宗教感情。

第十章　新时期的新疆穆斯林

“文化大革命”的十年动乱，党的一整套被实践证明行之有效的民族、宗教政策遭到严重破坏。大批清真寺被毁坏，许多伊斯兰教人士被视为“牛鬼蛇神”，遭到批斗；广大穆斯林群众的风俗习惯、文化传统，被当作“四旧”破除；伊斯兰教的经典、用品被焚烧、砸坏；穆斯林群众的正常宗教活动被迫停止。新疆的工业、农业、牧业生产和科技、教育、文化、民族团结等方面均受到破坏或干扰。

1976年10月6日，中共中央采取果断措施，粉碎了以江青为首的反革命集团，结束了“文化大革命”的十年动乱。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召开，肯定了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惟一标准，确立了党的正确的思想政治路线。1979年，中共中央把全党工作的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从此，中国的社会主义事业开始进入了新的历史发展时期。如同全国各省区一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进入新的历史发展时期后，在工业、农业、牧业、文教、卫生、科技等方面都有较快的发展，民族团结进一步加强，穆斯林群众的正常的宗教信仰自由得到保障，人民的生活日益提高。

第一节　拨乱反正，调整关系，发展经济

“文化大革命”结束后，在新疆这个穆斯林群众居多数的地区，

也如同全国各地一样，首先面临的是平反冤、假、错案，批判极“左”思潮，落实党的各项政策，加强民族团结，调整好各方面的关系等一系列问题。这些问题的解决，为把全党工作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方面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落实民族、宗教政策 1979年4月，全国边防工作会议召开。会议针对“文化大革命”中对民族政策和民族工作的破坏，提出在边疆少数民族地区，必须坚持理论联系实际，一切从实际出发的原则。在边疆少数民族地区，贯彻执行党的政策路线，必须和当地的民族、地区特点相结合。要坚持民族问题长期存在的观点，必须重视民族问题，认真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切实尊重少数民族的平等和自治权力。必须坚持无产阶级的民族观点，不断加强各民族人民大团结。在边疆少数民族地区，必须坚持国家帮助和自力更生相结合的方针，加快经济文化建设。全国边防工作会议，在“文化大革命”结束后，对民族工作的拨乱反正起了重要作用。

1981年，中共中央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了《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决议》指出：“在民族问题上，过去，特别是在文化大革命中，我们犯过把阶级斗争扩大化的严重错误，伤害了许多民族干部和群众，在工作中，对少数民族自治权力尊重不够，这个教训一定要认真记取。”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以后，在自治区党委的领导下，给“文化大革命”中林彪、“四人帮”在新疆制造的冤假错案予以平反。这年11月，自治区人民政府为在“文化大革命”中被迫害致死的自治区高级干部艾斯海提·伊斯哈科夫（塔塔尔族，曾任自治区人民政府副主席）、买买提明·伊敏诺夫（维吾尔族，曾任自治区人民政府副主席）、艾尼瓦尔·贾库林（哈萨克族，曾任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等人隆重举行追悼大会。在平反冤假错案、落实党的干部政策后，许多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诬陷、迫害的维吾尔、回、哈萨克、柯尔克孜族干部重新站出来工作。在此基础上，自治区党委又给“文化大革命”以前历次政治运动，包括

反右、批判地方民族主义、反对宗教界坏人和平叛斗争等作过错误处理的遗留问题,也按政策进行复查纠正。

1982年3月,中共中央发布了《关于我国社会主义时期宗教问题的基本观点和基本政策》。这一文献系统地总结了建国以来我国政府正处理宗教问题上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有力地促进了宗教政策的全面贯彻落实。文献阐述了社会主义条件下宗教问题的长期性,指出"对于社会主义条件下宗教问题的长期性,全党同志务必要有足够的清醒的认识。"[①] 中共中央在这部文献中重申:尊重和保护宗教信仰自由,是党对宗教问题的基本政策;争取、团结和教育宗教界人士首先是各种宗教职业人员,是党对宗教工作的重要内容;合理安排宗教活动的场所,是落实党的宗教政策,使宗教活动正常化的重要物质条件;有计划地培养和教育年轻一代的爱国宗教职业人员,对我国宗教组织的将来面貌具有决定的意义。在党的宗教政策的贯彻落实下,新疆伊斯兰教界人士的冤、假、错案得平反,他们在政治上又受到了尊重。全疆两万宗教职业者中有200多人被选为各级人民代表,有的被推荐担任各级政协委员,或担任各级宗教团体的委员。"文化大革命"中停发的宗教人士生活费重新恢复发放。截止1995年,全国经批准恢复开放清真寺共34014座,其中新疆有23331座,满足了各级穆斯林正常宗教活动的需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对伊斯兰教界人士在政治上适当安排,生活上作了适当照顾。1980年,自治区伊斯兰教协会进行了补选,恢复了活动,并选出56人出席了中国伊斯兰教第四次代表会议,有七个民族的穆斯林代表当选为全国伊协名誉主任、副主任、常委、委员等。在自治区内,伊斯兰教界知名人士还担任了自治区和地、州、市县政协副主席。据统计全自治区有伊斯兰教教职人员近2万人,凡穆斯林聚居的地方基本上是一村一寺。

---

① 青海省民族事务委员会编:《民族宗教工作文件选编》,第298页,1984年。

随着新疆地区经济快速发展的进程,各族穆斯林的生活得到改善,广大穆斯林和伊斯兰教界人士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起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在新疆维吾尔、回族地区,不少宗教界人士配合政府宣传“汉族离不开少数民族,少数民族离不开汉族”的思想,加强促进了民族团结。有的阿訇、毛拉利用聚礼等机会告诫穆斯林群众,要维护祖国的统一、民族的团结、社会的安定,教派之间要相互尊重,互相团结。有些地区的伊协和清真寺的阿訇、毛拉积极资助地方教育文化事业,协助政府宣传计划生育和植树造林。一些阿訇、毛拉带头动员自己的子女和亲属实行计划生育。

在新疆经济发展的新时期,涌现出一批宗教知识渊博、正直而主持公道的宗教领袖,阿木提大毛拉阿吉就是其中之一。阿木提大毛拉阿吉(1898~1991),维吾尔族,新疆库车人,著名的伊斯兰教人士。1914~1929年间,他先后在库车乌尊村经文学堂、印度伊斯兰大学学习和研究,1935年获“毛勒畏大毛拉”(意为伟大的学者)宗教头衔。新中国成立后,他对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十分拥护,协助土改工作队下乡工作,清除来自宗教方面的阻力。他率先取消宗教法庭,在教民中宣传宗教信仰自由、宗教不干涉政府行政和司法工作,在新疆伊斯兰教界起到先导作用。阿木提大毛拉阿吉先后担任县政协副主席、自治区政协常委、自治区伊斯兰教协会副主席、全国伊斯兰教协会副主席、伊斯兰经学院副院长等职务。

农村改革的硕果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自治区认真传达和贯彻了中央1979年9月28日《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统一了对农业问题的认识,在全疆农村积极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放开了农民渴望已久的经营自主权,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新疆的农村经济体制改革从1978年就已开始,到1984年,全自治区农业生产队33994个,其中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生产队有33173个,占全区农业生产队总数的97.6%。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推行,极大的调动了广大农村穆

斯林农民的积极性。到1983年底,全区农民平均收入307元,比1978年提高两倍多;农业生产专业户、重点户已发展到156100户;新的农业经济联合体在全区共有294个。不久,自治区人民政府在实行土地承包15年不变后,进一步处长土地承包期30年,鼓励农民的中长期投入,并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大力调整农村产业结构,改革粮食生产为主的单一格局,扩大棉花、甜菜、瓜果等经济作物的比重。到1998年,全自治区粮食播种面积比重由1978年的76.5%下降到48%;经济作物比重由12.6%提高到43.8%,其中棉花由5%提高到30.5%。

随着自治区农业生产的发展,在新疆穆斯林群众所聚居的广大农村,不但大多数早已脱贫,而出现了新兴的粮食生产基地。1986年自治区根据国家关于安排发展粮食生产专项资金的精神,先后分批安排了泽普、温宿、乌什、焉耆回族自治县等24个县为自治区商品粮基地县。从1990年,国家农业部又在新疆安排建设了10个国家级商品粮基地县,计划投资5350万元,重点进行农业技术推广、良种繁育体系建设。这10个县有维吾尔族农民较集中的拜城、轮台、莎车、和田、伊宁(维吾尔族人口占全县总人口的48.62%)等县和阿克苏市(维吾尔族人口占全市总人口的46.9%),其余昌吉市为回族聚居区,新源县、塔城市为哈萨克、维吾尔、回族等民族聚居区。1998年自治区粮食总产量达830万吨,比1949年增加8.79倍;人均占有粮食480.4公斤,比1949年增加1.5倍。新疆的粮食自给有余,是西北地区年调出粮食最多的省区。

新疆棉花品质优良;品级高、纤维长,经济价值较高。在维吾尔族聚居的泽普、岳普湖、疏勒、鄯善、阿瓦提、巴楚等县和阿克苏、吐鲁番市都是自治区重要的产棉区。其中,阿克苏市的长绒棉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42%,巴楚县早在1985年即成为全国第一批22个优质棉基地县之一。阿瓦提、岳普湖等县的长绒棉享誉国内

外。据统计,从1949年至1998年,全自治区棉花种植面积扩大了295倍,棉花总产量增加了252倍,平均亩产提高了8倍。新疆棉花种植面积已占全国的1/5,总产量已占全国的1/3,自1994年以来连续保持单产、总产、品级和调出量四个全国第一。新疆已成为我国的高产棉区,原棉大量销往内地,并出口日本、东欧、东南亚各国。棉花产业在新疆已成为仅次于石油产业的第二大经济支柱。

在新疆,维吾尔族地区的瓜果产业、园艺业、经济作物历史上就很著名,在农村经济体制改革以后更上一层楼。新疆地区优越的光、热、水、土等自然条件,形成了哈密瓜、香梨、葡萄、杏、石榴、核桃、无花果、酸梅、大枣、桃等瓜果的最适宜种植区。这些种植区又大多在维吾尔族农村。吐鲁番、和田的葡萄,库车、英吉沙、皮山的杏,阿图什无花果,鄯善、哈密的哈密瓜,叶城的石榴,伊宁苹果,库尔勒、轮台的香梨,这些久负盛名的瓜果产地改革开放后大放异彩,成为当地维吾尔族农民重要收入之一,成为自治区经济发展的一大要素。英吉沙县在1987年即被国家农业部定为7个商品杏基地之一。杏乡库车1990年有杏树154.9万株,产鲜杏14723吨,县综合食品厂所加工的杏干、杏脯、杏罐头、杏酱销往国内外。1988~1989年仅杏酱就生产200吨。[①] 库车、新和、岳普湖是安息茴香的主要产地,仅库车1989年就种18606亩,产量达372.12吨。[②] 为了推广优良品种,稳产高产,1994年全自治区开始了"351"工程(即每年完成35亩低产劣质果园改造任务,实现单产1吨),先后建立了和田县、莎车县、阿克苏市、库车县、库尔勒市、和硕县、霍城县等7个低产劣质果园改造示范县(市)。经过改革开放以来二十多年的建设,全自治区瓜果商品基地初具规模,基地面积达105万亩,年总产量超过70万吨,年外调、出口量达20万吨

① 《库车县志》,第228页,新疆大学出版社,1993年。

② 《库车县志》,第230页,新疆大学出版社,1993年。

以上,产品覆盖全国 20 多个省区和日本、东南亚、欧洲等国际市场,被普遍作为高级宾馆商场的上等果品和走亲访友的精美馈赠品。1998 年 5 月,南疆铁路通至喀什,自治区主要果品产区喀什、阿克苏的鲜果也将大批运往国内外市场。

在农业发展的基础上,维吾尔族地区造林治沙也取得了一定成果。位于塔克拉干沙漠南缘的和田地区,全区 7 县中,维吾尔族人口均占全县总人口的绝大多数,其中和田县为 99.34%,洛甫县为 95%,皮山县为 97%,策勒县为 95%,墨玉县为 98.9%,于田县为 98.08%,民丰县为 92.01%。千百年来这里遭受风沙侵袭。在各级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和田维吾尔族农民开展大规模营造农田防护林,防沙治沙。截止 1998 年,和田地区维吾尔族农民营造农田防护林 24.7 万公顷,99.1%的条田配上林网;营造了长 896.4 公里、宽 50~100 米的大型防沙林带,有效地阻挡和削弱来自北面沙漠的大风流沙;营建葡萄长廊 1304 公里,每公里纯收入达 9967.6 元,成为自治区葡萄商品生产基地。和田地区的洛甫县,十多年来,营造有林地 57 万亩,有果园 57057 亩,桑园 2000 亩,为全国"三北"防护林建设先进县之一。1995 年,和田地区获得"全世界防止土地退化和荒漠化成功业绩奖"的殊荣,维吾尔族人民营造的生态经济型防护林作为一种新模式,在全国造林治沙的活动中被接受和推广。

随着新疆经济的发展,各族穆斯林群众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传统的维吾尔、回、乌孜别克、塔塔尔等族的民间商业活动也日益频繁。在维吾尔族聚居的喀什市,1979 年创建的中西亚国际贸易市场,今天已被外国游客誉为"中亚第二大集市"。市场内,上千个摊位陈列着服装、布匹、鞋帽、小百货等,摊主绝大多数是维吾尔族。不少摊主从广州、上海、温州等地采购流行款式的货物,以满足各族人民的需求。位于乌鲁木齐中心的伊斯兰大饭店,是新疆穆斯林特色很浓的大型综合性三星级涉外饭店。伊斯兰大饭店始建于

1955年,1992年扩建。扩建后的主体建筑宏伟,浓郁的伊斯兰风格和现代化城市情调相辉映。大堂吧、宴会厅、贵宾厅和风味厅同时可为500人提供正宗的穆斯林风味的大众菜肴、自助餐和中高档宴席。饭店内有新疆穆斯林风味的烤全羊、黄焖牛肉、胡辣羊蹄、辣子肚丝等名菜肴,又有新疆穆斯林风味的点心巴哈力、油塔子、糖火烧、抓饭、薄皮包子等五六百个品种。伊斯兰大饭店内拥有豪华典雅的套间、标准间、商务间共110套,设有迎宾旅行社。十几年来,迎来了众多的中外穆斯林游客,赢得了人们的好评。

牧业经济发展迅速　以畜牧业经济为主的哈萨克、柯尔克孜、塔吉克等族,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有了较快的发展。

新疆的畜牧业从1949年到1965年,牲畜头数连续十六年稳定增长,各种牲畜从1038万头发展到2697万头,增长1.6倍。“文化大革命”十年中畜牧业受到严重破坏,到1976年,全自治区各种牲畜头数下降到2418万头,比1965年下降了10%。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新疆牧区开始经济体制改革。1980年前,在牧区主要实行定产、定工、定报酬、超产奖励责任制等政策措施,到1980年底,牲畜总头数回升到2673万头。1981年至1983年,新疆牧区开始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到1982年底不完全统计,在伊犁哈萨克族自治州,实行包干到户的畜群,占畜群总数的85%以上,参加的牧民户数占总牧户的73%。[①] 在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在1979年以后逐步实行了“包群到户,五定一奖”的牧业生产责任制。从1979年到1981年,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牧业生产连续三年获得较大幅度的增长,1981年底,全州牲畜存栏数达到114.38万头,比1980年净增9.8万头。[②] 在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在实行“包群到户,五定一奖”责任制后,1979年底,全县各类牲畜

①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概念》,第85页,新疆人民出版社,1985年。

②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概况》,第75页,新疆人民出版社,1985年。

存栏数达48.8万头,比1976年增长16.7%。①

198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在牧区又推行了草、畜双承包责任制。一般采取牲畜作价归户,价款可分期偿还,有的牧区还将草场使用权落实到组与户。1986年是全国牧区经济体制改革重要的一年,全国牧区基层单位80%以上实行了牲畜作价归户。在新疆,牧区人民政府正确贯彻各项方针政策,因地制宜地实行责、权、利相结合和畜、草、服务系统相统一的牧业经济生产责任制。同时,改革了畜产品的收购制度,明确牧区经济发展的方向,从而调动了牧民的生产积极性,使牧区社会经济面貌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据统计,到1995年底,全自治区牲畜存栏达3710万头,出栏牲畜1600万头,其中商品畜1060万头,绵羊毛总产5.54万吨,奶类总产58.9万吨,山羊绒723吨,肉类总产50万吨,无论是畜牧业增产数量还是增长速度,都是多年来最高的。与此同时,自治区牧业大县、大乡、大村、大户和秸秆养畜县(又称"五个一"工程)的建设也取得了较大的成绩。全自治区肉食生产超万吨的县由1994年的伊宁、新源两县,发展到伊宁、新源、霍城、莎车、奇台、和静县和昌吉、阿勒泰市等8个县市。千吨肉乡已达120多个,百吨肉村320个,十吨肉户2500多户。随着牧业生产的发展和产业结构的调整,全自治区各类饲养专业户达8.7万户,仅专业育肥户即达6.4万户,育肥牲畜达720万头,占全疆1995年育肥畜总数870万头的83%。随着牧区改革的深化,牧民生活的普遍提高,哈萨克、柯尔克孜、塔吉克族牧区,牧民逐渐要由游牧走向定居,建设草原、保护草原的工作也深入开展。据统计,全自治区牧民定居户达82000户,新建棚圈9009座,建设人工草场5.56万公顷,改良及围栏草场13.27万公顷。人民政府在定居点大力投资建设,使定居点实现了三通(水、电、路)、四有(住房、棚圈、草料地、林带)和五配套

① 《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概况》,第153页,新疆人民出版社1984年。

（学校、医院、商店、服务设施、文化室）。这样的定居点已遍布全疆各地草原牧区。随着改革的大潮，传统的哈萨克族妇女也开始经商。十年前，哈蒂夏只是那拉提草原上一个普通的哈萨克族家庭妇女。在丈夫长期生病、家庭十分困难的情况下，她以前所未有的勇气毅然经商；到1999年即十年后，她已拥有两家大商店、两辆货车，成为那拉提草原上第一位全国妇女劳动模范。截止1999年，像哈蒂夏这样“缭开面纱”经商做买卖的哈萨克族妇女已有一万多人，她们以自己的辛勤和收获回击世俗的偏见，创造了新的生活。在新旧世纪交替之际，哈萨克草原上牧民们如饥似渴地追求科学文化和知识，牧民们送子女远行千里求学。据统计，新疆哈萨克族牧民适龄儿童入学率达95%以上。[①]

在柯尔克孜草原，截止1999年，有一半以上的牧民实现了定居或半定居。千百年来以游牧为主的柯尔克孜族地区，自治州连续16年农业丰收。良种推广和玉米、小麦套种技术使自治州粮食总产量突破16万吨。[②] 牲畜商品率的大幅度提高改变了柯尔克孜族牧民的传统生活，盖新房、买家电、学技术成了柯尔克孜族年轻人的新追求。1998年，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农牧民人均收入达1200多元。

在改革开放的十年后，帕米尔高原上的塔吉克族农牧民生活也起了很大变化。红其拉甫口岸开关了，口岸有了第一家塔吉克人开的饭馆。农牧业经济的发展，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使塔吉克族人真正体会到改革开放、市场经济给他们带来的切身利益。1992年10月10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四届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塔

---

① 丁建刚：《草原惊开新世纪——走向新时代的哈萨克族》，载《新疆日报》，1999年9月7日。

② 李晓玲、赵峰：《柯尔克孜族：创造史诗般的新生活》，载《新疆日报》1999年9月7日。

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的党代表、塔吉克族第一个女大学生夏地亚·努拉力伯克,特地送给江泽民总书记和夫人一顶塔吉克族男皮帽和一顶塔吉克族妇花帽及一封信。信中说:“生活在海拔4000多米高原、捍卫着祖国西大门,毫不动摇地实行改革开放的2万多塔吉克人民、1500多名共产党员,为了表达对党中央的心意,让我们向您和您的夫人赠送一点小小的礼物——一顶塔吉克男帽、一顶塔吉克妇女花帽。我们诚心诚意地希望您接受我们塔吉克人的心意。若时间允许,请您光临我们帕米尔高原上的石头城堡——塔什库尔干,亲眼看一看我们塔吉克人民在改革开放中取得的进步!”[①]

第二节　新疆穆斯林文化事业的发展

80年代以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文化事业有了较快的发展。自治区各高等院校和北京及全国许多重点院校中,都有相当数量的维吾尔、哈萨克、柯尔克孜、回、塔吉克、乌孜别克、塔塔尔族学生读书;在各族穆斯林聚居的农村,其子女都可以就近上学。与此同时,一大批新疆维吾、哈萨克、柯尔克孜、回塔吉克、乌孜别克、塔塔尔等族教师走上课堂,活跃在自治区各大、中、小学教育战线上。在文化艺术方面,新疆维吾尔、哈萨克、柯尔克孜等族的古典文学艺术精品得到了保存、整理、翻译和出版,在文学、艺术园地里涌现出一大批各族穆斯林作家、艺术家。他们不断创作出精神文明的精品,为本民族文化艺术发扬广大作出了贡献。

文化教育的发展　在改革开放以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教育事业得到了迅速发展。截止1998年,全自治区的普通高校由1949年的新疆学院一所,增加到新疆大学(原新疆学院扩建)、新

---

① 陈毓贵:《献礼,新疆人民真诚的心》,载《民族团结》1992年第12期,第9页。

疆师范大学、新疆医学院、新疆工学院、八一农学院、新疆财经学院、新疆艺术学院、伊犁师范学院、喀什师范学院等17所;在校学生由1949年的0.04万人,1965年的7740人,增加到4.75万人。五十年来,共累计培养本专科毕业生15.6万人,其中1979~1998年累计毕业生13.21万人,比1949~1978年增长了5倍。新疆高校中,现有博士、硕士学位专业点94个。新疆中等专业学校由1949年的11所、1965年的57所,增加到1994年的114所;在校学生由0.20万人增加到8.23万人,中等专业学校、职业中学和技工学校在校生数已占高中阶段在校生的47%。全自治区基础教育有了较大发展,实现九年制义务教育的县(市、区)已达43个。少数民族教育在新疆发展很快,在高等院校在校生中少数民族学生,从1949年的185人、1965年的3129人,发展到1994年的23166人;在中等学校(包括高、初中),少数民族学生由1994年的3157人,1965年的97770人,发展到1994年的437432人;在小学,少数民族学生由1949年的18.4万人、1965年的70.40万人,发展到1994年的151.7万人。截止1998年,全疆各类学校中少数民族在校生有246.07万人,占全自治区在校学生总数的67%。

发展民族教育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教育工作的重点,是正确体现党的民族政策,保障少数民族平等权力,提高各民族人民科学文化水平的一个重要方面。早在50年代,自治区人民政府就集中人力、财力和物力,重点发展维吾尔族聚居区的南疆地区的教育事业。对于文化十分落后的边远山区、牧区的哈萨克、柯尔克孜、塔吉克等族的教育也提供了一定的物质保证,创办了寄宿制的牧区中、小学。1955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后,设立了新疆人民教育出版社,翻译出版少数民族文字的教材,下设有维吾尔、哈萨克、柯尔克孜等民族文字的编译组。1978年自治区教材领导小组成立,决定以出版民族文字教材和图书为主,把排印民族文字教材放在第一位。仅1947~1981年,就编辑出版了民族文字教材1605

种,4741万册。

随着新疆各族穆斯林教育事业的发展和需要,一批研究本民族语言文字的专家学者和有重要价值的词典得以出现。1953年民族出版社出版社出版了《维汉俄词典》,1956年又出版了《汉维词汇》。1979年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了《汉哈词典》。1982年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了《维汉词典》。1996年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了《汉维词典》。1999年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了《柯汉词典》。1980年以后,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了《维吾尔语简志》、《哈萨克语简志》、《柯尔克孜语简志》、《塔吉克语简志》、《乌孜别克语简志》、《塔塔尔语简志》。长期研究维吾尔语并有著作、论文问世的著名维吾尔族学者有依不拉音·穆提义、哈米提·铁木耳、吐尔迪·艾合买提、那斯茹拉·尤力布勒地、阿不都克里木·巴克等;研究哈萨克语的著名哈萨克学者有尼合迈德·蒙加尼、努尔别克等;研究柯尔克孜语的著名柯尔克孜学者的有马克来克·玉买和拜等。除本民族语言学家外,其他民族的一些学者如李森、陈宗振、程适良、胡振华、李增祥、高尔锵、耿世民、魏萃一等学者,对维吾尔、哈萨克、柯尔克孜、乌孜别克、塔吉克、塔塔尔等族的语言文字研究方面作出了贡献。自治区人民政府非常重视民族文字的使用,1949年后,在新疆民族文字的报刊就已发行,1980年后其数量更多。维吾尔文报刊如《新疆日报》、《新疆教育》、《新疆社会科学》、《新疆文化》、《新疆艺术》、《新疆大学学报》等;哈萨克文报刊有《伊犁日报》、《伊犁青年》、《新疆教育》、《新疆高校学报》、《新疆畜牧业》、《学校体育》、《阿勒泰日报》、《阿勒泰春光》、《哈萨克族少年画报》、《科学与技术》、《科学之泉》、《语言与翻译》等;柯尔克孜文报刊有《克孜勒苏报》、《新疆柯尔克孜文学》等。这些报刊的发行,保障了新疆各民族穆斯林文字使用的权力,活跃了民族地区的文化,促进了各民族穆斯林的科技文化发展。

文化遗产的整理 新中国成立50年以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在搜集、整理、研究、翻译各族穆斯林的民族文艺和古典文艺遗产方面取得了显著成绩。《十二木卡姆》是维吾尔族古典音乐瑰宝，这部产生于公元6世纪前后的艺术经典被誉为“东方音乐文化的一大奇迹”。它巧妙地运用音乐、文学、舞蹈、戏剧等各类艺术形式，表现了维吾尔族人民的高尚情操和理想与追求。1950年和1957年，自治区人民政府两次将维吾尔族著名的木卡姆演奏家吐尔地阿洪请到乌鲁木齐，完成了《十二木卡姆》的录音、整理工作。1960年2月，由音乐出版社和民族出版社出版了《十二木卡姆》上下两部精装本。由维吾尔人马哈木德·喀什噶里于11世纪70年代编撰的《突厥语大词典》，是历史上第一部用阿拉伯语解释突厥语的大型综合辞书，在新疆文学语言工作者的长期翻译整理下，于1981～1984年间由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了该书的维吾尔文译本。由维吾尔族诗人优素甫·哈斯·哈吉甫在公元11世纪写成的长诗《福乐智慧》，是一部反映喀喇汗朝期间维吾尔人生活的百科全书。在新疆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许多学者的长期翻译整理下，1984年由民族出版社出版了维吾尔文和汉文的诗体本，1991年民族出版社又出版了维吾尔文散文体本。由喀喇汗朝著名的维吾尔诗人艾合买提·玉格乃克所写的长诗《真理的入门》，1981年由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乌古斯可汗传》是古代维吾尔散文体英雄史诗，也是现存的惟一回鹘文写本，1980年、1986年由民族出版社分别以维吾尔、哈萨克文版出版，1980年由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汉文版。此外，如清代维吾尔诗人阿不都热依木·那扎尔(1776～1848)的长诗《热碧亚—赛丁》、《帕米哈德与西淋》、《莱丽与麦吉侬》等也译成汉文向全国介绍，毛拉·穆萨·赛拉米德(1836～1917)的《伊米德史》，毛拉·比拉勒·纳孜米(1823～1900)的《清代的农民战争》等得到翻译整理。哈萨克族民间长诗《萨里哈与萨曼》、《阿尔卡勒克》、《阿勒帕米斯》、《英雄哈班拜》、《英雄康木巴尔》、《英雄阔布兰德》等，先后得到翻译整理，1984年民族出版社出版了《哈萨克叙

事长诗选》。《萨丽哈与萨曼》于1970年被哈萨克族作家叶尔哈力、巴哈坦等人改编为剧本,并搬上舞台。

《玛纳斯》是柯尔克孜族著名的英雄史诗,也是中华民族优秀的精神财富之一,千百年来以口头形式流传于我国新疆、中亚吉尔吉斯、哈萨克、乌孜别克、阿富汗等地区。出生于新疆阿合奇县的柯尔克孜族著名玛纳斯奇(专门演唱《玛纳斯》的民间艺人)居素普阿昆·阿帕依,凭借过人的记忆力背诵史诗而成为名扬四方的大玛纳斯奇。居素普阿昆·阿帕依演唱的史诗内容被巴勒瓦依记录下来,其弟阿合奇人居素普·玛玛依据其内容经多年在民间演唱,并成为当代《玛纳斯》的演唱大师。《玛纳斯》的搜集整理工作始于1961年,其中以居素普·玛玛依演唱的为主。截止1983年,《玛纳斯》小组共整理出全诗的8部、23.2万余行,约240万字。1984年《玛纳斯》在新疆乌鲁木齐出版发行,第一次用柯尔克孜文印刷,共50多万行,其篇幅远远超过了享有盛名的希腊两大史诗《伊里亚特》和《奥德赛》。1990年和1994年我国分别召开国内、国际有关《玛纳斯》研究的学术会议,并出版两本论文集。

此外,在昌吉回族自治州搜集整理了大批回族民间"花儿",在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搜集整理了《慕士塔格的传说》、《秦公主的传说》、《帕尔哈德渠的传说》、《石头城的传说》等民间传说故事及民歌,在乌孜别克族中搜集整理了长诗《阿勒帕米西》、《阿尔达尔·考沙笑话》及民歌等,在塔塔尔族中间搜集整理了一批民歌、神话、故事等。这些民间文学作品大多译成汉文,在自治区有关文学刊物上发表。

新疆各族穆斯林文学艺术家　新疆各民族穆斯林有着悠久的历史,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留下了丰富珍贵的文化遗产。新中国五十年的发展过程中,在新疆各族穆斯林中成长起来一大批文学艺术家,他们在继承和发展民族文化方面起了重要作用。1953年新疆省文联成立,1957年中国作家协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分会成立，1959年中国戏剧家协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会、中国音乐家协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会、中国美术家协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会、中国电影工作者协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会、中国摄影家协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会等组织相继成立。在这些文化艺术团体组织中，新疆各族穆斯林的文学艺术家占有重要地位。

阿不都克里木·霍加（1928～1988），维吾尔族当代诗人、文学翻译家。新疆哈密人，早年为躲避战乱举家逃至甘肃酒泉，在当地汉文小学、中学读书，打下了扎实的汉语基础。1946年迁回哈密，1949年10月参加人民解放军。曾任新疆作协副秘书长、作协副主席、《桥》主编等。他于1953年开始写作，是新中国第一代用维、汉文写作的“双语作家”。作品有维吾尔诗集《第十个春天》、《春天的歌》、《土地、春天和我》、《随春天而来的诗》和汉文《克里木·霍加诗选》。

库尔班·伊明（1914～1992），维吾尔族现代诗人，新疆喀什人。1942年毕业于迪化省立师范学校。1984年任喀什地区文学协会副主席。1937年开始写作，其作品有《致蕴倩姆的信》、《喀什之声》、《塔里木之歌》及话剧《婚礼》等。

铁依甫江·艾里耶夫（1930～1989），维吾尔族当代诗人。新疆霍城人。早年在宗教学校、小学、中学读书，后又学会拉丁文，受纳瓦依等古典诗人影响较大。1944年参加三区革命。新中国成立后曾任《新疆文艺》杂志总编辑、中国作协理事、中国作协副主席和全国少数民族文艺委员会主任。他参加了《离骚》、《毛主席诗词》、《天安门诗抄》等作品的翻译和《十二木卡姆》的歌词、记谱工作。其作品有《铁依甫江文选》、《纳扎里的叙事长诗》、《纳瓦依的艾则里诗》等。

祖农·哈迪尔（1911～1989），维吾尔族现代作家，新疆额敏人。他早年就读于家乡，曾在伊犁任教，1940年任维吾尔文化促进会伊宁剧团文学部主任。三区革命期间任随军记者及《战斗》、《同

盟》杂志编辑、主编等。1954 年到乌鲁木齐，任文联专业作家。1959 年任自治区文联副主席。祖农·哈迪尔是维吾尔现代文学的开拓者之一，早在 1936 年即创作了反映民族苦难生活的三幕话剧《愚昧之尊》，后又创作了《阿娜尔古丽》、《游击队之子》、《古丽尼沙》、《蕴倩姆》等戏剧作品及用维、汉文出版的作品集十余种。

柯尤慕·吐尔迪（1937～　），维吾尔族现代作家，新疆喀什人。1954 年毕业于新疆学院法律系。历任《新疆日报》记者、编辑，新疆人民出版社维文编辑部副主任。1981 年任中国作协新疆分会副主席，1989 年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联副主席，后又任中国作家协会理事、中国少数民族作家学会副会长。作品有长篇小说《克孜勒山》、《晴空万里》、《战斗的年代》及中篇小说《红山英雄》、《路》、《博格达老人》等。

吐尔迪·萨木萨克（1923～1992），维吾尔族现代作家，新疆喀什人。1944 年他参加了三区革命，任随军记者。1950 年他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 5 军 14 师政治部主任，后转业任《前进》、《塔里木》杂志编辑，其间出版了诗集《青春》。1958 年他被错划为"右派"分子，长期在农村劳动。1979 年平反后，他开始写小说，作品有短篇小说集《在天山脚下》、中篇小说集《心中的奥秘》、长篇小说《从阴间来的人》、小说剧本集《永放光芒的星星》及诗集《伯什克拉木》等。其小说《喀什噶尔美女》曾被译成多种外文向国外发行。

祖尔东·萨毕尔（1937～1998），维吾尔族现代作家，新疆伊宁人。1957 年至 1964 年他在西北民族学院学习并执教。1964 年后回伊宁市教中学，"文化大革命"中被迫回乡务农，使他亲身体验并更加熟悉了农民生活，为他以后的创作提供了丰富的生活源泉。后来他到新疆人民出版社任编辑，1981 年任中国作家协会新疆分会专业作家。作品主要有长篇小说《探索》、《阿吾腊勒的风》，中篇小说《拂晓》、《吉祥之事》、《古兰姆汗》、《春天总是温暖的》及短篇小说集《沙枣絮语》等。其中《刀郎青年》、《在接待室里》、《阿吾腊

勒的风》、《探索》等作品分别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及全国文学作品一二等奖。

吐尔迪阿洪(1881～1956),维吾尔族著名的民间木卡姆表演艺术家,新疆英吉沙县人。他出身于木卡姆世家,其曾祖父、祖父、父亲分别为萨塔尔、卡龙演奏家,为维吾尔族中享有声誉的民间音乐大师。吐尔迪阿洪 6 岁开始学习乐器演奏,12 岁学唱维吾尔族民间达斯坦和木卡姆,16 岁开始用弹布尔同父亲一起演奏,20 岁全部掌握了十二木卡姆。后来,他在南疆的和田、喀什、莎车、阿克苏、库车等地演唱木卡姆,被誉称为"吐尔迪阿洪萨塔尔"、"吐尔迪阿洪木卡姆奇"。他还长期会同莎车、叶城、英吉沙的民间艺人组成一木卡姆演奏班子,在南疆各地演唱。1950 年,1954 年他两次携其长子吾守尔阿洪应邀赴乌鲁木齐,完成了对《十二木卡姆》的录音整理工作,共演唱 245 首曲目。1955 年他任南疆文工团音乐教师,并被吸收为中国音乐家协会会员。

吾买尔阿洪(1909～1995),维吾尔族现代民间演奏家,新疆疏附人。他出身于民间音乐世家,自幼随父亲学习制作、修理、演奏民间乐器和民歌的演唱。15 岁至 27 岁间,他随父亲在巴楚、伽师、英吉沙、莎车等地卖艺为生,熟练地掌握了萨塔尔、都达尔、弹布尔、热瓦甫等维吾尔族乐器及小提琴演奏和制作技术,尤其是萨塔尔演奏,达到炉火纯青的地步。1936 年～1942 年他参加了疏附县业余艺术团、英吉沙县业余剧团,1942 年～1949 年在国民党军喀什司令部文工团乐队任乐师。新中国成立后,他先后在南疆军区文工团、喀什市业余宣传队、新疆艺术学校、喀什民族乐器厂、新疆歌剧团创作组、新疆歌剧团木卡姆演唱组、自治区艺术表演研究所木卡姆研究室工作,对十二木卡姆的重新整理、补充、录音作了贡献。1992 年 12 月在北京举行的"中国维吾尔木卡姆系列活动"中,他被文化部和国家民委授予"人民木卡姆艺术家"荣誉称号。

则克力·艾勒帕塔(1915～1986),维吾尔族现代民间乐器演奏

家,新疆伊宁人。他早年从师于伊犁当地几个著名的维吾尔族民间乐器演奏家,熟练地掌握了许多民歌、民间音乐、民间乐器的弹奏技法,尤其是对都塔尔的演奏十分娴熟。1934年他参加了伊犁"维吾尔族文化促进会"艺术团,主要从事音乐创作和演奏,为维吾尔剧《艾里甫与赛乃姆》配曲。1946年他在三区临时政府的团结剧社任音乐创作人员。1954,他到中国音乐家协会新疆分会工作。则克力对维吾尔族艺术的贡献主要有:他在搜集、抢救、整理、学唱、研究《十二木卡姆》的工作中起了重要作用,创作了以《洛克沙尔》(意为美的化身)命名的一整套木卡姆。他先后任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国音乐家协会常务理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学艺术家联合会理事、中国音乐家协会新疆分会名誉主席等职。

康巴尔汗·艾合买提(1922~1994),维吾尔族现代舞蹈家。新疆阿瓦提人。1927年她随父母到乌孜别克斯坦读小学和入芭蕾舞学校学习,1937年在塔什干"红旗"歌舞团任演员。1939年她赴莫斯科音乐舞蹈学院进修,次年在莫斯科大剧院表演维吾尔族舞蹈,受到热烈欢迎。1942年她回到祖国,在塔城文工团工作,同年5月参加了全疆舞蹈比赛,获一等奖,不久调省"维吾尔族文化促进会"所属文工团工作。1947年,她荣获新疆省政府颁发的金质勋章,并获"维吾尔族民间舞蹈家"荣誉称号。1948年5月,她在西北影业公司拍摄的维吾尔族舞台艺术纪录片《天山之歌》中任主角。新中国成立后,她先后担任西北民族学院、新疆学院(新疆大学前身)艺术系主任,新疆艺术学校(新疆艺术学院前身)副校长等职,曾任第二、四、五、六全国政协委员,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协副主席,全国文联副主席,中国舞蹈家协会副主席,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联副主席和新疆舞协主席等职务。

郝斯力汗·胡孜拜(1924~1979),哈萨克族当代作家。他出生于新疆托里县一贫苦牧民家庭中,1934年在校读书时开始写诗,并参加"哈萨克—柯尔克孜文化促进会"组织的戏剧演出。1946

年后他从事翻译和教学工作，并不断写作。作品有讽刺诗《哈萨克，你沉睡吧！》、喜剧《未偿之歌》及叙事诗《艾尼》等。1954 年他任哈萨克文《新疆文艺》编辑，1959 年任中国作家协会新疆分会理事，作品主要有《起点》、《牧村纪事》、《阿吾勒的春天》等，具有浓郁的民族特色和草原风味。

尼哈迈提·蒙加尼（1922 ~ 1993），哈萨克族当代史学家、文学家、语言学家。他出生于新疆塔城一牧民家庭，1939 ~ 1940 年在新疆省警官学校翻译班学习，毕业后从事翻译工作。1949 年他经包尔汉推荐任新疆省政府副秘书长，同年参加新疆和平起义。在这之前，他著有四幕话剧《战士之家》、中篇小说《生活纪实》及《中国哈萨克历史研究》等。新中国成立后，他先后任民族出版社哈萨克文编辑室主任，新疆社会科学院语言文学院副院长、研究员，第七届全国政协委员、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协第四、五、七届常委，中国突厥语研究会、中国少数民族作家学会副主任等。他著有诗体小说《燕子》、短篇小说《天山牧歌》等，主编《中国哈萨克文学史》、《哈萨克语详解词典》等，并将《水浒传》（第三卷）、《西游记》（第一卷）、鲁迅作品《狂人日记》等译成哈萨克文。

阿斯哈尔·塔塔乃（1906 ~ 1994），哈萨克族当代作家，新疆阿勒泰人。1933 年他在承化镇（今阿勒泰市）简易师范培训班学习，1943 ~ 1947 年在阿勒泰报社工作，新中国成立后任小学校长。早在 20 世纪 30 年代他就涉足诗歌、剧本、小说的创作，著有《渴求》、《彩礼》、《七勇士》等话剧剧本。新中国成立后，他除了继续写剧本外，并涉足小说写作，同时从事搜集整理哈萨克民间文学的工作。阿斯哈尔·塔塔乃著有剧本《解放了的奴隶》、《马灯》；诗集《三个时期》、《公民之声》；长篇小说《一个世纪》、《沙力福汗》，纪实作品《回忆和传说》（两卷）。他搜集整理了多部哈萨克族民间口头文学作品，抢救了历史上著名的阿肯对唱歌词，如《布尔江与萨拉的对唱词》、《阿赛提与尔斯江的对唱词》等近 10 部。

乌买尔哈孜·艾坦(1931～1997),哈萨克族现代作家。新疆托里人。1957年他毕业于新疆学院文学系,不久任《曙光》文学月刊编辑,1988年任专业作家。他于1951年就开始文学创作,涉足于长篇小说、中篇小说、诗歌、文艺评论等方面,并进行了大量的文学翻译工作。他的作品主要有长篇小说《猎人的故事》、《水准线》,中篇小说《难关》,诗歌集《天河集》、《飞去的大雁》等20余部叙事长诗,还将汉文《赵树理短篇小说》、维吾尔文《穆塔里甫诗集》及铁依甫江和克里木·霍加的诗歌作品等译成哈萨克文。

法蒂哈·马力克(1944～　),哈萨克族著名女演员,新疆伊犁人。她于1964年毕业于北京中央戏剧学院表演系,历任全国剧协常务理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联副主席、新疆戏剧家协会副主席、新疆歌剧团一级演员。1985年法蒂哈·马力克获全国"边疆优秀儿女"奖,其演出的主要剧目有《马兰花》、《母与子》、《天山红花》、《郑和下西洋》、《孤女恋》等。

艾尔斯别克·阿比罕(1942～1996),柯尔克孜族现代作家,新疆特克斯人。他毕业于新疆大学中文系,自1961年开始创作,尤以短篇小说著称。艾尔斯别克·阿比罕曾任中国少数民族作家协会常务理事、《新疆柯尔克孜文学》主编、新疆作家协会常务理事、副主席。其作品主要有《白隼》、《生命》、《在准噶尔原野上》、《没有睡意的夜晚》等小说集,不少作品被译成汉、维吾尔、哈萨克、蒙古等不同的文字发表。

赛福丁·克力奇别克(1940～1989),柯尔克孜族现代诗人。新疆乌恰人。他于1960年后开始创作,其诗歌热情的讴歌了社会主义的祖国和柯尔克孜族人民的新生活,是柯尔克孜族社会主义文学的代表人物,曾为新疆作家协会会员。其作品主要有《在草原上》、《盐湖》、《决定》、《爱的情怀》、《我不想衰老》等。

额布热依木·奥木尔罕(1865～1950),柯尔克孜族著名的"玛纳斯演唱家"。新疆阿合奇人。他所演唱的《玛纳斯》史诗第四至

八部的内容，由巴勒瓦依记录后传给居素普·玛玛依。今我国出版的由居素甫·玛玛依演唱的《玛纳斯》八部史诗的后五部，主要传承于额布热依木·奥木尔罕所演唱的资料。

吐尔干·艾仙（1942～1987），柯尔克孜族当代音乐家。新疆阿合奇人。他是柯尔克孜族第一位受过正统音乐教育的音乐家，曾任中国音乐家协会会员、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音乐家协会主席。

再娜甫·司地克（1930～　），乌孜别克族现代女舞蹈家。她出生于乌孜别克斯坦玛热古拉乃，1947年毕业于新疆喀什师范学校。1949年她任新疆歌舞团独舞演员，1953年任舞蹈队长。再娜甫·司地克参与创作并演出的"打鼓舞"获全国第一届民间音乐、舞蹈汇演一等奖，1964年创作的舞蹈"丝厂两姐妹"、1979年创作的"刀郎赛乃姆"民间舞蹈均获得有关奖励。此外，她创作和参与创作的舞蹈还有"春天"、"莱丽古丽"、"麦盖赛乃姆"、"盘子舞"、"黎明"等。再娜甫·司地克历任新疆歌舞团编导、中国舞蹈协会理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舞蹈协会副主席、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协委员。

左哈拉·莎赫玛依娃（1934～　），塔塔尔族著名舞蹈艺术家，新疆伊犁人。1951年她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任文工团独舞演员，1953年任总政歌舞团独舞演员。她的独舞"纱巾舞"和其领舞的"盘子舞"在1957年世界青年联欢节文艺比赛中获银质奖章，"植棉姑娘"和"绣花帽"舞分别获全军第二、三届文艺会演优秀演员奖，"牧鸭姑娘"获1976年全国单项调演优秀表演奖。1979年她曾赴西沙群岛和广西前线慰问演出，她先后到过16个国家访问演出，并被授予罗马尼亚金质星奖和波兰金质十字奖章。左哈拉·莎赫玛依娃历任全国文联委员、中国舞蹈家协会理事、中非友协理事等，1982年获全国"三八"红旗手称号。

后　记

20世纪已经结束。对于中国穆斯林来讲，过去的一百年是难忘的。我认为，有必要将这段历史记录下来，让我们记住那风雨动荡而又英雄辈出的年代，以史为鉴。

编写《百年中国穆斯林》的想法在我心里放了很久，但由于我本人知识水平有限，难以付诸实践。我将这一愿望与中央民族大学的丁宏博士谈起，她认为选题不错，愿意承担具体写作工作，并推荐主要研究新疆民族问题的同事张国杰教授撰写本书的下编。

如今，《百年中国穆斯林》一书即将与读者见面，我的心情是激动的。回顾历史，我想对广大的穆斯林同胞直言，我们今天的幸福来之不易。不是吗，20世纪上半叶，面对帝国主义列强的侵凌、清政府的腐败以及继之而来的国民党所奉行的大汉族主义，中国穆斯林用鲜血和生命而抗争。中国穆斯林始终置整个国家与中华民族利益于首位，真诚地维护着祖国的统一与各民族的团结，将各族穆斯林生存发展的命运融于中华民族的生存发展之中，从而汇入中国人民反封建压迫与反侵略斗争的洪流中。历史上，穆斯林为中华大业谱写了轰轰烈烈的历史篇章，充分体现了各族穆斯林追求真理、热爱祖国的爱国主义精神。这里，我之所以重点强调这一点，是因为我们清楚地记得，从乾隆中后期一直到清王朝彻底崩溃的一百多年间，各族穆斯林受到了怎样的歧视和凌辱。他们一次

次举起义旗,最终都以失败而告终。但他们不计前嫌,识大体,顾全局,自始至终将维护国家利益放在首位。我们从过去的历史中可以看到,中国各族穆斯林不仅以其勤劳勇敢的斗争精神著称于世,而且还以其爱国主义的优良传统彪炳史册。正是这种优良的爱国主义传统,始终鼓舞着他们与国内外敌人英勇奋斗,屡见功勋。今天,重新回顾中国穆斯林爱国斗争的光荣历史,我们仿佛又看到了中国各族穆斯林艰难曲折的历史进程,看到了他们不畏强暴的民族良知和身处逆境却不放弃憧憬未来的大无畏民族精神,从而禁不住为中国各族穆斯林的以往感到骄傲,并对其未来充满希望。

新中国成立以后,中国穆斯林获得了新生。在中国共产党民族平等、信教自由的政策下,其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等方面得到前所未有的发展,从而为中国穆斯林的历史谱写了新的篇章。然而自反右开始至"文化大革命"结束,党的民族宗教政策一度遭到摧残。我的父亲是一位阿訇,我清楚地记得他当年所面临的困惑。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的民族宗教政策重新恢复,历史上的冤假错案得到了平反,广大穆斯林又过上了正常的宗教生活。由于十一届三中全会制定了联产承包责任制,土地到户,允许城市多渠道就业,发展个体经济,这就使得以农业为主又擅长经商的中国穆斯林的生活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为此,我们更应该珍惜今天来之不易的生活。

民族问题的产生与经济文化发展有着密切的关系。由于自然环境和历史原因,少数民族地区经济、文化、交通发展相对落后,影响了其现代化发展的步伐。所以说,应该高度重视民族地区的文化教育与经济投入,努力缩小地区之间的差距。同时,还要进一步认真贯彻执行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大力培养少数民族干部,提高在少数民族地区工作的领导干部的综合素质,增强其观察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把少数民族的各项事业按照党中央的要求

办好。

最近读到华涛的《全球化时代的中国伊斯兰文化资源》一文，其中的一句话我认为很有道理："传统文化是每个民族的生命，否定传统文化就是否定自己的生命；任何民族都是凭借它的独特性和内聚力立身于中华民族之林中。丧失了独特性，就意味着丧失该民族的内聚力，也就丧失了它存在的合法性。在历史上是如此，在现代化过程中也一样。"回、维吾尔、哈萨克等各族穆斯林，无论在历史上还是现实中，伊斯兰教在其民族文化中都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十个民族虽然各有其民族文化的个性，但伊斯兰教在其文化认同中的作用则是不可消除的。不仅在中国，在世界上，有十几亿穆斯林，他们是推进世界文明发展的重要力量，我们应该看到伊斯兰教对于各族穆斯林发展的进步作用。中国穆斯林可以在与世界其他国家穆斯林交往中发挥同一信仰的优势，扩大文化交流和贸易往来，同时致力于各自国家的经济建设和文化发展，促进世界和平、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

我们正处在一个重要的历史关口。21世纪是一个充满希望又充满竞争的世纪。这种竞争，突出地表现在经济实力、国防实力和民族凝聚力方面。因此，要提高中华民族的竞争力，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振兴，必须提高中华民族的凝聚力。但是这种凝聚力不可能凭空获得，它来源于各民族的共同理想及共同繁荣的追求。所以我们要研究民族发展的历史，思索过去的经验和教训，弘扬民族文化传统。这无疑有助于不断强化民族凝聚力以求得国家的繁荣。

需要说明的是，由于时间、篇幅有限，本书不可能完全包容中国穆斯林一百年间发生的所有事件。真诚地建议有关研究团体、机构、个人能够加强穆斯林文化事业的研究，以此推动穆斯林各项事业的进一步发展。

最后，要向支持和帮助本书出版的宁夏人民出版社表示衷心

感谢。向在本书写作到出版过程中付出辛勤劳动的王永亮、何志明两位编辑致以深深的敬意。

伊布拉欣·马建中

2002年7月1日于四川广元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百年中国穆斯林
作者=丁宏　张国杰著
页数=446
SS号=11027394
DX号=
出版日期=2002年09月第1版
出版社=宁夏人民出版社